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

（修订本）

1944～1946年间国共政争

邓野 著



毛泽东：中国的政治力量是两头硬中间软。

蒋介石：中国在国民党以外，除了共产党，再没有什么其它党派了。所谓其它党派实际是不能算数的。

罗隆基：选举要经由联合政府才公平。训政时期的选举可以说是国民党包办，同样，解放区的民选政权也可称为共产党包办，所以都要经由联合政府重新来执行。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

1944～1946年间国共政争

邓野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1944～1946年间国共政争/邓野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11
ISBN 978-7-5097-2784-3

Ⅰ. ①联… Ⅱ. ①邓… Ⅲ. ①国共合作—史料—1944～1946 Ⅳ. ①K265.19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11588号

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1944～1946年间国共政争

著　　者／邓　野

出 版 人／谢寿光
出 版 者／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3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100029

责任部门／近代史编辑室（010）59367256　　责任编辑／梁艳玲
电子信箱／jxd@ssap.cn　　责任校对／张　莉
项目统筹／徐思彦　　责任印制／岳　阳
总 经 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010）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

印　　刷／北京市通州兴龙印刷厂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　　张／33.75
版　　次／2011年11月第1版　　字　　数／400千字
印　　次／2011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97-2784-3
定　　价／58.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再版前言

本书初版于2003年，此次修订再版，保留了原著的基本框架，但对全书重作整理，增删部分材料，并调整了部分文字，牵动的内容不多也不少。

本次修订前后费时约9个月，秉持三点方针：其一，删繁就简。删略部分琐碎的材料和议论，以期线索更为集中，阅读更为顺畅。其二，叙事清楚。对于相关事件与人物，增加介绍和说明，以期阅读更为易懂。其三，大幅度提升学术水准。重点是深化分析，加强问题之间的联系，注重头绪的归纳。总之，如果在品质上没有一个较大的全面提升，那么，本次再版便是多余。

陈寅恪说：研究古人，应当“与立说之古人，处于同一境界”[1]。这句话笔者这样理解：历史的研究者与研究的对象，无论生活环境、社会地位，还是思想情感，两者之间往往存在巨大的差异，在此条件下以己度人，难免发生偏差。因此，必须两者“处于同一境界”，才能还原一个真实的历史。陈寅恪的“境界”之说，也是笔者努力的方向。

期待着读者的批评。

邓野

2011年9月16日

〔1〕陈寅恪：《冯友兰中国古代哲学史上册审查报告》。

导　论

联合政府的口号与国共关系的最终分野

国民党政权自建立以来，长期推行一党训政的国家政体，其根据直接出自孙中山的有关学说。孙中山在总结辛亥革命失败的教训时，认为主要原因是新生政权建立之后，没有经过军政、训政两个阶段而直接进入宪政。[1]有鉴于此，孙中山将建国程序分作军政、训政、宪政三个时期。这个建国学说为国民党执政之后推行一党训政，提供了直接的政治依据。

第二次国共合作建立的方式，是在原有的、国民党一党训政的国家秩序之内，建立的一种不对等的合作方式。之所以不对等，说到底，这是当时的两党力量的对比在政治上的体现。这就是说，两党关系对等与否，取决于两党实力对等与否。

1944～1946年间，随着国共力量的对比互为消长，旧有的合作基础与方式，已经不能反映此一消长所产生的新的政治格局。为此，改变两党合作的基础与方式，被中共提上国共谈判的议程，此即联合政府口号的提出。所谓联合政府，就是要将一党训政变为多党联合执政，其实质就是关于中央政府的权力再分配。随着联合政府的提出，

〔1〕孙中山：《建国大纲宣言》。转引自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等编：《孙中山全集》第11卷，中华书局，1987，第102、103页。

使一党训政这个在国父遗教名义下奉行多年的政治学说和政治体制，遭到空前的批判，旧有的国家秩序从此动摇起来。

从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全过程来看，1944～1946年间，是两党关系最后的政治转型时期。在以往的一段漫长时期，国共关系几经波折，曾经发生多次政治转型，不过，这一回的形式、性质与以往截然不同，这一回两党关系的政治转型，直接表现为国家政体和国家秩序的转型。因此，两党关系的转型过程，集中体现为两种国家政体的对立：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

由两党关系的转型而引出国家秩序的转型，据此，国共关系发展到其全部历史关系的最高阶段。这一次政治转型的失败，决定了国共两党由政争走向战争的最终分野。

迄今，没有人明确提出上述概念，没有人发现1944～1946年是国共关系的一个完整的政治转型时期，没有人发现其间完备的政治形态、统一的历史主题和连贯的发展线索。因为，没有人认识到这段历史的特殊之处，从而将这段历史内在的政治主题联系并贯通起来。

一直以来，关于这段历史的研究与叙述基本形成一个定式，首先，以1945年8月中日战争的终止为分界，分为战时与战后两个历史阶段，然后，按照不同的历史阶段，相当严格地分别论述不同的历史主题。根据这个定式，战时的主题是中日民族问题，战后的主题是国共政治问题，根据这个定式，1944～1946年是不能捏合为一个历史整体的。这就是说，将传统意义上的两个历史阶段的衔接部位贯通起来，作为一个完整的历史时期提出，本书的这一命题和架构，多少有些标新立异、不合章法。

如此看来，本书的架构能否成立，有必要对传统的思维定式略作清理。

的确，1944～1946年，是抗战末期和战后初期两个历史阶段的衔

接部位。一般来说，两个历史阶段的交替，就是两个历史主题的交替，以往的研究与叙述，正是按照这个固定的思维习惯展开的。然而，发生在1945年8月的历史阶段的交替，其不同于一般的特殊之处在于，历史阶段的交替并不以历史主题的交替作为基础，因此并不等于历史主题的交替。具体而论，通常的关于这一历史阶段的交替与划分，是以中日战争的终止作为依据，问题在于：中日问题并不是抗战末期中国政治的主题。

因此，怎样认识贯穿于1944～1946年间整个历史过程的政治主题，是解读这段历史的基点。具体讲，关键在于把握两点：第一，怎样认识抗战末期中日问题和国共问题的主次关系；第二，抗战末期与战后初期这两个历史阶段的交替，是以怎样的政治主题衔接并贯通起来的。

中日战争以国、共、日三个参战方为主体，由此构成两国三方的战争形式，这种战争形式的构成，决定战争的性质不可能是单一的。还在抗战之初，毛泽东于1937年8月提出："在联合抗日的情况下，要把民族革命和社会革命贯通起来。"[1] 民族革命指中日问题，社会革命指国共问题，贯通指联系，指两种范畴、两种性质的革命，既有区别又有联系。这就是说，整个抗战时期，中共始终是将两个革命联系起来一并展开的。当然，两者之间有一个主次关系，问题在于：主次关系并非绝对的、固定不变的，而是依据战争的进程而调整。

中日战争始于1931年的九一八事变，但迟至1937年七七事变之后，民族矛盾才调整为中国政治的主题而居于主导地位。这就是说，民族矛盾是否居于主导地位，并不是无条件的，而是根据战争的进程而调整。那么，一个因战争进程而调整的问题，同样，必然因战争的进程而再调整。

---

〔1〕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第17页。

1944年夏季，随着欧洲第二战场的开辟，德国战败已成定局，为此，日本的覆灭只是一个时间问题，中国的抗战进程步入末期。那么，抗战末期的中国政治的主题是什么？一句话，就是争取怎样一个抗战结果。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是由国民党还是共产党来赢得抗战胜利的果实。1945年5月，毛泽东在中共七大讲过这样一段话："我们中国有无产阶级、大资产阶级、中间阶级……这三个阶级都在活动，尤其是在抗日战争快要胜利的时候，都在那里准备日本打垮以后干什么。去年九月召开的民主同盟代表会议，日前召开的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和正在召开的我们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就是这种准备的体现。"[1]这就是说，在抗战临近结束之际，中国的各个党派提出了相同的一个问题：日本打垮以后干什么？这个问题的提出，就是把争取怎样一个抗战结果的问题提了出来，对于中共而言，其实质就是民族革命与社会革命主次关系的再调整，社会革命转换为中国政治的主题。

两种革命主次关系的再调整，具体表现为国共合作的基础与方式的再调整。抗战之初，以抗日为基础，国共实现了第二次合作。抗战末期，随着争取怎样一个抗战结果的提出，调整国共合作的基础与方式亦随之提上议程。毛泽东对赫尔利说："中国需要在民主的基础上团结全国抗日力量。因此必须改组现在的国民党政府，建立包含一切抗日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联合国民政府。"[2]在这里，毛之所言，就是把调整两党合作的基础提了出来，而调整的方式则是改组政府。那么，改组政府是什么性质？毛泽东这样说："我们对国民党的方针，自国共合作以来，就是改良方针……现在的口号是改组政府、改组统帅部。这个口号不是改良主义的，而是革命性的。"毛称："这是一

〔1〕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结论》。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第200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6页。

个原则的转变”。[1]

从“改良”到“革命”这一原则的转变，就是国共合作的基础与方式的调整，及其性质的转变。而这个基础与方式的调整、这个原则的转变，具体而论，就是民族革命与社会革命主次关系的调整、主次关系的转变。只有将这个主次关系具体地调整过来，“日本打垮以后干什么”这个问题的提出，才能具体地体现出来。那么，代表这种调整与转换的标志是什么？就是联合政府口号的提出。

综上所述，以联合政府的提出为标志，中国政治的主题在抗战末期的1944年发生转换。因此，1945年8月的历史阶段的交替，是一种甚为特殊的历史现象，它并不以居于主导地位的社会革命的交替为基础，而是以居于次要地位的民族革命的终止为基础，主要表现为中国政治舞台的角逐者，由两国三方变为一国两方。正因为历史的主题没有中断，因此，历史阶段的交替并不影响中国政治本来的运行轨迹，联合政府这个抗战末期提出的政治主题，战后，依然延续下来，继续成为战后初期中国政治的主题。

总之，以历史主题为根据，从历史主题的发生、发展全过程来看，1944～1946年间是一个相当完整的国共关系的政治转型时期。

最后，笔者的结论是，通常的以1945年8月划分历史阶段的方式仍然可以成立，但是，通常的按照历史阶段的划分，分别论述不同历史主题的方式则应重新清理。因为，这种通常的方式，不能反映这段历史不同于通常的特殊之处，既不能将历史的主题表述清楚，更不能围绕主题的发生和发展，展开连续的、系统的叙述。迄今，人们所看到的有关这段历史的叙述，实际上都是支离破碎的。

其实，历史的分期可以根据不同的主题、不同的侧重面，采取不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3、576页。

同的论述方式。通常的历史阶段分期方式，并不是唯一的方式。第二次国共合作历时将近10年，整个过程也分为前、中、后三个阶段，从这个视角来看，1944～1946年显然是这个历史过程的后过渡阶段。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后期，其实质就是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分离时期，整个过程围绕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这一对立而展开。这一时期发生在中国的全部重大的历史事件，都是这一政治对立直接或间接的体现，由此，构成这一时期历史走向的基本线索和基本内容。这些线索和内容，也就是第二次国共合作由政争走向战争的线索和内容。

总括而论，从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后期这个视角看问题，1944～1946年，显然是一个形态完备、主题鲜明、线索连贯的相当完整的历史阶段。

在中国，任何严格意义上的政治格局的变动，都是以武力的对比及消长作为最终依据。1944～1946年间，两个拥有各自的武装力量的合作政党，主要通过政治谈判的方式，协商如何将一党训政的国家政体，变为多党联合执政，这在国共关系的全部历史记录当中，是仅有的一次特殊的政治现象。这种现象的发生，从根本上讲，就是国共力量的互为消长在政治上的反映。

在长达两年的谈判过程中，双方的实力对比曾反复消长，双方的内外背景也曾反复转换，这种消长与转换体现在谈判过程中，表现为对阵的双方其各自的地位都不是稳定的，曾多次反复。由于这个特点的存在，所以，从国共谈判的全部历史过程来看，没有任何一次有如此次，谈判与武力的关系如此紧密，“谈”与“打”两者高度统一。由此而产生一种并不常见的现象，此即通常所说：谈谈打打，打打谈谈。

1944～1946年间，这是自国民党推行一党训政以来，中国政局呈

现出少见的多元化的政治现象。民盟发展到其历史活动的巅峰，为第三方面争得一席之地。美、苏两国的直接介入，构成自民国建立以来前所未有的强大的国际干涉力量。这些内外力量的介入，对于国共政争构成相当的推动与制约的作用，正是这种介入、推动与制约，使中国政治呈现少见的多元化现象。

然而，所有这些介入的内外势力，其自身的利益都不能通过自身而直接获取，都必须通过国共两党而具体体现。因此，看似多元的政治现象，最终仍然归结为国共两党的较量。多元现象并不能改变以国共为主导的政治格局。

所有这些内外势力，都是怀抱着各自的现实利益和政治理念而介入国共政争的。他们的全部利益和全部理念，与国共两党都不是完全统一的。也就是说，现实利益统一与否，与意识形态统一与否，两者并不具有天然的同一性。由于这种局部的非同一性的存在，这就为国共两党在他们中间施展局部性的联合、分化、中立，提供了纵横捭阖的余地。这个余地既是局部的、又是广阔的。

这是一个任何一方都缺乏足够的稳定力量的年代。由于这个特点的存在，这也是一段少见的历史的活跃时期。这一点反映在现象上，表现为政局的走向极不确定。结果往往不是最终的，一个结果的产生，往往只是一个问题的重新产生。因此，问题的提出、展开、反复、转移，游移不定，令人目不暇接。

这种现象的产生，相当程度上出自诸多利益相互作用之下所形成的政治的合力。由于任何一方的利益，都难以单方面地直接获取，因此，诸多利益之间，往往通过反复地交换与取舍，从而产生一种叠加效应。所以结果往往不是最终的，往往成为另一次交换的筹码。基于这个特点的存在，把握这段历史的走向，应当十分留意跟踪诸多利益的走向，尤其留意跟踪诸多利益之间是怎样接合的，

又是怎样交换的。

这是一个需要英雄而又产生英雄的年代。由于历史的条件提供了一个足够展示人的主观能动性的舞台，据此，那些在这个舞台上活动的人，足以将其文韬武略一展无余。

这是一个把政治真正演化为艺术的年代。在这里，民国政治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无不发挥到极致，留下一笔丰厚的政治遗产。

政治家关注结果，而历史学家则关注过程。也就是说，历史学家的兴趣在于，结果是怎样导致的？本书将集中论述这样一个问题：1944～1946年间，围绕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国共两党是怎样由政争走向战争的？

让我们从头开始，走进那个非凡的年代。

目录

导 论
联合政府的口号与国共关系的最终分野

第一章
国共力量的消长与两党合作基础的演变
——联合政府口号的推出

004 一号作战与国共关系
021 联合政府口号的推出
037 联合政府旗帜下的第三方面
044 中共的两个部署

第二章
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

053 史迪威出局与赫尔利入局
066 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一回合
073 国共策略的调整——两手对两手
084 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二回合

第三章
国民大会与解放区代表大会

093 两党的举措与意图
096 国共的两个党代会
100 第三方面的斡旋
107 中共关于“解代会”的筹备

第四章
中苏谈判与中苏条约
——蒋介石的一个政治布局

114 国民党的政治需要与中苏谈判的提出
119 雅尔塔决议与中苏谈判的启动
130 中苏谈判第一阶段
142 中苏谈判第二阶段
153 中苏条约的批准与评论

第五章
重庆谈判
——背景与条件的转换

163 两周的较量——日占区的归属与国共版图的重新划分
174 邀请与应邀
189 重庆谈判的基础与主题
194 主题的交锋与两党政治理念的展示

206 僵持与妥协

215 各方得失

第六章
国共两军战略方向的选择与展开

222 中共战略方向的调整

231 中共各项部署的展开

235 中共在东北的战略部署

240 国民党的战略考虑与展开

第七章
苏军的双重性与东北的三角格局

252 东北行营退出与再入长春

266 中共东北战略的再调整

269 国民党与苏军关于东北经济合作的争执

第八章
政治协商会议
——背景与条件的再转换

281 政协会议的国内背景

287 政协会议的国际背景

295 政协会议的组成、议题与性质

302 政协会议前奏曲

311 五项议题的争论与协议

330 热议、隐患与结论

第九章

多向与无序的政局

337 政协会议之后中共关于时局的判断

340 国共关于整军方案的谈判

352 国民党对政协协议的不满及其焦点

357 中苏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上继续争执

363 国共在东北问题上继续争执

371 反苏反共游行的爆发

第十章

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
——两个僵局的形成

383 二中全会开幕与主题辩论

391 国共就两个焦点问题的磋商

397 二中全会期间的蒋介石

401 二中全会与国民党内部关系的变化

405 二中全会的政治后果——两个死结

第十一章

四平决战

416 三角格局的弱化与东北问题的演变——国共四平对峙的形成

427 中共关于进占长春的考虑与决策——政治要求之下的军事方针

433 四平决战与重庆谈判

444 战局的转折与谈判的转折

456 关于四平之役的争论与评价

第十二章

最后的谈判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463 停战条件与停战令

470 中共的部署与反击

474 最后的谈判

485 不宣而战

结束语

民国政治的逻辑及其历史局限

493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国共关系的转型

497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第三方面的生存空间

501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马歇尔的赴华使命

505 民国政治的逻辑及其历史局限

509 参考资料

第一章

国共力量的消长与两党合作基础的演变

——联合政府口号的推出

中日战争由国、共、日三个参战方，构成两国三方的战争形式。三方之间，国共两方既合作又对立，双边关系通常是不确定的。

1943年春夏之季，因蒋介石预测日军将北上进攻苏联，为此，蒋曾几度企图对中共陕甘宁边区采取军事行动。这样，国共关系发生了一次严重的政治危机，中共方面称之为第三次反共高潮。[1]当年6月，中共谈判代表周恩来、林彪离开重庆返回延安，国共谈判就此中断。

关于此次政治危机的起因，毛泽东这样研判："蒋介石估计欧洲第二战场不易开辟，德再攻莫斯科，日必攻苏，因此调兵遣将准备向我进攻。"[2]毛之所言，就是指一系列战略关系及其相互作用，对于国共关系构成的影响。毛的意思是，由于欧洲第二战场迟迟未能开辟，为此，德军便可以不受牵制地集中兵力进攻苏联。在德军的猛攻之下，日军便有可能配合德军北上进攻苏联，从而对苏联构成东西两

〔1〕详见邓野著《日苏关系与国共的战略利益——1943年蒋介石制裁中共的策划与取消》，《近代史研究》2007年6期。第一次反共高潮指1939年底的晋西事变，第二次指皖南事变。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457页。毛泽东称"蒋介石估计欧洲第二战场不易开辟"，这个判断非常准确。1942年10月19日，蒋在日记中写道："英美视北非近东之战为世界战争之中心，亦为成败之枢纽……故其对开辟西欧第二战场无论俄国如何急迫之要求，彼必置为次要之图"（《蒋介石日记》1942年10月19日。美国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藏）。

面夹击之势。问题在于：日军一旦北上攻苏，为避免战线过长，日军在中国战场的军事行动必然采取收缩态势，放松对国民党军的打击与牵制。这样，蒋介石便可以腾出手来，集中力量解决中共。此即第三次反共高潮的由来。

在毛泽东所提出的一系列战略关系当中，事情的源头出自欧洲第二战场未能开辟。

1943年11月21日，蒋介石与罗斯福、丘吉尔举行开罗会议。在随后发表的开罗会议公报当中，宣布将澎湖、台湾、东北归还中国，并且规定日本必须无条件投降。接下来，美、英、苏三国首脑在德黑兰会晤，在其后发表的德黑兰会议宣言当中，三国宣布将从东、西、南三个方向对德军采取军事行动。此言之意，等于宣布将在欧洲开辟第二战场。

欧洲第二战场即将开辟，意味着德军将遭到苏军与美英盟军的双重打击，这样，德军的战败实际上已成定局。而在德军将肯定战败的条件下，意味着日军已不可能配合德军北上攻苏。接下来的问题是：在日军将肯定放弃攻苏的条件下，其在中国战场又将采取怎样的战略行动？对此，国共的两位主帅迅速作出各自的研判。

1943年12月10日，蒋介石致电罗斯福，判断："自德黑兰会议宣言公布后，暴日自将合理推论，以为联合国全部军力，实际将用于欧洲之前线，如此则中国战区可任暴日机械化空、陆部队集中全力之驰驱矣！而暴日之战略，在未来之一年期间，得先从容解决中国问题，预料不久期内日寇必对华发动一全面之攻势。"[1]蒋电的意思是，盟军主力投入欧洲第二战场，那么，在东方战场必然削弱对日军的打击与牵制，这样，日军便可"集中全力"在中国战场发动进攻。蒋的结

〔1〕秦孝仪总编：《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第456页。

论是：1944年，日军“必对华发动一全面之攻势”。

1943年初，英美宣布取消对华不平等条约，为此，蒋介石出版了《中国之命运》一书，宣扬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年末，尽管开罗会议宣布将台湾等地归还中国，但蒋却再也兴奋不起来，欧洲第二战场即将开辟，蒋已预感到大祸将至。

此时此刻，蒋之所思与所虑，几乎完全处于毛泽东的掌握之中。蒋于12月10日致电罗斯福，差不多同一时间，12月16日，毛泽东致电中共北方局代书记邓小平，判断：“开罗会议打击了日本诱降（但未最后放弃），堵塞了蒋介石寻求妥协之门，给与澎湖、台湾、满洲支票，可能招致日寇正面进攻之祸。德黑兰会议肯定开辟欧陆第二战场，与蒋希望快在太平洋反攻相违背。故蒋此次由开罗飞返重庆，不及前次废约之大吹大擂、兴高采烈了。时局于抗日、革命是极为有利的。”[1]废约指英美废除对华不平等条约。

毛电所指，就是开罗、德黑兰两个会议与国共的关系。抗战时期，毛泽东对国民党制订了一个基本政策：要使国民党既不能投降，又不能“剿共”。开罗会议宣布日本必须无条件投降，这就堵塞了蒋与日本任何妥协的可能。而日本在妥协无望的条件下，则有可能在中国战场对国民党军发动正面进攻，而在日军的正面打击之下，意味着蒋已不可能再掀反共浪潮。这样，毛的两个设想——国民党既不能投降、又不能“剿共”，将全面实现。因此，毛认为时局“极为有利”。

综上所述，根据开罗与德黑兰两个会议，国共两位主帅的结论基本相同。蒋的结论：“预料不久期内日寇必对华发动一全面之攻势”。毛的结论：“可能招致日寇正面进攻之祸”。总之，就是在这样一个背景之下，时间转入1944年。

〔1〕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第78页。

一号作战与国共关系

毛泽东既然判断国民党可能遭到日军的正面进攻，那么，日军的进攻必然为国共关系重新调整提供一个重要契机。为此，毛泽东迅速将日军可能的进攻与重启国共谈判联系起来，在此基础上作出通盘布局。

1944年开年不久，1月16日，毛泽东约见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军令部驻延安联络参谋郭仲容。1月17日，郭仲容报告重庆："本月十六日，毛泽东先生约谈，表示目前中共拟于周恩来、林祖涵、朱德总司令中，择一或三人同行到渝，晋谒委座请示，并嘱报告请示可否。"林伯渠，字祖涵，时任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延安提出中共领导人赴渝，就是恢复国共谈判之意。2月2日，军令部复电郭仲容：欢迎朱、周、林来渝。[1]

这样，国共恢复谈判一事提上议程。

2月4日，毛泽东致电留驻重庆的中共代表董必武，判断："观察今年大势，国共有协调之必要与可能，而协调之时机，当在下半年或明年上半年。但今年上半年我们应做些工作……拟先派伯渠于春夏之交赴渝一行，恩来则准备于下半年赴渝。"[2]

毛电就是一个关于重启国共谈判的通知，而重启谈判的依据，即"观察今年大势，国共有协调之必要与可能。"这就是说，"今年大势"构成了国共协调的条件。但是，这个"大势"具体指什么，毛电则未作说明。不过毛电却具体指出了国共协调的时间，即1944年下半年或1945年上半年。那么，为什么协调将发生在这段时间？同样，毛电未作说明。

所谓"今年大势"，就是指日军可能的正面进攻。但这还不是国

〔1〕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国民党中央党史会，1985，第261、262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493页。

共协调的全部条件，国共协调还需要另一个条件，即美国的干预。

4月15日，中共中央书记处召开会议，研究林伯渠赴重庆谈判一事。任弼时赞同毛泽东关于国共协调时间的判断，任弼时说："也就是要当美国出来要求国共团结、实行对日反攻时，争取国民党承认我们提出的条件。"[1]这就是说，单纯的国共谈判不能解决问题，而必须要有美国的干预，"美国出来要求国共团结"。而美国出面干预的时间，估计在下半年或明年上半年，因此中共把国共协调的时间，也就是解决问题的可能性，预设在这段时间。那么，美国为什么不早不晚将会在这段时间出面？当时，各方人士普遍判断，美军有可能于这段时间在中国登陆，而美军在中国沿海登陆的地区，既可能是国民党控制区，也可能是共产党控制区。因此，美国必定出面过问国共关系，以确保美军登陆作战顺利。

正当延安就林伯渠赴渝问题磋商之际，毛泽东早已预判的日军的正面进攻，端倪渐显。3月27日，毛在一电报中指出：日军有打通平汉路模样。[2]平汉路即北平—汉口的铁路。一周之后，4月3日，毛又在另一电报中指出："中原大战，国共有重新协调之望，已派林伯渠同志艳日由延安赴渝谈判。"[3]艳日即29日。

基于日军有打通平汉路模样这个观察，因此主要战场必然摆在中原（河南）地区，所谓"中原大战"就是这个意思。但是，毛电所说的"中原大战"还只是一个预判，并非已经发生。毛电的核心在于，将中原大战（背景与条件）、国共重新协调（可能性）、林伯渠赴渝（具体措施）三者之间的关系贯通起来。这种关系与贯通表明，此次国共谈判的重启，是在毛泽东通盘考虑之下，安排的一个通盘布局。

综上所述，日军可能的正面进攻（中原大战）、美国可能的出面

〔1〕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任弼时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第461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03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04页。

干预，构成了国共关系可能重新协调的两个主要条件。应当特别强调的是，无论是中原大战，还是美国干预，这两个条件在当时均未发生，都是预判。正因为如此，这就相当典型而又相当具体地体现了作为一个战略家的毛泽东，对于战略机遇的观察与把握。所谓机遇，就是在事情尚未完全显现，芸芸众生尚未完全看懂之际，一个天才的战略家却能够高瞻远瞩，识得破，算得到，从而预先计及，未雨绸缪。等到人们都能够看懂问题之时，机遇也就过去了。

总之，毛泽东是在对未来的时局走向作出准确预判的基础之上，而安排了林伯渠的重庆之行，这就是说，重庆的谈判尚未举行，而谈判的主导权已经操之于毛泽东。

由于中共是以时局的发展作为谈判的依据，因此，在时局可能变动而又尚未变动之前，对于中共而言，具体的谈判并不重要。中共既然将国共协调的时机预设在1944年下半年之后，因此，林伯渠在上半年赴渝，主要是为恢复谈判做准备。

当毛泽东在为此次谈判作观察和预估之际，作为对手，蒋介石也在作观察与研判。1944年3月10日，蒋介石对中共的谈判意图作如下判断："共党此次派员来渝交涉之意向，不外两端：（1）要求取得正式名义，承认其合法地位，企图以后之出路与发展。（2）作为宣传材料"。这是蒋根据以往谈判的经验和遗留问题所作出的判断。为此，蒋拟定的应对方针是："（1）政治放宽，军事从严。（2）政治可划定区域，军事不能指定专区。"[1]这里，所谓"放宽"与"从严"，就是一种政治交换，以宽换严。

国民党方面也为这次谈判做了相应的准备。同年3月，参谋总长何应钦拟出一个《中共问题政治解决办法草案》，该草案的核心是强调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188页。

军令政令的统一，就五个大的事项拟定如下方案：第一，绝对服从军令；第二，十八集团军可增编一个军；第三，严格遵守政府法规；第四，陕甘宁边区称为陕北行政区；第五，以上四项如能办到，可以承认中共的合法地位。[1]何应钦的这个草案，主要是根据上一次林彪在渝的谈判情况而制定的。

把蒋、毛关于此次谈判的观察与研判联系起来做一比较，二人之间的高低便显现出来了。蒋介石对于中共最初的具体要求作出了较为准确的判断，但是，这基本上是一个就事论事的研判，其视角仅限于国共之间。蒋之失算在于，他没有将国共之外的、可能发生的其他因素一并纳入观察与考虑。正因为如此，国民党方面的开价相当低，其核心就是，以同意中共增编一个军为条件，换取中共“绝对服从军令”。这个开价表明，在接下来的谈判中，国民党将长期陷入被动的局面。

不过，蒋之最大的失算在于，把中共总体的谈判意图判断为“企图以后之出路”。蒋完全没有料到，随着谈判的深入，需要寻找政治出路的将不是中共，而是他自己。

蒋为此次谈判安排了两位代表，一位是时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部长的张治中，另一位是时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部长的王世杰。张治中长期参与国共交涉，对于此项事务较为熟悉。王世杰曾长期担任国民参政会秘书长，与中共方面打交道多年，因此对于中共问题也不陌生。张、王二人与蒋的关系均十分密切，安排这样两位近臣担任代表，至少便于蒋直接掌握谈判。

4月21日，王世杰记载：“蒋先生指定予与张文伯与行将来渝之中共代表林祖涵，磋商中共问题的解决。”[2]也就是从这个时候起，王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255、256页。

〔2〕《王世杰日记》，1944年4月21日。台北，中研院近史所编印，1990。张治中，字文白，但相当人士称其为文伯。

世杰开始长期从事国共谈判，并由此构成其政治生涯中最为重要的一个时期。

国共谈判一向在重庆进行，但这一回蒋介石却突改惯例，临时决定王世杰、张治中先赴西安，与林伯渠在西安作初步商谈。[1]对此，张治中提出异议。4月29日王世杰记载："今日与陈布雷、张文伯商赴西安事。张文伯以为不宜赴西安，宜令林祖涵直接来渝。"但张治中这个意见未被接受，"晚间张向蒋先生商请，但蒋先生仍认为文伯与余宜先赴陕作初步商谈。"[2]蒋介石这个安排，意思是在西安首先迫使中共亮出谈判的底牌。

张、王出发之前，4月30日晚，蒋向二人面授机宜，要求张、王"对林谈话不可过于相信，并不可过于放宽"。这是对于张、王基本姿态的指示。另外，"委座之判断，林此来之目的，在要求中央承认中共部队为国军，然后要求中央之供应，与租借军火之分配。"[3]租借军火，指美国在二次大战中制定的一项向盟国提供军火物资的法案，中共在此前的谈判中曾要求分到部分美国援华物资。蒋介石的这个研判再次证明，他对于此次国共谈判的观察，基本上延续着以往的经验。

5月2日，王世杰、张治中与中共代表林伯渠同日抵达西安。

5月3日，王世杰、张治中前往第十八集团军驻西安办事处，礼节性拜访了林伯渠，双方约定翌日开始商谈。当晚，王世杰记载了这样一件事："晚间接陈布雷长途电话，谓蒋先生嘱中宣部对外国记者发表予来西安与林祖涵接洽，张文伯来西安别有任务云云。实则文伯与

〔1〕《王世杰日记》，1944年4月28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4月29日。
〔3〕唐纵日记，1944年4月30日。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唐纵时任蒋介石侍从室主管情报的第六组组长。

予负同一任务。”[1]把两个人担负的同一件事故意说成两件，王世杰似有不解。蒋的意思是，不愿造成两位中央大员远迎中共代表的印象，以免抬高中共身价，因此对外宣称仅王世杰一人为此而来。从这些细微而具体的指示中可以看出，此次谈判其实就是林、王、张三人在前台出面，而毛、蒋则在后台直接掌握，几乎就是毛、蒋二人的直接较量。

5月4日，西安会谈开始。王世杰记载：“午前约林祖涵与予及张文伯开始商谈……予等询中共对于解决目前僵局之方案，彼谓彼并未带有新方案，彼等之意见已由周恩来、林彪于去岁提出，迄未经蒋先生批复，彼愿政府对该方案予以答复。予等当嘱其电延安询毛泽东等有无新意见”。[2]林伯渠称未带新的谈判方案，并要求重庆政府对去年林彪方案作出答复，因此，王世杰、张治中所得印象是，中共此次谈判，基本上以原林彪方案为基础。

1942年10月～1943年6月，林彪代表中共赴渝谈判，林彪所提要求主要为四点：（1）在允许中共合法的条件下，允许国民党在陕甘宁边区等地办党。（2）八路军、新四军编为四个军十二个师。（3）陕甘宁边区改为行政区，人员、地域不动。（4）八路军、新四军黄河以南部队，在抗战胜利后北移。[3]林彪方案的核心是关于四军十二师的要求。由于该方案未被接受，1943年6月，周恩来与林彪返回延安。

5月6日，西安会谈继续。王世杰记载：“午前与林祖涵续谈，所谈以军事问题为主，此君仍持讨价还价之意，似无努力解决问题之真诚……今日对于中共军队改编之数额则谓至少应编为六军（十八个师），又远出林等（指林彪——引者注）去岁所提意见之外”。[4]也就是中共开价再度提高，将四军十二师提高为六军十八师。

---

〔1〕《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3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4日。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10页注〔1〕。
〔4〕《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6日。

5月7、8两日的会谈，侧重于陕甘宁边区和承认中共合法地位问题。至此，西安谈判基本结束。

5月10日，林伯渠致电延安："张、王的态度是倾向照林彪提案解决，但不愿作正面肯定的表示。他们办法是探求我们能接受的意见向蒋报告，再由国民党中央作一提示案，交我转延安接受。"[1]显然，接续林彪原案，此即国民党对于此次谈判最初的准备。

以上记载表明，西安会谈尽管某些具体问题有所变动（六军十八师），但就议事范围而论，基本上围绕林彪所提四项展开，并未超出林彪方案的范围。一切似乎表明，这一回国共谈判，又将延续着几军几师的往日话题，又将是一次周而复始的例行谈判。

背景的转换，从根本上改变了此次谈判的性质和走向。

如前所述，自德黑兰会议宣布将开辟欧洲第二战场之后，蒋介石判断："预料不久期内日寇必对华发动一全面之攻势"。毛泽东判断："可能招致日寇正面进攻之祸"。蒋、毛二人的这个判断均未失准。

1944年1月，日军大本营拟定"一号作战纲要"，规定作战目的是："占据湘桂、粤汉及平汉铁路南段沿线要地，以消灭敌空军主要基地，封锁其活动。"为此，该项纲要要求，1944年4月，日本华北方面军"击溃以第一战区军主力为主之敌人，占据并确保黄河以南平汉铁路南段沿线。"[2]这就是说，日军一号作战的首要打击目标，锁定国民党军第一战区。第一战区主要部署于中原河南地区，蒋鼎文任司令长官，但军权实际操之于副司令长官汤恩伯。由于日军的战役意图首先是打通平汉路，因此，其首要打击目标必然锁定第一战区。

一号作战发动之前，河南日军已经出现异常动向，将连接平汉路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11页。

〔2〕日本防卫厅防卫研修所战史室编撰：《河南会战》，台北"国防部"史政编译局译印，1987，第51页。

的黄河铁桥修复。此举显然是为打通平汉路做准备，但重庆统帅部的意见较为庞杂，没有形成统一认识。3月4日，军令部长徐永昌记载，据情报："敌已将平汉黄河桥修葺，可通汽车，此似是一种姿势，至其欲打通平汉线之宣传，在今日看则完全眩惑伎俩而已。"[1]在徐永昌看来，打通平汉路只是日军的一种宣传。蒋介石的看法不同，3月4日，蒋在日记中写道："注意：（一）敌修黄河铁桥，其必企图打通平汉？应速派空军不断轰炸。（二）敌进攻平汉之期不远矣。"[2]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汤恩伯身处前线，但汤却没有一个明确意见，3月25日，汤在一份上呈报告中认为：日军"是否企图打通平汉或转用他方尚难判定。"[3]

就在此刻，新闻媒体报道了两条消息：3月30日，苏联与日本签署了《关于北萨哈连日本油矿和煤矿租借区移交苏联的议定书》，同日，两国还签订了一项日苏渔业协定延期议定书。萨哈连即库页岛。这样两条表面看来纯属经济性质的消息，并不十分引人关注。

但是，毛泽东则极为敏锐地一举识破其背后重大的战略意图。4月5日，毛在一份电报中指出："近日，日将库页岛权益还苏，北和苏联，南抗美、英，进攻中国（打通平汉路甚至粤汉路），'打荡'敌后，东条此项政策，更加明显，因此日蒋冲突，今年必更剧。"[4]

日军一号作战的方向是，沿平汉与粤汉两条铁路线，由北向南逐次进攻。日军由北南下之后，其北部兵力必然空虚，而在北部能够对日军构成威胁和牵制的则只有苏军。因此，日军在发动一号作战之际，必然要与苏联缓和关系，以确保南下作战顺利。这样，日苏之间有关库页岛的油矿、煤矿以及渔业协议，也就不是一个孤立的、经济性质的协议，而是"北和苏联"的一项战略举动。那么，北和苏联的

〔1〕《徐永昌日记》，1944年3月4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所编印，1991。
〔2〕《蒋介石日记》，1944年3月4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2编（2），第622页。
〔4〕《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05页。

战略意图又是什么？此即“南抗美英”。接下来的问题是，南抗美英则必须打通平汉、粤汉两条铁路，而打通这两条铁路，日军与国民党军必将发生剧烈交战。因此，毛电最后的结论是：“日蒋冲突，今年必更剧。”

总之，依据“北和苏联”，毛泽东对日军的战略意图、战略方向、战略后果，迅速作出明确判断。将毛的这个论断与前述“正面进攻”、“中原大战”联系起来，表明毛的思路是连贯的，并非偶然。不同的是，论据更加充分，论点更加明确。

同样，蒋介石也注意到这条消息。在3月底的反省录中蒋写道：“倭俄渔业协定为期五年，此最骇异，以往年皆为期一年也。北库页岛油矿权利尽交于俄，此不待言，可知俄倭妥协已成事实以后，远东形势必一大变。祸乎？福乎？”[1]

当蒋、毛二人的视线聚集到同一个问题时，二人之间在战略视野上的高低深浅也就显现出来了。尽管蒋亦判断“远东形势必一大变”，但是，怎样一个大变，蒋则未作出明确回答，尤其是“祸乎？福乎？”的自问，表明蒋尚未完全看懂其中的利害。因此，蒋介石不可能如同毛泽东那样，对日军的战略意图、战略方向、战略后果作出一系列明确判断。

1944年4月18日零时前后，日军由河南中牟地区强渡黄河，由此拉开一号作战序幕。

一号作战分为河南、湖南、广西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展开于河南地区，中共称河南战役，国民党方面称豫中会战。

河南战役发动之后，重庆统帅部的反应仍然是迟钝的。4月24日，军令部的看法是：“本部判断，敌人之攻击：一、因抽兵而先发攻势，以防我反攻；二、声北击南，其目的恐仍在粤汉线；三、打击有

〔1〕《蒋介石日记》，1944年3月反省录。

力之汤部，防其活动并妨害我之抽兵。”[1]汤部指汤恩伯部。徐永昌的意见是：“敌传打通（恢复）平汉铁路，殊无理由，余以为主要在打击我汤集团或抢麦，亦可能为掩护换防。”[2]抽兵、抢麦、换防，等等，这就是说，作为军事委员会的军令部长，徐永昌仅仅将日军此项行动视为战术而非战略行动。

河南战役展开之际，正是国共西安谈判之时，对此，王世杰这样记载：“敌军近在河南发动攻势，连日许昌、临汝均陷，洛阳亦岌岌可危。”“敌军逼近洛阳，洛阳告急。闻此次豫战之挫败，半由于汤恩伯副总司令长官之不得民心。”[3]王对于战事的失利颇感忧虑，但是，王的政治嗅觉则是迟钝的，他完全没有意识到这样一个问题：河南的军事溃败，正在演变为他所参加的此次国共谈判的政治背景。如果说国民党已经在军事上陷入被动，同样，在政治上亦将陷入被动。

5月17日，张治中、王世杰、林伯渠同机飞抵重庆，继续会谈。

18日，王世杰见蒋，会报西安会谈情况。王世杰记载：“午前谒蒋先生，报告与林祖涵谈话情形，并郑重主张此次务成立若干初步解决办法，若干时以后，或可促毛泽东作进一步解决之商谈。蒋先生似亦以予之意见为然。”[4]王世杰所说的“解决办法”，就是指在林彪方案范围之内寻找解决办法。从王世杰的记载看，蒋接受了王的意见。

5月19日，蒋介石与徐永昌参加陆军大学39周年纪念之后，蒋就中共问题征询徐的意见，徐答：“拖延不决为妥”。但蒋不赞成拖延，“蒋先生谓：尽允所求，到时在（再）说，如何。”[5]尽允所求，就是指在林彪方案之内尽可能满足中共要求，所谓“到时在说”，就是先将中共敷衍过去。蒋没有料到的是，此时此刻，林彪方案基本上已被毛泽东放弃。

〔1〕《徐永昌日记》，1944年4月24日。
〔2〕《徐永昌日记》，1944年4月30日。
〔3〕《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6、9日。
〔4〕《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18日。
〔5〕《徐永昌日记》，1944年5月19日。

本来，毛泽东就是在“中原大战”的预判之上，安排了林伯渠的重庆之行。现在，当这个预计的“中原大战”业已发动之后，毛泽东必然将中原大战与国共谈判联系起来，随即提高中共的谈判要价。5月16日，毛致电林伯渠，提出一个全新的、总共二十条要求的谈判方案。其中，关于全国性的政治要求有三条：（一）请政府实行民主政治与言论、出版、集会、结社及人身之自由；（二）请政府开放党禁，承认中共及各爱国党派的合法地位，释放爱国政治犯；（三）请政府允许实行名副其实的人民地方自治。此外，关于两党之间的问题有十七条，主要要求有：中共军队编为十六个军，四十七个师，为委曲求全，目前至少编为五个军，十六个师。承认陕甘宁边区及华北、华中、华南各抗日根据地的民选政府为合法地方政府，等等。[1]

国共谈判就范围而论，从来限于双边关系，不涉及其他。毛泽东的新二十条与以往相较，其根本区别便在于，它头一次提出了超出双边范围的全国性问题，并且是全国性政治问题。“请政府实行民主政治”作为一项谈判条件提出，将深刻改变国共谈判的性质，并且，还将深刻改变中国政治的进程。

5月22日，谈判在重庆继续进行。出于策略的考虑，这一次林伯渠没有将二十条中有关全国性政治要求的前三条交出，仅交出有关双边问题的后十七条。当日，王世杰记载：“晚间在张文伯宅与林祖涵晤见，林交来一函，提出十七条款，谓系奉延安之命而提出者，其本人在西安所表示之意见，似将完全撤废，如此翻覆，予与文伯均愤怒，因对彼将其所提十七条款拒绝接受。”[2]由于新方案几乎完全脱离了林彪原案，脱离了西安会谈范围，引起王、张愤怒，故中共此一新方案被王、张拒绝接受。

中共新方案被拒绝，那么，中共的立场态度如何？5月23日，林伯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12页。
〔2〕《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22日。

渠、董必武、王若飞致电毛泽东，对国共谈判方针提出意见。林等认为：蒋介石因河南战事失败，对其军事、政治、经济、外交均产生了“严重影响”。在此背景下，蒋介石“对共党无办法”。为此，“我们从延安出发时的一些估计，必须随情况的改变而改变了”。“林彪同志过去提案已不适合今天情况”，“我们完全同意中央所提二十条每条的精神”。“新二十条虽不能马上实现，但可否定过去，成为今后新的谈判的基础”。[1]

林伯渠等人的电报把问题的实质说清楚了。基于国民党军在河南战败，因此谈判必须随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新二十条的提出，其作用在于，否定了林彪原案，虽不能马上实现，但可成为新的谈判基础。林电的核心就是中共应坚持二十条，因为在河南战败的条件下，蒋介石“对共党无办法”。

林电与毛泽东的策略思想无疑是相通的。6月3日，毛复电：“完全同意你们对时局的估计与对谈判的方针，你们的意见和我们是一致的”。[2]总之，根据河南战役这一新情况的出现，中共迅速摆脱了林彪原案。

河南战役发起之后，日军连连得手，5月上旬，日军对洛阳形成进攻态势。为确保豫西和西北的安全，5月上旬，驻防陕西的第八战区胡宗南部，抽兵东出潼关赴豫参战。5月14日，蒋介石令第一战区司令长官蒋鼎文、副司令长官汤恩伯率部反攻。5月17日，侍从室主管军事的第一处主任林蔚对徐永昌说：“午前委员长尚令电话询蒋（鼎文）、汤（恩伯），蒋、汤皆谓现在实掌握不到部队，委员长至此始觉无可奈何。”[3]

---

〔1〕《林伯渠文集》，华艺出版社，1996，第403、404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17页。
〔3〕《徐永昌日记》，1944年5月17日。

5月25日，洛阳陷落，河南战役发展到顶点。

数日之前，王世杰、张治中以强硬的态度拒绝了林伯渠所提新方案，但在战局愈加不利的情况下，的确，国民党“对共党无办法”，故而王、张也不主张把关系弄僵。为此，王、张一方面拒绝中共提案，同时又单方面拟出一个对中共的提示案，同意中共编为四个军十个师。林彪原案的要求是四军十二师，因此四军十师与林彪原案已相差不多。5月31日，王世杰、张治中向蒋介石力陈中共问题应设法解决，认为：“即令为暂时的或局部的解决亦属必要……且依予等所拟方案，如获中共大体接受，则即中共不诚意执行，政府之损失亦不过若干师之军费而已。”对于这个意见，“蒋先生允细加考虑后决定”。[1]

允许中共扩编为四军十师，其军费是要由政府提供的，王世杰的意思是以此条件将中共问题大体解决，如不奏效，亦仅损失几军几师的军费而已。数日后，蒋介石批准了王、张方案，6月3日王世杰记载：“蒋先生对予与张文伯所拟中共问题政治解决方案，未多更动，予以核定。”[2]

蒋介石所核定的王、张方案，即《中央政府提示案》，基本内容为：中共军队编为四个军十个师；陕甘宁边区改称陕北行政区；抗战结束后，召开国大，实施宪政，中共与其他政党享受同等待遇；等等。[3]共三项十八条。这个中央提示案基本上以林彪原案为基础。

当国民党盘算着以几军几师的军费解决中共问题之际，中共关于国共关系的认识已完全超出国民党盘算的范围。

作为一个战略家，毛泽东一向将战局与政局联系起来，一并观察和提出问题。5月21日，毛在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上作报告，毛说：“蒋

〔1〕《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31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3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296、270页。

介石的三个主力之一汤恩伯如何完全无能，日寇乱冲一顿，他们就乱跑一顿”。“现在胡宗南也有一部分军队调到河南去了，如果胡宗南也和汤恩伯一样，蒋介石的三个主力就塌掉两个，中国政治局面就会起大的变化，国民党与共产党力量的对比也会起变化”。[1]

蒋介石的三个主力，指汤恩伯、胡宗南、陈诚部。经过河南战役，汤恩伯部基本溃败，胡宗南一部赴豫参战，也被部分击溃。毛泽东的意思是，如果蒋介石的几个主力相继“塌掉”，那么，国共力量的对比就会发生变化。在这里，毛泽东的着眼点在于：国共“力量的对比”。一旦双方力量对比发生变化，“中国政治局面就会起大的变化”。这就是说，随着战局的发展，毛已经将政局的变化提了出来。

5月25日，以洛阳失陷为标志，日军的一号作战告一阶段。在这个背景下，6月5日，中共六届七中全会召开了一次关于城市工作的专题会议。

长期以来，中共以农村作为活动与发展的重点，由此构成毛泽东的一些核心思想。但是，置身农村并不等于放弃城市，只是以往没有这个条件。现在，随着国民党军一再溃退，中共看到了夺取城市的希望，并果断提上议程。提出城市工作的实质在于，国共关系能否根本调整、中共的政治地位能否大幅度提升，这一点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能否据有城市，尤其是中心城市。中国最具影响的中心城市（南京、上海、北平、天津）都在日占区，城市工作会议就是向党内提出了一个全新的工作目标，就是要在抗战结束之际，与国民党争夺日占区的中心城市，看谁先进城。

在这次会议上，毛说：将来可能出现三股子力量，即罗斯福的美军、蒋介石和共产党，看谁先进城。刘少奇说：我们现在进入城市的条件，超过世界各国的党……可以实行“先到为君，后到为臣”。周恩来说：我们先进了城，人民选举我们，我们就是合法的，国民党要

〔1〕《毛泽东文集》第3卷，第137页。

反对我们，他就是非法的。[1]

在这里，刘少奇提出了“君”与“臣”的问题，也就是要在抢先进入中心城市的基础上，使中共成为“君”，而使国民党成为“臣”，从而根本调整国共关系。

关于一号作战对国民党军的打击及其后果，毛泽东这样估计：日寇这次大规模进攻，目的在于打通粤汉、平汉两路，消灭蒋介石野战军，其进攻可能造成四种变化：一是国民党大大削弱，美国增加援助后恢复战斗力；二是国民党大大削弱，美国暂不增加援助，但不投降；三是国民党大大削弱后，一部分投降，一部分继续抗战；四是完全投降。毛泽东认为：在一、二种情况下，美国、国民党、共产党三股力量必然要对日反攻，收复大城市，届时，我们应争取起决定作用。[2]毛对国民党的四种估计，提出了四种不同的结果，但前提都一样，都是国民党大大削弱，因此提出在收复大城市行动中，中共应起“决定作用”。

关于城市工作的开展在时间上是否来得及，刘少奇说：现在是否来得及？来得及！敌人正在进攻正面，我们可以利用时间。[3]

彭真说：通过国民党河南战争的失败，要认识夺取大城市要靠我们。过去把国民党当作正统的观念要改变。[4]张闻天说：提出城市工作问题在思想上要有一个大的转变。过去认为国民党是老大哥，今后我们就是老大哥。毛最后说：对蒋介石又拥护又批评……将来可能成立各党联合的民族联盟。[5]

“老大哥”与“君”的意思是相通的，都是中共对于自身地位的全新认识。这一回，毛泽东提出了成立各党联合的民族联盟的可能

〔1〕胡乔木：《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第367、368页。
〔2〕《任弼时年谱》，第465页。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第445页。
〔4〕《彭真传》编写组编：《彭真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第241页。
〔5〕《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第367、368页。

性，毛已经在思考建立一种新的政权形式了。

作为这次会议的结论，会议通过了一个文件，即《中央关于城市工作的指示》。指出："过去人们认为从大城市与交通要道驱逐日寇的任务，似乎只有国民党才能胜任；现在必须改变此种观点，认为有些只有依靠我党才能胜任"。[1]此即结论。

中共城市工作会议的召开，其核心就是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日占区的中心城市是由国民党还是共产党夺取？随着这个问题的提出，必然产生下面一个问题：战后中国，谁是"君"，谁为"臣"，谁是老大哥？这些问题的提出，既反映了中共对于自身地位的全新认识，也是对于国共关系的全新认识。

以上问题的提出，其全部依据就是：蒋介石的主力正在"塌掉"。

由于中共新方案被王世杰、张治中拒绝接受，出于策略的考虑，5月31日，毛泽东致电林伯渠："二十条均属事实，请求政府解决极为必要，为尊重他们的意见，改为十二条，其余八条作为口头要求，仍请政府考虑解决。"[2]二十条改为十二条之后，关于全国性的政治要求仍为三条，与原条款大致相同。关于两党问题，原为17条，现改为9条，主要要求未变，仍要求中共军队编为十六个军四十七个师，目前至少编为五个军十六个师。

6月5日，林伯渠、董必武、王若飞致电延安："新修改十二条收到后，约定张、王今晚会谈，再交他们。""我们估计，蒋目前虽极困难，但绝无解决问题诚意……具体解决问题，要在英美主力将要在远东战场行动时。所以，我们近几天并不急切去催张、王"。[3]林等

〔1〕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4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第243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16页。
〔3〕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重庆出版社，1990，第107页。

的意思，虽然二十条改为十二条，但国民党仍不会接受。国共问题的解决必须有美国的干预，而美国只能于其将要在中国战场采取行动时才会出面，由于这个条件还不成熟，因此目前并不急于解决，不去催张治中、王世杰。

按照约定，6月5日，双方代表再度会面。由于王世杰、张治中已经拟出《中央政府提示案》，而林伯渠又有新十二条，因此这次会面主要就是双方互换方案。王世杰记载："予与文伯于今日午后六时约林祖涵谈话，予将蒋先生核定案交林，林亦持有一函致予与文伯，其内容系将前次延安所提十七条（被我与文伯拒绝者）减为十二条。予告以此函我等不能转陈，如彼欲我等收下，亦只能留在我与文伯之处，彼亦无异议。"[1]

5月22日，林伯渠十七条方案被王、张拒绝接收。但是，这一回王、张如果再拒林案，那么，王、张方面的《中央政府提示案》同样可能遭到林伯渠拒绝，因此，林案必须收下。然而，林案虽减为十二条，但主要内容与原案基本相同，既然前次拒绝，这一回似乎也不能无条件收下。为此，王世杰、张治中采取的办法是，对于林伯渠的新十二条，仍然声明拒绝转交政府，所谓"不能转陈"就是这个意思。同时，又表示可以个人名义收下，所谓"只能留在我与文伯之处"就是这个意思。王、张作为政府代表，其个人收下，就是政府收下了，半推半就，乘机下台。

互换方案仅仅是收下对方提案，并不等于同意。接下来的会谈议程，就是双方互向对方的提案作出答复。总之，以6月5日国共双方互换提案为标志，此次谈判告一段落。

从5月3日到6月5日的这次谈判，以河南战役为背景，中共迅速摆脱从前的谈判条件，首次提出全国性政治要求，从而将两党关系的改变与国家政治的改变联系起来。自此，国共谈判的性质将要发

〔1〕《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5日。

生重大变化。

将6月5日双方互换的两个提案作一对照，中共方面已完全脱离林彪原案的基础与范围，而国民党方面仍以林彪原案为基础，那么，接下来的谈判将向哪个方案的方向发展？这一点将取决于战局在下一步的发展。

联合政府口号的推出

正当汤恩伯部在河南溃败之际，6月6日，欧洲盟军发动诺曼底战役，开辟了欧洲第二战场。欧洲第二战场的开辟，对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进程具有极为重大的意义，那么，对于中国战场影响如何？对此，重庆统帅部的反应喜忧参半。6月6日，蒋介石在日记中写道："盟军已在法国北部海岸登陆，是第二战线已开始建立矣！此心为之一慰。"[1]徐永昌记载："关于欧洲第二战场之开辟，敬之极为兴奋，逢人便道，喜不可支。"何应钦，字敬之，时任参谋总长兼军政部长。蒋、何的反应是正面的，但徐永昌则认为："此事无论前途，未便乐观……我当面敌人正可藉英美努力对欧之时，向我发动决定性之打击。"[2]

何应钦之所以"喜不可支"，是指望盟军此举能够牵制日军的进攻，如同当年的珍珠港事件那样，把国民党从危机中解救出来。而徐永昌所以认为"未便乐观"，因徐认为，盟军集中兵力于欧洲作战，必然放松在远东战场对日军的打击，因此日军正可借此机会，"向我发动决定性之打击"。后来的事实证明，欧洲第二战场的开辟对于日军没有明显的牵制作用，日军的一号作战几乎未受影响，继续展开。

洛阳失陷之后，因洛阳位于河南西北部，靠近陕西，为此，重庆统帅部对于日军下一步的进攻方向，在判断上仍然处于混乱状态。当

〔1〕《蒋介石日记》，1944年6月6日。
〔2〕《徐永昌日记》，1944年6月7日。

时不少人判断日军将继续向西，进攻西安，6月12日，蒋介石批准了军令部所拟“预防敌人进入潼关”的作战指导。进入潼关就是进入陕西。6月18日，在蒋召集的会议上，军令部次长刘斐判断：“敌必冲至衡阳，可能入桂林。”也就是日军将南下进攻湖南、广西。事后看，这个判断相当准确。但徐永昌认为：“敌兵力不足，只要我能力拼，尚不至企图入桂。”[1]否定了刘斐的意见。直至当年7月，汤恩伯仍然判断日军的进攻方向是西安。[2]判断的失误，将使国民党难以摆脱军事被动。

年初，中共是在两项判断的基础之上而安排了林伯渠的重庆之行，其一，日军将在华发动正面进攻；其二，美国将出面干预国共关系，并且判断美国出面的时间在1944年下半年之后。日军一号作战的发动，验证了中共第一个判断，接下来，中共的第二个判断又被验证。6月18日，美国副总统华莱士由苏联飞抵新疆迪化（今乌鲁木齐），开始其访华之旅，而华莱士此次访华的目的之一，正是过问国共关系。

王世杰代表蒋介石前往迪化迎接。6月19日，王陪同华莱士参观新疆女子学院，王氏记载：“该学院图书室中有王临川全集。华氏素极钦佩王安石，予因告以王荆公之精神，可于其奏折中‘天变不足畏，人言不足恤，祖宗之法不足守’三语见之。”王世杰是学者出身，曾任武汉大学校长，能够随口说出王安石的几点思想精髓，从中也可窥见王世杰的学者功底。听到王世杰的三条介绍之后，接下来，华莱士现买现卖，“华氏旋向学生演说，即征引此数语，并谓蒋先生持此三语将必克服中国未来之一切困难。”[3]20日，华莱士飞抵重庆。

---

〔1〕《徐永昌日记》，1944年6月12、18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2编（2），第632页。
〔3〕《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19日。

6月22日，蒋介石与华莱士举行会谈，王世杰参加。关于中国战局的失利，蒋的解释是：开罗会议的军事决定未能照原议实行，以及美方不肯将运抵昆明的军械交中方使用，等等。关于中共问题，“蒋先生力述中国共产党宣传之虚伪（广播述其拥护抗战、拥护统一、拥护蒋委员长等口号均绝对不可信），蒋先生并谓中共确以苏联为背景。”王世杰看到，对于蒋介石关于中共问题的解释，“华莱士氏初不甚信，经详谈后，似亦相当的相信。”最后，“蒋先生力述美国如期望中国政府‘政治解决’的主张成功，最好在对中共问题表示冷静，或更劝中共服从中央命令，不可一味督促中国政府速求解决。”[1] 所谓冷静，就是不希望美国插手中共问题，以防止中共问题国际化。

6月23日，蒋与华莱士继续会谈，王世杰陪同。因蒋称中共以苏联为背景，接续这个话题，华莱氏表示：“中共问题既有苏联为背景，中国似宜从早与苏联直接恳谈。”也就是建议蒋从苏联入手解决中共问题。蒋表示当尽力为之。[2]此外，华莱士促使蒋介石同意了一项要求：由美军派遣一个观察组进驻延安。理由是通过中共区域展开对日军的侦察。

如前所述，中共是希望将美国的干预引入国共关系的，从而将中共问题国际化。因此，华莱士访华前后，中共加强了对美宣传。美国的核心价值观是民主，为此，中共重点强调国民党的独裁制与美国民主制的对立，以期分化美国与国民党的关系。6月23日，《解放日报》发表社论：《欢迎华莱士先生》。社论称赞罗斯福提出的四大自由，表示四大自由在中共区域已“见诸实施”；同时抨击国民党“箝制舆论，统制思想”，要求“立即废止独裁、实行民主”，希望华莱士“帮助中国人民促进这些迫切需要的改革”。[3]简言之，国民党的独

〔1〕《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22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23日。
〔3〕《欢迎华莱士先生》，《解放日报》1944年6月23日，第1版。罗斯福提出的四大自由是：言论自由，信仰自由，免于穷困的自由，免于恐怖的自由。

裁体制不符合美国的价值观，而中共则实行了四大自由，因此美国应支持中共。

7月4日，美国国庆日，《解放日报》再发社论，称美国为“资本主义世界最典型的民主国”，美国“与社会主义的苏联成为民主世界的双璧”；称国民党拒绝实行民主制度，为此，“民主的美国已经有了它的同伴……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和其他民主势力。我们共产党人现在所进行的工作乃是华盛顿、杰斐逊、林肯等早已在美国进行过了的工作”。[1]该社论出自毛泽东的秘书胡乔木的手笔。把中共称为华盛顿等人的后继者，就是要向美方表达这样一个意思：美国应当选择中共为“同伴”。

美国方面究竟相信国共何方之说，姑且不论，总之，华莱士此行开创了美国最高当局直接过问中共问题的先例，中共问题的国际化正在浮出水面。所谓国际化，其意义在于，从此，蒋介石在处理中共问题时，便不能一手遮天，而将受到多种因素制约。

华莱士访华期间，国民党的军事形势继续恶化。日军攻占洛阳后，没有向西进攻西安，而是向南发起了湖南战役，由此展开一号作战的第二阶段。6月18日，也就是华莱士抵达迪化当天，日军攻陷长沙。这是继洛阳之后，又一重要城市失守，这一点再次体现在国共谈判上。

7月2日，毛泽东致电林伯渠、董必武：“我党曾多次派大员赴渝谈判，有充分理由邀请张、王来延一商。如不能来两人，则来一人。如两人均不愿来，则林偕美军事人员回延”。[2]要求国民党中央大员张治中、王世杰赴延安谈判，这在以往是没有先例的，此举就是要促

〔1〕《祝美国国庆日——自由民主的伟大斗争节日》，《解放日报》1944年7月4日，第1、2版。《胡乔木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2，第130、133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24、525页。

成一种两党对等谈判的姿态，以提升中共地位。

7月3日，林伯渠向王世杰、张治中口头转达了中共对于6月5日国民党提示案的答复意见，共四点：（一）民主尺度放宽；（二）中共军队编为十六个师；（三）希望王世杰和张治中赴延安细商；（四）恢复中共在渝电台。[1]口头答复，意即尚不是正式的书面答复，先看看对方的反应。

7月6日，王世杰就中共的口头答复与林伯渠谈话，表示中共如有解决问题的实意，“断不可空空洞洞的提出‘民主化’等条件以相搪塞，因民主化必须一步一步的实现”。[2]王世杰称中共的民主要求“空空洞洞”，据以回绝中共的民主要求。反过来，王之拒绝亦将促使中共深入考虑一个问题：如何提出一个具体的民主要求。

7月13日晚，林伯渠与王世杰、张治中再度会谈。王世杰记载，林的要点是：“希望予与文伯至少有一人赴延安一谈，如均不能往，希望中央对中共所提十二款予以研究答复”。[3]林伯渠再次提出王、张赴延谈判的要求。

签于重庆的谈判形成拉锯之势，7月19日，毛泽东在一份内部指示电中指出：国共谈判无进展，实际上仍不承认我党的合法地位……林伯渠尚在重庆，但是根本调整国共关系，要待蒋更困难及美方施以更大的压力时才有希望。[4]在这里，毛明确提出“根本调整”国共关系的两个条件：其一，“蒋更困难”；其二，美国施加更大压力。

这个“蒋更困难”的时刻不久便到来了。洛阳、长沙相继失陷之后，美国对蒋及其国民党军已丧失信心，7月7日，罗斯福致电蒋，提出由史迪威指挥所有在华美军及中国军队，包括中共军队，引发了后

〔1〕《王世杰日记》，1944年7月3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7月6日。
〔3〕《王世杰日记》，1944年7月14日。
〔4〕《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30页。

来轰动一时的史迪威事件。对此，蒋介石没有立即拒绝，蒋采取了两个步骤，其一，与罗斯福谈条件；其二，整顿部队，扭转败局。

7月8日，蒋复电罗斯福，表示史迪威指挥权问题要有一个准备时期。同时提出：中美双方“军事之彻底合作，必须以政治合作为基础”。[1]这个政治合作，就是指对中共的政治合作，意思是在这个基础上考虑史迪威指挥权问题，这是蒋的反条件。

关于史迪威的指挥权，蒋介石最初的态度是：“有取忍辱负重之意，拟以原则同意”。为此，蒋指定何应钦、徐永昌、刘斐三人对此作具体研究。何应钦的意见是，“拟飞英一察美方艾森豪威在彼指挥情形”。也就是准备前往英国，考察借鉴美国将领艾森豪威尔指挥美、英、法多国部队的经验。而徐永昌的意见是：“由我统帅部选定一、二重要战场，如六、九两战区交渠（史迪威——引者注）指挥，先行试办，再为决定”。也就是部分交权。同时，对于美方这一要求，徐永昌不无感慨地在日记中写道：“百年桎梏解除未久，而有此类情势发现，诚可愤叹。”[2]1943年1月，英美废除对华不平等条约，束缚中国的百年桎梏被解除，而现在却又要将军队交外国人指挥，故徐永昌颇为感慨。

史迪威指挥权的核心，就是中共军队是否归其指挥。众所周知，这个问题是后来成为蒋介石断然赶走史迪威的主要原因之一。然而有趣的是，最初，蒋也曾有过将中共军队交史迪威指挥的考虑。7月23日，蒋与徐永昌磋商史迪威军权问题，徐的意见是仍然主张将部分战区交其指挥。但是，徐的这个部分交权的意见未被接受，蒋主张“完全”交出，这个“完全”就是包括中共军队在内的全部国共军队。蒋向徐说明了其中的考虑，徐记载：“蒋先生主张完全接受，理由：（一）八路军既归其（史迪威——引者注）指挥，当不能如前捣乱，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第636、637页。
〔2〕《徐永昌日记》，1944年7月18日。

否则其（中共——引者注）种种恶行及虚伪宣传不辩可明；（二）将来我军进出东三省时，必与苏军接触，有美人在中间，至少能得到公道”。[1]蒋的两点意见，表面而论，似乎都是在谈军事，但就实质而论，两点都是政治性质的考虑，反映了蒋介石看问题的视角与视野。

中共不服从军令，一直是蒋无法解决的问题，交由美军指挥之后，中共如果仍不听令，必将引起美军的反感，由此而将美方导入蒋介石的反共阵线。另外，当时国内外普遍判断，苏军在击败德军之后，必将挥戈东指，在远东对日军发起攻击，而苏军出兵的地区将是中国的东三省。这样，也就引出一个问题：国民党军于战后进入东三省时，必将与苏军发生交接防问题，而在与苏军的交涉中，国民党方面肯定居于弱势地位。因此，如果将中国军队交由美国人统帅，届时便可由美国出面应对苏军，从而加强中方地位。总之，蒋介石两点考虑的核心就是，以移交军权的名义将美国拖进来，既可使美国卷入眼下的国共纠纷，又可卷入将来的中苏纠纷。蒋介石的这个交权考虑后来又被自己否定，并未采用，但从中仍可窥见蒋的一些谋略思想。与国民党内其他人士相较，蒋介石看问题的视角与视野，显然要深远得多。

关于苏军进入东北之后如何应对，王世杰早有此项忧虑，因此王亦赞成向史迪威移交军权。7月26日，王对蒋说：“美国将领任此指挥之职，或可间接减少苏联加入远东战事后之困难。”这个意见与蒋的考虑有相通之处，因此王得到的印象是，“蒋先生似渐赞成罗议”。[2]罗议即罗斯福关于史迪威军权的提议。

当然，以上谈话都是私下磋商，并不说明蒋已作出最后决定，甚至也不能证明蒋已经有了一个倾向性意见。但这些私下谈话却可表明：史迪威指挥权问题提出之初，蒋也曾有过多种选择的考虑，比如

〔1〕《徐永昌日记》，1944年7月23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7月27日。

将包括中共在内的全部军队交出。但是，具体而论，交出军权对蒋来说，肯定是一项难以接受的动议。

当美、蒋关系因史迪威军权问题出现裂痕之际，中共与美国的关系则有了重大进展。华莱士访华期间，在6月22日与蒋会谈中，双方“对于派遣美军事侦察人员（侦察日本军情）赴华北及陕北中共区域一事亦曾讨论，并有所商定。”[1]在美方的敦促下，1944年7月22日，美军驻延安观察组，在组长D. 包瑞德上校率领下进驻延安。

对于美军观察组的到来，中共方面极为重视。随后，延安向党内发出外交工作指示，认为美方此举是：“对我新民主中国有初步认识后的实际接触的开始”，“应把这看作是我们在国际间统一战线的开展，是我们外交工作的开始”。基于这些认识，中共由此而作出一个深远的考虑：争取美方“作战方面的合作和援助，有了军事合作的基础，随后文化合作，随后政治与经济合作就有可能实现。”[2]

7月26日，在为美军观察组举行的宴会上，毛泽东向美国驻华大使馆二等秘书谢伟思提出一个问题：美国是否有可能在延安建立一个领事馆。[3]这个问题的提出并非毫无根据。

当年5月，美国共产党宣布解散，同时成立非政党性质的“共产主义者政治协会”，白劳德任共协主席。在美国共协成立大会上，涉及中国问题时提出一项呼吁：“大会并提议在陕北边区建立美国军事代表团和领事代表机关。”此事引起了中共方面的注意，《解放日报》报道了这一消息。有趣的是，此事也引起了蒋介石的注意，蒋于7月22日指示外交部情报司收集有关材料。[4]

---

〔1〕《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22日。

〔2〕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重庆出版社，1990，第118、119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31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100、101页。

美国共协提出的是两件事，美国军事代表团和领事代表机关进驻陕北。现在，美军观察组已进驻延安，因此毛泽东便提出另一件事，在延安设立美国领事馆。毛的此项提议后来并无结果，并且，美军观察组进驻延安与美国共协的呼吁也没有关系。此事反映出中共力图使自己的外交工作走得更远一些，从而将其活动空间伸展得更远一些。

综上所述，随着洛阳、长沙先后失守，蒋在军事上陷入极度困境，其政治处境也急剧恶化。这种情况反映在国共关系上，引出中共空前地提出了全国性政治要求，并要求王世杰、张治中赴延安谈判；反映在国际关系上，引出美方提出史迪威指挥权的要求；反映在中共政治地位的提升上，迫使蒋同意了美军观察组进驻延安。

当以上事件相继发生之际，正是衡阳战役展开之时。无论从军事还是从政治意义上看，衡阳战役都是一号作战全部过程中，最具关键意义的一场战役。

衡阳位于湘南，是粤汉、湘桂两条铁路的交汇点。如前所述，日军大本营为一号作战规定的战略目标是："占据湘桂、粤汉及平汉铁路南段沿线要地"。经过河南战役，平汉路已被打通，因此，能否阻止日军打通粤汉、湘桂路，将取决于国民党军能否固守衡阳。同时，由于史迪威军权的提出，蒋在与罗斯福的交涉中能否争取到一个较好条件，同样，将取决于能否守住衡阳。当然，在与中共的谈判中能否顶住中共的攻势，摆脱被动局面，还是取决于能否坚守衡阳。由于衡阳之役承载了太多的军事、外交、政治等要素，为此，衡阳之役的重大意义，骤然间聚集起来。

衡阳之役始于6月22日。为阻止溃退，蒋采取了严厉措施。7月12日，蒋下达一道手令，要求各战区"严加整饬，并制定连坐法，以期振刷士气，挽回颓风"。连坐法是北伐时制订的一项军规，当时对提高北伐军战斗力起到过一定作用，但后来实际上弃用。眼下，蒋突然

要求再定连坐法，徐永昌对此信心不足，徐认为："所谓连坐，北伐时本已定有法则，但未见实行。即古人之军法今日果能实行，则其效亦可立见，倘只是空谈，虽朝夕言之有何益哉"。[1]

7月21日，蒋在官邸会议上发表严厉讲话："外人看我们直不当人，非但不当军人……豫湘战事失败下来，我们军事在国际上已无地位，此次如不能得到改革，得到回头……则吾人真无人格、无羞耻。"讲话当中，蒋介石"声色俱厉，数数击案如山响"。[2]7月25日，自称基督徒的蒋介石在日记中立下誓言："愿主赐我衡阳战事胜利，当在南岳顶峰，建立大铁十字架一座，以酬主恩也。"[3]

衡阳守军为第十军军长方先觉部，该军所属三个师并配属一个师，共17000人左右。在衡阳外围地区，蒋介石集结了约八个军，总兵力10万以上。是役战斗期间发生过多次极为惨烈的攻防战，蒋介石曾少有地接连向第十军的两位师长颁发青天白日勋章，以期提升士气。但因援军迟迟不至，战局未能扭转。衡阳战役由6月22日开始，到8月7日结束，持续47天，8月8日，方先觉率所属四个师长集体投降日军，衡阳陷落。[4]

如前所述，衡阳之役承载了太多的军政要素，衡阳战败，必然引起各类要素强力反弹，从而对蒋介石国民党构成一次重大打击。

衡阳战役展开期间，重庆当局就王、张赴延安谈判一事继续磋商。8月2日，王世杰就此事向蒋提出建议，王氏日记载："予今日特向蒋先生提出主张，认为延安约请予或张文伯赴延安商谈之议，纵令彼之用意在延宕或对外宣传，我不可却之。盖我如完全拒绝，林祖涵

〔1〕《徐永昌日记》，1944年7月13日。连坐法主要是惩治部队溃退的一项军规。规定若某部溃退，将处决该部长官。
〔2〕《徐永昌日记》，1944年7月21日。
〔3〕《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563、564页。
〔4〕有关方先觉投降日军的经过，详见邓野著《蒋介石对方先觉投敌案的裁决》，《历史研究》2006年5期。

势将托词要求返延安报告请示，此一谈判在表面上将告破裂或停顿，在目前举国乃至中外注目于此一谈判时，此种破裂殊多不利。予并向蒋先生建议指定张文伯乘飞机赴延安作三数日谈。蒋先生亦以予所言为是，但谓如赴延安，仍以予往为宜。”[1]这就是说，蒋大体上同意了王世杰的延安之行。

中央政府的谈判代表放低身段，拟亲赴延安谈判，这个先例是没有的。王世杰的这个低姿态建议，就是国共两党的政治地位正在互为消长的深刻反映。

8月4日，王世杰约见林伯渠、董必武，告以两件事：“（一）予与文伯将给彼等所提十二条意见以书面答复，彼应促中共对中央六月五日提示案迅提切实答案；（二）如彼等有答案送来而其内容不太坏，予将提请中央派文伯或予本人偕林赴延安一商。”[2]在这里，王世杰向林伯渠提出一个反条件，也就是要求中共对国民党的《中央政府提示案》作出正式的答复，并且“内容不太坏”，这样，王本人或者张治中便可赴延安一行。反条件的提出，表明王世杰还是颇为看重中央代表这一身价的。

8月10日，王世杰、张治中就中共所提十二条复函林伯渠，对中共提案作出正式答复。关于中共对民主政治的要求，王、张表示：政府方面承诺，“在抗战结束后一年以内，实行宪政，予各党派以同等地位，此种申示，意义较为明豁，亦较为具体，倘中共欲于此种申示之外，更标举若干毫无边际之抽象文句，如‘实行民主政治’，‘保证自由’等等，于事实究竟有何裨益”。[3]将中共关于“实行民主政治”的要求称为“毫无边际”，就是拒绝之意。

先前，王世杰将中共此项要求称为“空空洞洞”，现在又称“毫

〔1〕《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2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4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274页。该复函为王世杰起草，见《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10日。

无边际”、“抽象文句”，而将国民党关于战后实行宪政的方案称为“较为具体”，就是以“具体”的名义否定“抽象”。

国民党对中共十二条答复之后，按照谈判程序，下面就是中共对国民党提示案作出正式答复了。就在此刻，衡阳陷落，这一点立即反映在国共谈判上。

8月12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社论，题为《衡阳失守后国民党将如何》。毛泽东为该社论加写了几段话，其中指出：“一切问题的关键在政治”。同日，毛致电林伯渠、董必武：“衡阳失守，敌后抗战地位更形重要，我军四十七万须要求政府全部承认，不要谈五军十六师了。”[1]敌后抗战地位就是指中共地位，中共地位因衡阳失守而更形重要，因此中共的谈判条件亦随之看涨。中共十二条关于军队的要求是，中共军队编为十六个军四十七个师，目前至少编为五军十六师。尽管提出了十六军的高价，但实际的着眼点摆在五军十六师。现在，随着衡阳失守，毛泽东迅速提高要价：“我军四十七万须要求政府全部承认，不要谈五军十六师了”。从五军十六师到四十七万，这不是一个数字的变化，这就是政治。

然而，此时此刻，毛泽东的视野已经远远超出四十七万这个数字。还在一号作战的第一阶段即河南战役期间，毛泽东即预言：蒋介石的几个主力继续“塌掉”，那么，“中国政治局面就会起大的变化”。毛始终将战局与政局联系起来，一并观察和提出问题，着眼于将战局的变化推动为政局的变化。现在，随着衡阳战役的结束，根本调整国共关系的时机已然成熟。

8月17日，在董必武请示国民参政会有关事宜的来电上，毛泽东写下了日后改变国共关系，也改变了中国历史进程的一句批示：“应与张、左商各党派联合政府。”[2]张、左即民主同盟主席张澜，秘书长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33、534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36页。

左舜生。联合政府就是改组政府，一句话，就是共产党向国民党提出了关于中央政府权力再分配的要求。这是一个空前的要求，自此，国共政争发展到最高阶段。

8月10日，王世杰、张治中对中共十二条作出答复之后，8月30日，林伯渠复函王、张，转达中共中央对国民党6月5日《中央政府提示案》的正式答复。如前所述，国民党在对中共十二条的答复中，否定了中共关于民主政治的要求，坚持在战后实施宪政，也就是在战后实施民主政治。对此，中共在答复中表示，国民党提示案与中共的要求“在原则上相距太远，无法接受”。强调：“一切问题，都看国民党有无准备实行民主政治的决心和诚意。如果有，就应该在抗战期中立即实行宪政，而不推在抗战之后。”“我们这里绝对没有乘国民党形势不利而提出什么过高的要求，更没有利用国民党处境困难而拖延不愿解决”。[1]由于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倡议还在酝酿之中，因此林伯渠这一次并未提出，而是强调应在战时实行民主而不是战后。

6月5日国共互换提案，8月10日、30日又相继互交答复，这样，国共谈判再告一段落。接下来的议程，就是双方根据对方的答复再作谈判。

8月30日收到林伯渠答复之后，当日，王世杰这样记载：“今晨林祖涵送来复函一件……对于中央提示案肆意反驳，强调实行民主保证自由等问题，函末促请予与文伯赴延安一行。”王已看出中共的侧重点在民主政治，为此，王向蒋介石建议：中共“如欲参加政府，政府可在行政院予以地位”。也就是可在行政院给中共安排几个席位。但这个意见未被蒋接受。[2]

9月4日，王世杰见蒋，“关于答复林祖涵八月卅日来信事，经向

〔1〕《林伯渠文集》，华艺出版社，1996，第406～411页。
〔2〕《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30日。

蒋先生详陈，允对中共邀请予及文伯赴延安一行一节，作原则上之接受，惟声明彼方必须派负责代表偕返陪都。”[1]9月9日，王世杰再次“与蒋先生商讨中共谈判事。最后决定在答复林祖涵函中仍表示予与文伯可往延安一行（该函决定于十一日发出）。”[2]最终，蒋作出王、张可赴延安的决定。

先前，王世杰对他的延安之行曾向林伯渠提出一个条件：中共对于国民党提示案的回复“内容不太坏”。也就是中共如基本接受提示案，王便可赴延安。现在，面对中共的回复并非“内容不太坏”，而是“对于中央提示案肆意反驳”，王世杰仍然愿赴延安一行。条件的降低，再次反映了时局的变化。不过，王世杰既然提出这个问题，表明他仍然抱有成行的指望。但是，也就在此刻，中共即将公开推出关于联合政府的主张，王世杰永远未能踏上延安之行。

9月4日，延安致电林伯渠、董必武、王若飞，指示：“目前我党向国民党及国内外提出改组政府主张时机已经成熟，其方案为要求国民政府立即召集各党、各派、各军、各地方政府、各民众团体代表，开国是会议，改组中央政府，废除一党统治。”同时指示：“望你们在起草回答张王的信中加上此项主张，以说明这是我们对于实施民主政治的具体步骤和主张。”[3]因王世杰多次称中共关于民主政治的要求“空空洞洞”、“毫无边际”，为此，这一回延安特地指示，中共关于改组政府的主张，就是“我们对于实施民主政治的具体步骤和主张”。

9月5日，第三届国民参政会第三次大会开幕。9月6日，林伯渠、董必武、王若飞致电延安，请示应以何种方式提出改组政府和成立联合政府的主张。7日，延安复电：“同意用我党中央的名义致函参政会，并利用林在参政会报告机会，提出我党关于改组政府之主张和步骤的办

〔1〕《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4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9日。
〔3〕《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册，第323页。

法”。[1]以中共中央的名义在参政会提出改组政府问题，以郑重表示这是一个正式的提案。

9月14日，林伯渠等致电延安：我们曾与各民主党派商量我党将提出改组政府的问题，他们不赞成我用党的名义正式向参政会提出，因为这样会引起大争论，他们不便表态。他们赞成我在大会报告中顺便提出。[2]林电的意思是，中共方案如果“正式”提出，各民主党派便必须对此作赞成或不赞成的正面表态。由于各民主党派实力有限，对国民党有所顾虑，因此希望中共以“顺便”的方式提出。所谓“顺便”，就是非“正式”之意，这样，各党派便可不作直接的、正式的表态，从而避免与国民党正面摊牌。这个意见可以理解。9月15日，毛泽东复电林伯渠等：各民主党派既不赞成我党单独向参政会提改组政府事，即请作罢。至于林在报告谈判经过时是否应顺便提到此点，则请你们斟酌情形决定，可提则提之。但在再复国方代表信中则必须正面提出。[3]“正式”与“顺便”的取舍，反映了中共当年对于民主党派的态度十分慎重，充分顾及其实际处境，为其留出充分的回旋余地。

9月15日，林伯渠在国民参政会三届三次大会上报告此次国共谈判的经过。最后，在报告结尾之处“顺便”提出：“希望国民党立即结束一党统治的局面，由国民政府召集各党、各派、各抗日部队、各地方政府、各人民团体的代表，开国是会议，组织各抗日党派联合政府”。[4]这样，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主张，头一次公开提了出来。

联合政府的提出，必然与军事机构相联系，因此，中共在提出改组政府的同时，又提出了改组统帅部的要求。10月10日，周恩来在延安发表题为《如何解决》的演说，在阐述有关联合政府问题的同时，周恩来提出：“这一联合政府须有权改组统帅部”，要求

〔1〕《南方局党史资料·大事纪》，第241页。
〔2〕《南方局党史资料·大事记》，第242页。
〔3〕《南方局党史资料·大事记》，第242页。
〔4〕中央统战部等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6，第748页。

“成立联合统帅部”。[1]这样，联合政府与联合统帅部，构成一个完整的军政要求。

所谓联合政府，就是关于中央政府权力再分配的要求，这一要求的提出，将从根本上改变国共关系的性质，并且，把国共围绕国家政权的政争，在形式上和实质上推上更高的阶段。

毛泽东对于联合政府的提出给予了高度评价。1944年10月25日，毛在一次报告中说：中国的局势起了很大的变化。从今年四五月间到现在变化就更大……我们对国民党的方针，自国共合作以来，就是改良方针，不是打倒它……现在的口号是改组政府、改组统帅部。这个口号不是改良主义的，而是革命性的。[2]

1945年2月3日，在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主席团会议上，毛泽东说：去年九月提出建立联合政府的主张是正确的。这是一个原则的转变，以前是你的政府，我要人民，九月以后是改组政府，我可参加。联合政府仍然是蒋介石的政府，不过我们入了股，造成一种条件。[3]

联合政府既然是“革命性的”，是“原则的转变”，也就是说，第二次国共合作原有的基础、方式和性质，都必须发生根本性改变。

最后，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主张，其提出的根据是什么？1945年3月31日，毛泽东在一次会议上说：“联合政府是具体纲领，它是统一战线政权的具体形式。这个口号好久没有想出来，可见找一个口号、一个形式之不易。这个口号是由于国民党在军事上的大溃退、欧洲一些国家建立联合政府、国民党说我们讲民主不着边际这三点而来的。这个口号一提出，重庆的同志如获至宝，人民如此广泛拥护，我是没有料到的。”[4]

---

〔1〕周恩来：《如何解决》，《解放日报》1944年10月12日，第1版。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2、553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76页。
〔4〕《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101页。

在毛泽东所提出的三个根据中，欧洲国家组建联合政府的先例，是一种来自外部的启示；国民党（王世杰）屡称中共关于民主政治的要求“空空洞洞”、“不着边际”，促使中共思考更加具体的方案；而真正起决定作用的，则是“国民党在军事上的大溃退”。这一溃败极大地削弱了国民党的军事力量，从而极大地改变了国共力量的对比，联合政府的提出，从根本上讲，就是国共力量的互为消长在政治上的体现。

联合政府旗帜下的第三方面

毛泽东关于联合政府的头一个批示是：“应与张、左商各党派联合政府”，要求与民盟的张澜和左舜生商谈这个问题。也就是说，中共首先是将这个构想与第三方面的反应联系起来，一并考虑、一并提出的。因为，联合政府就是多党制政府，因此民盟赞成与否，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这一口号的成败。

民盟于1941年10月10日在香港成立，由三党三派组成，当时称“中国民主政团同盟”。

三党：中国青年党，领导人曾琦、左舜生、李璜等。国家社会党，领导人张君劢、张东荪等。第三党——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领导人章伯钧等。

三派：救国会，领导人沈钧儒等，该会于1942年加入民盟。职业教育社，领导人黄炎培、冷遹、钱永铭等。乡村建设派，领导人梁漱溟等。

1944年9月更名为“中国民主同盟”，取消“政团”二字，以便无党派人士参加。青年党为民盟第一大党。

民盟就是第三方面的政治代表、政治实体。关于第三方面在中国产生的原因，民盟核心人物之一的梁漱溟作过这样一个阐述，他说：

民盟形成的主要条件，就是“国共两党之矛盾对立”。“若是两大党融洽无间……亦许没有此第三者之出现。反之，他们的尖锐对立，恰便促成了现在的民盟。”[1]这就是说，民盟的产生与存在，都是以国共对立作为其基本条件。

民盟既然因国共对立而产生，那么，也就规定了它在中国政治中的性质与作用。张澜说：“民主同盟组织的动机，是因调解国共两党以求全国团结并无效，三十年（1941年——引者注）春间，遂由各小党派协商，结合国共两党以外之各党派，而组织一民主政团同盟……居于国共两党之间，调和监督”。[2]这就是说，民盟的立场就是“居于国共两党之间”，其主要的政治活动，就是在国共之间“调解”、“调和”。

民盟最为著名的口号是：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前者针对国民党，后者针对共产党，代表了对国共两党的基本态度。

民盟是一个多党多派的联合体，关于这个联合体在性质上、形式上与国共的区别，1941年10月，民盟机关报《光明报》在其社论中作过这样一个自我界定：“他本身不是一个政党，所以不要看作国内两大党之外，政治上又增多一竞争的单位。”意思是民盟不是政党，不与国共展开政党式的政治竞争。关于民盟各党各派与国共的区别，社论指出：“就是大家都没有武力，作其政治要求的后盾。此为联合内的构成员（各党派或个人）之一共同点，而以与联合外的两个方面相较，则此为其一重大之不同点。他们的前途，只能以言论以理性去活动”。[3]“联合外的两个方面”指国共。

没有武力，仅靠言论，的确是民盟与国共的基本区别。从这个意义上讲，民盟的产生与存在，也就具有一种特殊的意义，它以自己的生存方式提供了一支政治标尺，通过这支标尺，可以测量出这样一个

〔1〕中国文化书院学术委员会编：《梁漱溟全集》第6卷，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第596页。
〔2〕四川师范学院《张澜文集》编辑组编：《张澜文集》，四川教育出版社，1991，第207页。
〔3〕中国民主同盟中央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国民主同盟历史文献》，文史资料出版社，1983，第10、11页。

问题：以言论为武器的政团，在民国政治中到底可以走多远？

第三方面在人员构成上的主体，就是一批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其政治目标是在中国推行西方式的民主宪政。抗战期间，由第三方面自身发起的政治运动主要就是宪政运动，然而这个运动最终被国民党接了过去，成为国民党掌控之下的一个形式上的政治运动。

1943年9月，国民党五届十一中全会决定，战后一年之内召开国大，实施宪政。蒋介石在开幕词中说："宪政实施以后，在法律上本党应该与一般国民和普通政党处于同等的地位，在法定的集会、结社、言论、出版、自由的原则之下享同等的权利"。[1]

尽管国民党开出的支票远在战后，但第三方面立即兴奋起来，迅速将筹备宪政问题提上议程。

王世杰此时任参政会秘书长，负责国民党与第三方面的日常接洽。9月17日王世杰记载："日昨张君劢、左舜生来谈，提议由政府与参政会共组宪政筹备机关（如委员会之类），吸收党外人员，共同讨论推进关于言论、结社、自由之开放及民选机关等问题。"也就是要求设立一个专门机构，筹备宪政事宜。然后，王世杰将此事"请蒋先生考虑，蒋先生谓在原则上可以接受此议。"[2]9月25日，蒋介石在参政会表示："将组织'宪政实施筹备会'，以推动一切宪政筹备工作"。[3]这样，成立一个筹备机构的事情就被确定下来。

第三方面一开始便显露出其固有的软弱性。10月2日，王世杰邀请第三方面人士商讨筹备会有关事宜，结果多数人主张："所有会员均由蒋主席指定"。[4]指定会员的作法本身就不符合宪政精神。在国

〔1〕荣孟源、孙彩霞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下册，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第829页。
〔2〕《王世杰日记》，1943年9月17日。
〔3〕《王世杰日记》，1943年9月25日。
〔4〕黄炎培著，中华职业教育社出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整理：《黄炎培日记》1943年10月2日。华文出版社，2008。

民党高层讨论筹备会人选时，“蒋先生对左舜生、李璜等极不满，布雷亦极力反对章伯钧等等参加。”布雷即陈布雷，时任侍从室第二处主任。王世杰则表示：“以上诸人之不足恃，予固深知，但抗战以来，政府措施为社会所不满者甚多，给此种人以发言机会，无形中亦可减少社会怨气”。[1]王世杰的意思是，这些人充其量发发牢骚，不足为患。

10月14日，国防最高委员会讨论宪政筹备机构问题，“决定设一宪政实施协进会（或其他相似名称）于国防最高委员会内”。[2]名称与机构的归属确定下来。最后，人选问题再生波澜，10月18日王世杰记载：“今日与布雷、力子续商宪政实施协进会……布雷对张澜之加入似极不赞同，结果彼于请示蒋先生后将张澜之名除去。”[3]力子即邵力子。由于陈布雷对张澜不满，这样，民盟主席被私下除名。

1943年10月20日，宪政实施协进会公布规则和名单，机构隶属国防最高委员会，蒋介石任会长，委员共53名，主要由国民党中央委员和国民参政会参政员两部分组成。周恩来、董必武、张君劢、左舜生、梁漱溟等入选。黄炎培、张君劢、左舜生、董必武等任常务委员，孙科、黄炎培、王世杰为召集人。[4]当年11月12日该协进会成立，蒋介石发表讲话：“我相信有了这个组织以后，不仅政府有了莫大的助力，各地民意机关和全国同胞的观感也将为之一新。”[5]

黄炎培对于这项事业一度甚为积极，据其日记所载，仅1943年11月，黄参与有关的活动达11次。从黄的记载看，这些活动基本上就是上流人士之间频繁地磋商、座谈与酬酢，主要话题仍然是主张言论自由这类老生常谈，并商讨筹办一个《宪政》月刊，与其说是宪政运动，更像是上流社会的清议。

〔1〕《王世杰日记》，1943年10月5日。
〔2〕《王世杰日记》，1943年10月14日。
〔3〕《王世杰日记》，1943年10月18日。
〔4〕《宪政实施协进会》，《中央日报》1943年10月20日，第2版。
〔5〕《蒋会长恳切致词》，《中央日报》1943年11月13日，第2版。

《宪政》月刊于1944年1月创刊，黄炎培任发行人和编委。黄是十分认真地做宪政运动这件事的，他撰文写道："现在宪法虽尚待制定公布，但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早经国民会议制定……欲养成全国上下守法习惯，与其求之于未来之宪法，何不返而求之于现时有效之约法与一切法规乎？"〔1〕

当时，中共还没有找到更具号召力的统一战线口号，因此一度决定参加宪政运动。1944年3月1日，毛泽东说："中央决定我党参加此种宪政运动，以期吸引一切可能的民主分子于自己周围……除我党代表已参加重庆方面国民党召集的宪政协进会会议外，延安亦已举行宪政座谈会。"3月5日，周恩来在政治局会议上讲宪政运动，周说："这个运动先开端于中间党派，后来有地方实力派参加，如黄炎培很积极……国民党现又提出宪政运动，是为了取得民主的政治资本来掩护党治，对付我们，束缚我们。"周赞成"参加宪政运动，表示我们要从政治上解决问题，另方面也影响中间派。"〔2〕

毛、周的主要着眼点是，通过参加宪政运动，以期"吸引"、"影响"第三方面。然而问题在于："宪政"从来不是中共自己的旗帜，既不能体现中共自身的政治优势，也不具有强大的吸引力。因为，这个首先由第三方面自己提出、随后又被国民党接了过去的口号，中共很难再以其将第三方面吸引到自己周围。因此中共在宪政运动中的作为十分有限，实际上被边缘化。

宪政协进会成立之后，一度也曾高论盈庭。孙科曾发表演说："对外须独立自由，对内须有政治与经济之自由，法西斯国家欲在无自由中求安定，民主国家则无自由不能安定，政治民主人民自会自动去做，无民主只能政府去做，必无善果。"〔3〕等等。

---

〔1〕黄炎培：《关于宪政实施文件两种》，《宪政》月刊第3号，1944年3月。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人民出版社等，1989，第572页。
〔3〕《徐永昌日记》，1944年5月17日。

然而，宪政运动一开始便暴露出其与生俱来的缺陷，相关文章、著述和议论，基本限于对未来的讨论和描绘，对于现实问题则毫无干预影响之力。黄炎培看到了这一点，他说："如一群饥民，不思眼前如何得食，而争研究明午之菜肴如何方为精美。"[1]眼前如何得食，这个问题的提出，代表了第三方面对宪政运动的反思。

尽管宪政运动只是在"研究明午之菜肴"，但蒋介石仍然对它划定了政治界限。1944年6月，蒋对黄炎培等人说："各方民主潮流之高涨，是抗战七八年来一种收获，惟不宜藉此攻击政府，除此一点外，民主潮流越高越好"。[2]蒋氏此言颇可玩味。所谓政府即国民党一党制政府，不能攻击政府实际上便不能攻击一党制，如此民主潮流愈高，便愈是脱离民主轨道，因而，"越高越好"。

在这种状态下，宪政运动成为脱离大众、冷冷清清的贵族运动。黄炎培当面对蒋说："宪政运动热闹限于陪都，以有领袖主持于上，敢说敢写。内地则不然，以成都之开明，而茶酒肆尚有'莫谈国事'之禁条。"[3]此即宪政运动的成效。

林伯渠于1944年9月15日提出联合政府的口号后，民盟赞成与否，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这一口号的成败。蒋介石看到了这一点，迅即展开对民盟的分化，蒋的首选目标是投机性较强的青年党。

9月16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对青年党（即国家主义派）开始商谈合作法，是内政运用上亦要着也。"[4]9月22日王世杰记载："连日蒋先生延见左舜生、李璜，告以国民党决计扶植中国青年党，并将密令各党部与之合作。"[5]蒋对左、李原本"极不满"，甚至不愿其参

〔1〕《黄炎培日记》，1944年4月30日。
〔2〕《黄炎培日记》，1944年6月14日。
〔3〕《黄炎培日记》，1944年6月14日。
〔4〕《蒋介石日记》，1944年9月16日。
〔5〕《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22日。

加宪政协进会，之所以回过头来“扶植”这个“极不满”者，其原因是青年党为民盟第一大党，将青年党分化出来，便在很大程度上分化了民盟。通过瓦解民盟，从而瓦解中共的联合政府主张。

蒋介石于9月22日开出“扶植”支票后，青年党立即开始投机。9月25日王世杰记载：“午后李璜来谈中国青年党候选参政员人选事，意欲于第四届参政会多获三、四席。”王世杰当即开出条件：“予告以中国青年党过去之弱点，在连络军阀，今后当设法断绝军阀关系，则信誉可增。”[1]军阀指中共以及与民盟关系较密切的龙云等地方实力派，王的意思很明白，只要与之脱钩，增加几个参政员席位不成问题。

11月10日，蒋介石在官邸召集特种会议，商讨国民党对各党派的立场。何应钦、吴铁城、陈立夫、王世杰、陈布雷等出席。会议的结论是：“对共产党为唯一有敌性之党”，“对共党以外之各党派应采宽放政策”。围绕这个基点，会议提出了相应的政策与策略，此即“对各党派均可合作，对青年党更可首先表示，本党即可通饬各级党部不必与青年党冲突”。[2]总之，联合政府口号提出之后，国民党随即拟定与中共争夺第三方面的计划。

民盟在联合政府问题上有一个观望过程。如前所述，民盟人士最初并不赞成林伯渠在参政会正式提出这一议案，而是要求林“顺便”提出。对此，林伯渠后来说：各小党派“他们一方面讲民主，一方面又怕得很。比如我们这次提出联合政府，先和他们商量，他们就提出要慢慢地来。以后我们把这个问题公开了，并很好地向他们作了解释……他们才答应了。”[3]“怕得很”，此即民盟最初的态度。

但是，联合政府的口号一经推出，立即显示出其强大的政治吸引力。政治是现实的，如果说宪政只是为第三方面提供了一个“研究明

〔1〕《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25日。
〔2〕唐纵日记，1944年11月10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470页。
〔3〕《林伯渠文集》，第442页。

午之菜肴”的前景，那么，联合政府则提出了“眼前如何得食”的可能性。联合政府就是多党联合执政，这就将民盟参加政府的问题提了出来。这是民盟自身所不敢提出的问题，也就是说，中共此项主张，实际上超出了民盟自身所能提出的最高要求，从而最大程度地代表了第三方面的现实利益。正因为这项主张具有强大的吸引力，所以国民党对民盟分化收效甚微。

1944年10月10日，民盟发表政治主张，郑重表示：“立即结束一党专政，建立各党派之联合政权”。自此，在联合政府的旗帜下，中共与民盟建立起统一战线。

联合政府口号的提出，将中共关于统一战线的理论与政策最大程度地具体化，真正做到了将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团结到自己周围，从而具体地、最大程度地将统一战线地政治优势体现出来。这个口号的提出，开创了中共统战工作最为有声有色的局面。

另一方面，由于联合政府口号最大程度地代表了第三方面的政治利益，空前地提升了第三方面的政治地位，因而也最大程度地调动了第三方面参与这项事业的积极性。在联合政府的旗帜下，第三方面也开创了其自身的全部历史活动中最为有声有色的政治局面。

中共的两个部署

联合政府提出之后，当然，国民党方面不可能无条件接受，中共还需采取相应的步骤，把这个主张推动起来。另外，日军的一号作战还在进行，日军仍在推进，国民党军仍在溃退。在此条件下，中共在战略上应当如何布局，也适时地提上议程。这样，1944年9月以后，中共在政治与军事两个方面，安排了两个部署。这仍然是一个政治与军事互为联系的通盘布局。

1944年9月1日，在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上，张闻天对时局这样估计："日本在大陆上是攻势，想多占陆地，因为它估计美军要登陆，为防止美国登陆，故极力扫荡中国。所以进攻衡阳后，还要继续前进，打通粤汉路，打到桂林，进一步可能指云南，进攻昆明，这样使美国登陆不可能"。这是对日军继续进攻及其进攻路线的估计，即日军可能指向昆明。关于蒋介石，张这样估计："对于蒋介石来说，究竟变还是不变，现在是日本人打他，美国人压他，这种情况下有可能变一点，如何变，组织联合政府的可能不是完全没有，但是彻底的变，蒋介石就要垮台"。[1]毛泽东说：变而不倒与先变后倒均有可能。[2]

鉴于联合政府蒋介石既有接受也有不接受的可能，为此，中共提出一个更为主动的设想。在9月1日的会议上，周恩来提出：明年我们可组织解放委员会。[3]此即"中国解放区联合委员会"，简称"解联"。所谓解联，就是将散布于各地的解放区政权统一起来，成立一个统一的政权机构：解放区联合委员会。此项动议最早始于何时尚不清楚，总之，周恩来于9月1日提出这个问题时，距毛泽东8月17日提出联合政府，仅仅半个月，因此，这两件事应当是差不多同时酝酿的。9月22日，六届七中全会主席团会议认为：不管蒋介石是否改组政府，我们可以先成立中国解放区联合委员会。[4]

关于"解联"的性质，中共中央在1945年3月15日的一份指示中较为完整地作了说明："一方面成为各解放区的联合政权机关，但不称为政府，而称为解放联合会；另一方面又保持其抗日人民的民主阵线的性质。这一组织在政权上说，它将是地方性的联合政权，不是第二中央政府，但同时，又因为国民党政府必不承认它，故又是独立性质的地方政权。在全国没有联合政府时，它将是促进联合

〔1〕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张闻天传记组编：《张闻天年谱》下卷，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第712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41页。
〔3〕《周恩来年谱》，第581页。
〔4〕《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50页。

政府实现的一种主要动力，在全国有了联合政府时，它将是联合政府的组成部分”。[1]

这就是说，“解联”既是一种政治实体（地方政权），又是一种政治手段（促进联合政府的动力），总之，就是对联合政府的一种配合。其实，“解联”既然是“独立性质的地方政权”，实际上就是第二政府，因此胡乔木说：“解联”就是“作为尔后组成独立政府的初步步骤。”[2]

“解联”既然将“独立性质的地方政权”这个问题提了出来，那么，与之相关问题也就必然连带提出。在9月22日的六届七中全会主席团会议上，刘少奇提出：除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外，还可以成立解放军，八路军、新四军的名义已经不适用。[3]这项动议的意思是这样的，既然“解联”是独立性质的，那么，也就必须有一个与之相对应的独立的军队名称。八路军、新四军在名义上隶属于国民党军序列，因此其名称与“解联”不对应。所谓“解放军”，就是要与“解联”相对应之意。刘少奇这项动议是目前所见，关于解放军的最早的动议。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建立，其在形式上的主要标志，就是中共在名义上取消了独立的政权——苏维埃共和国，与之相联系，在名义上也取消了独立的军队——工农红军，从而在名义上加入了国民政府和国民革命军。现在，中共关于“解联”和解放军的动议，表明中共已经有了再一次公开建立独立政权和独立军队的设想。

归纳起来，中共自1944年8月中旬提出联合政府的构想以来，在一个多月的时间内，迅速形成较为完整的两套方案。

其一，联合政府，这是政治方案。与之相联系、相配合的军事方案，就是联合统帅部。

---

〔1〕《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第48页。
〔2〕《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第369页。
〔3〕《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50页。

其二，中国解放区联合委员会，这是另一政治方案。与之相联系、相配合的另一军事方案，就是组建解放军。

上述两套方案中，联合政府是主体，“解联”是配合。

中共于6月5日召开城市工作会议，提出了夺取中心城市的任务，为实施这项计划，不久，中共展开了相应的战略布局，也就是向南发展。自红军长征北上、新四军东进之后，中共在长江以南地区基本上已没有战略根据地。由于日军的一号作战是由北向南攻击，在南线大量击溃国民党军，这就为中共向长江以南发展造成了有利态势。

1944年8月，毛泽东已在考虑派部南下。毛曾对王震说：“明年要反攻，我们要占大城市，华南根据地要很快建立与发展。”[1]王首道回忆：“八月间，我获悉，党中央、毛泽东同志拟遣一支部队挺进华南，深入敌后，建立抗日革命根据地。”[2]当年8月，正是毛泽东提出联合政府这一设想之际，看来，毛是把政治部署与军事部署作为一个整体而通盘考虑的。

中共的南下部署，实际上主要是两条路线：其一，新四军一师粟裕部由苏中地区南渡长江，南进至浙江东部地区；其二，八路军三五九旅王震部由延安经河南、湖北南渡长江，南进至湘南、粤北地区。两条南下路线负有不同的战略意图。

1944年8月21日，毛泽东致电新四军张云逸、饶漱石等，指示：“美军准备在中国登陆，要求和我军配合作战”，“美军在中国登陆时间，据有些美国人估计已不在很远。因此请你们认真布置吴淞、宁波、杭州、南京间，特别是吴淞至宁波沿海及沪杭甬铁路沿线地区的工作”。[3]毛之所以特别强调宁波沿海，因为当时估计，美军登陆的

〔1〕《王恩茂日记》，1944年8月8日。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9月。王恩茂时任王震部三五九旅副政委。

〔2〕《王首道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7，第223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37、538页。

地点可能在杭州湾一带。

11月2日，毛泽东、刘少奇再电饶漱石、张云逸等，进一步指示："美军可能在杭州湾登陆，而我们在那一带工作还很薄弱。为了配合美军登陆及准备夺取杭州、上海、苏州、南京等大城市……请你们考虑下列步骤：（一）设立苏浙军区，以粟裕为司令员，谭震林为政委，统一指挥苏南及全浙……（二）除即调两团外，准备再从一、二、三、四各师中调五至六个团南进。"〔1〕

以上指示明确了新四军粟裕部南下浙江的两个意图：其一，配合美军登陆；其二，准备夺取杭州、上海、南京。

12月26日，刘少奇与陈毅致电饶漱石、张云逸等，就整个新四军的战略方向作如下指示："华中局及四军今后的主要任务是担任发展长江以南地区，以便将来能确保宁、沪、杭三大城市中的人民之完全胜利。"〔2〕四军即新四军简称。宁、沪、杭均位于长江以南，如果要夺取这几个城市，首先必须南渡长江，这个指示进一步明确了整个新四军今后的主要任务："担任发展长江以南地区"。

当年12月，粟裕率新四军一师主力南下，1945年1月，苏浙军区成立。

关于上述部署，粟裕后来说："总的战略设想是一旦战略反攻时期揭幕，我们能够破敌、收京、入沪、配合盟军登陆，使我们在日寇崩溃时处于有利的战略地位。如果那时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则我们能够在东南独立的就地坚持，成为全国抗击国民党军进攻的一翼。"〔3〕

王震部的南下意图与粟裕部有所区别。1944年10月30日，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会议，王恩茂参加了这次会议。王记载："讨论的结果，我们去湖南要以衡山为中心创造根据地，其任务是抗日和阻挡从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54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58页。
〔3〕《粟裕战争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8，第317页。

西面下来的反共反人民反民主的祸水”，[1]也就是在战后，当国民党军由西南地区出来时，对其进行阻挡。政治局决定由任弼时向南下干部报告中央这一决定。

11月4日，任弼时向南下干部作报告，阐述南下意图。他说：南下的目的是准备在抗战结束时，“在河南、湖北筑一道堤，准备用这道堤堵住国民党从西面冲来的反共反人民的逆水”。任弼时继续说道：“我们有什么意图呢？我们要想到在反攻的时候，在把日本人打走以后，占领武汉，占领长沙……如果那个时候国民党还不进步，国民党这股逆水从西边冲下来，我们就要占住这些城市进行抵抗。今天估计，国民党的这股逆水大致会分三股从西边冲下来，即由西安到洛阳、郑州为一股；由宝鸡、汉中往襄阳、武汉为一股；从重庆往沙市、长沙为一股……我们要有这个精神准备，要有夺取城市，占领武汉、长沙、郑州这些地方的计划。”[2]

日军的一号作战在河南、湖南重创国民党军之后，国民党军继续向西南、西北退缩，其在中原地区的力量遭到极大地削弱，这就为中共填补这些地区提供了契机。王震部南下的战略意图就是，与中共中原地区李先念等部一起，在湖南、湖北、河南三地“筑一道堤”，抗战结束之际，当国民党军由西南、西北出来时，对其进行阻挡，从而掩护中共在东部地区夺取平、津、沪、宁等中心城市。

王震部于1944年11月由延安出发。该部共分六个大队，其中，一、二、三大队为三五九旅战斗部队，四、五、六大队为干部大队。四大队以原湘赣苏区红六军团老干部为基础，五大队以原湘鄂西苏区红二军团老干部为基础，六大队以原鄂豫皖苏区第四方面军老干部为基础。三个干部大队的任务是，回到原地区，恢复和扩大根据地。

第五大队队长为贺炳炎，政委廖汉生，廖汉生在回忆中写道：针

〔1〕《王恩茂日记》，1944年10月30日。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第368、370页。

对日军的南侵，“党中央提出了‘敌人攻到哪里，我们跟到哪里’的战略决策：决定组织八路军南下支队，跟在南侵日军后面，挺进湘粤边界地区”。[1]敌人攻到哪里，我们跟到哪里，就是国民党丢下哪里，共产党夺回哪里。

王震部南下时共4200人，其中干部700余人，战斗人员近3000人。[2]

综上所述，“解联”的提出，以及八路军、新四军向长江以南进军，毛泽东再一次安排了一个通盘的两手布局。

本章小结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方式，是在国民党原有的一党训政的政治秩序之内，建立的一种不对等的合作方式。之所以不对等，说到底，是由当时两党力量的对比决定的。也就是说，双边关系对等与否，取决于双方实力对等与否。

一号作战是侵华日军在中国战场发动的最后的战略进攻，是役极大地削弱了国民党的军事力量，从而引起国共军事力量的对比，发生了互为消长的变化。1944年12月底，中共中央在一内部指示中指出：“最近八个月，中国政治形势起了一个大变化。国共力量对比，已由过去多年的国强共弱，达到现在的国共几乎平衡。”[3]几乎平衡的估计显然过高，但国强共弱的差距大为缩小，则是事实。那么，中共又是怎样具体地评估两党实力对比的呢？周恩来这样说：中共拥有正规军五十七万，民兵二百万，“几已达到国民党现有部队的相等数目”。并且，中共又在敌后建立了五九一个县政权，“几已达国民党政府失去的七百二十一县的百分之八十二”。[4]这里的两个“几已达”，就是一个直观的国共实力的对比。

---

〔1〕《廖汉生回忆录》，八一出版社，1993，第293页。
〔2〕《王恩茂日记》，1945年4月22日。
〔3〕《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2册，第656页。
〔4〕周恩来：《如何解决》，《解放日报》1944年10月12日，第1版。

问题在于：两党军事实力的互为消长，必然引出两党政治地位的变化。联合政府的提出，说到底，就是国共实力的对比在政治关系上的重新体现。其核心就是，要将两党合作的基础与方式，由不对等的朝野合作，变为对等的朝内合作。

联合政府就是多党联合执政，从这个意义上讲，其本身就是一个关于统一战线的政策与策略。政治是现实的。联合政府的主张之所以具有强大的吸引力，说到底，就是将第三方面入朝参政的问题提了出来，从而最大程度地代表了第三方面的现实利益。为此，不仅将第三方面整体吸引到这面旗帜之下，并且最大程度地调动了第三方面的积极性。这样，中共不仅获得了广大的同盟军，同时又孤立了国民党。总之，联合政府的提出，最大程度地体现了统一战线的政治优势。

就实质而论，联合政府的主张，就是关于中央政府的权力再分配。国民党政权自建立以来，长期实行一党训政的国家政体。联合政府的提出，就是对一党训政的否定，就是对现行国家政体的否定，一句话，就是对旧有的政治秩序的破坏。自此，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成为1944～1946年间全部中国政治的主题。

第二章

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

华莱士副总统1944年6月访渝期间，曾与蒋介石商定，中美两国元首互派私人代表。不久，蒋致函华莱士："兹派孔祥熙博士为私人驻美代表。罗总统之代表，请即派来"。[1]8月，罗斯福指定赫尔利作为其私人代表。9月6日，赫尔利抵达重庆。

赫尔利的到来，开创了美国政府直接介入国共谈判的先例，以此为标志，美国亦从此直接卷入国共政争。美国的介入，使原有的国共谈判的方式发生了重大变化，同时也使国共谈判的走向增添了若干不确定因素。

史迪威出局与赫尔利入局

赫尔利抵渝不久，随即提出介入国共谈判的要求，对此，国民党方面的反应是复杂的。9月19日，王世杰记载："今日上午予与何敬之、张文伯在黄山与罗斯福代表赫利将军谈中共问题之解决办法。赫利谓（1）苏联表示不支援中共；（2）赫氏愿意以协助者资格参加此项谈判，并偕我等赴延安一行。"这就是说，赫尔利抵渝尚不及半个月，就提出了赴延安谈判要求。对此，王世杰表示了三点意见：

〔1〕唐纵日记，1944年7月8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443页。

“（一）赴延安商谈一次殊有益，因毛泽东为中共唯一能作主之人；（二）赫氏参加亦或有益，惟何时及以如何方式参加尚须详细考虑；（三）赫氏如参加应注意设法使中共方面不因此而认美国为其奥援，因而对中央政府更强硬。”〔1〕

赫尔利是在国共谈判长时间打不开局面的情况下，提出“以协助者资格”介入谈判。但是，美国的介入利害参半，既可能对国民党有利，也可能对共产党有利，因此，王世杰的态度半是欢迎，半是顾虑。王世杰顾虑的主要问题是，如何避免美国的介入被中共利用，不会成为中共的“奥援”。由于事关重大，最初，赫尔利的赴延要求未被立即接受。

当赫尔利提出介入国共谈判之际，正是中共提出联合政府之时。林伯渠于9月15日在参政会提出联合政府之后，国民党方面没有反应。毛泽东也并不着急，9月18日，毛致电林伯渠、董必武，表示：“仍可请五参政员及张治中、王世杰来延，但不必再催，来与不来，或迟或早来，听其自然。”〔2〕

如前所述，中共的十二条方案于6月5日递交王世杰时，王表示仅以个人名义收下，拒绝转交政府。9月22日，《解放日报》发表评论，称国民党在谈判中的态度是“夜郎自大，耍些无赖手段”。称张治中、王世杰拒绝将中共十二条转交政府的做法，“除称之为无赖或流氓手段外，无以名之。”〔3〕

王世杰看到这篇评论后，在日记中表达了这样看法：“延安解放日报于数日前登一论评，评国共谈判，气益嚣张。指斥中央政府之态度为‘夜郎自大’，并谓中央之政令为违反民意之政令，中央之军令为引致抗战失败之军令，故彼等不能接受云云。文中尤其主张改组统

〔1〕《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19日。
〔2〕《南方局党史资料·大事记》，第244页。参见《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45页，该电发于9月18日。
〔3〕《延安权威人士评国共谈判》，《解放日报》1944年9月20日，第1版。

帅部及政府。予觉目前中央对敌军事既迭遭挫折，中共方面之叫嚣固意中事，国共谈判应否继续进行，似不能不重行考虑。”[1]王世杰是把中共的“嚣张”与国民党在军事上“迭遭挫折”联系起来认识的，因此对谈判前景有些悲观。

经毛泽东修改，10月13日林伯渠再次致函张治中、王世杰。林函仍然敦促张、王赴延安谈判，强调成立联合政府，“如果一党专政的局面继续不变……国家统一断乎不能实现。”并且表示：“全部敌后解放区的军队与政权，是一定要请国民政府承认的”。[2]中共的谈判攻势继续展开。

国共对峙的局面没有任何松动，与此同时，蒋的外部环境却更加恶化。

10月4日，王世杰在日记中这样写道：“中共鉴于目前政府军事不利，复受外论压迫，显系采取政治攻势，无与政府解决问题之意。”在这里，王世杰将中共采取政治攻势的背景归结为两点：政府军事不利，以及“外论压迫”。这个“外论压迫”，指史迪威军权问题。

联合政府提出之际，正是美、蒋关系因史迪威指挥权问题而急剧恶化之时。美、英舆论大肆抨击国民党政权作战失利、政治独裁、贪污腐败，以此压蒋向史迪威交出军权。此次“外论压迫”是抗战以来，蒋政权的国际环境最为不利的时期。

9月18日，罗斯福致电蒋介石，再次提出史迪威指挥权问题。这一次罗斯福没有采用通常的外交辞令，而是直截了当地指出：“因阁下延搁委任史迪威将军指挥中国所有之军队，致损失中国东部之重要土地”。“盟军在太平洋之跃进诚属迅速，但除非阁下立即积极行动，在太平洋之迅速跃进对于中国战局之影响亦将不免有‘来不及’之

〔1〕《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29日。
〔2〕《林伯渠文集》，第420～423页。

叹。”意思是如再不将指挥权交出，盟军在太平洋战场的迅速进展，也“来不及”挽救中国战场的失败。为此，罗斯福毫不掩饰地要求：“立即委托史迪威将军授以全权指挥所有中国之军队”。[1]来电当中的“来不及”一语，的确是十分蔑视、十分难听。

林伯渠提出联合政府是9月15日，罗斯福以强硬的态度要求向史迪威交出军权是9月18日，这两件事的提出，本身并无直接关系，然而在实际运作中却恰好碰在一起，因此，事实上造成这样一种局面：中共压蒋交出政权，而美国则压蒋交出军权。在这种双重压力下，蒋介石政治性格中倔强的一面被引发出来，断然决定罢免史迪威。因为，此时此刻如果接受美国的军权要求，便很难抵挡中共的政权要求。反过来，只有顶住美国，才能顶住中共。在这样的背景下，史迪威问题急转直下，一发而不可收。

9月26日，蒋致电驻美私人代表孔祥熙，通报撤换史迪威的决定，表示：“吾人如再恢复独立抗战之态势，则对内政与军事情势，决不能比现在更坏。只要内容简单，无外力牵制，则国内一切措施方能自如，决不如今日皆受人束缚之苦痛也。”[2]这是蒋对利害关系的权衡。撤换史迪威可能与美方弄僵，可能导致美国削弱援华，为此，蒋已准备“恢复独立抗战”，所谓独立抗战，就是没有美援的抗战。而独立抗战的好处是，“无外力牵制，则国内一切措施方能自如”。

此时，蒋对美方的情绪已激动到顶点，蒋曾问陈布雷：“美国是否有意迫本人下台？”又说：“我何爱乎四强”。[3]中国的四强地位主要出自罗斯福的支持，蒋的意思是，不会因此向美国妥协，不会为取得四强地位而不惜一切代价。9月30日，蒋在国民党中常会上说：史迪威问题“已向罗斯福总统要求改派他人来华指挥……如罗斯福不赞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第658、659页。
〔2〕瞿韶华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4年9月26日，台北“国史馆”，1994。
〔3〕唐纵日记，1944年9月10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459页。

成即决裂亦所不惜。”蒋还说：“本人不愿任总裁，但在战时决不轻言退让，胜利后即行辞退。如果不辞退，只有自杀。”[1]可见蒋的情绪相当激动。

正当史迪威事件尖锐化之际，9月28日，丘吉尔在英国下院发表演说，其中说道：“余所必须引为深切遗憾者，即美国虽以过分之援助给予中国，该大国仍遭受严重之军事挫败。”[2]这是针对国民党军在对日作战中的溃败而言。对此，王世杰这样判断：“丘吉尔前日在下议院发表演说，指责中国虽受美方‘过分之援助’而军事终受重大挫折，实属令人失望云云。言外之意显欲藉此讥讪中国。察词中处处以英美苏三国负欧洲局势责任，英美负远东责任为言，显有排斥中国于‘四强’之外之意。”[3]丘吉尔与蒋介石的关系一向不睦，看到美蒋矛盾加剧，乘机“讥讪”蒋。

如果说蒋介石对罗斯福尚不敢公开翻脸，但对丘吉尔便没有多少顾忌了，蒋决定拿丘吉尔这个演说开刀，将其不怕决裂的姿态公开摆出来。10月1日，蒋在官邸对部属说：“外人非难我们……吾人即不顺从他们亦无甚大了不得，无论其不接济物质与金钱，我们仍抗战不屈，彼亦不能即以我为敌。吾人已让至无可再让，我们愈求彼，彼愈无礼……今日吾苟一动摇，即要做英美之汪精卫，不亡国亦被瓜分共管。”此言之意，就是拒绝做“英美之汪精卫”。最后，蒋指示：“丘吉尔日前在其下院发表缅甸战事，离事实太远，有伤吾人，实甚应反驳，以军事发言人发出。”[4]也就是指示以军委会发言人的名义，正式反驳丘吉尔的演说。

10月3日，重庆军委会发言人发表谈话，称美国的对华援助基本

〔1〕唐纵反省录，1944年10月6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463、464页。
〔2〕《邱相演词》，《大公报》1944年10月3日，第2版。
〔3〕《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日。
〔4〕《徐永昌日记》，1944年10月1日。

供给陈纳德的第十四航空队，而中国东部军队所得，“自珍珠港事件以迄于今，其实际数量不足供给英美军队一个师作战力量一星期之用。”[1]同日，《大公报》为此发表社论，称美国租借法的援助，中国确有一份，但“中国所得到的并未‘过分’……英国所得占百分之三十以上，而中国只得百分之一二！这如何说是‘过分’？”[2]这样，重庆与丘吉尔的矛盾公开化。

在作出以上公开表态后，10月5日，蒋与五院院长谈话，“蒋先生力言，我国单独抗战时较现在好，以后还是要准备单独抗战”。[3]所谓单独抗战，就是不怕得罪英美之意。

王世杰对时局的发展甚为忧虑，他这样认为：“近日我已与丘吉尔冲突……苏联仍不愿与我商谈任何问题。现在又因中美联军司令人选问题与罗斯福及美军部冲突，显然自造孤立状态，倘此种趋势不即改正，前途真不堪设想。”[4]至此，蒋的国际环境空前恶化，在盟国中几乎陷入孤立状态。但蒋自己则认为，单独抗战也比受外人牵制更为有利，故在史迪威问题上决心不改。

一段时间以来，王世杰、张治中均为蒋介石政治决策的主要参与者，但在撤换史迪威问题上，蒋却特意回避了王、张二人。10月3日晚，蒋与王、张谈话，张治中问道：“蒋先生何故于发电要求撤换史迪威尔参谋长之前，不与文武僚佐细商？”蒋说：因为预知王、张“不会同意此项办法。”也就是说，回避王、张就是不愿有人阻拦此事。眼下，在撤换史迪威的电报发出之后，下面的问题就是罗斯福接受与否，为此，王世杰特地对蒋说：“罗斯福复电来时，务让大家参加意见。”[5]王的意思是，希望在罗斯福复电时能够参加意见，以便

〔1〕《我军委会发言人发表声明》，《中央日报》1944年10月3日，第2版。
〔2〕《向人民申说！向世界控诉！》，《大公报》1944年10月3日，第2版。
〔3〕《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5日。
〔4〕《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6日。
〔5〕《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3日。

对此事有所控制。

10月6日，赫尔利向蒋转交了罗斯福的复电，同意解除史迪威中国战区参谋长一职，但同时要求史迪威继续留任缅北战场远征军的职务。罗斯福表示："余觉吾等设使将史迪威自缅甸战事方面予以撤换，其结果之严重，将远甚于阁下所意料者也。"[1]罗斯福这个意见就是让半步，对史迪威撤一职，留一职。

面对罗斯福这一让半步的意见，王世杰立即展开斡旋。10月9日，王世杰向蒋力言："不宜再拒绝罗斯福之提议。"但是，"蒋先生仍倾向于再拒绝。"所谓再拒绝，就是要将史迪威全撤，半步也不让。当晚，王世杰又往晤宋子文，但宋的态度与蒋相同，"彼亦主张再拒绝，谓蒋先生如对此事让步，则将成为'傀儡'。"[2]

王世杰9日的一番游说，使蒋、宋担心夜长梦多，于是反常地采取行动。10月10日晨，当王世杰再次见到宋子文时，王记载："宋子文告我，谓昨晚与我谈后，彼再向蒋先生请示，蒋先生意甚坚决，命其立即发电，昨晚夜半已去电拒绝罗斯福提议矣。予闻之忧闷不已。"[3]再拒史迪威之电的确发于9日半夜，明确要求罗斯福"调回史将军，而另派胜此重任之将领来华以替代之"。[4]至此，史迪威问题已没有回旋余地。

10月9日半夜彻底拒绝史迪威之后，10日，蒋介石发表双十演说。蒋说："我们抗战七年余，前四年半的单独抗战，固然是艰辛，而最近三年来与联合国共同作战的期间，我们的负担也是十分沉重。""我们与联合国共同作战，诚然是休戚相依……但要知道反侵略战争中所需要而欢迎的乃是要本身能自立自强和独立分担作战任务的国家"。[5]

〔1〕瞿韶华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　1944年10月6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9日。
〔3〕《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0日。
〔4〕瞿韶华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4年10月10日。
〔5〕《蒋主席昭告全国军民》，《中央日报》1944年10月11日，第2版。

这一回蒋公开提出了“独立”抗战，等于告诉罗斯福，没有美国他也能生存。面对蒋的强硬态度，罗斯福迅速撤换了史迪威，改派魏德迈接任中国战区参谋长，此一事件至此结束。

在彻底拒绝史迪威、军权危机解决之后，蒋再回过头来继续国共谈判，解决政治问题。经过史迪威事件一番波折，国共谈判出现新的动向。

10月11日，王世杰与赫尔利磋商中共问题，王说：“目前中共态度益趋极端，逐渐增加其要求，故予等尚不拟即赴延安。”[1]王世杰、张治中不愿赴延安，国共谈判必然继续僵持，这样，也就需要有人出面居中斡旋，在此情况下，蒋介石只得同意赫尔利介入国共谈判。

10月13日，王世杰记载：“晚间在蒋先生官邸商议宜否由赫利将军出面调解政府与中共间之纠纷。蒋先生倾向于请其出任调解。”这样，由赫尔利出任调解一事基本确定。接下来，针对赫尔利的调解，王世杰向蒋提出三点意见：“（一）赫氏暂不赴延安（予与文伯亦暂不去延安）；（二）赫氏可约在渝之林祖涵、董必武一谈；（三）如中共愿意美国调解，彼（赫尔利——引者注）将于请求中国允许之后，提出解决方案。”[2]蒋同意了这三点意见。王的意思是，赫尔利的调解方案须经国民党同意，意即其调停活动须在国民党的掌握下进行，以防被中共利用。关于调解的步骤，王世杰提出赫尔利不要先赴延安，而是先在重庆与林伯渠等接洽，意即先在重庆摸摸中共态度。

与此同时，为缓和关系，10月16日，邵力子出面宴请国共双方代表，林伯渠、董必武、王世杰、张治中出席，此外还有无党派人士胡政之等几位参政员。其间，发生了一段小插曲。如前所述，延安《解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1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3日。

放日报》曾载文称王世杰、张治中在谈判中耍无赖手段，对此，王世杰记载：张治中“力斥延安邀请予等赴延安之无诚意，谓其一面邀请，一面在延安报纸攻击予等之手段‘无赖’”。[1]尽管张治中怒气难消，但邵力子的宴请，仍然是表示缓和的一个姿态。

接下来，轮到赫尔利出场了。

根据蒋介石、王世杰关于先在重庆与中共代表会见的意见，10月17日，赫尔利第一次约见董必武与林伯渠。当日董、林致电延安，报告赫尔利谈话要点。赫尔利说：他约林、董谈话是蒋介石允许的，蒋也允许他必要时去延安；中共军队组织、训练都好，力量强大，是决定中国命运的一种因素；蒋介石为抗日的领袖，是全国公认的事实。等等。[2]

一段时间以来，针对国民党蒋介石，国内外发生了一连串事件，同样，蒋也作出一系列反应。那么，这些事件及其相互关系应当如何认识？10月19日，毛泽东在董、林来电上写下一段批示，对最近一个时期的政局作如下总结：“九月下半月至十月上旬，蒋对罗、丘压力，硬抗了几个星期。在此期间，对我方亦表示硬性。但在双十演说出了一通气之后，又软下来。对美国软，对我方亦随着软些。邵力子召集的国、共及中间三方会议，决定派五参政员来延及要求延安停止骂蒋等，即其表现。蒋最怕指名批评他，美国亦怕我们不要蒋，故在许蒋存在条件下，可以作出一些有利于我们的交易来。”[3]

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批示，就国内外一系列事件之间的关系作出联系与分析。罗斯福关于史迪威军权的要求，与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要求，本来是并无关系的两件事，然而在实际运作中，两者却不期而遇，碰在一起。两者的相遇事实上形成了双重的合力：中共压蒋交出政权，而美国则压蒋交出军权。在这样一种态势下，蒋介石亦将两者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6日。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1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2页。

联系起来通盘考虑，通盘应对，在对罗、丘“硬抗”的同时，也对中共示以“硬性”，此即军权与政权两个问题互为关系的反映。

那么，蒋为什么拒绝史迪威的军权要求之后，又接受赫尔利介入国共谈判的政治要求？为什么王世杰、张治中拒绝赴延安谈判之后，又由邵力子出面缓和关系？一句话，为什么“硬抗”之后忽又“软下来”？因为蒋介石的政治危机并未就此了结。总之，通过蒋的“软下来”，毛泽东的结论是：“可以作出一些有利于我们的交易来”。

毛的这个批示不长，但是有分析、有联系、有观点，具体地体现了毛泽东观察问题的方式方法。并且，还体现了毛对蒋的观察不但仔细而且连贯。

10月18日，赫尔利第二次约见董必武、林伯渠。当日，董、林致电毛，报告谈话情况。赫尔利说：他拟约张治中、王世杰和我们谈，得出两党合作初步结果后，他拟向蒋介石谈。蒋同意后，他便到延安来和毛泽东谈，求得双方合作的基础。最后蒋、毛见面，发出宣言，两党便合作起来了。[1]在这里，赫尔利首先安排了一个完满的议事程序，而不是议事内容，可以看出，他对自己的介入期待颇高。

按照赫尔利的安排，首先是约林、董与王、张见面。10月19日，赫尔利又与王世杰磋商此事，王记载：“赫利将军约余与文伯在彼之寓宅与林、董晤谈。予谓此甚不便，亦无益。”也就是说，王世杰拒绝与林、董会晤。为打消王之成见，赫尔利说：“林、董表示愿求得统一，并谓中共愿拥护蒋委员长。”王世杰不屑地说：“此种表示为彼等一贯之词”。再次拒绝与林、董会晤。眼见调解程序的第一步便迈不开，赫尔利打出一张牌，他说：“美军不久即将在中国海岸登陆，如届时中国仍然分裂，中共在美军登陆地区之军队不受中央政府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2页。

指挥，则美军将如何应付？”

赫尔利不动声色的几句话，将抗战末期中国政治极为微妙的那层纸捅破。美军登陆与苏军参战两个问题，其微妙之处便在于，届时中共有可能与美苏两军协同作战。而此一局面一旦形成，事实上将造成美苏承认中共的局面。因此，必须在美苏两军入华之前解决中共问题，将中共置于控制之下，从而阻断中共与外部的联系。赫尔利提出的这个问题，正是其急于插手国共谈判的主要原因，也是蒋介石为什么屡屡宣称“单独抗战”，屡作“硬抗”状之后忽又“软下来”的根本原因，因为，中共如与盟军联手，蒋便不能“单独”控制局面了。

赫尔利的几句话点到了要害，接下来的谈话云开雾散。王世杰表示：“予与文伯暂不与林、董在赫氏寓宅晤见，但予将拟一解决中共问题方案，请其考虑后以彼之名义提出。”简言之，就是由王、张拟出一个谈判方案，但该方案并不以王、张的名义而是以赫尔利的名义提交中共。这样，方案是国民党的，但出头的则是美国总统私人代表。赫尔利接受了这个意见，不过，对王世杰将要草拟的这一方案，赫尔利明确要求：“承认中共为政党及承认实行民主政治两点似不能不列入。”由于国民党实行一党训政，不承认其他党派的法律地位，而赫尔利则又明确要求承认中共的政党地位，当晚，王世杰为此见蒋，“蒋先生谓不妨即时承认中共之合法地位，任其公开。”[1]蒋、王“软下来”。

10月21日，王世杰记载：“午前与赫利晤谈，出示予与文伯所拟之解决方案，彼甚赞成”。[2]也就是说，王、张草拟的这个方案赫尔利不仅接受下来，而且“甚赞成”。收到方案之后，下面就是转交中共。10月23日，赫尔利第三次约见林伯渠、董必武。24日，林、董报告延安：赫尔利说，蒋介石21日交给他一个方案，被他拒绝，据赫尔

〔1〕以上均见《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9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21日。

利说，蒋的方案意思是要消灭共产党。[1]

一切都清楚了，赫尔利在王世杰面前称“甚赞成”，在林、董面前又称该方案要消灭共产党而被其“拒绝”。翻云覆雨，两面邀宠，赫尔利迅速奠定了他在国共两党之间的政治掮客的地位。

此时，美蒋关系降到一个新的低点。

10月20日，罗斯福致电蒋，同意撤回史迪威。10月28日，双方约定是日同时发表史迪威的解职令。王世杰在当天日记中写道：“一星期来，美国与英苏协议，先后宣告承认法国临时政府，与意大利政府，事前均未与我接洽，亦未通知我政府。蒋先生对此甚愤慨”。[2]蒋介石的“四强”地位再次被边缘化。11月2日，王世杰又记载：“美国报纸群起批评中国，其引火线为史迪威尔问题……在批评言论中，多以我政府之不民主、贪污为言，甚至谓蒋先生不肯用全力抗日，重视对内作战之准备。”[3]

在这样一个局面下，王世杰认为：“中美关系显然恶化。予省思全局，忧闷无极。中央政府宜即改组行政院，以新中外耳目，并迅速设法解决中共问题，一面谋增进中美之友感，否则前途真不堪设想。”[4]这里，王世杰提出两个问题：中美关系和国共关系。显然，这两个关系的改善很大程度上都将倚重于赫尔利。在此情况下，又引出了王世杰某些神经过敏的反应。

由王世杰草拟、而以赫尔利名义提出的谈判方案拟出之后，接下来的程序便是赫尔利能否将该方案带往延安谈判。11月3日，张治中、王世杰与赫尔利再度磋商中共问题。王世杰记载：赫尔利说“在美之美国军官及外交官均劝彼勿作调解之尝试，因中共实不愿与腐败之国民政府妥协。”尽管美方人士奉劝赫尔利不要调解国共关系，但赫尔利表示：

〔1〕《毛泽东年谱》中卷，552页。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28日。
〔3〕《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2日。
〔4〕《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29日。

“自己则决意尝试，并拟于日内赴延安与毛泽东面谈。”听到赫尔利赴延安的要求后，王、张的表态是：“予等当即赞同其前往。”[1]

美国总统私人代表飞赴延安，绝对是一个重大政治动作，对此，王世杰为何不经请示蒋介石，而是自作主张“当即赞同”？翌日，王对蒋作了解释。王记载：“晚间与蒋先生谈赫利拟赴延安事。予谓彼此项计划必已先征罗总统之同意，故予日昨赞成之。倘此举终归无效，美政府对我政府之疑怨，当可稍减。”听到王世杰这番解释后，“蒋先生亦以为然。”[2]

王的意思是，赫尔利赴延已得罗斯福同意，重庆政府刚刚在史迪威问题上拒绝了罗斯福，因此在赫尔利赴延问题上不能再拒绝罗斯福了。其实，赫尔利赴延安“必已先征罗总统之同意”，很大程度上是王世杰自己的猜测，结果却是自己吓唬自己，于是不待请示蒋而“当即赞同”。11月5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准哈雷（赫尔利另一译名——引者注）调停，如其果能照其所言方针进行成功，则于我有益，若其调停失败则于我无损，而匪之拖延诡计可以暴露矣。”[3]蒋的判断是有益无损。这样，赫尔利取得赴延安的批准。

在得知赫尔利即将来延安的消息后，11月6日，毛泽东主持会议，讨论赫尔利来延安一事。毛说：蒋介石要赫尔利来调停，可得救命之益。至于能拿出什么东西来，多少可以拿一点。[4]也就在毛判断赫尔利“多少可以拿一点”的当晚，蒋再度与赫尔利谈话，对其延安之行作出严格规定。翌日蒋氏记载：“昨晚与哈雷谈其赴延安谈判之条件及应注意各点。余惟告：一，不可予共党宣传资料；二，不可予其延宕时间，此事务必望其速决；三，各种谈话必须记录合对，勿使其将来反噬也。”对于蒋的这些谆谆嘱托，赫尔利表示“皆同意”。[5]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3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4日。
〔3〕《蒋介石日记》，1944年11月5日。
〔4〕《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5页。
〔5〕《蒋介石日记》，1944年11月7日。

这一回，赫尔利本来曾自己拟有一个谈判方案，共五条。11月7日上午，看到赫尔利的五条方案之后，王世杰与张治中“先往蒋先生商议，旋往赫氏寓宅详商，当将原件略加修正，仍为五条，交彼带往延安磋商。”[1]赫尔利的方案既然经过王、张“修正”，也就必然是一个国民党的方案，这样，王世杰实现了其早先的意图：方案是国民党的，但出头的则是赫尔利。

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一回合

1944年11月7日下午，赫尔利与林伯渠同机飞抵延安。

毛泽东、周恩来在机场迎接赫尔利，并陪同检阅了仪仗队。在从机场去寓所的路上，由美军驻延安观察组组长D. 包瑞德担任赫尔利的翻译。包瑞德回忆：“为赫尔利将军翻译是一个困难的任务，因为他谈吐随便，语言不精，而且谈话过程中喜欢东拉西扯，思路难以捉摸。因为见到路边的乡民，将军便谈起自己在俄克拉荷马的老朋友的奇闻轶事，而这对毛泽东也许毫无意义。”[2]轻率、目中无人、谈吐随便，包瑞德准确地记述了赫尔利性格上的这些弱点。这些弱点将使赫尔利在调停国共关系的头一回合中大吃苦头，败下阵来。

11月8日上午，毛泽东、周恩来与赫尔利举行第一次会谈。赫尔利向中共递交了那份由王世杰修正后的五条方案，名为《协定的基础》，其核心是：“中国仅只有一个中央政府及一个军队”。[3]该条款显然针对联合政府与联合统帅部。毛泽东当即反问：这五条代表了何人的思想？意思是这五条出自赫尔利，还是国民党方面的意见。赫尔利说是他自己的观点，又说是我们大家制订出来的。并表示：我觉得，这些条款似乎是公正的。[4]

---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7日。
〔2〕D. 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解放军出版社，1984，第73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289页。
〔4〕D. 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第76页。包瑞德参加了赫尔利在延安的全部四次会谈。

11月8日下午，双方举行第二次会谈，以毛泽东的发言为主。毛强调：中国需要在民主的基础上团结全国抗日力量。因此必须改组现在的国民党政府，建立包含一切抗日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联合国民政府。关于改组军队，毛说：我以为应当改组的是丧失战斗力、不听命令、腐败不堪、一打就散的军队，如汤恩伯、胡宗南的军队，而不是英勇善战的八路军、新四军。[1]

在听到毛泽东对国民党的一连串抨击后，赫尔利说：他觉得主席关于委员长和国民党的言论，听上去似乎是中国之敌的声音。当时在场的包瑞德看到，毛怔了一下，然后说：将军，我刚才关于蒋介石和国民党的说法，罗斯福总统、丘吉尔先生、孙科博士和孙中山夫人早就说过了，难道您认为他们都是中国的敌人？

赫尔利接着说：委员长打算在军事委员会给中共一个席位。赫尔利鼓励中共参加，认为：这样至少能够让共产党人的一条腿迈进大门之内。毛泽东反驳道：如果一个人双手被缚，即使他的一条腿迈进了大门也无济于事。[2]

由于赫尔利带来的方案不被中共接受，于是赫尔利转而请中共方面提出方案。

11月9日下午，双方举行第三次会议，主要是讨论中共的方案。会谈进展顺利，赫尔利说：在我看来，这些建议完全是合理的，但它们还远远不够。如果毛主席不反对的话，我愿意仔细加以研究，并于明日上午提出我的建议。当时在场的包瑞德感觉到，当赫尔利表示要从中共方案的基础上加以扩大之后，“共产党人似乎有点吃惊”。此时的赫尔利，已经将临行之前蒋介石的谆谆嘱托，忘得一干二净了。

包瑞德认为：“将军提出扩充共产党人的条款从而使之更有利于共产党人的建议，显而易见是越轨了。”包瑞德又说：“我并非律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6页。
〔2〕D. 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第78、79页。

师，我提不出关于‘和谈者’（中国人称之为调停人）的特殊品质的要求。但我觉得，如果双方之间的不信任和对立达到了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之间的深刻与激烈程度，那么正确的行动原则最好是不要提议修改某一方的提案。”[1]

包瑞德的意思是，作为调停人应保持中立之场，如果参加修改某一方提案，等于就介入到某一方的立场。而赫尔利的特别之处在于：他既接受了国民党对他的原方案的修正，又接受了中共的再修正。面对两种不同性质的方案，赫尔利不仅一概接受下来，并且，两个对立的修正案他都参加了意见。[2]赫尔利的这种多少有些怪诞的行为方式，是其个性所致，还是不懂中国政治的深浅，这里姑且不论，但有一点可以肯定：轻易地接受某个方案，反过来，必然可以轻易地放弃。

11月9日晚，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共六届七中全会全体会议，毛向全会报告了同赫尔利的会谈情况，指出：经过三次会议修改后的五点协定，没有破坏我们的解放区，把蒋介石要破坏解放区的企图打光了；破坏了国民党的一党专政，使共产党得到合法地位……明天签字后，我们的文章做完了，问题即在重庆了。[3]

中共方案的核心是联合政府，关于赫尔利为什么接受联合政府，周恩来在会议上作了分析。周说：蒋介石认为我们参加政府和成立联合政府是有区别的，赫尔利则将两者混而为一，所以以为蒋不至于为难。估计蒋介石必定会对这次会谈作出的协定提出修改。[4]参加政府与联合政府，两者文字上出入不大，但性质则截然不同，这正是赫尔利没有弄懂的地方。

11月10日上午，毛泽东、赫尔利在新的五点协议上签字。这项协议最为主要的是第二项：“现在的国民政府应改组为包含所有抗日党

〔1〕D.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第80页。
〔2〕王世杰曾与赫尔利“详商”国民党修正案，可见赫尔利参与了意见。见《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7日。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57页。
〔4〕《周恩来年谱》，第587页。

派和无党无派政治人物的代表的联合国民政府……同时军事委员会应改组为由所有抗日军队代表所组成的联合军事委员会”。[1]

签字之后，周恩来特地提醒赫尔利：这些条款首先必须直接交给委员长，而不能让宋子文或任何别的国府官员先看到它们。[2]周恩来的提醒，反映了周对国民党内部关系的深刻了解。

当日，周恩来与赫尔利、包瑞德等同机飞抵重庆。这是周恩来自1943年6月底与林彪一同离渝后，时隔一年多，再次返渝。

尽管周恩来特地提醒赫尔利不能将该方案首先交给宋子文，但如同忘却蒋介石的嘱托一样，赫尔利又忘却了周恩来的嘱托。11月11日上午，赫尔利偏偏首先将之交给了宋子文和王世杰，当即引起宋、王强烈不满。王世杰指责赫尔利：“何不坚持彼原提议五条？”赫尔利说：“已坚持但无效，因改定如此。”王世杰说：“此大不妥”。面对指责，赫尔利“颇懊丧，但不免为中共辩护”。随后，王世杰与宋子文“旋往蒋先生处报告并略商，未作决定。”可以看出，王世杰对赫尔利带回的这个协议相当吃惊、相当不满。但是，由于此时距史迪威被解职不久，因此，王世杰仍然“向蒋先生言，不可使赫利成为史迪威尔第二。”[3]王的意思是，刚刚赶走史迪威，不能再将赫尔利赶走了。

当日，蒋介石写下一篇情绪激动的日记：“余初以为哈雷之经验与老成，赴共交涉必不如其他美国浅薄者流为共匪所诱惑，不料其糊涂失察甚于一切美人也，尤其以毛泽东所要求条件签字后，彼乃允可携之而回也。此实于我政府为一大之打击，而是共匪诡计最大之成就也。”[4]同日，蒋又在反省录中写道：“以哈雷此次赴延安之结果，

〔1〕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传》，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第572页。
〔2〕D.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第82页。包瑞德当时在旁。
〔3〕《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11日。
〔4〕《蒋介石日记》，1944年11月11日。

无异美国为共匪之外援，使其多一保障，多一有力后盾，无论其宣传与行动皆将益见猖狂矣。”[1]赫尔利赴延安之前，蒋的判断是有益无损，结果，“不料其糊涂失察甚于一切美人也”。

正如周恩来在延安预料的那样，11月12日，蒋介石、宋子文、王世杰决定对该协议再作修改，“并希望改定文件由赫尔利以彼之名义提出，作为彼之最后主张”。[2]仍将赫尔利推在前台。13日，王世杰与赫尔利磋商修改协议问题，王提出一项基本原则：新协议中“‘联合国民政府’及‘联合军事委员会’等名称必须删改”。[3]

11月14日，王世杰与张治中拟定修正案，并上报蒋。王、张提出：“对于邀共产党人员参加政府及军事委员会一节，拟不明白列入协定中，但拟口头向赫利及中共作此然诺。”[4]国民党修正案的核心就在这里：将联合政府和联合军事委员会，改为参加政府、参加军事委员会。那么，“联合”与“参加”两者区别何在？这个问题后面将论及。总之，周恩来在延安时就说，赫尔利将两者“混而为一”，现在，终于被国民党将其区分开。

近日，蒋介石的心情颇不平静，11月15日在日记中蒋写道：“共党本为一破坏抗战之卖国叛徒……而今美国竟视为中国抗战之重心，强迫我政府非与其妥协不可，天下事之颠倒是非，淆乱邪正有如此之甚者，实属梦想不到，恐为有史以来所罕有之怪事。”[5]18日，蒋又在日记中写道：“今日美国要求我与共党妥协，而欲牺牲我国体人格，若我无限度的一意迁就，此乃由我自弃，乌乎可？故决示以最后之界限，至于美国将来是否接济，则概可不论，否则患得患失，何以自立，何以济世耶！”[6]蒋再次产生与美国对抗的准备。

---

〔1〕《蒋介石日记》，1944年11月11日，上星期反省录。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12日。
〔3〕《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13日。
〔4〕《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14日。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188页。
〔6〕《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189页。

11月21日，王世杰、张治中将该修正案交赫尔利，并作最后的商讨。王世杰记载：赫尔利“要求将中共‘参加军事委员会’改为以委员资格参加军委会”。对此要求王世杰“当即表示同意”。这时，赫尔利“忽大发牢骚，与前次温和态度相反，力称政府不愿求得解决，而中共则希望觅得解决。并指责政府诿过失于彼（赫利）为不当。”但牢骚发过之后，赫尔利“最终谓愿将政府修正案持示周恩来，并与周恩来作更大之奋斗。”[1]在这次商讨中，赫尔利又一次暴露出其对于中国政治的隔膜。他主动提出中共以委员资格参加军委会，其本意是要让中共获得一个较高的职位，以便于中共接受该案。然而军委会委员恰恰是个毫无作用的虚职，正因为如此，王世杰可以不经蒋介石首肯，“当即表示同意”。

此次国民党方面提出的修正案共为三条：

（一）国民政府为达成中国境内军事力量之集中与统一，以期实现迅速击溃日本，及战后建国之目的，允将中国共产党军队加以整编，列为正规国军，其军队饷项军械及其他补给，与其他部队受同等待遇，国民政府并承认中国共产党为合法政党；

（二）中国共产党对于国民政府之抗战及战后建国，应尽全力拥护之，并将其一切军队移交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统辖，国民政府并指派中共将领以委员资格参加军事委员会；

（三）国民政府之目标本为中国共产党所赞同，即为实现孙总理之三民主义，建立民有民治民享之国家，并促进民主化政治之进步及其发展之政策。除为有效对日作战之安全所必须者外，将照《抗战建国纲领》之规定，对于言论自由、出版自由、集会结社自由，及其他人民自由加以保障。[2]

国民党方面这个修正案与赫尔利最初带往延安的五条相较，实质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21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294页。

是相同的，都是以中共交出军队为一切问题的前提。只是在具体问题上有所改动，如言论、出版自由，并且根据赫尔利的提议，列入了中共以委员资格参加军事委员会一条。如前所述，王世杰原来的意见是，中共参加军委会和参加政府两点，均以口头答复中共，而不以文字列入协议，显然是顾及赫尔利的意见，故将参加军委会一条列入协议。

11月21日下午，周恩来、董必武拜会赫尔利。周提出了几个问题：赫尔利将军是否仍同意我们为实现中国团结必须以组织联合政府为前提的主张？赫尔利答：我不能使用同意的字眼，因为我不是谈判的当事人，我只是见证人。我认为联合政府的主张是适当的。周恩来又问：参加政府是否说我们只能处于观察者的地位，而不能有实权？赫尔利答：并不等于有实权，但事在人为。[1]

随后，周恩来将当天会谈情况上报延安，毛泽东批示："党治不动，请几个客，限制我军"。[2]寥寥数语，点明了全部问题的要害。国民党政治体制的核心是党治，以党治国，以党训政，党权高于政府。在国民党"党治不动"的前提下参加政府，那么，中共在政府中的地位只能是客人，而主人仍是国民党。因此，所谓参加政府，实际上就是国民党以主人的地位"请几个客"。反过来，联合政府的核心则是废除党治，只有废除党治，各党派在政府中的地位才能平等。总括而论，"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其根本区别便在于，党治废除与否。

11月22日，按照赫尔利的安排，周恩来与王世杰在赫尔利寓所见面，这是王世杰自当年5月参加国共谈判以来，头一次与周恩来见面。王世杰记载：会谈中，"周表示对于政府方案未容纳'联合政府'主张，表示不能赞同"。周恩来要求王世杰对中共参加政府一事作说明，王说："党外人参加政府工作事，国民党原无排斥之意，唯在法律

〔1〕《周恩来传》，第575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0页。

上国民党如宣告结束训政或党治，则事涉孙中山先生建国大纲之变更，自非经过党代表大会不能决定，即蒋先生亦无自由决定之权。”[1] 王的意思是，国民党之所以坚持党治、坚持训政，其根据出自孙中山的相关遗教，从而以孙中山的名义拒绝联合政府。国民党在遇到政治麻烦时总是祭出“总理遗教”这个法宝，并且屡试不爽。

22日下午，在王世杰陪同下，蒋介石会见了周恩来与董必武。蒋表示政府的尊严不能损害，周表示坚持联合政府，指出政府是内阁，并非国家，不称职，就应该改组。[2]王世杰记载，会见仅半小时。翌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周恩来“已不如从前之敬惧矣”[3]

由于双方意见根本无法接近，12月7日，周恩来返回延安，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一回合，以失败而告结束。

赫尔利是在国共谈判处于僵持状态下介入调停的。通过此次调停，问题没有解决，但却集中起来，明确起来。现在，国共之间的全部对立及其核心归结为这样一点：联合政府还是参加政府。接下来，国共将围绕这一对立展开反复的较量。

或许鉴于赫尔利显示了他的调处能力，11月29日，赫尔利被任命为驻华大使。

国共策略的调整——两手对两手

周恩来还在重庆期间，已经看出国民党不会接受赫尔利由延安带回的五点协议，11月20日，周致电毛泽东：“蒋在目前至多只能接受联合统帅部，请客式政府，决不会答复协定。我们须以联合政府及解放区委员会去逼求”。[4]这里的解放区委员会就是“解联”。“解联”本来就具有配合联合政府的手段的性质，当联合政府遇阻之后，周恩来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22日。
〔2〕《周恩来年谱》，第589页。
〔3〕《蒋介石日记》，1944年11月23日。
〔4〕《周恩来传》，第574页。

随即建议以“解联”去“逼求”。这样，中共的策略开始调整。

当赫尔利于11月21日向周恩来转交了国民党方面的修正案之后，23日，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主席团会议。毛说：来一个协定，去一个协定，现在又来一个协定，我们坚持同赫尔利在延安签订的协定是有道理的，现在蒋介石不同意，要发动一个尖锐的批评。我们开七大宣布组织解放区联合委员会，这是一种步骤；另外一个步骤解放区联合委员会暂时不搞，还是提成立联合政府。[1]这里，毛提出两个方案供大家讨论。刘少奇主张成立“解联”，刘说：联合政府有两个，一个是以蒋为主的，一个是以我为主的。蒋介石不搞国是会议，不改变政策，我们参加是没有好处的。解放区联合委员会快点成立好。半年后即可看清形势。[2]

此刻，延安大体上已决定成立“解联”，11月25日，毛致电周恩来：“请与有关朋友商解放区联合会事……你回延后准备即开七大，并接着不很久即开解联。”[3]在联合政府被拒之后，中共迅即将“解联”提上议程，之所以行动如此迅速，是因为此时的战局又有了新的发展。

周恩来重庆谈判之际，国民党军在战场上再度出现重大失利。自8月衡阳易手之后，日军的一号作战转向广西，而广西战场的中心为桂林。11月10日，即周恩来抵渝当日，桂林失守，12日柳州陷落。11月14日，王世杰记载：“桂林、柳州相继失陷，陪都人心亦不免浮动，因惧敌军悉力西进也。”[4]也就是担心日军继续向西，进攻贵州。

面对一再恶化的战局，蒋介石似乎也无能为力了。11月24日，蒋在曾家岩官邸召开会议，徐永昌记载：“蒋先生先述党政军各机关之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0、561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56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1页。
〔4〕《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14日。

不振作，无战时气象，言下甚愤慨。张文白冷笑曰：仅如此说说恐终无效。冷嘲慨叹兼而有之，蒋先生无言。”[1]蒋已智竭力穷。

果然，日军攻占广西之后继续向西，向贵州发起攻击。11月30日，王世杰就贵州防务咨询张治中，张答：“敌来则不可守，敌不来则可守”。[2]张治中对于国民党的抵抗能力几乎失去信心。

日军一号作战的最后一击，是12月2日攻占贵州独山，重庆震动。当日，蒋介石记载：“审查独山战况……下午与魏（魏德迈——引者注）会谈，彼以贵阳失守时，应有迁都昆明之准备。余则绝未考虑此一问题也。”[3]魏德迈关于迁都准备的提议，反映了局势的严重。此时，蒋的应对决心是，贵阳可以弃守，但重庆必须坚持。同一天蒋在反省录中写道：“对贵州作战方略，如敌果继续深入，则决放弃贵阳，以待各部队之集中再图反攻。对于整个全局，若至最后绝望之时，乃坚守重庆，决与此城共存亡。”[4]

面对日益恶化的战局，11月25日，蒋氏写下一篇颇为感叹的日记：“去年今日在开罗商定中美英对处置日本与承认东三省、台湾为我国领土之宣言，是为外交优胜日，而今则何如耶？”[5]颇有几分世事难料、今不如昔之叹。

攻占独山是整个中日战争期间，日军深入中国内地最为深远的一次行动。此次行动的起因是，在广西作战中，鉴于张发奎部未被歼灭，张部向西溃退，于是日军发起这次追击行动。因深入中国内地过远，12月4日，日军撤离独山。由于对日军的整个战略意图，尤其是日军下一步的行动方向仍不甚明了，因此整个局势仍然是严峻的，当时普遍预测，日军下一步将进攻昆明。

---

〔1〕《徐永昌日记》，1944年11月24日。张治中，字文白。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30日。
〔3〕《蒋介石日记》，1944年12月2日。
〔4〕《蒋介石日记》，1944年12月2日，上星期反省录。
〔5〕《蒋介石日记》，1944年11月25日。

在这种局面下的国共谈判，中共的政治攻势必然继续展开。

12月7日，周恩来返延当日，毛泽东主持召开六届七中全会全体会议，听取周恩来关于国共谈判的汇报。会议认为：国民党所提三条明显地不同意成立联合政府和联合统帅部，因此无法求得双方提案的基本共同点。准备公开与赫尔利在延安达成的五点协议，决定周恩来、董必武不再去重庆谈判。这次会议最为重要的决定是：筹建解放区联合委员会，由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发起，以周恩来等人组成准备委员会。[1]

12月8日，毛泽东与周恩来一同会见包瑞德，意思是通过包瑞德这一非正式的渠道，将成立“解联”一事非正式地传递出去。根据包瑞德的记录，毛泽东谈话要点如下：

> 共产党的军队必须服从全国军事委员会的改编，这就意味着把我们的军队完全置于委员长的控制之下……与这种相当于完全投降的交换条件相应的是，总共才给我们一个全国军事委员会的席位。
>
> 美国的态度有些让人迷惑不解……我们提出了五点建议，其中的基本点是建立联合政府。赫尔利将军也同意这些显然是公平的条件，而且事实上，五点建议的大部分内容，是在他的建议之下提出来的……现在美国又来认真地要求我们接受需要牺牲我们自己的反建议，这是我们难以理解的。
>
> 让美国继续支持蒋介石，直到他把昆明、贵阳、重庆、西安、成都等都失掉，那时，也许美国将会明白，支持蒋介石是如此的无用。我们不像蒋介石，我们并非必须要别的国家的支持。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3页。

由于蒋介石已拒绝成立联合政府，我们决心不再让步，我们已决心采取一个决定性的步骤。我们正向我们控制的各地区的国民参政会建议，组成代表所有这些地区的“联合委员会”……这个委员会的组成，将是组成一个独立政府的初步的步骤。

我们已经关住了大门，但是窗户还敞开着。那“五点建议”就是窗户。我们愿意在今天、明天、甚至后天回到联合政府中去。但是，到了大后天，等到重庆、昆明、贵阳、成都、西安都失守以后，我们就不会按照我们早先提出的条件去参加了。[1]

当时普遍估计，日军的一号作战将继续向云、贵、川攻击，蒋介石可能遭到更大的失败，毛泽东反复提到昆明、贵阳失守问题，就是这个意思。毛泽东谈话的核心是，向包瑞德通报：中共将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这一“独立政府”。

毛发言之后，包瑞德发表了几点个人意见，关键有三点：其一，组成一个联合委员会进而建立一个独立政府的做法，将给蒋介石一个绝好的机会。借此，他会宣称，他历来的关于共产党人是叛乱分子的说法，已被毋庸置辩地证实了。其二，如果你们和国民党破裂，不仅蒋介石，而且美国的大部分舆论或许都要认为你们是叛乱分子。其三，如果日本人在昆明和贵阳被国民党和美国军队击退，你们将十分难堪。[2]包瑞德的三点意思是，成立“解联”将给蒋提供口实，此举不会得到美国的同情或支持，另外，国民党军在接下来的战斗中也有获胜的可能。包瑞德从反面提出的几条意见，其核心就是劝告中共留有余地。

〔1〕D. 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第91～98页。
〔2〕D. 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第98、99页。

12月9日，毛泽东在六届七中全会会议上说：在目前情况下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也要从反面考虑一下。虽然不叫政府而叫解放区联合委员会，但是要想到美国不帮助、蒋介石取消八路军、中间派不赞成，我们是否会孤立。毛泽东提议“解联”只成立准备委员会，对此不要公开发表讲话，看看情况再决定。[1]显然，包瑞德的意见引起了毛的重视。

12月12日，中共六届七中全会再度研究“解联”问题。原先主张尽早成立“解联”的刘少奇表示：解放区联合委员会何时搞，主要是时机问题。现在条件部分成熟，还未十分成熟。与美国交涉来往还要一个时期，在此期间，不必搞解放区联合委员会。到赫尔利对蒋介石绝望时即可搞了。[2]

周恩来也同意晚些时候筹备“解联”。周说：因联合政府的口号更为响亮。并说：迟搞无害，如蒋介石失败了，联合政府中我们就是大股，是中心。[3]

最后，毛泽东决定：解放区联合委员会暂缓成立，报上也不宣传，可放口头空气。现在全国总的任务是建立统一中国一切力量的民主联合政府。[4]

周恩来关于蒋如失败联合政府中我们就是大股的说法，其中包括了中共当时的一个基本判断，即判断日军一号作战将继续进行，国民党军可能继续溃败。毛泽东在12月15日的一次演讲中说：“敌人是否会停止它的进攻呢？我看还不会停止，它还有可能再向我国西南部及西北部进攻。”[5]也就是说，如果蒋在西南、西北继续溃败，那时再搞联合政府，中共当然就是“大股”了，因此“迟搞无害”。

---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4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57页。
〔3〕《周恩来年谱》，第592页。
〔4〕《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4页。
〔5〕《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4册，第414页。

当中共在考虑调整策略之际，国民党也在考虑这个问题。12月18日，蒋介石约宋子文、王世杰、赫尔利续商中共问题，并嘱王世杰等再拟谈判方案。[1]12月21日，王世杰又拟出一个方案，主要是两条："允许党外分子参加国防最高委员会及行政院；至于中共军队之整编及指挥，则不妨暂使美国军官参加。"[2]此一方案与以往的不同之处在于：第一，将原来的口头允诺中共参加政府，改为文字允诺；第二，将先前的中共"一切军队移交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统辖"，改为由美国人指挥。其实质是，在政治方面，仍旧以参加政府敷衍联合政府；在军事方面，有趣的是，在蒋介石自己拒绝美国人指挥之后，却又提出由美国人指挥中共军队，就是以美国而非国民党的名义，拿走中共的军队。

当日，赫尔利致电毛泽东，希望周恩来再返重庆谈判。

12月22日，毛复电赫尔利："在目前，吾人认为国民政府尚无根据我们提议的五条方针来进行谈判的诚意，而周恩来将军又因有某种会议需要准备，一时难以抽身，故我们提议请你先派包瑞德上校来延一谈。"[3]此时包瑞德在重庆，看来，包瑞德给中共方面留下了良好印象。

数日后，赫尔利将此消息转告了国民党方面，12月25日王世杰记载："今晨赫尔利语宋子文，谓毛泽东来电，周恩来现时不能来渝，以后谈判彼（指毛——引者注）提议于延安举行云云。中共态度之日趋恶劣可以概见。但予意认为我政府仍应以宽忍态度应付此事，至少藉以取得美国政府之同情。"[4]既然由美国人担任调停，国共的姿态，不同程度地都有些做给美国人看的成分。

12月27日，包瑞德飞赴延安。不过，此行并非受赫尔利指派调停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2月18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2月21日。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8页。
〔4〕《王世杰日记》，1944年12月25日。

国共关系，而是受魏德迈的参谋长派遣，就美军一个空降师可能在中共控制的山东沿海登陆并建立滩头阵地一事，与中共方面商讨该空降师的后勤保障问题。美军在中共区域登陆，必将形成两军联合作战，不仅将壮大中共实力，并且事实上将造成美国承认中共的局面。正因为如此，如何接应美军登陆，中共早已提出并安排。现在，包瑞德正式带来这一消息，因此，延安对此事极为重视，毛、周、朱德、叶剑英一同与包瑞德商谈此事。包瑞德感到："对于在他们地区内有一支大规模美国部队的前景，共产党领袖们似乎相当高兴。"由于受命所限，在商谈中"我从不提及与国民党谈判成立联合政府一事。"[1] 这是包瑞德最后一次到延安。

此时此刻，蒋介石一面敦促王世杰重拟方案，同时，蒋已在考虑一个重大的政治举措。

自中共提出联合政府的主张之后，国民党方面只是在某个或某几个具体条件上，与中共反复争论。问题在于，仅仅立足于战术反击，难以摆脱战略上的被动，为此，蒋介石开始考虑拿出一项战略性的对抗方案。中共提出联合政府，打出的是民主政治的旗帜，蒋介石经过一番深思之后，决定打出另一面民主政治的旗帜，此即提前召开国大，实施宪政，从而以国民党的民主旗帜——立宪政府，对抗共产党的民主旗帜——联合政府。

孙中山在其晚年的重要著述《建国大纲》中，将建国程序分为军政、训政、宪政三个时期，认为："盖不经军政时代，则反革命之势力无繇扫荡"，"不经训政时代，则大多数之人民久经束缚，虽骤被解放，初不了知其活动之方式"。孙认为，民国初年临时约法的失败，"乃由于未经军政、训政两时期，而即入于宪政"。[2]孙中山的

〔1〕 D. 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第103页。
〔2〕《孙中山全集》第11卷，第102、103页。

这一思想，反映了他对民国创建之初的政治经验的总结，也为国民党执政之后推行训政体制提供了政治依据。

按照孙中山的建国程序，军政、训政之后必须实行宪政。所谓宪政，就是制订颁布一部宪法，而制颁宪法则必须召开一个国民大会，由国民大会制颁宪法。国民党原拟于1937年召开国大，为此，1936年在国民党控制下搞了一个国大代表选举，当时，中共和其他党派均处于非法状态，未能参选，国大代表基本上为国民党掌控。后因抗战爆发，国大未能召开，为此，宪法未能制颁，宪政亦未能实施。

1943年9月，国民党五届十一中全会决定，抗战结束后一年之内召开国大，实施宪政。同时规定："凡前次依法产生之国民大会代表，除因背叛国家或死亡及因他故而丧失其资格者外，一律有效"。[1]既然原选代表继续有效，意味着国大仍将由国民党控制。

国民大会本来安排在战后召开，现在，蒋介石考虑将其提前召开，通过国大把训政变为宪政，从而以宪政的名义，打出另一面民主政治的旗帜，作为对中共的政治抗衡。

国大与宪政，从战略上讲，对于蒋介石国民党的意义在于，一旦行宪，中共对国民党一党训政的攻击将失去依据，从而在政治上彻底摆脱独裁的被动局面。同时，从眼前的现实需要来讲，对于蒋介石、国民党则有两点作用：其一，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要求是，召开一个各党派会议，由这个党派会议解决各党派参政问题。现在，国民党则可以国民大会的名义拒绝或贬低党派会议。因为，至少从形式上讲，国大代表由普选产生，因此，至少从理论上讲，国民大会的代表性肯定超过党派会议。其二，具体而论，联合政府就是要求将一党训政交由各党派共同执政，而宪政的民主原则却是还政于民，这就为国民党拒绝各党派联合执政提供了一个重要依据，此即：还政于民，而不能还政于各党派。

〔1〕《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下册，第844页。

在这里，所谓宪政已经超出其本来的意义，成为一种政治手段。

蒋介石关于提前召开国大、实施宪政的构想，最初，因联合政府的提出而萌动，之后，随着联合政府争论的加剧，而逐步下定决心。

9月15日，林伯渠在参政会首次公开提出联合政府主张。9月16日，蒋在参政会发表演说，其中，便表示了提前实施宪政的想法。蒋说："本席正在考虑提议在明年召开中国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如果到那个时候，抗战形势好转，宪政或有提前实施的必要"。[1] 突然表示提前行宪，当然有其针对性，但针对什么蒋则未说。

12月8日，在日军进出独山前后那段时间，蒋介石在与立法院长孙科谈中共问题时说："联合政府不能答应，但口头允许共产党参加政府，宪政可以提早。"[2]这一回蒋的思想大体明确，就是以提前行宪而对抗联合政府。

1945年1月1日，蒋介石发表元旦文告，其中表示："为了早日确定国家宪政基础与百年大计，我觉得我们国民大会的召集，不必再待之战争结束以后"。"我现在准备建议中央，一俟我们军事形势稳定……就要及时召开国民大会，颁布宪法"。[3]此言一出，作为对手，延安方面立即读懂其中之意了，对此，中共评论道："为了抵制全国人民所瞩望的立即建立联合政府，蒋氏搬出了挡箭牌"。[4]

提前召开国大，并不等于立即召开，还需要通过一定的程序，尚需一段时间。为此，蒋介石在设计这个战略方案的同时，又设计了一个战术方案，以救眼前之急。1945年1月4日，王世杰记载："晚间蒋先生为予言，彼意可于行政院成立一个'战时行政会议'，即一种战

〔1〕秦孝仪主编：《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0，国民党中央党史会，1984，第507页。
〔2〕唐纵日记，1944年12月8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476页。
〔3〕朱汇森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1月1日，台北"国史馆"，1986。
〔4〕《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第5、6页。

时内阁，由七人至九人组成。中共及其他党外分子可参加此会议。嘱予起草条例（此一计划意在容纳中共所谓‘联合政府’之要求，而谋中共问题之解决）。”[1]

在行政院设立一种战时内阁，由中共与其他党派共同组成，因此，从形式上看，似乎也是一种“联合政府”，从而以此方式“容纳中共所谓‘联合政府’之要求”。其实，由于没有触动训政体制，因而这个战时内阁仍将处于国民党党治之下，与中共的联合政府根本不是一回事。

战时内阁与提前行宪，构成了蒋介石应对联合政府的一个完整的两手安排，一手应对眼前，一手应对将来。这样，自中共于1944年9月15日提出联合政府以来，经过一段时间的政治被动，蒋介石终于可以发起反攻。尤其是提前行宪的许诺，无论对国际还是国内，都是一个说得过去的方案。

两手安排的提出，证明蒋介石作为国民党总裁，至少在国民党内的确有其过人之处，其考虑问题的视角与视野，较之他人更高、更广、更深。从具体问题上讲，王世杰等人出谋划策颇为不少，然而根本性的大政方针，仍然出自于蒋。王世杰曾这样评价：“中枢执政诸人中，自蒋先生以外，并无任何人有政治家的表现”。[2]至少对于国民党而言，这个评价可以成立。

毛泽东提出了联合政府，蒋介石提出了提前行宪，毛、蒋以各自的深谋远虑，实证了二人在各自党内的领袖地位。

综上所述，经过一段短暂的对峙之后，国共均对各自的策略作出充实与调整，形成了各自的两套方案。

共产党方面：第一方案是联合政府，第二方案是解放区联合委员会。

国民党方面：第一方案是战时内阁，第二方案是召开国大提前行宪。

---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4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27日。

两手对两手，新的一轮较量即将开始。

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二回合

如前所述，1944年12月22日毛泽东曾致电赫尔利，表示周恩来不能来重庆，并表示以后谈判应在延安举行。12月30日，赫尔利致函毛泽东，提出两点建议："（一）行政院宋代院长子文、王世杰博士、张治中将军及余本人，同赴延安，作短期之勾留，与阁下面商一切；（二）若原则上已获同意，则毛主席及周将军应与吾人同回重庆，以完成协定。"[1]

1945年1月5日晚，宋子文、王世杰、赫尔利三人，一同"研讨中共问题，当经商定由赫氏电复毛泽东，并建议请子文及予（王世杰——引者注）与张文伯赴延安一行"。[2]该方案随后获蒋批准，翌日，蒋介石记载："与哈雷商谈对共继续谈判方针，决令彼与子文、雪艇、文白亲飞延安协商，以为最后之试谈。如其能有效，则军事乃可统一指挥，否则其责任在彼，而不在我"。[3]王世杰字雪艇。中央大员集体赴延，就是要将球踢给延安。

1月11日，赫尔利收到毛泽东的复函，王世杰记载：毛函"谓不欲赫利、宋部长及予与文伯等赴延安，以免徒劳往返，并谓彼（指毛——引者注）觉继续秘密会商为无益之举"。婉拒诸人赴延，看到复函后，王世杰感到："此一变化又为出政府预料之外"。[4]1月12日，蒋介石记载："接哈雷转来毛泽东对彼复函，拒绝子文等赴延安商谈，要求开国是会议，此举实出美国意料之外乎？"[5]王称出政府预料外，蒋称出美国意料外，总之，踢过去的球又被踢了回来。

毛泽东重新提出的要求是："在重庆召开国是会议之预备会议，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297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5日。
〔3〕《蒋介石日记》，1945年1月6日。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11日。
〔5〕《蒋介石日记》，1945年1月12日。

此种预备会议应有国民党、共产党、民主政团同盟三方代表参加，并保证会议公开举行”。[1]毛表示如国民党同意这一提议，周恩来可到重庆磋商。

这一回毛函的核心是，将民盟参加谈判的问题提了出来。

国共谈判历来在国共之间进行，所涉及的内容以军事问题为主，因此，尽管中共不断与民盟有所通报、磋商，但因民盟所处地位与军事问题没有直接的关系，因此，民盟除参与调解外，不可能直接参加谈判。联合政府的提出，将民盟参加政府的问题提了出来，从而为民盟直接参加相关的政治谈判，创造了条件。

提出民盟参加谈判，是中共政策上的一个重大举措。一方面，极大地改善了民盟在政治上的边缘地位，获得了直接参政的权力。同时，又将谈判的方式，由国共两方变为多方，从而在实际上促进了政治的多元化。这个问题的意义在于，在中国，任何意义上的多元化，都是对一党训政的破坏。另一方面，民盟的加入也极大地改善了中共孤军作战的局面，中共获得了同盟军。总之，将民盟引入国共谈判，自此，无论在名义上还是实质上，民盟真正获得了“第三方面”的一席之地。

由蒋介石提出的战时内阁，最后定名为“行政院战时政务委员会”。1945年1月15日，国防最高委员会通过了该机构组成条例，批准成立。战时内阁既然是在形式上模仿联合政府，为此，如同中共在提出联合政府之际首先考虑到民盟一样，国民党首先考虑的也是这一点，因为，如果没有民盟的参加，战时内阁便不太像联合政府了。

战时内阁条例通过之后，王世杰当即提议：“暂缓对外发表，俾便先向各党派作一度接洽”，对此，“蒋先生亦赞同”。王世杰这个提议的意思是，征得民盟各党派同意之后再发表，留一个余地。当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72页。

日，王世杰迅速约见民盟秘书长左舜生，“与左舜生谈战时政务委员事，促请中国青年党及国家社会党推荐二人参加。”青年党与国社党都是投机性较强的政党，因此王世杰撇开其余，首先指名要求该两党推出二人入阁。但结果却出乎预料：“左（左舜生——引者注）与中共似有相当默契，颇不赞同单独参加。”左舜生的意思是，青年党应与民盟其他党派共进退，不能单独入阁。面对左舜生这个表态，王世杰只得“严词敦促其采取独立的立场”。[1]

也就在当日，民盟发表时局宣言，重申：“立即结束一党专政，建立联合政权”。这个宣言的起草者，正是先前为蒋介石私下召见许以扶持，当日又为王世杰严词敦促采取独立立场的左舜生。[2]重申联合政府，就等于是拒绝战时内阁，而缺少民盟的加入，战时内阁等于胎死腹中。

1月20日，赫尔利再度致函毛泽东，说他相信国民政府准备作出重要让步，再次提议周恩来到重庆谈判。对于赫尔利的再次邀请，中共中央是如何考虑的，目前尚缺材料，总之，1月22日，毛复电赫尔利，同意派周恩来赴渝谈判。行前，毛对周指示三点：（一）争取联合政府，与民主人士合作；（二）召开党派会议作为具体步骤，国民党、共产党、民盟参加；（三）要求国民党先办到以下各项——释放张学良、杨虎城、叶挺、廖承志等……[3]

三点指示中，毛泽东把“与民主人士合作”列在首位。

1945年1月24日，周恩来飞抵重庆，这是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二度交手。

周恩来抵渝当晚，随即在宋子文住宅与国民党方面作初步会谈。王世杰记载，周恩来说：“中共不愿参加国民党党治下之‘战时内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15日。
〔2〕《黄炎培日记》，1945年1月13日。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74页。

阁’，须先召集‘各党派会议’，并宣告‘党治’之废除，然后能成立彼（指周——引者注）所提议之‘联合政府’。”这就是说，周恩来抵渝当日就明确拒绝了战时内阁，并重申联合政府。显然，中共的立场没有任何松动。王世杰看到：“赫利不甚明了情形，复与宋子文争论颇烈。”[1]

1月25日，蒋介石在日记中写道：“中共周恩来此来，要求召开国是会议与改组联合政府、立即废除党治为其号召口号，绝无妥协之意思……对于破坏我国家法规与革命制度者，余对此基本问题之最低限度决不能再有迁就也。”[2]蒋的立场也转趋强硬。

中共的立场所以强硬，其主要原因是，中共仍然判断日军的一号作战将继续推进。1月28日，刘少奇致电周恩来，要求中共南方局将工作重点放到农村。刘说：“为了准备可能的日本对于云、贵、川的进攻以及将来国内的重大事变，我们必须在大后方的农村中建立可靠的基础”。[3]此言之意，就是判断日军继豫、湘、桂战役之后，有可能继续向云、贵、川进攻。在此估计下，中共的谈判立场不可能后退。

根据毛泽东“与民主人士合作”的指示，周恩来此次在渝的活动重点，就是与民盟各党派广泛接触，民盟方面亦相当配合，这一点引起国民党方面不满。1月27日，王世杰记载：“午后黄炎培、李璜来谈，予与邵力子先生均责民主同盟不应随时附和中共，忽视其素所主张统一与团结。民主同盟之分子，大都为机会主义者，故予今日坦然指摘之。”[4]

此刻，不仅民盟站到了中共一边，国民党内部也在分化。1月28日晚，孙科宴请周恩来，民盟方面的黄炎培、章伯钧、李璜等，以及国民党方面的王世杰、邵力子等参加作陪。周恩来重申中共关于党派会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24日。
〔2〕《蒋介石日记》，1945年1月25日。
〔3〕《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60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27日。

议、联合政府的主张。

席间，“孙哲生痛斥国民党过去之错误，谓其反共而走入华西斯途径，力言国共必须合作，国民党必须容纳中共，最后并赞成周恩来所提议之‘国是会议’”。孙科，字哲生，时任立法院长。面对孙科突如其来的一番话，王世杰不无调侃地说：“孙哲生先生在党内党外如此指斥本党，足见国民党党内空气之自由，并非如外间所言，党内无民主。”〔1〕

2月8日，黄炎培宴请周恩来、左舜生、孙科、王世杰等三方人士。孙科是赞成国共合作的，国共合作的障碍来自国民党的一党训政制度，而训政制则又出自乃父的相关学说。为了既顾及各党派参政的要求，又顾及乃父的遗教，孙科提出一个两全主张：各党派“共同训政”。〔2〕把一党训政变为共同训政，这个不伦不类的提议没有引起任何响应。

孙科的立场之所以倾向中共，早些时候林伯渠曾谈到这个问题，林说：孙科主张结束训政，认为蒋无办法，但其目的是，“要我们和他联合，要我们帮助他当行政院长，把政权交给他。”〔3〕

正当国共新的一轮政治对峙将要形成之际，国民党方面的立场突然发生大角度转变。

1月30日，王世杰、张治中与周恩来会谈，王、张表示：倾向于召集党派会议。〔4〕

2月2日，王世杰与周恩来继续商谈，王世杰记载：双方“对于召集若干国民党以外人员及无党无派人员，开会协商一事，彼此已大体同意。”〔5〕当晚，周恩来报告延安：蒋介石、王世杰有可能接受党派会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28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8日。
〔3〕《林伯渠文集》，第442页。
〔4〕《周恩来年谱》，第599页。
〔5〕《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2日。

议。[1]所谓党派会议，其核心就是由这个会议产生联合政府，因此，同意召开这个会议，等于表明国民党在联合政府问题上将有所让步。

2月3日，周恩来将他草拟的“关于党派会议的协定”交给王世杰，内容如下：

党派会议应包含国民党、共产党及民主同盟三方代表。

党派会议有权讨论和解决如何结束党治、如何改组政府。

党派会议应公开进行，并保证各代表有平等地位及来往自由。[2]

与此同时，王世杰也起草了一份方案。王案将党派会议名称改为“政治咨询会议”，理由：取消“党派”二字，以便于无党派人士参加。内容如下：

（一）结束训政与实施宪政之步骤。

（二）今后施政方针与军事统一之办法。

（三）国民党以外党派参加政府之方式。[3]

王世杰在当天日记中写道：“今晨予草就协议草案，其内容为召集一十余人之会议，由国民政府召集，中共、国家社会党、中国青年党、民主同盟各派一人至三四人不等，并约其他无党派人士数人参加，商议结束训政，统一军事及容纳国民党以外之人于政府之方案。周恩来允电延安请示。予于尔后偕张文伯面陈蒋先生，蒋先生以为可行。”[4]

周、王两案相较，周案并未明确提出联合政府，但明确提出了废除党治，在此前提下改组政府，必然就是联合政府。王案没有直接涉及废除党治，但却明确提出“结束训政”，问题在于：结束训政，事实上就是结束党治。因此，王案尽管仍然坚持“参加政府”的表述方式，但是，由于国民党同意召开这个不称党派会议的党派会议，并把

〔1〕《周恩来年谱》，第600页。
〔2〕《周恩来传》，第583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302、303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3日。

会议主题定为结束训政，因此国共立场较之以往已有很大的接近。这一点第三方面人士也已看出，黄炎培在日记中写道："国共问题，雪艇、恩来二人迭次谈判，实有眉目而不愿宣布。余为联：'不求甚解，乐观厥成'。"[1]

此时，日军的一号作战已经结束，蒋介石最困难的时期已经渡过，那么，蒋为什么在一号作战和史迪威事件这种最困难的情况下未向中共妥协，而现在却突然大角度妥协？这一点引起了毛泽东的高度警觉。此时此刻，全世界的目光聚集雅尔塔，决定世界战后秩序的雅尔塔会议即将于2月4日举行。2月3日，毛致电周恩来，判断："红军迫近柏林，各国人民及进步党派声势大振。苏联参与东方事件可能性增长。在此种情形下，美、蒋均急于和我们求得政治妥协"。[2]

所谓苏联参与东方事件，就是指苏军入华对日参战。毛的这个判断非常准确，雅尔塔会议的一项重要议程，正是决定苏军入华参战。毛的意思是，美、蒋之所以急于与中共妥协，正是力图在苏军入华之前解决中共问题，以防届时中共与苏军联合。基于这个判断，2月5日，毛指示周："对王世杰提案不完全拒绝"，"请于三四天内探明各方真意后回延。"[3]召周回延，就是暂停谈判，毛的意思是要观察一下局势的发展。

按照毛泽东的指示，2月9日，周恩来约见王世杰，通报将返回延安。王记载："周恩来来访，谓延安对予所草拟之'政治咨询会议'（周恩来原议为党派会议）尚未能接受，但可考虑，并云彼奉召须先返延安一商。其实予所草拟之件，十九均系周恩来所提议或已同意者，周竟谓此为予所草拟，又显有借词推诿之意。"[4]

---

〔1〕《黄炎培日记》，1945年2月8日。
〔2〕《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76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77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9日。

关于中共态度转趋强硬的原因，作为对手，蒋介石这样判断，他在2月10日的反省录中写道："中共态度转劣，当受三国会议之影响也。"[1]三国会议即雅尔塔会议。在这种情况下，2月13日，蒋介石会见了周恩来，王世杰翌日记载："昨晨周恩来谒见蒋先生，予及赫利均在座。蒋先生向周恩来讲话时声色俱厉，其最要之点为：（一）建国大纲所定之还政于民的程序不能变更，国民党只能还政于未来之国民代表大会，不能将政权移交于中共所要求召集之'党派会议'；（二）中共不能推翻国民党或蒋先生本人，因此，必须与国民党彻底合作。周恩来态度亦倔强，辞出后甚忿忿。"[2]

2月16日，周恩来返回延安。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二回合，再次以失败而告结束。

本章小结　国共关于改组政府的谈判，无结果而中断，但是，这种谈判本身就是对中国政治极大地推动。首先，它更换了两党谈判的基础与主题，把中共一方几军几师的编制问题，变为国民党一方的政府改组问题。其次，尽管问题没有解决但却明确起来、集中起来，此即：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的对立。

所谓一党训政，其核心是党治，就是党权高于政府，政府居于党的指导之下。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文字上出入不大，但性质则截然不同。联合政府的前提是废除党治，只有取消党治，各党派的地位才能平等。反过来，参加政府的前提则是保留党治，而在党治的条件下参加政府，实际上就是国民党以主人的地位"请几个客"，党与党的关系只能是主人与客人的关系。总之，"联合"与"参加"的区别便在于：党治废除与否。

〔1〕《蒋介石日记》，1945年2月10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14日。

赫尔利介入国共谈判，标志着中共问题国际化。这个问题利害参半。一方面中共的回旋余地获得扩展，同时也增添了若干不确定的变数。继赫尔利之后，中共将民盟引入国共谈判，这样，国共谈判的方式由两方变为三方、四方，这种多元化的政治局面的产生，本身就是对一党训政体制的破坏。

毛泽东提出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蒋介石提出提前召开国民大会，产生立宪政府。在这里，国民大会是对党派会议的抗衡，立宪政府则是对联合政府的抗衡，总之，以国民党的民主，对抗共产党的民主。毛、蒋二人均以各自的深谋远虑，证实了各自在其党内的领袖地位。

第三章

国民大会与解放区代表大会

自周恩来1945年2月16日返回延安，直至同年8月底毛泽东赴渝见蒋，国共谈判中断了半年。在此期间，双方的争执，主要表现为重庆与延安之间隔空叫阵。与此同时，双方都将各自的第二套方案提上议程。如前所述，国共都制订了两套方案：战时内阁—联合政府，提前行宪—“解联”。当双方的第一方案遇阻之后，两党随即推出各自的第二套政治部署。国民党方面准备召开国民大会，产生立宪政府；共产党方面则准备召开解放区代表大会，成立“解联”。两个大会一旦召开，意味着中国将产生两个政府。

两党的举措与意图

1945年3月1日，蒋介石在宪政实施协进会发表演讲，蒋说：“共产党最近的要求是要中央立即取消党治，将政权交给各党各派组织的联合政府，而在我们政府的立场，是准备容纳其他政党（包括共产党）与全国无党无派的有志之士参加政府。但在国民大会召开以前，政府不能违反建国大纲，结束训政，将政治上的责任和最后的决定权移交给各党各派，造成一种不负责任的与理论事实两不容许的局面”。最后，蒋宣布：“预定于本年十一月十二日国父诞辰召开国民

大会，以实现宪政”。[1]

蒋介石拒绝联合政府的一个基本依据，就是称此举不符合建国大纲的相关程序，从而以孙中山的名义拒之。针对蒋的这个讲话，3月2日，延安发表新华社评论，指出：“所谓不能违反建国大纲一说，是哪一条法律定下来的？建国大纲只不过是孙中山先生早年的一种对建国程序的设想，并不是什么神圣不可侵犯的天经地义，孙中山晚年自己就已修改了这种程序。民国十三年孙先生北上时，主张召开各党各派各界各军代表的国民会议，解决国事……他的不肖子孙，背叛遗嘱的国民党反动集团及其首领蒋介石，却在孙先生死后二十年的今天，还是背着孙先生自己修改了的那篇所谓建国大纲，当作维持自己独夫统治的护身符，岂不令人笑脱牙齿？”

新华社继续评论道，“蒋氏既说：‘容纳各党各派及无党无派有志之士参加’，但是他同时又说：‘在宪政实施之日起，各政党均有合法的平等地位。’这里蒋氏在自己打嘴。照这样说，在蒋氏的‘国民大会’未开以前，国民党外的其他政党是没有合法地位的，你要各党各派以不合法的地位去参加所谓战时政务会议，还说‘实在没有不可接受的道理’，试问这样的话，除了蒋氏这样厚颜无耻的人，还有什么人说得出来的么？”[2]

鉴于蒋介石已宣布11月12日召开国大，延安采取了针对性措施，3月15日，中共中央通告全党，拟于中共七大时提议：“在延安召开全国各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准备成立中国人民解放联合会”。[3]

那么，国共对于当前时局的认识以及各自的意图又是怎样的呢？

2月25日，中共中央致电留渝的王若飞，对国共谈判的内外条件作如下认识：“真正能逼蒋让步的条件，还没完全成熟：国际方面，

〔1〕《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3月1日。
〔2〕《评蒋介石演讲》，《解放日报》1945年3月3日，第1版。
〔3〕《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第48页。

苏联还未参战，苏、美、英还未直接干涉中国政治；国内方面，大后方民主运动还未形成公开阵线……而解放区的统一机构也还未组成。因此，蒋利用目前某些情况还可能拖一时期，国共谈判也不能望其速成。”[1]解放区统一机构指“解联”。延安的意思是，“逼蒋让步”取决于条件。国内条件即成立“解联”，国外条件主要是苏军参战。当这两个条件成熟之后，再来与国民党作新的一轮政治谈判，“逼蒋让步”。

4月底，蒋介石侍从室秘书陶希圣致函在美国的胡适，说明当前态势与对策。关于中共，陶说：“一年多以来，中国共产党以‘民主、团结、抗战’宣传于国内外，颇收成效……先生在美，当熟悉美国人士接受此种宣传而指斥政府，殆成为流行之风气。”关于苏军参战问题，陶这样说：“倘使苏联向日宣战，而以大兵取右翼包抄之势，向察绥、河北进兵，以取东北，苏、共会师，则北方大势既去”。面对内外环境，在重庆的一些英、美人士建议：“倘若政府力求民主象征之‘国会’与‘言论自由’之实现，而能集合民主主义者于政府之四周，则孤立之延安无能为力。”陶希圣接着说：“政府亦有鉴于此，日益向民主之方向而进行。而今冬之国民大会，乃为进行之一目标”。[2]

在这里，陶希圣把召开国大的意图说清楚了。鉴于中共的民主宣传与苏军入华参战，召开国大实施宪政意图就是：对内，以国民党的民主抗衡共产党的民主；对外，以此争取英、美朝野认同。这样，从内外两方面孤立中共。

综上所述，召开国大、实施宪政；召开解放区代表大会、成立解联；此即国共两党各自采取的第二套政治部署。但是，无论国民大会还是解放区大会，就程序而言，都必须由两党的党代会作出正式决

〔1〕《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第146页。
〔2〕中国社科院近代史所编：《胡适来往书信选》（下），中华书局，1980，第11～14页。

议。因此，国共首先召开了各自的党代表大会。

国共的两个党代会

1945年4月下旬至6月11日，中共在延安召开党的七大。

4月21日，毛泽东就七大工作方针发表讲话，强调谦虚谨慎。毛说："我们的敌人还很强大，有强大的日本帝国主义，还有国民党，这两个敌人不是一个类型的，一个守着我们的前门，一个守着后门。所以我们必须谨慎谦虚……从前讲'大贾深藏若虚'，做生意的人本钱大他就藏起来，如像没有一样"。[1]在这里，毛泽东明确地将日本与国民党，称作不同类型的"两个敌人"。所谓大贾深藏若虚，就是韬光养晦之意。

4月24日，毛泽东在七大作书面政治报告《论联合政府》，对中共的政治主张等等作全面深入阐述。毛说："我们的主张是什么呢？我们主张在彻底地打败日本侵略者之后，建立一个以全国绝对大多数人民为基础而在工人阶级领导之下的统一战线的民主联盟的国家制度"。[2]建立一个"工人阶级领导之下"的国家制度，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都是对现行国家制度的否定。

毛又说："在中国，已经没有一个人还敢说'训政'或'一党专政'有什么好处，不应该废止或'结束'了，这是当前时局的一大变化。"[3]要求立即宣布废止国民党一党专政，成立国、共、民盟、无党派代表人士联合组成的临时的中央政府。

毛倡议："我们的大会应向各解放区人民提议，尽可能迅速地在延安召开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以便讨论统一各解放区的行动"。"中国解放区现在已经成了全国广大人民抗日救国的重心"，

〔1〕毛泽东：《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工作方针》（1945年4月21日），《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10页。
〔2〕毛泽东：《论联合政府》（1945年4月24日），《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50页。
〔3〕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62页。

“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的召集，将对中国人民的民族解放事业起一个巨大的推进作用。”[1]而解放区代表大会的中心任务就是一个：成立具有政府性质的“解联”。

5月5～21日，国民党在重庆召开六全大会。蒋介石在开幕词中说：“我在去年国民参政会时，以及今年元旦对全国的广播，两次说明我们结束训政、实施宪政的决心，三月一日我对宪政实施协进会致词，更具体表示要在本年十一月十二日总理八十诞辰召集国民大会，以实现宪政……我今天特向大会陈述，希望大会代表诸君对我这一个主张正式予以接受。”[2]同样，蒋首先指出了六全大会的中心任务。

随后，六大正式决定于当年11月12日召开国民大会。既然宪政已被提上议程，为配合宪政的实施，至少在形式上必须去除若干带有党治痕迹的东西。5月18日，六大通过一个“促进宪政实现之各种必要措施案”，要求三个月内取消军队中的党部，各级学校不设党部，三青团改属政府领导，等等。[3]

在六大期间，蒋反复强调的是中共问题。5月7日，蒋在大会发言道：“我坦白地告诉大家，本党在国内一般社会及国外一般舆论中，地位和信誉是逐渐低落，最近这一年间，更是受尽嘲谑诋毁”。“不久以前，共产党在延安举行了他们所谓‘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他们大会的报告与宣言，真是狂妄荒谬，对本党肆意丑诋，污蔑万分！”蒋要求各位代表痛切反省，否则，“那我们真是要生无立足之地，死无葬身之所！”[4]

5月14日，蒋又在总理纪念周讲话：“共产党盛唱联合政府，与准备召集民族解放委员会，如果召集民族解放委员会，是自速其灭

〔1〕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90页。
〔2〕《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下册，第903页。
〔3〕《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5月18日。
〔4〕《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5月7日。

亡，但所唱联合政府，乃亡我国民政府之毒计。”[1]民族解放委员会就是指“解联”。蒋称“解联”将是中共“自速其灭亡”，而联合政府“乃亡我国民政府之毒计”，包瑞德在延安即对毛泽东说过，成立“解联”将使蒋介石获得攻击中共的口实，看来，蒋的确不怕“解联”，而怕联合政府。

5月17日，六大通过《本党同志对中共问题之工作方针》，表示对中共问题仍坚持以政治方式解决，同时谴责中共一贯坚持武装割据，“最近更变本加厉，提出联合政府口号，并阴谋制造其所谓‘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企图颠覆政府，危害国家。”[2]

同时，六大提出一系列与中共争夺政治力量的工作方针。例如：“大量吸收农工党员，发展本党在农工社会中之组织”；“吸收富于革命性之智识分子，并正确的领导青年”；“争取第三者对本党之同情”；等等。[3]这些方针的实际效果可以说恰恰相反。

此时的国民党，理论和实践陷入自相矛盾、不能自解的状况。尽管其文件表示要“大量吸收农工党员”，但在其大会开幕之际就遇到一个尴尬问题。有代表发言：“质询农工代表之有无”？组织部长陈立夫回答：“承认无农民代表为憾事。”[4]一个宣称要大量吸收农工党员的政党，在其党的代表大会中却无农民党员代表，其实这不是“憾事”，而是国民党政党性质的反映，也是对“大量吸收农工党员”的一个讽刺。5月18日，蒋介石在大会上说：“一般人对政府要求其打倒资本，又要求其吸引资本；要求打倒帝国主义，又要求帝国主义援助；此真难乎为政府当局矣。”[5]蒋介石感到困惑的这个问题，其实就是三民主义的理论与国民党政权的性质，两者难以统一的反映。

---

〔1〕唐纵日记，1945年5月14日。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09页。
〔2〕《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5月17日。
〔3〕《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5月17日。
〔4〕《徐永昌日记》，1945年5月7日。
〔5〕《徐永昌日记》，1945年5月18日。

时任蒋介石侍从室第六组组长的唐纵，对于国民党六全大会如是评价："本党在此次会议中完全表现为一保守性之政党而非革命性之政党。查其原因，国民党党员大部分为公务人员，此种党员在十余年来一党专政的长时期中，地位提高了，财产增大了，生活优裕了，大家希望保持其原有生活与地位，故不希望改革，以动摇其自己之地位。"[1]一党制之下，必然形成公务员党员化，这是唐纵对于一党专政及其弊病的认识。

与此同时，唐纵着力研究了中共七大，认为毛泽东在政治报告中主张保留私有制并发展资本主义的提法，是中共的一个很大的转变，"这一个转变在中国收得很大的效果，后方许多工商界和国民党内部失意分子，过去对于共产党恐怖的心理，已完全改观。"[2]

作为对手，蒋介石也在观察中共七大。7月16日，蒋在日记中写道："研究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经过、内容，对于其新增党章，党员与群众及上级与下级之联系一条，殊有（仿）行价值，本党诚愧不逮，若不急起直追，则亡无日矣。"[3]在这里，蒋介石注意到"党员与群众"的联系这个问题。中共七大党章规定：党员"必须与工人群众、农民群众及其他革命人民建立广泛的联系，并经常注意巩固与扩大这种联系。"[4]此即中共的群众路线。群众路线是毛泽东思想的精髓之一，蒋氏不仅注意到这个问题，并且承认"本党诚愧不逮"，不仅反映了蒋对中共的观察，同时还反映了这个问题上蒋对两党的比较。

不久，唐纵将其对中共七大的研究报告呈蒋，7月20日，蒋批示："交中央党部作一比较研究，以资改进"。比较与改进，也就是借鉴对手的经验之意。关于中共党章中对于党员权利等项规定，"委座批

〔1〕唐纵1945年5月31日反省录，《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14页。
〔2〕唐纵1945年6月30日反省录，《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22页。
〔3〕《蒋介石日记》，1945年7月16日。
〔4〕《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5册，第117页。

示本党应切实仿效实施。”[1]

对照比较、参考借鉴对手的经验，此为政治家通常采用的方法。问题在于：许多问题可以认识，但未必能够“仿效实施”。

5月31日，毛泽东在中共七大作总结发言。毛说：“我们中国有无产阶级、大资产阶级、中间阶级……这三个阶级都在活动，尤其是在抗日战争快要胜利的时候，都在那里准备日本打垮以后干什么。去年九月召开的民主同盟代表会议，日前召开的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和正在召开的我们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就是这种准备的体现。”[2]

在这里，毛之所言，实际上就是对国民党、共产党、民主同盟三个党派及其三个大会的集中总结。面对抗战临近结束，三个党派“都在活动”，三个方面先后召开的各自的三个大会，并且提出了相同的一个问题：“都在那里准备日本打垮以后干什么”。这个问题的提出，其实质就是：在中国，应当争取怎样一个抗战结果。

第三方面的斡旋

当国共谈判陷入僵局之际，这就为第三方面登台亮相、出面斡旋提供了条件。

关于第三方面及其政治代表民主同盟，4月24日，毛泽东在中共七大作口头政治报告，其中有一段专门论述。毛说：“中间阶层是动摇的，无论哪个中间阶层都有它的动摇性。坚决的阶级就只有两个：无产阶级和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他们的政治代表分别是共产党和国民党。自由资产阶级也同我们争领导权，不要以为自由资产阶级就革命得不得了，同共产党差不多。自由资产阶级也有它独立的意见，

〔1〕唐纵日记，1945年7月20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524页。

〔2〕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结论》（1945年5月31日），《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200页。

有它独立的政治团体，现在就是民主同盟。”“现在，民主同盟在联合政府的主张上，与共产党是一致的，国民党说民主同盟是共产党的友党，我们要团结它，联合它。但是它有它的独立的意见，它现在是‘左右开弓’，区别于两方面，进行两条战线的斗争。一方面是不赞成国民党一党专政，另方面也不完全同意共产党，它说它是站在国民党和共产党中间。这个话说得很透彻，是对的，它自己规定了它的性质，属于中间派。”[1]

动摇、也同我们争夺领导权、独立意见、左右开弓、我们要团结它，这些就是毛泽东对于民盟的基本认识和结论。

第三方面既然站在中间，左右开弓，因而具有一种特殊的作用：国共之间，居中斡旋。

王世杰时任参政会主席团主席，5月26日，第三方面的几位头面人物褚辅成、黄炎培、左舜生向王世杰表示：“中共问题政府应继续与延安谈判。”在此之前，本已有一个参政员组团赴延安访问的计划，在国共形成僵局的情况下，王世杰考虑：“不妨任延安视察团傅斯年、王云五诸君赴延安一行。”随后，王将这一意见报告蒋，“蒋先生亦以为可”。[2]这样，几位参政员访延一事提上日程。

6月1日，王世杰约请“黄炎培、褚辅成、王云五、冷遹、傅斯年诸人在蒋先生官邸商中共问题。当经决定由彼等先电延安询其态度。”[3]关于第三方面这次出面斡旋，蒋的态度是：“无成见，诸君意如何，当照办。”[4]这是个配合的意思。

按照6月1日与王世杰的商议，翌日，褚辅成、黄炎培、冷遹、王云五、傅斯年、左舜生、章伯钧七位参政员致电毛泽东、周恩来，表

〔1〕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口头政治报告》（1945年4月24日），《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107、108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5月26日。
〔3〕《王世杰日记》，1945年6月1日。
〔4〕《黄炎培日记》，1945年6月1日。

示："团结问题之政治解决，久为国人所渴望。自商谈停顿，参政会同人深为焦虑。月前经辅成等一度集商，一致希望继续商谈。"[1]该电由黄炎培、傅斯年起草。[2]

第三方面的赴延之旅能否成行，一方面需得中共同意，另一方面还需国民党首肯。因此，他们在向延安发电征求意见的同时，又向国民党展开游说。6月7日，左舜生向国民党方面表示："国共谈判，陷于停顿，长此僵持，恐酿内战，过去参政会曾决议派遣延安考察团，但团员均系无党派人士，对于党派问题无兴趣，亦无主张，故迄未成行。近赫尔利大使对此亦乏积极精神。本人向认国共两党，必可接近，对于调停此问题颇具信心，甚愿政府能允许本人前往延安一行，从中调解，如政府不能自动请本人前去，则本人愿以私人旅行名义前往，希望政府不必阻难。"[3]即使以私人旅行的名义也要去延安，左舜生之所以抱有如此强烈的愿望，其实并非什么"颇具信心"，道理很简单，只要踏进延安，就是对其个人声望的提升。

6月18日，毛泽东、周恩来复电七位参政员，表示：国民党拒绝党派会议，坚决召开包办分裂之国大，已进一步造成内战危机。诸公的热心呼吁，倘能使当局觉悟，我党无不乐于谈判。[4]毛、周之电指出了当前的症结，此即国大问题。该电同时欢迎七参政员访问延安。

同日，毛泽东另电留驻重庆的王若飞："估计蒋得此消息后，不一定要他们来，如仍许其来，即使无具体内容，只来参观，亦应欢迎之。"[5]18日下午，王若飞将中共的复电转告了黄炎培，黄随即将此消息转告了国民党方面的雷震。[6]

由于国民党已经无能为力，在得知毛泽东复电之后，6月23日，王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607页。
〔2〕《黄炎培日记》，1945年6月1日。黄记载该电6月6日才发出。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64、65页。
〔4〕《周恩来年谱》，第610页。
〔5〕《毛泽东年谱》中卷，607页。
〔6〕《黄炎培日记》，1945年6月18日。

世杰向蒋建议："对褚、左等七人赴延安之议宜予同意，赫利大使亦谓美方可供给飞机便利。"对此建议，"蒋先生同意。"[1]

6月23日，赫尔利约见民盟人士，表示："美国方面竭诚希望中国内部能切实团结，目前国共问题之僵持状态，必须打开，中国政治上之第三力量，对此必须有所尽力。""本人深信国民党中央亦希望打开僵局，蒋委员长曾亲向本人表示，如中国能民主团结，则渠可立即成为与华盛顿、林肯相同之伟人，由此可知蒋委员长并无拒绝与中共团结合作之意。"[2]

此时的赫尔利，其处境与国民党大体相同，也是处于无能为力的地位，因此只能表示对第三方面的依重。

这样，参政员组团访问延安一事，国、共、美三方均打开绿灯。既然出面参加调解，就必须有一个调解方案，6月26日，七位参政员商定出一个三点方案，作为国共重开谈判的基础。三点方案如下：（一）由政府迅速召集政治会议；（二）国民大会交由政治会议解决；（三）会议之前，政府先自动实现若干改善政治之措施。七人同时决定，由左舜生将该方案写成书面报告，交邵力子转蒋介石，"俟同意后偕赴延安"。[3]

此时，由于国大问题成为国共对峙的焦点，因此，第三方面的调停方案围绕这个问题展开。其核心是，召开一个政治会议，由这个会议解决国大问题。这样，在中共的党派会议和国民党的政治咨询会议均被对方否决之后，第三方面提出了第三个建议：政治会议。而第三方面为政治会议规定的主要任务是，解决国大问题。

6月27日上午，褚辅成等七人与王世杰、邵力子在中央研究院商讨三点方案。看来，王世杰对该方案相当不满，但王并不以自己的名义拒绝，王说：该案"如送领袖，必大遭怫怒。"领袖指蒋，也就是

〔1〕《王世杰日记》，1945年6月23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66、67页。
〔3〕《黄炎培日记》，1945年6月26日。

以蒋的名义表示不满。王氏此言一出，几位参政员顿时心灰意冷，表示："延安行作罢是了"。当日下午，"七人会商，准备散伙"。这时，黄炎培说："撞壁须撞到壁，今壁尚未见，仅凭旁人预测势将撞壁，便放手了，岂为合理。"黄炎培的意思是，尚未见到蒋，仅凭王世杰几句话就作罢散伙，"岂为合理"？于是决定下午见蒋，去撞一次壁。为免遭"怫怒"，商定不再向蒋介石递交书面方案，仅由褚辅成作口头建议。当日下午见到蒋时，大约仍出于对蒋的顾虑，三点意见褚辅成仅提出前两项，未提第三项。对此，蒋答："余无成见"。[1] 撞壁竟撞过这一关，众人虚惊一场，所谓"必大遭怫怒"，不过是王世杰假传圣旨。

大约因赫尔利赴延安时自作主张，结果造成国民党极为被动的前鉴，王世杰虽然赞成七位参政员赴延，但却不赞成他们自提方案。6月30日，王世杰对王云五、褚辅成、傅斯年三人说："彼等赴延安，只宜主张国共续谈，不宜自提主张，免使政府陷于困难。"[2]不能自提主张，等于抹杀第三方面的政治地位，因此这个意见不可能被接受。

7月1日，除王云五因病未能成行，褚辅成、黄炎培、冷遹、傅斯年、左舜生、章伯钧六位参政员在王若飞陪同下飞抵延安。毛泽东、朱德、周恩来等到机场迎接。毛与黄炎培是头一次正式见面，毛对黄说，从前在上海江苏省教育会为杜威举办的演讲会上见过黄。[3]

7月4日，中共与六位参政员达成两点共识："（一）停止国民大会进行。（二）从速召开政治会议。"[4]尽管双方都同意尽快召开

〔1〕《黄炎培日记》，1945年6月27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6月30日。
〔3〕《黄炎培日记》，1945年7月1日。1949年黄炎培由香港到北京参加新政府，8月1日毛与黄谈话，毛问："知道我们第一次相见在哪里？"黄答不知。毛说："江苏省教育会欢迎杜威博士，你演说中国一百个中学毕业生，升学者只多少多少，失业者倒多少多少，这一大群听众中间有一个毛泽东"（《黄炎培日记》1949年8月1日）。
〔4〕中共代表与褚辅成、黄炎培等六参政员延安会谈记录，1945年7月4日。中央统战部等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6，第814页。

政治会议，但对该会议的主要议题却并不完全相同。第三方面侧重于解决国大问题，而中共对于政治会议的要求与先前的党派会议基本相同，希望该会议主要商讨结束一党专政，建立联合政府。但是，这个问题仅仅作为中共自己的意见提出，并不要求对方答复或同意，为第三方面留出余地。

六位参政员在延安总共逗留五天，左舜生留下了这样的印象：他们的招待所，“设备虽异常简单，打扫得却十分清洁……招待所的厕所是几个土坑，可是装得有纱门，地下洒了不少的石灰，绝少苍蝇、蚊子之类”。从这些极为细小的事情上，左舜生却看出了这样一个问题：中共“志不在小”。[1]

停开国大　是此次参政员访延与中共方面达成的最为重要的一项共识。

7月5日，六位参政员返回重庆。

如前所述，参政员赴延之前，王世杰曾反对他们自提主张。7月6日，王世杰见到他们，在当天日记中王写道：“彼等在延竟同意两条件：一为国民大会之停开，二为召集政治会议。”[2]言下颇为不满。由于国民党六全大会已经作出决定，11月12日召开国大，因此，第三方面与中共达成的关于停开国大的共识，实际上又一次孤立了国民党。

7月7日，第四届国民参政会第一次会议开幕，此次参政会的一项主要议题，就是对召开国大一事做出决议。参政会并不是一个权力机构，但在形式上具有一定的准民意机构的性质，集中了一大批具有社会影响的各界人士，因此参政会赞成与否，将对国民党这项决议，造成直接的正面或负面的影响。

7月14日，参政会专题讨论国大问题，当日，黄炎培等公开发表

〔1〕左舜生：《近三十年见闻杂录》。转引自《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7月1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6日。

声明，不参加此次讨论。声明表示："若各方主张，尤其是有组织者之意见，尚未触通，而遽欲仓卒召集，仓卒制定，则其后患不堪设想。"[1]这里的"有组织者"主要指中共，意即未与中共未充分协商之前，不应强行做决定。第三方面此举引起蒋介石极度不满，7月15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左舜生等"参政员借名共党反对召集国民大会，否则就是政府准备内战、制造分裂之口号加以恫吓，而若辈即以此从中操纵，挟以自重，且以退席与声明为威胁，使参政会对国民大会不能有一明确之决议。此等无耻政客实为汉奸之不如"。[2]

国大问题的核心为两点：其一，国大召开的日期；其二，国大旧代表的资格有效与否。最后，在王世杰的斡旋下，7月19日参政会形成这样一个决议："关于国民大会之日期，本会同人意见未尽一致，本会兹不提出具体建议，由政府斟酌情形决定。""关于国民大会代表问题，请政府参照本会各参政员提案，衡量法律与事实，妥定办法，务使国民大会具有极完满之代表性。"[3]这就是说，参政会既未表示反对，也未表示同意，而是将问题推开，由政府酌情决定。

所谓政府酌定，实际上就是由国民党酌定，因此在蒋介石看来这是中共的失败。蒋在当天日记中写道："雪艇来谈本日参政会所通过关于国民大会决议案，一如预定希望也。此则中共之又一失败，以各党派之不附和中共反对召开国民大会之主张也。"[4]

其实，参政会决议清楚载明："本会同人意见未尽一致"，此言之意，实际上就是对国民党六全大会关于召开国大的决议"意见未尽一致"。可以这样认为，第三方面既未附和共产党，也未附和国民党，既表示由政府酌定（有利于国民党），又表示意见未尽一致（有利于共产

〔1〕《黄炎培、冷遹、江恒源书面声明不参加国民大会问题之讨论》，《新华日报》1945年7月15日，第2版。
〔2〕《蒋介石日记》，1945年7月15日。
〔3〕《关于国民大会问题的决议》（1945年7月19日），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等编：《国民参政会纪实》下卷，重庆出版社，1985，第1483页。
〔4〕《蒋介石日记》，1945年7月19日。

党），这个中性的表态，较为典型地体现了第三方面的政治姿态。

中共关于“解代会”的筹备

在中国，任何真正意义上的政治变革，其最为深刻的根据，无不出自军事实力的消长与对比。中共之所以敢于筹备召开解放区代表大会，准备成立“解联”，其依据也在这里。

那么，此时此刻，中共对于国共力量对比是怎样具体评估的呢？1944年10月10日，周恩来在延安发表题为《如何解决》的演讲，其核心就是谈国共力量的对比。周说：“我们敌后人民在这七年多所发展起来的抗日部队五十七万正规军及二百二十万民兵总计起来，几已达到国民党现有部队的相等数目。我们敌后人民，在这七年多所建立起来的五百九十一县地方政权，几已达国民党政府失去的七百二十一县的百分之八十二。”[1]在这里，周恩来提出两个“几已达”，周之所言就是国共的两个对比，一个是军队数量对比，一个是敌后政权对比，两个对比的结论都是“几已达”，差不多。

1944年底，中共作出一个重要判断：国共力量的对比，已经“几乎平衡”。

当年12月9日，中共中央在讨论是否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时，陈毅致信毛泽东，赞同成立。陈说：“这是中国抗日民主运动的一个里程碑，一个新阶段。这标志着由国共平衡向共强国弱的大角度的转变，这个转变，目前时机业已成熟”。[2]在这里，陈毅不仅提出“国共平衡”，并且提出正在发生“共强国弱”的转变，陈的两个论点似乎都为毛泽东接受下来。

1944年12月25日，中共中央向党内发出关于目前形势和任务的指示，该指示经毛泽东修改审定。指出：“最近八个月，中国政治形势

〔1〕周恩来：《如何解决》，《解放日报》1944年10月12日，第1版。
〔2〕陈毅传编写组：《陈毅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5，第313页。

起了一个大变化。国共力量对比，已由过去多年的国强共弱，达到现在的国共几乎平衡，并正在走向共强国弱的地位。我党现在已确实成了抗日救国的决定因素。”同时指出，如果数年后能达到一百万至一百五十万有纪律有训练的军队，又有充足的粮食，中国的命运就可由我们掌握了。[1]

国共力量“几乎平衡”，显然是过高的估计，正在走向“共强国弱”，则是更高的估计。之所以作出如此估计，主要是对国民党军在一号作战中所受打击的程度估计过高，同时估计一号作战还将向云、贵、川延伸，国民党军还将继续遭受重创。但是，国共力量的对比已经大为缩小，则是事实。

总体而论，中共这样评估各方的整体实力，1945年4月1日，毛泽东在与美国驻华大使馆官员谢伟思谈话时说：“重庆控制下地区1.9亿人口，日军占领地区1.6亿人口，共产党地区1亿人口”。[2]在这里，毛泽东等于是在告诉美国人：中共已经三分天下有其一。基于这一认识，成立“解联”一事几度反复之后，再一次提上议程。

6月19日，中共召开七届一中全会，这次会议除选举新的中央领导集体之外，主要议题就是决定召开解放区代表大会，成立“解联”。毛泽东说：参加蒋介石召开的国民大会是危险的，故我们拒绝参加。我们决定不参加，把一个问题摆在美、蒋面前，也使中间派有文章做。这次国民大会开不开得成，蒋介石下决心的时候是在十一月。不开的好处是大家不合法；开的好处是蒋介石骑虎难下，成为众矢之的。我们的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则是稳当的、有利无弊的。它可能向两个方向发展，一个是向联合政府发展，选举一个解放区联合会；另一个也是向联合政府发展，但要经过一个曲折。成立解放区联合会，这是一个重大的步骤，前途就是成立一个新民主主义的政府。[3]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568、569页。
〔2〕《在中国失掉的机会——美国前驻华外交官约翰·S. 谢伟思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的报告》，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9，第338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第607、608页。

毛泽东这段话是对国民大会与解放区代表大会所作的分析比较。蒋如果不开国大，立宪政府便不能成立，其政权仍然是一党训政制，而在一党制之下，中共与其他民主党派仍将处于不合法的地位，既然中共不合法，那么，中共也不会承认国民党的一党制合法，所谓“大家不合法”就是这个意思。所谓“好处”的意思是，既然是一党制，国民党便无权要求统一，无权要求中共缴械，中共的政权与武装亦将继续保持，此即不合法的“好处”。反过来，蒋介石如果召开国大，因中共拒绝参加，这种单方面的国大又将使蒋处于众矢之的地位。总之，国大开与不开都有“好处”。相反，毛泽东认为中共召开解放区大会成立“解联”，则是稳当的，“解联”既可以成为以中共为主体的联合政府——新民主主义政府，同时，也可与国民党建立联合政府，从而在此基础上继续维持国共合作的局面。

周恩来在七届一中全会上发言说：国民党如独裁地召开所谓国民大会，我们就召开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同他对立，日期定在十一月，现在民主党派和外国记者也知道我们要开这个会。[1]这样，国共的两个大会都预定在11月，以示“对立”。

七届一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召开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及其筹备事项的决议》。

6月21日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发表通电，希望各解放区迅速派出代表来延安，参加解放区代表会议的筹备工作。[2]此后，各军政、群众团体纷纷表示响应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的通电，《解放日报》几乎天天刊载有关这个会议的消息。

7月13日，“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正式成立，周恩来等25人为常务委员。当日，筹委会发表通电：“决定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于中华民国三十四年十一月在延安举行”。通电称：

---

〔1〕《周恩来年谱》，第610页。
〔2〕《通电》，《解放日报》1945年6月23日，第1版。

该会议“将是一个促成国民党一党专政之迅速结束与民主的联合政府之迅速产生的大会”。[1]从而公开宣告中共将单独成立一个“联合政府”。

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各解放区举行了解放区大会代表选举，苏中地区便选出了季方、黄逸峰等十余代表。[2]

之所以要将两个大会摆在一起召开，形成公开对立，就是要以此方式表示国大不能代表解放区。周恩来说：“拿我们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所要进行的这种选举和国民党今天在大后方所要进行的伪国民大会来对比，那真是一个明显的真伪的对照。”国民党“硬要冒充全国国民大会，我们只须问他：在沦陷区，有一万万六千万人口，你是不管的，在解放区的一万万人口，你是不要的，剩下来的大后方人口已经占了全国的少数”。[3]此言之意，就是国大不能代表解放区和沦陷区，国大只不过是中国的三个区域当中一个区域的会议，并且人口还是少数，因此只是“冒充全国国民大会”。

8月6日，周恩来致电李济深：十一月各解放区将在延安召开人民代表会议，欢迎派员前来。[4]周电表明，直至日本投降前数日，解放区代表大会仍在积极筹备。

本章小结 国共两党各自召开的全党代表大会，分别决定召开国民大会和解放区代表大会。这是继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的对立之后，国共之间形成的新的一轮政治对立，而且是在更高的层面上形成的更为严重的对立。两个大会一旦召开，意味着中国将同时产生两个政

〔1〕《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通电》，《解放日报》1945年7月14日，第1版。
〔2〕《管文蔚回忆录续编》，人民出版社，1988，第271页。
〔3〕周恩来：《〈关于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事项的决议〉草案的说明》，《解放日报》1945年7月16日，第1版。
〔4〕《周恩来年谱》，第612页。

府：一个是以国民党为主体的立宪政府，另一个则是以共产党为主体的中国解放区联合委员会——“新民主主义的政府”。

召开国大的意图是制颁宪法，实施宪政，而宪政的意图是，以此摆脱训政的独裁之名，从而以立宪政府的名义抗衡联合政府。在这里，所谓民主立宪实际上已经脱离了其本来的意义，成为一种纯粹的政治手段。

正如毛泽东所说，国共对立“使中间派有文章做”。六位参政员组团访延，正是要在国共之外做出第三篇文章。参政员与中共达成了停开国大的共识，这一点直接导致参政会未能正面表态支持国民党关于召开国大的决议。最后，第三方面又与国民党达成共识，是否召开国大由政府决定。所谓政府决定，实际上就是国民党决定。这是一个典型的中间立场。

自从联合政府提出以来，起初，国共两党的双边谈判不能解决问题；随后，美国（赫尔利）的介入仍然难以化解矛盾；接下来，第三方面出面斡旋还是不能弥合分歧。那么，当一切能够采用的政治方式似乎用尽之后，国共的两位主帅下一步又将如何布局？

1945年2月，毛泽东之所以电令周恩来返回延安中止谈判，主要基于一个判断：随着雅尔塔会议的召开，“苏联参与东方事件可能性增长”。同样，蒋介石判断：“中共态度转劣，当受三国会议（指雅尔塔会议——引者注）之影响也。”毛、蒋二人都已意识到，苏军的即将到来，将成为左右国共关系的一个重要因素。有鉴于此，这一回蒋介石的布局是，从苏联入手，在苏联与中共之间打入一个楔子，分化苏联与中共的关系，从而孤立中共。

第四章

中苏谈判与中苏条约

——蒋介石的一个政治布局

雅尔塔会议作出苏军入华参战的决议。由于苏军入华将涉及一系列两国关系中的具体问题，为此，中苏谈判一事由此而启动。1945年7月～8月，宋子文与斯大林在莫斯科先后举行两轮会谈，最后签署了中苏条约及其一揽子附件。

中苏谈判是在两个背景下举行的：其一，国际背景，此即雅尔塔协议；其二，国内背景，此即国共对立。因此，两个背景必然注入会谈之中。而两个背景的注入又规定了中苏谈判的性质：既是外交谈判，又是政治谈判；既有外交利益的争执，又有政治利益的交换。从总体上看，尤其从蒋介石的视角看，主要体现为一次外交谈判掩盖之下的政治谈判。

中苏谈判性质，决定了中苏条约的性质，因此，中苏条约既是一个不平等的外交条约，又是一个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蒋介石若干要求的政治条约。

一句话，中苏谈判以及中苏条约，无不体现为一条通常的政治规则：外交是内政的继续。

国民党的政治需要与中苏谈判的提出

国民党自执政以来，由于中共与苏联的关系，因此国民党在对苏外交上基本没有作为，国家关系长期处于冷漠状态，两国之间几乎没有举行过高层的外交谈判。抗战爆发之后，基于战略关系上的互为需要，两国关系有所改善，于是，蒋介石身边的几位谋士开始考虑一个问题：能否以一种积极的、主动的姿态，与苏联建立更为紧密的双边关系，从而在苏联与中共之间打入一个楔子，为解决中共问题创造有利的政治条件。

1940年6月，侍从室主管情报的第六组组长唐纵，向蒋呈交一份报告，题为《国际现势之观察及其对策》。报告力主“联苏”，认为：“联苏或可因而隔断中共与苏联之关系”。关于联苏的可能性，唐纵这样认为：“苏联何厚于中共？取其同情也，今吾人能同情苏联，苏联何取于野党而不亲近于我政府？”唐纵的意思是，中共仅为在野党，苏联在中共那里所得到的，肯定比不过居于执政地位的国民党。因此，只要国民党采取有效措施，苏联是能够抛弃中共而与国民党接近的。这是一个以利益的交换为基础的研究报告。对于唐纵这个报告，蒋介石的批示是：“可嘉勉”。[1]

1944年1月，侍从室秘书邵毓麟，拟定了一个《与苏共、中共斗争之实施计划说帖》，对于世界格局以及重庆政府在其中的地位作如下研判：“自政治上观察：苏联与英、美已形对立，我介其间，举足轻重。从世界全局看去，苏俄得我则胜，失我则败。”基于“我”之于苏联举足轻重这一判断，该说帖认为应主动与苏联谈判：“我们应该对苏采取外交攻势，楔入苏联与中共之间，造出其矛盾，更从中分化之”。说帖又指出：“我之亲苏，非徒亲苏，乃为制共而亲苏，故对

〔1〕唐纵：《国际现势之观察及其对策》。《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676～681页。

苏谈判，必须有相当之诚意与实惠”。[1]此言之意，仍然是以利益为基础，就是对苏联施以“实惠”，从而分化苏联与中共的关系，求得“制共”。

唐纵和邵毓麟不过是侍从室的两个小人物，人微言轻，但上述报告至少反映了国民党内这样一种观念。真正使国民党迫切感到需要改善中苏国家关系的，则是一些更为现实的政治问题，首先是苏军入华参战问题。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苏联为避免东西两线作战，为此，1941年4月，苏联与日本签订了一个具有互不侵犯性质的中立条约，以避免在远东与日军发生冲突。随着战争进入后期，同盟国方面普遍意识到，苏联在西线击败德军之后，必将废除与日本的中立条约，加入东方战场，对日宣战。而苏军出兵的区域，根据地理条件，只有中国的东北地区（满洲）便于苏军展开进攻，并为日军主力集结地区，因此一般估计苏军将由东北入华参战。

苏军参战对于盟国而言，只是一个加快战争进程的问题，然而对于国共而言则是另一个问题：对哪个党有利，对哪个党不利。于是，怎样解决苏军与中共在东北会合，相关话题在重庆高层当中渐渐多了起来。

1943年3月，重庆驻苏大使傅秉常对一位美国外交官说：“假定苏俄肯在德国战败之后，参加其他联合国会员国共同从事一个可以导致日本失败的作战行动——这当然仅仅是一个假定——那末，一个人就会想象到大批的俄军将不但在新疆和外蒙古出现，而且还要在东北出现，更可预料到的是这些苏俄军队将被安置下来支持中共分子，反对中国的中央政府。”[2]傅秉常之言，就是重庆高层人士普遍

〔1〕邵毓麟：《使韩回忆》，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0，第2、3页。
〔2〕瞿韶华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3年3月25日。台北“国史馆”，1994。

意识到的问题。

1943年6月，熊式辉与王世杰讨论苏军参战后将给中国带来怎样的影响，王说："我政府最应先行设法谋共产党问题之解决，即不能完全解决，亦当求得部分之解决。否则日苏决裂后，我纵欲进兵华北或东北，将因共军之阻挠而不能遂行战略。倘共军或苏军先入东北，前途之危机正复不少。"[1]日苏决裂指苏联废除中立条约对日宣战。

那么，面对苏军入华参战的种种传言和预测，蒋介石又是如果考虑对策的呢？1943年8月25日，蒋曾提出一个策划，企图阻止苏联对日参战。蒋写道："俄如始终不对倭参战，则我虽牺牲较大，然战后问题单纯，当为我国之利。但其最后必投机参战无疑，然亦非不能了之局。今后应使其不能参加对倭战争为外交要务之一，其惟先组织中、美、英太平洋联合作战会议，如其欲参加太平洋作战，必须得该会议之通过，则吾计得矣！"[2]

蒋的意思是，阻止苏军对日出兵"为我国之利"，但中国自身的力量并不足以阻止苏军，蒋的策划是：由中美英三国组成一个太平洋作战会议，由这个会议包办对日作战，在此条件下，苏联如欲参战，便必须经该会议通过，这样，蒋便可以在这个会议上阻止苏军对日参战，如此一来，"吾计得矣"。后来并未设立这样一个会议，但这个策划反映了蒋在这个问题上对于利弊关系的权衡。

1944年5月17日，孙科在与黄炎培的谈话中，对局势的发展有这样几点看法："（1）欧战今年可结束；（2）苏联必在东方参战；（3）东北将为苏军力所及；（4）如我内政上无良好措置，凡苏联兵力所及，可能将政治交与中共；（5）中共将于其间大扩张武力，黄河以北全入掌握，以后大局可以推想而知。"[3]苏联"可能将政治交与中共"，孙科的这种担心在国民党内并非个别议论。同年8月，王世杰对

〔1〕《王世杰日记》，1943年6月15日。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第363页。
〔3〕《黄炎培日记》，1944年5月17日。

蒋说："我对中共政策，应须想到二、三个月后苏联参加远东战事，中共军队与苏联联合时之状态。我应预采一种办法，防止苏联届时承认中共政治组织或接济其军火，使与政府对抗。"[1]

同样，这个问题也是美国关注的重点。赫尔利曾对他之所以急于介入国共谈判这样解释："美国之意在防止苏联于加入远东战事后承认中共政府为对手"。[2]

上面这些只是议论和设想。既然意识到苏军到来的危险，便必须展开对苏谈判，而具体把对苏谈判推动起来的，是一位并不十分引人注目的人物——钱昌照。钱昌照为宋子文的幕僚，钱认为在战后的对外关系中，不要有严重的敌对关系，苏联要设法友好相处。钱昌照回忆："我同宋子文谈，最好由蒋派专人去，看斯大林愿否接见，同斯大林以外的人谈是没有用的。1944年夏，蒋叫宋子文（那时宋任行政院长兼外交部长）请苏联驻我国大使彼得罗夫吃饭，由卜道明任翻译，提出中苏会谈的建议……彼得罗夫不久回复说，斯大林元帅愿意在10月间与我方举行会谈。"[3]后来，谈判日期因故一再推迟，但宋子文访苏一事由此而提上议程。

综上所述，以中共问题、苏军参战问题、东北问题为出发点，国民党将展开对苏谈判一事提上议程。就在此时，发生了新疆问题，使得国民党更加迫切需要举行中苏谈判。

1944年8月～1945年8月，新疆伊犁、塔城、阿勒泰地区先后发生民族起义，史称"三区起义"。1944年11月12日，起义军在伊犁成立了"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临时政府"。这次起义是在苏联的支持下进行的，当年参与起义的赛福鼎说："我们认为苏联政府的有力支持，

〔1〕《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30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21日。
〔3〕《钱昌照回忆录》，中国文史出版社，1998，第96页。当时的苏联驻华大使是潘友新，彼得罗夫于1945年5月出任驻华大使，钱昌照的回忆不甚准确。

是三区革命从爆发到取得胜利的重要因素之一。”[1]

新疆问题的发生，一方面有苏联因素，但最主要的原因则是盛世才的暴政所致。当年6月，王世杰到新疆迎接美国副总统华莱士访华，返渝之后曾向蒋介石汇报新疆问题。王这样认为：“盛世才之困难，一为与苏联不睦，一在纯用高压，动辄逮捕并杀人犯数百人，遂至人人不安，彼自己亦不安。”[2]

三区起义发生后，重庆政府急需与苏联方面协商，于是宋子文访苏一事更加迫切。王世杰记载：“新疆方面伊宁发生归化俄人事变，苏联领事公然为之支持……宋子文部长原拟赴苏访问，询苏方意见，但苏方则一再推延，谓须迟至明年二月。”[3]

1945年2月2日，王世杰记载：“苏联驻华代办向我外部询问，宋部长拟访摩斯哥（莫斯科——引者注），其所拟提出之问题为何。”按照外交惯例，出访之前，两国应将所需讨论的问题事先提出以便准备，因此苏方向重庆外交部询问宋子文访苏将要提出的问题。当日下午，宋子文约王宠惠、吴鼎昌、王世杰会商此事。王世杰主张：“现时不宜明白提出任何具体问题”。但王同时主张：“对若干具体问题，仍须准备方案，俟抵苏时与其领袖晤谈后，观察当时情势及苏方态度，酌量提出（中苏同盟问题，东三省及大连、旅顺、中东铁路等问题，中共问题，新疆问题等，我均须有内定之态度或方案）。”[4]

王世杰这则日记反映了三个问题：第一，中苏谈判一事已正式提上两国议事日程；第二，王世杰所拟定的几项会谈议题，除外蒙问题未能料到之外，其他问题正是后来中苏谈判的主要议题；第三，重庆当局所关注的主要问题有三点，此即中共问题、东北问题、新疆问题，

〔1〕《赛福鼎回忆录》，华夏出版社，1993，第388页。
〔2〕《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28日。
〔3〕《王世杰日记》，1944年12月3日。
〔4〕《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2日。

这三个问题正是后来中苏谈判中，重庆方面主要的“交换条件”。

以上记载表明，中苏谈判的准备和谈判的基本议题，都是在雅尔塔会议之前拟定的。也就是说，中苏谈判与雅尔塔会议，本来并无直接关系。

2月11日，王世杰又在日记中记载：“苏联方面对于宋子文访苏之议，原已约定以本月为期，最近苏联又托词延展，谓以本年四、五月间为便。意者苏联预计可于尔时结束欧战，参加对日战争。”[1]

2月11日正是雅尔塔会议结束之日，苏方之所以推迟谈判，显然是要将中苏谈判与雅尔塔会议有关中国的决议衔接起来，从而以雅尔塔协议的名义，迫使中方接受苏方的若干条件。雅尔塔协定有关中国的事项，主要是外蒙问题，以及苏联在中国东北的若干权益。

总之，本来是早已拟定的中苏谈判，后来则笼罩在雅尔塔协定的背影之下，似乎仅仅是雅尔塔会议延伸出来的一个附加的谈判，其实不然。可以这样认为，中苏谈判，本来是重庆政府基于自身的政治需要，主动提出的一个政治谈判。然后，苏方又为这个谈判注入了若干雅尔塔协定的内容，使之又成为涉及国家权益的外交谈判。政治谈判与外交谈判叠加在一起，构成了后来的中苏谈判的双重性质。正因为这是个二合一的谈判，所以中苏谈判的议题，既有若干雅尔塔协定的内容，又有若干与雅尔塔协定无关的中方原拟内容。因此，中苏谈判既是一次外交谈判，更是一次外交谈判掩盖之下的政治谈判。

雅尔塔决议与中苏谈判的启动

鉴于国民党军在日军一号作战中一再溃败，在击败日军问题上美国已不能指望蒋介石，为此，美国加紧敦促苏联对日参战，以求减少美军的伤亡。但是，苏联对日参战是有条件的，由于美英有求于苏

〔1〕《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11日。

联，基本接受了苏方条件。

1945年2月4日～11日，美、苏、英召开雅尔塔会议，其中一项秘密协议规定，苏联于欧战结束二、三个月后对日宣战。作为参战条件，该协定承认了苏联的几项要求，涉及中国主权的主要有两大项：第一，“外蒙人民共和国之现状应加以保存”；第二，“苏联应恢复以前俄罗斯帝国之权利”。这些将要恢复的帝俄时代的权益主要是：大连为国际商港，苏联拥有优越权；恢复旅顺为苏联租用之海军基地；中东铁路以及通往大连的南满铁路，由中苏两国合组公司经营，苏联拥有优越权。[1]

由于苏联不便直接向中方提出上述要求，因此协议载明，由罗斯福出面向中方提出，以获得蒋介石的同意。同时，苏联表示将与中国政府签订一项友好条约。

《雅尔塔协议》是一个强国之间，多方利益相互交换，在此基础上而形成的一揽子政治交易。中国主权成为其中的一个交易筹码。

《雅尔塔协议》明文规定恢复帝俄时代在东北的权益，这与时代潮流是背离的。两年前，当中国与英、美两国签署平等新约、基本废除不平等条约之际，踌躇满志的蒋介石出版了《中国之命运》一书，蒋写道：“到了今天，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初步工作，是已经做到了，三民主义与国民革命的成绩，亦已经昭著于国民的面前了。”为此，蒋大力宣扬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号召国民“共赴于三民主义的信仰之下，加入中国国民党”。[2]不料两年后一项新的不平等条约又强加于中国，这对蒋的“国民革命的成绩”无疑是一个讽刺。

《雅尔塔协议》当时是一个秘密协议，蒋介石后来才陆续得知有关消息。以往的不平等条约由中国自己承认、自己签署，《雅尔塔协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41页。中东铁路由沙俄出资修建，主要有两条线路：其一，满洲里—哈尔滨—绥芬河；其二，哈尔滨—长春。南满铁路由长春—大连，原为沙俄修建，后由日本出资改扩建。

〔2〕张其昀主编：《先总统蒋公全集》第1册，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1984，第176页。

议》的一个主要特点在于，它是在中国方面不知晓的情况下，由几个大国私下决定。因此，这个协定具有更大的不平等性质和更大的强制性质。

如前所述，蒋介石在1943年8月25日曾经提出一个策划，由中美英三国组成一个太平洋作战会议，以此将苏联排斥于对日作战之外。现在，雅尔塔会议作出苏军对日参战的决定，而被排斥在外的却是蒋自己。

1945年4月5日，苏联宣布日苏中立条约期满之后不再续约，等于废除了该条约，从而为苏联对日宣战扫清了障碍。4月7日，徐永昌记载："午诣曾家岩，会报并午步。蒋先生首述苏联与日废约，谓苏恐有觊觎我东北之心"。[1]总之，苏军出兵东北的态势已经明朗。

4月29日，蒋介石与赫尔利作了一次长谈，王世杰在座。赫尔利主要介绍了雅尔塔协定苏联的参战条件，王世杰记载：关于旅顺的租借问题，"蒋先生谓'租借地'方法甚不好，但云容详细考虑后再谈……赫氏复谓：当前有两大事须于九十日内办好：（一）使中共参加中央政府，以免苏联于某一事件发生后，借口承认中共。（二）与苏联成立一个协定，解决以上各项问题。"[2]赫尔利所说"某一事件"指苏军入华参战，"各项问题"指解决苏军参战的各项条件。

这次谈话表明，蒋对于旅顺的"租借"问题较为重视，因为这将直接抹杀蒋在《中国之命运》中所宣称的"昭著"的革命成绩。而赫尔利重视的是中共问题。赫尔利要求在90天、即三个月左右解决中共问题，也就是要求在7月底或8月初，苏军入华之前解决问题。

赫尔利提出了中共问题与苏方条件两件事，他基本上是将两件事分作两个问题提出的，但是，蒋介石则迅速将两个问题联系贯通起

〔1〕《徐永昌日记》，1945年4月7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4月30日。这是29日的谈话，王30日补记。

来。5月6日，蒋与赫尔利再作长谈，这是蒋对赫尔利提出的两件事的答复。王世杰记载："今日赫尔利在山洞蒋先生官邸与蒋先生谈二小时。一为中共问题。蒋先生谓此事与中苏关系为一个问题。一为中苏问题。蒋先生谓，在不妨害中国领土完整、主权独立、及行政完整之原则下，可容纳苏联对东北之合理主张。"[1]

在这里，蒋明确地把中共问题与中苏国家关系贯通起来称作"一个问题"，一语道破问题的关键。所谓"一个问题"，就是把中共问题纳入中苏国家关系之中，通过中苏国家关系的改善，由此而一并解决中共问题。那么，中苏国家关系怎样改善？此即第二个问题，就是满足苏联的若干条件，承认苏方对东北的若干要求。显然，第二个问题从属于第一个问题。尽管蒋也强调"不妨害"中国主权，接受"合理"要求等等，其实，只要接受苏方条件，就不可能不妨害主权，不可能"合理"。

总之，此次谈话实际上就是蒋为即将到来的中苏谈判制定的基本方针：以接受苏方要求为条件，换取苏联在中共问题上接受国民党条件。

《雅尔塔协议》是背着中国而达成的一项强制性协定，要求蒋介石与之抗衡，的确不现实。问题在于：蒋把这些本来是强制性的规定，变成了反条件，变为解决中共问题的反条件。

1945年4月中旬，罗斯福病故，由杜鲁门继任总统。5月7日，德国正式投降。这样，苏军参战，击溃日本，结束二次大战，成为各大国首脑最为关注的问题。而苏军参战又有一个参战条件问题须与中国达成协定，于是中苏谈判迫在眉睫。

4～5月间，宋子文、顾维钧等赴美参加联合国旧金山会议。5月23日，蒋介石致电宋子文，要求顾维钧、王宠惠就中苏谈判问题，"缜密研讨应付方案"。[2]5月26日，宋子文复电蒋，转告顾维钧的意见：

---

〔1〕《王世杰日记》，1945年5月6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47页。

“顾谓美国在罗总统时，原期中国陆军对击溃日本能负大部责任，但以去年我国军事失利，罗感觉我国力量不够，美国舆论又不愿见大部美国士兵牺牲，故罗转而盼苏联能参加远东战争，苏联因深悉此情，故提此要求，苏联亦知此项要求不合世界潮流，不敢即提，而盼在相当时间由罗总统提出。顾（顾维钧——引者注）意苏联此时亦未必敢提，我国最好佯装不知，尽量拖延，苏或不致提出。”[1]顾维钧的意思是，苏联的参战条件不便直接提出，这样，中方可以“佯装不知”，将此事拖过去。也就是不接受苏方条件之意。

顾维钧是一位纯粹的外交家，顾氏关于“佯装不知，尽量拖延”的意见，就外交而论，或许是个不错的主意，至少可以拖延一段时间，讨价还价的余地还是有的。然而顾氏却不是政治家，顾之意见完全没有考虑到一个政治问题：中共问题。由于《雅尔塔协议》已经签订，因此，重庆政府不能阻止苏联出兵东北，问题在于：如果不承认苏方条件并与苏方签约，那么，苏军进入东北之后，重庆政府对其便难以约束，可能导致苏军公开支持中共，而这一点才是蒋介石考虑的主要问题。为此，中苏谈判不能拖延。本来，宋子文与顾氏意见大致相同，倾向于拖延，但蒋则电令宋必须于6月底返回重庆，准备中苏谈判。

1945年5月8日，苏联新任驻华大使彼得罗夫向蒋递交国书，正式履任。苏联在此时更换驻华大使，就是为即将开始的中苏谈判所作的一项安排。自此，中苏谈判拉开序幕。

在中苏谈判的准备阶段，从现象上看，问题的核心集中在旅顺的“租借”问题上，这是蒋介石极为关注的一个问题。

美国为什么在旅顺问题上支持苏联的要求呢？后来，美国驻苏大使哈里曼曾对宋子文说：“美国对旅顺问题态度，有特殊困难，因美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48页。

既拟永久占领日本附近海岛，无法拒绝苏联使用旅顺，故罗总统有此让步”。[1]意思是，由于美国将单独占领日本的一些海岛，如冲绳等等，而苏联将不能分到一杯羹，这样，美苏之间的利益就不对等了，因此美国必须同意苏联占有旅顺。将美国占有日本海岛与苏联占有旅顺联系起来，看来，美苏之间有一个利益均等的问题。

那么，苏联提出恢复帝俄时代租借旅顺的理由又是什么呢？赫尔利曾与彼得罗夫谈及此事。王世杰记载：“赫利大使于前日曾与苏联驻华大使彼得罗夫谈东北问题。彼得罗夫表示谓：英国如能保有香港，苏联应亦可以保有旅顺。”[2]将英国保有香港与苏联保有旅顺联系起来，看来，苏联与英国之间也有一个利益均等的问题，这大概就是英国在雅尔塔同意苏联租借旅顺的原因吧。

利益均等，是近代以来，列强在华轮番争夺势力范围的基本口实。美、苏、英在旅顺租借问题上的三角均等关系，是一起以他国权益作交易的典型事例。

6月3日，蒋介石与彼得罗夫作第一次实质性的谈话。略微寒暄之后，针对苏联希望恢复帝俄时代在华特权，蒋说：“苏联自革命以后，帮助我国争取独立、领土主权完整及废除不平等条约，已于民国十三年先于其他国家，正式宣布取消帝俄与中国所缔结之不平等条约，及放弃其一切特权……本人认为此乃中苏友谊合作之历史基础，并认为现在仍有恢复民国十三年时代中苏合作之可能。”显然，蒋试图以列宁时代的对华政策，来堵苏联的嘴。接下来蒋具体谈东北问题，希望苏联能够帮助中国恢复东三省主权，表示：“盖我全国人民咸认不平等条约、领事裁判权及租界等事为国家的耻辱，一致痛恨，吾人为革命党人，自应注意人民之心理与要求”。

或许王世杰已将彼得罗夫关于英国保有香港的论点报告了蒋，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08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5月25日。

因此，蒋特地说道："香港问题虽尚待与英国商议，但九龙必须收回。"九龙为租借地，1943年中英签署新约时，蒋当时就要求收回九龙，但被英方拒绝，英方当时表示战后解决这一问题。现在，蒋重提这个问题，意在不给苏联留下租借旅顺的借口。

最后，蒋表示在东北的行政主权恢复之后，东北的铁路、商港可予苏联便利，军港可与苏联共同使用。[1]

在与苏方周旋的同时，蒋亦指望得到美方的配合。6月8日蒋致电宋子文，嘱宋在见杜鲁门时，就旅顺问题提出三个解决方案：第一，为国际海空军根据地；第二，中、美、俄共同使用；第三，如上两项为苏联反对，则必须为中、俄共同使用。"若俄提归其独占或租让，则我必反对到底，决不许可也。"[2]前两项方案的意图，显然是"以夷制夷"之意。6月9日，宋子文面见杜鲁门之后致电蒋，报告会谈情况。关于旅顺问题，宋子文把蒋所提三个方案作了陈述，但杜鲁门表示：对罗斯福签订的协定"决予支持"。[3]这样，蒋介石在美国人那里未能获得支持。

6月11日，蒋再电宋："此事罗、杜既皆赞同，则中（蒋自称——引者注）前电各种步骤其第一、第二步骤不必与杜再商……今后只要俄国尊重我主权与行政之完整，则中国可允其对军港共同使用，但不能再用租借名义……但此点可由我国与俄直接交涉为宜，不必再托美国转达。"[4]蒋电反映了两个结果：第一，蒋原提三个方案中，只剩最后一个方案，即中苏共同使用；第二，在"租借"问题上，蒋已不能指望美国，只能单独与苏方交涉。

6月12日，蒋介石在重庆再次约见彼得罗夫。在前次谈话中，蒋介石关于苏联革命后已放弃帝俄在华不平等条约的那些话，并未使苏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49～551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54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56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57、558页。

方改变立场，彼得罗夫首先表示："苏联准备开始关于缔结中苏友谊互助条约之谈判，但有几个先决条件，拟先提出讨论。"这几个先决条件就是雅尔塔协定所规定的几个条件，其中之一便是："恢复旅顺港之租借，建立苏联海军根据地"。蒋说："租借地一类的名义，我中国人民认为是国家的耻辱，我们不好再用这种名义，中苏友谊互助条约是一种光荣的条约，如有租借地一类的名义，则将失去条约的原意。"彼得罗夫说："'租借地'与'租界'不同，'租界'的意思包含着领事裁判权等等的特权，'租借地'却不包括这样的特权。""苏联如果租借旅顺，自应规定租借的时期，而且领土主权完全属于中国"。蒋介石说："既有租借地，便是领土主权的不完整，因为中国的军港，自己不能管理，不能使用，便是领土主权不完整"。彼得罗夫提到雅尔塔会议丘吉尔和罗斯福对苏联这一要求的支持，表示租用旅顺决不会用以反对中国。蒋回答道："当然不会反对中国，但不可因此使中国变成不平等的国家"。[1]这次谈话虽仍未就旅顺的"租借"问题达成共识，但双方论点均已摆明。

6月13日，宋子文再次与杜鲁门商谈旅顺的租借问题，希望美国在此问题有助于中国。杜鲁门说："为减少中美两国生命之牺牲，渠（杜鲁门——引者注）所念虑者，为如何使苏联立即加入作战，而非枝节问题。"[2]尽管蒋介石把"租借"视为严重的主权问题，但在杜鲁门看来，与苏军参战从而减少美军伤亡相比，不过是个"枝节问题"。杜鲁门不可能将旅顺问题摆在美国利益之上。美国的态度表明，在即将开始的中苏谈判中，蒋介石将很难得到美国的有力支持，在《雅尔塔协议》的框架之内，蒋介石还价的余地将十分有限。

6月20日宋子文返回重庆，25日，王世杰与宋子文商定了中方在谈判中的几条原则："（一）旅顺口在中苏拟订同盟条约期内，可与苏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59～562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64页。

联共同使用，其行政权仍归中国。（二）对于中东、南满两铁路及大连港之‘特殊利益’问题，应明白规定其范围，不用特殊利益名词。（三）外蒙问题暂不提出讨论。”[1]

6月26日，蒋介石再次约见彼得罗夫，为即将开始的中苏谈判定下基调。蒋介石说：“本人认为中苏两国有关的事情，应由中苏双方直接商议，美国同意与否，没有关系。本人希望宋部长抵莫与史大林（斯大林——引者注）元帅谈话，能不拘外交形式，开诚商议中苏两国密切合作的根本问题，尤其是关于政治问题，希望能彻底商谈。”要求不拘外交形式彻底商谈政治问题，蒋介石亮出底牌，此即蒋为此次谈判定下的基调。

彼得罗夫询问对苏联几项条件的意见，蒋再次表示：旅顺问题，“‘租借’一类名称切不可再用”。彼得罗夫又问：是否除旅顺不宜用租借名义之外，其他条件已无多大出入？蒋表示其他条件可在莫斯科谈。关于外蒙问题，蒋说：“苏联于一九二四年在条约中，曾经承认外蒙的领土与主权是应属于中国的……本人解决外蒙问题的方针，是赋予外蒙的高度自治领，即其外交、军事均可独立，而宗主权则应属于中国。但此系将来的事情，现在对外蒙问题，最好不提”。[2]

蒋的谈话向苏联方面发出两个明确信息：第一，外交方面，旅顺“租借”的名义不能使用，外蒙问题以后再谈；第二，政治问题必须“彻底商谈”。

在中国代表团的人员组成上有一个小插曲。考虑到此次对苏交涉将是一次极为复杂的外交谈判，为此，宋子文一度考虑，由那位中国最负盛名的外交家顾维钧，与他同行莫斯科。

但蒋介石则另有考虑。6月3日，蒋在与彼得罗夫谈话时，彼得罗

〔1〕《王世杰日记》，1945年6月25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70、571页。

夫问到宋子文的同行人员名单，蒋说："尚未决定，不过本人以为到苏联，不比到其他国家，最好少带外交官，有壹、两个好翻译就行。"彼得罗夫赞成，他说："是的，对于这种有实际任务的访问，可不必多带外交官。"[1]双方在不多带外交官一事上竟然如此默契。

6月13日，宋子文致电蒋介石，报告美国总统顾问霍浦金斯与斯大林的谈话纪录，关于中国赴苏代表团，斯大林对霍浦金斯说："不赞成偕同顾维钧前往，惟必须自带译员"。宋子文还报告蒋："史氏（斯大林——引者注）认为顾维钧只系一职业外交家，其所代表委员长之权力远不若余（宋子文——引者注），故其期望与余相晤。"[2]斯大林竟亲自出面反对顾维钧前往莫斯科，大约是因为苏联对东北的权益要求，就国际公理而论，破绽甚多，担心顾氏的争辩会使谈判久拖不决。结果，宋子文以蒋介石的名义要求顾维钧继续留在美国参加旧金山联合国会议。对此，顾氏自己的判断是："委员长可能认为我的反对意见将会给宋的谈判增添麻烦。"[3]

另外，蒋介石一度考虑将周鲠生加入代表团。周鲠生为中国著名国际法专家，最终，与顾维钧一样，周未能前往莫斯科。

一次外交谈判，而蒋介石与斯大林却都不希望职业外交官参与其间，这表明，双方的着眼点都不是外交问题，而是政治问题。中国代表团的人员构成再次证明，中苏谈判既是外交谈判，更是外交谈判掩盖之下的政治谈判。

中苏谈判之所以带有浓厚的政治谈判性质，是由国共对峙的尖锐化决定的。5月31日，毛泽东在中共七大期间的一次会议上讲，陈布雷看到《论联合政府》一文之后说："只有两个字，就是'内战'"。[4]国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52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67页。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中华书局，1987，第549页。
〔4〕《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191页。

民党内这种紧张气氛，在唐纵的几则日记中有所反映。5月31日，唐纵在反省录中写道："共产党的攻势甚锐，气势迫人，令人惶恐不安。""在今年反攻的时期，可能发生国共两党正式战争。""共产党准备召集解放区人民代表大会，以与国民代表大会相抗衡。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欲以此号召不满现状之各党派共同夺取国民党之政权，联合政府即为瓦解国民政府之手段。"〔1〕

然而在这个政治危机面前，国民党看不到能从美国人那里得到有效的支持，唐纵在6月9日的反省录中写道："在国共两党本身情势之发展，非战争无法解决。但美国除对日本作战外，另无继续作战之兴趣。美国在对日作战获得胜利之后，希望为战争所付之代价，能从中国市场上获得补偿，赫尔利、魏德迈即为执行此一政策之人"。〔2〕

在这种情况下，唐纵看到："苏联与中国之邦交在形态上坚持国内团结与政治进步，即对中共让步改组联合政府，但在实质上要求收回中东铁路与取得旅顺大连之港口，外蒙独立，新疆分割。"〔3〕也就是说，苏联一方面支持联合政府，但实质上则是希望收回原帝俄时代在华权益，苏联方面有机可乘。

蒋介石在工作方法上有这样一个习惯，每临大事，即不批公文，以便从日常事务中摆脱出来，集中思考问题。6月8日，唐纵在日记中记载："委座又不看公事，想在研究问题和重要人事，共产党的问题，对苏外交问题，东北问题，新疆问题……"〔4〕唐纵这个观察是准确的，此刻，蒋介石即将展开其政治生涯中一次极为特殊的政治赌博。

6月20日，宋子文由美国返回重庆，当日，王世杰记载："宋子文自华盛顿飞抵重庆，予与谈中苏问题。彼以为苏联将不惜丢弃中共，与

〔1〕唐纵1945年5月31日反省录。《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15页。
〔2〕唐纵1945年6月9日反省录。《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18、519页。
〔3〕唐纵1945年5月31日反省录。《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15页。
〔4〕唐纵1945年6月8日反省录。《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18页。

我订约。予意苏联订约之意不必为放弃中共，此正予之所虑。”[1]宋、王的看法有所不同，事后看王世杰的看法是对的。但是，不论他们的看法如何不同，有一点则是相同的，即中苏谈判的目标直指中共。

当宋子文起程赴苏之际，也是黄炎培等六位参政员亦即将赴延安斡旋之时。6月29日，唐纵与陈布雷二人有这样一段对话：“陈主任对于时局甚为忧虑。最近有七位参政员赴延安……陈主任为这等事晚上失眠。”然而唐纵已经没有了一个月前“惶恐不安”的状态，唐底气十足地对陈布雷说：“大局是好转的，宋子文往莫斯科，我看会有结果的。中苏邦交的改善，对于共产党是一个解决的途径”。但“陈主任不敢相信。”[2]

总之，在这样一个背景下，宋子文踏上了莫斯科之旅。

中苏谈判第一阶段

1945年6月27日，行政院长兼外交部长宋子文一行，由重庆起程赴苏。代表团原定代表为二人，即宋与蒋经国。宋提议加入钱昌照，理由是此事为钱所促成，蒋介石又加派沈鸿烈，钱昌照说：“正式代表就我们四个人”。[3]随行人员有外交部次长胡世泽，[4]外交部亚洲司司长卜道明，[5]还有刘泽荣等。正如蒋介石所要求的那样，四位正式代表中，除宋子文可算外交官外，便没有一位职业外交官。据胡世泽后来告诉顾维钧，谈判期间“大多数问题都是由宋子文和钱昌照进行研究的。”[6]

行前，重庆方面拟有一个《对苏交涉方针》，共九项：

---

〔1〕《王世杰日记》，1945年6月20日。

〔2〕唐纵日记，1945年6月29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21页。

〔3〕《钱昌照回忆录》，第96页。

〔4〕胡世泽之父胡惟德前清曾任驻俄公使，胡世泽幼年在俄上学，故俄语极佳，此次在代表团担任翻译。

〔5〕卜道明即卜士奇，中共叛徒，通俄语。

〔6〕《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568页。

一、为苏联对日参战后军事上之便利起见，旅顺军港中国允许苏联共同使用，但主权与行政必须归于中国……其军港范围只以旧军港为限，不得有附属地……

二、大连商港中国愿辟为自由港……但行政自须由中国独立自主。

三、中东铁路以及通至大连旅顺之南满铁路，中国允许与苏联组织公司……此两铁路全部之主权及土地皆属于中国……

四、民国十三年以前，中国与帝俄所订关于东三省一切条约，应照苏联宣言一律废除，并照十三年北京条约之精神重新订立新约。

五、外蒙地方中国愿准其为自治领，在中国宗主权之下，成立自治政府……

六、……新疆之西北部叛变迭起……不得卖给其武器与弹药。伊宁、伊犁及阿山各区……必须由中国收复……

七、中国为求国家之统一，对于全国之军令、政令必须彻底统一，不使具有武力之政党——共产党，假借政党之名义，掩护其武力之割据……对于今日犹在武力割据妨碍中国统一之中国共产党，不作任何国际舆论上、政治上及物质上之支持，并愿设法劝告中共将武力交还政府，统一指挥，以利对日作战……

八、中国政府决定实现民主宪政……因之中共一经交还武力，其军令、政令归政府统一时，则政府必予中共以一般政党同等之待遇……

九、交涉之注意精神与态度：甲、只要中苏彼此认为当从友好方面做起，则可超越外交形式，而为坦白的政治协商。乙、此后两国在国际场合中皆密切合作，政治上的发言，当彼此尊重。丙、此后两国经济可为更密切之互助。丁、苏军在东三省应于对日战争结束，即日本投降条约签订之日起，三个月至半年期内撤退完毕。戊、（略）。已、中国政府不能改组为联合政府，但中共如将军令、政令归中央统一时，则政府将来可委派中共党员为部长、会长或委员之职。[1]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734～737页。

将九条方针归纳起来，一、二、三、四、五项为苏方条件，以及中方对这些条件的若干限制。六、七、八项为中方条件。这样，前后部分实际上构成交换条件。

最值得关注的是第九项，此即重庆政府参加此次谈判的基本精神，也就是“可超越外交形式，而为坦白的政治协商”。而坦白的政治协商当中，包括“中国政府不能改组为联合政府”。将联合政府问题列入对苏交涉之中，再一次证明了中苏谈判的性质：外交谈判掩盖之下的政治谈判。

6月30日，宋子文一行飞抵莫斯科，这是国民党政府自建立以来，中国政府首脑头一次出访苏联。苏联外长莫洛托夫等高级官员，以及驻苏各国外交使节到机场迎接。当日，宋子文报告蒋：“苏联欢迎礼节极为隆重，与欢迎丘吉尔首相相等”。[1]获得如此礼遇，看来宋子文心情不错。当日傍晚，宋子文偕驻苏大使傅秉常对斯大林作了礼节性拜访，也称第一次会谈，约15分钟。

7月2日，宋子文与斯大林举行第二次会谈，中方出席人员有傅秉常、蒋经国、胡世泽。苏方有莫洛托夫、彼得罗夫等。

会谈一开始便决定逐条讨论雅尔塔协定有关苏方的条件，首先是外蒙的独立问题。宋子文说：“关于外蒙，蒋委员长已告彼大使（彼得罗夫——引者注），非目前可以解决之问题……现在可予搁置，吾人不拟提出此问题。”但斯大林表示：“吾人对此点不能同意”。随后斯大林阐述了苏方在外蒙独立问题上的观点，他说：“外蒙在地理上之地位，可使他人利用之，以推翻苏联在远东之地位……如吾人在外蒙无自卫之法律权，苏联将失去整个远东。”“日本即使投降，亦将再起，因此之故，苏联在外蒙领土应有自卫之法律权”。这段话的意思是，为保障苏联远东地区安全，苏联需要在外蒙驻军，如果外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72页。

蒙不独立，那么，苏联在外蒙驻军便是在中国驻军，也就没有法律依据。斯大林继续说："外蒙人民不愿加入中国，亦不愿加入苏联，彼等要独立，为中国计，割去外蒙，实较有利。如此问题不能实现，外蒙古将成为所有蒙古人团结号召之点……外蒙将统一所有自内蒙至北蒙之蒙古人民"。就是说，如不同意外蒙独立，中国将可能失去内蒙，这是威胁。宋子文表示："吾人无法向人民宣布吾人将放弃任何一部分领土"。

接下来，话题换为苏联在东北的一系列优越权问题。如前所述，在此次谈判的准备阶段，中方最为关注的问题之一，就是旅顺的租借问题。宋子文说："关于租借旅顺口一点，蒋委员长已经面告贵国大使，吾人愿将该港由中苏两国共同使用，吾人不愿再有租借地，其理由至为明显"。不料斯大林爽快地表示："为迁就蒋委员长之愿望起见，吾人对此可能觅得一共同之语词，余不愿开一于中国有害之先例。"斯大林为何作出此项让步？当然不会是无条件的。

然后，话题再次转入外蒙问题。宋子文再次表示："关于外蒙问题，愿再向史太林统帅陈述，此问题实为中国所不能解决之问题。"斯大林说："蒙古人民不愿与中国共处，吾人基于同样理由，曾放弃芬兰与波兰。余深知中国之困难，但此种困难必须克服，吾人无法觅得其他途径。旅顺问题吾人业已让步，阁下对此问题，亦应让步。"原来，斯大林在旅顺租借问题上的让步，是要以此作为一个交换条件，换取中方在外蒙问题上的让步。最后，宋子文表示，外蒙问题超出了他所奉训令的范围，须请示蒋，提议外蒙问题暂停讨论。

见外蒙问题受阻，旅顺问题尚不足以换取中方在外蒙问题上的让步，斯大林再抛诱饵，主动将话题转入中国内政方面。斯大林问："中国是否将容纳若干自由份子参加政府？"仅此一句，足以撩拨起对方的无限兴趣。宋答："吾人曾试与中共妥协，三月间吾人拟成立一战时内阁，即为容纳共党参加，余自赫雷（赫尔利另一译名——引

者注）大使方面获知，阁下对共产党认为实似农政改革主义者。”赫尔利使华之前曾访问苏联，斯大林曾对其表示过对中共的上述看法。此时，宋子文提出这个问题，似乎想要得到证实。对于宋子文的提问，斯大林说：“彼等（指中共——引者注）诚为爱国者，但是否系属共产党，则颇有疑问。”斯大林对于中共的这个评价至少是贬意的，为此，宋子文信心大增，话题朝实质迈进。宋说：“吾人希望有一个统一之军队及一个中央政府，吾人不愿有如张作霖军阀，或另组割据政府与军队之政党。但如中共（此唯一有军队政府之政党）愿与吾人合作，吾人仍愿请其参加战时内阁，亦即参加政府，吾人实无意压迫彼等。”斯大林肯定地说：“中国只能有一个政府，由国民党领导……如非国民党人士亦能参加政府，而仍由国民党份子领导，实甚有益。但此为中国自身问题，余不过顺便提及”。宋子文见谈话投机，便直接挑破实质，宋说：“国民党希望在政府中居于领导之地位，故不愿有联合政府，盖如为联合政府，一旦他党退出，则易于倾倒。”斯大林再次肯定道：“此实为国民党正当之愿望，自中国历史上观察，实至属明显。”[1]

如何打消中共提出的联合政府要求，这是大约10个月以来，蒋介石最感棘手的一个问题，采用多种办法也未能解决。不料在中苏谈判的头一天，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主张，便被宋子文与斯大林联手否决。

有关中共的话题不长，斯大林“不过顺便提及”，点到即止。斯大林完全懂得，这个漫不经心“顺便提及”的话题，足以吊起蒋介石的胃口，然后，再回过头来解决外蒙问题。斯大林撒开了网。

第二次会谈就具体条款而论，没有一项最终敲定，这是符合通常的谈判规律的。通过这次谈判，苏联的主要意图已经表明，此即外蒙的独立问题，为此，斯大林开出两个交易价：第一，旅顺不用租借名

〔1〕1945年7月2日宋子文与斯大林谈话记录，《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第577～590页。史太林即斯大林。

义；第二，不支持中共的联合政府。斯大林既然已经出价，现在，就看蒋介石如何还价了。7月2日，宋致电蒋："本日谈话时，对东三省比较满意，外蒙问题则成僵局，""有何较好解决方法？乞钧夺，迅赐电示。"同时报告了在联合政府问题上，斯大林对宋子文观点的理解。[1]

尽管斯大林的开价十分诱人，但是，由于外蒙独立一事将承担巨大的历史责任，宋子文不愿承担。7月4日，宋子文再电蒋："万一史（斯大林——引者注）坚持外蒙必须由我国承认其独立，则只可中止交涉。钧意如何？"[2]在这里，宋子文为中苏谈判中止与否设定了一道底线，即外蒙独立与否。宋子文所设底线，是一个基于历史责任的底线。

外蒙问题的提出，把一个难题摆在蒋介石和重庆政府面前。

7月5日，蒋在官邸召集会议讨论外蒙问题。陈立夫、陈诚主张不让步，吴鼎昌、王世杰主张最大限度照加拿大办法解决，孙科主张让其独立。熊式辉发表了四点意见：其一，"如我不承认蒙古之独立，对于苏联其他要求能否全拒而不谈，甚至或须加大其让步？能否希望苏联之仍可与我订立互助协定？或不暗助共党之捣乱……"其二，"衡以今日内外形势，上项各节，俱不容我有考虑，答案皆是否定的，而我必须与之谈判蒙古问题，当然只有望其能照加拿大独立程度办，比较为宜。"其三，"但独立之承认，应有所交换……在我至少要能换取国家之真正统一，苏联再不得助长中共之在中国私拥武力，割据地方。"其四，"所谓独立之蒙古，是有界限的……故必须按照原有中国地图以划界。"[3]

---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76、577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93页。

〔3〕《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1907～1949），香港，明镜出版社，2008，第386页。熊式辉回忆录依据其日记写成，故可信度较高。

所谓加拿大办法，指加拿大独立之后，仍以英国国王作为其名义上的国家元首。熊式辉几点意见的核心就是，如果拒绝外蒙独立，苏方将不会与中方签订同盟条约，而且其他问题也不能解决，因此中方没有多少回旋余地。但是，外蒙独立必须“有所交换”，此即“苏联再不得助长中共之在中国私拥武力”。

旅顺问题变为外蒙问题，时至今日，蒋介石这才明白了苏方主要条件所在。7月5日蒋在日记中写道：“接阅子文冬亥报告电，乃知史大林对外蒙坚持其独立要求，否则有协定无从成立之表示。余再三考虑，俄对外蒙之要求，志在必得，决不能以任何高度自治或准其驻兵之方式所能餍其欲望。若不允其所求，则东北与新疆各种行政之完整无从交涉，共党问题更难解决；而且外蒙事实上已为彼俄占有，若为虚名而受实祸，决非谋国之道……乃决心准外蒙战后投票解决其独立问题，而与俄协商东北、新疆与中共问题为交换条件也。”[1]

这篇日记相当典型地展现了蒋介石作为政治家的现实主义立场，可以说把蒋介石关于利弊的权衡说清楚了。蒋的意思是，外蒙实际上早已为苏联据有，在此条件下，如果拒绝外蒙独立而与苏联对抗，其结果只能是：图虚名，遭实祸。为此，蒋迅速锁定东北、新疆、中共三个问题作为外蒙独立的“交换条件”，与苏方开价交易。至于外蒙由其公民投票表决独立与否，不过是走一个形式。

7月6日，蒋介石就外蒙独立一事征询王世杰意见。王认为：“东三省等问题如确能得到不损领土主权之解决，则承认外蒙人民于战后投票自决亦尚合算，因外蒙实际上已脱离中国二十余年。”随后，“蒋先生约孙哲生、邹鲁、戴季陶、于右任、吴稚晖、陈辞修诸先生商议，最后决定主张外蒙独立事可让步。”[2]王世杰关于“亦尚合算”的看法，与蒋是相通的。凡遇重大问题，蒋介石大都与党内元老

〔1〕《蒋介石日记》，1945年7月5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6日。

交换意见，以示慎重。总之，外蒙独立一事既经党内元老通过，剩下的就是如何成交了。

7月6日，蒋介石致电宋子文，就外蒙独立问题明确开列三项条件：第一，“东三省之领土、主权及行政必须完整”，具体条件为，旅顺港之管理权属于中国，“与苏联共同使用而非共同管理”；大连为自由港，管理权属中国；中东路干线与苏联共同经营。第二，“新疆之伊犁以及全疆各地被陷区域完全恢复”。第三，“中共对军令、政令必须完全归中央统一……政府改组时，当可容纳其在行政院之内，但决不能称为联合政府。”蒋电表示，在满足上述三个条件之后，外蒙可于战后由公民投票决定独立与否。最后，蒋电强调：“如果中国无切实统一之保障，则牺牲无益，不惜停止交涉”。[1]在这里，蒋介石为中苏谈判中止与否，重新划定了底线，也就是交换条件成立与否。

7月7日，蒋再电宋子文，强调：“务望注意我之要求之主目的：一、为东三省领土、主权及行政之完整。二、苏联今后不再支持中共与新疆匪乱，此乃为我方要求之交换条件也。惟苏联对支持中共及新疆匪乱，在普通外交谈判中决不肯自承者，我与之谈判，彼必躲闪谈之……故对苏不支持中共与新疆匪乱，必须剀切明白，毫无隐饰与之谈判，而得有具体之结果，否则应作断然中止谈判之准备也。”[2]

蒋电主要是强调关于三个条件的谈判，必须“剀切明白毫无隐饰”。再次强调谈判的底线，此即三个条件能否“得有具体之结果”，否则，“断然中止谈判”。这是一个以现实利益为着眼点的底线，蒋对于历史责任的考虑，似乎不像宋子文那样胆怯。

身在莫斯科的宋子文，一面与蒋介石紧张磋商，同时，亦试图取得美国在外蒙问题的协助。苏方之所以提出外蒙独立问题，其根据全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94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96页。

部来自雅尔塔协议的一项条款：外蒙古现状应加以保存。这里的关键是“现状”一词应当怎样解释？如果美方的解释与苏方不同，对于中方的谈判无疑是有利的。

7月3日，宋约见美国驻苏大使哈里曼，通报了与斯大林的会谈情况，同时，宋子文希望美方就“现状”一语作出解释。哈里曼迅速将这一情况报告美国政府，7月4日，国务卿贝尔纳斯复电哈里曼：“总统和我认为，在目前中苏双边会谈中，美国政府如试图充当雅尔塔协定任何有关条款的解释者，那将是不明智的。”该电表示哈里曼可以以个人身份，非正式地向宋子文转告美方对此项条款的理解，此即：“‘现状’是指：从‘法律’上而言，外蒙古的宗主权应属于中国，但‘事实’上不能实行这一宗主权。”这个解释与中方立场较为接近，但宋子文却并未因此而获益，因为，该电同时指示哈里曼：“您的非正式的解释仅供他（指宋子文——引者注）本人得知，不得在同苏联官方的会谈中引用。”[1]美方之意，显然是避免卷入中苏纠纷。既然不得“引用”，这样，宋子文得到一个较为有利的、但却不起作用的解释。

7月7日晚，宋子文与斯大林举行第三次会谈。尽管蒋介石已向宋子文开出外蒙的交换条件，但宋子文仍对外蒙问题作了最后一次努力。

宋子文首先表示，原拟不谈外蒙问题，现在中方接受雅尔塔协定，保存外蒙现状。接下来，宋子文将问题导入对“现状”的解释上来，宋称：现状就是“不牵动现状”。外蒙在军事、外交上有自决权，可与苏联商谈苏军进驻外蒙事宜，“但不能承认外蒙独立”。宋子文的意图是，将外蒙问题的争论引入雅尔塔协定有关条款的解释上

〔1〕《关于宋子文斯大林莫斯科会谈》，吴景平译，《民国档案》1991年4期，第67、68页。

来，通过对“现状”一词的解释，阻止外蒙独立。

斯大林表示，外蒙宪法已规定独立，“现状即为正式承认独立”。鉴于双方对“现状”解释不同，为此，斯大林和莫洛托夫打出一张牌，指出该条款为苏方在雅尔塔会议提出。意思是，保存“现状”此一条款既然由苏方提出，那么，关于“现状”的解释权便属于苏方。斯大林还表示：“外蒙如不独立，苏联进兵外蒙，即系进兵中国领土，易为将来冲突之源。”[1]因而外蒙必须独立。

此次会谈如果说有什么结论的话，那就是宋子文实际上被剥夺了对《雅尔塔协议》的解释权。没有了解释权，中方在外蒙问题上也就无牌可出了。

7月8日，蒋经国以私人身份与彼得罗夫谈话。蒋经国说：“应当理解蒋介石对目前不可能承认外蒙古独立的看法，因为这种承认将大大削弱中国政府的地位，并激起中国社会舆论十分强烈的反响。”彼得罗夫说：“苏联关于承认外蒙古独立的建议，是唯一明智的建议，因为此项建议是以承认现状为基础的。”蒋经国说：“承认蒙古人民共和国独立将违背孙中山关于中国领土完整之原则。”彼得罗夫说：“恰恰相反，此举已考虑到蒙古人民自由表达的意志，完全符合孙中山关于民族问题学说之精神。”最后，彼得罗夫强调：“若中国代表团不同意此项建议，谈判未必能摆脱困境。”[2]私下谈话再遭拒绝。

7月9日，宋子文与斯大林举行第四次会谈，这是全部中苏谈判中最为关键的一次会谈。由于外蒙独立问题已经没有周旋余地，宋子文不再纠缠，而是把蒋介石开列的交换条件和盘托出，开价交易。

宋子文首先宣读蒋介石的来电，提出对苏联的三个条件：第一，“满洲领土主权及行政之完整”；第二，“在最近一年间新疆发生叛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598～603页。

〔2〕《苏联档案中有关<中苏同盟条约>谈判的文件选译》，陈春华译，《近代史资料》总102号，第45～47页。

乱……吾人切盼苏联能依照以前约定，协同消灭此种叛乱”；第三，“中国共产党有其单独之军事及行政组织，因之军令、政令未能全归中央统一，深盼苏联只对中央政府予以所有精神上与物质上之援助，苏联政府对中国之一切援助应以中央政府为限”。最后表示：中国“愿于击败日本及上述三项由苏联政府接受之后，准许外蒙之独立。”

对于上述开价，斯大林一一作答。他首先说：“关于中国之共产党，吾人并不予以支持，亦并无支持彼等之意向，吾人认为中国只有一个政府，如在中国国内有另一政府，自称为政府，此当应由中国自身解决之问题。关于援助一点，蒋委员长谓应给予中央政府，吾人以往即已如此”。之后，当再次讨论中共问题时，宋子文提出一个最为核心的问题，宋说：“吾人希望共党之军队应并入政府之军队”。斯大林明确表示：“此实为合法之要求，中国必须只有一个政府与一个军队。”

关于新疆问题，宋子文说：“伊犁已为叛军所占领”，“吾人希望恢复叛军所占领之土地”。斯大林说：“此为合法之愿望，最好之方法为予以权利，吾人有各种不同之民族，尚不承认其最低限度之权利，纠纷将永无底止，但此为中国本身之问题。”宋子文说：“吾人愿作若干让步，但如不继之以服从，吾人必须引用武力。”斯大林答：“此为当然之事”。

东北问题由于涉及的具体事项较多，此次谈判在具体问题上尚未取得一致。关于旅顺军港，斯大林坚持由苏联人管理。关于旅顺、大连、铁路的条约期限，蒋介石要求订为20年，斯大林要求30年，等等，这些留待继续商讨。

关于外蒙独立的方式，斯大林同意中方的程序安排，即战后由公民投票表决。关于外蒙的疆界划分，蒋介石要求按照中国旧地图为准。其原因，主要是阿尔泰山脉原属新疆，如以旧地图为准，该地区仍将属于新疆，仍属中国。但是，由于宋子文此行原本不拟谈外蒙问

题，因而未带地图，该问题留待续商。[1]

当晚，宋子文致电蒋："查本晚与史会晤，史对谈话中共问题，表示甚为切实友好。东三省问题，亦较苏方原提条件，让步甚多。至旅顺军港，由苏人管理，及期限三十年，史似不肯再让……目前大问题业已大致解决，其他如铁路及大连自由港之管理等项，不得已时，似宜酌量迁就，钧意如何？"[2]看来，在中共等几个问题得到苏方"切实"承诺之后，宋子文已倾向签约。此次谈判之后，剩下的基本上是些技术性问题了。

7月10日，宋子文与莫洛托夫会谈，主要是苏军入境之后，其撤离东北的时限是否列入条约。宋子文要求：战争结束三个月内苏军撤离东北，这项规定应载入条约。莫洛托夫表示苏军不会驻扎东北，但反对将此列入条约，理由："这里有不信任成份"。宋说："问题并非中国方面不信任，而因东三省历来是外国军队角逐之地，在目前情势下，撤离苏军问题讲得清清楚楚，对中国社会舆论至关重要。"[3]争论未取得结果。

7月11日，蒋致电宋子文，就下次会谈要点指示道：关于旅顺军港，"委托苏联管理，但行政权则属于中国"。也就是以"委托"苏联管理的名义，取代"租借"，形式上略有不同。蒋在大连和中东路问题上也提出了具体要求。另外，"关于中共问题，苏方所为之承诺，应商请其列入谈话纪录，或其他书面中，并宜明白声明不仅不能供给武器，即在宣传、经济与交通各方面，苏方亦不得与中共以支援。"[4]蒋对中共问题不仅抓住不放，而且抓得实。

---

〔1〕以上均见1945年7月9日宋子文与斯大林谈判记录。《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11～620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10页。

〔3〕《苏联档案中有关<中苏同盟条约>谈判的文件选译》，陈春华译，《近代史资料》总102号，第47～60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21页。

7月11日与12日，宋子文与斯大林连续举行第五次与第六次会谈，这两次会谈主要是就各项条约文本作具体讨论。取得的主要结果有："东北、新疆、中共三点，俟一切问题双方商妥后，史允以书面表示。"[1]旅顺军港管理权问题，宋子文转告了蒋介石来电意见："中国可'委托'苏联办理，以避免'租借'字样，至民事行政应归中国"。[2]尚未解决的主要问题是：中东铁路管理权问题，大连行政管理权问题，旅顺军港的区域范围问题。

此时，斯大林即将起程前往德国参加波茨坦三巨头会议，斯大林要求在他起程之前签署条约。而宋子文坚持必须回国，就几个问题当面请示蒋，提议斯大林由德国返回莫斯科之后，双方继续商谈，斯大林表示同意。斯大林特别要求宋子文回国之后不能泄漏任何消息，宋表示："余仅当报告蒋委员长一人。"

宋子文决定胡世泽留在莫斯科，宋与蒋经国、彼得罗夫等，于7月15日飞返重庆，结束了中苏谈判第一阶段。

中苏谈判第二阶段

在中苏谈判的全部过程中，苏联是背着中共进行的，中共对于会谈内容全然不知，尤其对苏联在联合政府立场上的转变，亦全然未作防备。早在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要求提出之后，苏联就表示支持，1945年2月11日，周恩来由重庆致电毛泽东：苏联倾向于扶持民主运动和组织联合政权。[3]同年6月16日，中共中央在一份内部指示中又说："苏联对华赞成《论联合政府》，主张声援民主运动"。[4]苏联对联合政府的支持，无疑是对中共的鼓舞，就当时中共一般的思维逻辑而

〔1〕此为第五次谈话，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22页。
〔2〕此为第六次谈话，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32页。
〔3〕《周恩来年谱》，第601页。
〔4〕《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第91页。

论，很难有理由怀疑苏联立场的转变。因此，当苏联承诺不支持中共之际，毛泽东处在了被蒋介石和斯大林共同蒙蔽的境地。

7月22日，毛泽东致电南下途中的王震等人道："三巨头在柏林开会将决定欧亚两大问题。宋子文赴苏会谈十余天，尚未解决问题。三巨头会后，宋仍将赴苏，可能决定中苏共同作战。"[1]三巨头会议指波茨坦会议。事实上，宋子文赴苏已基本解决问题，并且，中苏谈判也并非讨论共同对日作战，毛泽东对会谈内容判断完全失准，完全没有料到此次谈判的核心，竟然是以中共作为交换条件。

在宋子文返国期间，蒋介石就莫斯科会谈的遗留问题，主要是两路（中东铁路、南满铁路）两港（旅顺、大连）问题，继续与彼得罗夫商谈。

7月17日，蒋约见彼得罗夫，蒋首先说：外蒙"保持现状就是以目前情状中国有宗主权之谓，而绝非独立之意。若外蒙独立，则于我国牺牲甚大"。接下来蒋表示，为增进中苏友谊，他可以克服一切反对意见，"不过这样的决定，将使中国政府陷于困难的地位，所以同时必须苏联协助我东三省领土、主权与行政的完整，及解决国内共产党问题，使国家真正统一，和新疆变乱的解决。必须这三点做到，我才可排除一切，解决外蒙问题。"蒋之所言，就是重申外蒙独立的交换条件。

在三项条件中，蒋认为中共与新疆问题斯大林已有切实表示，剩下的就是东北问题。蒋要求中东、南满两铁路董事长由中方担任，苏方任中东路局长，而中方任南满路局长。

关于外蒙疆界划分问题，蒋表示："应根据前清以来，民国初年所划定区域之地图为标准。因为这张地图是最公平的，后来的许多地

〔1〕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毛泽东军事文集》第2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第809页。

图，都有变动，都不正确。”[1]

彼得罗夫表示将把蒋的上述意见报告斯大林。

重庆政府的国际关系，主要由美苏两国构成。蒋介石在对苏谈判时，必然要有一个总体的对美苏的外交方针，也就是如何利用美苏，从中取利。7月28日，蒋这样判断：在国际关系上，“俄国已视美国为其假想敌，故其不能不以我国为其外交政策重大之目标”。蒋接着判断：“我国实力虽未充足，但在东亚与太平洋上国际之地位，对苏俄与英、美实已居于举足轻重之势，故彼不能不厚交于我也。”彼指苏联。在苏、美已互为“假想敌”的条件下，判断苏联必然“厚交于我”。在上述认识的基础上，蒋制订出对苏、美的总体方针：“今后国际外交政策之方针为北疆与俄合作，内地与美合作，对俄重政治（中共关系），对美重经济（工业技术）。”[2]

总之，基于“我”在美、苏之间“举足轻重”，苏联必将“厚交于我”这一基本研判，蒋的方针是两边取利：利用苏联解决政治问题，利用美国解决经济问题。在美、苏之间，蒋为自己打了一个左右逢源的如意算盘。

当蒋介石在打他的大算盘的同时，宋子文则打起了自己的小算盘。宋子文之所以不在莫斯科签约而坚持回国磋商，主要原因就是他打了一个小算盘。鉴于外蒙独立问题将承担极大的历史责任，宋的小算盘是，回国之后辞去外交部长一职，改由他人继任而完成签约，从而避免承担此一历史责任。宋子文的这点意思蒋完全明白，7月21日，蒋在反省录中写道：“子文自俄回来，其不愿负责签约，是否有意为难，故不能断定，但其重身轻国之行动，昭然若揭。”[3]所谓重身轻国，就是把个人名利摆在国家利益之上。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36～639页。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771～774页。
〔3〕《蒋介石日记》，1945年7月21日，上星期反省录。

7月24日，王世杰记载："今日午后宋子文院长向予言，彼欲解除其外交部部长兼职，盼予能改任或兼任之，并谓彼于月底或下月初赴莫斯科时，盼予以外交部长资格偕往，结束中苏谈判。予谓予殊不愿任外交部长，最后彼一再敦促，予谓俟考虑一、二日再答复"。[1]

7月25日，王世杰见蒋，王记载："蒋先生亦促予兼任外交部长，蒋先生说，子文因中苏谈判涉及承认外蒙战后独立之事，颇畏负责，其所以先行返渝，亦正为此。由此可见子文之意在觅人与之共同负担此次对苏谈判结论之责任。"这段谈话，可以说把宋子文中断谈判、执意回国"磋商"的原因说清楚了。外蒙独立问题，确为当事者极感责任难当的问题，为鼓励王世杰接任，"蒋先生并说：外蒙早非我有，故此事不值顾虑。"但王世杰并未立即应允就任外长，王的态度是："仍未应允，但允再考量。予细思此事殊令我十分为难，因为我如拒绝，便为畏惧负责之表示，值此中苏情势紧张，关系极大之时，本身之毁誉不宜在予考虑中也。"[2]在这里，王世杰显示出敢于负责的一面。

此时，国际局势正在迅速变化。7月26日，中、美、英三国波茨坦公告发表，王世杰在日记中记载，公告发表之前，杜鲁门、丘吉尔将公告内容致电蒋，"要求蒋先生于二十四小时内电复是否赞同，如二十八小时内未接到复电，则以时机紧急，将由英、美二国发表。予请蒋先生一面表示赞同通告之内容，一面表示此类通告断非英、美两国所宜单独发布，以其涉及开罗会议之三国决定也。并要求以后关于对日问题之措置，必须给中国以充分时间考虑。"[3]尽管波茨坦公告以中美英三国名义发表，但中国实际上被排斥在外。由于苏联尚未对日宣战，因此公告未列苏联之名。

---

〔1〕《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24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25日。
〔3〕《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26日。

《波茨坦公告》发表之后，苏军对日参战在即，中苏谈判不能再拖延了。

当国际局势迅速演变之际，宋子文的情绪却更加低落，要求不再赴莫斯科。7月29日，赫尔利致电美国国务卿："宋从莫斯科回来后曾对我说，他怀疑自己重赴莫斯科是否妥当。""今日上午在我们同宋和蒋介石的会晤中，当着我们面提议任命王博士为外交部长，并派王赴莫斯科同斯大林完成谈判。我对此表示反对，称宋作为行政院长，是除蒋介石之外同斯大林会谈的唯一合适人选，如果宋拒绝去而派一位新外长前往，将对会谈带来有害的甚至可能是破坏性的后果。最后达成一致意见，即宋重赴莫斯科，但王博士出任外交部长并赔他前往。"至于宋子文不愿再赴莫斯科的原因，宋返国时即对赫尔利说过："对中苏协定负责的人，在政治上将受到此协定之害。"[1]宋子文不愿再赴莫斯科，是为彻底摆脱中苏条约的责任。

7月29日，王世杰被内定为外长。有趣的是，当宋子文表示不愿再赴莫斯科之际，刚刚被内定为外长的王世杰同样表示不愿前往莫斯科。当日，王世杰记载："晚间予复与宋子文商谈外交部部长事。予询以我可否暂不任外交部部长，俟彼往莫斯科及伦敦（出席五国外长会议）后再行考虑外交部部长人选调整。彼谓倘如此办，须由予向蒋先生提议，且无论如何，彼谓予须偕往莫斯科。"[2]王要求莫斯科会谈结束之后再考虑外长人选调整，也是为避免担负签约的责任。

7月30日，国防最高委员会通过行政院改组决定，王世杰出任外交部长。这个决定等于表明，由王世杰在中苏条约上签字已成定局。在此情况下，王世杰迅速采取一系列措施，以求分解责任。7月31日，王记载："晚间予向蒋先生陈述谓，中苏拟订协定时，不可有任何秘密协定，外蒙问题亦应于批准前，向立法院及参政会驻会委员会报告，

〔1〕《关于宋子文斯大林莫斯科会谈》，吴景平译，《民国档案》1991年4期，第69、70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29日。

否则于国家及负折冲之责者均不利。蒋先生以为然。”[1]这就是说，宋子文将签约的责任推给王世杰，而王则提议条约须经立法院和参政会批准，意在由立法院和参政会分担责任。这个建议表明，王世杰上任伊始，首先是将“负折冲之责者”的退路安排好。

尽管王世杰已经安排了退路，但仍然心存余悸。8月1日，宋子文与王世杰两人有过一次有趣的谈话，王世杰记载：“今晨予与子文谈赴莫斯科事。彼谓将来中苏约文应由予签字，予谓可否由彼我共同签字，彼谓不可。但云如苏方由史坦林签字，则彼可签字。实际上苏方自将由其外长莫洛托夫签字。”[2]王提议两人签字，意思是要宋分担责任。宋子文是政府首脑，按照外交对等原则，如果苏方安排斯大林签字，中方才能安排宋子文签字，如果苏方仅由莫洛托夫签字，那么，中方签字人便只能是王世杰。

综上所述，由于外蒙问题肯定将留下历史的骂名，因此，由谁签字，怎样分担责任，成为宋、王两位当事者极为不安的问题。

王世杰接任外长后，除对责任分担作出安排外，也对下一阶段的谈判有所考虑。先前，斯大林曾表示外蒙疆界暂不划定，王认为此议不妥。8月2日，王记载：“今晨向蒋先生提出意见，谓外蒙独立之承认，宋先此已应允史坦林，彼（指斯大林——引者注）意此时不提疆界问题。余意疆界划定必须在承认之前，否则将为未来留无尽之纠纷，蒋先生以为然。”[3]外蒙疆界问题，具体讲，主要是阿尔泰地区属于新疆还是外蒙，如属新疆，也就仍属中国，如属外蒙，那么，将随外蒙独立而脱离中国。疆界问题成为中苏谈判第二阶段主要争执点之一。

8月5日，宋子文、王世杰、熊式辉、蒋经国、彼得罗夫等，起程

〔1〕《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31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1日。
〔3〕《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日。

经德黑兰再赴莫斯科。当日，王世杰写下一篇心情颇为沉重的日记："予一路反复思此行之使命，肩上真如背负有万斤之重担，予一生来从未有感觉责任之重有如此者。此行结果无论如何，在国人舆论及历史家评断，总不免有若干非议，但自思'统一与和平'，为中国目前必须本着与八年抗战同等之勇气以求取，否则苏联参加对日作战后，我如事前未与取得有所协定，则（一）苏联军进东三省后，领土主权以及经济利益必更难收回；（二）中共与苏联或竟发生正式关系。凡此均使我无统一，亦且对内对外均无和平之可能。"[1]

由王世杰这位国共谈判的代表，出任外交部长而完成签约，这个安排说明，蒋深知王世杰能够领会此项签约的内在含义，王世杰的这篇日记表明，他的确理解了这个含义。至于"背负有万斤之重担"那些话，不过是为表示自己勇于负责，而留给"历史家评断"时看的。

8月7日，宋、王一行抵达莫斯科，当晚即与斯大林会谈。据载："谈话前几未作任何寒暄或酬应语，一切谈话几乎完全由宋、史对炎"，"宋、史争论有时颇露骨"。[2]斯大林要求由苏方担任大连港管理局长，宋、王坚拒，又成僵局。外蒙疆界问题，中方出示了中国日地图和苏联1926年的旧地图，斯大林表示细看之后再答复。

此刻，一个重大事件即将发生，宋、王已没有时间从容谈下去了。

8月8日晚七点半，王世杰、傅秉常应邀来到莫洛托夫的办公室。王世杰记载：莫洛托夫宣读了苏联对日宣战书，"莫氏读毕，即热烈与予握手，并催予将中苏协约各稿早日完全拟就提出。"[3]8月9日，苏军攻入东北。

中苏谈判是在共同对日作战的名义下举行的，一旦日本投降，战争终止，此项谈判其原来的依据将不复存在。随着美国对日投放原子

〔1〕《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5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7日。
〔3〕《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8日。

弹和苏联对日宣战，日本的投降指日可待，这就是说，留给中国代表团的时间已经不多，原先准备讨价还价的议题，已不能从容谈下去了。现在，宋、王等人几乎只剩下两个选择：或者拒绝苏方条件，中止谈判；或者接受条件，签署条约。总之，宋、王在莫斯科的处境骤然紧张起来，真的是如坐针毡，度日如年了。

8月9日，王世杰记载："予与子文细商，觉苏联对日军事已发动，情势趋紧，应电蒋先生准许予等于必要时得为权宜之拒纳。"[1]当日，宋、王致电蒋："苏方对于大连行政，似将坚持苏方必须参加管理，关于此问题，职等拟于必要时为权宜之拒纳，因苏已对日宣战，形势趋紧，不容过事牵延也。"[2]

8月10日，又一意料之外的消息传来，王世杰记载："午后四时许，予在寓所（中国使馆）突闻伦敦BBC广播，谓日本已声明愿投降"。"闻日本投降讯后，予与子文、天翼、经国等细商，关于对苏缔约事，今后我等究应采何态度。当经商定两点：一、对苏方表示仍愿缔约，二、不作任何重要让步。"[3]熊式辉，字天翼，时任中央设计局局长，已被内定主持接收东北，参加了第二阶段中苏谈判。

当晚9时，宋、王等与斯大林再次会谈。斯大林见面即问："愿否续谈订约事"，宋、王表示愿意，"并望从速结束"。据王世杰记载："在商谈时，予对大连湾行政必须归还中国一事，剴切申述，并谓如苏联不让中国收回大连行政权，则九龙、香港之收回为不可能。斯大林沉吟一番，遂对此事作一重要之让步。"[4]

斯大林同意大连行政权完全归中方，但要求以苏方人员管理港口。关于外蒙疆界问题，表示苏方不接受中方地图。关于中东、南满铁路，同意由中方任董事长，但要求苏方任两铁路局局长。此外，苏

〔1〕《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9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44页。
〔3〕《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10日。
〔4〕《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10日。

军在东北的撤军问题，新疆问题，东北主权问题，中共问题，苏方同意按中方要求作文字表述。此次谈判仍未完全达成协议。

8月12日，蒋介石致电宋、王："如南满路局长任华人，则管理大连港口船务人员可用苏籍人员……惟外蒙疆界必须此时有一图底，并在承认其独立以前勘定界线"。蒋表示，如不划定疆界，"则承认其独立不惟无益，而且有害，虽停止交涉，亦所不恤"。[1]蒋似乎还要就外蒙疆界与苏方继续争论。

本来，外蒙独立之前必须划定疆界，是王世杰向蒋的进言，但接到蒋的来电后，王感到"此事显然办不到。苏军已大规模攻入东三省，倘再拖延交涉，或生根本变化。"王世杰记载："子文及钱乙藜、蒋经国、傅大使等，均主张不顾蒋先生电示，径与史达林解决。予谓此甚不可，以此事如未经蒋先生充分主张，则未来国内意见分歧，即签字亦未必能批准。予主张今晚暂与史氏停止续商，一面仍电蒋先生说明一切，让其授权于予及子文权宜处理。予并主张在外蒙问题换文中，列入外蒙疆界应以现有疆界为限字句……子文等遂勉徇予议，今晚暂不与史达林续商。"[2]钱昌照字乙藜。这段日记反映出"苏军已大规模攻入东三省"的情况下，中国代表团内的紧张气氛，迫不急待地要与苏方签约，甚至考虑置蒋的电示于不顾。

8月12日，宋、王两度致电蒋，表示："外蒙疆界，苏方不愿在换文中作何规定或声明"。铁路局局长等问题，"恐再难强苏方让步"。关于蒋前电威胁停止交涉一事，宋、王表示："职等及同来诸人一致认为中苏条约必须缔立，倘再迁延，极易立即引起意外变化。兹特恳请钧座，对于外蒙及其他未决事项，授予职等权宜处理之权。"[3]

外蒙疆界问题十分复杂，苏方既不同意按中国地图划界，但又拒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47、648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12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48、649页

绝提出自己的地图。为此，8月13日王世杰致电蒋，谈了他对苏方的看法："窥其原因，不外二者：一则苏方预计彼之地图既包括新疆一部分领土……揆之实际，我确不能于放弃外蒙领土之外，复放弃任何新疆领土。二则唐努乌笃（梁）海等地方，原属外蒙，现则已成苏联另一属国。"王的意思是，苏方之所以不愿提出自己的地图，原因是苏联地图已将原新疆、外蒙部分地区划入苏境，如果提出这样的地图，必将与中方发生新的争论，因此苏方既不接受中方地图又拒绝提出自己的地图，"似非蓄意与我为难"。作出上述解释后，王就签约一事向蒋进言："就我方利害言，则此次缔约，可以明中苏之关系，减少中共之猖獗，保证苏军之撤退，限定苏方在东北之权益，凡此，皆为今后统一及建国所必需，倘再停止谈判，则形势必立变"。[1]王建议，以外蒙现疆界为限，并以这一文字列入条约换文。其实，在现边界本来就不明确的情况下提出以现疆界为限，这个模糊的文字表述等于废话。

8月13日，中国代表团在莫斯科度过了漫长的一天。由于日本投降在即，中苏条约必须立即签署，而蒋介石关于外蒙疆界等遗留问题的授权电仍未到来。熊式辉记载了代表团内的焦虑状况：宋子文主张，不待蒋介石电到当晚立即与斯大林会谈，而王世杰、熊式辉则坚持必须蒋电到后再谈。最后，王世杰说："今晚约谈与否，由院长决定，但复电未到，决不签字。"鉴于意见分歧，宋子文在当晚到底是谈还是不谈两者之间也颇难决定，于是，"子文请傅大使寻二枚硬币，欲卜以决定"。此举遭到王世杰、熊式辉反对而放弃，认为"直以国家大事为儿戏"。[2]

13日晚10时，宋、王终于等来蒋介石的授权电，电称："对于外蒙及其他未决事项授权兄等权宜处置可也。"[3]于是宋子文立即与斯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50页。
〔2〕《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第388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49页。

大林相约当夜12时会谈。

8月14日，王世杰将会谈情况报告蒋："昨奉钧座授权电令后，宋院长及职深夜与史太林续商一切，均经解决，定今日签字。外蒙以现有边疆为界，路局局长一人苏藉，副局长一人华籍，董事长一人华藉，且有两票权……职预定十六日起程，经伊、印返渝，抵渝后，如国论统一，批准迅速，当可收钧座英断缔约之效。"[1]

8月14日，莫洛托夫与宋子文就一些技术性问题作最后敲定。关于中东铁路和南满铁路，莫洛托夫提议，为方便起见，将两路并为一路，统称中国东北铁路。宋子文建议称中国长春铁路（简称中长路），此议获通过。最后，关于中苏条约的签字人，莫洛托夫问："中国方面由谁签署协定呢？"宋子文说："条约和协定由王世杰签署。"[2]这就是说，由王世杰签字是宋子文的安排。

中苏条约签署的日期通常记载为8月14日，实际上8月15日早晨6时才由王世杰与莫洛托夫签署。其原因，王世杰15日记载："中俄文约稿书写（至）零时，签字手续直至今晨六时始在克林姆宫举行，但苏联已于数小时前广播谓已签字，盖日本接受投降条件之答复，适于今晨二时到达此间也。"中苏条约是在对日作战的名义下制订的，日本于8月15日宣布投降，如果条约于15日签字，对日作战将失去依据，因此必须于日本投降之前宣布签约。此即8月15日签署的条约，为何宣布为8月14日签署的原因。斯大林出席了签字仪式，并发表讲话，他说："帝俄时代，俄国政策在分裂中国，与日本同一目的，苏联政府则在与中国为友，希望中国军力强盛，使日本不能再起。"[3]这番话实在使人不知如何作想。

14日晚，宋子文致电蒋："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及各项协定已与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51页。

〔2〕《苏联档案中有关<中苏同盟条约>谈判的文件选译》，陈春华译，《近代史资料》总102号，第74～76页。

〔3〕《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15日。

苏维埃于今晚正式签订，因回答系莫外长签字，故我方由王部长签字。”[1]宋的意思是，因苏方的安排是由莫洛托夫签字，故中方亦仅由王世杰签字，这是宋对自己为何未签字向蒋所作的一个说明。如前所述，首先，由王世杰签字是宋子文的提议，然后，苏方根据中方这一意见，对等地安排了莫洛托夫签字。总之，宋子文如愿以偿，没有在这个后来极遭非议的条约上留下自己的名字。

中苏条约的批准与评论

中苏条约是一揽子协议的总称，包括五个大项：

（一）中苏友好同盟条约，附照会（一）（二）。

（二）中苏关于中国长春铁路之协定。

（三）关于大连之协定，附议定书。

（四）关于旅顺口之协定，附附件。

（五）关于中苏此次共同对日作战苏联军队进入中国东三省后苏联军总司令与中国行政当局关系之协定，附记录。[2]

中苏友好同盟条约本身并无多少实际内容，具有实际内容的，主要是附于该条约的两份照会。第一个照会有三项条款：第一，“苏联政府同意予中国以道义上与军需品及其他物资之援助，此项援助当完全供给中国中央政府，即国民政府。”所谓“道义”援助，实际上就是拐了个弯的政治支持，该条款所针对的即中共。第二，苏方重申尊重中国在东北的主权完整。第三，新疆问题不干涉中国内政。第二个照会是关于外蒙独立的协议，规定外蒙于战后公民投票之后，中国承认其独立。外蒙以现边界为边界。

第一个照会与第二个照会，其实就是中苏双方的“交换条件”。

长春铁路即原来的中东铁路和南满铁路，中苏谈判时，决定将两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51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2），第652～667页。

路并一路，根据宋子文的意见，统称中国长春铁路，简称中长路。协定规定该铁路为中苏“共同所有并共同经营”，中方任理事长，苏方任副理事长，“理事长所投之票作两票计算”。苏方任铁路局局长，中方任副局长。

关于大连，规定大连为自由港，大连行政权属中国，苏方任港口主任，中方任副主任。

关于旅顺，规定“仅由中苏两国军舰及商船使用”，在旅顺设立中苏军事委员会管理该海军基地，苏方任委员长，中方任副委员长。而旅顺海军基地的防卫，“中国政府委托苏联政府办理之”。所谓“委托”，即对《雅尔塔协定》“租借”一词的改动，实质仍然是租借。

关于苏军在东北与中国行政当局的关系的协定，附有一项记录，既不称照会，亦不称附件，而称“记录”，原因是苏方不愿将其作为正式文件列入协定，但中方却极为重视这个问题，于是以“记录”的名义列入协定。该记录载明，苏军于日本投降三个月内撤离东北。[1]

中苏条约签署之后，宋子文与钱昌照由莫斯科赴美国，王世杰则于8月16日起程，经德黑兰于8月20日返回重庆，当日下午，王向蒋作了汇报。此刻，王最关心的是，如何使条约尽快获得批准通过，因为中苏双方约定，8月27日两国同时公布条约，因此条约必须于27日之前获得批准。

8月20日，王世杰拜访立法院长孙科，孙“极力赞成订约，并谓将从速于一日内召集国防最高委员会及立法院，使之迅速通过。”[2]8月

〔1〕该记录全文如下：“史达林统帅与宋院长子文在一九四五年七月十一日第五次会谈时，曾讨论苏联参加对日本作战后其军队由中国领土撤退之问题，史达林统帅不愿在苏联军队进入东三省之协定内，加入在日本战败后三个月内将苏联军队撤退一节。但史达林统帅声明，在日本投降以后，苏联军队当于三星期内开始撤退。宋院长询及撤退完毕需要若干时间，史达林统帅谓彼意撤军可于不超过两个月期间内完竣。宋院长继询是否确在三个月以内撤完，史达林统帅谓最多三个月足为完成撤退之期。”

〔2〕《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0日。

21日，王又拜访赫尔利，“告以所签中苏条约之内容。彼亟称予等之收获，超过彼所预期。”[1]

8月22日，蒋介石在重庆黄山官邸召集各院院长和其他政要十余人，听取王世杰关于中苏条约的报告，并由王解释约文内容。王世杰如释重负，颇为感慨地说：“三年以来，予所旦夕忧虑者，为抗战虽胜利，东三省仍不能收回。此约之订立，可以保全东三省。”王看到，“在座诸人均对此事无异议。”[2]

然而会内无异议并不等于会外无异议。王记载：“重庆市颇有散发传单反对中苏条约者。但约文现尚未宣布，反对者自尚不明其内容（或谓反对者为宋子文之政敌）。”[3]尚未看到条约即散发传单反对，因此估计为宋子文政敌所为。王作为当事者，故对“异议”极为敏感。

8月24日，王世杰度过了紧张而繁忙的一天。上午，国防最高委员会与国民党中常会举行临时联席会议，审议由蒋介石提交的中苏条约，立法院委员列席。会议由蒋介石主持，蒋发表了讲话。外蒙问题本来是一个既损主权、又失颜面的问题，但蒋介石处理棘手问题有一个屡试不爽的法宝，此即国父遗教。蒋介石以孙中山关于民族主义的论述为根据，对外蒙问题这样说：“如果我们忽视民族平等自由的意志，抑制其独立自治的发展，不仅违背我国民革命的精神，且足以增加我国各民族之间的纠纷”。“外蒙自北京政府时代民国十一年起，事实上已完成其独立的体制，如今已届二十五年……我们必须秉承国民革命的原则，和本党一贯的方针，用断然的决心，经和平的程序，承认外蒙之独立”。[4]这里，蒋介石以国民革命的精神和原则，对外蒙独立作了一个自欺欺人的解释。

---

〔1〕《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1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2日。
〔3〕《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3日。
〔4〕《蒋主席最近言论》，国际出版社编印，1946，第5、6页。

王世杰在联席会议上就中苏条约的签约经过和背景作了报告，王说："此约之订立，虽使吾人对于实际上业已脱离中国统治二十余年之外蒙，不能不承认其独立，但战事结束后三个月内苏联依约不能不自东三省撤退，对于旅顺及中东、南满两路，予虽有所让步，但范围有限，东三省之主权可以收回。如国论统一，批准迅速，我可收缔约之效。"[1]

最后，联席会议审议结果是："通过。交立法院迅速完成立法程序"。[2]

紧接着立法院开会审议，由院长孙科主持。该条约在立法院遇到麻烦，"讨论近三小时之久，议论颇分歧……但最后起立表决时，亦只数人不赞成。"立法院通过。

下午五点，国民参政会驻会委员开会审议，仍由王世杰作报告。王记载："亦有若干人表示不满，但多数人仍主批准。左舜生、傅斯年均赞成批准。辽宁钱公来尤热烈，至向予呼万岁，谓为东三省之救星。"[3]参政会批准。

8月24日一日之内，中苏条约迅速完成全部批准程序。

8月31日，蒋介石在反省录中写道："对俄协定交涉费尽半月余之心力，研究指导，不遗余力，收放刚柔，深思入神，运用之妙存乎一心，最后获得完成。此实为国家成败安危之一大关键……雪艇与经儿（蒋经国——引者注）实有功也，而子文则畏难忌人，其无政治家之担当负责气魄，甚非我所望也。"[4]这是蒋介石对事和对人的评论。

王世杰说参政会有若干人表示不满，其中一位便是黄炎培，黄表示："外蒙独立，我不反对，因为我以鞭长莫及，不能与外蒙民众以

〔1〕《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4日。
〔2〕《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会议记录》第7册，台北，近代中国出版社，1996，第476页。
〔3〕《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4日。
〔4〕《蒋介石日记》，1945年8月31日，上月反省录。

自由与幸福，而又不让他们自谋，未免不公道。但何以订入中苏条约。”[1]黄的意思是，外蒙独立是中蒙之间的问题，为何与第三国苏联解决这一问题？这是一个谁都明白而又不便挑明的问题。

被斯大林和蒋介石共同排斥于谈判之外的顾维钧，对于谈判过程和结果甚为不满。外交部次长胡世泽于莫斯科谈判结束后随即到伦敦，向驻英大使顾维钧通报会谈情况。顾回忆：“胡世泽描述了中国代表团的谈判策略之不高明。当一项中方建议（如不讨论外蒙问题）被拒绝后，中方代表就吓得不敢再提了。通常是由斯大林或莫洛托夫讲几句话来打破随之而来的沉默和紧张局面。”此即不带职业外交官的后果。胡世泽深为顾维钧“没有按原来的安排去参加帮助谈判而感到遗憾。”[2]

关于谈判的结果，顾维钧这样认为：“作为一个为了收回失地和恢复中国的主权和独立的政策奋斗了四十多年的人来说，我对中国在莫斯科所采取的立场自然是极感失望的……我希望有朝一日能公开当年我们的重庆政府为什么决定不惜任何代价与苏俄缔结这个条约的全部理由。”[3]顾氏是一位纯粹的外交家，直到最后，顾维钧仍然是从外交的视角来看这个问题，因而最终仍然困惑不解。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为重新安排国际政治秩序，召开了巴黎和会，中国虽为战胜国，却被日本提出对山东的权益要求，当时的美国总统是威尔逊，承认并接受了日本的这一要求。现在，第二次世界大战胜利前夕，同样，为重新安排战后的国际政治秩序，美苏英召开了雅尔塔会议，尽管中国再次位居战胜国，却又被苏联提出对东北的权益要求，并得到罗斯福的承认与接受。为此，那位当年参加过巴黎和会的老资格外交家颜惠庆，将两者联系起来作了一个比较，颜惠庆在其日记中写道：“在满洲的让步是英、美、苏在雅尔塔决定的。

〔1〕《黄炎培日记》，1945年8月24日。
〔2〕《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571页。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567页。

这是一次大战时山东问题的重演。”颜称：“罗斯福是第二个威尔逊”。[1]这个论点实际上就是将雅尔塔会议与巴黎和会相等同，将东北问题与山东问题相等同，将罗斯福与威尔逊相等同，按这个逻辑推论下去，其结论必然是将苏联与日本相等同。

8月27日，按照事前约定，中苏两国于同日公布条约。《大公报》为此发表社论，基本持赞成态度，认为得大于失。但文中有这样几句话：“我们是中国国民，今日看见在一贯的知识上属于中国领域的外蒙古行将离开我们……在心理上在感情上总觉得是有所失。”[2]

中苏条约以及外蒙独立，对于中共而言，没有其他选择，只能表态支持。中苏条约公布之后，延安《解放日报》发表社论表示祝贺，其中说：“中苏友好同盟条约，是历史上我国和外国签订的第一个友好同盟条约……我们认为这个条约是苏联一贯地以平等待我的政策的又一表现”。[3]

不久，当外蒙通过独立表决之后，《解放日报》又为此发表时评，题为《庆祝蒙古人民共和国独立》。认为：“外蒙古独立，是外蒙古人民长期坚苦奋斗所得到的光荣的胜利成果”。“中国人民对外蒙古人民的努力和成就，一向是拍手欢迎的，现在这一个新的兄弟国家的独立得到承认，中国人民更应该热烈庆贺。”“二十三年来，外蒙古的独立始终未得到中国政府的承认，外蒙古与中国的关系，始终

---

〔1〕《颜惠庆日记》，1946年1月30、31日。中国档案出版社，1996。

〔2〕《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大公报》1945年8月27日，第2版。

〔3〕《远东持久和平的基石》，《解放日报》1945年8月29日，第1版。

1949年1～2月，苏联领导人米高扬秘密访华，在与中共领导人谈及中苏条约时米高扬表示：“旅顺条约是不平等条约”。关于中长铁路条约，“我们则不认为是不平等条约，因为这条铁路主要是由俄罗斯出资建成的”（《米高扬就1949年1～2月的中国之行向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团提交的报告》，转引自A.M.列多夫斯基《斯大林与中国》，新华出版社，2001，第82页）。

1989年5月，戈尔巴乔夫访华，邓小平对他说：“美、英、苏三国在雅尔塔签订秘密协定，划分势力范围，极大地损害了中国的利益。那是斯大林时期。当时中国的国民党政府同苏联签订条约，承认了雅尔塔的安排。”“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国同苏联签订了新约。中国同蒙古人民共和国建立了外交关系，达成了协议，划定了边界”（《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第293、294页）。

得不到一个合乎双方人民意愿的解决。这次承认外蒙古独立，解决了这个久悬未决的问题，这样做的结果，将会消除过去我国和外蒙古人民之间的隔阂，增进双方的友谊。因此，外蒙古独立了，并不是使外蒙古与中国人民相距更远，相反地，会使双方在友谊上更加靠近。”[1]

当年11月7日，十月革命28周年纪念之际，《解放日报》再次发表社论盛赞中苏条约。表示：“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又表明了苏联尊重我国人民的利益和意志，及其‘以平等待我’之一贯精神……这些原则的具体运用，见诸于两国关于中国长春铁路、关于大连、关于旅顺口等协定中。”[2]

上述论点无非证明，政治是现实的。

按照中苏条约的规定，1945年10月20日，外蒙就独立问题举行公民投票，中国内政部次长等十余人前往观察，结果为大多数赞成独立。1946年1月5日，重庆政府发布公告，承认外蒙独立。

1946年2月8日，蒙古政府副主席苏龙甲布率代表团到重庆，商谈与中国建立外交关系。2月12日，王世杰与苏龙甲布“商定将互派公使”。[3]14日，苏龙甲布举行记者招待会，宣布两国于2月13日建交。

本章小结　本来，外蒙、旅顺等问题，是苏联向美、英提出的对日作战条件，最后，却变为蒋介石向苏联提出的不支持中共的反条件。事情以美方为避免美军大量伤亡而请苏联出兵为缘起，结果则以苏联不支持中共为归结。这是一个两度易手的交易。蒋介石把美、苏、英关于战后国际政治秩序的安排——《雅尔塔协定》，蜕变为国民党关于战后中国政治秩序的安排——《中苏条约》。

〔1〕《庆祝蒙古人民共和国独立》，《解放日报》1945年10月29日，第1版。
〔2〕《纪念十月革命庆祝中苏同盟》，《解放日报》1945年11月7日，第1版。
〔3〕《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12日。

中苏谈判既是一个外交谈判，更是一个外交谈判掩盖之下的政治谈判。中苏条约既是一个不平等的外交条约，又是一个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蒋介石若干要求的政治条约。总括而论，中苏谈判与中苏条约，是蒋介石针对中共而安排的一个政治布局。

还在中苏谈判之前，蒋在一则日记中这样写道："今日能知中国真情者惟俄国……其能知我者，惟史大林一人而已；而今日能知史者，恐亦惟余一人，故史真为余一生之知己。"[1]《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12日。这里的知己，就是指政治对手之间的相互观察、相互揣摩、相互认知。的确，至少这一回中苏谈判过程中，相当程度上体现了二人之间"知己"的一面，斯大林完全懂得蒋介石希望得到什么，同样，蒋介石也完全懂得斯大林希望得到什么，正是在这种"知己"的前提下，二人完成了一次利益的交换。

最后一个问题，中苏条约既然以"交换"作为基础，既然是一个政治布局，那么，这个布局的结果具体体现在哪里？它将体现在接下来的重庆谈判之中。

〔1〕《蒋介石日记》，1945年5月5日。

第五章

重庆谈判

——背景与条件的转换

1945年8月29日～10月10日举行的国共重庆谈判，因蒋介石与毛泽东的会见而成为一起著名的历史事件。北伐之前，蒋、毛在广州或许见过面，但二人作为两党最高领导人的正式见面，则仅此一次。

在中国传统的政治文化中，那些发生在历史上的、两位政治对手之间的所谓“双雄会”，从来就是各类史籍以浓墨重彩渲染的话题。蒋、毛二人的重庆会晤，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人们的这种文化趣味，同时也在很大程度上主导着人们对于重庆谈判的观察与认识。人们的兴趣往往更多地聚集于毛泽东个人的各项活动，由于毛本人并未直接参加谈判，因此，谈判本身，尤其是谈判中所涉及的一些最具实质意义的问题，则往往被忽略或者边缘化。

这些被忽略或边缘化的问题是：以蒋、毛见面为标志的重庆谈判之所以能够举行，国共两党各自的内外条件是什么？换句话说，重庆谈判是在对哪个党更为有利的条件下举行的？谈判的政治基础与前提是什么？谈判的主题是什么？也就是说，谈判是以哪一方作为主要对象而展开的？双方争执的焦点是什么？双方又是如何阐述各自的论点和论据的？最后，重庆谈判的真实结果到底是什么？以上这些就是笔

者将要提出和研究的问题。

观察和认识重庆谈判有两个基本视角：

其一，重庆谈判并不是国共在一个全新的政治范畴之内，举行的一次全新意义的谈判。它是联合政府口号提出以来，国共互不妥协，两党谈判在僵持停顿半年之后，旧案重提，双方又一次回到谈判桌前。因此，重庆谈判就其本质而论，它是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两种对立的政治主张，在其长期的政治对抗过程之中，所发生的若干次正面交锋中的一次。也就是说，重庆谈判首先是上一次国共谈判的继续。

其二，重庆谈判又是在中日战争结束之后这一全新背景之下，两党根据力量对比的重新划分，依据国际国内若干全新条件，举行的一次带有若干全新成分的谈判。其中，两党力量对比的重新划分，重新确立了两党的地位与条件，因而也重新确定了两党谈判的主题。也就是说，重庆谈判也不是在原有基础之上的一次简单的重复。

简言之，范畴没有变，但背景和条件则变了。读懂前一点，才能读懂重庆谈判的由来；读懂后一点，才能读懂重庆谈判的过程。

至少在那个年代，国共之间任何具有实质意义的谈判，都是以实力的对比作为具体依据。中共之所以敢于提出联合政府的要求，其直接依据是，拥有正规军57万，民兵220万，“几已达到国民党现有部队的相等数目”。并且，中共又在敌后建立了591个县政权，“几已达国民党政府失去的七百二十一县的百分之八十二”。[1]同样，重庆谈判是由蒋介石提出的，蒋之所以敢于公开请毛泽东赴渝谈判，说到底，还是依据这样一个条件：此时此刻，国共力量的对比已经并正在发生对蒋十分有利的变化。

中日战争由国、共、日三个参战方构成两国三方的战争形式。1945年4月，毛泽东在与美国驻华大使馆官员谢伟思谈话时说：“重庆控制下地区1.9亿人口，日军占领地区1.6亿人口，共产党地区1亿人

〔1〕周恩来：《如何解决》，《解放日报》1944年10月12日，第1版。

口。”[1]这是一个三分天下的格局。随着日方战败退出，两国三方骤然间变为一国两方，这个重大的政治格局的变动，把一个问题摆在了国共面前：原有的日占区是变为国统区，还是解放区？这个问题的实质在于，日占区归属哪一方，将在很大程度上重新划分中国的政治版图，重新确定国共之间的力量对比，并由此而决定国共在战后的政治地位。

从日本传出投降消息（8月10日）到中共内定毛泽东赴渝谈判（8月24日），这是两周的时间，在此期间，国共为进占更多的日占区，双方在军事、政治、外交三个层面展开了空前的较量。两周较量的过程，同时也是重庆谈判邀请与应邀的过程，两个过程基本上是同步展开的。这是互为关系的两个过程，因此，必须将两个过程交叉起来一并观察，从中便可看懂重庆谈判的由来。一句话，重庆谈判的举行，实际上就是国共两周的较量及其结果在政治上的具体体现。

两周的较量

——日占区的归属与国共版图的重新划分

由于原子弹属于一种非常规性武器，在以往的人类战争史上从未使用过，因此，国共关于击败日军的时间预测，都是按照常规战争的规律作出的，因而都不准确，面对日军在原子弹的攻击下突然选择投降，国共对此都是缺乏足够的准备的。

1945年6月15日，中共中央军委致电正在执行南下任务的王震等：“美军由欧东调须要时间，日美决战当在明年夏季以后，故你们尚有一年至一年半以上之时间可以利用”。[2]这段话的意思是，击败日

〔1〕《在中国失掉的机会——美国前驻华外交官约翰·S.谢伟思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的报告》，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9，第338页。

〔2〕《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第89、90页。

军主要依靠美军的力量，而美军由欧洲战场向东方战场转移，尚需时日，因此估计日军战败将在1946年夏季之后。这是一个按照常规战争规律所作的研判。直至8月4日，也就是美国投放原子弹的前两天，毛泽东在致李先念等人的电报中仍然判断："估计日寇明冬可能失败，还有一年时间供你们做准备工作"。[1]

上述估计表明，在日本投降时间问题上，中共是缺乏充分准备的。

8月6日、9日，美国在广岛、长崎先后投下原子弹，8日苏联对日本宣战，10日，日本传出投降消息。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这都是一个极为重大的突发事件，其在中国的意义便在于，几占中国半壁河山的日占区，几乎一夜之间变为政治真空，等候易主。

还在1944年6月召开的中共城市工作会议上，延安早已在谋划一项重大战略布局，就是要在日军崩溃之际抢先夺取中心城市。因为，如果能够在国民党之前抢先进占中心城市，便可造成"先到为君，后到为臣"的既成事实。换句话说，中共将因先到而变为"君"，国民党则将因后到而变为"臣"，君臣关系的重新确立，将从根本上调整国共关系。现在，面对日军突然投降，中共这项行动亦随之猛然提速。

最具决定意义的争夺集中在华东的京、沪、杭地区，以及华北的平、津地区。

8月10日，中共中央迅速致电华中局，对新四军的部署做如下指示："一、六两师及苏南、苏中担任夺取南京、上海之线"，"五师集中全力进占信阳、武汉之线"。总之，延安的要求是："集中主力去占领大城市和要点"。同时，作为政治部署，延安指示："即日发表江苏、安徽、浙江三个省主席，上海、南京两个市长；五师师部即日发表武汉市长及湖北省主席，人选你们拟定之"。[2]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2卷，第812页。

〔2〕《中央关于夺取大城市及交通要道的部署给华中局的指示》（1945年8月10日），《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5册，第213、214页。

根据延安这一指示，8月12日中共方面任命：罗炳辉为安徽省主席，黄克诚为江苏省主席，叶飞为浙江省主席，刘长胜为上海市长，[1]粟裕为南京市长。[2]

华北方面，8月10日，中共晋察冀军区司令员聂荣臻指示所部："全军区部队应立即部署，向北平、天津、保定、石家庄、大同、阳泉、张家口、唐山、山海关前进，准备接收日伪军的投降。"同时命令："立即以边区政府名义委任宋劭文兼北平市长，张苏兼天津市长，王昭任石家庄市长，刘秀峰任保定市长，朱其文任秦皇岛市长，张萝旭任张家口市长，张明远任唐山市长，刘达任大同市长"。[3]

上述一系列任命，其意图就是要将上海、南京、北平、天津等中心城市抢先划入中共名下，以造成"先到"的声势。

同样，还在1944年9月讨论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时，刘少奇早已提出八路军、新四军的名义已不适用，建议采用解放军这一名称。现在，当争夺中心城市的行动正在猛烈展开之际，与之相应，中共也在考虑将解放军这一名称公开。1945年8月13日，延安《解放日报》在其社论中号召："解放军的指战员们！在这有历史意义的伟大进军中，要坚决的、大胆的、迅速的进攻"。[4]

该社论并不明确说明是否将弃用八路军、新四军之名，解放军之名的出现，带有试探、放风的性质，使解放军这一名称头一次公开出来。在公开放风的同时，中共内部实际上已经在酝酿改名换姓。8月20日，延安致电华中局："请考虑新四军改称华东人民解放军是否有利"。[5]8月22日，新四军参谋长赖传珠记载："改新四军为华东人民解放军"。[6]这个记载表明，改称解放军的拟议已经启动。

---

〔1〕《赖传珠日记》1945年8月12日。人民出版社，1987。赖传珠时任新四军参谋长。
〔2〕《叶飞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8，第343页。
〔3〕聂荣臻关于全军区部队立即部署向大城市前进致分局电，1945年8月10日。
〔4〕《当前的紧急任务》，《解放日报》1945年8月13日，第1版。
〔5〕中共中央致华中局电，1945年8月20日。
〔6〕《赖传珠日记》，1945年8月22日。

当年，红军改称八路军、新四军，列入国民革命军序列，为此，国共两军之间至少在名义上构成上下隶属关系，这种名义上的隶属关系，实际上构成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基本方式，也是基本标志。也就是说，如果继续保留八路军、新四军之名，那么，国共两军亦将继续保留名义上的隶属关系。现在，八路军、新四军拟称解放军，意味着中共武装将脱离“国军”序列，据以展现自己的独立地位。总之，解放军之名一旦正式宣布，必将根本触动原有的国共合作方式。

改称解放军的拟议，并非一项孤立的考虑，它与延安正在筹备成立的解放区联合委员会，显然互为关系。

中共之所以敢于放手与国民党争夺日占区，尤其是中心城市，主要基于两个判断：其一，能够与苏军取得配合；其二，能够以盟军的名义向日占区大举开进。因为，如果能够取得与苏军的配合，事实上将造成苏联承认中共的局面；如果能够以盟军的名义进兵，便可绕过蒋介石阻挠，迫使日军直接向中共交防。

8月8日苏联对日宣战，9日，毛在延安说：“现在同苏联红军配合作战，是痛快的。”当日，毛致电斯大林，表示中共“将以全力配合红军及其他同盟国军队消灭万恶的日本侵略者”。[1]8月12日，毛命令：“我晋冀、平北、冀东三区部队务速分兵北进，迎接外蒙军及红军。”[2]显然，毛的着眼点在“配合”。所谓“痛快”，表明毛对取得苏军的配合是相当乐观的。

与此同时，8月10日，毛以朱德名义发布命令：“各解放区任何抗日武装部队均得依据波茨坦宣言规定，向其附近各城镇交通要道之敌人及其指挥机关送出通牒，限其于一定时间向我作战部队缴出全部武装。”[3]这道命令的要点便在于，将中共的行动依据直接与《波茨

〔1〕《毛泽东年谱》中卷，第617、618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3页。平北指北平以北。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4页注〔2〕。

坦宣言》挂钩，也就是说，中共的行动直接受命于《波茨坦宣言》。这里有两个意图：其一，以《波茨坦宣言》的名义，绕过蒋介石，不受蒋的约束。其二，以《波茨坦宣言》的名义迫使日军直接向中共交防。总之，“依据波茨坦宣言规定”，说到底就是依据盟军规定。

8月15日，朱德以“中国解放区抗日军总司令”的名义，向美、英、苏三国驻华大使发出一份说帖，这是一份具有代表意义的文件，集中展现了此时此刻中共的政治姿态。首先，朱德是以中国的一个庞大的政治实体的代表身份，而面向三国大使：“我代表中国解放区和中国沦陷区一切抗日武装力量及二万（万）六千万人民，谨向美利坚合众国政府、联合王国政府、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送出下列的说帖……”既然是这样一个庞大的政治实体的代表，那么，朱德完全有理由向三国大使提出下列要求：“中国国民党政府及其统帅部，在接受日伪投降与缔结受降后的一切协定和条约时，不能代表中国解放区、中国沦陷区……”并且，中共有权参加处理日本问题的联合国会议，等等。[1]

朱德说帖的核心，就是对中国政治版图的重新划分。其划分方式是，在日本退出的条件下，抢先将日占区及其1.6亿人口整体划入中共名下。这样，从朱德说帖来看，中国的政治版图已然构成这样一个格局：中共据有解放区、沦陷区及其2.6亿人口，而国民党则仅仅据有国统区及其1.9亿人口。这是一个二分天下的格局。

朱德说帖实际上就是一份外交说帖，其意图就是要向国际社会公开声明：在中国存在着两个政治实体。并且，两者之间互不隶属，因此，一方“不能代表”另一方。正因为要显示双方互不隶属，朱德摈弃了使用多年的、含有隶属关系性质的八路军（十八集团军）总司令这一职称，而是采用了一个不具隶属关系的职称：中国解放区抗日军

〔1〕《中国解放区抗日军朱总司令致美英苏三国说帖》，《解放日报》1945年8月16日，第1版。

总司令。

总括而论，朱德说帖就是要向国内外宣示：中共已经成为中国大半国土和大半人口的政治代表。

被中共在一纸说帖上整体划入名下的日占区及其1.6亿人口，相当部分事实上并不存在，中共之所以敢于如此划分，主要还是基于前述两个判断：能够取得苏军的配合，能够以盟军的名义向日占区大举开进。如果具备这两个条件，那么，中共所划分的这一格局即使不能完全成立，但至少也将与国民党构成相差不多的大体上的平局。问题在于：这两个条件到底属于毛，还是属于蒋。

1945年5月18日，蒋介石在国民党六全大会做政治报告时说："现在欧战已经结束，太平洋的战争，最多不过延长一年"。[1]6月25日，何应钦在对记者谈话时说，距抗战结束"大约一年"。[2]蒋的这个预测与毛完全一致，这一点表明，在日军投降时间问题上，与中共相同，国民党也是缺乏足够的准备的。

虽然判断距日本投降尚有一年，但日本战败已成定局，因此，如何与中共对弈，以期在日本投降之际取得有利的战略态势，同样是重庆统帅部考虑的问题。如前所述，延安于1944年下半年开始实施南下战略，大力经营中南与东南两个战略方向。具体而论，延安的布局主要是两条路线，其一，王震部进军湖北、湖南地区；其二，粟裕部进军江南浙西地区。关于中共的两条南下路线，重庆统帅部不仅获知，并且有所研判。

军令部长徐永昌在一则日记中写道，中共最近调集大军进入豫、鄂、湘，企图在这一带"成一走廊"，目的有四点："（一）盟军登陆使其认识中共力量，使中央军无法与盟军会师；（二）阻止打击中

〔1〕《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1，第111页。
〔2〕《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6月25日。

央军北进，以便割据华北；（三）中央军如通过走廊势必冲突，则内战之责加之中央；（四）造成盟军对中央之不良印象。”[1]这是对中南一线中共战略布局意图的判断。

关于江南方向，1945年6月9日，蒋这样研判：中共“其有力之部，且由江北向江南、浙西大量侵入，此其不仅为扰乱我军与盟军接应之计划，而其另一目的，乃牵制我黄河以南各军不能向华北前进也。”在这里，蒋与徐永昌有一个相同的研判，即都认为中共向南发展的一个战略意图是，牵制国民党军北上进入华北。基于这个研判，蒋的考虑是：“此时我国军必须准备有力部队向华北挺进，以直接打破其向南之各种企图也”。[2]也就是采取与中共南下相反的方向，以北上应对南下，此即蒋关于战略布局的考虑。

同样，蒋与徐还有一个相同的研判，此即中共南下的另一意图是牵制国民党军与盟军会合。当时，美军确曾有过在中国登陆的计划，而最有可能登陆的地带，一般认为是浙江的杭州湾和山东的胶州湾。那么，沿海登陆地带如果为中共控制，便将形成中共与美军会师的局面，这一点的确是中共的战略考虑。1945年5月1日，新四军军长陈毅在中共七大发言：“华中、华南海岸线很长而且辽阔。十之六控制在我新四军手中，盟国如选择在这些地点登陆，新四军是早有配合作战的准备的。”[3]此一布局的意图是，一旦美军与中共会师，将造成美军承认中共地位的既成事实。

由于国民党军主力基本集中于西南、西北，基本未能掌握海岸线，面对中共此项意图，蒋只能与美军方面交涉。7月1日，蒋与魏德迈讨论这个问题，魏德迈说：美军登陆部队“最好尽量设法避免与反对中央政府之军队合作或联系。”蒋说：“不好承认中央以外的部队，该登陆部队应等待中央军队到达接防后，其任务始为终了。美国

〔1〕《徐永昌日记》，1945年5月23日。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718、719页。
〔3〕《新四军军部在黄花塘》，江苏人民出版社，1993，第512页。

政府不应承认其他队伍只可承认中央队伍。”魏德迈问：美军登陆后中央军不能尽快接防怎么办？蒋说：“此点必须坚持……只要美国态度坚决，共产党不敢有何举动”。[1]

有趣的是，在当天的谈话中魏德迈还向蒋介石转达了美军参谋部的一个意见，拟派时任美军第十军军长的史迪威重返中国战场，出任华北美军司令。对此，蒋明确予以拒绝，蒋的态度是：“此事如果实现，则两年来所受苦痛与奋斗全归泡影，国家更增分崩之危机，以史（史迪威——引者注）之护共阴谋总不能消除也，故明告以不能再令史在中国战区服务也。”[2]

南下与北上，是国共围绕如何收拾抗战残局，拟议或实施的各自的战略布局。然而，双方的此一布局均未实施到位之际，日军几乎是以猝死的方式，突然宣布投降。

日本投降的消息传出之后，重庆统帅部的关注点同样集中于抢占日占区。8月13日，国防最高委员会通过如下任命：罗卓英任广东省主席，熊斌任北平市长，张廷谔任天津市长，钱大钧任上海市长。[3] 南京仍为原市长马超俊。这样，国共均在第一时间向日占区任命了各自的一批接收官员，尤其是最能体现政治地位的京、沪、平、津四个中心城市，双方都任命了各自的市长。当然，国共都明白，眼下的任命还只是名义上的，能否落实，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日军向何方交防。

8月15日，蒋在广播电台发表讲话，要求国民应以不念旧恶、以德报怨的态度对待在华的日本人。这是蒋的一篇著名的讲话。其实，蒋并非不念旧恶，之所以提出宽待日本人，当然出自政治的需要。其根本原因便在于，中国战场与太平洋战争、满洲战场不同，中国战场的日军整体上并未被击溃，因此，蒋如果提出苛刻的投降条件，有可能

〔1〕《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7月31日。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775页。
〔3〕《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会议记录》第7册，第450页。

招致日军的抵抗。所谓以德报怨，实际上就是争取日军的配合，以便顺利接防日占区。

蒋的此项策略收到了预期的效果。国共在山东的争夺就是一个典型事例。

山东是抗战时期中共控制面积最大的一个省，全省三分之二以上的面积为中共控制。国民党的山东省政府于1943年7月撤离鲁南，迁至安徽阜阳，处于在山东不能立足的局面。1945年2月，何思源出任山东省主席，4月下旬，何率少量机关人员返回鲁西南地区的曹县，拉开与中共争夺山东的序幕。

当日军传出投降消息之后，延安于8月10日电令新四军夺取南京、上海，同日，延安电令中共山东军区的罗荣桓、黎玉，指示："山东军区有占领徐州、济南、德州、青岛、连云港及其他大小城市交通要道之任务。"同时指示："望将山东行政委员会宣布为正式省政府。"[1]山东战时行政委员会为中共的行政机构，此前，由于受到政治地位的限制，此一机构没有冠以"政府"之名。遵照延安指示，8月13日，山东战时行政委员会改称山东省政府，黎玉任山东省主席。[2]延安要求山东军区占领济南、青岛等城市和交通要道，意味着中共的目标是夺取山东全省。

何思源在益都（今青州——引者注）从广播中得知日本投降消息，立即任命张金铭为济南市长，令张"严防奸匪侵入"。随后，何决定向济南进发。由于山东基本为中共控制，本来，何思源的少量人员几乎没有进入济南的可能。据何的一位随行记者记载，就在此刻，张店（今淄博——引者注）车站日军联队长滕田大佐来到何思源面前，滕田说："闻主席入济，愿任沿途保护之责，并借给钢甲车作乘坐之用。"当何思源在益都上车时，"滕田部队长早已率着二百多日

〔1〕黄瑶主编：《罗荣桓年谱》，人民出版社，2002，第426、427页。
〔2〕《罗荣桓年谱》，第430页。

本兵，押着一列钢甲车，在站东头等候着我们，钢甲车上两门大炮，都退去炮衣，向两边放列着，使我们无形中增加了不少安全感。”[1]这样，在日军的护卫下，何思源于9月1日进入济南，中共抢占济南的计划未能实现。

以主动的姿态向在华日本人示以友善，至少可以减少交接防的麻烦，这是蒋对日军采取的一项双边策略。但是，此举并不具有决定意义，在抢占日占区问题上，最具决定意义的条件是，蒋取得了美国与苏联的支持。来自美苏的支持，成为蒋介石应对中共的两张牌。

从形式上看，东方战场与欧洲战场有一明显区别，由于东方战场各国盟军基本采取各自作战的方式，因此没有设立欧洲盟军那样的统一的指挥机构。在日本传出投降消息之后，为统一协调处理日军投降事宜，美、苏、英、中四国随即决定设立远东盟军总部，8月12日，麦克阿瑟出任远东盟军最高统帅。当日，杜鲁门向麦克阿瑟下达一道命令：“在中国（满洲除外）、台湾，以及北纬十六度以北之法属越南境内之日本高级将领，及所有陆、海、空军及附属部队应向蒋委员长投降。”[2]满洲除外，是因该地区为苏军作战区域。

杜鲁门之意蒋立即读懂了，8月18日，蒋在日记中写道：研究美国总统“对中英美俄接收各区域之任务及招降办法，而独于中国战区指明受蒋委员长之招降，此乃美国对余特别之协助也。”[3]唯独在中国战区为日军规定特定的投降对象——蒋委员长，就是助蒋排共之意。

如前所述，中共之所以敢于绕过蒋向日占区开进，其理由是“依据波茨坦宣言的规定”，也就是依据盟军规定。8月10日，蒋电令朱德、彭德怀：“所有该集团军所属各部队，应就原地驻防待命；在各战区作战地境内之部队，并应接受各该战区司令长官之管辖。”[4]蒋

〔1〕李仲勋：《何主席入鲁随征记》，山东公报社印，1946，第46～48页。
〔2〕《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8月13日。
〔3〕《蒋介石日记》，1945年8月18日。
〔4〕《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787页。

电的实质，就是要“管辖”第十八集团军。8月13日，毛以朱德名义复电蒋予以拒绝。8月16日，毛再次以朱德名义复电蒋，重申：“中国解放区、中国沦陷区的一切抗日的人民武装力量，有权根据波茨坦公告和盟国规定的受降办法，接受我们所包围的日伪军队的投降”。[1]仍然强调《波茨坦宣言》和盟军规定。此言之意就是，既然有盟军规定，蒋便无权“管辖”中共向日占区进军。现在，随着远东盟军总部明确规定在华日军“应向蒋委员长投降”，这就是说，中共的此项依据已不复存在了。

如果说远东盟军的受降规定是蒋的一张牌，那么，蒋的另一张牌便是《中苏条约》。《中苏条约》既然由苏联政府与重庆政府签署，并且，中苏双方就东北的各项事宜达成了广泛的协议，这些协议等于表明，苏联将把东北交给条约的缔约方——重庆政府。《中苏条约》明文规定，苏联予以重庆政府“道义”的援助，所谓道义援助，实际上就是拐了一个弯的政治支持。《中苏条约》的签署，意味着毛泽东所指望的与苏军的“配合”，至少在形式上将被切断。

盟军的受降规定与《中苏条约》的签署，对于国共政争具有两个意义：其一，从政治上讲，重庆政府的唯一合法地位得到国际社会的再度确认，这样，中共所力争的两个政治实体的诉求，实际上被盟国否决。这个问题更深一层的意义还在于，既然一方合法，那么，另一方实际上已不可能具有同等的合法地位。其二，从力量对比上讲，盟军（美苏）的相关规定意味着，东北、华北、华东、华中、华南广大的日占区，尤其是中心城市，至少在理论上将整体的由日占区变为国统区。而日占区的归属一旦明确，中国的政治版图亦将随之而重新划分，因日军的一号作战而一度拉近的国共力量对比，将被重新拉开。

综上所述，毛所力争的两个条件，最终都落入蒋的手中。

---

〔1〕《向蒋介石提出的声明和要求》（1945年8月16日），《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37页。

合法地位与日占区的取得，造成蒋与中共的对弈，无论政治上还是实力上均取得相当的优势。作为一个工于谋略的政治家，蒋当然不会孤立地认识这种优势，而是立即与中共联系起来，以期将此一优势转换为解决中共问题的条件。正是在这样一个背景下，蒋向毛发出了举行重庆谈判的邀请。

邀请与应邀

关于蒋介石电邀毛泽东赴渝谈判的拟议，一般认为出自重庆政府文官长吴鼎昌。吴鼎昌从政于北洋政府时代，是一位为数不多的能够跻身于民国两朝政坛的资深政客，由吴提出此一建议完全有可能。但吴鼎昌之说基本为传言，并无真凭实据。可以肯定的是，即使吴鼎昌提出过此一建议，也并非唯一的提议人。就目前所见材料，头一个以书面报告的方式，正式向蒋提出这一建议的，是一位不太引人注目的小人物，此人即侍从室主管情报的第六组组长唐纵。

日本投降消息于8月10日传出，11日，唐纵拟定一份呈文《日本投降后我方处置之意见具申》，该呈文于8月12日由唐纵呈蒋。唐纵建议："中央表示统一团结战后建设之殷望，并重申召集国民大会实施宪政之诺言，同时表示希望中共领袖来渝共商进行。如毛泽东果来则可使其就范；如其不来，则中央可以昭示宽大于天下，而中共将负破坏统一之责。"[1]在这里，唐纵不仅明确建议邀毛来渝，更为重要的是，唐纵点明了其中之利：毛来，可使其就范；不来，则将负破坏统一之责。也就是说，毛来与不来均对重庆有利。

应当指出的是，邀毛来渝，毛来与不来均为有利，这个意见唐纵早已有之，并非突发奇想。1944年2月，唐纵便向陈布雷建议："主张表示欢迎毛泽东来渝商谈，果来，于我有利，不来于我亦有利"。[2]

〔1〕《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668页。
〔2〕唐纵日记，1944年2月24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415页。

这个记载表明，唐纵之所以能够于日本投降之际迅速向蒋提出此项建议，也是有其一贯的设想基础的。

接下来的问题是，蒋所采纳的是否就是唐的意见。1945年底，唐纵在当年的反省录中，对自己当年的各项工作做出总结，其中，出自他本人向蒋提出的若干建议，并且为蒋“所采纳而显然有成就者”，唐纵专门列出一份详细记录，其中一项即“敌人投降时之各项措施与电召毛泽东来渝”。[1]看来，至少唐纵本人是把这件事记在自己的账上了。

总之，此事的促成不排除还有其他人建议的可能，但唐纵至少是其中之一，并且就目前所见材料而言，唐纵之说较为可靠。

8月14日，蒋以电台广播的方式，公开发表了致毛的赴渝谈判邀请电。蒋电称：“倭寇投降，世界永久和平局面，可期实现，举凡国际国内各种重要问题，亟待解决，特请先生克日惠临陪都，共同商讨，事关国家大计，幸勿吝驾，临电不胜迫切悬盼之至”。[2]

国共谈判从不采取公开电邀的方式。并且，两党谈判属于一种具有连续性的多回合谈判，因此，各次谈判之间，也有其相应的承接关系。国共上一次谈判，是在如何改组政府的问题上双方条件严重对立而中断，一般说，既然提议恢复谈判，提议方应当提出相应的前提与条件。而蒋电的特征便在于，既不说谈什么，也不涉及任何前提与条件，突然间将一个内容空泛的邀请电，公开地、无条件地、直接地提到从不外出的毛泽东面前。

从文字上看，蒋电似乎全是些官场套话，似乎只是个噱头，其实，蒋之文章全都做在电文之外。这里的言外之文，就是打破惯例，采取了公开发表的方式。蒋之意图不难研判。其一，这一公开发表，

〔1〕《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69页。
〔2〕《蒋主席电毛泽东》，《中央日报》1945年8月16日，第2版。

蒋便可以占据和谈与和平的舆论制高点，从而公开地将要不要和谈、要不要和平的问题摆在中共一边，如此方能收到毛泽东来与不来均为有利的政治效果。其二，蒋十分清楚，盟军的受降规定与中苏条约此时均未公布，因此中共对于即将发生的政治格局的变动难以准确判断，因此毛不可能接受电邀。蒋之所以公开邀请，就是要引出毛公开拒绝，从而在即将发生的政治格局的变动中，将毛置于被动地位。

蒋的此一策略收到了舆论效果。8月16日《大公报》发表社论，表示："蒋主席既掬诚相邀，期共商讨，毛先生自然也应该不吝一行，以定国是……忠贞爱国的中国人，都在翘待毛先生的惠然肯来了！"[1]所谓"翘待"，实际上就是指球在中共一边。

此时此刻，正是中共代表2.6亿人口向美、英、苏三国大使发出外交说帖之际，因此蒋的邀请不可能被接受。由于蒋电采取公开发表方式，延安的复电同样采取此一方式。8月16日，毛以朱德的名义复电蒋，朱电首先以这样一种姿态向蒋表示："我代表中国解放区、中国沦陷区一切抗日武装力量及二万万六千万人民，特向你提出下列的声明和要求……"这就是说，朱德是以大半国土和大半人口的政治代表的身份与蒋对话，中共至少把自己摆在了与蒋平行的地位。接下来，朱电要求："你和你的政府与其统帅部，在接受日伪投降、缔结受降后的一切协定和条约的时候，我要求你事先和我们商量……因为你和你的政府为人民所不满，不能代表中国解放区、中国沦陷区的广大人民和一切抗日的人民武装力量。"[2]该电的核心便在于，公开向蒋提出：中国的两个区域（解放区及沦陷区）及其2.6亿人口由"我代表"，而蒋则"不能代表"。代表与不能代表，等于是在蒋的面前，公开将中国的政治实体分为你我两个部分，等于否定了重庆政府的唯一合法地位。

〔1〕《日本投降了》，《大公报》1945年8月16日，第2版。
〔2〕《向蒋介石提出的声明和要求》（1945年8月16日），《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36、37页。

朱电要求共六项，其中包括，重申中共有权根据《波茨坦公告》参加日军受降，重申废除一党专政成立联合政府，等等。同日，毛另以本人名义复电蒋："朱德总司令本日曾有一电给你，陈述敝方意见，待你表示意见后，我将考虑和你会见的问题。"[1]也就是以答复并接受朱电要求作为赴渝的先决条件。由于朱电要求不可能为蒋接受，因此毛电实际上就是拒绝赴渝。

中国的2.6亿人口的代表，这是中共对于自己的政治身份的全新定位。8月15日，中共将此身份通知了美、英、苏三国大使，8月16日，又将此一身份通知了蒋介石，完成了国际与国内两道通知程序。这一点表明，中共对于行将发生的政治格局的变动几乎完全失察，为此，延安的各项既定行动继续展开。

如前所述，延安曾于8月10日电令华中局、新四军，指示夺取上海、南京。8月11日，华中局将具体部署上报延安，其安排如下：由新四军苏浙军区部队占领南京，以苏浙军区浙东部队控制上海、杭州铁路线，阻止国民党军进占上海，并以浦东部队开入上海。[2]

苏浙军区即1944年底南下的粟裕部。"浙东部队"即何克希、谭启龙领导下的新四军浙东游击纵队，1945年1月改编为苏浙军区第二纵队，约七千余兵力。"浦东部队"即浙东游击纵队所属浦东支队，1944年11月改称淞沪支队。[3]据管文蔚回忆："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的当晚，华中局决定粟裕主力进攻上海，淞沪支队三千余人作内应，我苏中陈伟达等已去上海组织上海人民解放军总司令部。"[4]

以这样的力量进攻上海、南京，毛泽东一度犹豫起来。8月12日，毛复电华中局："江南各大城市不作占领打算……浙东力量仍在原地

〔1〕《毛泽东文集》第4卷，第1页。
〔2〕《谭启龙回忆录》，山东人民出版社，1995，第188、189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5页注〔2〕。
〔4〕《管文蔚回忆录续编》，第295页。

扩展”。[1]实际上取消了进攻上海、南京的计划。同日，毛致电各中央分局，就进占地区问题提出这样一个方针：“依据国共两党实力对比，确定我党必须力争占领之交通线及沿线大小城市”。该电列出一批力争占领的名单，包括：太原和同蒲路，郑州以及平汉路、陇海路、津浦路、胶济路，等等。同时指示：“长江以南各要道及大城市，根本不作占领计划”。[2]鉴于攻城力量有限，毛电的精神倾向于收缩。

数日之后，8月19日华中局又将一个上海起义计划上报延安，电称：“上海我可掌握控制的力量总共有二十万人，我能掌握大部分水电工人、邮政工人、电车工人、铁路工人……沪西大部分巡捕我可控制……根据目前主客观力量可以发动群众武装起义”。[3]收到该电之后，毛于8月20日复电华中局：“你们发动上海起义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望坚决彻底执行此方针，并派我军有力部队入城援助。其他城市如有起义条件，照此办理”。[4]同日，毛指示晋察冀等中央分局：“对于北平、天津、唐山、保定、石家庄，应迅速布置城内人民的武装起义，以便于不失时机配合攻城我军实行起义，夺取这些城市，主要是平津”。[5]

既有内应（起义）又有外援（攻城），内外配合，似乎解决了力量不足的问题，于是毛再度改变决心，再度要求夺取上海、北平、天津等中心城市。

然而，就在毛于8月20日再度决心夺取上海、北平的同一日，蒋再一次以公开发表的方式，向毛发出赴渝谈判的第二份邀请电。蒋电称：“来电诵悉，期待正殷，而行旌迟迟未发，不无歉然。朱总司令电称一节，似于现在受降程序未尽明了。查此次受降办法，系由盟军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4页。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6页。
〔3〕《毛泽东年谱》下册，第8页注〔3〕。
〔4〕《毛泽东年谱》下卷，第9页。
〔5〕《毛泽东年谱》下卷，第9页。

总部所规定，分行各战区，均予依照办理，中国战区亦然，自未便以朱总司令之一电破坏我对盟军共同之信守。朱总司令对于执行命令，往往未能贯彻，然事关对内妨碍犹小，今于盟军所已规定者亦倡异议，则对我国家与军人之人格将置于何地。”“大战方告终结，内争不容再有。深望足下体念国家之艰危，悯怀人民之疾苦，共同戮力，从事建设。如何以建国之功收抗战之果，甚有赖于先生之惠然一行，共定大计，则受益拜惠，岂仅个人而已哉！特再驰电奉邀，务恳惠诺为感。”〔1〕

毛曾于8月16日复电蒋，以答复朱德要求作为赴渝的先决条件，因此，蒋之二电主要就是答复朱德要求。蒋电的核心在于，头一次向外界公布，日军的受降办法“系由盟军总部所规定”。如前所述，中共之所以敢于向日占区大举开进，之所以敢于绕过蒋，命令日军直接向中共投降，其依据是《波茨坦公告》，也就是盟军规定。现在，随着远东盟军总部关于日军受降规定的披露，中共的此一依据也就不复存在了。

蒋电之巧妙便在于，以盟军规定为中心，将文章做足，把话说够。首先，蒋电称朱德要求是对盟军规定“倡异议”，将中共置于盟军的对立面，使中共输理。然后，再将国民党与盟军捆在一起，以维护“我对盟军共同之信守”的名义，相当强硬而又相当在理地将朱德要求一口回绝。

朱德要求共六项，蒋电避开其余，专复受降一项，因为，盟军的受降规定一经明确，日占区的归属也就明确了，而日占区的归属一经明确，国共力量的对比以及中国政治版图的划分亦随之而明确，这样，朱德的其他要求也就不用答复，一切尽在不言之中。

本来，毛是以答复并接受朱德要求作为赴渝的先决条件，一般说，拒绝朱德要求，等于堵住了毛的赴渝之路。蒋电的一大特征便在

〔1〕《蒋主席再电毛泽东》，《中央日报》1945年8月21日，第2版。

于，一方面强硬回绝朱德要求，另一方面对于毛的赴渝邀请则又更加殷切、更加期待。一拒一邀，将对手逼入死角，进退两难，可以说，蒋电把政治运作中的软硬两手演示得淋漓尽致。

如果说蒋的第一次邀请电多少还有些自导自演的成分，那么，朱、毛复电则意味着对手的出场，重庆与延安之间开始上演隔空叫阵的双重变奏。接下来，随着盟军规定的披露，重庆与延安之间的喊话亦渐入佳境。由于具备了这些因素，蒋的二次电邀肯定更具舆论效果。

8月20日，中央大学教授顾颉刚在日记中写道："共产党跋扈鸱张，存心割据，要日军向彼投降，要自己选出代表参加联合国会议，要美国对国民党政府停止租借法，简直要使中国立刻分裂。国民新逢胜利，正谓兵革无罹，乃内战又如箭在弦上，苟非别有心肝之人，无不痛恨共产党者，此真有祸中国也。国民党固不满人意，但今日之中国实不容分裂。"[1]顾颉刚作为一个公民，有权表达他的政治观点，正确与否那是另一个问题。但希望和平、反对内战和分裂的心声，则有一定的代表性。顾对两党都有些不满。

8月21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为蒋电造势。社论称蒋的前一邀请电发出之后，"乃事有出人意料之外者，毛先生不特吝此一行，抑且以朱德总司令八月十六日的电报为要挟，而统观朱电，其辞意之慢悖，主张之谬妄，几令人不能置信"。"任令八年抗战之牺牲为徒劳乎？要唯毛朱两先生熟思慎择了！'内争不容再有'！毛先生应无异议，我们要请毛先生惠然来渝，以事实来证明其无意于内争，以事实来慰藉热望和平幸福的全国人民！"[2]社论的核心是反驳朱电要求，另一方面又强邀毛赴渝谈判。

---

〔1〕《顾颉刚日记》第5卷，1945年8月20日。台北，联经出版公司，2007，第513页。租借法指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向盟国供应军火的一项法规。8月15日，朱德在致美英苏三国大使的说帖中，要求美国停止执行对国民党政府的租借法。

〔2〕《内争不容再有》，《中央日报》1945年8月21日，第2版。

同日，《大公报》为蒋的二电再发社论。关于受降问题，因蒋电已披露盟军规定，社论主张应予遵行，认为："盟军统帅是中美英苏四国共同承认的，由盟军总部所规定的受降办法，分行太平洋各战区，参战各国依照办理……蒋主席电毛先生说，由盟军总部所规定的受降办法，'未便以朱总司令之一电，破坏我对盟军共同之信守'，应请延安方面特别考虑尊重。"社论要求："在受降之际，无论如何，应维持一致的步骤"。关于毛赴渝谈判问题，社论表示："我们相信全国同胞的心情，都与蒋主席相同，殷切盼望毛先生不吝此一行"。[1]社论的核心是，把"承认"、"尊重"盟军规定，作为一个问题，提到中共面前。

《中央日报》与《大公报》都提出了"毛先生不吝此一行"的问题，再次造成问题在中共一边的舆论压力。

8月22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对《大公报》论点予以反驳。鉴于蒋电与《大公报》均以盟军规定作为指责中共的依据，《新华日报》特地将盟军规定与国民党要求中共驻防待命联系起来，指出：盟军规定"不知何款何条规定了一个国家的军队某部可以'积极推进'，某部必须'驻防待命'……'在受降之际，无论如何，应维持一致的步骤'，我们以为乱了一致步骤的就是这一道错得厉害的命令"。关于谈判，社论表示："我们从不拒绝团结的手，我们从不关闭谈判之门，可是捏着刀的手是不好握的，堵住一块独裁的大石头的门是进不去的"。[2]

《新华日报》社论的核心是强调这样一个问题：盟军并未规定一国之内，哪支军队可以推进（国民党），哪支军队必须驻防（共产党），因此盟军规定对于中共的进军并无约束力。这个解释可以成立，盟军的确无此规定。但是，问题在于，盟军规定的实质并不在

〔1〕《读蒋主席再致延安电》，《大公报》1945年8月21日，第2版。

〔2〕《蒋介石先生哿电书后》，该文原为《新华日报》1945年8月22日社论，被新闻检查局扣发之后，于8月23日另印单页随报附送。

此。所谓盟军规定的全部实质在于，它明确规定了在华日军特定的投降对象，此即“向蒋委员长投降”。也就是说，依据盟军此一特定的规定，在华日军只能向哪支军队投降（国民党），而不能向哪支军队投降（共产党）。换句话，盟军规定可以认为对中共不具约束力，但是，对日军却具有绝对的约束力。

如果说《新华日报》尚未将盟军规定读懂，毛泽东则读懂了，并猛醒过来，自此，延安的多项方针急速收缩。毛曾于8月20日电令华中局：“你们发动上海起义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望坚决彻底执行此方针”。仅仅时隔一日，毛又于21日急令华中局停止，电称：“浙东主力到上海有被消灭危险，不如仍在浙东……日本投降条约即将签字，蒋介石已委任上海官吏，在此形势下上海起义变为反对蒋介石，必被镇压下去”。[1]接到延安指示之后，上海起义计划立即取消，8月21日赖传珠日记载：“中央要我们停止上海武装起义事，特令叶飞率领的一个团及谭启龙停止行动”。[2]

毛之所以要求停止上海起义，其理由是“必被镇压”，被谁镇压，毛电却未指明，而这一点恰恰是全部问题的关键。先前，毛一再要求争夺大城要道，其着眼点仅限于国共两方，并未将日军因素考虑在内。现在，随着盟军规定的披露，意味着日军必然奉命向蒋交防，在此条件下如果发生反蒋起义，必将被日军镇压。这就是停止上海起义的真正原因。

总括而论，蒋介石关于盟军规定的披露，成为中国政局的转折点。作为这一转折在政治上的具体反映，8月22日，毛向蒋发出第二份复电，全文如下：“从中央社二十日新闻电中得读先生复电，兹为团结大计，特先派周恩来同志前来晋谒，到后希予接洽为恳。”[3]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9页。
〔2〕《赖传珠日记》，1945年8月21日。
〔3〕《毛泽东文集》第4卷，第1～2页。

毛电总共40余字，寥寥数语，仅就文字本身而论，既未涉及任何具体的事项，亦无任何高分贝表态，通篇只是一些极为平淡的应酬用语。其实，在这些简略而平淡的文字当中，包含着相当复杂的政治内容。

毛致蒋的头一份复电，其核心是提出朱德要求作为谈判的先决条件，而毛的二次复电其核心便在于，不再提出任何先决条件。这就是说，有条件谈判已变为无条件谈判。不过，毛电当中最具实质意义的是这样两个字：晋谒。这是一个下对上的用词。晋谒一词的政治内涵便在于，经过十来天短暂的波动之后，国共关系因“晋谒”一词的采用而重新定位。其实质集中表现为这样几个问题：中共收回了两个实体的政治诉求，收回了大半国土和大半人口的政治代表身份，也收回了与蒋平行对话的政治姿态。一句话，“晋谒”一词标志着中共放弃了数日以来所强烈表现的独立姿态，重新将双边关系调整为一个政治体制之内的、上与下的关系。随着这个关系的调整，毛对蒋的称呼，也由前电的“你”，改称“先生”。

独立姿态的放弃，先前的一系列独立举动必然随之而止，其中最具标志意义的，就是急停关于解放军之名的启用。

中共山东部队一向采用八路军某某部之名，8月15日，罗荣桓等致电延安，提议：山东“部队番号，一律称山东解放军某某师、某某旅。”17日罗等再电延安，建议：“山东军区称山东解放军总部”。8月19日，延安复电：“山东解放军名义均照你们所拟办理”。[1]接下来的事情经过尚无材料披露，总之，结果是“山东解放军”之名未见公开采用。

如前所述，延安曾于8月20日征询华中局的意见：“请考虑新四军改称华东人民解放军是否有利”。8月22日新四军总部决定：“改新四

〔1〕《罗荣桓年谱》，第433、434页。

军为华东人民解放军”。8月26日，延安通知华中局：新四军名称“不改为有利”。[1]

保留八路军、新四军之名，也就是保留名义上的国民革命军序列，从而保留与重庆统帅部名义上的隶属关系。解放军之名的停用，与“晋谒”一词的启用，显然互为关系。

8月23日，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会议，这是中共为重庆谈判召开的主要一次会议。毛发表了讲话，毛说：“美国不帮助我们，赫尔利的政策胜利了，苏联为了中苏条约和国际和平，不可能也不适于帮助我们。”“蒋介石利用其合法地位，使日本完全向他投降；我们想争一部分而不可得。”

这段话实际上就是对国共两周较量所做的结论。中国政治版图的重新划分、国共力量对比的重新划分，取决于日占区的归属，而日占区的归属则又取决于美苏，毛比蒋晚了约十天才弄懂了这个问题。

美苏两国对于中国政治所起到的作用，不仅决定了日占区的归属，同时也明确了重庆政府的唯一合法地位。与之相联系，延安对重庆的政治挑战也随之做出相应的调整。毛在政治局会议上接着说：“我们现在在全国范围内大体上要走法国的路，即资产阶级领导而有无产阶级参加的政府。”[2]

走法国的路参加政府，这就是说，一段时间以来，国共围绕“联合政府”还是“参加政府”而展开的激烈争论，至此，以中共改提参加政府而告一段落。

此时，周恩来为中共方面草拟了一个谈判方案，其第一条是要求承认解放区的民选政府和军队，此外还提出了参加联合国会议、成立联合政府等等要求。对于这些谈判条款毛又是如何评估的呢？毛说：

〔1〕中共中央致华中局电，1945年8月26日。
〔2〕《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第395～404页。

“现在最现实的也是双方所力争的是第一条，即承认解放区和解放军。”至于其他要求，“除参加和平会议及联合国会议一项或许有旧金山式的希望外，其余都是没有希望的。”[1]

这是毛对重庆谈判的总体判断。毛判断会谈的重点将集中在中共的解放区和军队问题上，后来证明这个判断是准确的。自1944年9月以来，国共谈判的主题一直围绕政权与武装展开，现在，这一主题本身没有转换，但是问题的对象则发生了转换，问题由国民党如何将其政权和武装改组为联合政府、联合统帅部，转换为中共如何将其解放区和解放军交出来，统一于重庆那个国际公认的唯一合法政府。一句话，中共变成了问题的对象。尽管中共同时也提出了若干要求，但那些很大程度上是作为开价与还价的一种条件，实际上“都是没有希望的”。

8月23日的政治局会议并未决定毛是否亲自赴渝，周恩来在会议上说：大家关心的是毛亲自出去的问题，这个今天还不能十分肯定，因为总要谈得拢才能出去，今天也不能做不出去的决定，看我出去谈判如何再决定。[2]

张闻天说：同国民党谈判还是要采取攻势，讨价还价总是要赚点钱，要拿出不怕决裂的姿态，寸土必争，但某些必要的让步还是要的。毛主席不必要马上去，可以等谈得差不多时去。而且成交是否一定要毛主席去，也不一定，要看谈判如何再讲。[3]

周、张等人的发言，主要是谈毛本人是否赴渝问题，而做政治总结的仍然是毛。

这次会议实际上是为国共两周的较量做出结论，对国内外形势做出分析，并且决定了中共参加重庆谈判的基调：我们要准备有所让

〔1〕《毛泽东文集》第4卷，第6页。“旧金山式的希望”，指1945年4～6月在美国旧金山召开联合国成立大会，中国代表团内包括了中共代表董必武。

〔2〕《周恩来传》，第592页。

〔3〕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张闻天传记组编：《张闻天年谱》下卷，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第719页。

步。中共内定的最为重大的政治让步，就是“参加政府”，这一让步表明，数月之前中共七大所制定的联合政府的政治路线，至此遭遇重大的政治挫折。

8月23日中共政治局会议前后，苏联方面曾两次来电敦促毛泽东赴渝。苏方原电现已不存，其内容均为当事人所回忆的大意。8月22日苏方来电大意为：中国不能打内战，否则中华民族有被毁灭的危险，毛泽东应赴重庆和谈。[1]该电的目的是促毛赴渝，而理由是中华民族有毁灭的危险，据说这一点曾引起毛极大的不快。

此后，苏方又有一电致毛，大意为：尽管蒋介石挑衅想打内战消灭你们，但是蒋介石已再三邀请你去重庆协商国事，在此情况下，如果一味拒绝，国内、国际方面就不能理解了。如果打起内战，战争的责任由谁承担？[2]该电的目的仍然是促毛赴渝，但说理则充分得多，尤其是国内外的理解以及内战责任两点提醒，相当透彻。这两点是毛在23日的政治局会议上所没有讲到的，足以引起毛重新认识赴渝问题上的政治得失。

多年之后，在1960年召开的一次北戴河会议上周恩来谈到这件事。周说：苏联当时要我们服从他的外交路线，生怕跟美国发生冲突，生怕中国内战打起来会引起又一次大战，所以斯大林用很严厉的口气要我们去重庆谈判。周又说：斯大林认为如果我们要对国民党进行自卫反击战争，美国就会用飞机、大炮、海军帮助国民党，苏联也得受中苏友好条约的束缚，在道义上支持国民党政府。他就是给我们这样大的要挟，硬是要压我们同意接受和平谈判。[3]周恩来称斯大林的来电是“要挟”、“硬是要压我们”，表明苏方的确施加了一定的压力。

---

〔1〕《周恩来年谱》，第613页。

〔2〕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第308页。

〔3〕吴冷西：《十年论战》（上），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第322页。吴冷西参加了这次北戴河会议。

对此，美国方面持这样的看法，美国国务院在1949年发表的白皮书中认为："毛氏出人意料的接受邀请而到重庆，可能部分地由于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由中苏条约的宣告所促成，该条约保证苏联援助作为中国惟一的政府的国民政府。"[1]也就是在毛应邀赴渝的诸多成因当中，加入了苏联因素。

另外，作为国共谈判的当事人，同时又作为中苏谈判的当事人，王世杰的看法是这样的："蒋先生三电毛泽东，促其来渝商和平建国大计，毛氏突又应允来渝，盖中苏条约成立后，中共之势力益孤也（实际上苏联或已暗中促使中共与中央政府妥协）。"[2]这个看法也是强调苏联因素。

总之，在毛赴渝谈判问题上，苏联因素究竟有无作用、有多少作用，尚待研究。

同样是在8月23日，蒋第三次致电毛，内称："承派周恩来先生来渝洽商，至为欣慰。惟目前各种重要问题，均待与先生面商，时机迫切，仍盼先生能与恩来先生惠然偕临……兹已准备飞机迎迓"[3]该电之意，等于公开示意：周不能替代毛。将目标锁定毛。

由于中共23日政治局会议的决定是周恩来先去，8月24日，毛第三次复电蒋："鄙人亟愿与先生会见，共商和平建国之大计，俟飞机到，恩来同志立即赴渝进谒，弟亦准备随即赴渝"。[4]这一回毛明确承诺赴渝，但提出一个周先毛后的行程安排。

然而，仅仅时隔一天，8月25日毛致电魏德迈，表示："鄙人及周

〔1〕世界知识出版社编：《中美关系资料汇编》第1辑，世界知识出版社，1957，第169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7日。
〔3〕《蒋主席三电毛泽东促行》，《中央日报》1945年8月25日，第2版。
〔4〕《毛泽东电复蒋主席》，《大公报》1945年8月26日，第2版。《毛泽东文集》所收该电，根据毛的手稿刊印，其中"进谒"一语为"晋谒"（第4卷，第2页），但文集未注明该电发表的时间，不便引用，故本书采用《大公报》所刊电文。

恩来将军可以偕赫尔利大使同机飞渝，往应蒋委员长之约”。[1]为何忽改行程，立即赴渝？因为，蒋已三邀，根据中国约定俗成的惯例，三邀是一个上限，蒋的文章已经做完，很难说还会有四邀了。

8月26日，中共政治局再度研讨毛赴渝一事。毛说：我去重庆的问题，昨晚政治局七同志与若飞同志商谈，决心答复魏德迈的电报，去，这样可以争得全部主动权。要充分估计到蒋介石逼我城下之盟的可能，但签字之手在我。必须做一定的让步……我们让步的第一批是广东至河南，第二批是江南，第三批是江北……如果这些还不行，那么城下就不盟，准备坐班房。[2]

现在，把蒋、毛二人往复各电归纳起来，可以清晰地看到这样一个过程，蒋之三电表现为：公开指定毛本人赴渝作无条件谈判；拒绝中共“倡异议”的有条件谈判；拒绝周恩来单独赴渝谈判。毛之四电表现为：两党对等的有条件的谈判；上与下不对等的无条件谈判；周先毛后的行程安排；无条件立即赴渝。

整个过程蒋未做任何让步。

重庆谈判的这种邀请方式，在整个第二次国共合作期间绝无仅有。蒋之所以敢于采取此一方式，关键在于他成功地争取到美苏两国的支持。美苏两国的介入主导了两个结果：其一，决定了日占区的归属；其二，明确了重庆政府的唯一合法地位。前者改变了原有的国共力量的对比，重新划分了国共之间的实力版图；后者则改变了原有的国共关系，因为，一方合法，另一方实际上只能居于不合法地位，从而阻断了中共方面所推动的调整两党关系的进程，从政治上将中共置于被压制的状态。

---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13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14页。

重庆谈判的基础与主题

本来，美苏关于国民党政府唯一合法地位的确认，很大程度上属于国家关系之间的外交性质上的确认。但是，由于国民党政府所采用的是一个党治体制，党政合一，党国一体，因此，外交意义上的国家确认，也可以理解为政治意义上的对于国民党执政地位的确认。问题在于：蒋介石充分利用了外交与内政两者之间的模糊概念，迅速将这一外交意义上的合法地位转换到国共关系当中，转换为国民党对共产党的合法地位。结果，国民党及其政府的“合法”地位，成为整个重庆谈判的政治基础。

8月28日，毛泽东一行飞抵重庆。毛在机场发表了一份简短的书面谈话，表示：“国内政治上军事上所存在的各项迫切问题，应在和平、民主、团结的基础上加以合理解决，以期实现全国之统一”。[1]这篇看似平淡的谈话，实际上包含了中共的总体策略，这就是为“统一”设置了一个“民主”的前提。

毛的这篇谈话回避了几个敏感问题，对此，重庆的记者们没有放过。当毛离开机场到张治中公馆稍事休息时，《大公报》记者问道：“你这谈话里没有提到党派会议与联合政府，这次洽谈是否仍打算在这两件事上谈起呢？”显然，人们十分清楚，这两个问题是国共关系的焦点。毛答：“这一切包括在民主政治里了，还要看蒋先生的意见怎么样。”接下来，《大公报》记者又提出另一个敏感问题，此即中苏条约问题。原来，就在毛离延赴渝的前一天，中苏两国按照事前约定，于8月27日同时公布了中苏条约全文，延安《解放日报》亦于27日刊载了该条约。记者问毛对于该条约的感想，毛答：“昨天还只看到

〔1〕《毛泽东同志谈话》，《新华日报》1945年8月29日，第2版。

要点，全文来不及看呢”。[1]毛究竟何时看到中苏条约，尚待研究，但至少8月23日尚未看到，在当天的政治局会议上毛说：“中苏条约是日本投降后签字的，内容现在还未公布，大概苏军进军区域限于东北三省”。[2]以“大概”的口气推测条约内容，表明苏联方面至少到23日尚未将约文告知中共。在这个事关中共重大利益的问题上，苏方对中共的保密直至最后。

也是在毛泽东抵渝当天，蒋介石写下这样一篇日记：“新华日报于今晨发表其中共廿五日之宣言六项，仍弹旧调，似其实未知最近国际内容与情势之发展，而更未知中苏协定之内容，可怜极矣。彼犹不知早为苏俄所迸弃矣。”[3]蒋氏这篇日记如果说有什么意义的话，那就是它证明了这样一个问题：中苏条约与重庆谈判的背景关系。如前所述，中苏条约是蒋介石为中共安排的一个政治布局，现在，这个布局效果正在显现。

重庆谈判的过程大体如下：

8月29日—9月3日为预备会议，双方就会谈议题交换意见。

9月4日—21日为国民党方面的高压阶段，共谈8次，双方论点正面交锋。

9月22日—26日为僵持阶段，会谈停顿，双方策略均有所调整。

9月27日—10月5日为妥协阶段，共谈4次。

10月5日—10日为收尾阶段。

高压、僵持、妥协、收尾，这倒是一种常规意义上的谈判过程。

---

〔1〕《毛泽东昨抵渝》，《大公报》1945年8月29日，第2版。人们对于中苏条约之所以抱有极大兴趣，无非基于这样一个假想：苏联是否转向国民党？对中共是否产生不利影响？9月5日，毛首次公开向报界发表对中苏条约的评论，毛称：“该条约为远东和平之保障物。有人认为对我国之民主运动不利，实则相反，可拭目待之。又有人因苏联以国民政府为对象而惊讶，实则除国民政府而外，自无可为对象者”（《毛泽东对本报记者谈》，《大公报》1945年9月6日，第2版）。毛之所言，显然是力求淡化中苏条约对中共的影响，从而淡化对重庆谈判的影响，在当时的条件下，话也只能这样说。

〔2〕《毛泽东文集》第4卷，第4页。

〔3〕《蒋介石日记》，1945年8月28日。迸通屏。

国民党谈判代表原定四人：张群、张治中、王世杰、邵力子，后来，王世杰赴伦敦参加五国外长会议，故缺席谈判。中共代表为周恩来、王若飞。

此次会谈，双方各有一位代表担任阵前搏斗，双方最厉害的一些话，由此二人出面来讲，此二人为张治中与王若飞。同时，双方各有一位代表担任阵前调度，每当谈话陷入僵局，往往由此二人出面转圜，此二人为张群与周恩来。双方的主帅当然是蒋与毛。

8月29日，蒋为谈判拟定三点基本方针："（一）不得以现在政府法统之外来谈改组政府问题，即其所谓召集党派会议讨论国是，组织联合政府也。（二）不得分期或局部解决，必须现时整个解决一切问题。（三）归结于政令、军令之统一，一切问题，必须以此为中心也。"[1]

三点方针就是基础、步骤、主题。三点之间的关系是这样的：中共所提联合政府，是对国民党现行法统的否定。当美苏确认蒋政府合法地位之后，蒋巧妙地将这种外交确认引入国共政争，把外交合法转换为国民党现行国家法统的合法，然后，以合法政府的名义拒绝中共改组政府的要求。反过来，以统一的名义，要求中共交出政权和武装，并且一次性解决。

三点方针的提出，意味着国共谈判的主题，由共产党要求国民党改组政府，转换为国民党要求共产党弃武统一。主题的转换，正是背景与条件转换的反映。

蒋所提出的政令军令统一问题，就是毛在延安所判断的会谈焦点，即解放区与解放军问题。对中共而言，这个问题的难点在于，既要承认对方的合法地位，又不能承认对方有权统一。因此，从现象上看，重庆谈判从始至终表现为这样一个过程：一个合法的中央政府，与一个拥有独立地方政权和独立武装的政党，围绕统一与独立，展开

〔1〕《蒋介石日记》，1945年8月29日。

反复的争论。

为确保成功，蒋为谈判制订了这样一项基本策略："政治与军事应整个解决，但对政治之要求予以极度之宽容，而对军事则严格之统一不稍迁就。"[1]蒋之所言，提出了一个政治学问题。民国政治的一个基本特征在于，政治以武力为依据，解决了武力，等于解决了政治。蒋氏深谙此道，故而提出以政治上的"极度"宽容，来换取军事上的"不稍"迁就。

然而，蒋介石的全部不幸便在于，他的对手是毛泽东。毛早已明确指出：在中国，离开了武装斗争，便没有共产党的地位。就在数月之前的中共七大报告《论联合政府》一文中，毛几乎直接针对蒋所提出的这个问题作出了回答，毛说："这些人们向共产党人说：你交出军队，我给你自由。根据这个学说，没有军队的党派该有自由了。但是一九二四至一九二七年，中国共产党只有很少一点军队，国民党政府的'清党'政策和屠杀政策一来，自由也光了。现在中国民主同盟和中国国民党的民主分子并没有军队，同时也没有自由"。[2]

没有军队同时没有自由，正因为毛在政治与武力的关系上始终保持清醒认识，因此，毛在延安提出走法国道路参加政府的同时，则又强调："只要把军队拿在手里就有办法"。[3]基于这个一贯认识，中共参加重庆谈判的基本策略，与蒋完全相同，同样是政治上可作若干让步，但军事上决不作任何实质性让步。

9月2日，蒋在日记中写道："下午考虑对共方略甚切，忽觉上帝赐予智能。此时对共党应以主动予之妥协，并投其所好，准予整编十二师部队。如其真能接受政令军令，则政治上当准备委派共党二人

〔1〕《蒋介石日记》，1945年8月28日。
〔2〕《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3，第1096页。
〔3〕毛泽东：《抗日战争胜利后的新形势和新任务》（1945年8月23日），《毛泽东文集》第4卷，第8页。

以省之主席，使其满足一时，以观后效。”[1]在这里，蒋对中共的开价是十二个师，二个省主席。所谓“投其所好”、“使其满足一时”，就是欲擒故纵之意，这是蒋介石收服政敌而通常采用的谋略，并且屡试不爽。这一回在中共问题上蒋又一次祭出此一法宝，其收效又将如何？

9月3日，周恩来、王若飞将中共方面的谈判方案递交对方，总共十一项，其中，核心是九、十两项。第九项题为“政治民主化之办法”，重点是这样几条：“各党派参加政府问题”；“解放区解决办法：1. 山西、山东、河北、热河、察哈尔五省主席及委员由中共推荐。2. 绥远、河南、安徽、江苏、湖北、广东六省由中共推荐副主席。3. 北平、天津、青岛、上海四直辖市由中共推荐副市长。”等等。第十项题为“军队国家化之必要办法”，重点有三条：“中共部队改编为十六军四十八个师”；“中共军队集中淮河流域（苏北皖北）及陇海路以北地区（即中共现驻地区）”；“参加军事委员会及其所属各部工作”，等等。[2]

九、十两项其核心便在于，囊括了中共所有重大的让步与不让步、妥协与不妥协。作为让步，中共首次在正式文件中正式表示“参加政府”、“参加军事委员会”，也就是不再提联合政府、联合军事委员会。这样，自1944年9月以来，国共围绕“联合”与“参加”的对立，以中共的妥协而告一段落。

而中共拒不让步、拒不妥协的则是解放区与军队问题。由于解放区这一名称有碍统一，不便保留，为此，中共方面提议：在中共实力居主导地位的山西、山东、河北等五省，由中共人员担任省主席。而在中共亦具相当实力的河南、安徽等六省，则由中共人员担任副主席。同样，北平、上海等直辖市，亦应安排中共人员担任副市长。由

〔1〕《蒋介石日记》，1945年9月2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39～41页。

中共人员担任地方行政职务的实质，就是去除解放区之名，这样，国民党可以在名义上完成行政统一，但解放区的实体则保留下来。

军队问题的核心，表面看是个数额问题，实际上是驻地问题。也就是中共军队必须驻于中共辖区（解放区），而不能驻于其他地区（国统区）。中共所提驻军区域：淮河流域，陇海路以北地区，就是指解放区。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是，军政合一，不能分离。这个问题成为重庆谈判的重点议题之一。

收到中共提案之后，蒋在当天日记中写道："在此万众欢腾之胜利之日，而共毛之态度又变，要求无餍……反要求华北五省主席与北平行营主任，皆要委任其人，并要编组其共军四十八万人，以为余所提之十二师三倍之数……共匪诚不可以理喻也，此事惟有赖帝力之成全矣，痛心极矣。"[1]所谓痛心极矣，表明"投其所好""使其满足一时"的谋略落空了。

毛泽东抵渝当日，因手握中苏条约，蒋以一种鄙夷的口气称中共"可怜极矣"。那么，从"可怜极矣"到"痛心极矣"反映了什么？至少表明，中苏条约对中共的影响并非蒋的期望值那样高，中共的命运由自己掌握。

主题的交锋与两党政治理念的展示

重庆谈判的主题是统一，具体而论，就是解放区的统一。统一问题，既是一个现实利益问题，又是一个政治理念问题，因此，围绕统一的争论，既是双方现实利益的正面碰撞，又是双方政治理念的集中阐述。当具体的条件谈判僵持不下时，双方便转入抽象的理念阐述，以求得有利的政治依据；当抽象的理念阐述还是僵持不下时，双方又转入具体的条件谈判。整个重庆谈判就是在具体与抽象之间反复转

〔1〕《蒋介石日记》，1945年9月3日。

换，这一点，其实就是找不到出路的反应。

9月4日晚，重庆谈判举行第一次会谈，几乎没有多余的铺垫，会谈直接切入主题。张群说："兄等此次所提条件，距离实在太远，由此可知我等商谈之基础尚须加强。"张之所言，就是指中共方案不具谈判基础。周恩来说："我等已作了尽可能之让步，第一，认为联合政府既不能作到，故此次并不提出，而只要求各党派参加政府。第二，召开党派会议产生联合政府之方式，国民党既认为有推翻政府之顾虑，故我等此次根本未提党派会议。第三，国民大会之代表，中共主张普选……中共虽不能放弃主张，亦不反对参加，现亦未打算在北方另行召开会议。凡此让步，皆为此次谈话之政治基础。"

周之所言，就是把中共重大的政治让步做了一个集中说明。首先，明确表示不提联合政府，改提参加政府。其次，所谓党派会议，其原意是由该会议产生联合政府，既然已不提联合政府，党派会议自然取消。其三，国大代表问题，既坚持普选意见，又不反对参加，实际上就是不妥协的妥协。其四，北方会议就是指解放区代表大会，不开这个会议，就是指不再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周恩来的意思就是，中共的这些让步足以作为谈判的基础。

但是，中共的这些政治让步，对方似乎并无兴趣，作为政治对手，国民党代表不难看出问题的关键所在。张群说："兄等昨日所提出之九、十两条，实为问题之症结所在。"这就是说，在重庆谈判的头一次会议上，"问题之症结"便被锁定在中共提案的九、十两条。张群接着说："我们站在国家行政立场说，我们国家要求政令的统一"。直接点明谈判主题：统一。

所谓行政统一，就是指解放区问题，具体讲，就是指中共关于山东等地的行政职务要求。对此，周恩来的解释是：中共的要求并不违反政令统一，"我党所争者，惟在人事与组织，即于政令统一的原则之下，我党只求人事与组织之调和配合，而决非于中央体制与法令规

章之外，另外成立一种相反的体制与法令系统”。周的意思是，中共关于地方行政职务的要求，只是为了安排人事与组织，这些地区所奉行的法令规章与中央则是统一的，而法令规章统一，就是政令统一。

周恩来关于统一的解释，就是对中共有权保留解放区的解释，只是这个解释较为温和，较为顾全对方的体面。那么，中共有权保留解放区其依据是什么，这个话留给王若飞来讲。王说：“我党今日所要求于政府者，亦无非在于事实之承认。此种既成事实，如不蒙政府合法承认，则客观上仍然存在。今日我党客观之事实为何？即拥有一百二十万军队，十九个解放区政权”。这里的事实，就是实力，而实力就是维护中共地位的依据。

周、王的发言，一软一硬，构成一种两手组合。

周、王发言其核心是，统一之名不能抹杀中共的地位，统一之名不能取消解放区。这就引出一个问题：中共应当怎样获取自己的政治地位？张群说：“所谓政治地位，不必与解放区相提并论。”也就是将政治地位与解放区视为两个问题，要求两者脱钩。王若飞说：“承认中共之政治地位，必须承认中共解放区之事实。”也就是将两者视为一个问题，不能脱钩。张治中说：“中共是否必须争地盘争军队，始保证其地位？”“若飞兄说要承认事实，我当然承认你们有文武人员的事实，但兄等亦须承认一事实，即国家已走上现代统一道路的事实，国家为酬庸将领，决不能学古代的裂土封侯！”[1]把解放区问题称为裂土封侯，这是整个重庆谈判过程中，国民党代表所说的最厉害的一句话。

张群与张治中的发言，同样是一软一硬，同样是一种两手组合。

与通常的谈判程序相同，首次会谈通常侧重于提出问题。在首次会谈中，两党都向对方提出一个问题。国民党的问题是：“我们站在国家行政立场说，我们国家要求统一。”共产党的问题是：“承认中

〔1〕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44、45页。

共之政治地位，必须承认中共解放区之事实。”双方所提问题的核心，就是重庆谈判的主题：解放区应当如何统一。中共的拟议是，去除解放区之名而保留解放区之实，对于统一实际上是抽象承认而具体否定。国民党的要求则是，中共的政治地位不应与解放区相提并论，对于中共的地位同样是抽象承认而具体否定。

国民党之所以能够提出统一，其依据是“我们站在国家行政立场”，正是在国家和政府的名义之下，中共的要求被视为“裂土封侯”。那么，中共要改变此一局面，便必须对“政府”这一概念做出解释。

9月8日，双方举行第二次会谈。周恩来说：有舆论“说我们为‘割据’，似此理论之争，我方亦将强调结束党治，召开党派会议，组织联合政府，以相对抗。”“本来我方提案主张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如能通过，即可结束党治，实行普选，而一切军队之整编，省区问题之处置，皆可由联合政府办理……即不必再如今日要就个别问题来商谈。只以此项提案未曾获得政府之同意，所以这次毛同志来渝，即不再提，而改提日前之十一项建议。此次建议之精神，在承认国民党政府的法统，与蒋主席的领导地位”。

在这里，周恩来提出了“党治”这个问题。意即国家政府尚处于国民党党治之下，而党治政府无权解决统一问题，只有联合政府才能解决统一问题。提出“党治”，就是对国民党政府的统一依据的否定。同时，周又明确表示承认国民党政府的法统，并不一味否定到底，从而为谈判留出回旋余地，此即有理、有利、有节。

周的发言只是开一个头，同样，更深一步的话留给王若飞来说。王说：“今要解决国共两党问题，必须承认现实——即两党皆有军队，皆有政权。”“此次我等来渝，乃正视现实，承认国民党政府之法统，与军令政令统一之原则。但亦要求政府承认我党解放区与军

队，彼此互相承认，正视现实，始能求得问题之解决。”

前次谈判双方是以政府与政党的地位对话，由于地位不对等，因此解放区问题被指为“裂土封侯”。此次王若飞发言的核心，就是把双方关系变为“两党”，称双方的政权、军队皆属两党。所谓两党，就是对等。既然双方的政权、军队均属两党，那么，国民党便无权统一共产党，而应相互承认。

王若飞之意，张治中当然听懂了，张说：“兄谓两党皆有军队，殊有未当。”“现在中央军队并非国民党之军队，而乃是国家的军队，将来国民大会制颁宪法，实施宪政，本党还政于民，则军队即是人民的军队。既然国民党已无军队，则中共复何理由要保持其一党所私有之军队”。张治中发言的核心，就是将双边关系由“两党”推回到政府对政党的定位。只有坚持这种关系，才能将中共武装置于“一党所私有之军队”。

张治中发言有一个明显的破绽，仅限于军而不涉及政，张可以称“中央军队并非国民党之军队”，但却不敢称中央政府并非国民党之政府。因为，国民党政府是一个公开的一党训政制政府。既然政府还是一个党治政府，却又称军队并非国民党之军队，这就没有说服力了。王若飞说：“国民党现在尚在党治时期，故所称中央军队尚是国民党之军队。”党治这个问题一经点明，所谓“国家的军队”又被推回至“国民党之军队”，国共两军重新回到皆属“两党”的对等地位。这样，问题又回到始点：一党不能统一另一党。

眼见张治中与王若飞各说各的，邵力子变换一个说法，以期打开统一这个僵局。邵说：“今中共要促成国家和平统一，而又要政府承认其所造成之既成事实，实不可能。反之，如中共放弃武力与地盘，诚意奉之国家，则以蒋主席之精诚谋国，天下为公之作法，不仅不致亏待中共，而且将敬重不置。”[1]以蒋介石的“天下为公之作法”，

〔1〕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56～60页。

奉劝中共放弃武力与地盘，邵力子似乎有些糊涂了。

第二次会谈的主题仍然是统一，不同的是，随着“两党”这一概念的提出，双方的地位与问题的对象发生了变化，问题由单向（中共），变为双向（国共）。“两党”这一概念的核心，就是国民党不能统一共产党。

此次会谈，周恩来、王若飞头一次明确表示“承认国民党政府的法统”，但又同样明确地“要求政府承认我党解放区与军队”，因此对于国民党的法统，周、王实际上还是抽象承认而具体否定。

8月16日，毛泽东曾以朱德名义复电蒋介石，其中表示：“你及你的政府为人民所不满，不能代表中国解放区及中国沦陷区……”仅仅时隔20天，中共代表却又明确表示“承认国民党政府的法统”，否定与肯定之间，形成一种巨大的政治反差。

9月10日、11日、12日，双方举行第三、四、五次会谈，主要议题是政治会议与国大问题。根据张治中的建议，政治会议的名称定为“政治协商会议”。

9月13日，延安中共中央书记处通报各中央局：“蒋表面上对毛、周、王招待很好，在社会上造成政府力求团结的气象，实际上对一切问题不放松削弱以致消灭我的方针……使用强大压力，企图迫我就范。特别抓紧军队国家化问题。因此在谈话态度上只要求我们认识与承认他的法统及军令政令的统一，而对我方则取一概否认的态度。”[1]此即初期会谈的状况。

9月15日举行第六次会谈。头两次会谈，双方侧重于统一与反统一的论据之争，话题多少有些务虚的性质。由于双方的论据都不能为对

〔1〕中央统战部等编：《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8，第12、13页。

方接受，这一回谈判务虚变为务实，抽象变为具体。

张群说："兄等本月三日建议案内关于省区之拟议与国家政令之统一不符，碍难考虑。故此一问题，商谈至今已经挺住，我等亦想不出任何办法。"所谓挺住，就是把统一之责推到中共一方。周恩来表示可用两个方式解决，一是中共原方案所拟，由中共方面担任部分地区行政首长；二是由当地人民举行地方选举，所选地方官员，再由政府任命。由于第一方案张群已明确表示"碍难考虑"，因此周恩来重点介绍了第二方案。周说："例如山东全省一一九县，何思源能治理者不过三数县，而中共解放区截至最近泰安收复为止，已有八十余县，皆有民选之县长……中央即可承认加委。"山东的民选县长，就是中共县长，周的意思是，对这些民选官员再加上一道政府委任的程序，此亦政令统一。

然而周的此一方案又引出一个问题，张群说："山东已有中央任命之省政府，中共所占各县，自亦有省府委任之县长。"就是说，在中共担任县长的那些县，同时又有国民党任命的县长，同一个县并存着国共两位县长。王若飞说："中央虽委有县长，然皆未进入县境，一如过去东四省主席远离省境，驻重庆者然。"东北四省（黑、吉、辽、热）沦陷之后，国民党照旧任命四省主席，但因不能到任，四省主席均驻重庆。王若飞的意思是，国民党所委任的山东县长既然未能入境到任，因此不具县长身份，而应承认中共方面的县长。

谈话至此，双方又一次"挺住"。

接下来，张群提出另一问题："是否你们军队所驻之地，即所谓'解放区'。"张群是在试探一个问题，中共军队能否不驻解放区而驻他处。周恩来立即敏锐地回答："当然驻于现在之'解放区'，不能驻在他处。"张群这个问题是在政令的统一无法取得结论之后提出的，表面看，这个问题似乎与政令统一并无直接关系，似乎有些走题，实际上这是一个最具核心意义的问题。这个问题后面还将涉及。

为表示让步，王若飞提出，中共在海南、广东、湖南、湖北、江苏、浙江，以及京、沪、杭等地军队，可以撤至淮河以北与黄河以北。但张群不予接受，张说："兄等所提军队问题，与中央规定相去如此之远，实无法再谈。又如解放区问题，余非不了解兄等意见，然中央之主张，已不能再有变更，故此二者均未能获得协议。"[1]张群之意，仍然是要将军队与解放区这两个问题的统一之责推在中共一方。

9月15日，蒋在反省录中写道："共毛近来态度从容、交涉拖延之故，其必等待美国政策之转变，期望国际共同干涉内政也。"[2]中共是否在等待美国政策的转变，姑且不论，但蒋对于中共谈判姿态的观察则是准确的，此即"态度从容"。

9月19日举行第七次谈判。此时，延安作出"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战略决策，其意图是，改变中共武装力量与解放区过于分散的状况，集中靠拢，在华东、华北建立整片的战略根据地。所谓向北发展，简言之，就是主动放弃南方若干根据地。这种主动的战略放弃体现在重庆的谈判桌上，则是作为中共重大的让步方案而提出。

周恩来首先提出中共的两项让步：关于军队数额问题，可让步至与国民党军7：1的比例，按此比例，将原来要求的四十八个师改为四十三个师，让步五个师。周同时表示："如中央军队缩编为六十师，中共应为十师，中央军队如缩为一百二十师，中共应有二十个师。"在这里，周提出了"比例"这个问题，其实质就是将双方军队的增减捆在一起，这样，中共军队的缩编，便不再是一个单向问题，而是与对方挂钩，构成一个双向问题。"比例"的实质，就是"两党"。

关于解放区问题，周表示中共将撤离黄河以南八个地区，"而将中共所有之四十三个师集中驻防于山东、河北、察哈尔、热河与山西

〔1〕以上均见重庆谈判9月15日会谈记录。《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79～85页。

〔2〕《蒋介石日记》，1945年9月15日。上星期反省录。

之大部分，绥远之小部分，与陕甘宁边区等七个地区。至于解放区亦随军队驻地之规定而合一，换言之，即山东、河北、察哈尔、热河四省与陕甘宁边区之主席，由中共推荐；山西、绥远两省之副主席，天津、北平、青岛三个特别市之副市长，亦由中共推荐人员充任。”

这个方案与9月3日中共原方案相较，主要更动在这里：因宣布军队将撤离黄河以南地区，为此，原方案关于黄河以南地区的行政职务要求随之撤销。也就是将河南、安徽、江苏、湖北、广东五省副主席，以及上海副市长的职务要求撤销。同时，在中共军队集中驻扎的山东等各省，仍然坚持原案所提省主席与副主席的要求。这里的主席、副主席职务，就是指解放区。关于这个方案，周恩来明确指出：“解放区亦随军队驻地之规定而合一”。周之所言，亦即全部问题的实质。这就是说，凡是军队撤出地区，解放区随之撤销，地方行政职务的要求亦随之撤销。反过来，凡是中共集中驻军地区，就是解放区，因此仍然坚持对这些地区的行政职务要求。一句话，中共军队与解放区两者必须“合一”。这个问题张群在前此会议已经提出，其中的深刻含义，后面一并论述。

中共关于撤离南方地区的提议，是作为让步而提出的，但并不被张治中认同。张说：“关于军队问题，兄等要求太过，不必再讨价还价。余以为此一问题，非距离之大小问题，而为根本观点之不同的问题。中共之观点，总认为必有军队、有地盘，控制军政机关，始有保证。而中央则认为军令政令必须统一，于此原则之下始可解决问题。如依中共之办法，则非为谋军令政令之统一，而完全为分裂。所谓民主，乃分裂之民主，所谓统一，亦系分裂之统一。兄等试思：中共军队悉数撤退至黄河以北，而据有黄河以北之地区，是无异分疆而治，欲三分天下有其一。”〔1〕

〔1〕以上均见重庆谈判9月19日会议记录，《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86～88页。

张治中把中共军队向北集中，视为企图“据有黄河以北之地区”，表明中共的意图张已识破。张把中共的提案称作“讨价还价”，为摆脱这种谈判方式，为此，张提出了“根本观点”这个问题。所谓根本观点，就是关于国家、政府、统一的根本观点。这个问题的提出，意味着重庆谈判临近摊牌了。

9月21日举行第八次谈判。如果说第一、二次会议侧重务虚，那么，第六、七次会议则偏重于务实，抽象变为具体。然而，务实谈判又成为“讨价还价”，还是不能解决问题，在此局面下，第八次会谈又由具体回到抽象，双方集中围绕“根本观点”展开陈述。既然是根本陈述，实际上就是政治摊牌。

张治中作集中发言，张说：“须知军队扩充如此之多，决非良好现象，将来宪政实施时期，亦必不需藉武力作一党参与政治之保障。”“我前天讲话时业经说明我们的根本观念不相同，我今天深觉当前国家局势，急需迅速结束军事……而解决问题，又须首先培养信心，故兄等所提华北四省主席应由中共推荐，省政由中共主持，此何异乎割据地盘，是否中共欲由此四省以北联外蒙，东北联东三省，果如此，则兄等究系作何打算，作何准备”。

张治中再一次提出“根本观念”这个问题。这里的根本观念，就是指不能以武力作为政党参政的工具。问题在于：张的这个根本观念，是把国民党摆在国家政府的前提下提出的，在此前提下，中共必然被视为“割据地盘”或者“裂土封侯”。这样，随着根本观念的提出，再一次将问题推回始点：国民党能否代表国家政府。

接过根本观念这个话题，周恩来说：“殊不知我党所有军队政权，并非不愿交出，倘依去年我党之提案，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成立联合统帅部，则我党一切军队与政权皆可交与政府处理……但现在政府尚在国民党党治时期，我们何能将军队政权交与一

党之政府”。王若飞进一步说：“军队要国家化，所谓‘国家’乃人民的国家，而非一党的国家。如能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与联合统帅部，则一切军事政治问题皆可解决。”

周、王所言，就是中共的“根本观念”：国民党不能等同于国家，国家“非一党的国家”，在一党政府的前提下，“我们何能将军队政权交与一党之政府”。

国家问题是根本观念之一，接下来，张群又提出另一个根本观念，此即政治与武力的关系。张说：“我以为问题之症结所在，还是军队……如中共不以军队为一党私有，则各党派团结合作，原是平等的，也是容易实现的。政治亦然，倘不与军队牵连一起，亦极容易解决……我们谈到军队问题，不可将军队驻地与省区和省之行政混连一起”。并且，张还提出：“打破地盘观念”，“我们只能有国军，不能有省军，只能有国防，不能有省防”。

张之所言，就是要求政治、政党、行政等等应与武力脱钩。为此，张提出了国防国军、省防省军这一对立概念。问题在于：国防国军还是一个以国家名义提出的问题。这样，绕了一个圈，问题又转回来：国民党能否代表国家？

针对张群所提问题，王若飞说：“你们国民党作了些什么？”意即国民党何能代表国家？面对此一质疑，张治中底气十足地回答道：“国民党领导国民革命，推翻满清专制，创造中华民国，彼时中国共产党尚不知在何地方。一个国家必有政府，有了政府，必须承认政府与人民的关系，你们既承认国民政府，即须将一切问题，在政府法令规章所能允可的范围之内来求得解决”。

张治中这段发言，对国民党政权的由来，以及权力行使的依据，作了一个相当集中的说明。简言之，中华民国既然由国民党创建，那么，由国民党行使国家权力便是理所当然，天经地义。并且，国民党建国之际，“彼时中国共产党尚不知在何地方”，因此，中共没有资

格与国民党讲对等，没有资格分享国家权力，必须承认政府（国民党）与人民（共产党）的关系。眼见张治中这段话得理又得势，邵力子接过话题说道："政府是中华民国的政府，中华民国的人民，就是政府的人民，中华民国的土地就是政府的土地，政府职责所在，当然有权治理"。[1]

张、邵所言，就是把国家、政府与国民党合为一体，在此前提下，政府（国民党）也就"有权治理"人民（共产党）和土地（解放区）。

第八次会谈是双方政治理念的集中阐述。中共的"根本观念"是，将国家与国民党分开，因为只有将两者分离，中共才能坚持这样一个观点："我们何能将军队政权交与一党之政府"。而国民党的"根本观念"，则是将国家与国民党合为整体，因为只有将两者合一，政府（国民党）才能有权治理人民（共产党）。

张治中此番发言，是对国民党之所以能够行使国家权力所作的最为有力的辩护。至少在那个年代的传统意义上讲，张之所言可以成立。问题在于：中共所奉行的是新民主主义性质的社会革命，两党的"根本观念"本来就不在一个辩论范畴。但由于在当时的条件下，中共已明确承认对方的法统，因此这个问题很难继续辩论。

第八次会议是整个重庆谈判双方辩论的最高潮，实际上就是双方的政治摊牌，至此，双方休会，谈判陷入僵局。

9月26日，延安中共中央书记处发出关于重庆谈判的第二次党内通知："三星期来，我方调子低，让步大（允逐退出陇海路以南），表示委曲求全，彼方乘机高压，破坏联合公报。因此我方政治上处于有利地位，一切中间派均为我抱不平，以为我们已做到仁至义尽……谈

〔1〕以上均见重庆谈判9月21日会议记录，《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89～97页。

判将坚持原定方针转入第二阶段。”[1]此即重庆谈判的对阵态势，中共方面是“调子低”，对方则是“高压”。

僵持与妥协

在9月19日的第七次会谈中，周恩来曾提议国共军队按比例保持各自的兵力，或者7∶1，或者5∶1。所谓比例，就是将双方的兵力配置互为挂钩，把问题由单向（中共）变为双向（国共）。但周的此项提议当即被张治中拒绝，张说：“无论其为五分之一，或七分之一，皆不适当……故不如直截了当确定数额之为愈。”[2]拒绝比例，就是拒绝国民党军被监管。

此后，赫尔利出面就此问题向双方施压。一方面，他要求蒋同意中共军队数额增至20个师；另一方面，又要求毛接受此一数额，要求中共不能与国民党军按比例缩编。最后，毛泽东大致接受了这一数额，但在解放区问题上仍未让步。9月21日，蒋介石记载：“晚与哈雷谈共党问题，示以军额最大限为廿师，如其仍要求华北各省主席，则不再谈矣。”[3]这就是说，国共在军额问题上均作出让步，但在解放区问题上则均不让步。

然而，当谈判陷入僵局的紧张时刻，作为调停人的赫尔利按照预定计划返美述职。临行之前，赫尔利要求蒋介石亲自写下一个保证毛泽东安全返回延安的保证书，拿到这个保证书之后，赫尔利告诉了周恩来。[4]

9月22日，赫尔利离渝，同年11月在美辞去驻华大使一职。

---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13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90页。
〔3〕《蒋介石日记》，1945年9月21日。
〔4〕吴冷西：《十年论战》（上），第32页。此事为1960年夏中共北戴河会议上周恩来所说。

当国共处于严重对立之际，民盟的态度如何？9月18日，张澜发表致蒋、毛二人的公开信，其中表示："如谓'民主必恃武力始能保障'，则民主之为民主，岂不令人寒心？如谓'统一必赖武力始能维持'，则统一之为统一，岂不令人气短？"[1]前一句指共产党，后一句指国民党，左右开弓，这是一个中间立场。

民盟是一个由左中右几派人士组成的政团，其中，有些人士对于中共此次的谈判立场表示不满，主要有两点：其一，不提联合政府，侧重于解放区与军队数额。其二，民盟被排斥于谈判之外。在这些人士看来，解放区与军队问题，都是中共一党的利益，与民盟的利益无关。能够体现民盟利益的是联合政府，放弃联合政府，就是放弃了民盟利益。这倒是现实主义的看法。

9月22日，毛泽东会见了民社党领导人之一的蒋匀田（张君劢赴美参加联合国旧金山会议之后尚未归国），以加强与民盟人士的沟通。毛说："商谈了近二十日，时间白费，毫无结果，已面临僵局了。""我们触及两个问题：一个是军队分配的比例问题，一个是我们管理的地区自治问题，现在没有一个问题得到协议，可说商谈已经失败了。"

蒋匀田对这两个问题成功或失败均无兴趣，他说："你们所商谈的问题失败了，甚为惋惜！可是从人民的角度，即使如此商谈成功了，那乃真的是失败。"接下来，蒋匀田就军队比例与解放区两个问题为什么行不通，发表了这样的评述："假使军队的分配比例能得到协议，将来中央政府以某种借口，增加一团宪兵，你是否按比例扩充你的兵力呢？假若你不立即扩充，你将失其比例，假若你随之而按比例扩充，这将演成国内军备竞争。"这是军队问题。关于解放区问题，蒋匀田说："假使中央不同意省有自治权，省主席由人民选举，一旦中央政府明令调迁绥远省主席任浙江省主席，绥远省主席

〔1〕重庆党史工作委员会等编：《重庆谈判纪实》，重庆出版社，1983，第167页。

从命乎？抑抗命乎？假使绥远省主席遵命而行，则贵党将失去绥远省的管理权了，倘使绥远省主席拒绝不从命，其结果则将如何？据鄙见所及，这将是延缓今日之战争为明日之战争而已。故从人民的眼光来看，是否为大大的失败呢？”

蒋匀田所说的人民就是第三方面自己。由于军队比例与解放区两个问题与民盟的利益无关，因此在蒋匀田看来，这两个问题的商谈本身就是失败。接下来蒋匀田建议：“毛先生，我认为最好确守在飞机场上的书面谈话：争取民主与自由。只有真正的民主政府，始可为人民的福利而努力；而在野党的安全亦始能有所保障。假使毛先生同国民党的领袖讨论此类问题，应让其他少数党派领袖参与会谈，不宜仅限于贵党及国民党。”

蒋匀田所说的民主政府就是指联合政府，希望中共围绕这个问题谈，并且其他党派应参加会谈。蒋匀田所提两点，反映了第三方面部分人士的利益关切。

对于上述意见，毛答：“希望你的高见能够实现”。关于民主政府问题，由于牵扯多种关系，毛不便正面回答。但在中共的武装与第三方面的关系这个问题上，毛则作了正面回答：“老实说，没有我们这几十万条破枪，我们固然不能生存，你们也无人理睬。”[1]

第三方面各个党派的存在，的确与武力没有直接关系，因此他们对于武力多少有些轻视，对于中共在武装问题上毫不松动的态度，多少也有些轻视。毛之所言就是回答这样一个问题：中共的武装与第三方面的关系。也就是说，没有中共这个第二方面的存在，第三方面的生存空间将十分有限。不过，这种深层的战略关系，一般人很难认识并理解。

---

〔1〕蒋匀田：《中国近代史转折点》。转引自《重庆谈判纪实》，第447、448页。

9月27日，僵持停顿多日之后，谈判再开，举行第九次会谈。当双方围绕“根本观念”将辩论推上顶点之后，这个话题也就到此而止，因为已经没有继续辩论的余地了。第九次会谈的话题再一次由抽象回到具体。

由于解放区问题的多个方案均不能获得认可，这一次周恩来提出一个新建议：暂维现状，将解放区问题交给政治会议解决。对此，周恩来具体说明道：“暂维现状，即现各省政府所能治理之地，由省府治理之，省府不能治理者，由解放区治理之。此一办法如兄等尚不能同意，则最后之途径，只有交由政治会议解决之矣。”政治会议就是政治协商会议。

所谓暂维现状，就是国共各自治理所辖区域。张群拒绝道：“现在兄等主张暂维现状，此亦非问题之真正的解决。余等今日之商谈，正因为现状不可暂维之故也。”暂维现状当然不是问题的解决，而是问题一再“挺住”的反映，如果拒绝，等于还是挺住。在此情况下，国民党的几位代表变换一种方式，不再笼统拒绝暂维现状，而是在暂维现状的名义之下，力争打破现状。当时，河北、山东大部分地区由中共控制，对此，邵力子提出：中共“不能阻止中央在河北、山东一带驻军”，“中共在山东、河北虽占有广大之地区，然交通线向在日军控制之下，将来自亦归中央接收，中央必须运用。”邵言之意，就是中共不能阻止国民党军开入解放区，解放区的交通线也要交出。显然，此议如果成立，也就不是暂维现状了。周恩来表示，在国共未取得协议之前，反对国民党军向解放区推进，否则“我方不能不怀疑其有武力解决解放区之企图。”

见邵之提议未被接受，张群又提出一个方案，张说：“我以为在现存局势之下，不妨实行一暂时之办法，即解放区各县……省政府应承认之，同时县政府亦应承认省政府，彼此互相承认。”“在宪法颁布之前，暂维现状之办法，惟有如前述省与县互相承认，不使发生纠

纷而已。”[1]在这里，张群所言释放出了一个重要信息：当谈判陷入僵局之后，在重庆谈判已临近尾声之际，国民党方面的立场悄然松动，不再笼统地一概否认解放区，不再坚持无条件统一，而是变为有条件地承认解放区。张群所言，其要点是提出了省政府与县政府两者相互承认。省政府指国民党，县政府指解放区，所谓“省与县互相承认”，就是要求县政府（解放区）承认省政府（国民党）的管辖权。那么，张群这个拟议的核心是什么呢？一句话，就是要将解放区化小，以县为单位。其实质就是，在暂维现状的名义之下，打破现状。

经过此次会谈，周恩来提出了“暂维现状”，张群提出了“暂时之办法”，尽管国共的着眼点互不相同，但暂维现状这一原则实际上被接受下来。接受暂维现状，等于就是以不承认的方式，承认了解放区。现在的问题是：解放区以什么作为行政单位？

9月28日与10月2日两次会谈，主要议题是政协会议问题。

10月5日，举行第十二次会议，议题再次集中为解放区问题，就是接续9月27日的话题，解放区以什么作为行政单位。张群前次提出解放区以县为单位，或许考虑到此议不易为中共接受，此次会谈张治中提议：“凡中共统治地区如数县连成一片者，即可由中共推荐行政督察专员。”也就是在某些地区，解放区的行政单位可以由县级提升至地区专署一级。从现象上看，由县至专署似乎是一种提升，但其实质还是要将解放区化小，还是否定解放区以省为单位，因此，还是要在暂维现状的名义下打破现状。

张治中所言，周恩来当然听懂了。周说：“在苏北、皖北等地可以用此办法解决问题，至于冀、鲁、热、察四省大部分均在我手，中央必欲置一省府，岂非等于虚设。”也就是坚持上述解放区以省为单位。接下来的问题是，如果上述解放区以省为单位，那么，必

〔1〕转引自张九如《和谈覆辙在中国》，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5，第134～137页。

然构成对国民党所委任的省政府的否定。当时，国民党委任的山东省主席是何思源，河北省主席是孙连仲，邵力子说："何思源等早在鲁境主政，这个事实中共亦应承认。"要求承认何思源，等于表示解放区不能以省为单位。然而，邵力子为何仅提承认何思源，而不提及其他三省？因为其他三省的省主席抗战时期均未入省境，缺乏充分的承认理由。这个破绽立即被周恩来抓住，周说："冀察热三省之省府，抗战时期均不在省境，而何思源虽在鲁境，然其所能领导之地区极为有限"。此即国民党的上述省政府应当让位于中共的理由。见中共仍然坚持上述解放区以省为单位，毫无妥协之意，张治中旧话重提，他说："兄等现在分省而治之要求，不论基于何种理由，均将怀疑为中国之分裂矣。"实际上就是重提裂土封侯。周恩来说："我以为中央用人，不可以党派分界。何思源、孙舫鲁可用，则中共之人又何尝不可用？"〔1〕

有关何思源的争论，其实质就是解放区能否以省为单位。经过此番争论，解放区的行政单位到底是县、地区专署或者为省，最终还是没有一个结论。毛泽东后来说："蒋介石不给解放区几个省主席，省以下可以给。我们乃提出维持现状，将来解决。"〔2〕所谓将来解决，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暂维现状。这个结果表明，尽管张群、张治中、邵力子采取多种方式力图打破现状，但是，这个拟议最终按照中共的意图实现。

解放区问题的暂维现状，意味着国民党所力争的政令统一，实际上毫无所获。

自周恩来9月27日提出暂维现状之后，重庆谈判实际上就没有什么可谈的了。但是，为什么迟至10月10日才正式结束？这是一个不大被

〔1〕以上均见重庆谈判10月5日会谈记录，《重庆谈判纪实》，第225、226页。孙连仲，字仿鲁，舫鲁为笔误。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33页。

人注意的问题。

9月27日，蒋在日记中这样写道：对中共“如欲不惩罚汉奸，处置叛逆则已，否则，非从惩治此害国殃民，勾敌构乱之第一罪魁祸首，实无以折服军民，澄清国本也。如此罪大恶极之祸首，犹不自忏悔，而反要求编组一百二十万军队，与割据陇海路以北七省市之地区……如不加以惩治，何以对我为抗战而死亡军民在天之灵耶！”[1]

看来，蒋萌动了“惩治”中共的念头，如何惩治，不得而知。总之，从9月底至10月初这段时间蒋介石的主要活动来看，蒋的主要注意力并未放在重庆谈判上，而是放在武力解除龙云职权的昆明事变上。9月28日，蒋氏自记：“本日除朝夕各课如常举行与午睡之外，其余时间皆在湖畔廊上考虑云南与共毛对国家前途之利害与存亡关系甚切也。”[2]这个记载至少可以证明一个问题：蒋是把云南与中共两者联系起来一并考虑的。

9月30日，昆明防守司令杜聿明按照蒋的指令，于是日凌晨突然包围龙云住所五华山。由于龙云的滇军已被抽调到越南担任受降任务（越南北部的日军受降事宜划归中国战区担任），昆明仅剩少量卫队，经数日武装对峙，龙云被迫下台。10月6日，龙云在宋子文、何应钦陪同下飞抵重庆，随后接替李济深出任军事参议院院长。自此，龙云离开经营多年的云南，实际上处于蒋的监控之下。

毛泽东在重庆的安全保障，很大程度上出自赫尔利。蒋选择赫尔利9月22日离华之后，以武力将龙云扣于重庆，此举是否有做给毛看的意思？总之，人们的头一个反应是，立即将龙云被扣与毛的安全联系起来。据载：“张澜极为关怀龙云的安全。此刻蒋介石向龙云开刀，更使张澜对毛主席的安全忧心如焚，立即派人通知周副主席，敦促毛主席早日返回延安。”[3]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102、103页。
〔2〕《蒋介石日记》，1945年9月28日。
〔3〕吕光光：《毛主席同张澜的会见》，《重庆谈判纪实》，第445页。

中共方面有关此事的记载极为有限，目前仅看到王炳南披露的几句话，据王回忆：在从美军方面得知昆明事变消息后，“我连忙深夜把主席叫醒，报告了这一消息。主席对此很重视，说只要龙云能顶住就好了！要我们密切注意事态的发展，随时报告。”[1]深夜叫醒，其中多少带有一些紧张气氛。

10月5日，周恩来拜会了苏联大使彼得罗夫。周向苏方提出一个问题：在保证毛泽东同志在重庆期间的安全方面，中共可以从苏联使馆得到哪些实际帮助？对此，彼得罗夫的答复是：应当考虑到外国驻华使馆所处地位的复杂性。[2]这是一份有趣的材料。在毛泽东赴渝之后超过一个多月的时间内，中共并未将毛的安全问题向苏方提出。此时突然提出安全问题，并且由周恩来提出“实际帮助”这一要求，至少表明中共感觉到了毛的安全受到威胁。彼得罗夫的答复，意即苏联大使馆不便介入，一推了之。总之，10月5日提出这个问题，笔者判断，与昆明事变或多或少有些关系。

迄今，尚无材料能够证明昆明事变与重庆谈判是否存在某种关系。可以肯定的是，由于蒋的主要注意力放在龙云问题上，这是重庆谈判推迟结束的一个重要原因。

10月8日晚，张治中为毛泽东举行招待会。张说：“大部分意见，我们已经一致了，就是和平、民主、统一、团结，在蒋主席领导之下，彻底实行三民主义。我们已经毫无差别的一致了。”接下来毛致答词，强调“和为贵”，最后，毛高呼：“新中国万岁！”“蒋委员长万岁！”[3]

---

〔1〕王炳南：《回忆毛主席在重庆》，《重庆谈判纪实》，第431页。

〔2〕转引自张盛发：《战后初期斯大林对中国革命的态度和立场》，《中共党史研究》2000年1期，第59页。

〔3〕《团结谈商大部协议》，《大公报》1945年10月9日，第2版。

10月10日，在抗战胜利后头一个国庆日，为表彰抗战有功人员，国民政府特于是日颁布授勋令，蒋介石、毛泽东等被授予胜利勋章。[1]

当日，双方代表签署《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谈纪要》，此即通常所称“双十协定”。其实，称“会谈纪要”更为准确，因为，相当部分内容均为双方阐述各自的不同意见，并不具有“协定”的性质。从标题来看，双方被确定为政府与政党两种地位，因而也不具有“两党”的对等地位。

会谈纪要共十二项，基本上就是围绕中共所提十一项会谈条款，阐述双方的一致与不一致。由于双方实际上都采取了“政治从宽，军事从严”的会谈方针，这一点也充分体现在纪要上。纪要中双方的一致之处，大多表现在政治姿态方面，而不一致之处，则大多体现为军事实体方面。这是一份外表几分热烈，内涵几分冷淡的文件。

不知是何故，纪要没有载明中共此次最为重大的政治让步，此即收回联合政府，改提参加政府。但却载明了与之相关的一个问题：“中共及地方军事人员应参加军事委员会及其各部的工作”，也就是收回了联合军事委员会的要求。关于中共军队数额，中共表示在若干条件下可编为24个师，至少20个师，国民党方面则表示在若干条件下，可以考虑20个师。由于双方都提出了先决条件，这个问题很难说获得了最后解决。

纪要所占篇幅最多的部分，当然，就是此次双方争论的焦点——解放区问题，所占篇幅将近一半。基本内容就是双方各自阐述不同观点，既无结论，也没有一个倾向性意见，仅载明将该问题提交政治协商会议解决。

会谈纪要签字当日，毛泽东、周恩来、王若飞一同前往苏联大使馆，拜会了彼得罗夫，此次造访带有辞行之意。苏联大使馆一等秘书A．M．列多夫斯基参加了会见，据他回忆：“毛泽东自己说得很少，

〔1〕《国民政府公报》渝字第878号，1945年10月9日，第2版。

主要由周恩来和王若飞讲。当提到政治性问题时，毛泽东缓缓向周恩来示意，于是由周作答。毛泽东只是不时以插话作补充。如果谈到军事问题，毛泽东就向王若飞示意。”[1]看来，毛的情绪不高。

交谈当中，彼得罗夫向毛提出一个问题：对蒋介石及其政策有何想法？彼得罗夫此项提问至少包括这样一个意思：中苏条约签署之后，国民党的内外政策是否将有所改变。这个问题不是由周恩来或王若飞而是毛亲自作答。毛说：“目前蒋介石在思想政治方面并没有深远的方针，或正如我们所说，没有所有其他事物所环绕的中心环节。蒋介石本人也不知道该走哪条路，是走专政之路，还是走民主之路。蒋介石在对外政策方面不知道该依靠谁，是美国，还是苏联。由于苏联的国际影响，他不敢完全依赖美国；而依靠苏联，又感到担心。”[2]毛的答复实际上就是提醒苏联人，不可因中苏条约而信赖蒋，毛肯定不希望苏联与国民党走得过近。

10月11日，毛飞返延安。

各方得失

重庆谈判既然在形式上多多少少有些“双雄会”的色彩，那么，它必然成为各类史籍反复记载的一个亮点。

关于中共在政治上的收获，毛泽东当年在延安这样总结：“这个会谈纪要，第一个好处是采取平等的方式双方正式签订，这是历史上没有的。”[3]意即取得了一定的与国民党平等的地位。的确，由于国民党所推行的是一党训政制，因此从不以平视的眼光看待其他党派。第二次国共合作建立以来，国共之间从未共同签署过任何重大的政治

〔1〕A.M.列多夫斯基：《斯大林与中国》，新华出版社，2001，第302页。毛、周、王10月10日拜访苏联大使馆一事，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周恩来年谱》均无记载。

〔2〕《1945年10月10日苏联驻华大使A.A.彼得罗夫与毛泽东的会谈记录》，转引自《斯大林与中国》，第46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33页。

文件。从这个意义上讲，会谈纪要由双方签署，可以认为具有一定的平等意义。但是，如果将问题与废除党治、成立联合政府的平等要求相较，两者毕竟不是同一个意义上的平等，此平等较之彼平等，无疑是极大的政治后退。

关于中共在军事上的收获，周恩来曾这样表述：国民党“抗战初期只给我们三个师；林彪同志去时，我们要九个师，蒋只给六个师；林伯渠主席去时，我们要十六个，蒋只给八个；毛主席去，一下就给了二十个师。”[1]孤立地从这个叙事角度看，20个师绝对是一个不小的进展，但是，如果与联合统帅部的要求对照，20个师同样是极大的后退。

毛泽东曾经有一个论断：“中国的政治力量是两头硬中间软”。[2]两头指国共，中间指第三方面，具体讲就是指民盟。一般而论，这个论断可以成立，但具体而论，“中间”并非绝对的软。

重庆谈判结束之后不久，10月19日，民盟发表全国临时大会宣言，表示：“中国民主同盟始终相信举国一致的民主联合政府是当前国家和平、统一、团结的唯一途径”。在中共已明确表示不提联合政府之后发表这个宣言，至少表现了民盟不妥协的政治姿态。中共之所以不提联合政府，直接原因是承认了国民党政府的法统，对此，民盟在该宣言中特地对法统二字作出这样的解释：“我们又认定举国一致的民主联合政府与当前党治的法统绝不冲突。在实际政治上，法统这一名词应广泛的解释，灵活的运用，不可拘文牵义，因为一个名词失掉了国家和平、统一、团结的机会。”[3]

把国民党的法统仅仅视为一个名词，并且这个名词还应当广泛解释、灵活运用，反映了民盟对这个法统的藐视。民盟这个话既是说给

〔1〕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703、704页。“林彪同志去时”，指1942年10月～1943年6月林彪代表中共赴渝谈判。
〔2〕《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99页。
〔3〕《中国民主同盟发表临代大会宣言》，《新华日报》1945年10月19日，第2版。

国民党的，也是说给共产党的。民盟之所以在联合政府问题上表现出少有的不妥协的态度，根本原因便在于，只有联合政府才能最大程度地体现民盟的政治利益。而解放区问题与民盟的现实利益，至少没有直接的利益关系。因此，很难指望民盟放弃联合政府，转而支持中共关于解放区的主张。出于利益的不同认识，导致民盟部分人士对中共产生不满情绪，这种不满情绪一直持续到政协会议之前。

毛泽东返回延安之后在当天的政治局会议上说："民主同盟说我们调子低"，"我们是路线清楚而调子很低"。[1]民盟的高调与中共的低调，证明"中间"并非绝对的软。

作为重庆谈判的邀请方和主持者，国民党确有几分收获（获得了中共对其法统的承认并收回联合政府），但在解决中共的实体问题上（解放区问题），几乎一无所获。蒋对谈判的要求是："必须现时整个解决一切问题"，但在最为核心的解放区问题上，他所获得的只是一个"暂维现状"的结果。

蒋为重庆谈判制定的一个基本策略是："对政治之要求予以极度之宽容，而对军事则严格之统一不稍迁就。"政治从宽，军事从严。但是从整个谈判过程来看，双方争论的焦点并不集中在军令统一，即中共军队数额问题，而是集中在政令统一，即解放区问题，并且反复要求军队脱离解放区，驻于其他地区。事情似乎有些相反，似乎有些军宽政严。对于这个看上去多少有些不合常规的现象，周恩来后来在一次讲话中作出了解释，他说："根据地比什么都重要。武装固然重要，但武装毕竟是保持根据地的工具，武装脱离了根据地就无法生存。蒋看清了这点，他也特别懂得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因此，他无论如何不承认。"[2]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33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704页。

也就是说，这一回蒋变换了一种方式，企图以统一政令为名取消解放区，而一旦失去解放区，武装便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必然不能生存，这样，拿掉了解放区，等于拿掉了军队。反过来，武装与解放区合而不分，则既可保存武装又可保存解放区。正因为问题的实质在这里，因此，张群一再强调“不可将军队驻地与省区和省之行政混连一起”，要求两者分离。而周恩来则一再坚持“解放区亦随军队驻地之规定而合一”，坚持两者合而不分。张、周之言，表明在政令统一问题上，双方保持着同样的清醒。

本章小结 1947年12月，当重庆谈判已经过去两年，当中共业已转入战略反攻的形势下，毛泽东在一次会议上这样说道：“日本投降时，我们还是一则以喜，一则以惧。喜的是日本投降，抗战胜利了；惧的是优势问题未解决，蒋介石很强大……我到重庆那时候，蒋介石的事情好办，我们的事情不好办。日本投降后长时间内没有写过文章，的确是兢兢业业，很担了一分心。”“现在不同了，现在好了，不再胆战心惊了。”[1]这些话意味深长。总之，优势问题没有解决，“好办”与“不好办”，此即双方的基本条件。

总括而论，重庆谈判表现为这样一个过程：由于美苏分别确认国民党政府的唯一合法地位，日占区变为国统区，极大地改变了原有的国共力量对比。在国民党的事情好办、共产党的事情不好办的条件下，一个合法的中央政府与一个拥有独立武装的政党，举行了一次政府对政党的不对等的政治谈判。谈判以共产党收回联合政府主张并且承认国民党政府的法统作为政治基础，以国民党对共产党的统一作为主题，以解放区的政令统一作为核心，最终，以解放区问题暂维现状

〔1〕《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第513页。

而结束谈判。

从中国政治的发展进程来看，重庆谈判表现为一次历史的倒退，表现为联合政府主张在其推进过程中遭遇的一次严重的政治挫折，表现为国共关系在调整与反调整的对抗中，中共遭遇的一股政治的逆流。

国民党的统一依据是法统，共产党的独立依据则是事实，结果，事实不能得到法统的承认，而法统又不能取消事实。因此，重庆谈判的过程，很大程度上表现为法统与事实之间反复“挺住”。邵力子说：“今中共要促成国家和平统一，而又要政府承认其所造成之事实，实不可能。”的确，重庆谈判所遇到的正是一个“实不可能”解决问题。

8月28日，在由延安飞赴重庆的飞机上，毛泽东对同行的胡乔木说：谈判“很可能是不了之局”。[1]此言一语中的。重庆谈判的真实结果是暂维现状，问题由现状提出，最后又回到现状，这正是一个不了之局。

重庆谈判如果说有什么意义，那么，这个意义主要体现为政治宣传。重庆谈判在宣传上的意义，远远超过它的实际意义。重庆谈判留给历史的痕迹，主要就是蒋与毛两位难得相见的对手，作最后的见面。

〔1〕《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第82页。

第六章

国共两军战略方向的选择与展开

重庆谈判的结果之所以归结为“暂维现状”，其根本原因在于，日本突然投降后的短时间内，国共两军的战略推进均未到位，因此，两党的战略地位均未最终确立。在这种不明朗、不确定的局面下，不可能在谈判桌上解决任何实质性问题。重庆谈判结束之后，到政协会议召开之前这段时间，是国共两军全面展开战略推进的时期。其意图，都是力图在军事推进上取得战略优势之后，回过头来，再作新的一轮政治谈判。

重庆谈判期间，蒋介石曾下达一个密示：“目前与奸党谈判，乃系窥测其要求与目的，以拖延时间，缓和国际视线，俾国军抓紧时机，迅速收复沦陷区中心城市。待国军控制所有战略据点、交通线，将寇军受降后，再以有利之优越军事形势与奸党作具体谈判。彼如不能在军令政令统一原则下屈服，则以土匪清剿之。”[1]这个密示将国民党的战略意图说清楚了。

那么，中共的全盘考虑又是怎样的呢？毛泽东回到延安后，于1945年10月28日致电东北局：“我党决心动员全力，控制东北，保卫华北、华中，六个月内粉碎其进攻，然后同蒋开谈判，迫他承认华北、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28页。该电为张治中向胡宗南传达的总裁密示（见《近代史研究》1985年2期，第148页）。

东北的自治地位”。[1]毛电把中共的战略意图说清楚了。

归纳起来，蒋的意图是首先控制战略要点，“再以有利之优越军事形势与奸党做具体谈判”。而毛的意图是全力控制东北等等地区，“然后同蒋开谈判”。蒋、毛对问题的认识完全相同。

中共战略方向的调整

还在1942年7月9日，毛泽东致电刘少奇，就战后的战略布局提出构想。毛指出：战后国共有合作的可能，也有内战的可能，“因此就须估计日本战败从中国撤退时，新四军及黄河以南部队须集中到华北去，甚至整个八路［军］新四［军］须集中到东三省去，方能取得国共合作的条件（此点目前不需对任何人说），如此则山东实为转移的枢纽。”认为这些问题“实有预先计及之必要”。[2]整个八路军、新四军集中东三省，就是占据整个东北之意。当然，那时还只是一种构想，但是，提出这个问题，表明毛确已将东北纳入战略布局的考虑之内，“预先计及”。

毛泽东于1944年在作南下部署之际，同时提出要注意东北。1944年10月7日，毛在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主席团会议上说：“今后主要发展方向是南方，江南、湖南、河南。同时要注意东北，还要准备苏联打日本。”[3]所谓苏联打日本，就是判断苏军的出兵方向是东北。为此，提出了“注意东北”。

所谓战略布局，核心就是两条：其一，战略视野；其二，实施的可能性，也就是条件。如果说1942年毛已经将东北纳入视野，那么，随着“苏联打日本”可能性的产生，意味着中共进军东北的可能性也在产生。当然，这个可能性还不是近期的，还要依据一个条件，此即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42、43页。
〔2〕《罗荣桓年谱》，第237页。
〔3〕《彭真年谱》上卷，第249页。

苏军的出兵时间。苏军只能在击败德军之后，才能调向东方。

1945年中共七大期间，毛泽东进一步强调东北的重要性。5月31日，毛在七大上讲："东北是一个极其重要的区域……如果东北能在我们领导之下，那对中国革命有什么意义呢？我看可以这样说，我们的胜利就有了基础，也就是说确定了我们的胜利。现在我们这样一点根据地，被敌人分割得相当分散，各个山头、各个根据地都是不巩固的，没有工业，有灭亡的危险。所以，我们要争城市，要争那么一个整块的地方……如果我们有了东北，大城市和根据地打成一片，那末，我们在全国的胜利，就有了巩固的基础了。"6月10日，毛又一次讲道："如果我们把现有的一切根据地都丢了，我们有了东北，那末中国革命就有了巩固的基础。"〔1〕

毛泽东是从城市、工业、尤其是"要争那么一个整块的地方"，来认识东北的战略地位的。不过，上述讲话仍然还只是一种设想。问题提出来了，认识也更加清晰了，但是，在苏军对日宣战之前，仍无实施的可能。因此，中共当时的总体方针，仍然是南下。

王震部自1944年11月南下之后，并未取得预期的战略展开，长时间滞留在湘鄂赣地区。三五九旅副政委王恩茂，在1945年7月的一则日记中写道："经过了八个月，我们的成绩很小，我们的消耗很大。"〔2〕但毛泽东并未放弃南下方针，1945年7月22日，毛指示王震等："你们的惟一任务是争取目前一刻千金的时间，在粤北、湘南创立五岭根据地，并与广东我军连成一片，准备于内战时牵制南方一翼。"〔3〕

毛电发出之后不到20天，苏军出兵东北，日本传出投降消息，短短数日之间，中共进军东北的条件突然展现。延安迅即抓住了这一时机。1945年8月11日，朱德发布第二号命令："为配合苏联红军进入中国境内作战，并准备接受日'满'敌伪军投降，我命令：一、原东北

〔1〕《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第218、219、233页。
〔2〕《王恩茂日记》，1945年7月8日。
〔3〕《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第107页。

军吕正操所部，由山西绥远现地，向察哈尔、热河进发。二、原东北军张学思所部，由河北、察哈尔现地，向热河、辽宁进发。三、原东北军万毅所部，由山东、河北现地，向辽宁进发。四、现驻河北、热河、辽宁边境之李运昌所部，即日向辽宁、吉林进发。”[1]

但是，由于当时诸多情况尚不明了，在公开发布上述命令的同时，中共又发出一个内部指示，解释道：“这个命令为对外宣传抢先取得国内外公开地位而发。除李运昌部外，并非要吕（正操）、张（学思）、万（毅）等部马上开往四省”。[2]因此，最初开往东北的只有李运昌部五千人，主要任务是做战略侦察。

一道公开命令，一个内部指示，反映了两个问题：其一，当战略机遇突然展现之际，中共所具有的敏锐的反应。其二，当情况未摸清之前，中共并不鲁莽地采取行动。

8月11日，毛泽东以中央名义致电王震、王首道：“苏联参战，日本投降，内战迫近，你们任务仍是迅速到达湘粤边与广东部队会合，坚决创造根据地准备对付内战。”[3]8月12日，毛泽东又致电华中局，要求：“江南力量就现地向四周扩展”，“决不退回江北”。[4]江南力量指粟裕部。

以上两电表明，南下的战略方针并未改变。

8月13日，毛在延安干部会议上讲话：“苏联出兵了，红军来援助中国人民驱逐侵略者，这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事。这件事情所发生的影响，是不可估计的。”[5]不难看出，毛对苏军的到来寄予了极大希望。为此，毛于8月20日，以军委名义致电几个中央分局，抽调

〔1〕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朱德年谱》新编本（中），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第1196页。
〔2〕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中共党史资料》第15辑，第194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2页。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4页。
〔5〕《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8页。

万毅等部进军东北，毛要求："必须明确宣布去东三省之任务（乘红军占领东北期间和国民党争夺东北）。"[1]

中苏条约签署的消息传出之后，中共的东北方针不得不重新考虑。

8月26日，中共中央向全党发出关于与国民党谈判的通知，由毛泽东起草，通知首先指出："由于红军顾虑远东和平（这是完全对的）及蒋介石垄断受降权利这两点，一般地决定了大城要道暂时（一个阶段内）不能属于我们。"通知最后说："至于东北三省为中苏条约规定的范围，行政权在国民党手里，我党是否能派军队进去活动，现在还不能断定，但是派干部去工作是没有问题的。中央决定派千余干部由林枫同志率领去东北，万毅同志所率军队仍须进至热河边境待命，可去则去，不可去则在热河发展"。[2]总之，中苏条约的出现，使中共对于能否进军东北产生了疑问，但并未放弃。

8月28日，朱德对即将出发去东北的干部发表讲话，强调要积极向东北发展。朱说：蒋介石的部队"大部分在南方，到东北要走半年"，"即使走到了，他有百把万人，我们也有百把万人，顶多还是他占城市，我占乡村，像日本占领东北那样。"[3]面对中苏条约的不利局面，中共表现出顽强而主动的精神。

8月29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我党我军在东三省之各种活动，只要他不直接影响苏联在外交条约上之义务，苏联将会采取放任的态度并寄予伟大之同情……晋察冀和山东准备派到东三省的干部和部队，应迅速出发。"[4]该指示为刘少奇所发，刘对苏军态度的估计是准确的，也就是将对中共采取"放任"与"同情"的态度。

此后，由于李运昌等部在东北迅速发展，尤其是苏军对中共基本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45页。
〔2〕《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7～9页。
〔3〕《朱德年谱》新编本（中），第1204页。
〔4〕《中共党史资料》第16辑，第134页。

采取默认态度，为此，中共向东北的进军计划逐步加强。9月11日，中共中央致电山东分局："为利用目前国民党及其军队尚未到达东北（估计短时间内不能到达）的时机，迅速发展我之力量，争取我在东北之巩固地位，中央决定从山东抽调四个师十二个团共二万五千至三万人，分散经海道进入东北活动，并派肖华前去统一指挥。"[1]该电表明，中共派往东北的兵力与干部均在加强。

真正认识到进军东北的可行性并就此作出整体战略调整，大约是在9月14日～19日之间，不足一周时间迅速完成。

9月14日，朱德在延安会见了东北苏军统帅马林诺夫斯基的代表贝鲁罗索中校，苏军中校转达了马林诺夫斯基的意见：蒋介石军队与八路军之进入东北，应按照特别规定之时间；苏联红军退出东北之前，蒋军及八路军均不得进入东北；八路军之个别部队已到辽宁省沈阳市、大连市、吉林省长春市、热河省平泉县等地，请朱总司令命令该部队退出苏联红军占领之地区。[2]

对于苏军提出的"进入"东北的八路军须退出的要求，中共方面不难答复。当日，朱德、刘少奇、任弼时致函马林诺夫斯基，表示：在热河、辽宁，一九三七年中日战争爆发时即有八路军活动并创有根据地，请允许该地区八路军仍留原地。[3]意即中共军队本来就在东北，并非现在"进入"，因此无须撤出原地。

在听取了随苏军中校一同来延安的曾克林的汇报之后，9月14日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会议，决定：把战略重点放在东北，力争在东北建立根据地，把原来准备南下的十万部队、两万干部转而挺进东北。会议决定成立东北局，彭真任书记，陈云、程子华、伍修权、林枫为委员。彭真、陈云二人，是毛泽东赴渝谈判时刚刚提升的两位中共中央书记处候

〔1〕辽沈战役纪念馆等编：《辽沈决战》（上），人民出版社，1992，第207页。
〔2〕《朱德年谱》新编本（中），第1208页。
〔3〕《朱德年谱》新编本（中），第1209页。

补书记，位居中共最高领导层。彭、陈等人随苏军飞往东北。

东北局的组建，尤其是东北局领导成员的配备，表明中共真正把战略重点摆在了东北。上面这个过程表明，中共在东北问题上，由设想、部署、摸底到决策，思路与行动逐步统一起来。

现在的问题是：既然中共将战略重点摆在东北，那么，必然牵动全盘战略调整。没有一个相应的调整，也就没有战略重点。怎样调整，这便是全部问题的实质。

9月14日，新四军第三师师长黄克诚，就整个战略调整问题向华中局和延安提出意见。黄克诚首先分析了敌我态势，指出国民党的战略意图是抢占华北、华东的城市和交通要道，“以分割孤立我军各战略区，使我军不能自由调动”，时机成熟之后，再予以各个击破。而在中共方面，“我军数量虽大，但精干坚强之主力不多，占领地区大，我主力分散，各大战略根据地，除山东外，突击力量均欠强大，均很薄弱……且无一个根据地因人民地形粮食诸条件之结合上，比得上过去之中央苏区”。也就是说，中共最大的隐患在于，根据地和主力部队均较分散。为此，黄克诚建议，中共应力争“创造联系一片的大战略根据地”。黄克诚具体建议：东北“派有威望的军队领导人去主持工作，迅速创造总根据地”。同时，在关内则集中力量创造两个战略根据地，即“以晋、绥、察三地为关内第一战略根据地”；“以山东为关内第二战略根据地”；“其他各地区，则成为二大战略根据地之卫星”。为实现上述目标，黄建议各主力部队应向上述地区集中，建议江南粟裕部调回江北。[1]

黄克诚上述意见的核心是：“我党若没有联系一片的大战略根据地，就不会有大的胜利”。其中，关于现有根据地当中，没有一个

〔1〕《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5册，第283、284页。该电原文为“且无一个根据地……比不上过去之中央苏区”。比不上，意即所有根据地均可与从前的中央苏区相比，意思不通。《黄克诚回忆录》写为：“且无一个根据地……比得上过去之中央苏区”，意思就明白了，本书采用黄克诚回忆录的说法。

“比得上过去之中央苏区”的看法，十分尖锐。黄的具体意见是：将东北建成“总根据地”，同时，在晋绥察和山东两处，建立两个拱卫东北的战略根据地，其他则成为战略根据地的卫星。在提出总体构想之后，黄又提出将粟裕部由江南调回江北，这就把战略部署的调整问题，具体地提了出来。

归结起来，9月14日，延安作出了把战略重点放在东北的决定。但是，这个决定仅触及到问题的一个方面，即重点放在何处的问题，没有触及战略布局如何调整的问题。而黄克诚的来电则触及到问题的两个方面，既提出了重点放在何处的问题，又提出了如何调整布局的问题。没有相应的调整，等于没有重点。

正因为黄克诚的来电实际上是对延安9月14日决定的补充，因此引起延安的高度重视。9月15日，延安将战略重点放在东北的决定与黄克诚来电，一并报告在重庆的毛泽东。[1]

9月17日，刘少奇致毛泽东，提出：“东北为我势所必争，热、察两省必须完全控制。”在此前提下，刘提出：“我之战略部署须立即加以考虑。”刘建议集结重兵于冀东、热河一带，“以备红军撤退时能抢先进入东北”。接下来建议：“为了实现这一计划，我们全国战略必须确定向北推进，向南防御的方针。否则我之主力分散，地区太大，处处陷于被动。”[2]刘电表明，“向北发展、向南防御”这一战略方针的提出，是由重点争夺东北而引出的结论。

9月18日，刘少奇再次致电毛泽东：“满洲四周连接苏联势力，南面旅大又系苏联军事管制地带，故我们如能控制热、察及冀东，在满洲沿海又配置数万兵力，即可阻止蒋军进入满洲，控制东北，此着关系极大……又饶漱石提议从新四军调数万兵力到山东，以便山东兵力能迅速进入东北。黄克诚提议陇海以南兵力北调，以热、察、东北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24页注〔4〕。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93页。

为第一全国战略根据地，以山东、太行为第二战略根据地，其余为卫星，他认为如此可长期坚持，一切不怕。”[1]

刘电指出了东北的区位优势，其周边为外蒙、苏联、朝鲜（苏联势力），因此，只要控制热河、察哈尔、冀东以及南满沿海地区，便能阻止蒋军进入，从而控制整个东北。刘电提到黄克诚，表明黄克诚关于建立多层次战略根据地的意见，引起了刘少奇的高度重视。

9月19日，刘少奇主持召开政治局会议，再次分析了控制东北的可能性，表示：要下决心，坚决行动，舍得把其他地方丢掉。[2]刘之所言，讲到了要害，只有丢掉一些地方，才能突出重点。所谓丢掉，具体而论，就是南北之间，如何取舍。在这次会议上，朱德讲到南北战略取舍问题，朱说：“南面定天下”，古来如此，我们将来也会如此，但我们现在要争取北方。只要北方行，南方不巩固甚至丢一些地方也是需要的。苏北、皖中、长江流域，准备做交换条件，我们要来个主动的行动，形成北面归我们的形势。[3]朱的意思是，首先，由南向北，“形成北面归我们的形势”；最后，由北向南，“南面定天下”。由北向南“定天下”的路线，也是中国历代统一战争大都采取的路线，因此朱德称“古来如此”。[4]

经过以上反复磋商，中共的战略方向与战略调整最终确立。1945年9月19日，刘少奇向党内发出指示电：目前全党全军的主要任务是，“完全控制热、察两省，发展东北我之力量并争取控制东北”。围绕这个中心任务，刘电对全军战略部署作如下安排与调整：以晋察冀、晋绥两地区的力量控制察哈尔全境、绥远大部、山西北部及河北一部，使上述地区成为以张家口为中心的战略根据地。山东主力抽调到冀、热、辽地区和东北。新四军主力则抽调到山东，新四军江南部队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94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95页。
〔3〕《朱德年谱》新编本（中），第1210页。
〔4〕中国历史上的统一战争大多由北向南，反过来，由南向北仅三次：第一次是朱元璋；第二次是太平天国，失败了；第三次是蒋介石的北伐。

撤至江北。刘电最后指出："全国战略方针是向北发展，向南防御。只要我能控制东北及热、察两省……即能保障中国人民的胜利。"[1]

从9月14日提出将战略重点放在东北，到9月19日作出"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战略调整，总共只有五天。

9月20日，中共中央书记处复电黄克诚："你的提议中央同志都看过，并在原则上同意你的意见。中央关于目前战略部署电谅你已收阅。望你以后多提意见。"[2]该电为刘少奇起草，[3]也就是说，这个重大的战略调整，"原则上"是采纳了黄克诚的建议。

战略方针一旦确定，中共中央随即严令各地坚决执行。9月23日，刘少奇致电各中央局："依中苏条约，红军将在十二月二日以前从东北撤退完毕，国民党正要求红军久驻东北、热察，以便国民党派队接收，但红军因战费太大未允。争取东北时机紧迫，迟则来不及。希望各地方勿失机，令所有向东北前进的部队和干部迅速前进，不再迟延。"[4]

在延安的严令之下，各地迅速行动起来。中共山东军区所属万毅部，以2500余人组建为东北挺进纵队，9月24日，先头部队乘数十只渔船，由山东黄县启航渡海，于25日在辽宁兴城登陆。[5]

9月23日黄克诚接到命令，率新四军三师开赴东北。黄部于9月28日由江苏淮阴出发，11月25日抵达锦州。黄部约3万2千人，占当时东北10万部队的三分之一。[6]

中共向东北进军，当然处于中苏条约安排之外，因而不具有"合法"地位，中共所依据的只能是既成事实。为此，毛泽东规定了一条

〔1〕《刘少奇选集》上集，第373、374页。
〔2〕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新四军·文献》（5），解放军出版社，1995，第31页。
〔3〕《刘少奇年谱》上卷，第494页注〔1〕。
〔4〕《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01页。
〔5〕《万毅将军回忆录》，中共党史出版社，1998，第145、146页。
〔6〕《中共党史资料》第16辑，第60～62页。

方针："东北的事情，我们只能做不能说。"[1]能做不能说，或者能说不能做，两者都是政治家依据不同的条件而采取的不同策略。

总括而论，向北发展、向南防御这一战略方针的形成过程，大体上有三个要素：其一，准确判断苏军将对中共向东北进军采取放任、同情、默认态度，为此，延安做出将战略重点放在东北的决定。其二，战略重点明确之后，必然牵动全党全军战略布局的调整。黄克诚的来电，深刻指出中共兵力分散的弱点，提议集中力量建立东北、华北、华东三个战略根据地，其他地区则成为战略根据地的卫星，从而将战略如何调整，具体地提了出来。其三，刘少奇集思广益，进一步完善方案，迅速作出"向北发展、向南防御"决断。

整个决策过程流畅、迅速、果断，显示出中共领导层驾御战略全局的能力。

中共各项部署的展开

1945年10月28日，毛泽东致电东北局："我党决心动员全力，控制东北，保卫华北、华中，六个月内粉碎其进攻，然后同蒋开谈判，迫他承认华北、东北的自治地位"。[2]这既是一个总体的政治部署，又是一个总体的军事部署。从军事部署上讲，这是一个以东北为重心，以华北、华中支援并拱卫东北的布局。

围绕上述布局，中共安排了平绥、津浦、平汉三个战役。

10月15日，刘少奇致电各中央局："我为争取我党我军的应有地位……争取东北工作的开展，争取全国和平局面的出现，对于经平汉、津浦、同蒲、正太和平绥等路前进之国民党军队，必须坚决加以打击和阻止。因此，目前华北、华中解放区作战的重心应放在铁路线

〔1〕毛泽东：《抗战胜利三个月来的局势和今后若干工作方针》（1945年11月12日）。《毛泽东文集》第4卷，第74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42、43页。

上，作战的主要目的是消灭和阻止北进之顽军。”[1]

10月16日，毛泽东致电晋察冀、晋绥等中央局：“即将开始的平绥战役，关系我党在北方的地位及争取全国和平局面，极为重大。”组织是役的目的在于，打开与东北的交通联系，毛电指出：傅作义部“积极准备攻击张垣，企图切断我东北、华北、西北之通路。故此次平绥战役，系为恢复失地，打开交通路而战”。[2]

10月18日，晋察冀和晋绥两军区对傅作义部展开攻击，傅部全线西撤，退守归绥（今呼和浩特——引者注）和包头。

10月24日，第十二战区司令长官傅作义发表了一篇名噪一时的致毛泽东电。傅称中共军队10万之众，于当月16日集中晋北、绥东，并于17日向阳高等地进攻。傅表示：“余敢负责声明，余绝对未奉到蒋委员长攻击贵方军队之命令”。“一俟此次战事告一段落，余决辞去所有军职及绥远主席职务，以明此心。尔后贵方军队如再进迫，忍无可忍、让无可让之时，发生战事，则内战全部责任应由贵方担负，尚望先生慎以自处。”[3]

该通电发表之后，傅作义的老友徐永昌在日记中称赞道：“足见宜生有识有为，数年来尽（竟）无一人敢明白宣布共党不是，此电发布于世，多数人心大快。”[4]傅作义，字宜生。

平绥战役持续战至11月仍处于胶着状态。11月16日徐永昌记载：“傅宜生来电，大致谓共匪前日攻入包头塞内，经董其武等之努力，昨得转危为安，入城匪千余悉歼俘。”[5]

中共晋察冀、晋绥两军区围攻归绥、包头未克，于12月中旬结束是役。[6]由于中共未能实现战役意图，最终，未能创造以张家口为中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14页。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57页。
〔3〕《傅作义电毛泽东》，《中央日报》1945年10月26日，第2版。
〔4〕《徐永昌日记》，1945年10月25日。
〔5〕《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16日。
〔6〕《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58页注〔2〕。

心的战略根据地。

1945年10月，国民党军乘中共山东主力部队开赴东北，而新四军入鲁部队尚未到位之际，由徐州沿津浦铁路北上进占济南，企图控制津浦铁路南京至济南段，然后向天津、北平推进。为截断津浦铁路，阻止国民党军北上，中共组织发起了津浦战役。10月19日，毛泽东致电山东的陈毅、黎玉："山东除竭尽全力组织渡海外，陈、黎组织津浦战役是一件关系全局的大事。"要求："在徐州、济南间适当地区占领铁路一段并向南北扩大占领区，然后选择时机，歼灭蒋军一两个师，打一个开始的好胜仗。"[1]

津浦战役于10月18日发起，1946年1月7日结束，控制了津浦铁路二百余公里，歼敌二万八千余。截断了国民党军北上通道。

在部署平绥、津浦战役的同时，延安同时部署了平汉战役。关于晋冀鲁豫军区的战略地位，刘伯承说："这里是华北解放区的大门，敌人要进攻首先就从这个口子来。"[2]平汉战役的意图是阻滞国民党军沿平汉铁路北上，为创建东北等根据地作战略掩护。

10月6日，刘少奇致电刘伯承、邓小平等，指示："中央从山东、新四军及其他地区抽调共约十三万兵力和干部，正向东北、冀东前进中。为掩护这些兵力和干部进入东北、冀东并准备好战场，晋冀鲁豫必须阻止胡宗南、孙连仲北进。否则，顽军大队进入平津，必将影响我之整个部署，并可能隔断华北、华中与东北、热河之联系。"[3]10月17日，平汉战役即将发动之际，毛泽东致电晋冀鲁豫中央局："这个战役的胜负，关系全局极为重大。"要求："由刘邓亲临指挥，精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65页。
〔2〕《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第336页。
〔3〕《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09、510页。

密组织各个战斗，取得第二个上党战役的胜利。”[1]

10月24日，晋冀鲁豫军区主力在邯郸以南，包围了国民党第三十军、四十军和新八军。军令部部长徐永昌10月28日记载：“四十军、三十军、新八军在马头镇（邯郸南）之战事日紧，今日得急电，催空运弹药……”[2]10月30日，新八军军长高树勋战场起义，11月2日平汉战役结束，第四十军军长马法五等被俘。

11月2日徐永昌记载：“十一时去林园，蒋先生约研讨平汉、平绥两路战事及其他军事。昨晨已悉，高树勋部队于作战中一部变乱”。[3]翌日，蒋氏自记：“新八军高树勋部在平汉路叛变投共匪乎，然无碍大局，但应重新部署也。”[4]徐、蒋二人的记载，反映了高树勋起义在重庆高层引起的关注。

平绥、平汉、津浦三个战役，是“向北发展、向南防御”这一战略方向确定之后，围绕这一战略意图，在平津地区的南北两个方向，展开的阻击与进攻，标志着中共的战略方针已经迅速而坚决地展开。

1945年11月1日，毛泽东致电各战略区负责人，就当前局势和下一步安排做如下指示：“蒋军已决定在葫芦岛、营口登陆，其数约两个军六万人，按其计划是十一月十二日进至锦州、海城一线，十一月底进至沈阳，苏军则于十一月底从东北撤完。华北方面，蒋军主力由平绥、同蒲、平汉、津浦四路集中平津；经北宁、热河两路入东北之计划，基本上已被我打破。我聂、贺军已击破平绥路蒋军六万……我陈黎军及华中已切断津浦路南北中三段”。

在国民党军分四路集中平津的部署被打破之后，毛对11月的作战部署这样安排：“我党任务是夺取东北，巩固华北、华中，而十一月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60页。
〔2〕《徐永昌日记》，1945年10月28日。
〔3〕《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2日。
〔4〕《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3日。

开始之主要作战方向已转至东北方面，第二个作战方向则是华北、华中。”该指示催促各地区继续抽调部队进入东北，同时部署：“聂、贺军待绥远作战完毕，即以主力转至平津方面，策应东北作战。”“刘邓、陈黎及华中三处除开东北者外，仍服原任务，准备歼灭必然继续向北进攻之蒋军主力。”[1]

也就是说，因苏军撤退在即，自1945年11月起，中共的主要作战方向转为东北。而华北、华中两地区的作战，除巩固自身之处，也带有配合东北的任务。

中共在东北的战略部署

1945年9月～1946年5月，在这最初的9个月期间，彭真担任中共东北局书记。后来，彭真曾在一篇文章中，将他担任东北局书记的这9个月期间，中共中央对东北的战略部署分为四个阶段。[2]所谓四个阶段，实际上就是四次变动，简言之，就是分散、集中、再分散、再集中。

1945年9月24日，刘少奇指示东北局：“东北武装应因地制宜，分为两种：一种是散在各地的地方自卫武装，准备在将来不利时可成为武工队；另一种是较集中的武装，应布置在靠近热河、外蒙、苏联、朝鲜的地区，以便生存发展和保存多量武器。”[3]刘所说的第二种武装，人员相对集中，但分布于靠近外蒙、苏联、朝鲜等地，因此，总体来看，这个部署仍然是分散的。

10月2日，刘少奇再次指示东北局：东北军事部署的精神，“不是首先将主力部署在满洲门口，抵住蒋介石，而是首先将主力部署在背靠苏、蒙、朝鲜边境，以便立稳脚跟之后，再争取大城要道。”[4]满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07、108页。聂、贺、陈、黎，指聂荣臻、贺龙、陈毅、黎玉。
〔2〕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辽沈决战》续集，人民出版社，1992，第3～18页。
〔3〕《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02页。
〔4〕《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07页。

洲门口，即南满沿海地区。

10月9日，刘少奇进一步指示东北局；“部队必须迅速摆开分散，每县一连一排……在目前决不应集中部署，不要怕人家讥笑我未脱离游击概念……只有在目前高度分散发展之后，下一时期才有大量部队集中作战……我不能在沿海到处抵住蒋军。我只有吸引蒋军深入内地一二百里之后，才能进行主力决战歼灭之。”〔1〕

总之，刘少奇的指示精神就是“高度分散”。之所以分散，主要是基于对苏军立场的考虑，即苏军将按照中苏条约，将东北交给国民党，因此不能“抵住蒋介石”。

以上部署是毛泽东还在重庆时，由刘少奇主持作出的。毛返回延安之后，迅速改变了分散的方针。这一改变与苏军的态度有直接的关系。

10月4日，东北局致电延安：苏方表示已下最后决心，大开前门，此间家务全部交我。因我力量微小，现只能接受一部分，允许在一个月内替我保存。总观全局，我们建议中央下最大决心，立即从各区抽调三十万主力于一个月内赶到，用尽一切办法控制此间。〔2〕在这里，苏军提出一个月的时间要求，因为苏军当时定于11月开始撤离东北，为此，东北局希望在苏军撤离之前，在苏军的协助下“控制此间”。

在此情况下，中共在东北的部署迅即改变。10月16日，刘少奇致电彭真等：“蒋军在东北登陆，及从任何方面进入东北的之蒋军，须坚决全部消灭之。凡我到东北之曾克林、万毅、肖华等部，须迅速集中，加以补整，全力消灭蒋军。除早已分散者外，不要再分散。此刻我军须集中作战，暂时不能分散。如能消灭蒋军前头部队，即可使蒋军后续部队有所畏惧，方可争取时间。”“战胜蒋军登陆，是目前中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10页。
〔2〕《彭真年谱》上卷，第292页。

心一环”。[1]

10月19日，中共中央明确指示东北局：“我党方针是集中主力于锦州、营口、沈阳之线……坚决阻止蒋军登陆及歼灭其一切可能的进攻，首先保卫辽宁、安东，然后掌握全东北，放弃过去分散的方针”。“目前我在东北工作的部署，应该是全力加强辽宁、安东二省的工作，守住东北的大门，争取时间，以便开展全东北的工作。”[2]

先前，延安于10月2日尚且指示不要在满洲门口抵住蒋介石，19日则要求守住东北大门，这无疑是一个巨大的部署改变。所谓守住东北大门，就是独占东北之意。

10月23日，毛泽东指示东北局：竭尽全力独占全东北，万一不成亦造成对抗力量，以利将来谈判。[3]在这里，毛明确提出独占全东北。“独占”的提出，说明中共此时对于中苏条约已没有顾虑了。

10月25日，东北局再电延安：苏方态度愈积极，关系皆好。（一）他说，如果过去需要谨慎些，现在应该以主人自居，放手些干；（二）下月十五日前，如顽方进攻，苏将协同我打击……（三）除已搬走的约五分之一的工厂外，余均交我。[4]这里的“他说”指苏方。苏方要求中共“以主人自居”，就是拟将东北交给中共之意。

或许因为苏方主动示意将协同中共打击国民党军，随后，东北局向苏军提出此项要求。10月27日，陈云由长春致函彭真等：已与驻长春的苏联红军领导人见了面，转达了关于请苏军在撤退之前拒绝蒋军登陆等十二点要求。[5]东北局十二点要求的具体内容以及苏军的答复，至今仍不清楚。

在东北局向苏军提出协助的同时，10月28日，毛泽东致电东北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15、516页。
〔2〕转引自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辽沈决战》续集，第7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38页。
〔4〕《彭真年谱》上卷，第302、303页。
〔5〕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陈云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第430页。中共领导人在东北是否会见过苏军最高统帅马林诺夫斯基，目前仍不清楚。

局：二十五日电悉，友方态度如此，甚为欣慰……我党决心动员全力，控制东北，保卫华北、华中，六个月内粉碎其进攻，然后同蒋谈判……东北方面一切问题的关键是在两个月内拒止蒋军登陆、着陆及接收政权，此点如无苏军协助则不能成功。29日，彭真复电毛：你的意见已郑重向友方提出。[1]从这些来往电中可以看出，中共向苏军提出了协助拒止蒋军登陆的要求。

综上所述，中共方针由“高度分散”变为“集中作战”，从不要在满洲门口“抵住蒋介石”变为“守住东北的大门”，从而独占东北。这一方针的改变，与苏军态度“甚为欣慰”有直接的关系。

10月30日，国民党军一部企图在葫芦岛登陆，遇中共阻击后退走。31日，毛致电彭真：“营口、葫芦岛登陆之蒋军必须抵抗，可能迫使蒋军缓进，我可争取时间。”[2]关于葫芦岛此次小规模冲突的反应，毛于11月2日致电彭真：“葫芦岛打枪，重庆已有反映，王世杰请苏方令中共撤退，苏方说，这是中国自己的事，他们不与闻。似此如我在葫岛、营口、安东等地坚决抵抗，可能使蒋方有所顾虑。”[3]

所谓“不与闻”，就是旁观、不管，毛泽东似乎摸到了苏军的底。于是，延安对于中苏条约更加无所顾忌，判断可以放手与国民党争夺东北。作为此一思路的具体体现，接下来中共布置了两个相应的计划。

11月12日，东北局决定在苏军撤退后夺取沈阳、长春、哈尔滨三大城市，并上报延安。11月15日，延安复电：“一面照顾友方信用，同时准备坚决消灭蒋顽在沈、长、哈三处着陆部队，夺取三大城市，其中最有决定意义的是沈阳城”。[4]

〔1〕《彭真年谱》上卷，第304页。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05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17页。
〔4〕转引自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辽沈决战》续集，第7页。

此时，中共在东北的军事指挥机构已组建完毕，10月31日，延安任命林彪为东北人民自治军总司令，吕正操为第一副司令，李运昌为第二副司令，肖劲光为第三副司令兼参谋长，彭真为第一政治委员，罗荣桓为第二政治委员，程子华为副政委。[1]

延安既然决心夺取沈、长、哈三大城市，必然围绕这个决心安排相应的军事部署。11月15日，毛致电林彪、彭真，部署了一个锦州决战计划。此刻，山海关在杜聿明的攻击下即将失守，毛电一面指示驻守山海关的李运昌、杨国夫两部节节抵抗，消耗疲惫对方，另一方面部署黄克诚、梁兴初两部开至锦州、锦西、兴城三角地带休整。俟敌进至绥中或兴城地区、业已相当疲劳之际，集中黄克诚、梁兴初、杨国夫、李运昌等部约7万人，“于最有利之时机地点，由林彪、荣桓亲去指挥，举行反攻，分作几个战斗，每次歼灭其二三个师，最后全部歼灭三个军，即能从战略上解决问题。”毛是着眼于“战略上解决问题”来部署是役的，因此，毛将是役称为“决战”，并期望“决战时一战解决问题”。[2]

锦州地区南面是营口、葫芦岛，西面是山海关，进入东北的海上通道和陆路通道，基本上要经过锦州地区，因此，只要在锦州地区击败国民党军的海、陆进兵，也就守住了满洲的门口，便可“独占”东北。因此，毛曾于11月14日指示：“以锦州为中心之地区为我主力集中作战之战略枢纽。”[3]

围绕独占东北这一中心任务，一方面要有军事部署，另一方面必然还有相应的政治安排。

重庆谈判期间，刘少奇曾致电毛泽东，商议：“是否可由人民代表会议组织东北人民自治临时行政委员会，以作总的领导机关和号召，如此方能与国民党竞争……我如无公开的号召机关，十分吃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43页。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43、144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41页。

亏。”[1]这个建议的意图是，抢在国民党之前公开建立政权机构，从而在政治上将东北纳入中共的范围。但是，在苏军滞留东北期间，成立这种公开的政治机构显然不便，因为这将公开违背中苏条约，苏军将承担责任。

现在，随着苏军即将撤退，11月4日，刘少奇指示彭真、林彪：“苏军从东北撤退后，东北人民选举自己的自治政府，反对国民党中央政府违反地方自治原则委派东北地方行政官吏。”[2]将成立政治机构的时间改在苏军撤离之后，以照顾苏军处境。

以上军事与政治部署，都是围绕“独占”东北而作出的相应安排，而独占东北的设想，主要基于两点：一、苏军即将撤退；二、从苏军方面获得“甚为欣慰”的协助承诺。按照中苏条约规定，苏军于日本投降三个月内撤离东北，日本于9月2日投降，因此苏军最后的撤退期限应在12月初，上述部署正是根据这个日程和苏军的态度而安排的。

以上关于东北的战略部署，就是一个从分散到集中的过程。问题在于：中共这一部署既然以苏军的行动和态度作为基点，反过来，随着苏军态度的转变，必将对中共在东北的部署再度产生直接的影响。

国民党的战略考虑与展开

1945年9月8日，蒋介石在反省录中这样写道：“此时唯一政策，在接收国内各地区敌军之投降与缴械，其次为接收东北之失地，使俄国不能不履行其条约义务为首务。否则敌械未缴，西陲起衅，反为俄共与敌寇所利用，使中国纷乱不可收拾。”[3]这里的国内指关内，西陲起衅指新疆问题。蒋之所言，就是一个总体战略安排：首先，解决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06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24页。
〔3〕《蒋介石日记》，1945年9月8日。上星期反省录。

关内；然后，解决关外（东北）。而接收东北则主要依靠中苏条约，“使俄国不能不履行其条约义务”。

国民党在关内的战略推进重点是华北，而华北则是接收东北的基础。9月，戴季陶曾邀请白崇禧、何应钦等商讨出兵东北问题，戴季陶认为：从历史上看，占据东北，应先固华北，然后再出关，否则孤军深入，甚多可虑。白崇禧认为：欲保东北必须先固平津，欲固平津，必须先收热、察。万一必须大军出关，亦只宜先驻沈阳，俟包（头）、绥（远）围解，锦（州）、承（德）肃清，再收长（春）、哈（尔滨），否则军械补给，士兵寒衣，均生困难。[1]这里，戴、白所言，就是指华北与东北的战略关系。

看来，蒋对于接收华北的情况比较满意，10月31日，蒋在反省录中写道：“平津与胶济为我接收，重要据点部署已妥……惟政治协商会议未能如期召开，因之国民大会亦不能不延期集会，此固为对内政治上之损失，然无关大计也。”[2]这就是说，北平、天津、青岛、济南四个华北重镇占据之后，蒋认为其余的问题已“无关大计”了。

在蒋介石的全部战略考虑当中，最大的失算在东北。

8月10日，即日本传出投降消息的当日，蒋在重庆曾家岩官邸召集会议，议题：“除一般作战问题外，并及东北伪军如何不为苏军所坏。”由于国民党进军东北尚需时日，因此首先考虑收编伪军，以防被苏军消灭。徐永昌说：“关于利用东北伪军问题，余以为如以中央大员往收抚，恐彼口而不信，且不易前往，如用伪方人员，有失政府威严，最好能起用东北未从伪之人望且在平津或东北者，电令前往收抚……如此二三十万伪军可以不坏，遂为国用，诚属善之善者。”也就是由一位在东北有声望的人士前往收编伪军，“遂为国用”。对此，“蒋先生极表同意……蒋先生立言，如此即电令张辅臣负责办理

〔1〕胡颂平：《朱家骅年谱》，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第59页。转引自梁敬錞：《中美关系论文集》，第132、133页。

〔2〕《蒋介石日记》，1945年10月31日。上月反省录。

可也。”[1]张作相，字辅臣。

数日后中苏条约签订，国民党对于接收东北的考虑，主要就是指望从苏军手中接防，从而实现外交接收。

不过，此时也有人对东北局势感到担忧，此人便是副参谋总长白崇禧。8月24日，白崇禧上书蒋，就整个战略态势提出了自己的看法，白认为：“长江、珠江流域，有陆军总司令、各战区司令长官，就近督导国军，实力雄厚，党政力量亦能配合，尚不十分严重。惟黄河以北，我党政军力量均属微弱”。白崇禧尤其担忧的是东北，认为：“因苏军进入伪满境内，其撤退完毕有三个月以内之时间，倘此时，如任奸军渗入，苏军以不干涉内政为口实，恐不至拒止，我对奸军投鼠忌器，东北环境恐日趋困难矣。”当中共尚在对进军东北作试探之际，白即对中共此种可能性，尤其对苏军可能采取“不干涉内政”的立场，作出了准确的判断。为此，白建议：由北平行营“指挥河北滦东一带之归顺之伪军，布防山海关、喜峰口、古北口之线，以防奸军东窜，渗入东北境内”。[2]从后来的结果看，白崇禧的这个意见并未引起重视，国民党仍寄希望于苏军按约交防。

8月31日，国民党中常会与国防最高委员会召开联席会议，任命熊式辉为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东北行营主任。东北行营下设政治委员会和经济委员会，熊式辉任政治委员会主任，张嘉璈任经济委员会主任，此外，蒋经国被任命为外交部驻东北特派员。与此同时，重庆政府将原东北三省的行政区域重新划分，划为九个省和二个院辖市。[3]

东北行营于9月初组建完毕之后，因必须有苏军的通知才能前往东北，为此，东北行营在重庆坐候通知整整一个月。

9月14日，东北行营经济委员会主任张嘉璈由国外回到重庆。当

〔1〕《徐永昌日记》，1945年8月10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318、319页。
〔3〕九省：辽宁、安东、吉林、辽北、松江、合江、黑龙江、嫩江、兴安。两市：大连、哈尔滨。

日，张即前往外交部，探询外交部与苏方有无具体的接收东北的程序安排。张在当天日记中记载："仅有对苏方撤兵及我军接防问题有交换文件。而对于我军如何进入东北，行政人员如何接收政权，及经济事业如何移交，并无协议。良以我政府认为我军队一到东北，一切可以迎刃而解。"[1]迎刃而解，这正是重庆政府的普遍认识。

9月22日与28日，东北行营政治、经济两个委员会在重庆两次举行联席会议。据张嘉璈记载：两次会议"均讨论接收办法，而从未闻外交当局对于苏联如何交还政权，如何交还占领之经济事业，有何指示，大致我外交当局及熊主任均认为苏方撤兵，绝无问题。"[2]张嘉璈似乎产生了些许不祥之兆。

10月1日，苏联驻华大使彼得罗夫照会中方："苏联主力将于本年十月下半月自东三省开始撤退，以便于本年十一月底撤退完毕。"同时表示苏军统帅马林诺夫斯基，准备于10月10日至15日在长春会晤中国代表，就撤退问题与中方谈判。[3]此项照会就是前往东北接洽的通知。苏方关于11月底撤离东北的时间安排，与中苏条约的规定是相符的。

国民党方面早已坐候通知，因而迅速作出答复。外交部于10月1日当天照会苏联驻华大使馆，通知："中国方面之第十三军部队，现已定于本月十日前后，自九龙乘美国船只，由海道前往大连登陆。"希转告东北苏军。[4]

由于平汉、津浦、北宁三条铁路均为中共切断，因此国民党军进入东北的最佳通道是走海路，而海运则必须依靠美国。9月11日，蒋介石致电逗留美国的宋子文，嘱宋与美方接洽海运事宜。蒋称："国军急待运往东北各省接防，如照目前运输计划，须待十二月初方能开

〔1〕张嘉璈日记，1945年9月14日。姚崧龄编著：《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2，第513页。张嘉璈，字公权。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16页。
〔3〕《中国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16页。
〔4〕《中国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17页。

始运输，如此则俄必借口我军届期未到，彼因急欲撤兵，对东北防务不能负责，因此可让共党占领东北，此为最险之事，希速即向美政府切实商洽，务于本月内先拨给若干船舶，以供东北军队运输之用为要。”[1]这个要求为美方接受。

然而问题随之产生。10月7日，苏联外交部官员约见重庆驻苏大使傅秉常，表示：“按照中苏条约，大连为运输商品非运输军队之港口，苏联政府坚决反对任何军队在大连登陆，因其违反中苏条约。”[2] 大连为东北唯一的深水港，拒绝由大连登陆，将极大地限制国民党军进入东北。

10月9日，王世杰约见彼得罗夫，认为中苏条约仅对大连作出若干商务方面的规定，“但大连主权属于中国，亦为条约所明定，除经条约明定之义务外，中国政府自不受其他限制。因此中国政府对于派兵由大连登陆到东三省，决不能认为系违反中苏条约。”[3]

一方认为有违中苏条约，一方认为并不违约。其实，双方的解释都不重要，关键在于，大连处于苏军管制之下，能否登陆由苏军说了算。

东北行营尚未起程，麻烦便产生了。

10月11日，熊式辉等离渝赴任，行前，熊式辉鉴于苏军撤退期限将至，而国民党尚无军队前往接收，为此，熊提议：“不如责成苏军缓撤”。王世杰反对，认为：“盖苏军如有意扶植共军，则彼多留一日，结果将更坏一日，且我方一度请其延撤之后，将来彼如长期不撤，彼可藉口于出自我之请求也。”蒋介石肯定了王世杰的意见，最后决定：“在任何情形之下，不请其延撤。”[4]

---

〔1〕《中国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16页。
〔2〕《中国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19页。
〔3〕《中国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21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0月11日。

1945年10月12日，熊式辉、张嘉璈、蒋经国以及东北宣慰使莫德惠等，率东北行营由北平飞抵长春，开始了漫漫的东北接收路程。没有谁能够预测今后的命运。安顿下来后，张嘉璈在当天日记中写道："住宅内厨子、卫队，均系苏军司令部所派俄人，语言不通……直同身处异国。"[1]

10月13日，熊式辉、张嘉璈、蒋经国一同拜会苏军统帅马林诺夫斯基，并举行双方第一次会谈。熊式辉询问了苏军撤军程序，告知国民党军将由海上运兵到东北，拟在大连、营口、安东、葫芦岛登陆，请苏方协助。马林诺夫斯基表示，苏军于11月20日起由南满撤退，11月30日撤出中国境内。关于海上运兵一事，马林诺夫斯基表示，营口、葫芦岛没有问题，但提出国民党军应由铁路进入东北。对此，张嘉璈的看法是："明知关内外铁路交通为共军在山海关方面阻断，而欲我方由铁路运输，含有不愿我方有大批军队进入东北之意。"[2]

10月15日，彼得罗夫照会重庆外交部："查大连港根据中苏条约，系一商港，为运输货物，而非运输军队之地，无论谁的军队在大连登陆，均系破坏中苏条约，故苏联政府，坚决反对。"[3]再次明确拒绝国民党军在大连登陆。

10月17日，熊、张、蒋与马林诺夫斯基举行第二次会谈。熊式辉提出国民党两个军将由海上运输，在大连登陆，另两个军由山海关开入东北，望苏军协助。马林诺夫斯基表示，海运部队可在葫芦岛、营口登陆。并且，中国军队须俟苏军撤离后再接防，"不使两军相遇"。所谓不使两军相遇，也就是国、苏两军不作直接的交接防。因为，苏军如直接交防，中共便不能占据交防区。苏军的意思，其实就是将防区交给中共，由中共阻止国民党进兵东北。张嘉璈对此次谈话的看法是：苏方"其不容许我方在东北有强大武力，已十分明

〔1〕张嘉璈日记，1945年10月12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18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20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23页。

显。”“必须俟苏联军队撤退，中国方可接防，更含有不愿协助我军推进之意。”[1]

10月16日，蒋介石致函熊式辉、张嘉璈，指示：“运兵计划应准备海运与陆运并进……吾方认定海运部队必须在大连一港入口也，此应坚持到底。”[2]熊、张于19日收到蒋函，当日，在与马林诺夫斯基举行的第三次会谈中，转告了蒋介石的上述意见，即坚持由大连登陆。对此，马林诺夫斯基表示可转达莫斯科。10月21日，苏方答复：大连在中苏条约中规定为自由港，如允许运兵，即为违反条约。仍予完全拒绝。

10月22日，熊式辉返回重庆，当即就东北情况和运兵问题向当局作了汇报。要点：“（一）苏方不愿美军到华北，如美在秦皇岛登陆，苏军亦可不撤。（二）苏在东北卵巢共党，中共军现有六七万，发展甚速……（三）苏撤兵问题现又改为十二月三日以前撤出国境。（四）大连决不容我登陆，长春允空降警宪，但必须在苏军撤走前二日方可开到。”[3]

10月26日，熊式辉返回长春，带回重庆指示：“政府决定不再消耗时间于讨论大连登陆问题，以免耽误东北之接收，将先在营口、葫芦岛两地运兵登陆。”[4]根据不与苏方在大连问题上耗费时间的决定，10月25日，王世杰在重庆约见彼得罗夫，告知10月29日起，海运部队将在营口、葫芦岛登陆。[5]

关于这一段对苏交涉，蒋经国颇为感慨，他在10月27日日记中这样写道：“国家无实力，不得不动心忍性也。”[6]

10月25日，蒋介石致函张嘉璈：“东北问题此时只可做一步算一

〔1〕《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24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26页。
〔3〕《徐永昌日记》1945年10月22日。
〔4〕张嘉璈日记，1945年10月26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31页。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25页。
〔6〕《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97页。

步，以待时势变迁何如。吾人惟有尽其心力，不必以此着急或失望也……第一要务还在使国军如何速入东北。”[1]蒋函表明，在对苏交涉上，蒋一开始便办法不多，几个回合下来便无计可施了，只能是“做一步算一步”，全部主导权完全操之于苏军。开局不利。

10月29日，熊式辉、张嘉璈、蒋经国与马林诺夫斯基举行第四次会谈。马林诺夫斯基同意国民党军在营口、葫芦岛登陆，但表示苏军不承担安全保证。理由：“苏方对于八路军无力可以左右，因苏联早已声明对于中国内政不加干涉。”[2]也就是说，大连登陆被苏军拒绝之后，营口、葫芦岛的登陆，苏军也不予协助，国民党登陆部队将孤身面对中共的阻击。

当日，蒋经国在日记中写道：“经过此次谈话，益信所谓顺利二字，已不复存在于东北接收中矣”。[3]蒋经国作出结论。

10月底，由美国运送国民党军的登陆舰船，在营口、葫芦岛遭遇中共阻击，未能靠岸。

11月5日，熊式辉等与马林诺夫斯基作第五次会谈。马林诺夫斯基表示，十八集团军已进入营口、葫芦岛，苏军已退出，因此国民党军在该两地登陆，苏军不能负责。他表示：“苏方并未阻碍中国军队进入东三省，至于十八集团军与中央军之纠纷，乃内政问题，不便干涉。”[4]

熊式辉立即将这一情况报告重庆，无奈地说：“苏军已自营口撤退，任令中共军占领营口，我从营口登陆之计划又将完全不能实现”。那么，在遭遇中共阻击时，国民党军为何没有强行登陆？原因是：“因美国运输舰不愿在国军与中共军冲突之情形下驶入营口”。[5]也就是

〔1〕《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31、532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35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98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38页。
〔5〕《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6日。

美方退缩了。此时，美国在牵涉苏军的问题上态度谨慎，不愿直接卷入。11月12日，魏德迈对蒋说：美军绝对中立，不介入中国政府与中共及苏联之纠纷内。[1]美国运输舰退出营口，正是美方这一立场的表现。

综上所述，大连登陆被苏军拒绝，营口登陆则又遭中共阻击，至此，国民党军由海路进兵东北的计划完全受阻。

本章小结 日本突然投降，空出了半个中国的国土面积，如何填补日军留下的这片空间，这就把一个战略选择与展开的问题，摆在了国共两军的统帅部面前。在半个国土面积内展开战略推进，对于国共都是头一次。这场推进的结果，近期而论，将决定两党的战后地位，远期而论，则将决定两党的命运。

国民党军原本聚集于西南、西北，兵力相对集中。共产党军则散布于华南、中南、华东、华北、西北地区，拥有十余个大小不等的根据地，兵力相对分散。然而，国共两军这一集中与分散的态势，在战后各自的战略推进过程中，几乎发生了颠覆性转换。国民党军因接收面过大，其战略推进实际上没有重点，没有主次，全面进兵，到处接收。相反，共产党则有取有舍，敢于放弃南方地区，全力向北发展。结果，国民党由集中变为分散，共产党则由分散变为集中。

就战略选择而论，共产党最大的成功与蒋介石最大的失算，都在东北。东北地区的主导力量是苏军，中苏条约规定，苏联将把东北交重庆政府接收，并给予重庆政府道义支持，也就是政治支持。因此，国民党的东北方针，实际上就是等候苏军按约交防，从而得到一个现成的外交接收。然而，中共并不从一纸条约来认识这个问题，恰恰相反，判断苏联将把这个道义支持给予中共，对中共“寄予伟大之同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882页。

情”。中共主动的进军，以及苏军的默许，把中苏条约在东北变为一纸空文。

中共向东北进军，其最为重大的意义在于：打破了中苏条约对东北的政治秩序的安排。

从苏联利益出发，苏军一度表示要将东北“此间家务全部”交中共。以此为依据，毛泽东作出“独占全东北”的决定。但是，所有这些都不是东北问题的实质，这一实质暴露之日，也就是苏军的双重性浮出水面之时。

第七章

苏军的双重性与东北的三角格局

中共的插入，在东北形成了国、共、苏三足鼎立的局面。为此，在战后中国政局中，构成一个相对独立、甚为特殊的东北问题 。所谓东北问题，一句话，就是国、共两方一并介入之下，苏军如何交防的问题。

东北问题的全部复杂性，出自东北所特有的两个双重性。

首先，由于国民党与苏联之间有一个中苏条约，因此东北问题具有外交性质的一面；同时，由于中共的进入，中共与国民党之间又具有内政问题的一面；这样，东北问题构成了第一个双重性，即外交与内政的双重性。

其次，东北地区的主导力量是苏军，苏军对于东北的基本立场，就是要将东北变为苏联的势力范围。根据这一立场，将东北交给亲苏的共产党，肯定有利于交给亲美的国民党。因此，苏军将中苏条约所规定的道义支持，几乎本能地给予了中共。另一方面，苏联又与国民党政府保持着国家关系，苏联的一些国家利益，如外交、经济等，只能与国民党政府合作，因此，苏联也不可能完全不顾中苏条约，毫无保留地将东北交给中共。这样，东北问题又构成了第二个双重性，即苏军对于国共的双重性。

两个双重性的叠加，此即东北问题的症结。

苏联国家利益的双重性，具体体现在东北苏军交防的立场上，必然表现为双重立场、双重政策。不过，国共两党对于苏军的这种双重性，最初，都是缺乏足够的认识的。

东北行营退出与再入长春

由于苏军不予配合，国民党海上运兵计划完全失败。此时，距12月初苏军的撤离期限已经临近，显然，国民党已不可能在此时间内接收东北。在这样一个背景下，蒋介石展开了一次战术反击。蒋采取了三项行动：第一，令杜聿明由秦皇岛攻占山海关，打开东北大门，将一只脚伸进东北。第二，下令东北行营撤离长春，将违反中苏条约的责任推给苏方，以此试探苏方的反应。第三，将东北问题国际化，引动美国卷入。

海路进入东北受阻之后，便只能由陆路出关，而陆路通道主要就是一条北宁铁路（由北平经山海关至辽宁）。由于山海关已被中共夺取，北宁路早已不通，能否由陆路出兵东北，关键在于夺取山海关。指挥进攻山海关的，是东北保安司令长官杜聿明。

杜聿明原任昆明防守司令，东北保安司令原为关麟徵。[1]当杜聿明按照蒋介石的指令解决龙云之后，龙云的怒气不便直接指向蒋，只能迁怒于杜聿明。为让龙云出这口气，蒋采取了两项措施：第一，公开下令处分杜聿明。蒋对杜说：你解决龙云对国家是立了功，可是得罪了龙云，你应该为国家背过。[2]10月16日，《中央日报》发表消息："昆明防守司令杜聿明，对于昆明防守部队管束不严，防务处理

〔1〕《国民政府公报》1945年10月9日。

〔2〕杜聿明：《蒋介石解决龙云的经过》。政协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会编：《文史资料选辑》第5辑，中国文史出版社，1989，第51页。

颇多失当，最高军事当局，已有令予以免职之处分。”[1]第二，将杜聿明调离云南，与关麟徵对调。10月26日重庆发表命令：“派杜聿明为东北保安司令长官”，“派关麟徵为云南省警备总司令”。[2]此即杜聿明就任东北保安司令长官的由来。

最初，杜聿明率领的接收东北的部队，只有十三、五十二两个军，该两军于11月上旬集结于秦皇岛一带。11月14日，杜聿明下达向山海关的攻击命令，16日杜部攻占山海关。此后，沿山海关至沈阳公路两侧追击前进，18日进占绥中，随后相继进占兴城、锦西、葫芦岛。由于中共此时已放弃锦州决战计划，26日杜部进占锦州，控制了进出东北咽喉。但在杜部攻占锦州之后，蒋介石随即电令杜：非有他的手令，不准继续前进。[3]

在杜聿明攻占山海关前后这段时间，蒋介石采取的最为重大的一个行动，就是下令撤退东北行营，以此方式将苏联违背中苏条约的问题公开，一面对苏施压，一面试探苏方的反应。

就目前所见材料，在东北行营高层人士当中，最早向蒋建议退出东北的是张嘉璈。11月5日，张致函蒋，建议蒋彻底了解斯大林的东北意图，“如果了解绝望，则惟有退出东北之一法。”[4]11月8日，蒋召集宋子文、张群、白崇禧、王世杰等商议此事，蒋说：“只有将东北行营撤退至山海关（但声明不放弃东北），使苏联违约之真相大白于世界，我亦不因顾虑东北之收回而与苏联继续敷衍。”[5]这里，蒋明确提出撤退东北行营。

11月13日晚，蒋介石在曾家岩官邸召集何应钦、熊式辉、程潜、白崇禧、陈诚、徐永昌、刘斐等研究东北问题。熊式辉报告东北局

〔1〕《杜聿明免职》，《中央日报》1945年10月16日，第2版。
〔2〕《国民政府公报》1945年10月27日。
〔3〕杜聿明：《蒋介石破坏和平进攻东北始末》，《文史资料选辑》第42辑，第24页。
〔4〕《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42页。
〔5〕《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8日。

势，熊说："苏方马林诺夫对上月廿九日之诺言于本月三日完全取消，盖廿九日彼自言葫芦岛苏只有兵一排，不能保登陆安全，营口则无问题，三日则谓悉不保。"另外，"美舰不愿在敌前登陆或靠岸"，亦即美国不愿直接卷入纠纷。这样，海上运兵计划完全受阻。

在熊式辉报告之后，据载："东北问题，蒋先生说出两案，一、将行营撤出，以表暴苏联野心于世界，我仅及于山海关。二、与其妥协，留行营作傀儡"。蒋的两个方案，就是硬软两个选择，或者与苏联撕破脸，"表暴苏联野心"；或者与苏军妥协，"留行营作傀儡"。程潜、刘斐赞成第一案。熊式辉似乎不赞成撤出行营，"以为东北无领导机构，东北力量恐因以涣散"。白崇禧和陈诚则主张另派领导人员。蒋未作最终裁决。[1]

11月14日上午，蒋在官邸再度召集会议研讨东北问题，王世杰和张群加入这次会议。"蒋先生结论：行营在长（春）无法行使职权而撤至山海关，派一代表组在苏军之总部，以取联络"。[2]这就是说，经数日商讨，蒋最终作出撤离东北行营的决定。

11月15日，重庆外交部照会苏联驻华大使馆，通知中方决定将东北行营撤离长春，移驻山海关。

此次撤离东北行营，并非一项孤立行动，蒋介石是从战略布局的取舍，来考虑东北问题的。还在11月7日，蒋实际上已经拿定主意，蒋在当天日记中写道："今既于东北各海口不能登陆，只能由山海关陆路前进之一途，此后对东北只可如俗语所谓：死马当作活马医而已。必须先收复关内与内蒙，而后再图东北也。"[3]先关内、后关外，本来就是蒋的既定方针，在难以进兵东北的情况下，更加坚定了蒋的这一决心。

---

〔1〕《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13日。
〔2〕《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14日。
〔3〕《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7日。

11月16日，蒋在军事委员会发表讲话，就东北问题尤其是东北与华北的战略关系，作了较为深入的说明。蒋说："关于东北的情形，刚才熊主任简单的报告，各位都已明了。统帅部原定派三个军接收东北，后来又加派二个军，一共五个军，现在苏联不负责任，借口登陆的地点为共匪占领，给我们以种种的阻碍，因此我们军队入境，事实上非常困难。而且我们即令将这五个军开入了东北，仍不能确实掌握地方，东北的主权仍然不得完整……在这种情形之下，我们宁可将东北问题暂时搁置，留待将来解决。我决定将东北行营移驻山海关，而以原来准备开入东北的五个军，加入华北方面，首先来肃清华北方面的土匪，先安关内，再图关外。这种由近及远的政策，我想一定不会错误的。否则，如果我们舍近而图远，不先除腹心之患，以求华北的安定，而孤军深入东北，则东北名存而实亡，同时华北方面土匪的力量，必将一天天膨胀"。[1]

上述讲话有两个意思：其一，搁置东北；其二，首先解决华北。而搁置东北的原因有两点：一、苏军不配合；二、即使五个军均开入东北，仍不能解决问题。

蒋的这篇讲话，重点是说明华北与东北的战略关系。也就是在华北未稳固之前，不能孤军深入东北。因此，应当先安华北，再图东北，由近及远。蒋的通盘考虑就是：以苏军不予配合为名，让苏方来承担违反中苏条约的责任。同时，乘机由东北脱身，集中力量解决华北。

所谓"搁置"，一定意义上讲，等于就是把东北交给中共。因此，搁置东北的拟议能否说得通，蒋还需作一个解释，即如何认识中共在东北的存在与发展。对此，蒋这样说："现在东北境内没有缴械的日本军队，还有十余万人，伪军也有十余万人。这二十余万部队，皆已向中央投诚……现在国军不能入境，他们自然要保持武器，为他

〔1〕张其昀主编：《先总统蒋公全集》第2册，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1984，第1787页。

们自身的生存而奋斗。所以共匪纵令受外面力量的培植，在东北发展，但是他一、二年之内，决不能消灭这二十余万武装的部队，将东北平安占领下去”。[1]此言之意就是，有这二十余万日伪军与中共继续纠缠，相互抵消，中共便不能顺利发展。因此东北可以暂时搁置，待华北平定之后，再来解决东北。

蒋采取的第三项行动是将东北问题国际化，引动美国卷入。11月16日，蒋在日记中写道：“东北行营撤退之后，应派员向美总统协商今后应处方针，与美国应共负其责也。”[2]17日，蒋致电杜鲁门，介绍了东北局势和撤退东北行营等问题，表示：“此种局势，需待中美双方之积极的与协调的动作，以防止其继续恶化”。[3]对此，杜鲁门迅速作出反应，11月27日，杜鲁门宣布马歇尔使华。关于杜鲁门的这一决定，王世杰这样研判：“杜鲁门总统决定派马歇尔将军为赴华特使。杜氏之此种决定，与蒋先生去电指述东北危机有关”。[4]

综上所述，以蒋介石下令撤退东北行营为标志，东北问题产生了第一次政治危机。

重庆外交部于11月15日将撤退东北行营一事照会苏联大使馆，同日，张嘉璈在长春接到撤退命令，对此，张这样判断：“推测蒋委员长用意，撤退行营是一种反攻苏方阻碍接收、暗助八路军之策略，且试探其真实态度”。[5]这个判断是准确的。蒋介石此着立即见效，苏方迅速作出反应，自此，苏军的双重性彻底表现出来。

11月17日，苏联大使照会王世杰，表示：“苏军司令部严格遵守中苏条约，对于东三省之中国共产党部队，未曾予以任何帮助”。认

〔1〕《先总统蒋公全集》第2册，第1787页。
〔2〕《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16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49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29日。
〔5〕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15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54页。

为苏军撤退区出现中共活动，是因为中国政府未能控制这些地区，为此，照会提议："倘中国政府现在希望苏军自东三省撤退延缓若干时间，则苏俄政府能将其军队延缓一个月"。[1]这是一个协助国民党军接收的姿态。

苏方采取的另一个行动，就是与中共拉开距离，并对中共的活动予以限制。这种转变的征兆数日之前已有显现，11月11日，东北局致电延安：昨日友方突然通知陈云，苏方已允许在苏撤退前五天中国民党空运部队到各大城市，并且不准我们在此五天中与国民党空运部队冲突……如果五天中我们与国民党空运部队冲突，则苏方只能缴我们的械。友方一再提出莫斯科的利益应该是全世界共产主义者最高的利益。[2]友方指苏军。允许国民党空降部队到东北各大城市，是因为苏军不能完全不顾中苏条约，完全阻止国民党军进入东北。苏方提出莫斯科的利益为最高利益，也就是要求中共服从莫斯科的利益。11月13日，延安复电东北局：如友人方针不能改变，我们应服从总的利益。[3]

当蒋介石下令撤退东北行营之后，苏军的立场随即发生更大的转变。11月17日，东北局致电延安：苏方今日又令自治军全部退出沈阳城，城内只留警察。长春亦有同样情况。当日，陈云由哈尔滨致电彭真、林彪：驻哈尔滨苏军奉其上级命令，要求我军于十一月二十二日全部退出哈尔滨市。[4]自治军即林彪任司令员的东北人民自治军。也就是说，中共方面几乎同时接到苏军要求退出沈阳、长春、哈尔滨的命令。

由于苏联大使馆已通知重庆外交部，东北苏军可以延缓撤军，以协助国民党军接防，因此，苏军的撤军行动随之暂停。这种情况的出现，使中共东北局对时局的判断一时间失去把握。11月18日，东北局致电延安：友军何以忽又缓撤，政策是向积极方面转向软化方面，友

〔1〕朱汇森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11月17日。
〔2〕《彭真年谱》上卷，第315页。
〔3〕《彭真年谱》上卷，第316页。
〔4〕《彭真年谱》上卷，第318页。

人亦不知。[1]所谓友人亦不知，表明东北苏军对于莫斯科缓撤的决定，也不甚理解。

东北局感到疑惑的这个问题，刘少奇作出了解答。11月19日，刘致电东北局：美蒋在满洲问题上已对苏联采取了外交攻势。国民党已声言拒绝接收，撤回熊式辉等行营人员……最近苏军态度变化，暂缓撤退，当亦为此种情况的反映。[2]

11月19日，彭真、林彪将苏军的一个通知转报延安。苏军通知：长春路沿线及城市全部交给蒋军，有苏联红军之处，不准我军与蒋军作战，要我军退出铁路线若干里以外，以便蒋军能接收，他们能回国。20日，刘少奇复电：彼方既如此决定，我们只有服从，长春路沿线及大城市让给蒋军。[3]

军事上的“服从”，必然牵动相关的政治安排。本来，苏军原定11月中旬开始撤退，因此，中共原拟于此时成立公开的政权机构。11月20日，东北局致电延安：东北人民代表会议代表三百余人已至沈阳……定于明日开幕。我们拟由此次会议产生东北各省人民自治联合会。代表会议拟选张学良为正主席，张作相、林枫、李杜、张学思为副主席。22日，延安复电：同意由东北人民代表会议产生东北各省人民自治联合会的意见和张学良等人选。[4]然而，11月25日，东北局撤出沈阳，随后发出通知：人民代表会议，因外交关系中途休会。[5]所谓休会，实际上就是停止了。

由东北问题引起的纠纷，使国民党高层在对苏外交方针上动摇起来。蒋介石在11月8日提议撤退东北行营时说：“我亦不因顾虑东北之收回而与苏联继续敷衍”，也就是不惜与苏决裂。但王世杰不赞成，

〔1〕《彭真年谱》上卷，第319页。
〔2〕《彭真年谱》上卷，第319页。
〔3〕《彭真年谱》上卷，第320页。
〔4〕《彭真年谱》上卷，第321页。
〔5〕《彭真年谱》上卷，第325页。

王所顾虑的似乎并非苏联，而是美国。王认为，如果与苏联破裂以及内战爆发，“友邦在目前亦不见能予我以有效之支援”。友邦指美国。也就是说，王对美国届时是否可靠表示怀疑。王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有其历史根据的，王说：“我于此时如对苏联采取不惜决裂之政策，其结果或与一二八之抗战无异，美国尽管有史汀生其人者反对侵略东三省之国家，但恐非五年或更长时间以后，美国不能助我作有效之抵抗，一如一二八以后中日冲突之情形”。[1]

东北九一八、上海一二八事变发生后，时任美国国务卿的史汀生，对日本侵略中国的行动提出“不承认主义”。尽管美国表示同情中国，但并无实际援助，因此，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中国只能单独对日抗战。王世杰的意思是，如果对苏决裂，美国很可能如同当年那样，口惠而实不至，从而导致中方单独与苏联抗衡。这个意见看来被接受了，直至退出大陆时止，国民党的对苏态度大致保持克制。

苏方于11月17日向重庆政府提出延缓撤军以协助接收的意向之后，蒋这样研判：“东北行营由长春迁移至山海关，通告向俄提出（十五日廿一时）后，本日十六时俄复我之态度转变，表示其必履行中俄同盟协定，助我便利接收东北，且称将待中国军队接收，故其撤兵亦愿延迟一二月亦可云。据此，则彼俄过去之逼迫行动出于其威胁，使我为求得东北之收复，不能不与共匪之妥协，而且允许其特权也。后以我宁放弃东北，不愿作俄共之傀儡，决心撤退行营之态度表示以后……故有此态度之转变。可知其此时对国际尚有顾忌，而犹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故我亦不能不再作与之周旋”。[2]所谓周旋，就是决定再度接收东北之意。

18日，蒋召集会议商讨这一问题。王世杰报告了事情经过，王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8日。
〔2〕《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17日。

说："昨晚苏大使转告：（一）机场等处实无共党；（二）苏方从未助共；（三）中国如希望苏军协助建立满洲政权时，可延续一个月再撤"。王世杰报告之后，"蒋先生决定答其可缓一个月"。[1]最后，这次会议决定，将苏军撤离东北的时间延长一个月，延至1946年1月3日。[2]

同意苏军缓撤，就是再度决定接收东北之意。重庆政府于15日通知撤离东北，仅仅两天之后，又于17日内定再度接收。这样，蒋介石关于搁置东北，首先解决华北的方针再度改变。当苏方不予配合时，蒋之决心易断，而当苏方略示合作之意时，蒋便自乱阵脚了。

11月19日，重庆外交部照会苏联大使馆，表示东北接收问题，应由中苏双方再订一个有效计划。中方提出的计划分为三点，其中第二点为："中国政府如须利用北宁铁路及东北港口运输军队时，苏方允予以可能之便利。"11月24日，苏联大使彼得罗夫照会王世杰，对上述要求答复道："因在营口与葫芦岛区域及沈阳以南，现无苏联军队……故东三省苏军司令部对于此事，实无可能协助"。26日，王世杰照会彼得罗夫，对苏军不能在沈阳以南协助接防表示谅解，同时通告，近日内中方将派部队进入沈阳以南地区接防。[3]事实上就在当日，杜聿明进占锦州。

此时，除苏联驻渝大使馆外，东北苏军也向留驻长春的国民党人员作出若干合作姿态。11月23日，留在长春组织行营撤离的张嘉璈致电重庆，报告近日与马林诺夫斯基的谈话："张问军队缓撤是何意义。马答沈阳以南均八路军，苏军一撤，将陷于混乱，故缓撤，以待中央军。张又谓，希望中苏间云雾早日打开。马则曰并无困难，望长春、沈阳空运早到，苏军将助贵方建立政权"。[4]马林诺夫斯基明

〔1〕《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18日。
〔2〕《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18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53～156页。
〔4〕《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24日。

确回答了两个核心问题：第一，苏军缓撤目的是“以待中央军”；第二，苏军将协助国民党“建立政权”。

经过上述一番磋商接洽之后，11月30日，彼得罗夫照会王世杰：“苏联政府接受中国政府所表示之愿望，同意苏联军队自东三省延期一个月撤退，即延期至一九四六年一月三日为止”。[1]

当东北问题麻烦不断之际，美国方面态度如何？11月上旬，魏德迈由美述职返华之后，向蒋递交了一份美国对华政策备忘录，其中表示：“援助接收东北，但不派美军进入，一切问题由中苏直接谈判。”[2]重申美方立场，避免直接卷入东北问题。

12月5日，蒋介石就苏军缓撤以及接收沈阳、长春问题征求魏德迈的意见，魏德迈表示：“职意吾人须以稳定华北之军事的与政治的控制，为第一要着”。“职复相信，吾人须先稳固华北华南，乃能进而从事东北”。[3]将控制华北视为“第一要着”，强调先固华北，“乃能进而从事东北”。魏德迈这个意见与蒋介石11月16日在军委会的讲话精神是一致的，就是强调华北与东北的战略关系，其意就是不赞成孤军深入东北。

在此之前，魏德迈于11月20日致电美国陆军部，对国民党蒋介石的整个战略态势作出四点判断：第一，“委员长将能够稳定华南的情势”；第二，“他将不能够在几个月之内，也许几年，使华北的情势稳定下来”；第三，“他将在许多年内不能收复东北，除非他能与中国共产党和苏俄政府达成满意的协定”；第四，“中国中央政府与中国共产党之间达成满意的谅解，显得遥远”。[4]

在看到国民党既不能收复东北，又不能与中共达成满意协议的情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57页。
〔2〕唐纵日记，1945年11月13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53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60页。
〔4〕《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王晓寒等译，台北，正中书局，1989，第220页。

况下，魏德迈于1945年9月、11月先后两次向蒋介石进言，建议将东北交由苏、美、英、中四国托管。11月20日，魏德迈在致美国陆军部的电报中建议："立即建立对东北和朝鲜在苏俄、英国、美国、和中国之下的托管。托管期限至四国同意认为中国已可担负控制东北的责任和朝鲜人民自己准备了完全自治为止"。[1]

那么，托管东北的意图又是什么？1946年8月2日，魏德迈在致蒋介石的函件中谈及此事，他说："在抗战胜利来临之初，无疑地你会记得，我曾建议由五大强国立即对东北和朝鲜托管，如此，你可集中你大部份资源和努力于长城以南中国领域的稳定和重建"。[2]腾出手来集中力量解决关内问题，此即托管东北的意图。

然而魏德迈关于托管东北的建议并未被蒋接受，其原因，魏德迈于1946年3月11日在致美国陆军参谋长的电文中谈到这一问题，他说："在去年九月我返回美国述职以前，我把东北托管构想向委员长提出，然而，那个时候他不关切苏俄的动机，似乎对三十年中苏协定有利的方面感到安慰……在十一月间，我再度向他建议让东北托管。在这个时候，他断言这种安排将无疑地防止苏俄在东北片面的和任意的行动，但是，他觉得那时已太迟了。他说明他的看法，苏俄将不会接受朝鲜或东北之托管。此外，他自己在中国内部的政治地位是不稳固的，他不能表示软弱和显出他没有能力应付国家内部的问题，包括东北在内"。[3]

蒋介石的判断是准确的，即苏联不会接受托管。四国托管，意味着美国势力将进入东北，而苏联则将东北视为自己的势力范围，绝不允许美国渗入，因而绝不会接受托管。另一方面，魏德迈的判断也是准确的，即蒋介石出于内部原因，也不能接受托管。中苏条约的签订在国民党内本来就存在很大的争议，托管，等于宣告中苏条约的失

〔1〕《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第226页。
〔2〕《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第243页。
〔3〕《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第233页。

败，蒋介石将承担极大的责任。因此，蒋必须拒绝托管，也必须继续进兵东北，以显示他在东北问题上是能够应付一切危机的。由于上面两条原因，东北托管一事未能实施。魏德迈于1947年还曾提出对东北实行国际监护，但那时这项计划更加无人理睬了。

在东北行营退出与再入长春这段时间，社会舆论开始介入这个问题。

11月20日，《大公报》发表社论，题为《质中共》，内称："政府说中共争城夺地，自由行动，中共说政府进攻'解放区'，发动内战。总之，中共是当前局面中的一个主角。""一个国家，于胜利之后，有两个系统的军队争降争地，已绝不应该；而争降争地复漫无止境，更如何得了？延安总部的命令说：'各解放区任何抗日武装部队，均得……向其附近各城镇交通要道之敌人部队及其指挥机关……'这个'附近'要'附近'到什么地方？遥远的大东北也在'附近'之中。""凡是一个政党，都是为了争取政权而组成，所以政党要争取政权是应该的。问题在于应该以政争，而不应该以兵争。以政争，是以政策及政绩决定胜败；以兵争，则是以武力决定胜败……中国共产党的政治主张，可能博得众人的同情，我们所最不敢同情的，是以兵争政。""中共可以说，我们的兵是'人民的武力'。这是值得一辩的。兵是国家的，只有国家有兵，人民不得有兵，也无所谓人民的武力。若使人民自己可以有兵，则你是人民你有兵，我是人民我也有兵，虽说是'人民的武力'，而实际是私兵。"[1]

翌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标题《与大公报论国是》。内称："大公报劝我们不要讲人民的武力，说'这是值得一辩的'。我们劝大公报与孙中山先生一辩。"社论称1924年11月孙中山北上与段祺瑞谈判时发表了一个宣言，其中提出："第一步使武力与国民

〔1〕《质中共》，《大公报》1945年11月20日，第2版。

相结合，第二步使武力为国民之武力，国民革命必于此时乃能告厥成功。”社论表示：“今天的十八集团军正是孙先生所说的‘国民之武力……’孙先生不像大公报，认为国民之武力消灭了才能争民主宪政，相反的，他认为在有了国民之武力以后，在全国的武力都变了这种国民之武力以后，才真正没有私兵，没有党兵。”〔1〕

延安的《解放日报》也加入了这场辩论，发表了陈伯达的长篇辩文：《驳大公报》。陈伯达认为：《大公报》的《质中共》一文，“可作为衡量‘大公报’究竟是代表‘大公’或是代表‘大私’的尺度。”“大公报说：‘政党要争取政权是应该的，问题在于应该以政争，而不应该以兵争。’我们问问大公报：为什么你们不向国民党当局劝一劝，要他们不要采取兵争呢？为什么你们单独‘质中共’，却不去质问一下发动兵争的魁首——国民党军阀呢？”〔2〕

这场争辩没有结论。

11月24日，张嘉璈率东北行营最后一批人员撤离长春，但不及两周时间，12月4日，张与蒋经国奉命率行营再返长春，至此，东北行营退出与再入长春这出戏落幕了。

由于与苏方达成一系列新的谅解，因此东北行营重返长春时是满怀希望的。12月5日，张嘉璈与蒋经国一同拜会马林诺夫斯基，马林诺夫斯基表示：如苏军1946年1月3日撤退完毕，现在便须由沈阳附近撤退，不知中方能否于短期内建立政权，否则可改为苏军于1946年1月3日起开始撤退。希中方答复。〔3〕

按照双方达成的新的协议，苏军将于1946年1月3日撤退完毕。由于东北大部分地区已为中共占据，国民党军事实上不可能在剩下的不足一个月的时间内全部接收东北，因此，苏军再度提出缓撤意见，似

〔1〕《与大公报论国是》，《新华日报》1945年11月21日，第2版。
〔2〕陈伯达：《驳大公报》，《解放日报》1945年12月8日，第4版。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58页。

乎仍是一种善意的表示。而国民党也实在没有更多的选择，对此，王世杰向蒋建议："撤兵延期一事不妨接受，惟须迟至本月底再正式协定"。[1]蒋表示同意。12月7日，王世杰向彼得罗夫表示：同意苏军于1946年2月1日前撤退完毕。[2]这样，苏军撤退日期经两度延期之后，最终定为1946年2月1日。[3]

通过一段时间的观察，国共双方都对苏军的意图有了更深的认识，并重新作出了各自的研判。

11月5日，张嘉璈致函蒋，就苏联的东北意图作出三点判断：第一，不使东北建成反苏政权；第二，不许美国染指东北；第三，"使中国（国民党——引者注）不能在关外植一雄厚之武力，以夹击关内之八路军"。[4]这个研判是准确的。

12月5日，周恩来向中共中央提交一份报告，其中认为：苏联的原则是坚持和平，"因此它不能不以国民政府为对手方，而坚守中苏条约。但在可能条件与许可情况之下，它没有不愿意援助中国人民和支持中共谈判的。只是这种援助必然是不公开的，这种支持必然是暗示式的"。"所以当着我们能以军事力量抵抗国民党的进攻以利谈判时，他们便欢呼。但是当着我们要独霸东北、华北而只许国民党搭一股时，他们便惊呼这里边有火药气"。这里的"欢呼"与"惊呼"，就是指苏军的双重性。张嘉璈率东北行营撤离长春返回重庆之后，曾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2月6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66页。

〔3〕关于第二次延期撤军协定有一个小插曲。重庆外交部于1945年12月24日照会苏联大使馆，称："依照贵我双方代表在长春会商之结果，中国政府赞同将苏军自中国东北诸省撤退完成之期，改定为一九四六年二月一日"（《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68页）。这个照会没有说明延撤的要求由何方提出，笼统说成"贵我双方"的意见。12月29日，苏联大使复函王世杰，强调延撤的要求为中方提出，称张嘉璈、蒋经国于12月9日向马林诺夫斯基表示："中国政府认为适宜将苏军撤退之期延至二月一日"。苏联大使表示，中国政府如能承认这一点苏方可接受中方的延撤要求（同上，第170页）。12月31日，王世杰复函苏联大使，承认延撤要求为中方提出（同上，第171页）。苏方坚持延撤的要求为中方提出，是要向国际社会表明延撤的责任不在苏方。

〔4〕《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42页。

于11月底在重庆约见董必武，周恩来大约从董必武的来电中得知了张嘉璈上述关于苏军意图的判断，为此，周在报告中这样说："张公权的窥测是对的：苏联不愿意在东北有军事纠纷，绝不愿美国军队开入东北，也不愿国民党派过多的兵驻扎长春铁路，而政治上更愿看到民主解决"。[1]

将上述论点归纳起来，苏方的意图便清晰地浮上水面。一方面愿与国民党保持一定的国家关系，另一方面又不愿国民党在东北建立反苏政权，尤其反对将美国势力引入东北。既然不愿国民党建立反苏政权，因此支持中共发展；既然要与国民党维持一定的国家关系，因此又不愿中共独霸东北，否则便有"火药气"，担心引起内战。总括而论，苏方的总体意图是，支持国共谈判，以期在东北形成国共合作的局面，从而通过国共双方，获取苏联的双重利益。

中共东北战略的再调整

在苏方作出将长春路沿线及城市全部交蒋的决定后，苏方一度严格限制与中共的接触。11月21日，当时还在苏军中任职的刘亚楼对陈云说：苏方已下令，不准其人员与我方接触。[2]陈云随后将此情况报告了延安。

在苏军转变立场的情况下，中共关于东北的方针随之发生第三次改变。延安甚至对东北局势作出相当严重的估计，并有所相应的考虑。11月22日，刘少奇致电正在进行平绥战役的聂荣臻、贺龙等："苏联由于条约限制，必须保证蒋介石接收满洲各大城市，我争取东北大城市暂时无望。因此，热河、察哈尔、绥远对我之全国战略意义更增加其重要性，必须求得控制绥远全省，才能有较巩固的后方，保障张家口侧翼，并建立将来必要时进入新疆的通路（如果东北不能建

〔1〕周恩来：《关于国共谈判》，《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6、7页。
〔2〕《陈云年谱》上卷，第433页。

立巩固的战略基地，新疆或许有这种可能）”。[1]由东北转入新疆，这项考虑表明，延安对东北局势的下一步发展，估计是相当不利的。

为掩护东北的全局性撤退，11月21日，刘少奇电令黄克诚：“应在林彪命令下，坚决打击由山海关向锦州前进之顽军……以掩护我从沈阳、长春等大城市有秩序的撤退”。[2]对于延安的这一要求林彪提出了不同意见，11月22日，林彪致电延安和东北局，认为：“目前我军应避免被敌各个击破，应避免仓皇应战，应准备放弃锦州以北二三百里，让敌拉长分散后，再选弱点突击”。[3]这个意见得到彭真、罗荣桓的认同。

看来，林彪这个意见被延安接受。杜聿明于11月26日进占锦州后，刘少奇于28日致电东北局并林彪：“近两个月来我在东北虽有极大发展，但我主力初到，且甚疲劳，不能进行决战”。“苏联由于条约限制，长春铁路沿线各大城市将交蒋介石接收，我企图独占东北，无此可能”。指示：“应将一部分主力分散去控制各中小城市、次要铁路和广大乡村……作长期打算。”[4]本来，锦州决战是由独霸东北而引出的，现在，既然已无独霸东北的可能，锦州决战也就没有意义了，只能放弃。

此后不久，随着中共由内地调往东北的干部、军队大部分到达，中共力量有所增强，为此，东北局主要负责人曾再度提议夺取沈阳、长春。12月5日，彭真、罗荣桓致电延安：据渝电，蒋顽能空运到沈阳、长春的兵力各一万人，我军则可集中三万到四万主力争夺沈阳，集中一万主力威胁长春，“因此我们应积极准备参加争夺沈阳，以造成对和战都有利之局面”。“如蒋顽开到后，苏军即撤退，我即坚决争取消灭敌顽，先占沈阳，再夺长春”。[5]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32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30页。
〔3〕转引自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辽沈决战》续集，第9页。
〔4〕《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34、535页。
〔5〕转引自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辽沈决战》续集，第12页。

彭、罗这个意见未被延安接受。12月7日，刘少奇复电东北局："第一由于目前的国际条件不够；第二由于我们在东北还有各种缺点，我们企图独占东北特别是独占东北一切大城市，已经是肯定的不可能。因此，我们目前不应以争夺沈阳、长春为目标来布置一切工作"。"望你们迅速考虑成熟加以确定，否则，动摇不定，妨害工作"。[1]在苏方已与重庆政府达成东北行营重返长春的协议之际，再度部署夺取沈阳、长春显然不合适，即"国际条件不够"。

根据延安的指示，12月8日，东北局迅速就创建根据地的意见上报，12月21日，刘少奇复电同意，并且提出："建立后方，建立工业，组织与训练军队，开办学校，以便能够源源供给前线，有如汉高祖之汉中"。[2]所谓汉高祖之汉中，指历史上楚汉相争时期，为刘邦完成霸业起到过重要作用的汉中根据地。刘少奇的意思就是，把东北变为中共的汉中。

经过以上一番争论之后，1945年12月28日，毛泽东向东北局发出一个全面转变方针的指示，此即后来收入"毛选"的《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一文。毛首先指出："我党现时在东北的任务，是建立根据地……建立这种根据地的时间，需要三四年，但是在一九四六年一年内必须完成初步可靠的创建工作"。毛继而指出："建立这种根据地的地区，现在应当确定不是在国民党已占或将占的大城市和交通干线"，"是距离国民党占领中心较远的城市和广大乡村"。[3]

在这里，毛泽东对东北局工作作出了明确的时间与任务的安排，尤其是1946年全年的工作安排。要求将工作重点摆在广大乡村，也就是由集中再度变为分散。这个指示意味着中共的东北方针发生第三次变动：分散，集中，再分散。

---

〔1〕《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39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45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48～151页。

先前，由于东北根据地建设滞后，黄克诚率新四军第三师出关之后，深切感到在没有根据地的条件下，部队作战、供给均十分困难，尤其对当时东北战略方针游移不定深感不妥。1945年12月12日，黄克诚直接致电延安军委，反映三师出关一个月，仅领到10天的伙食费，“除一部分吃日军存粮外，其余是到一处吃一处，吃空烧尽，势如蝗虫，人民怨声载道。”黄电并且反映，三师以及杨国夫、梁兴初等部队，“干部均感觉没有根据地，非肃清土匪无法解决目前困难……向东北局建议则从不回电，对目前既不确定持久方针，又无救急办法之情势，无论上下均感惶惑，且有人提及有遭遇西路军危险之可能。”[1]遭遇西路军危险，就是指有全军覆没的危险。

中共东北高层干部关于建立根据地的争论，现在，随着毛泽东“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指示的到来，东北的大政方针似乎确定下来了。但是，中共这一方针的调整，从根本上讲，是因苏军转变立场，表示要将大城要道交国民党而引出的，为此，中共也只能转入乡村。问题在于：中共方针既然因苏军的转向而调整，那么，如果苏军再度转向，中共方针必然再度调整。

国民党与苏军关于东北经济合作的争执

所谓经济合作，简言之，就是苏方将日本在东北的产业，视为苏军战利品，要求作为苏联产业与中方合作经营。而中方则认为，东北的日资产业，应作为日本对中国的战争赔偿，归中国所有。国、苏在经济合作问题上的争执，最终，导致双方关系陷入僵局。

还在东北行营撤离长春之前，苏方已经表露出经济合作的意向。11月7日，在苏方举行的一次招待会上，马林诺夫斯基对东北行营经济

〔1〕《洪学智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2，第234页。洪学智时任第三师副师长。

委员会主任张嘉璈说："此后第一幕工作为阁下之工作"。对此，张颇为费解，在当天日记中这样写道："此段谈话，颇耐寻味，不知有何经济问题提出，更不知何以在其语气中，如此注重我之工作"。[1]张有了些许不祥之兆。

不久，问题的一角浮出水面。苏军要求东北日资企业向苏方移交资产，理由是，日资企业曾帮助日本关东军，以苏联为军事对象，因此日资企业应作为苏军战利品，向苏方自动移交。至此，张嘉璈对于苏方在东北接收问题上为何不予合作有了新的认识，张在日记中写道："乃知苏方注意满洲工矿业，必欲染指，实为排斥美国势力侵入，阻滞我方军队运输之一重大原因"。张的结论是："故经济问题不先解决，即接收问题无法解决，已灼然可见。十一月七日，马元帅谓：'此后第一幕工作为阁下之工作'之语，余得其端倪矣"。[2]在国民党高层人士当中，张嘉璈大约头一个意识到经济合作与东北接收互为关系。

接下来，张嘉璈的预测得到证实。11月14日，苏军司令部经济顾问斯拉特阔夫斯基向张嘉璈提出：以战利品名义没收日本企业，然后以此资产与中方建立经济合作。11月16日，在东北行营已接到撤退命令之际，斯拉特阔夫斯基再次约见张嘉璈，表示苏方已派人管理前日本企业，希望中方派人参加，双方按平均原则合作经营。对此，张进一步认识到："斯顾问将苏方希望透露，显见对方因吾方将行营撤退，极求将经济问题解决，进而解决我方接收问题。足徵经济问题为重要关键"。[3]

上述情况表明，东北行营撤退之前，苏军的意图已经清楚地表示出来，也就是以国民党方面接受经济合作，作为苏军协助其接收东北

〔1〕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7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45页。
〔2〕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13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51页。
〔3〕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16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60页。

的先决条件。

张嘉璈率东北行营最后一批人员于11月24日撤离长春飞抵北平。25日，张飞抵重庆，当日见蒋，随即向蒋建议："经济合作方案，宜早决定，庶几省市接收，可望顺利进行"。[1]但是，张的这个意见未能获得支持。26日，蒋在官邸召集会议研讨东北问题，徐永昌记载："张公权主张先与苏方商讨经济合作云云，诚书生之见。公权云对共匀以武力，决无平息之望。余则谓专恃政治更无望。"[2]

11月28日，蒋召集宋子文、王世杰、熊式辉、张嘉璈、蒋经国专门商讨对苏经济合作问题。宋子文说："以日人东北投资为苏方战利品，作为合作投资，出乎中苏条约范围之外，无论如何，不能同意"。王世杰说："在未顺利接收以前，谈经济合作，无异甘受苏方之高压力，必引起人民反感，是以必须政治问题解决之后，方可谈到经济合作"。[3]王世杰在当天日记中写道："张公权及蒋经国谓，对苏交涉，关于经济合作，似不可不迁就。予力主张在东北接收问题未有成就前，不可成立中苏经济合作之协定"。[4]

那么，宋、王为什么持反对意见？张嘉璈这样认为："在宋王两先生，则深恐苏方得到经济合作权，而仍不让我接收，致政府所负之责任太大"。但张仍坚持认为："惟以我个人接触所得之印象，则经济解决，虽不敢谓可完全顺利接收，然可望解决问题之一大半"。[5]

这样，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上，宋子文、王世杰与张嘉璈、蒋经国形成两派意见，但宋、王的意见居于主导地位。当日，蒋记载："与公权等研究对俄经济合作方案，结果以东北未接收完成以前，决不与之商谈经济问题。"[6]

---

〔1〕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25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七册，第569页。
〔2〕《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26日。
〔3〕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2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70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28日。
〔5〕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2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71页。
〔6〕《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28日。

宋、王二人是中苏条约的谈判者和签约者。中苏条约是一项以“交换条件”作为基础的条约，具体讲，就是中方承认外蒙独立，承认苏方在东北的铁路、港口等等拥有优越权，以此为条件，换取苏方将东北交给重庆政府，以及道义支持等等。显然，协议上的交换，事实上却并未成交。未能按中苏条约接收东北，国民党内和中国知识阶层已经不满，现在，在中苏条约之外，如果再承认另加的接收条件，尤其是这个另加的经济合作协定成立之后，如果还是不能接收东北，宋、王二人便“所负之责任太大”。因此，宋子文坚拒中苏条约之外的接收条件，而王世杰则坚持东北接收完成之后，再谈经济合作。张嘉璈因对中苏条约不负责任，因而其考虑问题相对简单一些，就事论事，只论目的不论其他。

两派意见的产生，主要因为两方所处地位不同，所负责任不同，从而导致看问题的角度与主张不同。蒋介石在这个问题上大体倾向王世杰的方案，即先接收，再谈经济合作。无疑，王世杰的方案肯定是最为稳妥的，然而，最稳妥的方案往往也是最不具可行性的。

总之，随着经济合作的提出，重庆与苏方形成又一对立：苏方要求以经济合作作为接收的先决条件，而重庆则提出以接收作为经济合作的先决条件。双方的条件恰恰相反。

1945年12月4日，张嘉璈、蒋经国率东北行营重返长春，当天，张嘉璈对中苏交涉以及苏军意图，作如下研判：“十一月十五日，我方以行营撤退决定通知苏方，苏方即于十七日通告我方苏军缓撤，帮助我在东北建立政权。此通告，含有两种作用：一以表示遵守中苏条约之精神，一则可有从容时间，讨论经济问题。其外交手段之敏捷，令人钦佩。而吾方则行动迟缓，手段呆板。徒知主张原则，而不知运用方法以贯彻原则。尤以宋院长认为对于苏方交涉，不能有所成就，结果无非徒劳。王部长谨慎小心，处处从法理观点立论……深虑中苏

交涉或将归于失败”。[1]在国民党高层人士当中，大约只有张嘉璈意识到了这个问题：苏军之所以延缓撤军，其目的在于，“可有从容时间，讨论经济问题”。

12月5日，张嘉璈与蒋经国一同拜会马林诺夫斯基。苏方这一回既然将东北行营请了回来，在接收问题上当然不能不有所给予。在会晤中，关于东北的行政接收问题，双方交谈十分顺利。张嘉璈提出，大连、沈阳、长春、哈尔滨拟先行接收。马林诺夫斯基表示，中方市长尽可前往接收。之后，马林诺夫斯基提出：“惟对于经济问题，切盼早日解决”。按照王世杰的意见，张嘉璈表示，接收完成之后可与苏方商讨经济合作问题。马林诺夫斯基则坚持道：“经济问题仍盼先开始商讨”。[2]当日，蒋经国致电乃父，报告会谈情况，指出苏方谈话要点为经济合作问题。[3]

重庆方面接到报告后，王世杰记载：“蒋经国、张公权自长春来电，谓苏军对于我方要求解除非政府军队之武装，及派员赴东北各省市组织警察，以及沿北宁铁路向沈阳推进，均表同意。并希望将撤兵期展至一月底，以便我方军队能如期接收各地。惟希望在此时商谈经济合作问题。予向蒋先生陈述，谓撤兵延期一事不妨接受，惟须迟至本月底再正式协定，经济合作之商谈，仍宜主张迟至东北接收完竣以后。蒋先生亦赞同此意。”[4]

不论怎样，东北行营重返长春之后，迅速展开对东北各地的行政接收。12月22日接收长春，12月27日接收沈阳，1946年元旦接收哈尔滨，同时也接收了其他一些省份。[5]这样，国民党在名义上接收了东北大部分地区。

与此同时，经济合作问题仍然僵持，王世杰记载：“我军之入东

〔1〕张嘉璈日记，1945年12月4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76、577页。
〔2〕张嘉璈日记，1945年12月5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76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158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2月6日。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220页。

北者，已由锦州向沈阳推进。苏方欲与张公权、蒋经国等谈东北工矿问题，我仍未予置答”。[1]由于经济合作问题未能解决，不久，杜聿明部便不能向沈阳推进了。12月13日，杜聿明致电军令部：“马林诺夫斯基已令知黑山、阜新苏军，言华军在双方协议前，不宜向该两地前进，对沈阳、彰武、赤峰、多伦各地亦然，故我军在政府未与苏方商洽前不可再进等因，现职部最先头仍在沟帮子附近”。[2]

杜聿明部滞留南满，不能向北推进展开军事接收，而没有军事接收作为保障，国民党对长春等地的行政接收实际上是无效的。所谓行政接收，实际上就是挂出了几块行政机构的招牌。

由于拒绝经济合作，东北接收实际上再度陷于停顿。12月20日，张嘉璈、蒋经国由长春飞抵南京，此时蒋介石与王世杰正在南京迎候即将使华的马歇尔。蒋介石记载：“经儿与公权、雪艇来谈东北与俄国经济合作方针，余以为在此美国强硬态势之时，我国对俄方式，应示以宽和……不妨先与试谈，而雪艇以为不可增高其希望也。”[3]看来，蒋介石倾向“宽和”，而王世杰则较为强硬，王的态度是：“对苏之经济合作，必须在东北接收完成后，始能有所协定”。[4]

为再度打开东北问题僵局，蒋介石决定派蒋经国作为其私人代表，前往莫斯科直接会见斯大林。

自东北接收以来，国民党在与苏方的交涉中麻烦不断，究竟苏联对国民党的政策是什么？国民党高层希望切实了解这一点。

还在东北行营进驻长春之后不久，张嘉璈即于11月5日致函蒋，建议：“向史太林剀切商量，先求彻底之精神了解”。[5]张的意思是，没有一个总体的政治精神上的沟通，具体问题上的麻烦必然层出不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2月11日。
〔2〕《徐永昌日记》，1945年12月13日。
〔3〕《蒋介石日记》，1945年12月20日。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2月22日
〔5〕《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42页。

穷，因此提议直接与斯大林解决这一问题。张群也曾向蒋提出过这一建议，11月9日王世杰记载："午后蒋先生与予续商东北问题及中共问题。张岳军曾建议蒋先生与史达林晤见，或予赴莫斯科一行。"张群字岳军。最后，"蒋先生决定先派蒋经国为私人代表，赴莫斯科见史达林"。[1]当日，蒋记载："下午再约雪艇来商对俄共策略，乃决派经国赴俄，往见史大林，作最后之一着，以卜成败矣。"[2]把蒋经国此行视为"最后之一着"，表明在对苏交涉上蒋介石将无牌可出了。随后，王世杰派卜道明将此事通知了彼得罗夫大使。

11月15日，张嘉璈记载："蒋特派员经国兄出示蒋委员长致渠信，拟令其赴莫斯科一行。余极为赞成，认为与苏方须得一精神上之谅解，否则种种交涉，均是枝节"。[3]

12月3日，苏方就此事答复重庆外交部，王世杰记载："苏联大使来外交部，谓史达林对蒋先生派私人代表赴莫斯科一事表示同意，且谓其时间以在十二月下半月为合适"。12月7日，王世杰通知彼得罗夫，蒋经国拟于12月25日左右赴莫斯科。[4]

12月20日，蒋经国与张嘉璈飞抵南京。24日，王世杰代蒋介石拟定了给蒋经国的赴苏指示："规定其任务在疏通感情、减少苏联对国民党疑虑，不作具体谈判。对于中共问题，说明蒋先生之政策与态度"。[5]这个指示表明，蒋经国此行主要目的在于，就双边关系以及国共问题与苏方求得精神上的疏通，而不作具体问题谈判。显然，如果没有一个总体的精神谅解，具体谈判很难有效，中苏条约已经证明了这一点。

蒋经国此次访苏的时间是1945年底至1946年初，与斯大林有两次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9日
〔2〕《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9日。
〔3〕姚崧龄：《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46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2月3、7日。
〔5〕《王世杰日记》，1945年12月24日。

交谈，莫洛托夫参加。

1945年12月30日晚9时，蒋经国与斯大林进行第一次谈话，主题是关于中共问题听取斯大林的意见。蒋经国转达了蒋介石的意见："请斯大林大元帅劝告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合作。"斯大林答："中国共产党并不隶属于俄国共产党人。共产国际已不复存在，俄国共产党人很难进行调停。"蒋经国说："斯大林大元帅的威信可能对中共产生影响。"斯大林答："苏中条约已经公布，但看来中共并不重视这一文件"。斯大林的意思是，中共既然藐视中苏条约，表明苏联对中共的影响有限。

见斯大林将其与中共的关系推得一干二净，这个问题难以"疏通"，接下来，蒋经国将话题转入具体问题，即东北的经济合作问题，因为这个问题是东北接收不能顺利展开的关键。蒋经国说："苏军司令部认为：东北的所有企业均为战利品"。斯大林纠正道："只有那些为日本关东军服务的企业属战利品。按照战争的法则，此种企业属战利品。所以，苏联政府并不想得到所有这些企业"。蒋经国说："为避免将属于战利品的企业转给苏联可能给居民留下不好的印象，蒋介石建议以别的根据作为把企业转给苏联的理由"。蒋介石的这个建议是："鉴于苏军消灭了东北的日军，同时也遭受了损失……中国政府将把半数的企业转给苏联"。莫洛托夫说："可见，蒋介石不愿把这些企业作为战利品转给苏联"。

一方视为战利品，另一方则提出"转给"，双方在这个问题上的分歧，其实质在于，如果作为战利品，那么，就是苏军当然的权力；如果由中方"转给"，等于否定了苏方这一当然权力。随后，蒋经国转达了重庆政府在这个问题上先前的立场，表示："蒋介石同意建立苏中联合公司，不过希望在苏军撤走后再签订条约"。斯大林表示："现在可以继续谈判，协定晚些时候再签署"。

关于驻华美军问题，斯大林明确表示："苏联政府不希望美军进

入东北。这是苏联的地区……无论美军、英军和其他外国军队均不应当允许进入东北”。蒋经国表示：“美军不会进入东北”。[1]

从第一次谈话看，蒋经国希望斯大林劝告中共的要求等于落空，而在东北势力范围问题上，斯大林则表明了严正的立场：“这是苏联的地区”。

1946年1月3日晚11时，蒋经国与斯大林进行第二次谈话。关于东北日资企业归属问题，斯大林说：“他已打电话给苏联军人，同他们进行了交谈。他们不同意不宣布为日本关东军服务的日本企业为缴获的财产。苏联军人对不想把这些财产看作战利品感到气愤。他们希望像对待德国在波兰、捷克斯洛伐克等被红军解放的欧洲国家的财产那样对待这些财产”。“苏联军人说：他们流血牺牲，因此，应当把为关东军服务的日本企业视为红军的战利品”。在斯大林严正表明上述意见之后，这个问题也就不可能继续商谈了。

接下来，话题转入泛泛的交谈。斯大林说：“毛泽东是独特的人，独特的共产党人。他在农村活动，避开城市，对城市没有兴趣”。对此，斯大林表示“不理解这一点”。这是实话，斯大林对于中国革命的方式与道路的确不甚理解。问题在于，斯大林对于毛泽东这个略带贬义的评价，与国民党所指望的“疏通”，并非一个问题。

关于中国的政体，斯大林说：“苏联没有敌对阶级，因此，苏联可以实行一党制。在中国，除国民党和共产党外，其他党也应当存在”。此言之意，就是劝告国民党不要搞一党制。

最后，蒋经国仍然指望在国共问题上与斯大林“疏通”，表示：“他认为斯大林同志应当关心国民党，因为国民党是在列宁协助下建立起来的”。所谓关心国民党，其潜词就是支持国民党。斯大林说：

---

〔1〕《斯大林同志同蒋介石的私人代表蒋经国的会谈记录》（1945年12月30日），转引自A.M.列多夫斯基：《斯大林与中国》，新华出版社，2001，第14～28页。

“国民党当然是比共产党更广泛、更有影响的党”。[1]这个在“关心国民党”的要求下所作的答复，等于什么也未答复。

谈话结束时，斯大林托蒋经国带回一封致蒋介石的信，表示：“我希望我们两国关系将按照苏中条约发展”。这些纯属外交辞令的话，毫无实际意义。

综上所述，蒋经国此次访苏，实际上一无所获。按照王世杰的指示，蒋经国的主要任务是与苏方作政治精神上的“疏通”。然而，以斯大林深厚的阅历，怎么可能仅凭一、二次私人谈话，便能够与一个长期敌视苏联的国家政府“疏通”？于是，三言两语便把这位当年的留苏学生打发回国了。

蒋经国此行，是国民党高层人士最后一次访苏。

本章小结　中共迅速而坚决地插入，打破了中苏条约对东北的政治秩序的安排，造成了国、共、苏三足鼎立的政治格局。问题在于：三角格局并非稳定的、最终的格局。面对国共两军地到来，苏军如何交防，成为所谓东北问题的核心。

本来，蒋介石关于撤退东北行营的决定，包含一项重大的战略考虑：乘机由东北脱身，先安华北，再图东北。从战略上讲，华北与东北之间具有这样一种战略关系：在华北未稳固之前出兵东北，必将造成孤军深入的后果。然而，随着东北行营再入长春，等于重启接收东北的行动，这样，蒋介石的战略布局被打乱。蒋介石这一战略上的失策，立即被中共洞察。1945年12月13日，罗荣桓致电林彪，指出：“国民党军接收沿长春路各大城市仍然存在许多困难。他在华北不能击破我们，这样就造成了他对东北进军之相当陷于孤立。”[2]孤军深

〔1〕《斯大林同志同蒋介石的私人代表蒋经国的会谈记录》（1946年1月3日），转引自A.M.列多夫斯基：《斯大林与中国》，第29～40页。

〔2〕《罗荣桓年谱》，第468页。

入东北具有极大的危险，这是蒋介石本已看出并且试图避免的问题，但是，由于多种因素的制约，最终，蒋介石还是走上了孤军深入这条不归之路。

经过东北行营退出与再入长春，苏军的双重性彻底暴露。苏军的立场之所以具有双重性，说到底，无非是由苏联国家利益的双重性决定的，力图通过国共双方获取苏联的双重利益。那么，如果某一方不能满足并危及苏联利益时，苏军的立场必将转而支持另一方。国民党与苏联关于经济合作的争执，成为苏军立场再度转换的重大诱因。

第八章

政治协商会议

——背景与条件的再转换

政治协商会议是国共重庆谈判时所确定召开的一个会议。按照当时的商谈，会议的目的是解决重庆谈判的遗留问题，从而为召开国大铺平道路。重庆谈判结束之后，国共的重点均转入军事推进，力争取得战略优势之后，回过头来再作具体的政治谈判。经过短暂而急速的推进，中共在东北取得明显优势，而在华北、华东，国共两军则形成大规模战略对峙。

也就在此时，杜鲁门发表对华声明并宣布马歇尔出使中国。马歇尔是一位具有国际地位的政治家、军事家，也是整个民国年间出使中国的外国使节当中，地位与声望最为显赫的一位。这位强势的美国总统特使的到来，极大地改变了中国政治的国际背景。

正是在内外背景均发生重大变化的条件下，政协会议的召开被提上议程。

政协会议的国内背景

政协会议的由来经历了一个较为复杂的过程。

最初，就是中共提出的党派会议。林伯渠于1944年9月15日提出联

合政府主张之际，同时提出召开一个党派会议，由这个党派会议来组建联合政府。因此，党派会议与联合政府是互为联系的。

此后，国民党出于抵制联合政府的考虑，提出参加政府的主张，为此，1945年2月国共谈判期间，王世杰将党派会议更名为“政治咨询会议”。其理由是，党派会议仅限于党派人士，广大的无党派人士被排除在外，为此，去除党派二字，以便于无党派人士参加。这个意见如果仅仅从文字上理解，也说得过去。总之，政治咨询会议是与“参加政府”互为联系的。

接下来，由于国共两方互不妥协，1945年7月，第三方面六位参政员访问延安时，对会议的名称再作更动，称“政治会议”。会议主题尚未最后确定，但第三方面主要关注的是由这个政治会议解决国民大会的问题。

毛泽东在重庆谈判期间，中共一度表示“不提”联合政府，与之相联系，同时表示不提党派会议。但是，由于许多问题各个党派又存在分歧，必须由各党派共同参加解决，如国大问题等。为此，中共遂将党派会议与第三方面提出的政治会议相结合，提出召开一个由各党派参加的政治会议。在重庆谈判9月10日的会谈中，张治中建议：“此次会议可称为政治协商会议，不必称为党派会议”。[1]在这里，张治中以“协商”取代“党派”，其意思就是，将政协会议与党派会议相区别，限制政协会议职权，从而使政协会议不具有党派会议性质。因此，张治中所提出的“政治协商会议”，至少在当时，实际上就是王世杰先前所提出的“政治咨询会议”。总之，几经更动之后，会议名称总算被确定下来。

以上表明，会议名称的几度更动，与会议性质的变动互为联系。

根据重庆谈判会谈纪要，政协会议的议题为三项：和平建国方案、国民大会和解放区问题。政协会议的关键在于：它与国大直接联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63页。

系，实际上就是为召开国大扫清障碍。因此国民党方面对于召开政协较为积极，催促早日召开。10月10日，蒋介石在与毛泽东话别时表示："如果政治协商会能在本月底开会协商，则国大会议政府可迁就其意，改期召开，但至十一月十二日不能不下召集明令"。[1]因国民党六大已宣布11月12日召开国大，因此希望尽快召开政协会议，以便尽快召开国大。

另一方面，由于政协会议第三方面各党派可以参加，因此民盟也催促早日召开。

问题在于，政协召开之后便将召开国大，而国大一旦召开，国民党便可将"训政"变为"宪政"。这样，国民党不仅可以摘掉独裁的帽子，并且，在宪政的名义之下，中共的政权与武装也将失去存在的理由。因此，中共最初对于政协的态度是"拖"，通过拖政协，从而拖国大。

10月26日，周恩来由重庆致电延安，认为："政治会议（即政协会议——引者注）早对我们不便，倡议不开或缓开，又给国民党造口实"。"关于政治会议，各方属望其早日开成。我方表示无兴，则将给人以我方消极的印象"。[2]对于周恩来的意见，延安复电指示："避免戌文前在政府胁迫下开政治会议，拖过戌文（而又不露形迹）则事情好办"。[3]戌文即11月12日，这是国民党六大宣布召开国大的日期，"拖过戌文"，意思就是将政协会议拖过11月12日，从而使国民党不能如期召开国大。

以上表明，由于政协会议是延续重庆谈判的走向，因此对中共是不利的，中共的方针就是一个字："拖"。

国共重庆谈判结束之后，第三方面急切地催促早开政协。1945年

〔1〕《蒋介石日记》，1945年10月11日。该谈话为蒋11日补记。
〔2〕《从延安到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第31、32页。
〔3〕《从延安到北京》，第33页。

10月30日，黄炎培分别致函张群、张治中和周恩来、王若飞，提议：双方停止冲突，早日召集政治会议。[1]11月2日，民盟发言人发表谈话，要求："政府应该在十天以内正式召集政治协商会议"。[2]十天以内，也就是至少在11月12日之前召开。11月7日，中共重庆代表团致电延安，认为："各方对政治会议的希望仍大，在拖到一定时期后，恐会失理。"[3]所谓各方，主要指民盟各党派，中共重庆代表团已经感觉到来自民盟的压力。

11月11日，民盟出面邀请国共双方人士到特园共商政协问题，张群、王世杰、邵力子、周恩来、王若飞等到会。民盟方面有张澜、沈钧儒、左舜生、罗隆基、章伯钧、张申府等。三方与会者就三个问题进行了商讨："（一）政治协商会议日期，主张本月二十日左右召开，希望中共速复。（二）国民大会日期，政府主张明年五月五日，不加可否。（三）双方先电令停止军事冲突"。[4]当日，王世杰记载："午后张澜（民主同盟）等邀岳军、力子及予，与周恩来等谈商如何停内战。张等主张立即召集政治协商会议，予赞同，周等谓仍须候延安之回示。"[5]两方赞同立即召开，一方提出须候回示，其实就是拖。

先前，民盟提出11月12日之前，然后又提出11月20日左右召开政协，可见民盟的催促是相当急切的。然而，就在民盟提议召开政协的11月20日这一天，黄炎培得到一个消息，周恩来将于近日返回延安。这个时候离渝返延，其中之意黄炎培有些明白了，于是，黄托周恩来转告毛泽东两句话："善审时机，适可且止"。[6]这是两句带有劝告意味的话。证实了早些时候中共重庆代表团的担心："在拖到一定的

〔1〕《黄炎培日记》，1945年10月30日。
〔2〕《中国民主同盟历史文献》，第101页。
〔3〕《中共赴渝谈判代表团关于谈判与宣传问题向中央的报告》（1945年11月7日）。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5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第416页。
〔4〕《黄炎培日记》，1945年11月11日。
〔5〕《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11日。
〔6〕《黄炎培日记》，1945年11月20日。

时期后，恐会失理。”

11月25日，周恩来飞返延安。

如前所述，毛泽东由重庆返回延安之后制订的方针是，以六个月左右的时间，控制东北，保卫华北和华中，“然后同蒋开谈判”，也就是争取在一个有利的条件下召开政协。

此后，随着中共向东北大举进军，11月中下旬国民党东北行营撤离长春，国民党与苏军的矛盾表面化。在此背景下，中共亦将召开政协一事提上议程。1945年12月1日，延安指示留渝的董必武、王若飞：“苏方在东北态度已甚为明显，目前所取步骤，既便严拒美军入满，又便我方谈判和发展”，“我方宜就此种时机，再开谈判之门，并开政治协商会议”。[1]该电表明，中共是将“苏方在东北态度”与召开政协联系起来而一并提出。

国共重庆谈判，很大程度上是在中苏条约的背景下举行的。当时，中共对于苏联与国民党之间到底能够合作到怎样的程度，一时间尚难以判断。现在，随着国民党东北行营撤离长春，中苏条约的破绽已完全暴露。总之，基于苏军在东北的态度“又便我方谈判”，这是延安同意召开政协的条件之一。

12月5日，回到延安的周恩来向中共中央提交了一份书面报告，深入地提出了他对于政协会议的意见。关于第三方面为什么一再敦促召开政协，一再坚持联合政府，周恩来这样认为：“各党派（国民党民主派在内）一般地倾向于开政治协商会议……而不热心于为解放区争几个省和几师军队，因为除去进步分子外，一般的均认为这是中共本身的利益，只有民主才于他们有益。政治会议开，可使他们取得合法地位，联合政府可使他们有份”。另外，周还指出：“一般人对谈判秘密进行，总是不耐的，尤其是磨延于解放区和内战的争论上，而未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33页。

提全国性的民主自由，他们是不满的，故必须转入政治攻势”。[1]

周之所言，也就是国共重庆谈判之后，第三方面与中共之间产生的两点意见分歧。其一，在第三方面看来，解放区等等问题，这些仅仅是中共自身的利益，不能代表第三方面的利益。因此，国共之间的此一争论，不能将第三方面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他们“不热心于为解放区争几个省和几师军队”。相反，第三方面之所以热衷于召开政协会议，之所以热衷于联合政府，因为，政协会议可以商讨民主问题，“只有民主才于他们有益”，“联合政府可使他们有份”。其二，重庆谈判采取国共两党秘密谈判方式，第三方面被排斥在外，“一般人对谈判秘密进行，总是不耐的”，因而也表示不满。

总括而论，解放区等等问题不能代表民盟利益，国共秘密谈判民盟不能参加，此即民盟与中共的两点分歧。反过来，政协会议既可讨论与民盟利益相关的议题（民主自由），并且民盟又可以直接参加。因此，在民盟看来，只有政协才能体现他们的利益，这就是为什么民盟一再催促召开政协会议的原因。

基于上述情况，周恩来的意见是：“必须转入政治攻势”。所谓攻势主要就是两点：其一，政协会议不能再拖；其二，调整政协议题。只要将议题重新调整，必然形成政治攻势。周建议：政协会议“应以政治问题尤其是施政纲领、改组政府、民选国大及宪草原则为主题，才能合于我们的政治攻势”。周在报告中对政协作如下展望：“在目前，应以政治协商会议为我方进行政治攻势的主要讲坛，辅之国共的幕后商谈。不要希望这次商谈有什么大结果，要准备在‘政协’中以政治攻势和国民党厮杀一场，也可能在厮杀中得到一些结果”。[2]所谓政治攻势，就是由被动转为主动。

周恩来所提四项议题，正是后来的政协会议的主要议题。国共重

〔1〕周恩来：《关于国共谈判》，《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9、10页。
〔2〕周恩来：《关于国共谈判》，《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1、13页。

庆谈判，以中共解放区和军队数额作为主题，为此，中共被置于会议对象的地位。而政协四项议题的提出，就是要将国民党置于会议对象的地位，从而改变国共之间的攻防态势。至于政协会议结果，周并不抱太大的希望，认为："不要希望这次商谈有什么大结果"。既然不抱希望，那么，周的着眼点是什么？着眼于"厮杀"。

政协会议的国际背景

赫尔利于重庆谈判期间返美述职，11月26日提出辞去驻华大使职务，27日，杜鲁门接受其辞职，同日，宣布马歇尔为赴华特使。对此，国共迅速作出了各自的反应。

关于马歇尔的使华决定，蒋介石基本上是习惯性地接受下来，但其内心多少有些七上八下的感觉。11月28日，蒋在日记中写道："见赫雷（赫尔利另一译名——引者注）突然辞职，如失我右手，继任者为马歇尔，将来结果如何，尚不可知。"[1]三天之后，蒋又自记："哈雷突辞驻华大使职……而继任者马歇尔之成败如何，犹待将来事实之证明，不无可虑耳。"[2]数日之内两度表示"尚不可知"、"不无可虑"，反映了蒋对马歇尔的到来多少有些忐忑不安。

11月28日，也就是杜鲁门宣布马歇尔使华的第二天，中共中央向党内发出一个内部指示，对于国、共、美、苏四方关系提出这样的认识："目前世界的中心问题是美、苏之争，反映在中国便是蒋、共之争。美国政府对华政策是尽力扶蒋、打共、反苏，而蒋之政策则在打共时企图中立苏……故苏联目前对华政策在形式上乃不得不与中共隔离，在对美斗争时有时中立蒋……因此，我们目前在以对蒋斗争为中心时，一方面固应表示与苏联无关，另方面有时（甚至只是形式上的）也可中立美国，以减少我们一时或某种程度的困难"。[3]简言

〔1〕《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28日。
〔2〕《蒋介石日记》，1945年12月1日。上星期反省录。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32页。

之，国民党的打击目标是中共，中立目标是苏联；而中共的打击目标是国民党，中立目标是美国。这种中立都是从属于打击。此即国共对美苏的基本政策。

12月9日，延安致电留渝的董必武等，指示："赫尔利政策失败，马歇尔来华在方法上有改变可能，故我宜严整阵容，在政治上取攻势，在军事上取守势，但同时又应使其在军事上知难而退，在政治上认为有理可讲，有文章可做。"[1]这里的有文章可做，就是力争在马歇尔身上有文章可做。

1945年12月15日，马歇尔即将起程来华之际，杜鲁门发表对华政策声明，要点如下：

"美国及其他联合国家承认目前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为中国唯一合法政府。"

"美国深知目前中国国民政府是一党政府，并相信如果此政府的基础加以扩大容纳国内其他政治党派的话，即将推进中国的和平、团结和民主的改革。因此，美国竭力主张中国国内各主要政治党派的代表举行全国会议从而商定办法，使他们在中国国民政府内得享有公平和有效的代表权。美国政府认为此举就需要修改中华民国国父孙逸仙博士所建立作为国家向民主进展之临时办法的一党训政制度。"

"自治性的军队例如共产党军队那样之存在乃与中国政治团结不相符合，且实际上使政治团结不能实现。"[2]

显然，以上各要点分别有利于或者不利于国共两党，但是，对于国民党更具破坏性。一党训政制与美国民主制以及美国价值观，格格不入，截然对立。国民党自执政以来，将孙中山的国父地位神圣化，同时也将其训政学说神圣化，从而以孙中山的名义推行一党训政。杜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34页。
〔2〕《美总统发表对华政策声明》，《解放日报》1945年12月18日，第1版。

鲁门声明最为重要的一个政治作用便在于，他以美国总统的地位，直接点了孙中山的名，直接指出孙中山的训政制度“需要修改”。这个中国各党派从来不便正面提出的问题，现在却由一位美国总统公开地、正面地提了出来。这就在很大程度上动摇了国民党的训政依据，孙中山的名字将不再是训政制的保护伞。

杜鲁门声明发表之后，国共两党迅速作出各自的政治反应。两党表态的方式有一个相同之处：都是尽量突出该声明对自己有利的部分，同样，都是尽量回避或淡化对自己不利的部分。

12月17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读杜鲁门总统声明》。社论强调两点：其一，中共的独立武装问题，表示：“杜鲁门总统声明说道：‘独立军队之存在，如共产党军队之存在，实与中国团结背道而驰，而实际上使中国政治团结不能实现。’我们认为他洞见此一问题的症结。”其二，重庆政府的地位问题，表示：“中国大多数国民对于杜鲁门总统声明所说‘中华民国唯一合法政府’之国民政府，‘为完成统一的中国之目的之适宜机构’，持有坚定的信心……他们对于杜鲁门总统关于这一点的指出，必皆表示钦佩。”〔1〕

国民党作为执政党，采取这种引经据典的方式解读杜鲁门声明，实际上把杜鲁门及其美国政府摆在了中国政治裁判者的地位。

杜鲁门声明发表之际，蒋正在北平视察。12月18日，蒋以回答记者提问的方式对杜鲁门声明表态。记者问：“杜鲁门总统之声明认为国民政府与共产党双方应互相迁就尤其政府对于共产党更为迁就，则可能成立妥协，主席对此意见如何？”蒋答：“我三年以来，一贯的政策与意见，系以和平友谊之方法，与共产党解决问题，杜鲁门总统在其宣言中，所声明之意见，正与我之意见相合。”〔2〕当日，蒋在日记中写

〔1〕《读杜鲁门总统声明》，《中央日报》1945年12月17日，第2版。杜鲁门声明当时有多种不同译文，《中央日报》与《解放日报》的译文，文字上有出入。

〔2〕《蒋主席同意美总统意见》，《大公报》1945年12月19日，第2版。针对蒋的谈话，《新华日报》在随后的社论中表示：“居然有人说，杜鲁门的意见，就是他的意见。我们认为这种含糊说法……决不是诚心讨论国是的郑重态度。”（《欢迎马歇尔特使》，《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1日，第2版）。

道："昨阅美总统所宣布对华政策之宣言，尚持大体，其不为共党之妄念阴谋所算，自于我国有益也。"[1]这是一个基本有利的研判。

12月17日，中共中央发言人发表谈话，表示："中国共产党欢迎杜鲁门总统十五日对华政策声明中关于国民党、共产党及其他意见不同的武装部队间停止敌对行动，召开各党派代表会议，结束国民党一党专政，改组国民政府为各党派获有公平而有效的代表权的广泛代议制政府，借以实现中国之民主统一的建议"。在这里，中共实际上是把一年前关于联合政府的一系列主张，以融入杜鲁门对华声明中某些原话的方式，再度提出于国民党面前，造成国民党不能正面反驳。

杜鲁门声明对于中共最为不利的一点，就是中共的自治军队问题（《中央日报》译为独立军队），对此，中共发言人这样说："中国一部分坚决拥护民主的军队之所以形成为'自治性的军队'，仅仅由于国民党的分裂主义者在事实上不承认他们，不容许他们在对日战争发挥其能力，并且把他们当作'匪'而下令'剿除'。"[2]这是中共关于"自治"的解释，也就是自治的造成，出自对方的"不承认"。

杜鲁门声明最为直接的政治作用，就是它有意或者无意地改变了政协会议的性质。

杜鲁门声明至少两次提出："召开全国主要政党代表会议，以谋早日解决目前的内争……"，"美国竭力主张中国国内各主要政治党派的代表举行全国会议……"也就是要求召开一个党派会议。也许，在美国人看来，这只是一种通常意义上的会议，然而在此时此刻的中国，这项要求却具有了特定的政治意义。

如前所述，中共还在提出联合政府的同时，早已提议召开一个党派会议，但党派会议一直被国民党拒绝。正因为国民党拒绝党派会

〔1〕《蒋介石日记》，1945年12月18日。
〔2〕《中共中央发言人谈话》，《解放日报》1945年12月18日，第1版。

议，这才产生了本来并不具有党派会议性质的政治协商会议。然而，就在被国民党一再否决、中共自己也在重庆谈判中表示收回之后，党派会议却被杜鲁门提了出来。巧合的是，当杜鲁门提出党派会议之际，正是中国各方磋商召开政协会议之时。于是，中共方面相当敏捷地将政协会议与党派会议联系起来，从而以杜鲁门的名义，将政协会议重新变为党派会议。

中共中央发言人在12月17日的谈话中同时表示："要求即将在重庆召集的政治协商会议，执行各党派代表会议的职权，结束一党专政与改组国民政府。"[1]这样，政协会议至少被中共再度确定为改组政府的党派会议。简言之，政协会议的名称未变，但会议的性质却改变了。

由于时间巧合，舆论界也迅速将两个会议联系起来。12月17日，《大公报》为杜鲁门声明发表社论，其中表示："我们觉得政府与中共商定举行的政治协商会议，其份子包括各党派以及无党派的人士，与杜鲁门总统的建议不谋而合，应该赶快举行。"[2]这就是说，政协会议与党派会议，两个会议合二为一，已然成为人们的共识。总之，随着杜鲁门声明的发表，政协会议的性质正在发生急剧变化。

所谓党派会议，其全部实质便在于：党派会议是一个与联合政府互为联系的问题。当党派会议被重新提出之后，距联合政府的重新提出，也就为时不远了。

12月16日，周恩来由延安回到重庆。此时，中共已完全摆脱了重庆谈判时"调子低"的状态，18日，周在重庆举行记者招待会，周高调表示："国民党一部分人所提的方案，是先将军队交给政府，再由政府给一点民主。我们认为现在的政府还是一个一党专政的政府，把抗日的军队交给这个一党专政的政府，也就使人民抗日的军队，变为

〔1〕《中共中央发言人谈话》，《解放日报》1945年12月18日，第1版。
〔2〕《美国对华政策声明》，《大公报》1945年12月17日，第2版。

国民党的党军了，于是政府再用请客方式，请几个人去参加政府。这个办法是行不通的”。周主张：“把政府改组为各党各派、无党派人士参加的民主合作的政府，再由这个政府去统一全国的军队”。[1]

在这里，周恩来又一次明确否定“请客方式”“参加政府”。同时，提出一个先前尚未曾见过的主张：“合作的政府”。所谓合作政府，实际上就是为重提联合政府作舆论准备，做政治铺垫。这样，国共关于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的争论，在平息一段时间之后，实际上又重新提了出来。

12月19日，刘少奇以中央名义致电中共各中央局：“美国总统杜鲁门在本月十五日发表对华政策的声明，宣布中国内战要停止，国民党一党专政要结束”。“所有美国政策的这些变动，对中国人民要求和平民主的当前斗争是有利的……马歇尔即将来华，政治协商会议即将开幕……我们准备利用杜鲁门的声明，在政治协商会议上向国民党展开和平政治攻势。”[2]

本来，中共已在考虑“转入政治攻势”，准备在政协会议与国民党“厮杀”，而杜鲁门声明的发表，则为中共提供了一个意外的、更为有利的条件。“利用杜鲁门声明……展开和平政治攻势”，中共迅速把杜鲁门声明与政治攻势联系起来。

杜鲁门声明发表不久，在莫斯科召开了美、英、苏三国外长会议。12月29日，三国外长会议发表公报，其中有关中国部分这样说道：“三国外长曾就中国局势交换意见，他们一致认为必须在国民政府之下建立一个团结而民主的中国，必须由民主份子广泛参加国民政府的所有一切部门，并且必须停止内争。”[3]同时，公报重申美苏军

〔1〕重庆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等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卷，重庆出版社，1989，第53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42、543页。
〔3〕《三外长会议公报全文》，《中央日报》1945年12月30日，第3版。

队将撤离中国。

三国外长会议公报的要点就是两条：第一，国民政府为合法政府；第二、国民政府必须改组。这两点与杜鲁门对华政策声明是一致的，但由于加入了英、苏，这样，在形式上构成三国联合干预中国政局的局面。

蒋介石对于三国外长会议公报颇为不满，12月29日，蒋在日记中写道："今日所最难堪者，为莫斯科美英俄三国外长会议宣言，特列入中国有关一段，名为不加干涉，而事实等于处分。"[1]在二次大战后期，中国被称为四强之一，现在却被其他三强"处分"，因此蒋颇觉难堪。

与蒋介石的难堪相反，中共对于三国联合干预则是欢迎的，尤其欢迎苏联的介入。中共着眼于这样一个问题：如果仅由美国一方在华调处，如果缺少一种对美国的制衡力量，可能造成由美国操控中国的局面。为此，中共一度设想，争取将英、苏驻华大使拉进来，与美国一同参加调处。刘少奇曾根据毛泽东的意见致电重庆中共代表团，刘说："中国从来就是依靠几个国家相互牵制来保持独立的，所谓以夷制夷政策，如果中国只被一个强国把持则早已灭亡。"[2]一句话，就是希望以苏联制衡美国，从而构成以夷制夷的格局。

三国外长会议公报的发表，由于加入了英、苏两方，中共似乎从中看到了以夷制夷的可能，为此，中共重庆代表团迅速提出约见彼得罗夫。在收到中共这一要求之后，苏联大使馆又是如何评估的呢？时任苏联驻华大使馆一等秘书A．M．列多夫斯基回忆："我们猜到了中共代表团要同苏联大使会见的目的。鉴于莫斯科不愿被拖进谈判，苏联大使同中共代表会晤是不适的。"于是，彼得罗夫称病，指定列多夫斯基这位低级别的一等秘书出面。

---

〔1〕《蒋介石日记》，1945年12月29日。
〔2〕《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第427页。

1946年1月1日，列多夫斯基会见了叶剑英与王若飞。叶、王向苏方提出这样一个问题："该不该同意美国总统私人代表马歇尔将军参加国共谈判。"显然，苏方在这个问题上任何应该或不应该的回答，实际上都将被"拖进谈判"。对此，列多夫斯基这样回答："我们不能就他们提出的问题给中共代表团提出什么建议……因此代表团应请求延安给予相应指示。"[1]

应请求延安指示，列多夫斯基的回答无疑是一句高明的外交辞令，其高明之处便在于：这是一句废话。这样一句没有任何意义、不能作任何解读的废话，避免了苏联被"拖进谈判"的任何可能。并且，将中共以十分尊重、十分礼貌的方式踢过来的球，采取同样的方式，十分尊重、十分礼貌地又踢了回去。

总之，由于苏联不愿加入，中共关于"以夷制夷"的构想未能实现。

总括而论，杜鲁门对华声明和三国外长会议公报的发表，造成中国政治的国际背景，从原来的中苏条约的背景下再度转换。这是一种几乎是颠覆性质的转换。如果说中苏条约构成了国共重庆谈判的政治背景，那么，杜鲁门声明则构成了政协会议的政治背景；如果说中苏条约有利于国民党，那么，杜鲁门声明则有利于共产党。国共两党都从各自的盟友那里遭遇到一次结结实实的政治伤害，反过来，又都从各自的意识形态的敌人那里拿到一笔不菲的政治红利。这种伤害与红利，相当典型地验证了这样一个问题：意识形态与具体利益，两者并非绝对统一。两者之间往往存在差异，有时甚至是巨大的差异，正因为这种差异的存在，这就为政治的攻防转换，提供了广阔的回旋余地。

杜鲁门声明最为重大的政治影响在于，它对于国民党的现行政体，以及这个政体运行的依据——国父遗教，造成了一次正面的政治破坏。

〔1〕 A. M. 列多夫斯基：《斯大林与中国》，第241页。

政协会议的组成、议题与性质

政协会议的代表名额，最初由周恩来在重庆谈判9月10日的会议上提出，周建议国、共、民盟、无党派四个方面各为9名，外加蒋介石，共37人。[1]后因青年党从民盟中分裂出来，单独组成一方，这样形成五方。10月21日，周恩来、王若飞与张群、王世杰商定：国民党8人，中共7人，民盟6人，青年党5人，无党派人士9人。[2]

政协代表最终名单如下：

国民党8名：孙科、张群、吴铁城、陈布雷、陈立夫、张厉生、王世杰、邵力子。

共产党7名：周恩来、董必武、王若飞、叶剑英、吴玉章、陆定一、邓颖超。

青年党5名：曾琦、陈启天、杨永浚、余家菊、常乃悳。

民盟9名：张澜、罗隆基、张君劢、张东荪、沈钧儒、张申府、黄炎培、梁漱溟、章伯钧。

无党派9名：莫德惠、邵从恩、王云五、傅斯年、胡霖、郭沫若、钱永铭、缪嘉铭、李烛尘。

国民党代表原有张治中，后换为吴铁城。

参加政协会议的中共与民盟代表团，除正式代表外，还设有若干顾问。

中共代表团有顾问四人：华岗、章汉夫、张友渔、许涤新。[3]

民盟由于其组织基本上以知识分子为主体，因此其代表团的顾问阵容颇为强大，为一时之选，他（她）们是，政治：邓初民、彭一湖、杜斌丞等；经济：马寅初、章乃器、周谷城、施复亮等；宪法：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62页。
〔2〕《周恩来年谱》，第625页。
〔3〕许涤新：《风狂霜峭录》，三联书店，1989，第286页。另一说称中共顾问有8人：李澄之、何思敬、王世英、沈其震、许涤新、张友渔、华岗、王炳南（《南方局党史资料·大事记》，第349页）。

张志让等；法律：史良等；教育文化：潘光旦、陶行知、侯外庐、闻一多等。

关于政协代表这份名单，1945年12月，周恩来在给中共中央的报告中作过一个具体的政治分析和政治归类。周说："观此阵容，国民党并不能得到压倒的优势。以青年党作为国方与党算，国方得确定的十三人。我方加上郭、章、沈、张（申府）亦得确定的十一人。但青年党在民主问题上不能完全同意国方，而国方内部在省制上亦有分歧（孙、张、张、王、邵均赞成均权，只有CC三人主集权），故国方不及我整齐。至其他十四人，目前居右者四人（胡、傅、莫、钱），居左者四人（罗、东荪、缪、李烛尘），余六人则居中（黄、梁、表方、王、邵、君劢）。若以赞成民主与否来分，则君主派不如新旧民主派占优势"。[1]

这是中共代表之外，周恩来对全部政协代表所作的政治分析。从名义上看，政协代表由五个方面组成，但从政治上讲，实际上就是三个方面，即国、共、第三方面。国共两方的基本立场都是确定的，因此，这份名单当中最值得分析的就是大量的第三方面人士。

周恩来是按照两个标准来为第三方面作分析和归类的。第一，基本的、国共之间政治立场；第二，超国共的、民主与君主（专制）之间的立场。

按照第一个标准，青年党整体被划为国民党一方，成为国民党的"与党"。这样，青年党的5票加国民党的8票，国民党一方能够"确定"的为13票。而郭沫若、章伯钧、沈钧儒、张申府4人则被"确定"为中共一方，4票加中共的7票，共11票。这就是说，国共能够"确定"的票数为13对11。这是两党的基本阵容。按照这个阵容，国共力量对比相差不多。

---

〔1〕周恩来：《关于国共谈判》，《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2页。周所说国方的"张、张"，指张群和张治中，但张治中后来没有参加政协。

然而，按照第二个标准看问题，整个代表阵营就要发生分化了。周恩来所说的省制与均权，就是指地方自治问题，具体讲，就是指解放区的自治问题。在这个问题上，首先，国民党内部意见就不一致，孙科、张群、张治中、王世杰、邵力子5人赞成均权，反对者只有陈布雷、陈立夫、张厉生3人。并且，在民主问题上，青年党也不可能与国民党完全一致，国、青两党之间亦将发生分化。

其余14人综合而论，周恩来认为：居右者为胡霖、傅斯年、莫德惠、钱永铭。居左者为罗隆基、张东荪、缪嘉铭、李烛尘。居中者为黄炎培、梁漱溟、张澜、王云五、邵从恩、张君劢。

通过上述分析与归类，周的结论是："国方不及我整齐"，"君主派不如新旧民主派占优势"。

从政协的五个组成单位来看，青年党已被国民党从民盟中整体分化出来，成为国民党的"与党"。但周恩来并不简单地、静止地看问题，而是以分析的态度看待青年党。周判断在民主问题上，青年党"不能完全同意国方"。也就是说，在某个局部范围内，青年党有可能局部性地再分化，从而与中共形成局部性的统一战线。后来证明，周的上述分析是准确的。这种某个或某几个具体问题上的统一战线，一方面讲，其范围是有限的，仅具局部意义。但是，从另一方面讲，这种局部性的统一战线则又是最为广泛的。因为政治是现实的，愈是具体的问题，愈是能够体现各类势力的具体利益，从而引起各类势力在某些具体问题上重新分化、重新组合。

周恩来关于政协会议组成名单的分析和研判，将毛泽东关于统一战线的一般性理论，具体地体现出来。

关于政协会议的议题，国民党原本坚持重庆谈判会谈纪要所规定的三项议题。《中央日报》在12月12日的社论中坚持道："属于政治协商会议讨论范围者有三：一为和平建国方案，一为召开国民大会问

题，一为所谓解放区之地方政府问题。”[1]但时过境迁，这三项议题已经不适合年底的政治形势了。

最后，政协会议的议题定为五项：改组政府问题，施政纲领问题，军事问题，国民大会问题，宪法草案问题。并成立五个相关小组分别讨论。关于这五个议题的确立，以及五个议题之间的关系，梁漱溟有一个说明，梁说：“政治协商会议的目标与任务既在实行宪政，那就必须先起草宪法，然后提交国民大会通过，所以设宪草小组和国民大会小组。而国民大会之召集不能由国民党一党包办，须由各方面共同召集，因此就须改组国民政府，容纳各党派参加政府，这样就设立了政府组织小组，协商政府改组事宜。政府改组后，宪政实施前，这一段时间如何施政，须要有一个共同纲领，所以又设立了施政纲领小组。此外，由停战会议而产生的停战执行小组，只管调处停战，而两党军队如何变成国家的军队，如何实现军队国家化，如何裁军整军，还需要协商解决，所以又设立了军事小组。”[2]

所有五项议案均须经五个方面一致同意方能通过，而不是取决于多数，从而保障了少数派的意见亦可得到尊重。五个小组由五个方面各派两人参加，名单如下：

改组政府组

召集人：王世杰、罗隆基。参加人：王世杰、陈立夫、王若飞、陆定一、曾琦、余家菊、罗隆基、沈钧儒、王云五、傅斯年。

施政纲领组

召集人：张厉生、董必武。参加人：陈布雷、张厉生、董必武、王若飞、常乃悳、杨永浚、张申府、黄炎培、李烛尘、郭沫若、傅斯年。

军事组

召集人：胡霖、张东荪。参加人：张群、邵力子、周恩来、陆定

〔1〕《迅开政治协商会议》，《中央日报》1945年12月12日，第2版。
〔2〕中国文化书院学术委员会编：《梁漱溟全集》第6卷，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第897页。

一、陈启天、杨永浚、张东荪、梁漱溟、缪嘉铭、胡霖。

国民大会组

召集人：曾琦、邓颖超。参加人：吴铁城、张厉生、董必武、邓颖超、曾琦、余家菊、章伯钧、梁漱溟、邵从恩、钱永铭。

宪法草案组

召集人：傅斯年、陈启天。参加人：孙科、邵力子、吴玉章、周恩来、陈启天、常乃悳、罗隆基、章伯钧、傅斯年、郭沫若。

在五个小组之外，还设有一个综合委员会，也称综合小组，由10人组成。关于综合小组的作用，梁漱溟这样说明："综合小组的协议，等于政治协商会议全体大会的决定，所以在综合小组会上是什么问题都可以提出讨论商决的。"[1]

综合小组名单如下：

国民党：王世杰、吴铁城。

共产党：周恩来、董必武。

民盟：章伯钧、张东荪。

青年党：陈启天、曾琦。

无党派：王云五、傅斯年。

政协会议的五项议题，从现象上看，都有着各自的专门的议事范围，但其实质就是围绕一个问题而展开：废除国民党一党训政制政体。政协会议的议题从原来的三项转换为后来的五项，这是背景与条件再度转换的反映。这一回，国共互换位置，国民党转换为会议的对象。

政协会议是在原有的国家机器不能继续运转，原有的国家秩序不能继续维持的条件下，朝野各方就未来的国家政体展开政治协商而召开的一个会议。这个会议的召开本身就是一个特殊的现象，因而其性

〔1〕《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897页。

质也是特殊的。

第三方面的考虑是，力求通过政协会议根本改变旧有的国家秩序，因此，力求强化这个会议的功能，为此，有人提出赋予政协会议行使国会的职权。第三方面理论家施复亮撰文要求："扩大政治协商会议的职权，在真正的国民大会未开以前，使其代行国会职权。"[1]此言之意，就是以国会制衡政府。

中共方面也有类似的要求。但是，这样一来也就必然产生一个问题：通常而论，国会的组成由普选产生，而政协代表则是指定产生。对于这个问题，《新华日报》在一篇社论中这样认为："固然政治协商会议是党派会议的性质，其中的代表并不是由于普选而产生，但是这些代表中一部分是由中国各政党所自行推选出来的，而另一部分无党无派人士也是经过事前协商而后产生的，大体都具有代表社会某一方面的资格。所以我们不能不认为，这个政治协商会议就是'中国各主要政治力量的代表会议'。由十年前在一党专政下产生的'代表'所构成的所谓'国民大会'，决不能冒充代表全国人民的会议。在中国还没有经过全民普选而产生的民主国会前，这个政治协商会议在现在是最适宜于代表全国人民来决定国家大事的"。[2]所谓"代表全国人民来决定国家大事"，也就是以政协会议代行国民大会的职权。

中共关于政协职权的等等要求，其特点是与杜鲁门声明联系起来，以杜鲁门声明作为提出问题的依据。《新华日报》在另一社论中写道："我们主张目前在重庆召集的政治协商会议，执行杜鲁门总统所提议的'包括各主要政治力量的全国的代表会议'的职权，结束国民党一党专政与改组现在的'一党政府'的国民政府。在军队国家化方面，我们主张包括国共两党军队在内的全中国所有武装力量，一律公平而有效地转变为中国国家军队的组成部分。"[3]将国共两军"包

〔1〕施复亮：《我的答案》，《新华日报》1946年1月1日，第5版。
〔2〕《人民是政治协商会议的主人》，《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0日，第2版。
〔3〕《欢迎马歇尔特使》，《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1日，第2版。

括”而论，意即国民党军也在改编之列。社论要求“执行”杜鲁门声明，所谓“执行”，等于把杜鲁门摆在了国民党蒋介石之上。

还有舆论提出，希望政协具有行政上的“支配”权。中共领导下的《群众》周刊在一篇社论中写道：“政治协商会议虽然不是一个最高权力机关，但也不是一个政府咨询机关，它是站在政府之旁，透过政府党去支配政府的机关。它的一切决议，虽然不能在法律上拘束政府，但在实质上是拘束政府的”。[1]支配，拘束，这些话还算是客气的，中国民主促进会在这个问题上的表态更为明确，要求：“正式最高权力机构未成立前，政治协商会议代行其职权，中央政府应对政治协商会议负责”。[2]政府对政协负责，等于把政协摆在了政府之上。

此外，为使政协能够发挥经常性作用，周恩来表示：“这次二周会议只是第一次会议，今后仍要举行”。[3]言下之意，就是力求将政协会议变为常设机构。

面对各式议论，《中央日报》发表社论反驳道：“我们知道国民政府所信守的建国大纲，以国民大会为结束训政、开始宪政的枢纽……在国民大会开会以前，训政时期的约法是国家根本大法，在国民大会开会之后，宪法是国家根本大法……因此，召开国民大会才是宪政的成功。至于政治协商会议乃是国民政府在国民大会召开之前的一种权宜的重大措施，并不是民主政治完成，和其完成所必经的步骤。”强调：政协“不是国民选举的代表机关”，“不能变更国家根本大法”，“不是常设的决定政策的国会式的机关”，等等。[4]

《中央日报》这篇社论，就是对前述舆论的否定。其核心就是强调政协不能取代国大，其依据就是政协代表不是普选产生，因此政协不是常设国会，只是一种临时性的“权宜”措施。

---

〔1〕《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卷，第106页。
〔2〕《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卷，第293页。
〔3〕《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卷，第238页。
〔4〕《政治协商会议开会》，《中央日报》1946年1月10日，第2版。

那么，政协会议究竟是什么性质？1945年12月5日，周恩来在给中共中央的报告有所论及。周说："'政协'被规定为政府以外的机构，实质上便是党派会议，各党派均保有否决权，一致通过的议案，政府须负责实施。这样，'政协'本身并不能约束各党派，只有在各党派自己同意的决议上，方得约束自己。所以'政协'较之在政府以下（如国民参政会），或在政府以内（如过去拟议之政务会议）的机构要好得多，但也还不是政府以上的机构，因为它本身并非党治的代替物，而是可以讨论和决定取消党治和改组政府问题"。[1]

这就是说，政协会议既不在政府之下，又不在政府之上，既不能替代政府，又可决定改组政府。总之，政协会议就是一个政府之外的、很难确定其准确定义的、特殊的党派会议。

政协会议前奏曲

政协会议召开之际，尤其是杜鲁门声明的发表，为中国舆论撑起了保护伞，从而打开了禁锢的闸门，多年被压制的社会舆论空前地活跃起来，除去蒋介石的地位这条界线人们不予越过之外，几乎就没有什么不能议论的了。政府、军队、立法机构的改组问题，执政党不应由国库开支费用问题，学校应取消党化教育问题，贸易垄断问题，乃至孙中山及其三民主义等等，无不成为议论的话题。

这些议论的基本特征是，以西方政治原则作为政协会议设计未来国家秩序的准则。在这样的政治准则衡量之下，国民党一党训政制及其法统肯定是处处不合格，国民党处在了空前的被批判的地位。

这段时间最为活跃的是第三方面。第三方面在思想意识上与西方民主制最为接近，并且，其自身几乎又是"一无所有"，没有多少可失去的特殊利益，因而其言论最无顾忌，其对西式政体要求最为强

〔1〕周恩来：《关于国共谈判》，《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1页。

烈，当然，对于训政的批判也最为彻底。

第三方面理论家施复亮撰文批判国民党的训政依据，他写道：国民党的训政依据有两个，“一个是说他们的政权是革命得来的，所以他们有权训政，不能轻易把政权交出去。另一个理由是说训政时期为孙中山先生所规定，他们不能违反遗教和变更建国程序。假使第一个理由能够成立，则共产党或其他党派何尝不可以藉口革命来推翻你们的政权……假使第二个理由能够成立，那末中国就不应该叫作‘民国’而应当叫作‘君国’了。如果孙中山先生的遗教和建国程序，绝对不能变更，那就无异地把他当做皇帝看待，把他的话当做圣旨看待了。”施复亮这段文字，是当时的各类议论当中，对国民党训政依据最为彻底的批判。

接下来，施文直接指向孙中山及其三民主义。他写道：“三民主义及孙中山的一切遗教，只有经过人民的研究、讨论……才能变成国家的意志和法律……究竟孙中山先生的遗教中，哪一部分符合人民的需要，为今日人民所愿意接受？哪一部分已经过了时效，已不合于今日人民的需要，为今日人民所不能接受？这必须经过人民自由意志的选择，任何人都没有权力加以强迫。”[1]

施文以分析的态度对待孙中山及其三民主义，反对视之为皇帝、圣旨，孙中山的遗教可以研究、讨论、选择，可以接受，也可以不接受，这些都是中国舆论多年不能正面触及的问题。

民盟最具代表性的口号是：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在政治民主化被提上议程的同时，军队国家化也必然被提出。施复亮另文写道：“现在国民党的军队虽然号称国家的军队，共产党的军队虽然号称人民的军队，但在我们第三者看来，双方都是党军，即党所控制的军队。共产党的军队不能交给国民党，等于国民党的军队不能交给共

〔1〕施复亮：《要克服经济危机必须实行民主政治》，《新华日报》1946年1月7日，第3版。

产党……所谓军队国家化，必须国共两党的军队一律同时交给国家，而这个国家，必须变成人民的国家，不是一党或一人的国家。”[1]施复亮关于军队国家化的要求同样是直言不讳、相当彻底。问题在于，施复亮笔下的这个“国家”是抽象的，而不是具体的。

第三方面人士大多自视甚高，愤世嫉俗，因此，这个群体具有天然的批判的政治性格。在杜鲁门声明的保护下，这一性格得以充分张扬，他们纵横于国共之间，左右开弓，指点迷津。批判，成为舆论的主流。

对于国民党而言，杜鲁门声明绝对是一枚苦果。但由于该声明出自美国总统，既不能拒绝，又不能接受，因而其态度是尽量回避或淡化。国民党的这种两难的处境，不难被中共识破，为此，中共抓住杜鲁门声明，向对手发起了新一轮的政治攻势。

抓住杜鲁门声明做文章，其中之一就是关于该声明的译文问题。新华社曾就国民党中央社篡改杜鲁门声明问题发表评论，认为：

> 国民党宣传机关中央社久以歪曲事实散布谣言著称……这次杜鲁门又发表了一个“对华政策声明”，毕竟因为是美国总统，不能不有所顾忌，只好在译文上打主意，故意加以曲解……
>
> 不幸的是美国官方新闻机关美国新闻处不但发表了原文，而且发表了中文译文，使中央社这种卑鄙手段完全暴露无遗……
>
> （1）杜氏声明：美国强烈主张由国内所有主要政治份子选出代表，举行全国性的会议，从而商定办法，使他们在中国国民政府内得“享有”公平而有效的“代表权”(美新闻处中文稿)。

〔1〕施复亮：《我的答案》，《新华日报》1946年1月1日，第5版。

这里，“代表权”英文是“Representation”，但中央社却把后一句窜改成：“能‘获得公平而有效之’‘参加’”，“representation”一变而为“participation”了。

（2）声明中说：此举“必须”将一党训政制度加以修改(美新闻处中文稿)，原文是“These would require modification of the one-party political tutelage”。中央社译成：一党训政“似须修改”，这个似乎的“似”字，不知从何而来？[1]

有关“篡改”的争论，其实就是政争的一种方式。

1946年1月1日，蒋介石宣布当月10日召开政协。同日，蒋发表元旦讲话，表示：“除了革命的责任不能放弃，国家的统一不容损害，根本大法不容变更，政府基础不容摇动以外，其他无不可容忍，无不可以协商。”[2]针对这个讲话，1月7日《解放日报》发表社论，指出：“对于杜鲁门总统的声明与三国外长会议的公报，国民党当局都宣称完全同意，蒋介石氏更说是‘杜鲁门总统之声明与我之声明完全一样，杜之意见亦即我之意见’，因此人们对于蒋氏在宣布政治协商会议开会日期同时所发表的广播，不能不抱有很高的希望……非常可惜，蒋氏的长达五千字的演说，虽然涂着很厚的和平民主词令的脂粉，却故意一字不提政治协商会议，一字不提杜鲁门总统与三国外长的声明。”关于蒋在讲话中强调的统一问题，社论表示：“蒋氏军令、政令在所谓收复区‘统一’的结果，尤其使得中国人民得了一个寒心的教训……急得以拥护蒋氏‘统一’著名的《大公报》也不能不大声疾呼‘莫失尽人心’。”[3]

批蒋的同时带上《大公报》，反映了中共与《大公报》的积怨。社论的要点在于，蒋愈是回避，愈是要将杜鲁门声明摆到蒋的面前。

〔1〕《中央社偷天换日篡改美总统对华声明》，《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2日，第2版。
〔2〕《蒋主席告全国军民》，《中央日报》1946年1月1日，第2版。
〔3〕《蒋介石元旦演说与政治协商会议》，《解放日报》1946年1月7日，第1版。

抓住“一字不提”，就是要抓住蒋的软肋。

1946年1月13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向党内发出通知：“杜鲁门声明，三外长会议关于中国的声明……这些都是国民党所极不愿意宣传的东西，我们则应大量予以宣传……”[1]

总之，中共的策略就是以杜鲁门压蒋介石，从而“利用杜鲁门声明，在政治协商会议上向国民党展开和平政治攻势”。[2]

政协会议召开之际，《新民报》记者浦熙修分别对38位政协代表一一采访，这些独家采访与谈话，为深入解读政协会议，提供了有趣的材料。这里，将部分代表的谈话收录如下。

无党派方面由各类人士组成，其谈话没有统一的立场，各说各的。

头一位接受采访的是傅斯年，傅被周恩来划为“居右者”，傅表示：“他实在没有兴趣参加这会议。在谈判之初，他曾建议过，首先要澄清政治。但这既未做到，谈判些现实问题如何能得到解决？”[3]傅在后来的政协会议上的确是较为消极的一位。

邵从恩“居中”，他说：“当前的政府接近于美国，而中共接近于苏联，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矛盾从国际影响到国内……我们该怎样走资本主义的道路而防止大资本以发展生产，同时走社会主义的道路而不作强迫的改革，这种形式也许就是三民主义”。[4]

胡霖（政之）为《大公报》负责人，该报多次与中共发生口角，被周恩来视为“居右者”。胡霖的谈话没有涉及具体问题，作为一个办报人，“他也感喟自由主义者的两方不讨好，批评政府，指责中共，都不是讨好的事。”[5]当时盛传《大公报》与政学系有关，胡霖

〔1〕《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第24页。
〔2〕《刘少奇年谱》上卷，第543页。
〔3〕《新民报》晚刊，1945年11月28日，转引自袁冬林、袁士杰编：《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文汇出版社，2000，第133页。
〔4〕《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29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77页。
〔5〕《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31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79、180页。

明确否认。

民盟的组成较为复杂，其谈话也是各说各的。

张澜“居中”，张说：“共产党八年血战，解放区遍十二三省，要不给他一两个区域受降是不公平的，政府也该结束训政重新来通盘筹划，惟有在联合政府中，才能缩编军队，民选政府，实施地方自治”。[1]张澜是在与浦熙修的谈话中头一个提出联合政府的政协代表。

罗隆基在“居左”之列，罗说：“政府必须准备先开放政权，假若先谈统一，就不会有结果，军队国家化问题，也要双方都交出来。”罗还说：“选举要经由联合政府才公平。训政时期的选举可以说是国民党包办，同样解放区的民选政权也可称为共产党包办，所以都要经由联合政府重新来执行。”[2]

张申府是中共的四位“确定”者之一，张说：“国民党有国际的承认、政权、国库、交通工具等力量；共产党有主义、理论、成绩、人民的拥护、国际的呼应等力量；而今日第三者，却真正站在真理方面，最合乎世界民主的潮流”。张还表示：“他是个哲学家，他庆幸这次各方面参加会议的代表们，有四五位专门哲学家，他相信根据哲学的方法，政治上一定有个解决的办法。”[3]哲学可以解释政治，未必能“解决”政治，张对其哲学家的身份，似乎有些自视过高。

就政治研究而论，青年党代表曾琦的谈话最具研究意义。曾琦谈话的核心是联合政府，“他认为目前中国唯有先成立联合政府，才能解决一切问题”，“所以这次政治协商会议可能就产生联合政府。成立了联合政府，则军队国家化问题及解放区政权问题都可以解决了。”在强烈呼吁联合政府之后，接下来，曾琦将矛头直指中共：“他又批评共产党说：‘在毛泽东来重庆之前，他们要求成立联合政府，这是对的。但自毛氏来渝，开始谈判后，变为争军事不争政治，

〔1〕《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6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43页。
〔2〕《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16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57页。
〔3〕《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28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74、175页。

争地方不争中枢，这是错误的。’他对于国共双方发表的《会谈纪要》颇不满意。他希望在政治协商会议中，共产党能纠正这种错误，大家还是商量联合政府的问题。”[1]

周恩来在12月5日向中共中央提交的报告中指出：第三方面“不热心于为解放区争几省和几师军队……一般的均认为这是中共本身的利益，只有民主才于他们有益……联合政府可使他们有份”。[2]曾琦这篇谈话为周恩来的研判做了具体的注解。曾琦对于中共最为不满的就是在国共重庆谈判中“争军事不争政治，争地方不争中枢”。这里的军事与地方，就是指中共的军队数额与解放区，这里的政治与中枢，就是指联合政府。曾琦的不满便在于：争军事、争地方，第三方面无利益可争，“这是中共本身的利益”。只有争政治、争中枢（联合政府），这才是第三方面利益所在，因为，“联合政府可使他们有份”。因此，曾琦对于国共重庆谈判甚为不满，希望中共“纠正这错误”。

曾琦与中共之间的意见分歧，也就是“争地方”还是“争中枢”，“争军事”还是“争政治”，其实就是一个现实利益“有份”与否的问题，体现了利益的分配与政治的具体关系。曾琦这篇谈话，是全部政协代表中对于联合政府最为强烈的呼吁，也是公开批评中共放弃联合政府，公开称“这是错误”的唯一一位政协代表。然而，此时此刻，曾琦所言，肯定是中共最为乐于纠正的“错误”。

国共两党代表的谈话，其立场无疑都是明确的。

陈立夫的谈话是最为强硬的，陈说：“对于当政治协商会议代表，根本不感兴趣，因为他非外交家，不善于办交涉。”陈又说：政治民主化，“是要少数服从多数，不是少数挟制多数……今日中国需要和平统一，而和平统一先要从军令统一做起，军令统一了，政令自然会统一的……中共既称崇尚民主，应该尊重多数人民的意志，不应

〔1〕《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11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50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9页。

私拥军队，破坏交通，违反大多数人的意志是不聪明的。解放区因交通破坏与外间隔绝，早已成为‘束缚区’了，那里的民选政权，谁看见过？谁又知道怎么制造出来的？”“至于联合政府，决不适合于中国的国情。训政结束，是要将政权交还给人民，决不是交给各党派，因为无党派的人民，占了百分之九十八呢。”[1]

叶剑英则对浦熙修说：“国内外都盼望中国产生一个民主的政府。老实说，在民主政府之下，一切问题都会迎刃而解。政府要还政于民，我们的军队也不能以党还党。”[2]国民党之所以拒绝联合政府，其理由是还政于民，不能还政于各党派。而中共之所以坚持联合政府，其理由就是，如果还是一党政府，“我们的军队也不能以党还党”。

张群是一位智囊。此时此刻，面对各方人士不断呼吁成立联合政府，而邵力子、吴铁城、陈立夫、张厉生则一再出面反对，但只是一般的政治主张上的反对，没有抓住要害。张群在对浦熙修的谈话中显示了其智囊的一面，张这样说：“联合政府是谈不到的，《会谈纪要》上也早就写着参与政府，至于参与的程度如何，尚须商量”。[3]所谓《会谈纪要》，就是指国共重庆谈判，当时中共在谈判中明确表示不提联合政府，改提参加政府。张群所言，就是抓住中共自己的承诺，来封堵人们尤其是中共重提联合政府。这一招抓住了要害，从后来的结果看，的确把联合政府这一名词堵了回去。

自抗战以来，蒋介石的个人地位不断强化，尤其随着抗战胜利，其个人声望达到巅峰，一时间无人能及。以上各式言论差异较大，但有一点则基本相同：无人敢于公开对蒋的地位提出挑战。中共也是一再否定国民党政体的同时，又一再表示“拥护蒋主席”。问题在于，如果没有一位能够制衡蒋的人物，政治改革很难说能够真正展开。现

〔1〕《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8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44、145页。
〔2〕《新民报》晚刊，1945年12月19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63页。
〔3〕《新民报》晚刊，1946年1月7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189页。

在，人们找到了一位与蒋介石不相上下的人物，并且将更多的目光投向了这位人士，此人即马歇尔。马歇尔是整个民国年间出使中国的外国政治家当中，地位与声望最为显赫的一位。如果说杜鲁门声明相当于一道国际“圣旨”，那么，马歇尔则更像是一位国际“钦差”。

马歇尔使华消息宣布后，国民党方面立即展开相关宣传。《中央日报》在一社论中称，马歇尔所任美军总参谋长一职，是美国“曾任此一职务中最伟大杰出并且勋业极昭著的一个”。称美国在二次大战的胜利，“在政治上是罗斯福的胜利，在军事上是马歇尔的胜利”。称马歇尔是“美国陆军之母，杰克逊以后最伟大的军事天才，华盛顿以后最负人望的军人”，[1]等等。事后来看，这种东方式的恭维对于马歇尔并无效果。

1945年12月20日，马歇尔飞抵上海，21日飞抵南京，当晚，蒋在南京官邸设宴招待。蒋对马歇尔说：“中国所以不能统一，乃由中共拥兵割据，仰承苏联鼻息，其和谈乃在争取时间，政府必须迅速收复华北，方能促使中共言和。”这就是说，蒋首先向马歇尔提出一个占领华北、以战促和的方案。蒋之所以要到南京迎候，就是利用其身份，以便首先向马歇尔建言。马歇尔表示：“中、美关系友好，惟美国人民不愿干涉他国内政，此种情绪，相当强烈，足以左右杜鲁门总统之行动；是以今后对中国援助，将视国共双方能否互相让步，达成协议而定。”[2]马歇尔的回答表明，他并未支持以战促和，而是强调互相让步，达成协议。

12月22日马歇尔飞抵重庆。行政院长宋子文、副院长翁文灏，以及中共方面的周恩来、王若飞等到机场迎接。

与此同时，国共围绕马歇尔的宣传战也在上演。12月23日，《中央日报》为马歇尔抵渝发表社论，其中写道：“马歇尔元帅不取空洞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43、44页。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第907页。

的言词，重视及时的行动。今日中国正为空洞言词所笼罩，并受空洞言词的影响。”[1]翌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表示：“马歇尔特使来自民主的美国，有美国的民主精神，当能不‘为空洞言词所笼罩’，不‘受空洞言词的影响’”。[2]

关于马歇尔的到来，马寅初在一篇文章中作了生动地描述。马寅初以调侃的笔调写道：抗战以来，中国对英美不亢不卑，“惟自敝本家从美蒞华以后，此种心理又正在大大地变化。举国人民的目光都注视到他，寄以无穷的希望，好像中国之命运已握在他的手中，最高领袖的地位，好像已移转给他。无论智识分子，工商界人士，莫不天天注意关于敝本家的言行。而敝本家自入境以来，尚未公开地发表他的意见，一般人以为他的一言可以兴邦，亦可以丧邦……中国之治乱兴替，惟‘马’首是瞻。在国内原处领导地位的人物，好像已被国人所遗忘。这种心理上的改变，在有领袖地位的人物，真是一种极大的损失。”[3]

马寅初关于“敝本家”的这番揶揄，的确反映了当时的一种政治现象：“惟‘马’首是瞻”。这一现象的产生，的确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蒋介石原有的“天无二日”的地位。总之，马歇尔的到来，实际上为政协会议起到了一个政治监护人的作用。

五项议题的争论与协议

1946年1月5日，张群与周恩来达成停止国内冲突的命令和声明，要求：“所有中国境内军事调动，一律停止”。但这道命令同时载明：“对国民政府军队，为恢复中国主权而开入东北九省或东北九省境内调动并不影响”。[4]也就是说，东北不在停止调动范围之内。理由，国民党军向东北开进，是根据中苏条约，恢复国家主权。

〔1〕《马歇尔特使蒞渝》，《中央日报》1945年12月23日，第2版。
〔2〕《对马歇尔特使的希望》，《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4日，第2版。
〔3〕马寅初：《吾对于政治协商会议的希望》，《新华日报》1946年1月11日，第6版。
〔4〕《中共代表与国民党政府代表关于停止国内冲突的命令和声明》（1946年1月5日），《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第17页。

1月10日，蒋介石与毛泽东分别下达停战令。毛泽东在命令中要求中共一切部队严格遵守停战协议，并且指出："中国和平民主新阶段即将从此开始。"[1]这道命令表明，头一个公开地、正式地提出"和平民主新阶段"的，正是毛泽东本人。

同日，政协会议在重庆开幕。蒋出席了开幕式，并宣布四项措施。[2]

1月12日，政协举行第三次大会，由国共双方报告两党会谈经过。周恩来说："是不是中共放弃联合政府的主张？不是的。在抗战胜利以后的商谈中，为求得有效的解决问题，应有步骤与程序，所以在双十会谈纪要中，把如何实行政治改革，留在政治协商会议来讨论"。[3]周恩来的意思是，中共从未放弃联合政府主张，中共之所以在国共重庆谈判时未提这个问题，仅仅是出于步骤和程序的考虑。总之，联合政府问题再次提了出来。

接下来邵力子代表国民党发言。看来，邵力子领会了前述张群对浦熙修谈话的意思，也就是以中共自己的承诺来堵中共的嘴。邵这样说：国共重庆谈判时，"周恩来先生在九月四五两日特别说明中共不坚持联合政府、党派会议、联合统帅部的硬性主张，而提出十一条，对此颇可欣佩。"[4]的确，在国共重庆谈判9月4日的会谈中，周恩来曾明确表示不提联合政府等等。邵力子在指出周恩来这一承诺的具体时间之后，又对这一承诺表示"欣佩"，也就是以赞扬的方式提醒中共不可自食其言。

从1月14日起，政协会议五项议题全面展开实质性讨论。

---

〔1〕《中共中央关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的通告》（1946年1月10日），《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第15页。

〔2〕四项措施是：（一）保障人民身体、信仰、言论、集会、结社之自由。（二）各政党公开平等，取得合法地位。（三）为实行普选，各地加紧推行地方自治。（四）释放政治犯。

〔3〕《周恩来同志的报告》，《新华日报》1946年1月13日，第2版。

〔4〕《周恩来邵力子报告会谈经过》，《新民报》日刊，1946年1月13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232页。

改组政府问题，直接涉及各党派参政问题，直接涉及一党训政的废除问题，因此，也是当时人们最为关注的问题。

1月14日，国民党8名代表联名提出扩大政府组织提案，其要点是：国民政府委员会为政治之最高指导机关；国民政府委员会就原有名额增加三分之一；国民政府委员得由主席提请选任党外人士充任之。王世杰对这个提案作了说明，王说："现有国民政府委员三十六名，再增十二名，共为四十八名。""在座各位都承认国民党是立于领导地位的大党，如果国民党委员的名额，仅仅是比较任何他党的名额多，而不具某特定程度的多数，国民党便不能履行领导的责任。"关于政府委员由主席提请"选任"一点，王的解释是："所谓选任，就是由国民政府主席提经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通过。这种手续，国民大会未召集前，不能不保持，否则法律的系统也就变了。"〔1〕

国民党提案有两个要点：第一，在总共48名政府委员中，国民党将占36名，也就是四分之三，这是一个绝对多数。第二，政府委员须经国民党中执会通过，表明国民党仍将立于政府之上，这个党治体制仍将保留。

针对国民党这一提案，董必武说："王雪艇先生说国民党要在政府中占多数，我们既承认国民党是第一大党，当然也同意可以多一些，至于多到什么程度……最好是政府主要职员大党所占的地位不要超过三分之一。"关于政府委员要经国民党中央通过，董说："如此则还是国民党一党专政的形式。"〔2〕

罗隆基代表民盟发言，罗说：国府委员须经国民党通过，"这些人是否要向国民党的机关负责？"另外，国民党提案还提出，三分之一以上的政府委员连署，才能提出议案。按照王世杰的方案，政府委员总共48名，三分之一以上，就是16名以上，而王世杰方案所规定的

〔1〕《关于扩大国府组织案王世杰说明概要》，《中央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3版。
〔2〕《对改组政府问题董必武同志提出主张》，《新华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2版。

非国民党籍政府委员，总共才12名（四分之一），因此，非国民党籍政府委员等于没有提案权。对此，罗隆基说："参加府委的党外人士永远难有建议权，更谈不上否决。"[1]无党派人士郭沫若说：国民党方案使党外人士"不仅没有决定权，连建议权也没有，恐成伴食大臣，参政会即是一例。"[2]

上述发言表明，国民党的扩大政府提案，仅仅是形式上的扩大，实际上仍由国民党一党控制，因而遭到其他人士一致反对。

鉴于蒋介石在政协开幕大会上宣布释放政治犯，为此，在14日的会议上，周恩来就这个问题作了发言。据载：周恩来"激昂慷慨地希望首先释放张学良与杨虎城，他说：九年前为着挽救国家危机，他们虽然鲁莽了一点，但这却是惊天动地的事业，安慰了全国人民。蒋主席也允应要政府释放，就是以法律来说，也已过期。希望政府不念旧恶，以慰东北、西北的父老，他（周恩来——引者注）受着政治、道义、良心的责备，要政府回答一句话。"

邵力子这样回答："政治协商会议要能够彻底的成功，张杨问题是能解决的。蒋主席处理这件事，实在是由于爱护。张以父事蒋，蒋亦以子待之。也许是父亲管束儿子太严了一点。只要政治上走上宪政的正轨，全国和谐，张杨是可以再出来为国家社会贡献的。"[3]

把张学良的羁押问题解释为父子之间的管束问题，意思就是这个问题不在政治犯之列。张杨一案与政协的五项议题均无直接关系，也并未成为政协的热点。但张杨一案对蒋而言，绝对是一个极具刺激性的问题，这个多年以来极为犯忌的问题，在政协会议上却被公开提出，证明了政协会议的挑战性质。当日，蒋在日记中写道："本日

〔1〕《罗隆基代表民主同盟提出改组政府三原则》，《新华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2版。
〔2〕《郭沫若说：主席权限太大国府委员连建议权也没有》，《新华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2版。
〔3〕《改组政府问题协商会昨激辩》，《新民报》日刊，1946年1月15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235、236页。

共党及其外围所谓民主同盟者，在政治协商会对我政府之攻讦与要胁（挟），以释放张学良为其讨论政府组织之先决条件，其以国事为儿戏亦云极矣。”[1]其实，中共并未提出以释放张学良作为什么先决条件，蒋在张的问题上过于敏感了。

1月16日，延安指示重庆中共代表团：“国民党改组政府方案，仍是露骨的要保持一党专政，我们不能接受。改组政府必须坚持不低于杜鲁门声明与三国公报的水平（一切民主分子参加一切机构，公平有效的代表权），必须坚持破坏独裁，不许多数党在政府中超过三分之一”。同时指出：“国方不接受我之要求不要紧，不会破裂……而我则有三国公报与杜声明的合法根据（对此应大力宣传）。”[2]

这就是说，杜声明不仅是衡量政府改组“水平”的标准，更重要的是，它已成为中共各项要求的“合法根据”。这个“合法根据”，将把国民党置于无法摆脱的被批判的地位。

1月16日，中共在向政协会议提出的“和平建国纲领”中要求：“多数党在政府主要职位中所占的名额，不得超过三分之一。”“改组后的政府，应脱离国民党的直接领导，任何一党党费不得由国库开支。”[3]

鉴于人们对一党训政的抨击，1月18日，陈立夫发言为一党制辩护。陈说：“国民党以党治国是效法苏联，今天大家以多党制的理论来批评一党制，那是什么也不能解决的。”的确，苏联也是实行一党制，陈立夫的意思，就是以苏联的名义压制对国民党的批评。中共代表陆定一反驳道：“苏联并不是一切事情都由党包办，而是由党领导人民工作。在中国则一党专政是办不通的，中国只应实行多党政治。”[4]

---

〔1〕《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14日。
〔2〕《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43页。
〔3〕《和平建国纲领草案》，《新华日报》1946年1月17日，第2版。
〔4〕《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卷，第413、414、415页。

一党制与多党制，就是一个采用苏联政体还是欧美政体的问题。陈立夫从来主张在政体上学苏联，1944年，国民党高层研讨是否承认各党派法律地位，意即是否采用多党制，陈立夫说："与其学英美，毋宁学苏联。"[1]意思是实行英美的多党制，不如采用苏联的一党制。这一回面对各党派对一党制的抨击，陈立夫再次搬出苏联模式，以"效法苏联"的名义，为国民党的一党制提出"合法根据"。

然而，问题在于，政协会议是以杜声明作为主要背景而召开的。因此，苏式"合法根据"不可能压过美式"合法根据"，国民党被批判的地位未能扭转。

总括而论，国民党在政府委员中应占多少名额的问题，成为改组政府小组争论的核心。国民党要求占四分之三，中共则提出国民党不得超过三分之一。周恩来说："过半数是绝对多数，这样什么都可以由国民党决定，我们还参加做甚么？"孙科说：如果国民党只占三分之一，"那么国民党是绝对少数了"。一向平和的孙科也强硬地说："国民党非要过半数"。[2]

结果，双方各自让步，均不超过半数。

1月25日，延安指示周恩来等："国民政府委员会国方已让步到只占半数人员，我方亦应让步接受国方此一方案。"同时指示："国民党人员在行政院各部会中，在军事委员会中，在各省市政府及地方政府中均不得超过三分之一，以便逼迫国民党在这些机关中也同样让步到不超过半数。"[3]这就是说，中共之所以提出不超过三分之一，着眼点是迫使国民党不超过半数。

最后，在这个问题上达成的协议是：国民政府委员共40名，国民党20名，另外20名由其他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担任。协议未规定国府委员须经国民党中执会通过。

---

〔1〕《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24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214页。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51、52页。

协议同时规定，普通议案由半数以上委员通过，重要议案须经三分之二以上委员通过。赞成与反对票数相等时，政府主席参加投票。[1] 所谓政府主席，就是蒋介石。这样，在一般性议案中，在20对20情况下，国民党实际上获得了过半数的保证，实际上可得21票。

当国共为政府委员的组成激烈争论之际，处于幕后的马歇尔曾向蒋介石提交了一份“临时政府组织法”，其核心是由一个国务委员会组成临时政府，“在立宪政府成立之前，非经国务委员会十六人之同意，国民政府不得发布影响各县各行政区纯地方性质事务之法令”。这等于是取消了现在的国民党政府。收到之后，蒋在日记中写道：该案“乃为共党本身亦所不敢提出者……可知客卿与顾问对他国政治之隔阂。”[2]

这件事当时没有公开，并未构成实际影响，它反映出马歇尔的着眼点是如何尽快向立宪政府过渡，而蒋介石的着眼点则是有利于哪个“党”。

和平建国纲领，又称施政纲领、共同纲领。这项议案所要解决的问题是，在宪法颁布之前的过渡时期，如何施政的问题，具有“准宪法”的性质。

1月15日，民盟代表张申府发言说：“共同纲领正是所谓剧本，是要共同遵守的。过去就是政府爱怎么办就怎么办。由寡头一党变成各党共同，在过渡期间要有一个根本临时的法，必须有这样一个法，才能共同遵守。”在这里，张申府将共同纲领赋予了“临时的法”的性质，实际上就是要取消原有的约法。关于纲领的条款，张申府说：“我以为既是临时的，而且是纲领，条文不可太多，要是牵牵大端的原则而不是具体事项”。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214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22日。

国民党代表吴铁城发表了两点意见，一是纲领的性质，二是制定纲领的根据。吴说："今天出席的主要是各党派代表，既然并不代表全体人民的呼声，何妨作为政党的政治协定。"关于制定纲领根据，吴提议："纲领之根据为：（一）建国大纲；（二）国民党六全大会通过的施政纲领；（三）国民参政会通过的三十五年度（1946年——引者注）施政方针；（四）尤要的是抗战建国纲领。"

吴铁城的意思是，政协代表不是选举产生的国民代表，而是党派代表，因此共同纲领便不具有"法"的性质，而是个党派协定，这样，原有的约法便继续有效。至于制定纲领的根据，如果按吴铁城所提四项，那只能是一个新版的训政纲领。

董必武发言认为，纲领条文不能太过简略，随即提出一个32项条款的初步方案。民盟代表章伯钧发言，大致赞成董必武方案。青年党代表常乃悳发言，赞成吴铁城的意见，以抗战建国纲领为蓝本。民盟代表罗隆基表示，纲领的性质，"应承认其性质等于现阶段之宪章。"并且表示，"以抗战建国为蓝本，似非必要，因不够完备。"[1]

在1月15日的讨论中，无党派工业界代表李烛尘提出一个问题：国共两党都不要在工厂中设立工会，不要发展工人党员，不要搞罢工。对此，国民党代表张厉生反对，坚持国民党在工厂中可以设立工会，发展党员。董必武发言说：工人设立工会，那是为了自身的利益，只要资本家采取开明态度，工人是愿意合作的。黄炎培说：国共双方的工会，都不退出工厂，工厂就不太平了，怎么办呢？[2]这个问题没有结论。

1月16日，中共代表团提出"和平建国纲领草案"，要求："必须立即扩大现在的国民政府的基础，改组为能够容纳全国各抗日民主党派及无党派民主人士参加的、举国一致的、临时的、联合的国民政

〔1〕以上均为1月15日会议发言，阵布雷记录，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158～164页。

〔2〕许涤新：《风狂霜峭录》，第286、287页。许涤新以中共代表团顾问身份参加了当天的会议。中共所提交的和平建国纲领中明确提出，工人有罢工的自由。

府”。与之相应，同时提出：“改组军事委员会及其一切附属机关，使之成为各抗日党派及无党派代表人士共同领导的机构。”以上要求，实际上恢复了联合政府与联合统帅部的主张，从而正式地摈弃了重庆谈判时参加政府和参加军事委员会的提法。[1]

总的来看，由于建国纲领所涉及的一些主要的具体问题，就是其他几个专门小组讨论的问题，因此纲领小组不作具体讨论。其他小组有了结果之后，便可收入共同纲领。比较而言，在政协的五个小组中，纲领小组的争论大约是最为平静的。

关于军事小组的讨论，其核心是军队国家化，而军队国家化的核心则又是军党分离，因此，怎样实现军党分离，成为该小组讨论的焦点。围绕军党分离的讨论，产生了一种有趣的现象，即民盟与青年党在原则上较为一致，而国共则在某些具体问题上则较为一致。

由于第三方面在军队问题上没有任何直接的、具体的利益，因而关于军党分离的主张最为彻底。

青年党在其提案中提出：“实行军党分立，以免政争变为兵争。全部国防军应独立于一切党派之外，任何党派均不得以军队为政争之工具。”为实现此一原则，青年党提出釜底抽薪的三点建议：“第一，须禁止现役军人参加任何党派，其已有党派关系之现役军人，应一律宣布退党，始可继续担任军职。第二，须禁止一切党派在军队内作有公开的或秘密的党派组织及活动。第三，须禁止一切军队实施含有党派性之政治教育”。[2]

1月16日，民盟9名代表联名提出军事问题提案，内容较为简要，核心是：“全国军队脱离党派属于国家”。为此，该提案要求：“现役军人脱离党籍”。梁漱溟对民盟提案的说明是：“民主同盟的提案

〔1〕中共的纲领草案，由周恩来领导，博古、华岗、张友渔、许涤新协助起草。见许涤新：《风狂霜峭录》，第284页。

〔2〕《青年党提案》，《大公报》1946年1月17日，第3版。

与青年党的提案大体上相同，只有详略不同”。[1]青年党和民盟都把现役军人脱离党籍，看作军党分离的核心。

1月16日，周恩来代表中共作军队国家化报告。周着重于论述军队国家化与政治民主化的关系，主张两者同时进行。关于军队的改革方向，周这样说：“政府军队制度，可说一方面起源于黄埔练兵，另一方面不少从日本德国学来……中国今日的军队制度，应该以民主国家尤其是美国的军队制度为改革的榜样。”关于军党分离问题，周说：“我们非常同意军党分开。军队不应属于党，应属于国家，因此对于党与军队的界限，必须划分清楚。现在无论国民党，或共产党，在这方面都还没有划清。”[2]周赞成军党关系必须划清，但怎样划清，周没有提出具体方案。

陆定一是中共参加军事小组的另一代表，陆定一的发言较为简要，主要是强调军队国家化与政治民主化的关系。陆说：“中共之所以有军队，可比诸‘迫上梁山’之故事，倘此后政治民主化，即不致再上梁山。”[3]意即政治民主化是军队国家化的前提。

现在，问题的症结清晰起来。中共关注的是军队国家化与政治民主化的关系，而第三方面关注的则是现役军人一律脱党。

关于军人脱党问题，邵力子在发言中这样说：“大家强调军队要脱离党，我们已把军队党部取消，当然也有人会说，国民党中委里面将领很多，这点似未做到。我认为做事情总要慢慢一步步来。而且他们虽有党籍而不做党的活动，我们对整编中共军队，第一步也并非要中共党员都脱党”。[4]把国民党的军人党籍问题与共产党联系起来，邵力子已经看出，国共在这个问题上有沟通协调的可能。

---

〔1〕《民主同盟两个原则》，《新华日报》1946年1月17日，第2版。

〔2〕《关于军队国家化问题周恩来阐述几点意见》，《新华日报》1946年1月17日，第2版。

〔3〕政协1946年1月16日会议纪录，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191页。

〔4〕《关于军队国家化问题周恩来阐述几点意见》，《新华日报》1946年1月17日，第2版。《新华日报》在刊载周恩来的发言中，也对邵力子的发言略有记载。

接下来，随着现役军人脱离党籍问题的深入讨论，第三方面遇到了国共两党的联合抵制。梁漱溟在政协五个小组中只参加军事小组，他说："这是因为我最热心于军队国家化，即使军队脱开党派而统一于国家。"关于军人脱党的讨论，梁漱溟有如下记载："在军事小组会上，我要求现役军人都要脱离党派，不论任何党派不应有军人党员。我费了很大力量来讲明所以这样作的必要性，1月21日的小组会上居然把这一点通过了。在通过的时候，邵力子先生就说：'梁先生意思很好，事实上是做不到的。'我拍桌子说：'做不到也得做。'想不到第二天，1月22日竟推翻了。21日通过的时候，是因为中共代表只陆定一在场，而陆并未坚持反对。那天政府释放廖承志，周恩来代表共产党去接他，所以周临时未在场。第二天，周恩来一入会场就说：'昨天通过的统统不算，让我们的军人脱党是做不到的，所以昨天通过的根本不能算。'陆定一这时面红耳赤，一句话也说不上来。邵力子对我说：'你看怎样？还是我说得对吧。'周、邵一唱一和，我看无法坚持，也就只好听凭他们的，结果我的话就被推翻了。"[1]

以上是一段有趣的记载。坚持现役军人可以保留党籍，这是政协会议期间，国共两党难得的一次合作，并且是"一唱一和"。

最后，军事小组通过两项原则：军党分离和军政分离。军党分离，就是在军队内，军人可以有党籍，但不得有党团组织，也不得有党派活动。军政分离，就是军队在驻地不与当地政治发生任何关系，只能进行训练，不负责地方防务，军队供给由中央统一筹划。

关于国民大会的讨论，核心问题是原有的国大代表资格是否继续有效。

国民党原拟于1937年召开国大，为此，于1936年搞了一个国大代

〔1〕《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918页。梁说周恩来1月21日接廖承志出狱，未参加当天会议。据《周恩来年谱》记载，周接廖出狱是1月22日。

表选举。当时规定，国大代表大体由三部分构成：第一，区域和职业代表，名额为1200人，由各省、直辖市、各行业选举产生；第二，由政府遴选的代表，也就是由政府指定的代表，名额为240人；第三，国民党中央委员为当然代表，当时国民党中委大约240人。后来，由于抗战爆发，国大代表未能全部选出，国大也未能召开。在区域和职业代表中，选出900余名，尚缺240名，而遴选代表和国民党中委代表则完全未产生。

当蒋介石于1945年宣布召开国大之后，国大代表资格问题随即引起争议，集中为两点：第一，当初国大代表选举时，中共与其他党派均处于非法状态，未能参选，选举为国民党一党包办。第二，因准备召开国大，制颁宪法，国民党亦于1936年公布了一个宪法草案，该草案规定，国大代表任期为6年，现在时效已过。因此中共与民盟的意见是全部代表应当重选。

国民党则坚持原选代表仍然有效。理由：第一，原代表均依据当时的法律选出。第二，代表任期应从国大召开之时算起，现国大尚未召开，因此代表任期并未过期失效。重庆谈判时，国共两党曾就这一问题有所磋商。国民党方面的意见是，已选出的900余名代表其代表资格仍有效。此外，原区域和职业代表名额中，尚有240名未选出，政府遴选代表240名也未选出，共为480名，国民党建议，将这480名代表名额提供于中共和其他党派。但这一方案未获中共接受，王若飞在重庆谈判时就说："过去所选出之代表，乃国民党一党执政时所产生者，不足以代表各方面。且代表之任期只有六年，至今任期已满，自不能再代表国民。"[1]

国大代表问题在重庆谈判时未能解决，留给了政协会议。

1月17日，张厉生代表国民党在政协发言，主张旧代表资格仍然有效。认为政协的目的在求团结安定，如果否定旧代表资格，那么旧代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71页。

表“假定例如组织一个国民大会党，同样像其他党派向政府表示他的意见和愿望，再来开一个甚至几个协商会议，政府将何以处置？”[1]以旧代表可能采取不满行动为理由，是张厉生一贯的说法，重庆谈判时张厉生就说：“另行选举，不但有失政府之威信，而且已当选之代表将自行组织，如印度国民大会一样，另行集会，如此，则更增国家之困难矣。”[2]意思是如果否定旧代表，旧代表可能自行召开另一个国民大会。

青年党的曾琦则对旧代表产生方式表示不满，认为：“上次选举时党派无合法地位”，“国内外知名之胡适之先生仅二票，可知当时选举之不合理。”[3]

1月18日，政协会议继续就此问题辩论。民盟代表罗隆基表示：“如维持旧代表，则须举行民意测验，由工商文化学生等智识分子举行”。另外，罗隆基反对由原代表名额中让出若干给各党派的办法，认为这种代表不是选举产生，不能取得人民的尊重。无党派代表王云五反对罗隆基的意见，认为，如果由党派协商产生的代表不能代表民意，“至于民意测验办法，仅由智识分子参加，则是否可代表全体民意，亦属疑问。”

陈立夫就旧代表的任期问题谈了两点意见。陈说：“有人谓十年以前所选代表，依宪草任期六年之规定，早已届满，殊不知任期应从就任日起算，今国大尚未召开，渠等亦未就任，则任期不但未满，且实未开始。”此外，陈立夫亦不赞成以五五宪草作为判断代表任期的依据，理由：因国大尚未召开，“宪草尚未依法通过，更不能据以限止代表任期。”[4]陈的意思是，国大代表任期6年出自“五五宪草”的规定，但国大尚未召开，该宪草尚未通过，因此不能以一部尚未通过

〔1〕《张厉生向政协会说明关于国民大会之意见》，《中央日报》1946年1月18日，第3版。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69页。
〔3〕《新民报》日刊，1946年1月18日。《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247、248页。
〔4〕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201、202页。

的宪法草案作为立论的依据。陈立夫还说："民主不是无法无天，旧代表系三万（万）五千万人之区域中选出，尊重多数才是民主。"[1]

国大旧代表资格问题之所以成为争论的焦点，主要原因在于，这些代表很大程度上是由国民党包办产生，以他们为主体召开国大，便可通过一系列有利于国民党的法规。正如舆论所说，如果由旧代表召开国大来实现"还政于民"，"那就等于国民党'从左手还给右手'"。[2]

为打破僵局，王云五提出一项折中方案，一方面赞成维持旧代表资格，另一方面提议，从前的代表名额中有240名规定由政府遴选，并规定国民党中央委员为当然代表，此时，国民党中委人数已由从前的200多名增至460名，两者相加共为700名，王云五建议将此无需选举、可由政府和国民党支配的700个名额拿出来，公平分配给各方面，这样新旧代表比例大致相当。[3]王云五这个意见后来被接受。

最后，国大代表问题达成的协议是，原区域与职业代表1200名仍有效。如前所述，这部分代表原只选出900余名，剩下的200余名，由原来未选出的地区如新疆、西藏等等地区继续选出。此外，台湾、东北地区原无代表，此次新增150个名额给这些地区，这样，区域和职业代表达到1350名。另外，党派和社会贤达代表700名。最终，代表名额总共为2050名。

上述名额中，最被关注的是党派和社会贤达这700名，当时达成的分配协议是：国民党230名，共产党200名，青年党100名，民盟100名，社会贤达70名。同时还达成协议，国共两党由各自名额中，各让出10名给民盟。[4]这个分配方案当时商定不予发表。

---

〔1〕《新民报》日刊，1946年1月19日，转引自《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第251页。
〔2〕《新民报》1946年1月18日。转引自《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卷，第454页。
〔3〕王云五：《岫庐八十自述》，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67，第360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242、243页。

召开国大实施宪政，其核心就是要制定颁布一部宪法。如前所述，国民党原拟于1937年召开国大，为此，1936年5月5日，公布了一个宪法草案，此即“五五宪草”，后因抗战爆发，国大未开，宪法也未颁布。此次政协会议仍以“五五宪草”为蓝本，但必须对其作修改。由于修改宪草是一项十分复杂的工作，涉及大量的技术性问题，不可能于政协会议期间完成，因此，政协只制订一个“宪草修改原则”。政协会议闭幕之后，设立一个专门机构“宪草审议委员会”，由该委员会根据政协制订的宪草修改原则，再对“五五宪草”作具体修改。最后制定成《五五宪草修正案》，提交国大采纳。宪草审议委员会的成员，由政协五个方面各派5人参加，另加专家10人，共35人。蒋介石指定孙科为召集人。

所谓制宪，其核心就是阐明一个问题：在中国，应当采行怎样的政体。

1月19日，孙科对“五五宪草”作说明，主题是阐述孙中山的五权宪法学说。孙科重点介绍了孙中山关于人民行使政权，政府行使治权的制宪学说，即人民有权，政府有能的学说。所谓人民行使政权，即人民有选举、罢免、创制、复决四种权力，这四项权力由国民大会具体实施。所谓政府行使治权，即政府有行政、立法、司法、监察、考试五项权力，即五权制、五院制。孙科强调的主要是政府的职能，孙说：“政府是为人民所产生，官吏是人民之公仆，亦为人民所信任而选出，由此所组织之政府，应该给他相当的权，俾有充分能力执行职务，使政治效能充分表现，这点比议会政治国家常因国会党派不能团结，发生政治纠纷，改组内阁，政治不得安定，确为进步。”

关于国民大会，孙科主张“国民大会不宜经常开会，牵制政府的工作”。

关于国家元首，孙科主张采用美国式的总统制，对外代表国家，对内为行政首长。

关于省制，孙科表示省的地位需要重新规定，实现“国家与地方的均权制度”。[1]

孙科这个发言其核心就是，坚持孙中山的五权宪法学说，反对采用西方的三权分立政体。那么，五权制与三权制，其区别的核心是什么？在西方的三权分立体制中，议会与政府处于平行的地位，因而议会对于政府具有相当的制衡作用。而五权制的特征在于，五个方面的权能（行政、立法、司法、监察、考试），实际上均归之于政府，因此立法单位对于行政单位不具制衡功能。总之，孙科发言的实质，就是反对西方的议会制。

但是，政协会议既然以杜鲁门声明作为主要背景，因此，效法西式政体成为政协追求的目标。尤其是西式政体中对政府行政权力具有相当制衡作用的议会制，更是得到饱受训政之苦的各在野党的推崇。

在1月19日的会议上，中共代表吴玉章发言说：“中央政府五五宪草中规定了五院制，但由过去历史证明，五院事权分散，实际上都没有权，而大权独落于元首一身，这容易流于个人专制之弊……我们认为英美等先进民主国家所行的国会制度，其经验很可采取”。关于地方制度，吴玉章表示：“我们主张省为自治单位……依据中山先生遗教省长民选。省自制省宪。”[2]

关于政体的另一争论是，在行政体制上，是采用美国式的总统制，还是英国式的内阁制。当日，曾琦代表青年党发言，曾说：“中国采取总统制呢？还是采取内阁制呢？我们的意见，以为采取总统制有两种危险：（一）是容易走到反民主的方面；（二）是容易引起革命，招致混乱的局面。”“反之而行内阁制，则有两种好处：（一）可使元首居于超然的地位，不负直接行政责任；（二）可使政府随时有新陈代谢的作用，内阁的更迭容易，便不至引起革命”。

〔1〕《孙科说明五五宪草》，《中央日报》1946年1月20日，第2、3版。
〔2〕《吴玉章同志发言提出宪法的原则》，《新华日报》1946年1月20日，第2版。

曾琦还对五院制提出疑义："中山先生主张五权宪法，其用意原是好的，但是实行起来，却未收到预期的效果。大家试一检讨，自从民国十七年成立五院制以来，至今已有十八年的历史，其中如考试院，曾否行使考试权而收大效？监察院曾否行使监察权而收大效？"

青年党对宪草原则提出四项主张：一、内阁制；二、国会实行上下两院制；三、"五院制只可保存其精神，不必拘泥于形式"；四、"省制应该采均权主义，确定省之自治地位。"[1]青年党在上述问题上的主张，再一次证实了周恩来早先的判断，即"青年党在民主问题上不能完全同意国方"。

围绕五权制与国会制、总统制与内阁制的争论，无党派代表傅斯年在1月19日的发言中提出一个折中方案。傅说："如仍采五院制，可以立法院作为下院，监察院作为上院，运用各国两院制之国会职权。两院名称可仍旧，惟职权扩大，不必有国会之名，但有国会之实……如此则一面接受五权宪法之原则，一面实行两院制之议会制度，两者可兼顾。"[2]

以上争论表现为：在朝一方主张五权制，总统制；在野一方则主张国会制、内阁制、地方自治。问题的难点在于，五权制为孙中山著名的制宪学说，正面推倒这一学说难度较大，因而傅斯年提出保留五权制之名，而行国会制之实的折中方案。但是，在五权制的名义之下，行政与议会的关系如何具体处理，也就是行政院与立法院、监察院之间的关系如何处理，在这个关键问题上，尚无人提出具体的意见。

在宪草小组中有一位重要人士，此人就是民社党的张君劢。张是一位热心于将英国政制搬到中国来的人士，并且对宪法学素有研究。在政协会议期间，张君劢设计了一个以孙中山的五权制为外壳，而以英国制为实体的宪草方案，梁漱溟称之为"偷梁换柱"，罗隆基称之

〔1〕《曾委员琦发表四项主张》，《中央日报》1946年1月20日，第3版。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207页。

为“偷天换日”。

头一个被张君劢“偷梁换柱”的是国大。由国民大会行使“四权”（选举、罢免、创制、复决），是孙中山在《建国大纲》中的规定，对此，张君劢是这样“偷梁换柱”的。张君劢搬出孙中山有关直接民权学说作为依据，认为国民大会制度是由国大代表行使四权，因而不是直接民权，而是间接民权。为此，张君劢主张由公民直接投票行使选举、罢免、创制、复决四项权力，也就是实行西方国家的普选、直选。但是，这种方式在名称上并不称作普选、直选，仍然称作国民大会。这样，既保留了国大之名，但却去除了国大之实。张君劢的这一设计，当时被称为将“有形国大”变为“无形国大”。所谓无形国大，实际上就是不开国大，一句话，就是废除国大制，实行西式大选制。

然而，张君劢最重要的“偷梁换柱”，则是在保留五院制的名义之下，注入英国式的内阁制和国会制。张君劢的具体设计是这样的：将监察院赋予英式上院地位，将立法院赋予英式下院地位，而将行政院赋予英式内阁地位。这个设计的核心是行政院与立法院的关系，也就是把两者变为内阁与国会的关系。张君劢的设计是：行政院（内阁）对立法院（国会）负责，立法院对行政院不信任时，可以推翻内阁；而行政院如有自信，也可要求总统解散立法院，实行大选，产生新的立法院。所谓行政院向立法院负责，就是内阁制，而内阁制对于蒋介石的地位极为不利。蒋如欲做总统，地位较稳，但无实权；如欲做行政院长，较有实权，但地位不稳，有倒阁的危险。

据梁漱溟回忆，张君劢这个设计出来后，“在野各方面莫不欣然色喜，一致赞成；尤其是周恩来简直是佩服之至，如获至宝。”有趣的是，这个方案在国民党方面几乎未遇麻烦，参加该小组的国民党代表为孙科和邵力子，梁漱溟说：“孙科竟放弃他父亲一生奔走号召的

五权宪法实质而点头承认了张君劢的设计”。[1]

这样，宪草小组仅开四次会议，便顺利通过了宪草修改原则。

政协宪草修改原则有以下几项重要条款：

“全国选民行使四权，名之曰国民大会”。

“立法院为国家最高立法机关……其职权相当于各民主国家之议会”。

“行政院为国家最高行政机关……行政院对立法院负责”。

“如立法院对行政院全体不信任时，行政院或辞职或提请总统解散立法院”。

“省得制定省宪”。

上述条款后来引发巨大争议的主要有三点：第一，选民行使四权；第二，行政院对立法院负责；第三，省得制定省宪。选民行使四权，就是无形国大，就是直选；行政院对立法院负责，就是内阁制，国会制；而省宪的实质则是这样一个问题：由于各省可以自定省宪，这样，在中共占优势的省份，便可制定出有利于中共的省宪，其实质正如李维汉所说：就是以省宪的名义来保障解放区。[2]

王世杰是当时中国最负盛名的法学家（王是学者出身，主修国际法），但是，关于宪草修改原则的这三条核心，王于事过之后才明白过来，他在日记中写道：“该协议认定国民大会为选民团体，不必集会，采用英国式之责任内阁制，并主张省得制省宪。前二者为张君劢等所提议，中共所赞同，后者则为中共自为地步之主张。”[3]

1月31日下午6时，政协会议以起立表决的方式，全体代表逐项通过了五个议案，蒋介石致闭幕词，最后，“于全场极度和谐兴奋中散会”。[4]

---

〔1〕《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900页。
〔2〕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下），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第636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10日。
〔4〕《黄炎培日记》，1946年1月31日。

热议、隐患与结论

政协会议闭幕之后，一时间好评如潮，孙科将政协会议称之为“和平革命”。

政协的五项协议当中，当时最为引人注目的是政府改组，也就是联合政府问题。《大公报》在其社论中这样说：“自此协议，以至政府改组一党训政的局面已告结束，而成为多党参政。以后的国民政府，是以蒋主席以国民党为中心的混合政府。”[1]不称联合政府，改称混合政府，换了一个名词，但其意思人们都明白。

2月8日，张治中举行盛大招待会，庆祝政协成功，并欢迎江青到重庆。江青说，她是到重庆来医牙齿的，牙齿已经拔了，不久就要回去。冯玉祥说：国家民族已经有了最好的希望，我来为大家拜一个晚年。孙科说：政协的成功有人不公平地说，是共产党的成功，民主同盟的成功，青年党的成功，是国民党的失败。但是我听这些是很不高兴，我想第一应该是国民党的成功。有人以为国民政府委员位置让出一半，好像就是失掉一半地盘，但是我说这是不对，我们换来的是很多的，换来是中国的和平、民主和统一。郭沫若说：从前我们写不出东西还有借口，现在检查老爷的大剪刀已经取消，以后我们不再有借口，就应该有更多的贡献。周恩来说：这次政协的成功，是中国人民的成功，是国民党和其他一切党派的成功，也是蒋主席继承孙中山先生领导的成功。曾琦说：政协是成功了，国大就要召开，孙中山先生遗嘱说要“最短期间促其实现”，可是“最短”就是二十年了。现在可真短了，半年就要选举。[2]

2月9日，毛泽东对美联社记者发表谈话。关于政协成功的原因，毛这样评论：“推动的力量，最初出于美总统杜鲁门，继之以莫斯科

〔1〕《政治协商会议的成就》，《大公报》1946年2月3日，第2版。

〔2〕《时事新报》1946年2月9日。万仁元、方庆秋主编：《中华民国史史料长编》68，南京大学出版社，1993，第435、436页。

美苏英三国外长会议，最后则是马歇尔特使及国内民主分子，其间国民党本身的民主分子，也不在少数。”[1]这篇谈话当然不会收入后来的《毛选》，但毛对于促成政协成功的几个内外要素的阐述，则是准确的。

政协会议临近闭幕之际，国民党内的不满情绪不断滋长，最后，集中到宪草修改原则。

孙科之所以未坚持五权宪法的精神而接受了张君劢的“偷梁换柱”，据梁漱溟说，孙是希望以此让步换取各党派支持他出任行政院长。[2]几乎是在1月31日政协即将举行闭幕式之前，国民党方面这时才发现宪草修改原则极为不利。此刻，闭幕式即将举行，再对该案作讨论修改已经来不及，而通过该案又将引发党内不满，王世杰感到势态严重，为此，王建议：“将协议结果提请常会核定后，始能由本党代表于政治协商会议最末次大会中正式表示接受。”也就是先将政协的五项协议提交国民党中常会通过，然后再由国民党代表在政协表决时接受，就是由中常会替国民党政协代表分担责任。1月31日下午3时，国民党中常会为此开会，据王世杰记载：“常会开会时，谷正纲反对宪草协议甚烈，至于流泪。最后仍由常会通过。晚六时，政治协商会议召集末次大会，各案均系一致通过。惟傅斯年对于宪草之协议曾表示不满，但投票时仍投赞同票。”[3]

可见国民党中常会是在一种仓促和不满的气氛中，勉强通过了宪草修改原则。该案虽获通过，但问题并未解决，最终，该案成为国民党向政协协议发起反攻的导火线。

政协会议争论的问题十分广泛，其实，全部问题的实质归结为一

〔1〕《毛泽东盛赞政协成就》，《新华日报》1946年2月13日，第2版。
〔2〕《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900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1月31日。

点：多党制与一党制的对立。

陈立夫曾公开为一党制辩护，在1月18日的大会上，陈说："由一党政治制度到多党政治制度之过渡期间，不能抹煞现有一党的政治制度。有的人以一党治国的政治制度，为过渡到多党政治制度的批评对象，于是乎一切事情认为是错误，终至一切问题都不能得到解决了。中国国民党自十三年改组迄今，他所领导政府建国的方法，事实上告诉我们的确是取法苏联制度，如果一定要在多党制度的立场上来批评这一点，当然一切不对的，也就一切问题不易解决了。因为这两种制度根本不同。今天我们要从一党走向多党，如果绝对否认过去一党制度的事实，也就不必协商了。在多党的立场看，一切建国事情是权利，在一党专政的立场看，一切建国工作是义务。"[1]

经过陈立夫这番解释，一党制与多党制的对立，被解释为两种建国方法上的权利与义务的区别，试图以此淡化两者的政治对立，从而淡化对一党制的批判。

陈立夫一再声称国民党的一党制效法于苏联，一再搬出苏联模式为国民党找出"合法根据"，但斯大林似乎并不承认两者具有同一性。斯大林在与蒋经国的谈话中这样说："苏联没有敌对阶级，因此，苏联可以实行一党制。"这个解释能否说得通，那是另一个问题，不过，这个解释肯定不能作为国民党推行一党制的"合法根据。"

不论现象还是实质，政协会议的基本特征无不体现为这样一个问题：国民党处在了空前地被批判的地位。张申府发言说："中国近年来给党害苦了"。这个党就是指国民党。邵力子起而申辩道："中国如无同盟会，则不能推翻清政府；如无十三年国民党改组，则不能推翻北洋军阀；又如无八年来国民党领导抗战，中国今日已不知成何局面……目前国家苦难，吾人自当反省，然若谓今为党所害，则绝不公

〔1〕《国大旧代表是否保留协商会议昨一场热辩》，《大公报》1946年1月19日，第2版。

道。”[1]邵力子所言，就是以国民党在辛亥革命、北伐、抗战的历史功绩，来为国民党讨回“公道”。邵之所言也是事实，但是，人们被训政“害苦了”同样是事实，一种事实并不能掩盖另一种事实。

关于国民党在政协会议的处境，以及国民党人的心理反映，唐纵与蒋介石在各自的一则日记中作了准确地记载。唐纵写道：“在政治协商会，政府好似在受裁判，其屈辱难堪，令人难受已极”。[2]所谓裁判指审判。蒋介石则写道：“各党派之反复无耻，得寸进尺，视政府为罪犯”。[3]这里的“罪犯”与“裁判”，正是国民党在政协会议上的真实处境。问题在于：一个执政党一旦被视为“罪犯”而置于被“裁判”的地位，也就是其政治衰落的开始。自此，国民党蒋介石的政治声望从抗战胜利之初的巅峰状态猛然跌落下来，直至退出大陆时止，国民党再也未能摆脱被批判的地位。

本章小结 政协会议是在原有的国家机器不能继续运转，原有的国家秩序不能继续维持的局面下，中国朝野各方，就未来的国家政体展开政治协商而召开的一个会议。

如果说中苏条约构成了重庆谈判的政治背景，那么，杜鲁门声明则构成了政协会议的政治背景；如果说中苏条约有利于国民党，那么，杜鲁门声明则有利于共产党。国共两党都从各自的盟友那里遭遇到一次结结实实的政治伤害，反过来，又都从各自的意识形态的政敌那里拿到一笔不菲的政治红利。这种伤害与红利，相当典型地验证了一条政治的规则：盟友与政敌，两者都不是绝对的，一定条件下，两者是可以互为转换的。

---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182页。

〔2〕唐纵日记，1946年1月15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80页。

〔3〕《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29日。

自1944年9月中共提出联合政府口号以来，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成为全部中国政治的核心。围绕这一对立，国共先后展开过三个回合的较量。

第一回合，以日军的一号作战为主要背景。在赫尔利的斡旋下，联合政府被正面摆上国共谈判议程。国民党的对案是，在保留党治的前提下，各党派可以参加政府。最后，以国共互不妥协而告结束。

第二回合，以中苏条约和蒋介石垄断日军受降权为主要背景。中共在重庆谈判中承认国民党的法统，表示不提联合政府，最后以参加政府这一妥协方式而结束谈判。

第三回合，以杜鲁门声明和马歇尔使华为主要背景。一党训政制遭到西方民主制的猛烈批判，基于英美民主制这一“合法根据”，联合政府再度提上议程。最后，以去除联合政府之名而接受联合政府之实这一妥协方式，为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完成了一个理论意义上的结论。

政协会议前后，在中国产生了三个极具学术研究意义的政治现象。

其一，杜鲁门声明。就反共而论，美国与国民党无疑是相通的。但是，国民党的一党训政，与美国民主制和价值观则又格格不入。为此，杜鲁门公开点了孙中山之名，并明确要求修改一党训政。孙中山的光环一旦被去除，训政体制再也没有藏身之地，多党制在理论上战胜了一党制。

其二，政协会议前后，第三方发展到其鼎盛时期，成为其全部历史活动中最为活跃的一段，其精神面貌更是焕然一新。第三方人士大都具有天然的批判的政治性格，在杜声明和马歇尔撑起的双重保护伞之下，他们纵横于国共之间，或者左右开弓，或者指点迷津，傲视群雄，气宇轩昂，其批判的性格充分张扬。批判，成为社会舆论的主题。

其三，国民党称：“国民党以党治国是效法苏联”。共产党称：

“英美等先进民主国家所行的国会制度其经验很可采取”，“中国今日的军队制度应该以民主国家尤其是美国的军队制度为改革的榜样”，等等。国共两党都采取了从各自的意识形态的敌人那里获取立论依据的方式，这一点有力地证明，意识形态与现实利益，两者并非绝对统一。

政协会议所达成的各项协议，后来均未付诸实施。因此，政协会议真正的意义其实就是一个：对国民党及其政府造成了一次重大的政治破坏。

围绕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三个回合的较量，其主要特点表现为，国共都是通过背景的转换提出问题，都不是通过正面的武力的较量而取得结论。问题在于：任何未经武力的较量而取得的结论，都不是最终的结论。

第九章

多向与无序的政局

从政协会议结束（1月31日），到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开幕（3月1日），恰好是一个月的时间，在这短短一个月之内，政局呈现出相当无序的、多向发展的现象。

政协会议各项协议的达成，其实就是中国各派政治力量之间，完成了一次政治利益的再分配。既然是利益的再分配，那么，必然对旧有的既得利益集团造成强烈的利益冲击。为此，政协会议闭幕之后，中国政局立即呈现出一种无序的、多向发展的局面。所谓无序与多向，具体表现为三个走向：第一，按照政协会议的方向，完成国共两军整军谈判。第二，国民党内反政协的力量开始反弹，反政协的逆流开始涌现。第三，中苏两国关于东北经济合作的争执，引爆了国内强烈的反苏民族情绪，反过来，这种尖锐的对外民族情绪又转化为汹涌的国内政潮。最终，导致政协会议期间“极度和谐”的政治氛围，荡然无存。

政协会议之后中共关于时局的判断

中共对于政协协议无疑是满意的，因而也是准备执行的。

1946年2月1日，中共中央通告全党：“从此中国即走上了和平民

主建设的新阶段。虽然一定还要经过许多曲折的道路，但是这一新阶段是已经到来了”。在这个总体估计之下，中共中央指示：“我们的军队即将整编为正式国军及地方保安队、自卫队等。在整编后的军队中，政治委员、党的支部、党务委员会等即将取消，党将停止对于军队的直接领导（在几个月之后开始实行），不再向军队发出直接的指令，我党与军队的关系，将依照国民党与其军队的关系。”对此，中共中央解释道：“全党同志必须认识这种改变是完全必要的……在今天只有采取这种形式才能取得合法地位，被国内各党派及各国政府所承认而保存起来，并且换得党在全国的合法地位与国家的民主化，换得国民党军队脱离国民党所有，个人私有与派系所有。”最后强调：“必须指出党内目前主要危险倾向是一部分同志中的狭隘的关门主义……党内党外均有许多人不相信内战真能停止，和平真能实现，不相信蒋介石国民党在各方面迫逼下，也能实行民主改革，并能继续与我党合作建国，不相信和平民主新阶段已经到来，因而采取怀疑态度。”为此，中共中央要求“很好的克服这些偏向”。[1]

该指示为刘少奇起草。

2月6日，中共政治局会议决定：毛泽东、林伯渠、董必武、吴玉章、周恩来、刘少奇、范明枢（或彭真）、张闻天八人，参加改组后的政府委员会。周恩来、林伯渠、董必武、王若飞参加行政院，力争周恩来出任行政院副院长。[2]

与之相应，中共中央机关准备迁至江苏淮阴地区，以靠近南京。当地解放区负责人已着手安排中央机关的住房。[3]

此后，根据整军协议，中共军队有所裁减。耿飚在其回忆录中写道：“我军区于一九四六年上半年较多地缩减部队，精减、复员了大批营以下干部和战斗骨干，使野战部队由原来的二十六个旅缩减成九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71～73页。
〔2〕《周恩来年谱》，第640页。范明枢为解放区山东省临时参议会议长。
〔3〕《管文蔚回忆录续编》，第292、293页。

个旅，大大削弱了野战军这个‘拳头’。”[1]据载，此次减员，中共军队总数由138万减至127万。[2]

政协会议之后，中共对于国民党也作出一个基本估计。2月7日，中共中央在一份内部指示中这样分析判断：“政协会议以后国民党内部已起分化，一派主张与各党派合作……邵力子、王世杰、张治中，以及政学系的张群和于右任等，最近都转到这一派，他们愿意支持政协决议；另一派则反对政协决议，他们认为政协是国民党失败，国民党从此完事，大哭大闹，要弹劾国民党出席政协代表，并对蒋威胁，西西、复兴的领导成份，若干元老如吴稚晖等及何应钦等将领属于这一派。”针对这一分化，中共作出如下决定：“我们的方针是争取蒋介石国民党继续向民主方面转变，以实现国家民主化，孤立国民党内部的反动派。我们现在应谨慎的与蒋介石、孙科、王世杰、邵力子及政学系等人合作”。[3]

上述方针表明，蒋介石以及政学系被中共列入了合作对象。中共内部把蒋介石视为国民党内的“中间派”。[4]其实，中共对于蒋介石的看法是有弹性的，蒋介石其人也是可以分析的。

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中共对于马歇尔这位国际钦差的立场、身份和作用也有了一个基本判断。2月12日，中共中央致电东北局，认为：“马歇尔在中国的地位，似不只单独代表美国，而必须执行三国莫斯科会议协定并向三国报告，故其态度公平，在形式上绝未偏袒国民党……一般说美人在本质上是偏蒋的，但他们鉴于赫尔利的失败，他们必须站在国共矛盾之上以便操纵国共两方，而不能站在国共矛盾

〔1〕《耿飚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91年，第421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59页。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76页。
〔4〕1946年1月11日，中共中央讨论政协问题，认为和平局面下党内会有两种危险性，其中之一：“可能会出现对蒋介石中间派发生幻想”（《任弼时年谱》1946年1月11日）。

之中，使他们丧失调人资格，故我们很可利用美人此种态度来争取自己地位替人民办事。”[1]其实，马歇尔并非三国代表，也不对三国负责，但中共关于马歇尔站在国共之上以便操纵的判断，则有一定的道理。

综合上述一系列判断，中共确有理由认为，和平民主新阶段已经到来。

国共关于整军方案的谈判

作为政协会议方向的延续，1946年2月，国共举行了整军方案谈判。政协会议关于军事问题的讨论，只涉及整军原则，具体事项由国、共、美三人小组负责磋商。三人小组由张治中、周恩来、马歇尔组成。

整军谈判的原则与根据，就是政协会议制订的“军事问题案”。该决议案所规定的建军原则，主要是军党分离，军政分离，以政治军。这几点原则，就是整军谈判在商讨具体事项时的参照依据。这些原则无疑是一把双刃剑，对于国共都是利害参半。

与政协会议不同，整军谈判是在马歇尔直接主持下进行的。马歇尔反复向国共双方强调：中国必须遵循西方军事传统，建立一支国家的、不干预政治的军队，用以作为一支民主的军队，而不是争实权的工具。所达成的协议就建立在军队与政治分离这种总原则的基础上。[2]

为彻底实施军政分离，马歇尔提出一整套具体方案。例如，在全国建立数个军事补给区，全国军队集中驻扎于各个补给区之内，所有补给由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直接解决，补给区与本区驻军不发生隶属关系。所谓补给区制，其实质就是取消中国的军区制，使军队与地方防务彻底脱钩，从而与内政彻底分离。此外，禁止使用国军镇压国内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77页。
〔2〕《马歇尔使华》，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译，中华书局，1981，第60页。

骚乱，如需动用军队，需经政府委员会同意，这就限制了政府主席对军队的调动权。

关于整军的总体期限，三方意见较为一致，总共为18个月，其中分作两期进行，前12个月为第一期，后6个月为第二期。

关于国共两军的数额与比例问题，是这项谈判的头一个分歧。国民党在政协军事协议中承诺，其军队编为九十个师。据此，张治中提出按7：1的比例，中共应编为十五个师。周恩来则坚持重庆谈判时所达成的协议，中共应有二十个师。周恩来要求，在整编的第一期，各自分别整编，不按比例进行。

2月5日，周恩来致电延安：马歇尔主张按西方民主制度改变中国军队制度及军人思想。张治中不同意共产党军队整编为二十个师，主张按七分之一比例整编共产党军队。我们的意见是可以原则同意马歇尔的建议，因他是限制统帅权的。关于整军程序，我们主张第一步平行整编，各编各的，坚持解放区军队整编为二十个师。2月6日，延安复电：马歇尔所提办法，对于破坏国民党及许多军队的原系统是彻底的，但事实上今天行不通，可在原则上赞成他的意见。军队问题最为重要，必须谨慎处理。[1]

马歇尔的方案，对于国民党原有军队系统的确具有彻底地破坏性，其实，对于中共的军队系统同样具有相当的破坏性。正因为其破坏性过大，因此，延安料定马歇尔那一套是行不通的，所谓原则赞成实际上是个策略。

2月11日，三人小组举行预备会议。当天，周恩来首先与张治中会谈，首先弄清双方一致和不一致的意见，然后，二人与马歇尔一同举行了预备性会谈。

张治中提出国共军队按比例整编。所谓比例，其实质就是将双方数额作为一个互为联系的问题。对此，周恩来说："中央军之改

〔1〕 以上均见《周恩来年谱》，第642、643页。

编为九十个师和中共军之改编为二十个师是两件独立的事，不相联系”。“我主张第一期双方军队整编仍照九十个师和二十个师的数目进行”，然后，“愿由三人小组来商定第二期整编时国共军队的比例数。”

所谓“整编”，总体而论，是指军队的缩编与新的军事制度的建立。具体而论，“整编”之下还有一个“统编”，也就是国共两军合编，或称混编，以消除两军界线，从而彻底实现军队国家化。关于这个问题，周恩来在预备会议上说：“政协会所决定的是整编分为两期，第一期分别整编，第二期再统一整编。但马歇尔将军在过去的谈话中曾特别着重统一整编的问题。”周的意思是，主张统编放在第二期进行，不同意马歇尔立即统编的意见。

周还对马歇尔说：“我们（指周、张——引者注）均同意军队的最高编制将是军……军以上则无更高的指挥机构”。但表示目前存在的绥靖公署之类机构，在整编第一期可暂不取消。绥靖公署是高于军的指挥机关，其性质就是军区制。周恩来之所以主张暂时保留绥靖公署，就是不赞成立即取消军区制。周说：“我们双方不同意取消军区制”。但同意军队“防区划定之后，即不移动。如拟做大的调动，须经国务委员会通过”。那么，周恩来为什么不同意立即取消军区制？显然，这项考虑是与解放区问题联系起来的。

关于地方部队问题，周说：“地方部队包括民团、保安队等，系属于地方，其职责是维持地方治安，不属于国防军。此原则双方同意。”[1]

最后，马歇尔表示将考虑双方意见，拟出具体方案，并定于14日开始正式会谈。

此时，蒋介石已离开重庆前往沪宁杭视察，当日，张治中致电蒋，简略汇报了会谈情况。关于周恩来所提第一期整编时期，国共各

〔1〕 以上均见《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03～105页。

为九十与二十个师的意见，张治中向蒋汇报道："职表示不能同意仍望其再行考虑"。[1]

此后，整军谈判转入正式会谈，2月14、15、16、18、21、22日，总共进行六次谈判。

2月14日，周恩来首先向马歇尔转达了延安的意见。关于军队数额，周说："我们希望已规定的二十师不变更……但在第二期整编中，我们愿意维持五与一的比例，即中央军为五十个师，我方为十个师。"关于统编问题，周说："你所提的在第二阶段中进行统编一事，延安方面同意我的解释和你的办法，但说明要在第二阶段中进行。"[2]

如前所述，整军期限总共定为18个月，其中分为前期（前12个月）和后期（后6个月）两个阶段。周恩来的意思是，在整军的前期，国共两军不按比例各自整编，而在后期，两军则按5：1的比例整编。关于统编（合编、混编），周亦主张在后期进行。

14日下午4点，三人小组举行第一次正式会议。在马歇尔的推动下，国共双方各自让步，达成妥协方案。当日，张治中致电蒋，称会谈"进行尚称顺利。关于中共军队之数目，双方同意现编为十八个师，以后当全国军队编为六十个师时，中央军编为五十个师，共军则编为十个师，合并编成。"[3]

这次会议达成如下协议：整军第一期，国民党军九十个师，中共十八个师，共一百零八个师；整军第二期，全国军队总数为六十个师，国共各为五十与十个师。并且在第二期，两军进行统编。

从现象上看，在整军谈判的全部过程当中，国共争论的焦点，先是双方军队的数额比例问题，后来是整军方案的名称问题。其实，双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74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07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75页。

方着眼点均不在此。整军谈判的全部核心与实质在于：合编分驻。所谓合编分驻，就是将两党的军队混合编军，然后，集中起来分别驻扎。合编分驻一旦实施，将真正解除政党对军队的控制，当然，也就解除了政党对地区的控制。但是，在这个釜底抽薪的问题上，国共双方恰恰没有发生公开激烈的争论，因为这种争论显然不符合政协原则。双方围绕“合编分驻”的较量，主要是在幕后展开。

2月2日，中共中央书记处研讨整军问题，会议认为：在国共谈判中对整军问题要慎重，目前国家民主化的前途还不明朗，如果我们把军队交给国民党，失去对军队的控制权，“我们的发言权即降低，即成为民主同盟”。[1]这就是说，如何避免变为民盟，这是中共首先考虑的问题。

2月8日，刘少奇致电重庆中共代表团，就整个谈判方针指示如下：“军队问题是最重要的问题，必须谨慎处理。为取得经验并看清美国的意图及当前形势来决定对军队的政策”。刘指示：“现在只决定第一期整编计划，第二期的整编计划待第一期整编完毕时，再行决定。国共军队互相插入合编，其目的是企图消灭或控制中共军队，故绝不能答应”。同时，刘少奇要求：要注意地方部队，因地方部队尚能保持某种独立性，我之武装将大部分保持在其中。刘少奇强调：“美蒋的目的仍在政治上让步，军事上取攻势，即最后夺取我之军队，此种阴谋必须严重注意。”[2]

这个指示真正的要点在于，将中共应对合编、保持军队独立性的主要措施，放在了地方部队上面。地方部队即维持地方治安的保安队，而保安队在整军谈判中并非主要话题。

2月12日，毛泽东在政治局会议上就此问题发表讲话，毛说：美国和蒋介石要以全国军队统一来消灭我们，我们要统一而不被消灭。军

〔1〕《任弼时年谱》，第508页。
〔2〕《刘少奇年谱》下卷，第19页。

党分立还不是最危险的，合编分驻才是最危险的。杂牌军还没有与蒋介石的嫡系部队合编的，连杂牌的集团军都没有与蒋介石嫡系部队参杂合编。我们现在只有对付好，才能摆脱危险。全国军队统一，原则上我们只好赞成，实行步骤要看具体情况，这是我们与法国不同的。[1]在这里，毛泽东明确指出：合编分驻才是最危险的。为此，毛又一次强调中共与法国不同，即参加政府但不交军队，这是重庆谈判之前毛所决定的方针。

当毛泽东提出合编分驻最危险之际，作为对手，蒋介石早已注意到这个问题。蒋曾在一则日记中写道："对共之驻军与地盘必须分离，不能使之政治与军事合成整个之地盘为要。"[2]这就是说，蒋早已注意到"分离"与"合成"这个问题，中共的军队一旦与解放区分离，其结果，必然是既失军队又失解放区。现在，这个问题有了一个新的表述方式：合编分驻。

那么，当毛、蒋二人的视线聚集到这个问题时，马歇尔又是如何认识问题的呢？还在马歇尔抵华后的第10天，蒋在其日记中记载了这样一件事："马歇尔自动密商对共党军队处理问题，愿加参加，并主张共军改编时，应与国军混合编成，以免其共军割据地盘之顾虑。彼果有此主张，则可信任其参加三人小组会议，使能负责调处也。"[3]在这里，马歇尔仅仅提出混合编成。但是，混编的结果必然是分驻，从而一举解决中共的割据。这就是说，马歇尔不仅一开始就注意这个问题，并且"自动"向蒋提出。正因为马歇尔这个意见完全符合蒋的思想，为此，蒋表达了对他的"信任"。

综上所述，蒋介石、毛泽东、马歇尔三人不约而同，均把整军谈判的核心锁定在合编分驻。这个问题能否解决、怎样解决，具体而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57页。
〔2〕《蒋介石日记》，1945年11月1日。
〔3〕《蒋介石日记》，1945年12月30日。

论，这将是衡量整军成效的一个标尺；抽象而论，则将是衡量西方建军原则在中国推行程度的一个标尺。

2月15日，三人小组举行第二次会议，这次会议的中心议题即合编问题。张治中首先表示："'军队国家化'为当前之急务，本会议之任务亦即如何使全国军队达到真正国家化之标的"。为此，张治中提出：整军第一期，"在十二个月内应实行混合编组，即每军由政府军二师共党军一师，及政府军一师共党军二师混合编成。"张同时提出：在整军第二期的6个月内，"则应实行彻底的混合编组，使六十个师内不再有政府师与共党师界限之分，成为真正国家化之国军。"

所谓统编、混编有两个意思，第一步，双方军队以师为单位统编为军，从军的层面讲，双方军队已经合编，但从师的层面讲，两党界线仍然保持，双方的师仍属两党。第二步，彻底取消界线，彻底混编。张治中的意见，就是敦促中共尽快完成二步合编。

中共既然已经看出合编分驻是"最危险的"，是要"消灭我们"，因此张治中的主张未被周恩来接受。周仍然坚持在整军第一期，国共军队"各自编成，不相混合"。在第二期时，"始可为初步混合编组（即以师为单位混合编军）。至于彻底的混合编组，则须视以后局势进展情形如何再议"。也就是说，周一方面推迟第一步合编的时间，并且对于第二步彻底的合编也未给予肯定的答复。

鉴于张治中主张第一期合编，周恩来主张第二期合编，最后，马歇尔表示该问题留待下次会议再议。但马歇尔认为："初步的混合编组不宜太迟"，主张在第一期的6个月之后开始合编。[1]也就是把整军第一期的12个月再分两个阶段，前6个月不合编，后6个月开始合编。马歇尔这个意见是在国共双方意见的基础上，提出的折中方案。

〔1〕以上均为1946年2月15日张治中致蒋介石的密电。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76页。

当中共对合编问题高度警觉之际，国民党内部同样也不甚安心。2月10日，军政部长陈诚，致电军政部次长林蔚，认为："混合编军办法最值得研究，因国共军队今后虽均属国军，在理自无问题，惟以种种思想问题，以及各军历史性，尤其所处之环境及将领之生活等等，决非短期所能融合"。林蔚也认为：在一年之内，中央军与共军只可合驻一地区，但若混合编军，则实有不宜。

有趣的是，15日会议结束之后，张治中本人对于合编一事也产生了顾虑。张在当天致蒋的密电中表示："职于散会后经再详加研究，深觉在一年内混合编军办法实属利害参半"。为此，张治中建议接受马歇尔的6个月之后合编的意见，"职拟相机向马歇尔顾问表示政府愿尊重其意见，如共党代表能接受其主张，政府方面亦必予以接受，是否有当？"[1]

2月15日，张治中派其助手郭汝瑰前往南京向蒋当面汇报。郭汝瑰于16日抵达南京，随即向蒋面呈张治中亲函，蒋看后表示："马歇尔主张国共军队六个月后混编，可即同意其主张"。[2]当日，蒋氏自记："晚接文白关于整编共军十八个师及六个月统编之提议，余准其照马将军之提议也。"[3]

2月16日，陈诚致电蒋介石，就整军问题提出意见。陈诚关注的是双方军队的比例问题，认为毛泽东赴渝谈判时，中共军队定为二十个师，现在，国军有二百五十三个师，双方比例为12：1。而整军方案将双方比例最终定为5：1，陈诚认为："如照此决定，前后悬殊，如斯之甚，不啻我裁减而彼增编"。翌日，蒋复电陈："各军政区，中央与共军混驻，大约二与一比……至师数，此时不必太注重，如能编就，则当有办法也。"[4]在这里，蒋介石明确指出，军队数额问题（师数）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76页。
〔2〕《郭汝瑰日记》，1946年2月16日。（未刊稿）。
〔3〕《蒋介石日记》，1946年2月16日。
〔4〕《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台北，"国史馆"，2005，第165、166页。

“不必太注重”，关键是“混驻”，也就是混编，只要能够混驻混编，“则当有办法也”。陈、蒋两电，反映出二人看问题的深浅。

毛泽东称“分驻”，蒋介石称“混驻”，意思是相同的。总括而论，关于整军谈判，蒋介石与毛泽东的着眼点完全相同，就是混编混驻。

此后，16、18两日的会议主要是讨论宪兵与护路队问题。

2月19日，马歇尔就合编问题提出方案：在第一期的6个月之后，以军为单位实施统编。由国共各指定四个军十二个师，合编为四个集团军。12个月之后，也就是整军第二期，取消集团军，再以师为单位，统编为军。

马歇尔这个方案的要点是，一方面否定了周恩来关于第二期合编的意见，将合编的时间提前至第一期的6个月之后。另一方面又否定了张治中关于以军为单位合编的意见，将合编的单位级别提高，以集团军为单位，用以安慰中共担心被对方吃掉的心理。并且，这个方案仅要求国共各出四个军参加统编，也就是说，统编先在一个局部范围内进行，而不是全面统编。另外，马歇尔这个方案仅仅提出，整军第二期，双方军队以师为单位合编为军，是否彻底取消两军界线，彻底合编，马歇尔没有提及。

对此方案，周恩来表示要回延安磋商。当日，张治中致电蒋，认为：“总之，整编共军最主要的为统编及驻地问题，但如能于六个月后，即以军为单位开始统编，则驻地问题亦可随而解决，似属于我有利。”[1]

在这里，张治中一语道破全部问题的实质。一直以来，国民党始终把中共军队与解放区的分离，视为解决中共问题的关键。因为，军队一旦脱离解放区，中共将既失军队又失解放区，重庆谈判时张群就反复提出这个问题。统编问题从现象上看，似乎只是一个时间先后、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77页。

单位高低、范围大小的问题，但全部问题的实质则归结为一点：统编一旦实施，参加统编的部队便必须进驻指定地点，这样，中共军队便将从解放区分离出来。张治中的着眼点就在这里，即统编之后，“则驻地问题亦可随而解决”。因此，张认为此一方案“似属于我有利”。

2月21日，周恩来由延安返回重庆，当日，在与马歇尔的会谈中，周说：“关于你分两步来进行统编的建议，他们（指延安——引者注）也愿意在原则上接受，即七个月后采用集团军的办法，十二月后开始军的统编。”[1]这样，马歇尔的统编方案被国共双方接受。

2月22日，整军谈判举行最后一次正式会议，全部条款均告达成。其要点为：整军第一期12个月之内，全国陆军总共编为一百零八个师，其中，中共十八个师，政府军九十个师；第二期的6个月之内，全国陆军编为六十个师，国共各为五十与十个师。

关于合编问题，协议规定：在第一期的12个月期间，由双方合组四个集团军，每一集团军由国共各出一个军组成，国共分任其中两个集团军总司令。在第二期的6个月内，取消集团军，合编部队以师为单位组成六个军，其中，四个军由中共两个师、政府军一个师组成；另外两个军则由政府军两个师、中共一个师组成。这就是说，中共参加第一期的合编部队，为十八个师当中的十二个师（四个军）。而参加第二期合编的部队，则为全部十个师，但仍以师为单位参加合编。全部整军于18个月完成之后，双方军队是否彻底打散合编，该协定未提及。

关于驻地问题，协议规定：整军第一期前12个月期间，东北地区共驻六个军，其中，中共一个军，政府五个军。西北地区五个军全部为政府军。华北地区共驻十一个军，其中，包括国共合编的四个集团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11页。

军即八个军，另有政府三个军。华中地区共驻十个军，其中，中共一个军。华南地区共驻四个军，均为政府军。

简言之，在整军第一期的12个月期间，中共十八个师的驻区分别为：华北十二个师，东北、华中各为三个师。而在整军第二期的6个月期间，中共十个师的驻区分别为：华北七个师，东北一个师，华中二个师。

此外，整军方案还规定各省有权维持一支保安部队，以维持地方治安。

2月25日，整军方案由张治中、周恩来、马歇尔三人签署。

整军方案从文字上看，中共军队被缩小、被分解了。尽管中共最后还有十个师，但因集中分驻，必将与解放区脱离，因此，从协议的文字上看，中共军队最终将被“化”掉。如前所述，毛泽东早已看出合编分驻最危险，强调我们要统一而不被消灭，与法国不同等等。那么，这个最危险的合编分驻方案为何又被中共接受下来？显然，此举并不符合民国政治的规则。

1946年12月，当国共和谈已完全破裂之后，周恩来在延安的一次讲话中道出其中的奥妙。周说：“整军方案是使中国人民的武装受束缚的，但也受保障的，这有它的两面性。”关于受束缚，周说：“主要的规定要经过美国装备，我们的十个师也包括在内。装备虽好，但可把你集中起来，不给你汽油弹药，那你就没有办法……如果打起来是废铁一堆。”周又说：“整军方案还有它好的一面，这就是地方自治。人民的武装是地方自治的东西……这样就保障了我们解放区人民自己的武装不受国家军队的干涉。”

一切都清楚了，刘少奇还在会谈正式开始之前即指示周：要注意地方部队，我之武装将大部分保持在其中。也就是说，中共一开始便把文章做在了地方部队上面。而地方部队的奥妙则在于：既可保存军

队，又可将军队留在解放区，从而使军队与解放区互不分离。既然如此，拿出去参加合编分驻的十个师也就不重要了，周恩来说："我们就准备着把那十个师变为废铁好了"。[1]总之，中共在整军谈判中实现了最初的意图，从而避免了"成为民主同盟"。

当然，整军问题在中共内部也有不同意见，中共中央在1946年3月13日的一份电报中提到："在整军问题上各地不同意见已有很多"。[2]具体有些什么不同意见，尚待相关材料的进一步公开。

整军方案既然是一把双刃剑，必然也有对国民党不利的一面，那么，国民党又采取了怎样的应对措施呢？周恩来说："整军方案对我们虽不利，但蒋亦不能接受，故马上即以成立国防部、军改师等办法偷天换日。"[3]按照整军方案，今后的中国军队以师为单位，"军改师"的意思，就是以师的名义保存军的实力，此即蒋的偷天换日。

整军方案是继停战协定、政协协定之后，国共达成的第三个协定。马歇尔使华仅仅两个月时间，一连促成三个协定，对此，有两位美国人多少有些困惑。1946年3月，魏德迈致电美国陆军参谋长，对马歇尔作如下评价："他处理问题的步骤合于逻辑，首先实现了停止敌对，现在他正推进一项计划，要将中央政府和共产党的部队予以统一。所有这些是在阴谋、不信任、自私、和东方的狡诈背景下完成的。真是一种惊人的成就，我真正怀疑在世界上是否有任何其他的人能在如此短暂的时间里做到如此之多。"[4]魏德迈的这些话，与其说是对马歇尔的恭维，不如说是他的困惑。

另一位多少也有些困惑的美国人，正是马歇尔自己。1946年3月4日，马歇尔与周恩来、张治中飞抵延安，在欢迎晚会上，马歇尔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707页。
〔2〕《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6册，第90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696页。
〔4〕《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第233页。

说：国共“十八年的对立，很短时间得妥协，战争全面停了，出我预料”。[1]

两个美国人的困惑表明，他们对于问题是否真正能够解决，多少还是有些底气不足。

整军方案的签署，也是延续政协会议的精神走向，取得的最后一项成果。如同政协协议一样，整军方案后来并未实施，因此它本身并不具有实际意义。整军方案的谈判与签署，如果说有什么意义的话，那么，主要体现为这样一个问题：当美国的建军规则在理论上将民国的建军规则扫荡殆尽之际，问题已经悄然异化。当国共以正面的方式将美国规则迎进来的同时，却又在美国规则的外壳之下，把自己的规则顽强地保存下来。表面看，强势的美国规则把卑微的民国规则一举剔除出局，而实际上却相反，民国规则把美国规则变为一个空壳。

国民党对政协协议的不满及其焦点

为适应抗战结束之后的政治形势，国民党也陆续采取了若干行政改革，比较重大的措施有如下几项：

撤销军事委员会，改设国防部，在形式上将军队纳入行政院系统。

撤销带有若干前清军机处性质的侍从室，归并到国防部军务局。

撤销军统，改设国防部保密局。

裁军，并且缩小军队编制，改军为师（这项工作起步不久便停止）。

释放政治犯。

蒋介石在政协开幕词中宣布，人民有言论、出版等等自由，由于这个问题是衡量民主政治最直接的标尺，因而被当局最早提上议程。

〔1〕《谢觉哉日记》，1946年3月4日。人民出版社，1984。

1月28日，蒋介石向国民党中常会和国防最高委员会联席会议提出一项议案："现行法令中与人民享有身体、信仰、言论、出版、集会、结社各项自由相抵触者，应分别予以废止或修正。"[1]该提案随即获得通过。此后，言论、出版环境较之从前有所改善。

以上表明，随着战后西方政治原则的到来，国民党的施政方式多少发生了一些变化。

几乎与政协会议同步，国民党内的不满情绪也在迅速滋长。1946年1月20日，军政部长陈诚致电蒋，对政协会议表示强烈不满，内称："苦斗八年，尚须作此协商，实为本党之耻辱。"苦斗八年指抗战。陈诚的意见是：政协会议"倘妥协不了，而是非已明，纵一时不获见谅于国际，但苟能趁早将共党根本解决，亦是国家一劳永逸之福。"这里的国际指美国。

1月24日，陈诚再次致电蒋，提出六条意见："（一）今日之症结，全在共党既凭藉武力，谋夺政权……（二）共党在任何条件之下，决不会放弃武力。（三）今日之情势，唯有以武力求和平，以武力谋统一。（四）今日之事，积极彻底则成，迁就妥协则败。（五）必先军事就范，再谈政治……（六）自有史以来，从无不用武力而统一者。"陈之六条是针对政协而言。对此，蒋的答复是："诸事由我负责主持，请勿念。会议或有结果，所陈各点，皆获我心。"[2]蒋赞同陈诚的意见，但并未立即采纳。

陈诚关于武力统一的意见并非个别现象，胡宗南亦致电蒋，表示："政治协商会议揭幕，适予匪军以喘息调整补充占领之机会……务请钧座乾纲独断，贯彻决策，调整部署，实施申讨"。[3]

---

〔1〕《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会议记录》第8册，国民党中央党史委员会影印，台北，近代中国出版社，1996，第34页。

〔2〕以上均见《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第157、158页。陈诚于1944年12月接替何应钦出任军政部长。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第384、385页。

1月22日，侍从室第三处主任陈果夫致函蒋，函称："政治协商会议必无好结果。且无论如何，共党已得到好处，本党已受害……中国如行多党政治，照现在党、政、军均未健全之际，颇有蹈覆辙之可能。请临崖勒马，另行途径。"〔1〕

那么，蒋本人对于政协是什么态度？蒋的几则日记反映了其真实思想。

政协开幕不久，1月12日，蒋在反省录中写道："政治协商会议分子复杂……而真有国家观念主持公道者，实不多见，可痛之至。"〔2〕随着会议的深入，蒋的情绪则愈是低落，1月16日，蒋写道："近日神志消沉，意态悒郁，所有反动派皆乘协商会机会对政府与本党皆施以各种污辱欺凌。此乃不足为意，而一般智识分子及青年，平时自称为爱护党国者，皆不以此为痛愤，视若无睹。呜呼，是非已无，邪正莫辩，公理泯灭，国家焉得不乱也。抗战胜利实为党国威信最高之时，余乃反因之受辱招侮……是乃余之智力不足之所致耳，能不愧悔。"〔3〕当会议进入尾声时，蒋的心情更加沉重，1月21日，蒋写道："近日心神悒郁，愧悔交集，共匪枭张，众犬吠声，乃知往日事事无决断，无远见，一朝纵敌，万民遭殃"。〔4〕1月23日，蒋再次写道："政治协商会议中，共党蛮横，强词夺理，而马歇尔对我国国情隔阂异甚，美使馆新闻处长费正清又左袒共党，甚有重演前年史迪威不幸事件之可能"。〔5〕把马歇尔、费正清与史迪威联系起来，至少反映了蒋对此二人的负面看法。

综上所述，在整个政协会议期间，蒋介石始终处于抑郁与愤懑状态。可痛、消沉、悒郁、愧悔、受辱招侮等等，这些就是蒋介石真实

〔1〕陈果夫日记，1946年1月22日，徐詠平转引自《陈果夫传》，台北，正中书局，1980，第935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12日。
〔3〕《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16日。
〔4〕《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21日。
〔5〕《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6（上），第25、26页。另据蒋介石日记手稿，是日并未写有费正清，两份材料有出入，其原因笔者目前尚难判断。

的精神状态。最后，蒋对于政协会议总的感受是什么？政协闭幕当日，蒋在日记中这样描述："本月处境惟有二语：'冬天饮寒水，雪夜渡断桥'。"[1]

政协会议闭幕之后，国民党内的不满情绪迅速蔓延，其政治代表，就是以CC为主的右翼集团。他们向政协发起反扑的目标，锁定在政协宪草修改原则。

在政协的五项议题中，宪草问题与政府改组等其他问题相较，不是一个需要马上办理的问题，因此，宪草问题本来是国民党方面最不重视的问题。周恩来说："宪法问题蒋最不重视，看都未看"。[2]其实，蒋在最后一刻看到了宪草原则。1月31日蒋氏自记："审阅协商会商定之宪法草案……不禁骇异莫名。余初以为五五宪草是阿科（孙科——引者注）自身所主持，故对其加入宪草组，必力争其主张，为本党负责保持总理对宪法与建国大纲一贯之立场也。不料其协议结果，所有本党党纲与总理主张，以及其五五宪草全部在根本上整个推翻，重新换取一套不三不四、道听途说之妄议。而彼（孙科——引者注）即引以为是，竟订定此一违反总理革命之原则，真使人啼笑皆非，欲泣无泪矣，为之奈何。"[3]

那么，国民党为什么选择这个原本最不重视的问题向政协发起反扑呢？因为在这个问题上国民党抓住了"把柄"。政协会议尽管引入了一系列西方政治原则，但中国旧有的政治原则也有所保留。政协通过的和平建国纲领，第一条即：遵奉三民主义为建国之最高指导原则。而国民党抓住的"把柄"也就在这里。

政协宪草修改原则，关于立法院与行政院关系的规定，显然与孙中山的五权宪法学说不相符，据此，国民党声称五权宪法与三民主义

〔1〕《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31日。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696页。
〔3〕《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31日。

是一个整体，违反五权宪法便是违反三民主义。于是，以捍卫三民主义的名义，向政协宪草原则发起了反扑。

2月4日，王世杰记载："午后中央党部开中央委员谈话会，出席发言之委员大都为党中某一系统之人，均反对政治协商会议之结果，而尤攻击宪草案……"[1]某一系统指CC。

另一方面，由政协制定宪草修改原则，事实上削弱了国大的制宪权，为此，引起旧国大代表的不满。2月12日，旧国大代表发表意见书，称国民大会"为唯一制定宪法之机关"。表示重视各方面对宪草的意见，"然其制宪职权，有其神圣性，有其完整性，亦绝对不受任何机关、任何团体、任何党派意旨之束缚"。[2]这些话的意思就是，制宪权在国大，政协没有制宪权。这一点为国民党后来修改政协宪草原则提供了法理依据。

蒋介石本人对于政协协议无疑是不满的，但是，蒋所处的地位与他人不同，因为政协会议是在蒋的主持下召开的，政协各项协议也是在蒋的主持下通过的，因此蒋不能完全推翻协议。另一方面，鉴于党内的强烈不满，以及宪草原则的确将给今后的施政带来诸多不便，因此，蒋也愿意向右翼作出一定让步。蒋的总体态度是，同意对宪草原则作数项修改，但对政协其他协议，则主张维持不变。

2月10日，蒋在重庆"约集五院院长及党内前辈谈话，对于宪草意见，坚决表示三点：（一）国民大会必须为有形之组织；（二）中央政制，应照国父遗教，保持五权宪法精神（或参照美国制）；（三）地方政制，应照建国大纲，以县为自治单位。"[3]

蒋介石提出的三点，分别体现为以下几个问题：

第一，关于国大问题。政协宪草修改原则规定："全国选民行使四权，名之曰国民大会。" 所谓"选民行使四权"，就是采用西方

〔1〕《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4日。
〔2〕《国民大会代表同人对宪政发表意见》，《中央日报》1946年2月14日，第2版。
〔3〕唐纵日记，1946年3月4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6页。

直选制，由选民直接行使选举权。而直接选举的实质，就是否定间接选举——国民大会。但是，为顾及中国的现实，直选在名称上仍然名为国民大会，简言之，保留国大之名，推行直选之实。既然直选就是国民大会，那么，国民大会作为一个具体会议来讲，实际上是不召开的，这种方式当时称作“无形国大”。现在，蒋介石提出“国民大会必须为有形之组织”，此即“有形国大”。所谓有形国大，就是坚持原来的国民大会制，由国大代表行使选举权。总之，“无形国大”与“有形国大”的对立，就是直接选举与间接选举（国大）两种选举制度的对立。

第二，蒋所说的美国制，指美国的总统制。政协宪草修改原则规定：“行政院对立法院负责”，也就是内阁制。现在，蒋提出美国制、总统制，就是否定内阁制之意。

第三，关于地方自治问题。政协宪草修改原则规定：“省得制定省宪”。也就是地方自治以省为单位。但是，孙中山在其晚年的重要著作《建国大纲》中规定：“县为自治单位，省立于中央与县之间，以收联络之效。”[1]根据此一遗教，蒋介石提出以县为自治单位。如前所述，中共之所以提出以省为自治单位，其目的是以省宪的名义保障解放区的地位。因此，国共在省、县自治单位问题上的对立，其实质就是解放区能否以省为单位。

以上三点，就是国民党、蒋介石对于政协宪草原则的三条主要修改意见。

中苏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上继续争执

蒋经国访苏之后，国民党与苏联的关系毫无改善，尤其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上，苏军的立场毫不松动。这样，杜聿明所部长时间滞留

〔1〕《孙中山全集》第9卷，第128页。

南满，不能展开军事接收。

如前所述，还在上年末张嘉璈率东北行营重返长春的当日，张即判断：苏军之所以延缓撤军，其意图是："可有从容时间，讨论经济问题"。看来，蒋介石比张嘉璈晚了一个多月才意识到这一点。1946年1月，蒋在一则日记中写道："俄军似已决心拖移撤兵日期，其意有二：（一）必须经济合作条件达成其要求目的而后撤兵。（二）或待美国在华北陆战队撤退时，彼乃同时撤退。"[1]为打开这一僵局，1946年1月中旬，蒋采取了一项折中方案，即选择部分企业与苏方合作经营，但拒绝全面合作，蒋称之为"缩紧"政策。1月中旬，蒋致函张嘉璈，表示："关于经济合作方针，此时只可缩紧，不宜太宽。此事已考虑再三，不能不如此"。[2]

完全接受苏方要求，既损国家主权，又超出中苏条约范围，将遭到广泛的批评；完全拒绝苏方要求，则又无法展开接收东北的行动；这个折中方案的意图，就是试图局部满足苏方要求，从而换取苏方协助国民党军接防。

就在中苏双方为东北日资产业归属问题争执不下之际，作为这种争执背景的具体表现，发生了轰动一时的张莘夫事件。

张莘夫当年47岁，毕业于北京大学、美国密西根大学，曾任煤矿矿长、资源委员会汞业管理处处长、钨业管理处处长等职，此次在东北的职务为经济部东北接收委员。1946年1月14日，受张嘉璈指派，张莘夫偕随员7人，由沈阳乘火车前往抚顺，与苏方接洽抚顺煤矿接收事宜。1月16日晚，张莘夫一行由抚顺返回沈阳，途经李石寨车站时，张莘夫及其数名随员被杀害。

张莘夫案于1月下旬披露出来后，在中国知识阶层引起极大愤慨。

〔1〕《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19日。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30页。

国民党方面认为是苏军与中共所为，而苏联大使彼得罗夫于2月27日就此事答复重庆外交部时称："张莘夫被害系暴徒所为"。[1]另外，中共中央在2月25日一份内部指示中表示：国民党"勾结日本人制造张莘夫惨案，以为反苏反共的借口。"[2]由于相关各方各执一词，该案的真相，数十年来未能澄清。现在，随着相关材料的披露，该案的真相开始浮出水面。

吴亮平时任中共抚顺市委书记兼抚顺军分区政委，多年之后，吴亮平在"文化大革命"中写下一份材料，叙述了这件事的经过。吴写道："国民党派张莘夫等人来接收抚顺矿务局和抚顺煤矿。那时，我们的方针是对接收进行抵制，他们未能实现接权。不多几天，他们就走了，我们派人送他们出去。到了半路，来了电话，说是苏联红军军官要搞他们。我当时在电话上听了，摸不清情况。当时苏联红军部队驻抚顺，实行军管，红军的事，我们无权管，（我）听了就说，让他们搞去，没有提出反对，这是政策上犯了大错误。苏联红军指挥我们部队，说他们是坏人，把他们几个人杀了。此事件给国民党利用作为进行反共宣传的一个口实，使党的政治影响遭受了损失，迄今每念及此，辄深为痛心。这一事件的重要责任，是作为地方党委书记的我，应当负责的。为此政策上的大错误，我受到东北局给的撤销工作处分，我作了检讨，并于1月底离开了抚顺的工作。"[3]

根据这段材料，张莘夫事件基本清楚了，此即"苏联红军指挥我们部队……把他们几个人杀了。"指挥者为苏联红军，执行者为"我们部队"。

张莘夫遇害案并非一起偶然的、孤立的事件，而是有其特定的背景，此即中苏关于日资企业归宿问题的争执。抚顺煤矿的归宿当时尚

〔1〕《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73页。

〔2〕《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84页。

〔3〕雍桂良等著：《吴亮平传》，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第120页。吴亮平于1927年加入中共，曾在江西中央苏区担任国民经济部部长，在延安曾任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建国后曾任化工部副部长，中央党校顾问。出版过多种翻译作品。

未达成协议，在此情况下，一方要求接收（国民党），另一方，“我们的方针是对接收进行抵制”（我们当指苏军与中共）。作为接收与抵制这一对立的体现，于是发生了此一事件。张莘夫是受张嘉璈的派遣前往抚顺的，作为这件事的直接当事人，张嘉璈当时就在其日记中判断：“此事显然表明苏方不愿我方在经济合作问题未解决以前，接收抚顺煤矿”。[1]也就是说，苏军之所以如此，是为拒绝向东北行营移交抚顺煤矿。

在接到蒋介石关于经济合作采取“缩紧”的指示后，张嘉璈对于此项政策的出台作如下判断：“在中央辅助蒋主席作东北问题之决策者，为行政院长宋子文、外交部长王雪艇、及经济部长翁詠霓。宋王二人，因当签订中苏友好条约之冲，惟恐再受攻击，宋则取极端冷淡态度，王则取极端谨慎态度，翁则以宋王态度为转移……使蒋主席为主权与法理两理论所拘束，因有只可缩紧，不宜太宽之指示。”[2]翁文灏，字詠霓。所谓主权，指经济合作涉及中国主权；所谓法理，指经济合作超出中苏条约范围。张嘉璈认为，宋、王的这两点意见束缚了蒋，妨碍了蒋对东北问题的决断。

相反，王世杰则认为，接收东北之所以成效甚微，其责任在东北的两位主要当事者。王认为：“公权态度颇嫌软弱，对苏军过于迁就；熊天翼厌恶苏军，却又不肯负责应付。目前东北接收之障碍于以日增。”[3]

为缓和与苏军的关系，政协会议期间，重庆政府特意选择此一国共合作的背景，派宋美龄于1月22日飞赴长春，代表中国政府向苏军有功将士授勋。苏方称马林诺夫斯基因事回国，宋未见到马林诺夫斯基，当然任何实际问题不能解决，宋美龄无功而返。

〔1〕张嘉璈日记，1946年1月2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42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1月1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30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5日。

总之，东北的局面一筹莫展。

1946年2月1日，这是苏军撤离东北的最后期限，但苏军毫无撤退迹象。是日，马林诺夫斯基约见张嘉璈，直截了当地表示："愿与阁下交换关于中苏经济合作问题之意见。"张嘉璈根据重庆的"缩紧"指示，表示可就部分项目与苏方合作。对此，一同参加谈话的苏方经济顾问斯拉特阔夫斯基断然拒绝道："华方提议，不能作为可使谈判成功之基础。"

接下来，张嘉璈转移话题，张说："鄙人愿乘机会，与阁下一谈政治问题，实因政治与经济有密切关系。中国政府现陷于极困难之地位，因一般人士责难政府，数月内在东北，仅接收数市，至接收之省份，则名存实无……故今如订立经济合作办法，恐仍是只有义务，而他人享其权利。"张的意思，实际上就是表达了对苏方的不信任。

面对张嘉璈此番言论，终于，马林诺夫斯基也将苏方为什么坚持经济合作的真实意图和盘托出。他说："满洲地形与苏境衔接，插入苏境极深，故必须借经济合作，使满洲不再对苏联有所威胁。"此言之意，就是要以经济合作这一方式，将东北纳入苏联的势力范围，以此方式保障苏联远东地区的安全。最后，马林诺夫斯基表示：经济合作"希望早日解决，使鄙人及军队可即离此。"[1]等于重申，经济合作的成立是苏军撤军的先决条件。

2月4日，张嘉璈铩羽而归，返回重庆。此刻，蒋介石也实在无计可施了，蒋对张说："如苏方不撤兵，吾方即不前进，亦不谈经济合作问题，任其搁置再说。"[2]由于熊式辉早已离开长春而驻锦州，张嘉璈此次返渝之后，奉蒋之命留渝不归，这样，东北行营在长春实际上名存实亡。

〔1〕张嘉璈日记，1946年2月1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50～655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2月4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56页。

由于经济合作无结果，苏军开始将工矿企业的机械设备大批拆卸，搬运回国，东北的经济利益还是未能保住。

因经济合作而产生的僵局，其政治后果是，中苏条约谈判期间略有改善的重庆政府与苏联的双边关系，至此完全被抵消。关于这件事处置上的失策，张治中曾于1948年5月致函蒋介石，对此作如下结论："今日东北局面之演成，实由于对苏外交之失败，当时外交当局，不知收回东北为政治利益，保全工矿为经济利益，政治利益当然重于经济利益，乃竟着重经济利益忽略政治利益，前提一误，全局皆输。"[1]张的意见当时能否真正行得通，姑且不论，总之，就结果而论，在东北问题上，国民党最终是政治、经济"全局皆输"。

中苏经济合作久拖不决，其另一个后果是，东北问题逐渐国际化，美国开始插手，从而使问题更加复杂化。

1946年2月9日，美国分别照会中苏两国，认为：中苏协商管理满洲之工矿企业，违反门户开放原则，此一问题之解决，须有美国参加。[2]2月11日，美国驻华大使馆向王世杰转交了一份美国国务卿的照会，表示："美国政府认为，日本的国外财产（如满洲的工业）之处置，系有关曾荷负击败日本任务的各主要同盟国家共同利益"。意即东北的日资企业为盟国的"共同利益"，而非中苏两国所有。"因此美国政府于接获中苏双方已在进行商讨，其结果或将使满洲工业成为绝对的中苏共管之报告后，甚为烦虑。"而美国之所以对此不满，其原因是："美国及其他同盟国人民之未能获得参加满洲经济发展之均等机会"。[3]2月13日，美国国务卿贝尔纳斯通告王世杰："苏联关于东北之权利，只限于中苏友好条约范围以内。现闻中苏两国商谈东北

〔1〕《张治中回忆录》下册，文史资料出版社，1985年，第769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58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453、454页。

经济与工业之管制，若违背门户开放原则，美政府不能承认。”[1]

美国方面在东北日资企业归属问题上的立场，显然延续了上个世纪以来的对华政策，此即：门户开放、利益均沾。

那么，美国关于门户开放的要求，对于已经陷入僵局的东北问题又将产生怎样的影响？作为当事人，张嘉璈早已看出将产生两个负面影响：一方面“使外交当局对于战利品之要求，更受一种束缚。同时使主张对苏采取强硬态度者，觉得吾方可借美国助力，以抗苏联。以后谈判将益增困难矣。”[2]增加一个利益分配者，在交涉中必然增加一种束缚。

归纳起来，围绕东北的日资产业，苏方视为战利品，认为应归苏方所有；而中方则认为，应当作为日本对华战争赔偿而归中方所有；现在，美国又提出应成为对日作战的各主要盟国的“共同利益”，即美国也应有一份。这样，中方的立场不仅未能得到支持，反而多了一层“束缚”。另一方面，主张对苏持强硬立场的人，认为美国的这一表态，可以将美国引入东北纠纷，借助美国对抗苏联。这两种后果在张嘉璈看来，只会使交涉“益增困难”。

但是，美国关于东北问题的表态，除去一些谈话和照会，便没有实际动作了。正如张嘉璈所说：“美国空言仗义”。这种空言仗义对于中国的后果又是什么？作为当事人，张嘉璈的体会无疑是最深切的，张说：“友邦之仗义执言，不特不能帮助解决，且增加弱国之进退两难。东北本案，益趋黑暗矣。”[3]

国共在东北问题上继续争执

国共关于东北问题的争执，当然不是经济问题，而是政治问题。

〔1〕《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61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2月4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61页。
〔3〕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75页。

在政协会议上，国共就一系列重大的国家制度问题举行了谈判，并达成了协定，但是，东北问题不在谈判之列。其原因是：中苏条约是一个外交协议，因此东北问题具有外交性质的一面，一般说，国共谈判仅限于内政，不涉及外交。那么，国共能否就这个具有外交性质、尤其是涉及中苏条约的问题举行谈判？显然，这是一个十分特殊的问题。总之，国共在东北问题上的争执，其核心就是，两党能否就东北问题举行谈判。

1945年11月23日，张嘉璈率东北行营撤离长春的前一天，张向马林诺夫斯基话别。此时，苏方已迅速作出协助国民党接收东北的姿态，因此在谈话中马林诺夫斯基也作出许多善意的表示。他说："沈阳以南，因中央军未到，故有十八集团军。如苏军撤退一地，而中央军不予接防，十八集团军势必乘虚而入。故苏军只好暂不撤退，一俟中央军队开到后，认为足以维持秩序后，苏军再行引退。"[1]

当时，国民党由海上向东北运兵的计划受阻之后，主要的陆上通道，便是北平经山海关至沈阳的北宁铁路，而北宁路也已被中共切断。鉴于马林诺夫斯基上述友好表示，张嘉璈乘机提出，希望八路军退出北宁路山海关至沈阳沿线，以便国民党运兵接防。对此要求，马林诺夫斯基的答复含糊不清，但张嘉璈得到的印象是：苏军"似亦不致帮助八路军久占铁路线"。[2]

如同中共视国民党为美国走卒一样，国民党也视中共为苏联附庸。在从苏方获得这些并不可靠的承诺之后，张嘉璈把问题演绎为中共必然以苏军的意志为转移，让出北宁路。返渝之后，未经上报蒋介石，11月30日张嘉璈私下约见董必武，"告以马元帅认为榆沈铁路打通，有其必要。苏军正待中央军到后，可自锦州向北撤退，请其（董

〔1〕《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67页。
〔2〕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23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68页。

必武——引者注）劝八路军在沈阳锦州间，退出铁路线以外。”张嘉璈这样盘算：“余觉苏方既已默许我方打通沈榆铁路，八路军闻之，自必变更态度，不致阻碍吾军前进，庶几中央军可早日开到”。[1]

此时，苏军不断表示愿与国民党合作，下令中共退出长春路沿线，甚至表示不惜以武力驱散中共等等。为此，中共对于国、苏之间，其合作究竟可到怎样的程度，一时间也失去了把握。张嘉璈的出现，顿时使中共摸到了苏军的底，此即苏方不会无保留地按中苏条约与国方合作。事情很明白：如果苏军与国民党全力合作，张嘉璈便不会找董必武。张找董恰恰说明，苏军并未全盘取消中共在东北的地位，因此张嘉璈只得找董协商。

东北问题因其外交性质的一面，一直未能提上国共谈判议程。由于张嘉璈具有东北行营二号人物的身份，张既然找董必武谈东北问题，于是，中共方面遂将此次本来是私下性质的约见，演绎为政府方面有意谈判，故迅速作出反应。12月1日，延安致电董必武等，判断：“苏方在东北态度已甚为明显，目前所取步骤，即便严拒美军入满，又便我方谈判和发展，故张公权找董老商谈是必然结果。”判断张“必然”找董，也就是判断国民党“必然”与中共谈判。为此，延安指示董：“我方宜就此种时机，再开谈判之门……望复张公权并告王、邵，长春沈阳驻兵二万，以一万经北宁路开入沈阳，可以商量，但必须先实行双方停攻、停占（暂不提退出侵占区）、停运，以便我方代表团来渝重开谈判。”“代表五人及随员准备六、七号赴渝，望告邵于五号派大飞机来。”[2]王、邵即王世杰、邵力子。将东北问题的谈判向王、邵提出，就是向重庆政府提出，就是判断政府有意谈判。因此，提出派大飞机来延安接中共代表。中共的意图是，同意国民党经北宁路运送一定兵力，以此问题的谈判为开端，从而将东北问

〔1〕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30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73页。榆指榆关，山海关旧称。沈榆铁路，指北宁路沈阳—山海关段。

〔2〕《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33页。

题谈起来。

12月5日，周恩来在向中共中央提交的报告中表示："我认为东北问题是可以谈的，而且也有局部解决的可能，因为国民党也知道东北是不能独霸的。"〔1〕

周恩来这个意见被中共中央接受，12月7日，延安致电东北局：东北问题或许有和平解决可能，国民党已知他接收东北的困难，表示愿与我谈判东北问题。中央准备在重庆与国民党试谈，但最后还须由你们在东北与国民党行营谈（如能有苏联居间折中就很好）。翌日，延安指示彭真：如有苏方介绍，似乎你即可与行营谈判。蒋方已表示愿谈之意。〔2〕

然而，张嘉璈找董必武，并非政府有意谈判，而是一种个人行为。张嘉璈自己也未料到，他偶然的一次私下谈话，引起了中共如此高度重视。因此，当中共急切地等候飞机赴渝谈判之际，张却于12月2日由重庆飞往北平，12月4日，率东北行营重返长春。此事的由来中共方面始终未弄清楚，以至后来周恩来在与马歇尔的谈话中多次提及此事。〔3〕

张嘉璈于12月4日重返长春，5日，在与马林诺夫斯基的谈话中，告以在渝曾与董必武谈话，劝告八路军退出北宁路沿线，希望苏军对中共作同样的劝告。6日，董必武根据延安的指示致电张嘉璈，表示："中央派遣沈阳队伍，拟经北宁路开去，已得延安复电，可以商量。"当日，张复电董，请董"再电延安，即日通告锦州奉天线队伍移撤日期，以便电告中央，实行停止战争"。至此，张嘉璈以为大功告成，这才于当日致电蒋，报告事情经过，表示："职向不愿于政治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6、7页。

〔2〕《彭真年谱》上卷，第332、333页。

〔3〕1946年4月22日，周恩来对马歇尔说："政府东北经济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张嘉璈曾来访中共代表董必武先生，表示政府要商谈长春路的接收问题。董当即表示愿见政府接收沈阳，并愿商谈此事。不幸，次日张即离渝去东北"（《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59页）。这表明，周恩来始终将张找董视为"政府"有意谈判，因此，对于这一谈判又突然中止表示不解。

有所论列，只以体念钧座关怀东北日夜焦思，故不惮出位之嫌，尚祈鉴宥。”〔1〕

东北问题涉及国、共、苏三个方面。一般说，当国、苏两方不能作双边解决的情况下，事实上就为国共谈判提供了条件。然而，这一回蒋介石没有按一般的游戏规则就此与中共展开谈判。12月8日，蒋致电张嘉璈，断然制止道：“在东北，尤其对苏方切不可再提董必武与共党有关事宜。”〔2〕这件事就此而止。

张嘉璈是一位资深的银行家，从无办理国共交涉的经验，他偶然的一次“不惮出位”，在国共之间惹出一连串是非。但是，张嘉璈的此一孟浪之举，却把国共双方长时间均未提出的、东北问题的谈判一事提了出来。并且，又因为这一问题的提出，促使国共双方本来都不甚明朗的立场态度，骤然间都明朗起来。

自联合政府提出以来，中共已具有相当的政治地位，迫使蒋在一系列较之东北问题远为重要的问题上举行了谈判，甚至可以在政协会议上就政府改组、军队整编等等问题达成协议。只有东北问题是一个例外，在苏军开始撤退之前，这是唯一被国民党断然拒绝谈判的问题。

那么，蒋为什么唯独在东北问题上坚拒谈判？问题仍然出自东北那个特殊的三角关系。由于有中苏条约这样一个外交协议，因此，东北问题具有外交性质的一面。根据这个条约，国民党获得了接收东北的唯一合法地位。然而，国共谈判一旦举行，等于承认东北问题也具有内政性质的一面，据此，中共亦可取得一席合法地位。问题的关键便在于：中共一旦取得合法地位，苏军便可以从中苏条约的束缚中解脱出来，合法地向国共两军交防。因此，为制止这个连锁反应，蒋介石必然要堵住问题的源头，以外交问题的名义，坚拒与中共谈判。坚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567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586页。

持外交问题，就是坚持国民党的唯一合法地位，从而将苏军套牢于中苏条约，以期从苏军的交防中获取最大利益。蒋介石之所以制止张嘉璈的活动，之所以坚拒与中共谈判，就是要制止外交问题转移为内政问题。

这样，在东北问题上，因国民党拒绝经济合作，从而与苏方构成了第一个僵局；又因拒绝谈判，从而与中共又构成了第二个僵局。而更为复杂的是，两个僵局之间还构成了互为牵制的关系。中共判断，国民党为打开东北僵局设置了一个先后程序，即首先打开国、苏僵局，在从苏军那里取得优势地位之后，回过头来再与中共解决内政问题。

1946年3月5日，刘少奇致电东北局，判断："因为苏联要求在东北的经济合作，美蒋尚不答应此种合作，并在全国煽动反苏运动，苏军亦推迟撤兵，故东北外交问题一时还难于解决……因此，东北的内政问题，我们与国民党在东北的妥协，暂时亦将不能解决。只有在东北外交问题解决之后，我们与国民党的妥协才会有可能。"刘判断蒋的意图是："想在外交上利用苏联将东北更多城市移交给蒋接收，以便将来在国共谈判中有更多的法律依据来压迫我方让步。"[1]总之，只有外交问题解决之后，"我们与国民党的妥协才会有可能"，此即两个僵局之间的关系。

马歇尔使华后，其调处活动颇见成效，但是，由于东北属于苏军的势力范围，马歇尔不能插手。为此，中共一度设想，请苏方出面，"作东北之马歇尔"。但这一设想最终未能实现。

1946年2月12日，延安致电东北局："在停战谈判时，关于东北热河问题曾数次请苏联派人参加，但苏联坚不出面。"中共认为：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4页。

“苏联出来作东北之马歇尔对我在根本上是有利的，但他们将和马歇尔一样，在形式上决不能偏袒我方，并可能要我对国民党作更多的让步……故苏联暂不出面，亦有好处。”[1]苏方之所以不愿出面，真正原因在于，苏方所处地位与马歇尔不同，苏联不具有马歇尔那样的相对超脱的地位。作为中苏条约的缔约方，尤其作为东北争执的当事者之一（经济合作），苏方已直接卷入东北纠纷，因此苏方很难出面“作东北之马歇尔”。

此后，中共还曾提议，仿照重庆的三人会议（国、共、美），在东北也设置一个三人会议（国、共、苏）。张嘉璈于2月初返渝后，周恩来曾向张提出过这一建议，张本人表示赞成。2月18日，周恩来又向张治中提出：“在东北行营设一三人会议，由苏联参加，即由政府代表、中共代表及苏联代表组成之。”[2]但中共同时也认识到：“蒋在军事上未打败仗前，不会接受此议。”[3]

总之，由于马歇尔不能插手，苏联又不便出面，这样，国共在东北问题上的争执，处于无人能够出面调停的局面。

鉴于政协会议获得成功，2月8日，周恩来、董必武约见张嘉璈，提出东北问题政治解决的方案。周、董要求，东北行营政治委员会应加入各党各派，也就是在东北组成一个地区性的联合政府。对于这次会面的印象，张嘉璈在当天日记中写道：“观其气概，与去年11月30日晤面时迥异，谅彼方已估计其在东北之武力，足以抵抗吾方”。[4]张嘉璈曾于上年11月30日在重庆与董必武会面，将两次会面作一比较，张的印象是，中共姿态较前“迥异”。所谓迥异，正是国共所处态势发生转换的反映。

---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77、78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79页。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78页。
〔4〕张嘉璈日记，1946年2月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57页。

·其实，周、董此次约见张嘉璈，主要是就中共即将发表的东北政策，向对方作一预先通报。由于东北问题具有外交性质的一面，为此，中共对于东北问题，一直以来没有发表公开的、正式的主张。2月13日，延安中共中央发言人正式提出对东北问题的四项主张：第一，改组东北行营，“从行营及其政治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到各省政府都应该改组，尽量吸收东北民主人士与国内各党派无党派人士参加，使一切民主分子享有公平有效的代表权”。这里，中共直接引用了杜鲁门对华声明中的几句话，也就是将杜鲁门关于重庆政府的改组要求，转换到东北行营。第二，要求承认中共在东北的军队，“对于东北现有抗日民主部队应予承认并整编，使与国民政府派去的军队共维地方治安”。第三，“对于东北各县民主自治政权应予承认”。第四，“国民政府为恢复主权而开入东北的军队，应限制在一定数量之内”。中共此一主张的关键是：“政治协商会议对于有争执的地方政权问题也已成立了以民主方法合理解决的协议，相信也应首先适用于东北。”[1]以政协精神解决东北问题，这就将东北问题作为一个内政问题提了出来，以期将东北问题从外交问题的缠绕中剥离出来，从而促使国民党与中共举行政治谈判。

针对中共上述主张，2月17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题为《东北问题的本质》，表示：“在这些新要求的提出上，我们感到国家支解民族分裂的危机。”社论称中共的武装是在战后才出现于东北，因此，“决不在政治解决军事调处的范围之内。今日东北问题是接收或不能接收的问题，无所谓政治协商的问题。如果国人对于这一点不加分别，那末今后任何军阀豪劣土匪都可以先起一支队伍，再与政府‘政治解决’，其结果将使中国化为不知几人称帝、几人称王的局面。”社论强调：“东北问题是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及各种附件怎样实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80、81页。

行的问题。”[1]以上言论，就是坚持不与中共作政治解决，仅与苏方作外交解决。

2月18日，延安致电东北局并林彪：“《中央日报》关于东北问题社论，系国民党仍不想停战不想承认我在东北地位之表示，即仍想武力解决。”[2]

东北问题的难点在于：国民党不承认东北存在内政问题，但外交途径显然不能解决中共问题。共产党承认中苏条约，但实际上不能承认国民党有权依据中苏条约接收全东北。

总括而论，尽管政协会议在全局性问题上达成了协议，然而这些全局性协议对于东北这一局部性问题却毫无作用，最终，这个局部性的问题反过来，毁掉了那些全局性协议。

反苏反共游行的爆发

1946年2月22日至3月初，在重庆和全国主要城市，相继发生以大学生为主体的、大规模反苏反共游行示威。同时，一大批社会文化名流卷入进来。其结果是，政协会议期间的政治气氛为之一变，迅速恶化。

促成此一事件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主要是东北问题，具体讲，有以下几点直接原因：

2月1日，是苏军撤离东北的最后期限，但苏军逾期未撤。

2月11日，在雅尔塔会议周年之际，美、苏、英三国于同日公布雅尔塔密约。其中，关于“苏联应恢复以前俄罗斯帝国之权利”等条款的公布，引起中国知识阶层极为不满。

对苏军提出超越中苏条约范围的经济合作要求不满。

对苏军将东北的工矿设备拆卸搬运回国不满。

---

〔1〕《东北问题的本质》，《中央日报》1946年2月17日，第2版。
〔2〕《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82页。

由于要求尽早收回东北主权，因此，对于以接收国家主权的名义进军东北的国民党军遭到中共阻击表示不满。

对中共2月13日提出的关于东北的四项要求不满，右翼舆论将此与九一八事变后东北的特殊化相提并论。

对张莘夫事件极为愤慨。

对苏联支持新疆的少数民族起义不满。

在以上诸多因素的综合作用下，此一事件一触即发。

2月16日，重庆一批东北籍人士举行反苏游行。此事本身影响并不大，但却成为重庆一批大中学生举行反苏游行的直接诱因。

王世杰于2月18日回到重庆，随即获知重庆几所大学的学生正酝酿举行反苏游行，王感到事态严重，曾试图阻止。王在日记中写道："予日昨返渝，始悉十六日东北人士曾在渝游行，对苏军不撤退及苏军在东北恶行，大肆攻击，散发宣言及传单。于是沙坪坝各学校学生亦有对苏游行示威之酝酿。中共方面于前日发表宣言，谓国军入东北应有限制，中共在东北之武力三十万人应予承认，此亦刺激群众之一大因。本党同志之反对政治协商会议者，亦颇思利用群众此种心理以打击中共，并推翻党派之妥协。政局几走入极严重状态。予电告蒋先生，谓情形严重，盼其急电党中同志，阻止扩大此种政潮，但恐无济于事，予心中十分忧虑。"[1]沙坪坝是重庆高校聚集地区。

这篇日记对于事情的起因，应该说讲清楚了。除去苏军、中共因素，另一起因是："本党同志之反对政治协商会议者，亦颇思利用群众此种心理以打击中共，并推翻党派之妥协。"也就是国民党右翼势力暗中鼓动。

身为外交部长，王世杰预感到此事如果发生，将严重影响中苏关系，颇为焦急。2月20日，王在外交部约见彼得罗夫，意在了解苏方

〔1〕《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19日。

对于16日反苏游行的反应。王世杰由东北经济合作话题谈起，表示将嘱咐张嘉璈、蒋经国返回长春，继续与苏方交换意见，意思是中方不会断绝谈判。同时表示：经济合作，“非在苏军全撤及东北接收完成后，将不能成立任何最后协议。”谈话当中，“苏使对于东北人士十六日之游行，表示抗议”。对此，王世杰表示：“此类事实须从消除此事发生之原因方面去努力。”[1]意思是事情出自苏方，应由苏方消除其成因。

此时，重庆多所学校即将举行反苏游行的情况，已为国民党高层掌握。2月20日，在陈立夫主持下，国民党中央党部就此事召开了一次专门会议。会议决定的原则是：“遵照总裁指示设法劝阻，若不能劝止时，尽量避免发生意外事件。”[2]可见蒋介石已得知此事，并有“劝阻”的指示。

2月21日，在游行即将发生的前一天，由吴铁城主持，国民党中央党部再次会商这一问题。会议决定：“各首长于明日上午八时半齐集中央党部，以便应付一切”。[3]当日，吴铁城、张治中、陈立夫联名致电时在杭州的蒋介石，电称：“沙坪坝学生酝酿对东北问题罢课游行事，党政小组曾两次详加商讨，设法劝止……惟观察现势，劝阻已不可能，因此次运动，为青年民族意识国家观念之自动自发，学校中反共空气之浓厚，出于自然，故只能使其减少反苏成分，及防止不生意外。”[4]该电表明，面对这场即将发生的游行，国民党高层的态度是，对其中的反苏成分略有顾忌，而对其中的反共成分则是放任的。

当日，王世杰在日记中再次谈到对此事的看法：“沙坪坝学生决定明日游行，对苏联及中共示威。予深以今后中苏关系之恶化及政治协商会议工作之推翻为虑。此事之发生，半由青年自然之愤慨，半由

〔1〕《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20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639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642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642、643页。

于本党某一部分人之支援。予对是否继续担任外交部一事，不能不细加考量。”[1]两个“半由”，这是王对事情起因的认识。另外，王世杰始终是将此一事件与政协协议联系起来认识的。

2月22日，以中央大学、重庆大学为首，重庆20余所大中学校2万余学生举行反苏反共游行。主要口号有：苏军必须立即退出东北，彻查张莘夫惨案，中共应即爱护祖国，我们不能再蒙受第二次“九一八”的耻辱，所谓“民主联军”不容存在，新疆是中华民国的新疆，苏联应尊重中国领土主权之完整，拥护政府采取强硬外交，打倒新帝国主义，等等。[2]并在游行过程中捣毁了《新华日报》营业部。正在重庆的西南联合大学校务委员会主席梅贻琦记载：“在道旁立观约三刻始全过去，约有二万余人。”[3]

当日，吴铁城、张治中、陈立夫再次联名致电蒋，报告游行情况。电称：“本日沙磁区学生万余人游行，未到国府及苏使馆，但情绪激昂，秩序良好，发表文告尚平正，有质中共书一项，义正辞严，所呼口号除打倒新帝国主义欠妥外，尚无语病。”电称捣毁《新华日报》营业部一事为普通市民所为。[4]该电的基本态度是，对于“打倒新帝国主义”（苏联）略有顾忌，而对于反共则是放任的。

王世杰记载：“今日午前，沙坪坝学生一二万人在渝大游行，其口号为要求苏联撤兵，反对中共割裂中国等等……余于事前曾力请蒋先生电陈立夫等劝止，但党部团部一部分人，不惟未劝止，且或不免暗中鼓励之，故无法阻止学生等出行。此事之影响如何，使人十分焦虑。”当晚，王再次致电蒋，请蒋“即日返渝主持”。[5]

重庆的学生游行迅速波及全国。2月23日，上海圣约翰等72所大

〔1〕《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21日。
〔2〕《重庆市两万余学生昨举行爱国大遊行》，《中央日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重庆学生爱国大遊行》，《大公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并参见其他材料。
〔3〕《梅贻琦日记》，1946年2月22日。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第204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643页。
〔5〕《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22日。

中学校万余学生举行游行，在苏联驻上海总领事馆前呼喊下列口号：立即撤退东北苏军，我们要求完整接收东北，打倒出卖祖国的任何政党，打倒赤色汉奸，等等。游行队伍随后来到上海市政府请愿，要求政府采取强硬外交。[1]

随后，北平、南京、昆明、郑州等地，也相继发生游行示威。

继学生游行之后，一大批社会文化名人卷入此一事件。西南联大的教授总共130余名，2月23日，110位教授联名发表关于东北问题的宣言，表示："去年八月我们政府签订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其中若干部分使我们至感失望。然为求远东之安全，更为维持世界之和平，我们始作最大之容忍，未加反对，希望此为我国最后之牺牲。万一对方对于我们这种沉痛默忍之条约，尚不能遵守，甚或更有进一步之要求，我们誓不予以承认。"宣言要求："苏联应尽速撤退在我东北驻军，归还一切工厂设备与资源，不得有超出中苏条约范围以外之任何行动或措施。"[2]在这份宣言上签名的有：王力、向达、朱自清、沈从文、吴大猷、余冠英、唐兰、陈序经、冯友兰、汤用彤、游国恩等等。

2月24日，《大公报》发表傅斯年、王云五、宗白华、储安平、赵超构等20人的署名文章，《我们对雅尔达秘密协定的抗议》。文章称雅尔塔协议"实为近代外交史上最失道义的一个记录"。认为："苏联在雅尔塔会议的要求，完全违反对侵略的法西斯国家共同作战的目的，违反列宁先生与中山先生共同建设的中苏友爱新基础。""苏联所标揭的是打倒帝国主义，然则今日苏联要求恢复其俄罗斯帝国之权利，又何以自解？"[3]

当日，成都华西、金陵、燕京、齐鲁五位大学校长联名致电蒋介石，表示："希中苏友好条约外不作任何其他让步，敦促苏联早日撤

〔1〕《沪学生万人游行》，《中央日报》1946年2月24日，第3版。
〔2〕《维护东北领土主权西南联大教授宣言》《大公报》1946年2月27日，第3版。
〔3〕《我们对雅尔达秘密协定的抗议》，《大公报》1946年2月24日，第2版。

兵……以保我领土主权之完整。”[1]

反苏反共游行发生后，《中央日报》连续发表社论呐喊助威，称学生的行动“对全世界显示了中国青年纯真的心灵充满着纯真的祖国爱”，“亡国运动者的心灵已经被广大青年群众纯真祖国爱慑服了”。[2]2月25日，《大公报》对此发表社论，认为：“近来国人的视线集中在东北问题上，爱国的热情陡然昂扬，这绝对是好现象。”同时认为：“但有捣毁新华日报营业部的事，便大大的不应该。”[3]

3月7日，北平一批文化名人联名发表意见书，表示：“而今苏联在东北之行动与撤兵一再延期，我们不独认为违反中苏条约之规定，且违反自开罗宣言以来种种宣言与宪章，不独违反此次同盟国反侵略战争之目的，而且违反列宁先生放弃帝俄时代对华不平等条约的声明。”“我们不能容忍除中国国民政府以外，在东北与察热及任何地点有任何特殊政权的存在，我们也不能容忍中国政府于相互的履行中苏条约以外再有任何辱国的让步”。[4]这份意见书的签名者有40余位，其中有陈岱孙、顾颉刚、齐思和、翁独健、侯仁之、郑天挺、成舍我、萧一山等。

与此同时，民盟一些人士也卷入进来。2月23日，黄炎培、沈钧儒、张君劢、彭一湖四人，在上海联名发表对东北问题的主张，共四点：“（一）我人主张用全力保护我国一切主权，不能超过中苏友好协约之规定，使权益上有所损害。（二）我人主张应继续要求苏联依照约定撤兵。（三）我人主张东北一切内部纠纷，应依政治方式协商解决。（四）我人对任何方面，反对以中国人打中国人。”[5]反对超过中苏条约，指经济合作问题，在对苏问题上，该主张与当时的舆论是一致的。内部纠纷指国共冲突，在这个问题上则主张协商解决。表

〔1〕《华西坝五大学教职员致电蒋主席》，《中央日报》1946年2月25日，第2版。
〔2〕《纯真的祖国爱》，《中央日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
〔3〕《热情与理智》，《大公报》1946年2月25日，第2版。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629页。
〔5〕《黄炎培日记》，1946年2月23日。

明他们对于民族问题和政治问题是区别对待的。

作为此次游行示威的对立面，苏方与中共迅速作出各自的反应。

2月26日，东北苏军参谋长发表声明，解释了苏军延期撤退的原因，表示："苏军撤出满洲结束的期限，将早于，无论如何也不会迟于美军司令部将美军撤出中国的期限。"[1]将苏军的撤退与美军联系起来，这是告诉人们，中国还有其他国家驻军，应与苏军同样撤离中国。

2月27日，苏联大使彼得罗夫向重庆外交部提出抗议，要点为：学生游行系有组织举动，且侮辱苏联最高领导者，中国政府应负责；苏联迟延撤兵，原因不在苏方，乃基于技术上的原因；张莘夫被害系暴徒所为。[2]

中共方面对此迅速作出坚决回击。2月23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题为《严重的抗议》，认为："这是国民党内反动份子有计划的蓄意和阴谋……用排外主义的口号，利用政府尚未宣布对苏交涉真相的时机，煽惑一部分东北同乡进行反苏游行"。[3]2月25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社论，表示："重庆反苏反共游行的绝大多数参加者，将有一天从事实真相的认识中觉悟到自己是上了法西斯阴谋家的当，他们将会了解真正爱国救国的道路，不是国际反苏、国内反共，而是国际和苏、国内和共"。[4]2月26日，毛泽东为新华社一篇文稿加写了如下几段话："法西斯反动派之所以能够煽动一部分群众参加示威，一半依靠威胁，一半依靠欺骗"。认为此一事件是"反革命示威"，"完全是反民族的"。[5]

---

〔1〕薛衔天编：《中苏国家关系史资料汇编1945—1949》，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6，第66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73页。
〔3〕《严重的抗议》，《新华日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
〔4〕《重庆事件与东北问题》，《解放日报》1946年2月25日，第2版。
〔5〕《毛泽东文集》第4卷，第90、91页。

2月25日，中共中央就此事指示各中央局："不要一般的反对群众，但应严正的与善意的指出其政治错误，并注意在批评其行动错误时，不要一般的反对请愿示威"。同时指示："对苏联与东北问题的解释要特别慎重，我们要站在真正的爱国立场上，主张维护中苏两大民族的友谊"。关于张莘夫事件，该指示称是国民党勾结日本人所为。[1]

中共的一系列指示，对于反苏游行所涉及的几个具体问题未作正面回答。1949年7月，刘少奇在致苏共中央和斯大林的一份报告中谈及这些。刘说："在民主党派及学生和工人中，有人提出苏联在旅顺驻兵，蒙古独立及苏联运走东北机器的问题……我们曾向这些人解释：当我们自己还不能防守自己的海岸时，如果不赞成苏联在旅顺驻兵，那就是对帝国主义的帮助。关于蒙古人民共和国的问题，我们说：蒙古人民要求独立，根据民族自决的原则，我们应该承认蒙古独立，但蒙古人民共和国如果愿意与中国联合，我们自然欢迎……关于苏联从东北运走机器设备的问题，我们说：这些机器是日本人的，苏联把这些东西当做胜利品运走，去建设社会主义，免得落在反动派手中以此反对中国人民是完全正确的。"[2]

刘之所言就是指两种关系：阵营与国家，阶级与民族。这是当时的一种价值观。

2月24日下午，蒋介石回到重庆。当日，周恩来报告延安："蒋今日回渝。闻先召见党政要人，令速去掉墙壁上反苏标语、图画。次见张治中，得张报告后，即令张于明（二十五）日签字于整军方案之上，无任何变动。观此，在表面上蒋尚不能撕毁停战协定、政协决议及整军方案"。[3]国共整军谈判于24日结束，定于25日签字，蒋返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83、84页。
〔2〕中共中央代表团的报告，1949年7月4日。转引自A.M.列多夫斯基：《斯大林与中国》，第114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19页。

渝后立即令张治中如期签字，表明蒋介石并未打算利用此一事件破坏整军协议。综合蒋的两个举措，周恩来判断，蒋在对苏和对共的态度上，尚不会采取破裂行动。

当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各地学生对东北问题游行示威，实为俄国在廿五年来未有之教训，自此应即阻止矣，不可扩大。"[1]在这里，蒋的态度有两点：其一，对于游行示威给予苏联的"教训"感到快慰；其二，事态不可扩大，适可而止。

2月25日，蒋在总理纪念周发表讲话，表示："中苏必须长期合作，吾人必须坚守既定之政策，政治必须忍耐，不可全凭骄矜之气，暴虎冯河之勇。学生游行固属自由，但应有限制"。另一方面，反苏游行的发生，造成东北经济合作问题更加尖锐，因此蒋在这个问题上也更加没有回旋余地，蒋同时表示："关于东北经济合作事，正在交涉……在苏军未正式退出东北前，决不有任何决定也。"[2]

反苏反共游行发生之际，马歇尔恰在重庆主持国共整军谈判，看来，这件事给马歇尔留下了不良印象。1947年1月，马歇尔发表离华声明，其中说道："去岁二三月间发生之群众运动，此种运动显系为人煽动者，发生地点距余从事完成谈判工作之地点甚迩"。[3]马歇尔的意思是，在整军谈判地点附近煽动游行，是企图破坏整军谈判。马歇尔对这件事至少没有好感。

3月上旬，此一游行示威活动逐渐平息。

以知识阶层为主体的、全国范围的反苏反共游行示威，这在国民党执政以来还是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国民党曾试图借助此一运动，将广大青年导入反共阵营。当年5月4日，五四运动27周年之际，

---

〔1〕《蒋介石日记》，1946年2月24日。

〔2〕唐纵日记，1946年2月25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3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264页。

《中央日报》发表社论，题为《“五四”精神之发扬》，将此次游行与五四运动相提并论，并将中共指为曹、陆、章。社论称：“民八的五四运动，是中国青年学生爱国的热烈表现。”“在这运动的二十七年之后，复有今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学生爱国大游行。两个运动时间距离虽甚长，精神上却是一脉相承，而且可说后者是发扬前者的精神的”。社论称中共“尤甚于曹陆章”，“二二二的青年爱国大运动，正以二十七年前五四时代同样的精神，同样的伟力，对中国共产党的亡国阴谋……痛加打击”。[1]后来看，这个企图显然未获成功。

如前所述，此一事件的发生是由多种因素促成的，因此，其直接后果也是多方面的。但是，最为重要的政治后果体现为这样两点：其一，它以一种猛烈的方式，转换了中国政治的焦点，将如何废除一党训政、如何推进政治民主化问题，转换为东北问题。其二，它加剧了国民党与苏军的对立，在接下来的接收东北的过程中，国民党已不可能得到苏军的任何配合。

反苏反共游行的发生，既是民族问题，又是政治问题。当这两种性质的问题搅和在一起时，是很难将两者截然分开的。一些在多年以后看来纯属民族感情的问题，在当时事实上表现为一种政治倾向，此一事件的复杂性就在这里。

本章小结　当政协会议结束之后，中国政局骤然呈现出相当无序的、多向发展的局面。拥护与反对政协协议的呼声，几乎同时出现；反苏反共游行的爆发，与整军方案的签字，几乎同时举行。这种相当杂乱的、互为抵消的现象，正是无序与多向发展的具体体现。

但是，经过此番短暂而无序的多向发展，问题没有解决但却集中

〔1〕《“五四”精神之发扬》，《中央日报》1946年5月4日，第2版。曹、陆、章指曹汝霖、陆宗舆、章宗祥，三人为五四运动抨击对象。

起来，所有的争执集中为两个焦点：其一，政协宪草原则问题。其二，东北问题。

政协协议的签署，就是中国各派政治力量之间，完成了一次政治利益的再分配，因此，必然对旧有的既得利益集团造成严重的利益冲击。所谓无序与多向，其实质就是，在旧有的政治秩序行将发生剧烈变革的背景下，多种利益集团，多种利益冲突，通过多种方式，表达多种情绪。其中，没有任何一种力量能够形成明确的主导方向。这是多种政治力量之间，展开的一场政治拉锯。其基本特征是，政局的走向不明朗、不确定，具有多种可能。那么，无序的政局将在哪里得到最后的澄清？两个焦点到底是得到化解还是形成死结？这些，将取决于即将召开的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

第十章

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

——两个僵局的形成

1月26日，政协会议临近闭幕之际，蒋介石在日记中写道："决定本党二中全会于三月一日召集，为改组政府之准备也。"[1]显然，蒋关于六届二中全会这个日程安排，具有与政协会议相衔接的意思。政协会议的各项协议涉及整个国家政体的改变，因此国民党必须召开一次中央全会，从而协调全党立场，"为改组政府之准备也"。

1946年3月1日至17日，国民党在重庆召开了六届二中全会。如前所述，政协会议闭幕之后，中国政局呈现出无序的多向发展局面。二中全会既然在这样一个背景下召开，那么，此一时期政治、社会、民族等矛盾必然集中体现于党内争论之中。由于这段时间蒋介石的内外政策主要由政学系参与制订并执行，因此从现象上看，二中全会主要表现为CC集团对政学系的攻击，而从实质上讲，很大程度上表现为对蒋的不满。

二中全会开幕与主题辩论

出席二中全会的中央执行委员194人，监察委员75人，共269人。

〔1〕《蒋介石日记》，1946年1月26日。

全会主席团委员11人，他们是于右任、居正、戴传贤、陈果夫、孙科、陈诚、何应钦、邹鲁、陈立夫、白崇禧、张道藩。

二中全会安排了十余个大会报告，内容涉及党务、军事、财政、外交、救济、政协、交通、粮食、新疆问题、东北问题，等等，然而与会者对这些面面俱到的报告没有兴趣。2月27日晚，吴铁城、张治中、陈立夫三人，邀请二三十人商讨二中全会议程，与会者“佥主废除各部官样报告书，而提出几个重要问题彻底检讨，切实解决。”[1]后来，官样报告并未取消，但全会的主题实际上集中为三个：政协会议、中苏条约、东北问题。

3月5日，王世杰作外交报告，历时一个半小时。这个报告确为一“官样报告”，内容松散，不痛不痒，从联合国到越南撤军，无所不包。相反，对于人们关注的焦点，即中苏条约和苏军撤离东北问题，只是简略地交待了事情的经过，未作任何实质性检讨。最后，王表示：“本人深望双方（中苏——引者注）同本亲善友好精神，使苏军撤退问题迅速解决。”[2]王还表示：“对于维护国家权益与维持中苏亲善两事具有同等之决心。”[3]国家权益指经济合作问题。

王世杰这个蹩脚的报告，与当时的党内情绪显然不合拍。在接下来的大会发言中，邹鲁、白崇禧、王正廷、胡秋原、谷正鼎等，“均指陈秘密外交之错误”，“全场情绪悲愤激昂”。[4]这里的“秘密外交”是指雅尔塔密约。当日，张嘉璈记载：“报告毕后，起立质问、指摘者甚多。甚至有人主张修改中苏协定。”[5]王世杰自记：“予今日午后在二中全会作外交报告……报告后，邹海滨、白崇禧、王正廷、齐世英、张道藩、黄宇人、任卓宣（即叶青）、胡秋原、胡

〔1〕唐纵日记，1946年2月27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3、594页。唐纵是国民党六大候补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六届二中全会。
〔2〕《外交报告要点》，《中央日报》1946年3月6日，第2版。
〔3〕《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5日。
〔4〕《王外长报告外交》、《中央日报》1946年3月6日，第2版。
〔5〕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5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77页。

健中等，均以激烈攻击之语调，指责予之外交软弱，或主张将中苏争执（东北问题）提付国际会议。萧铮在会场发言，主张罢免外交部长。”[1]邹鲁，字海滨。

3月6日上午，二中全会继续辩论外交报告，据报道：“各委员发言极为踊跃，情绪热烈激昂，为历次大会所鲜见。”[2]这天上午共有16人口头发言，4人书面发言。发言者“对于中苏条约，纷纷反对。有人主张应提交安全理事会。亦有谓应要求苏联修改……刘健群谓，我方应抱定主权与领土完整立场，对苏上天讨价，落地还钱。谷正纲谓，应发动民众运动。萧铮谓应请求总裁罢免外交部长，或劝告辞职。”[3]萧铮为CC骨干，这是萧铮第二次要求罢免王世杰。

在3月6日的发言中，有人向王世杰提出一个问题：“旅顺、大连二港，莫洛托夫谓为增加新领土之语，外交部为何不抗议？”[4]这件事的由来是这样的，1945年11月中旬，《大公报》、《新华日报》等，连载由苏联塔斯社转发的莫洛托夫在十月革命节所作长篇外交报告，其中，报告强调“必须注意到已经成为苏联的一部分的新的领土”。在关于新领土讲话中，莫洛托夫首先谈到欧洲地区的新领土，最后谈到远东地区，在这里，他把“满洲南部旅顺港区域和大连区域”与其他地区相提并论，一概称作：“这些都是新的苏维埃领土。”[5]黄炎培阅报后认为此言有违中苏条约，随即致函王世杰、宋子文，认为中方对此应有所表态。之后，1945年12月7日，黄炎培又在国民参政会就此事向王世杰提出质询。王答：“已由《大公报》向苏联大使馆问译文有无错误。”[6]或许王世杰并不重视此事，但黄炎培却不依不饶，1946年1月21日，黄炎培偕傅斯年又在参政会联名提出议

〔1〕《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5日。
〔2〕《二中全会六七次大会分别检讨外交、救济》，《中央日报》1946年3月7日，第2版。
〔3〕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6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77、678页。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6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6页。
〔5〕《莫洛托夫外交报告》（续），《大公报》1945年11月15日，第3版。
〔6〕《黄炎培日记》，1945年12月7日。

案，要求政府查询此事。[1]看来，此事最终还是没有结果，因此在二中全会上有人再次提出这一问题。

3月7日，在外交报告审查委员会会议上，王正廷、任卓宣等提出外交责任问题，也就是要追究王世杰的外交责任。王表示："自去岁八月予就任外交部长至今，一切外交政策与措施，其责任均属于我，因为予所执行之政策，均为予所提议或赞同之政策，至于成败得失则此时尚非定论之时。"最后，王表示："如果国家利益需要予辞职，予决不多留一日。"其实，3月6日晚，王已向蒋提出辞职，但"蒋先生不允。"[2]

中苏条约于1945年8月24日由国民党中常会、国防最高委员会、立法院、国民参政会通过，并在签约之前也曾征求过邹鲁等元老的意见。这个条约的签署是以"交换"作为基础，即以外蒙的独立交换苏联不支持中共并将东北交给国民党。然而交换的结果却是既失外蒙，又未得到东北，有失无得，因而引起国民党内对该条约大为不满。

另一方面，中苏条约是在苏军已经攻入东北的情况下仓促签署的，一些细节问题未及考虑。唐纵在3月6日的发言中说："当中苏友好条约签订时，为何不同时签订中苏保障外蒙独立与双方不准驻军之条约？现则我无权驻兵而苏联则可驻兵外蒙了。"[3]人们在这些问题上的不满，说到底，都是由东北问题引出的连锁反应。

但是，在对苏政策上也有部分人士持不同意见。张群对顾维钧说："由于美国对我国半心半意态度，他赞同对莫斯科采取一项稳妥的政策。"所谓半心半意，意即靠不住，因此不能指望依恃美国而抗衡苏联。顾维钧对王世杰说："我们必须首先考虑我们自己的安全，并不应追随美国的坚决反苏政策。美苏两国之间，可以直言不讳，或者以牙还牙，打击报复直至战争的边缘，但是中国所处地位，不允许

〔1〕《黄炎培日记》，1946年1月21日。
〔2〕《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8、6日。
〔3〕唐纵日记，1946年3月6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6页。

这样做。这样做的话，首先遭殃的将是我们。”[1]此言之意，就是中国的地位不允许采取与美国相同的对苏政策。

总之，在中苏关系和中苏条约问题上，形成尖锐对立的两派意见。3月8日，外交报告审查委员会研讨中苏条约，“王正廷、刘文岛、任卓宣等反对中苏协定，邵力子等拥护中苏协定，各抒所见，辩论至深夜一时。”[2]

中苏条约是一个极易引起民族情绪的问题，但是，国民党在对苏外交上几乎无牌可出，因此，二中全会的相关辩论，充其量也只能是情绪的宣泄，并不能采取任何实际措施。

3月7日晨，陈诚致函夫人，其中谈到二中全会一些情况，陈写道：“连日各部会首长报告。在检讨会中，全体对翁〔文灏〕为最过不去，并有主张不接收其报告与提出罢免者（太过一点）。其次则为王雪艇先生之外交，责难甚多，殊难堪……今日上午孙科报告协商会议经过，下午宋先生〔子文〕报告政治，想定极热闹，余当去听一听。”[3]这里，陈诚料定孙科关于政协会议的报告将“极热闹”，就是断定政协问题将引发巨大的争议。

政协问题集中在宪草原则。此刻，孙科在党内党外左右为难，考虑到政协宪草原则是经全体代表通过的，孙科一度不愿修改。二中全会之前，在蒋介石召集五院院长及党内前辈的一次会议上，蒋介石决定国民大会必须为有形组织，中央政制应保持五权制，地方政制以县为单位。同时，与会专家又根据国父遗教发表了意见。但孙科未予附和，而是“不欲作结论”，仅表示：“协商决议，彼此曾郑重起立表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665、695页。顾维钧是国民党六大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六届二中全会。

〔2〕唐纵日记，1946年3月8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7页。

〔3〕《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台北，“国史馆”，2006，第540、541页。

决。”[1]意即国民党不应食言。

3月7日，孙科在二中全会第八次大会上作政协会议报告，历时1小时45分钟。关于宪草原则的几个争议问题，孙科的意见仍然是含糊的，孙说：“国民大会应否为有形之国民大会，立法院对行政院不信任，及地方制度上之省宪等问题，各党派方面虽有表示仍愿维持协商决定之修正原则，但并非认为绝对不能讨论。”[2]孙科的态度是，与各党派“讨论”修改，而不是单方面强行修改。

孙科报告之后，在接下来的大会辩论中情况便不同了，不少发言者表示：“五权宪法为国父遗教，不容率予变更，‘宪草修改原则’必须设法纠正”。“国民大会应发挥民主精神，不应约束其权力”。“鉴于三权分立之缺点及多党内阁制之流弊，今后我国应采用五院制、总统制”。[3]显然，围绕政协宪草原则的争论，三权制与五院制，内阁制与总统制，两种对立主张进一步激化。谷正纲在政协闭幕之际即强烈反对宪草原则，并已为此有过一次“流泪”，在当天的发言中，谷正纲再一次“慷慨陈词，垂泣而道”。[4]

在攻击政协会议的同时，国民党的几位政协代表也成为攻击目标，“且有主张惩处国民党出席政协会议代表者。”[5]对于政协代表的不满，其理由是：“此次政治协商，本党中央并未作任何决策，本党八个代表，也没有一个共同的方案。某些代表不惜牺牲本党的立场以谋与共产党达成妥协，藉此维持其既得的权位。此种‘走私’勾当，再不能这样继续发展下去了。”[6]

---

〔1〕唐纵日记，1946年2月23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3页。

〔2〕《孙科昨在二中全会报告政协会议经过》，《中央日报》1946年3月8日，第3版。

〔3〕《二中全会第八次大会检讨政协会议报告》，《中央日报》1946年3月8日，第2版。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7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7页。

〔5〕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7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79页。

〔6〕程思远：《政坛回忆》，广西人民出版社，1983，第173页。程思远是国民党六大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六届二中全会。

尽管国民党一再声称其总统制采自美国制，但司徒雷登后来在给美国国务院的一份报告中认为，国民党的总统制，“总统被赋于至高权力，并无类似美国政府有关监察和制衡权力的约束”。[1]由于国民党的五院制缺乏对行政的制衡机制（国会），因此，美国人并不认为国民党的总统制与美国的总统制是一回事。

本来，东北问题报告应由东北行营主任熊式辉作，但熊未出席二中全会，于是蒋介石指定张嘉璈作东北经济报告，军令部次长刘斐作东北军事报告。东北问题既是国共军事冲突的焦点，又是国民党与苏军的矛盾焦点，因此在二中全会上是一个极为棘手的问题。

全会开幕之日，张嘉璈即预感到东北问题将引起党内政潮，他在当天日记中写道：“晨九时，二中全会开幕，于是东北问题自中苏纠缠，美国空言仗义，中共无理要求，国家主义派之反苏反共，将进而入于党内政争。完全表露弱国外交无不引起国内政潮。”[2]

大约考虑到东北问题将引起极大争论而难以控制，蒋介石一度考虑取消东北报告。3月6日，张嘉璈记载：“晚蒋主席约晚饭，商议余应否作东北报告。岳军主张不必报告，主席亦同意。”张群，字岳军也就是说，张群和蒋试图将东北问题绕过二中全会，“不必报告”。然而，东北问题此刻正处于内外多种矛盾的中心，因此“不必报告”的意见不可能被接受。3月12日，齐世英等一批东北籍委员找到张嘉璈，表示：“反对熊主任已达表面化之程度，原拟俟熊到会予以难堪，今熊未来出席，但非大会报告不可。”[3]这样，东北问题是绕不过去了。

3月14日，刘斐与张嘉璈先后在二中全会作东北军事与经济报告，一台闹剧也随之开场。张嘉璈记载：“报告时，即有请愿团在

〔1〕肯尼斯·雷等编：《被遗忘的大使：司徒雷登驻华报告，1946—1949》，江苏人民出版社，1990，第23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75页。
〔3〕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2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83页。

场外叫喊。主席团推陈诚、陈立夫两委员出去应付。余报告毕时，陈诚上台报告请愿团对于东北问题之要求，以及对熊主任之种种攻击。其中有熊曾由长春运出行李一百五十件……且为有组织之动作。”[1]翌日，王世杰记载：“日昨外间有人向二中全会请愿罢免熊式辉，亦为党中一部分人所指使。此种作法显示党中纪律之恶化。”[2]不过更为严重的事情还在后面。

顾维钧是东北报告审查委员会召集人之一，据顾记载，该委员会对熊式辉“作了猛烈抨击”，指责熊遇事不与东北地方人士磋商，压制国民党和三青团在东北的活动，等等。该委员会还要求将中共在东北活动的责任正式诿诸苏联政府。发言人主要是一批元老，有钮永建、于学忠、沈鸿烈、张继、孙越崎等。[3]最后，在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中，正式提出撤换熊式辉。

张嘉璈也记载了此事，他写道：“东北问题审查会，决议应撤换熊主任，取消政务、经济两委员会，停止地方交涉。一篇对人攻击，对事高调而已。”[4]停止地方交涉，指停止东北行营与苏军继续交涉经济合作问题，改由政府与苏联大使馆在重庆交涉。

二中全会关于三个主题的激辩，反映了国民党内的不满情绪相当普遍，意见分歧相当严重。这种情绪与分歧，事实上指向最高当局。

〔1〕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4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85页。熊式辉本人对于此次请愿以及陈诚的处理方式极为不满，熊在其回忆录中写道：有小报造谣，说东北行营撤离长春时运出行李143大件，为东北三宝，貂皮、人参、乌拉草。“有人即利用之，组织一个请愿团排队游行，并向正在开会时之二中全会请愿，要求惩办贪污的熊某。全会主席团推出陈诚等接见，由陈答复请愿团云：‘政府当彻查，有之自必依法处办’。返报大会，识者嗤之，以为当时不对众纠正，反以‘莫须有’口气说当彻查，是有意酿成疑案”（《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第548、549页）。同样，陈诚对于熊式辉在接收东北过程中无所作为亦甚不满，1947年9月，陈诚由沈阳致函夫人，其中写道：“老熊（熊式辉）之不争气，死无用也。老熊在东北将近两年，一切毫无计划，毫无办法，无怪东北人民之反对。尤其贪污浪费，完全是过去军阀官僚之作风，简直无钱不要，而对人民之死活毫不顾及。如再不走，确有台湾第二之可能”（《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第556、557页）。

〔2〕《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5日。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666、667页。

〔4〕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5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87页。

自抗战以来，蒋介石的强势地位确立之后，这还是第一次。关于事情的起因，表面看似乎涉及方方面面，说到底，其实就是一点：一党训政的党国大权行将旁落，为此，国民党内普遍产生了严重的危机意识。

二中全会辩论的主题是三个，其中，关于中苏条约，尽管有人提出“修改”，但只能是纯粹地情绪宣泄，实际上并无修改的可能。因此，上述三个焦点能否得到化解，主要是两个：政协宪草原则和东北问题。

国共就两个焦点问题的磋商

如前所述，由于起草或修改宪草是一项十分复杂的工作，不可能于政协会议期间完成，为此，设立了一个专门机构：宪草审议委员会。再由该委员会根据政协的宪草修改原则，具体起草或修改宪草条文。3月15日，宪草审议委员会与政协综合小组举行联席会议，中共代表周恩来、董必武，国民党代表孙科、邵力子，民盟代表张君劢、罗隆基等出席会议。

联席会议开会时，民盟人士曾对周恩来表示：宪草审议委员会只能根据政协宪草原则起草宪法条文，根本无权讨论宪草原则，最好堵住国民党，不让它开口。周恩来表示还是让他们说。参加联席会议的国民党代表孙科与邵力子，此时正在二中全会遭受猛烈攻击，孙、邵二人的处境十分困难，因而希望中共能在宪草问题上作出一定的让步。会议休息时，周恩来将宪草案的导演者张君劢拉到一旁商量，张说：不能让步，要及早堵住才好。周说：政治是现实的事情，走不通就得设法转寰，不能因此牵动大局。张君劢最终同意让步。[1]另据当时参加该会议的民盟代表罗隆基回忆，修改“由共产党代表团周恩来建议”。[2]

〔1〕《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904页。
〔2〕《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卷，第724页。

最后，联席会议对政协宪草原则作出三点修改：第一，国民大会仍为有形之国民大会；第二，立法院对行政院的不信任权，以及行政院对立法院的解散之权，予以取消；第三，省得制定省宪改为省得制定省自治法。[1]前两条完全让步，第三条让步一半。

周恩来此次让步的原因大约有三点。

3月18日，周在记者招待会上说："为了减少国民党内主张民主和平团结统一的人士在其党内所遇到的困难"。[2]也就是考虑到孙科、邵力子等人的困难处境，给孙、邵等减少困难。

4月22日，周对马歇尔说："在你走后的三月十五日，为了使国民党二中全会可以比较顺利地接受政协的观点，我们同意对政协的决议在形式上做三点修改，我们对国民党的提议做了某些让步，其目的便是为了使政协的决定可以实施，使二中全会不致提出许多麻烦。"[3]周恩来的意思是，考虑到二中全会的强烈情绪，希望通过局部的让步减少麻烦，避免更多的政协协议被推翻。

当年11月21日，在延安的一次会议上，周恩来谈及此事时这样说："在这个问题上我们作了一个错误，以为是形式问题而鲁莽地让步。"[4]这就是说，周当时认为此种让步仅是一个形式问题，而非实质性问题。

归结起来：减少国民党内民主派的困难；减少二中全会的麻烦；仅为一个形式问题。此即周恩来作出让步的三点考虑。

国民党在政协会议之后的政治倾向，尤其是六届二中全会的倾向，引起毛泽东高度警觉。3月15日，毛在政治局会议上说："蒋介石的主张有两条：第一条，对一切革命党全部消灭之；第二条，即如一

〔1〕《对宪草问题获决定》，《新华日报》1946年3月16日，第2版。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48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52页。
〔4〕《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696页。

时不能消灭，则暂时保留，以待将来消灭之。”“蒋介石的两条，第一条很清楚，第二条是人们容易忘记的，稍为平静一点就忘了。二月一日到九日就忘了，较场口事件以后就不忘记了。马歇尔能放长线，蒋介石也较何应钦不同。假如有一个放长线的，放半年我们就会忘了，那就危险得很。”[1]

2月1日至9日，正是中共（刘少奇）提出“和平民主新阶段”之际，毛之所指主要就是这件事。[2]总之，毛泽东关于“放长线”“危险得很”的提出，表明延安对于国民党高度警觉起来。为此，关于政协宪草原则，延安反对作任何修改。

宪草审议委员会对宪草原则的三点修改是3月15日，3月16日，延安迅即致电重庆中共代表团，指出：“国民党内反动派，以至蒋介石，都不喜欢政协决议，企图推翻。但正面推翻丧失信用过大，想采用迂回办法来推翻，即首先推翻宪草原则，只要宪草原则推翻，成立独裁政府，则国大改组政府纲领、整军等决议，势必成为具文，全部推翻。因此你们必须十分警惕。”为此，延安指示：“你们应即强调政协决议每一条每一句均必须实现，反对修改，特别对于宪草原则反对作任何修改。国民党方面提出修改宪草原则及其他决议的任何主张，均必须予以痛驳”。[3]该电为刘少奇起草。[4]这就是说，延安是把宪草原则推翻与否，同改组政府、整军方案推翻与否，联系起来一并考虑的。为此，要求“每一条每一句均必须实现”，“反对作任何修改”。

该电发出之后，延安方面仍觉意犹未尽，3月18日，延安再电中共重庆代表团：“十五日所决定的修正宪草原则三点，我们仍深感不妥，因为这动摇了议会制、内阁制及省之自治地位”，要求：“必须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1页。

〔2〕“和平民主新阶段”由毛泽东本人最早提出，在1月10日的停战令中，毛指出：“中国和平民主新阶段即将从此开始”（《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第15页）。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86、87页。

〔4〕《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7页。

迅速加以挽救”。[1]

根据延安指示，3月18日，周恩来在重庆举行记者招待会，表示：“我觉得政协的一切决议不能动摇或修改，这是由五方面代表起立通过的，应成为中国的民主契约。”[2]

这样，围绕政协宪草原则的修改与反修改，国共两党形成新的一轮政治对抗。

二中全会期间国共进行的另一磋商即东北问题。

自2月1日苏军撤离东北的限期届满之后，重庆外交部并未向苏方提出撤军的正式照会，甚至反苏游行发生之后仍未提出。3月6日，王世杰忽以外交部长名义正式照会苏联大使，要求苏联立即撤军。从王世杰日记看，此举并非迫于二中全会压力，而是基于一个国际动向。王在当天日记中这样写道：“今日午后予以外交部部长名义，致正式照会于苏联大使，促苏联即行撤兵。蒋先生尚拟缓发此照会，予因恐未来局势或使我政府不能诉诸国际会议，故断然决定发出，但仍未在报纸发表。”[3]

王世杰所说国际会议，指联合国安理会即将召开会议，讨论由伊朗提出的苏军在该国不撤军问题。据此，王世杰决定迅速向苏方提出正式的撤军照会，其意图是，准备于必要时与伊朗共同向安理会提出此一问题。

在此背景下，东北苏军忽然出现异常动向。3月9日，王世杰接获情报：“苏军之在沈阳者突然奉令撤退。”[4]3月12日，苏军退出沈阳。但是，苏军的这个行动“事前未通知我方，仅于撤退将完之时，口头与我方接洽。”[5]因此重庆当局对于苏军的整个撤军安排毫无所知。

---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9页。
〔2〕《周恩来同志重要谈话》，《新华日报》1946年3月19日，第2版。
〔3〕《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6日。
〔4〕《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9日。
〔5〕《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2日。

苏军此次撤退，通常认为是迫于反苏游行的压力，但王世杰的看法是这样的："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行将集会，伊朗亦将以苏军不自伊境撤退之事实提出控诉，苏方似惧我方提出相似之控诉。"[1]

由于国民党军早已推进至沈阳附近，因此于3月13日迅速进占沈阳。

苏军的撤离，改变了东北原有的国、共、苏三角格局，国共两军均从苏军的背影中走出来，形成了直接对峙的局面。3月15日，中共政治局会议指出："苏军已从沈阳及其附近撤退，国共两军在东北的冲突即将展开。"[2]东北局势骤然紧张起来。

如前所述，由于东北问题涉及中苏条约，具有外交性质的一面，先前，国民党一直以外交问题为名，拒绝与中共谈判。现在，面对苏军突然撤退，到底是部分撤还是全撤，重庆当局一无所知，因而极为被动。在此情况下，重庆当局只得改变拒不谈判的立场，转而要求与中共谈判。对此，刘少奇判断：苏军不告诉我们国民党是否全撤，如全撤国民党接不赢，所以急于要谈判。[3]这个判断是准确的。

这样，国共总算开始了关于东北问题的实质性谈判。

3月13日（元日），刘少奇指示重庆中共代表团："在谈判中，你们现在可以承认在停战条件下国军可以接收沈阳至哈尔滨之长春路上各城市（路两旁不在内）。至于政府军以后再进驻哪些地区和我军须从哪些地区撤退，须待政治问题解决及我军驻防区确定"。"但我们内心的盘子，长春路的主要部分（即沈阳至哈尔滨）及抚顺、鞍山、本溪、营口、辽阳等数地，是要让给国民党的。但此种让步须有交换条件"。刘少奇还提议：周恩来回延安一次，住四五天然后返渝，蒋介石急欲解决东北问题，我倒可以不急，迟几天无不利之处。[4]刘少

〔1〕《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23日。
〔2〕《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6页。
〔3〕《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6、27页。
〔4〕《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6页。

奇的这份元电表明，中共本来是打算将长春路让给国民党的，但必须有交换条件。

张治中最初没有出席二中全会，而是与周恩来、马歇尔一同到华北、西北视察停战情况。3月11日，张治中向二中全会作了新疆问题报告，然后奉蒋之命，与周恩来磋商东北问题。

3月16日，周恩来致电延安："今晚以中央元午电示与张治中作长谈，说明我军在东北所占地方，目前决不能让，而且要等待政治解决。张治中谅解情况，承认我军地位……经多次磋商后，提出下列三项：（甲、乙、丙三项上次电告，不改）。丁、政府接收东北主权，有权派兵进驻苏军现时撤退之地区，包括长春铁路线两侧各三十里在内。戊、现时中共部队驻在地区，政府军队如须进驻，应经过商定行之。己、以后东北驻军地区，以整军方案另订之。"

周恩来对上述几条作了解释："根据丁项，政府只能进驻现时苏军撤退地区，即沈阳、长春以及抚顺地区。""张治中要求不提现时二字，我说如无此二字，即无时限，不可能有妥协。"这份草案的核心就是"现时"二字，其意思是，非苏军"现时"撤退区，即中共此前进占地区，国民党军便无权进占。周对蒋的判断是："对于东北目前只想占多少算多少。"[1]

从周电看，周与张的这个协议草案共有六条，前三条甲乙丙内容不详。

然而就在周、张草案达成之际，二中全会在东北问题上爆发强烈不满情绪，显然是受到这一情况的牵制，周、张的这个草案最后未能签署。

综上所述，二中全会期间，国共围绕两个焦点问题的磋商——政协宪草原则和东北问题，没有取得任何结果。

---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37、138页。

二中全会期间的蒋介石

蒋介石本人在二中全会的处境是被动的。二中全会关于三个主题的辩论，其矛头实际上都是指向蒋的内外政策。怎样解决严重的党内分歧，此即蒋在二中全会期间面临的主要问题。总体而论，蒋的处理方式无非是平衡术，简言之，还是两手：一让一顶，一抚一压。

蒋在二中全会上共有六次讲话，除去首尾的开、闭幕词，其余四次都是重申他的既定政策，并力图控制会议秩序。

3月4日，蒋在二中全会总理纪念周发表讲话，针对会议的不满情绪，蒋这样说："现在本党一般同志，有两种很普通的心理，一种心理认为本党领导全国，经过八年的抗战，已经成为四强之一，但到现在还要受外国人的支配和操纵……另一种心理认为自从总理领导本党革命已经五十二年了，本党同志前仆后继，牺牲奋斗，为我国取消了不平等条约，获得了抗战最后的胜利，但现在还要受各党各派来处分"。

"外国人的支配和操纵"指美国，因为政协会议的召开，以杜鲁门声明和马歇尔使华为背景。"各党各派来处分"，指中共及其他党派对训政制的批判。蒋所说的本党"两种很普通的心理"，实际上就是这样一种心理：国民党打下的天下，不容他人"支配"和"处分"。

针对支配和处分，蒋介石分别作了说明。蒋认为二次大战之后，国际社会的影响，"不仅影响到每一个国家的外交，而且可以影响到每一个国家的内政"，因此，中国"自然也要受到国际的影响"。这是蒋对于美国"支配"的说明。关于各党派的"处分"，蒋说："我们召集政治协商会议，乃是鉴于国家不堪纷扰，人民渴望和平与安定，更为了实践我们召开国民大会实施宪政的夙愿。所以这个措施完全是出于自动的，不是被动的。是根据我们的政策和目的，而不是任人处分的。"

把政协的召开解释为“自动”的措施，当然是自欺欺人，不过蒋的上述解释其用意是遏制右翼不满情绪。

在对右翼情绪作出一定的遏制之后，蒋又作出一定让步。关于政协宪草原则，蒋说：“政治协商会议所决定的修改宪草原则，有若干点实在与五权宪法的精神相违背，这不仅各位已经感觉到，我个人也有同样的感觉。”推倒政协宪草原则的主要根据是五权宪法，而要使五权宪法具有神圣的不可动摇的地位，便必须与三民主义联系起来。接下来，蒋着重阐述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的关系。蒋说：“三民主义和五权宪法绝对不能分离，我们总理一说到三民主义时，就常常提到五权宪法。有些人说：只要大家承认了三民主义，对于五权宪法，不妨变通一点……这个说法实在是错误的”。“要是三民主义离开了五权宪法，三民主义怎么还能具体实现呢？离开了五权宪法而谈三民主义，那就不是真正的三民主义了。”

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的关系应当怎样解释，那是另一个问题。蒋介石的上述解释其逻辑是这样的：坚持三民主义，便必须坚持五权宪法，而坚持五权宪法，则必须修改政协宪草原则。总之，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成为国民党修改政协宪草原则的“合法根据”。

对右翼情绪的一压一让，无非是一种政治的平衡术。最后，鉴于二中全会对国民党的政协代表攻击甚烈，蒋出面分担了责任，他说：“政治协商会议是本席负责召集的……这必须由我负责，而不必责备本党的代表”。[1]

然而，3月4日讲话之后，二中全会的情绪不仅未得到控制，反而更加激烈。于是3月11日、12日，蒋连续两度出面讲话，以求控制秩序。

在3月11日讲话中，蒋再次为国民党政协代表辩护。蒋说：“这一次政治协商会议的召集，原是我根据目前国内外的情势而决定的政策，我们党内的八位代表不过是根据既定的政策，折冲奋斗而已。而

〔1〕 以上均见《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1，第262～267页。

现在全会就加以种种的责难，甚至于指为‘容共’‘捐共’！试问我们将这种罪名加于自己的同志，是不是令人寒心？”蒋对批评者作了反批评，他说：“一见到自己的同志在和各党各派谈判联络，就发生误会，叫出过激的口号……那以后还有什么人肯来担负这个谈判联络的责任？古人说：‘怠者不能修，忌者畏人修’，我们革命党员，决不能流于这种恶习。”最后，蒋说：“这次政治协商会议的召集，完全由我负责，你们不能责备负责政协的八位代表，你们如果一定要责备他们，就不如直接来责备我。”[1]

尽管蒋提高了嗓门，但仍不能控制全会情绪。王世杰在当天日记中写道：“蒋先生鉴于党中一部分幼稚自私之分子，在二中全会肆意攻击参加政治协商会议之人，于今晨二中全会纪念周中指责彼等缺乏党德，并以互信自信之语责其改过。但蒋先生之言似不能使彼等改变其态度。”[2]

3月12日，蒋又在总理逝世二十一周年纪念会上发表讲话，着重解释不能以武力解决问题。蒋说：“半年以来，许多同志对国事愤愤不平，多主张用武力扫除革命的障碍……然而我们试一考察国际形势的变化，社会经济的穷困，与人民生活的痛苦，便不能不承认武力压倒一切的计划，决不能采用。”所谓半年以来，就是抗战结束以来，显然，国民党内的不满情绪主要产生于这段时间。关于武力问题，蒋还讲了这样一段话：“有些同志的脑筋中，总以为政权和武力既然操于我们的手中，我们何妨用宪兵警察来做后盾……完全依赖既得的政权和武力来解决一切问题，是最卑劣的手段，一个伟大的革命政党，决不愿采取这种手段的。”“比方去年昆明的学潮，有几位同志，忠实勇敢，工作努力，固然可嘉。但不讲技术，不讲方法，只知用武力对付，一味蛮干，真是连十二岁的小孩都不如！”[3]去年昆明学潮指

〔1〕《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1，第268～272页。
〔2〕《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1日。
〔3〕《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1，第274～276页。

“一二·一”运动。

总体来看，由于蒋的控制，使政协协议总体上未被二中全会推翻，但宪草原则不在此列。3月14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宪法的最低原则》，其中写道：“我们宪法的最低原则是什么？我们的宪法断断不该化一个中国为多数外国！因此我们反对中国共产党的联省自治论。我们的宪法如果采取中国共产党的联省自治论，我们敢百分之百的断定，宪法颁行之日，就是中国解散之时。”[1]这里的联省自治等，就是指省宪问题。

3月16日，二中全会举行全体大会，各项报告将在这次大会上表决通报，因此是二中全会开幕以来最为紧张的一天。蒋出席了这天的会议，蒋与对立意见之间几乎形成摊牌的局面。

张嘉璈记载：“今日蒋主席自己出席全会。先讨论政协会议案，结果对于该案无异议通过。宪法审查案，交常会。外交审查案，亦无修改，通过。”可以看出，政协与外交两案，较为顺利地通过。宪草原则案“交常会”，就是由国民党中常会来处理这个问题。

最为关键的是东北问题审查报告，对此，蒋“亲自加以说明，谓：对于苏联只有遵守中苏条约，经外交途径解决。为世界、为中国，均应求得和平。至熊主任（熊式辉——引者注）等办事，一切均遵守中央指示办理，应由彼（指蒋——引者注）个人负责。此案应交常会，由彼个人领导处理。”[2]如前所述，东北问题审查委员会曾形成一个审查报告，其中包括对苏联提出抗议并撤换熊式辉等等。考虑到如将该报告提交全会表决，一旦通过将引起极大的麻烦，于是蒋介石采取了一项非常措施，直接宣布该案交中常会和蒋个人负责处理，也就是不由二中全会表决，等于剥夺了二中全会的表决权。

〔1〕《宪法的最低原则》，《中央日报》1946年3月14日，第2版。
〔2〕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6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88页。

最后，蒋对全体与会者严厉地问道："你们信任不信任我？""你们对我是否有信心？""对我有信心的人请站起来"。[1]结果是全体起立对蒋表示信任，而邹鲁等20余人为回避表决，退出会场。蒋要求二中全会对其作信任表决，等于表明他遇到了一次信任危机，这个表决实际上是蒋与对立意见之间的摊牌。

蒋的个人权威尽管对全会的不满情绪有所压制，但全会的这种情绪也必然对蒋形成政治牵制，正是在这种情绪的牵制下，周恩来与张治中当天达成的东北问题的初步协议，最终未能签署。

二中全会与国民党内部关系的变化

1945年3月，邹鲁曾对顾维钧说："孙中山在世时，党员在会议上有同他辩论的自由。孙从善如流……但现在党内开会时很少讨论或者根本就不讨论，参加会议的人只是对委员长的决定或行动一概通过如仪。"[2]邹之所言，表明国民党内早已有人对蒋介石的独裁作风感到不满。现在，当蒋的内外政策被认为是失败的情况下，对蒋的不满情绪便会顺势发展，二中全会体现了这一点。

此时，国民党内一批少壮派因不满党内官僚作风，形成一个"革新派"，[3]其主要口号是要求党内民主，全会期间还成立了一个"革新运动座谈会"。3月2日，中央党部秘书长吴铁城在二中全会作党务报告，随后在讨论这一报告时，"发言者多系愤激语，痛骂官僚主义，并强调党政革新，党内民主要求。"[4]要求党内民主，此一矛头必然指向蒋介石的独裁作风，唐纵当即明白："大家的心理是不满意总裁而向总裁要民主的。"为维护蒋的声望，3日晚，陈诚出面约刘健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669页。
〔2〕《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479页。
〔3〕革新派是一个松散的群体，其活跃人物有刘健群、倪文亚等。他们一方面要求党内民主，反对官僚主义，另一方面坚决反苏反共。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2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5页。

群、倪文亚等谈话，“劝大家不可动摇领袖的威信。”[1]

革新派当然不能动摇蒋介石的地位，但革新派的言论与活动，却使二中全会的气氛更加紧张，屡屡出现相当激烈的场面。唐纵倾向革新派，他对二中全会的描述是这样的：“全场中打倒官僚主义的口号压倒了一切，要求民主，要求革新的空气，笼罩了一切。”“要求清算责任，要求辞职，这是党开新纪录壮烈的检讨！”[2]革新派上述要求是否“开新纪录”，姑且不论，但这种场面至少相当一段时间未出现过了。

由于上述情况的出现，二中全会从始至终火药味十足，充斥着政治攻击和人身攻击。被攻击者主要是主持国共谈判、主持对苏交涉和主持东北事务的一批当事人，有宋子文、孙科、张治中、张群等，而以王世杰、熊式辉为主要攻击对象。

3月8日下午，二中全会第十次大会安排宋子文作政治报告，或许为躲避攻击，“下午宋子文未至，为全会所不满，电话召其至会，聆取批评，责难备至！”宋在答辩时，“甚愤慨，其手发抖！”另外，陈布雷主持起草的全会宣言，因提及和平建国主张，“黄宇人于大会指宣言文字不妥，布雷先生至为愤慨！”[3]

与众多的当事者备受攻击相反，右翼势力则是嬉笑怒骂、幸灾乐祸。刘健群在会上说：“有办法拿出来，没有办法说出来，干得了挑起来，干不了放下来。”这个顺口溜主要针对政学系。

二中全会上的这种人身攻击，引起一些人不安，3月10日，何应钦、吴铁城、陈诚、陈立夫、张治中等，“在中央党部宴请党内中级干部数十人，劝大家不要责难太过。”[4]

〔1〕唐纵日记，1946年3月3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5、596页。

〔2〕唐纵1946年3月16日反省录，《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9页。

〔3〕以上均见唐纵日记，1946年3月8、5、17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7、596、600页。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5、10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6、598页。

革新派的出现引起中共的注意。3月12日，《解放日报》发表胡乔木的文章，指出：国民党一方面煽惑反苏反共，“另方面又忽然在国民党内大闹‘革新运动’了。他们把自己装得好像是‘人民的保护者’，他们叫嚣什么‘打倒官僚资本’、‘肃清官僚主义’了。他们有些口号装得很‘急进’，其中有反对投机垄断的口号，甚至于提出反对‘资本主义’。”胡文认为革新运动的实质是：“要起来革除国民党内的所有民主派”。[1]

在经过以上一番攻击、诋毁之后，二中全会进行最后一项议程，选举产生新一届中常会。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会的选举，向来由总裁提名，大会通过如仪。然而，这一回二中全会既然要求革新，“向总裁要民主”，因此，惯例不能继续下去了。

3月13日晚，蒋介石召集二中全会主席团成员以及参加政协会议的国民党代表，共同商讨中常会选举问题。在这个会议上，“张道藩等坚持中央常会必须以选举方法产生，不由总裁提出候选人。”张道藩为CC骨干，这个意见可以说代表了CC的意见。CC方面之所以倡议“不由总裁提出候选人”，因为CC长期掌握党务，取消提名，自由选举，便于他们操控。CC此一意图，王世杰当即识破：“盖陈立夫等有组织，他人则无组织也。”此时，由于蒋介石的内外政策引起党内不满，蒋的强势地位有所削弱。另外，在民主革新的要求下，蒋的个人作风也不能不有所改变。最后，对于张道藩这个意见，“蒋先生亦勉强应允之”。[2]

王世杰对陈立夫操纵党务的作风一向不满。还在上年，针对国民党六全大会代表的产生，时任中宣部长的王世杰，与陈立夫就有过激烈冲突。王氏记载：“予语陈立夫（组织部长），此次六全大会之选

〔1〕胡乔木：《国民党改革问题的两个道路——纪念孙中山先生逝世二十一年》，《解放日报》1946年3月12日，第1版。

〔2〕《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3日。

举，组织部处长、秘书无一不被选出或指定为代表，中央宣传部之秘书、处长无一被选或被指定之人，予实不胜愤慨，彼云彼亦抱歉！”[1]

往事不远，这一回眼见CC又将控制中常会选举，王世杰坐不住了。在张道藩提出不由总裁提名候选人之后，王世杰随即提议：选举“用无记名投票法”。其意图就是要削弱CC对选举的控制，但王的这一意见立即遭到陈果夫的反对。最后，惯于使用平衡术的蒋介石，在采纳张道藩的意见之后，又采纳了王世杰的意见，陈果夫的反对“未生效果”。[2]

3月16日，二中全会举行中常会选举，既不由总裁提名，也不用记名投票。关于选举结果，王世杰这样评价：“有众多资望能力薄弱之委员，趋附党中所谓CC派者，均当选。党内党外均不免失望。”[3]选举仍被CC控制。蒋介石对选举结果亦甚不满，3月18日，在总理纪念周的讲话中，“蒋先生指斥此次党中所谓革新派（即陈立夫、梁寒操、刘健群），其目的只在攫取中央常务委员。言下甚为愤慨。”[4]

3月19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对二中全会作如下概述：蒋介石国民党“退回到两面派的本来面目。二中全会对政协决议，一方面赞成……另方面却又通过许多决议，企图推翻政协决议；对东北问题，一方面承认能接收多少便接收多少，承认我军地位，另方面又不愿政治与军事同时解决，不愿放弃它的接收苏军撤退区的权利，以便有利时好大打；对革新派，一方面放纵，另方面辱骂（说他们只想当常委），对主和派，一方面让革新派痛骂，另方面又为他们解释。这一切都说明蒋想在吓唬与欺骗中把问题拖延下去，好达到他们小变不大

〔1〕《王世杰日记》，1945年4月27日。
〔2〕《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3日。
〔3〕《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7日。二中全会所选中常会委员共36名：于右任、孙科、戴传贤、居正、陈果夫、陈诚、白崇禧、邹鲁、何应钦、梁寒操、宋庆龄、陈立夫、吴铁城、朱家骅、贺衷寒、谷正纲、张道藩、张治中、张厉生、李文范、宋子文、段锡朋、刘健群、丁惟汾、潘公展、朱霁青、萧同兹、赖琏、陈布雷、田崑山、萧铮、白云梯、王启江、麦斯武德、邓文仪、柳克述。另外，宋美龄得票与邓文仪、柳克述二人相等，宋美龄自动退出。
〔4〕《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8日。

变的目的。”[1]

周所说的两面现象，其实就是蒋介石面对党内严重的意见分歧，采用的平衡术。

1946年7月，周恩来在与哥伦比亚大学一位教授的谈话中，对国民党的权力结构作这样的归纳，周说：“这权力是分割的，如党务操在CC的手中，财务操在宋、孔的手中，军事操在黄埔系的手中，行政方面则政学系的势力较大。这样各集团都是只有一部分权力，而在他们的全体之上则是蒋，造成蒋的政权。”[2]四派分割掌权，而蒋则凌驾于四派之上，从总体上看，二中全会并未改变这种旧有的权力架构。但是，经过二中全会的猛烈冲击，政学系已是伤痕累累，从此衰落下来。

如前所述，政协会议闭幕之后，中共曾确立一个方针：“我们现在应谨慎的与蒋介石、孙科、王世杰、邵力子及政学系等人合作”。现在，随着政学系的衰落，意味着国共合作的渠道将变得更加狭窄了。

3月17日，二中全会闭幕。

二中全会的政治后果——两个死结

在二中全会通过的一系列决议案中，后来最为引起争议的就是关于政协宪草案，该案表示：“三民主义为建国最高原则……而五权宪法乃三民主义之具体实行方法，实有不可分离之关系。”在作了这样一番陈述之后，该案对政协宪草原则作出如下几点更改：“（一）制定宪法，应以建国大纲为最基本之依据。（二）国民大会应为有形之组织……（三）立法院对行政院不应有同意权及不信任权，行政院亦不应有提请解散立法院之权。（四）监察院不应有同意权。（五）省无须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55、156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535页。

制定省宪。”[1]几项更改的意思如前所述，不赘。

针对二中全会这一决议案，3月18日，周恩来在重庆举行记者招待会，对此进行了反驳。鉴于国民党推倒政协宪草原则的主要依据是五权宪法，为此，周对五权宪法这样解释，周说：“五权宪法，第一是主张五权分立，孙先生是反对中央集权于一人或一院的。第二是地方均权，某些权应归中央，某些权应归地方，故孙先生主张实行省自治并得制定省宪。可见政协的修改原则是与孙先生的五权宪法原则完全符合的。”[2]把五权宪法的精神解释为“均权”而非“集权”，周恩来的意思是，政协宪草原则关于行政院向立法院负责、省宪等等，与五权宪法的均权、分权精神相符，因此并不违背五权宪法。

同日，蒋介石在总理纪念周发表讲话，阐述均权与集权“总理之遗意”。蒋说：“均权即有中央集权之意，因当时地方分权之说甚盛，均权所以反分权。反分权即是有限制之中央集权也。”[3]还在二中全会上蒋就讲过这个问题，认为：“总理五权宪法精神，是中央集权，而非地方分权，共党要求分权，是欲造成割据局势。”[4]

国共关于五权宪法精神的解释恰恰相反。

孙中山作为一个政治家，其言行必然因时间、条件不同而变化，一生中在不同的时期，根据不同的情况，分别有过不同的言论，后人不难从中引出多种诠释。问题在于，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毕竟不是中共自己的旗帜，如果围绕五权宪法作遗教之争，显然，作为总理信徒的国民党，其诠释天然具有正统的地位。因此，中共如果立足于遗教之争，这是不高明的。

3月19日，《解放日报》发表胡乔木撰写的社论《评国民党二中全

〔1〕《全会十八次会修正通过政协会议报告决议草案》，《中央日报》1946年3月17日，第3版。
〔2〕《新华日报》1946年3月19日。
〔3〕唐纵日记，1946年3月18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600页。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16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98、599页。

会》，逐条反驳二中全会对政协宪草原则的修改，指出：国民党提出“制定宪法应依建国大纲为最基本之依据，这一规定本身就充满了一党专政的臭味。参加政协会议的各党派从未也永不可能同意国家的宪法应以某一党的某个什么文件为最基本之依据”。[1]

把孙中山的《建国大纲》归之为“一党”的文件，因此，不能作为其他党派的制宪依据，这个论点的提出，等于将国父遗教从制宪依据中剔除。从而将中共彻底解脱出来，不作遗教诠释之争，而是作正面的政治争论，这样，中共的立论更加主动。

对于中国重庆代表团这段时间的工作，延安表示认可。4月1日，延安致电重庆代表团：“敬日以来，我党代表在综合小组会议上所取坚决斗争立场是很对的，只有如此，才能保卫政协决议，而对于过去所取不适当的让步态度，因而使自己处于很不利的被动地位这一种情况，有求得解脱与恢复主动之可能。”[2]不适当的让步态度、被动地位等等，就是对周恩来此前让步的批评。

4月21日，中共中央致电重庆代表团，实际上就是对“过去所取不适当的让步态度”，作了一个原则性总结。电文指出：“最基本的原则立场，就是对于任何便利反动派独裁反对人民的条文和制度，一律不能表示同意和赞成。”“共产党员为了坚持这种原则立场，常常是不计暂时的得失和成败的，即使因此招致很大不利，也必须明白表示我们共产党人坚决反对某些法律条文和制度，而坚决拥护某些法律条文和制度，不能有丝毫的让步和模糊。只有坚持这种立场，共产党才能教育人民，并在长期斗争中树立起自己的政治威信。”“关于宪法问题，望你们根据这个总的原则去进行商讨和斗争，自然就不会有大的失脚。而这种原则立场对于我们今天的议会斗争，是无论如何要使一切党员弄明白的。”[3]该电为刘少奇起草。[4]

〔1〕《胡乔木文集》第1卷，第232页。
〔2〕《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94页。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第98页。
〔4〕《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8页。

关于宪草原则上的一度让步，1946年11月周恩来在一次讲话中这样说："三月间，开二中全会，在宪法问题上提出总统制与取消省自治。在这个问题上我们作了一个错误，以为是形式问题而鲁莽地让步，经中央指示后已继续斗争。"[1]这里，周恩来承认是一个错误。

其实，既然是谈判，便必须有妥协，如果"不能有丝毫的让步"，也就没有谈判了。刘少奇的说法固然有原则性，但周恩来的做法则有灵活性，这个问题应当如何认识，还可以继续研究。

总之，由于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作出修改政协宪草原则的决议，而中共则坚决反对修改，这样，以宪草原则为核心，国共之间形成一个政治死结。

当宪草原则问题形成僵局之际，另一个僵局也在形成，此即东北问题。

自3月12日苏军从沈阳撤退，东北问题骤然紧张起来。由于国共在东北问题上没有达成任何协议，3月17日，毛泽东致电彭真、林彪："国民党还不停战，沈阳以北长春路沿线之苏军撤退区同意你们派兵进驻，以为将来谈判之条件，时间愈快愈好。"[2]3月18日，中共西满军区黄克诚部，于苏军撤离后迅速进占四平，切断了沈阳至长春的通道。

在苏军撤离沈阳的前一天，马歇尔返回美国，为重庆政府游说贷款。对此，3月19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判断："美国需要中国安定才能借大款，这是美蒋之矛盾所在，而最后蒋也非随着美国意旨走不可。""估计目前蒋在马歇尔回美借款期间，必不敢表示破裂……故我实行反攻颇为有利"。[3]周的意思是，美国的对华政策是求得安定避免内战，而蒋介石为了拿到美援，必定不敢与中共破裂，因此中共此时反攻颇为有利。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696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2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55、156页。

周恩来关于美国对华持“安定”政策的判断，以及“蒋也非随着美国意旨走”的判断，与毛泽东的看法一致。3月21日周恩来一度回延，25日再返重庆，当日毛泽东致电林彪、彭真：“恩来回延三日，本日赴渝。美方因苏美关系，急欲停战，蒋被迫亦不得不停战。故美方专机接周赴渝谈判，判断数日内即可谈妥，派停战小组至东北”。要求：“打一二个好胜仗，以利谈判与将来。”[1]美方专机接周，的确反映了美方急欲谈判、急欲停战，问题是，蒋是否“非随着美国意旨走”“不得不停战”。

3月27日，周恩来、张治中以及马歇尔的代表吉伦，三人签订了《调处东北停战的协议》，协议共3条：（1）执行小组到东北的任务仅限于军事调处工作；（2）小组应在国共双方军队驻地工作；（3）小组应前往冲突地点或双方军队密接地点，作公平之调处。[2]然而这个协议后来未能执行。

这一回中共低估了蒋介石，蒋并未“非随着美国意旨走”。4月1日，蒋在国民参政会发表长篇讲话，代表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的意志，对两个焦点问题作出公开的、正式的答复。

关于东北问题，蒋的态度几乎完全倒向二中全会的立场。蒋说：“东北问题在本质上是一个外交问题”，“我们可以说东北九省在主权的接收没有完成以前，没有什么内政问题可言。”没有内政问题可言，等于否定了与中共的谈判。蒋接着说：“对于共产党所谓‘民主联军’这样阻碍接收主权的行动和他所谓‘民主政府’的非法组织，我们政府和人民决不能承认的。”把中共在东北的存在宣布为非法，就是表明这个问题不在军事调处的范围。蒋也提到了3月27日签订的《调处东北停战的协议》，同时强调：“政府对于东北九省只有接收

〔1〕《罗荣桓年谱》，第477页。
〔2〕《周恩来年谱》，第653、654页。

主权，推行国家的行政权力，军事冲突的调处，只在不影响政府接收主权，行使国家权力的前提下进行。”此言之意，实际上就是以接收国家主权的名义，排除了军事调处对其行动的约束。

关于政协宪草原则，蒋对六届二中全会的修改案作了说明。首先，蒋照例抬出“国父遗教”这一法宝，蒋说：“全会根据国父遗教，对于宪法原则提出意见，态度是极为谨慎”。接下来，蒋对这一修改的经过作了说明：“事先既由本党代表提出宪草审议委员会与综合小组得到协议，事后复授权中央常会处理……不料中共代表团发表声明，指责二中全会造成违反政协决议之混淆情形。”意思是二中全会这一修改，事先曾征得联席会议和中共的同意，并非二中全会单方面修改，而是中共出尔反尔。

关于训政时期的约法，蒋说：“只有国民大会制定的宪法才能够代替。在宪法尚未颁行之前，训政时期约法是根本有效的。”关于政协会议的性质，蒋说：“我们要说明政治协商会议的性质。政治协商会议在本质上不是制宪会议，政治协商会议关于政府组织的协议案，在本质上更不能够代替约法。”蒋还表示，政协会议关于改组政府的议案，是在现政府的基础上，由各党派共同参加，扩大政府组织，“而决不是推翻现在国民政府的基础，另外来组织一个政府。”[1]

这个讲话的核心是两点：第一，东北问题在本质上是一个外交问题，没有什么内政问题可言。此言之意，就是东北问题不在政治解决范围之内。第二，政协会议本质上不是制宪会议。此言之意，就是政协宪草原则是可以修改的。

如前所述，3月15日召开宪草审议委员会和政协综合小组联席会议，周恩来基于多种考虑，在无形国大、行政院与立法院的关系、省宪三个问题上，分别作出三点让步。但是，周的让步随即被延安否

〔1〕 以上均见《蒋主席在参政会政治报告》，《中央日报》1946年4月4、5日，第2版。

决，3月16日，延安指示周："政协决议每一条每一句均须实现，反对修改"。现在的问题是，周的一度让步被蒋抓住了把柄，因此在4月1日的讲话中，蒋称二中全会对政协宪草原则的修改，事前曾在联席会议"得到协议"，并非国民党单方面修改。

这样，周恩来处在了一种两难的境地：既不能自食其言，否认在联席会议上的让步；又要执行延安"每一条每一句"不能修改的指示。如何解开这道难题，对两边说通，在这里，周恩来的应变能力将接受检验。周恩来采取的方法是，并不正面否认三点让步，但对三点让步重新作出解释，通过重新解释，在仍然保留三点让步的形式下，又使三个问题在实质上回到延安的要求上来。

4月4日，周恩来在重庆举行记者招待会，周说："为着不使问题永远僵持，我们曾在形式上做了让步，即无形国大改为有形国大，省宪改为省自治法，不解散立法院。但是我们同意的仅止于此。"接着，周对三点让步重新解释道："我们主张：（一）即使有了有形国大，亦决不能动摇将来实施代议制之立法院的全权，立法委员要由人民直接选举……（二）立法院可不解散，但行政院仍要对立法院负责，实行行政院负责制。政策通不过，就应该改组行政院；（三）省为地方最高自治单位的地位决不能改变，省有权在不抵触国宪之下自订省自治法，中央法律不得变更。"[1]

这个解释要点如下：

其一，关于有形国大与无形国大的争议，其实质就是在选举的方式上，采用西方式的直接选举（无形国大），还是中国式的间接选举（有形国大）。联席会议同意恢复有形国大，其本来的意思就是否定直选。现在，周恩来的方法是，并不正面否定联席会议的让步，但同时提出"立法委员要由人民直接选举"。既然还是直选，一定意义上讲，实际上还是无形国大。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00～211页。

其二，关于行政院与立法院的关系，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是在政治体制上，采用总统制还是内阁制，五权制还是议会制。联席会议在这个问题上的让步是，取消立法院对行政院的不信任权，同时取消行政院对立法院的解散权。此项让步本来的意思，就是取消内阁制、议会制，实行总统制、五权制。现在，周恩来并不否认此项让步，但是要求："行政院仍要对立法院负责"。既然行政院（政府）向立法院（议会）负责，也就是不向总统负责，因此，实际上还是内阁制、议会制。

其三，关于省宪，其实质就是以省宪的名义来保障解放区的地位。联席会议在这个问题上的让步是，将省宪改为省自治法。两者的区别在于，省宪既然也是宪法，因此其独立地位较强，一般情况下中央政府不能干预，而自治法则地位稍弱。同样，周恩来并不否认此项让步，但是提出省自治法"中央法律不得变更"。一部中央法律不能变更的自治法，实际上还是省宪。

周恩来的重新解释，其方法就是将形式与实质拆开，保留形式，转换实质。这样，从形式上看，联席会议的让步仍然保留，但实质上却回到了延安的"每一条每一句"不能修改的立场。

一个两难的问题就此化解。

针对蒋介石在参政会的讲话，4月7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胡乔木撰写的著名社论：《驳蒋介石》。胡文用词辛辣，集中就东北问题和政协宪草原则问题反驳蒋。

胡文指出，蒋以接收东北主权的名义，撕毁了3月27日的东北停战协议，"完全显出他的一副嗜杀成性的狰狞面目"。胡文表示："中国人民已经决心为反对增兵东北，为制止东北的内战和其他地方的内战，为坚持东北人民与全国人民的民主权利，为坚持结束独裁训政即国民党的一党专政，为坚持政协决议的百分之百实现，为坚持民主的宪法即坚持国会全权制，立法院对行政院的同意权与不信任权，

监察院的同意权与省得制定与国宪不相抵触而中央法律不得予以变更的省宪，为坚持国民党军队的彻底缩编与彻底国家化，而准备作不屈不挠的奋斗。凡此一切都是中国人民根本利益所关，人民绝对不能让步。”“如果法西斯反动派非要反动到底决不甘心，那么中国人民已经知道应该怎样正确应付的了。”[1]同时，胡文还对蒋在抗战中的一些妥协行为提出尖锐抨击。

4月7日，毛泽东指示中共重庆代表团：“《驳蒋介石》一文，收到后请立即在《新华日报》照样全文发表”。[2]由于蒋介石已在政协宣布言论出版自由，4月8日，《新华日报》全文转载了《驳蒋介石》一文。

4月9日，《中央日报》为此发表社论，称《解放日报》的社论，“编排字典上所有恶劣的名词，侮辱我中华民国政府主席蒋先生……这是共产党即将一百八十度叛国而三百六十度造乱的宣言书。”[3]

至此，双方在两个焦点问题上的对立，公开地、正式地对外宣布。这一态势的形成，意味着两个死结的形成，双方都没有回旋余地了。

---

〔1〕《胡乔木文集》第1卷，第245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5页。

〔3〕《共产党新行动的信号》，《中央日报》1946年4月9日，第2版。

4月8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共匪机关报新华及解放日报社论，其标题为‘驳蒋介石’。其内容自为诬蔑、污辱、不堪入目之词。此种事在今日抗战胜利之下，自为世人所骇异。然以余一生经历，尤其在二十年至二十五年春之间，为广东胡、孙等之欺弄刁难……所受各种之刺激与耻辱，或较今日共匪之言行，过无不及，想念及此，则现在所处逆境，诚为家常便饭矣”（《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8日）。胡、孙指胡汉民、孙科，当时，蒋与胡、孙之间发生过激烈的宁粤之争。

4月15日，《大公报》为此发表社论：“解放日报此文讨论东北问题时，说‘蒋介石及其党羽丧失东北有罪，收复东北无功。’”“蒋主席这个人，由国民政府奠都南京到今天，这十九年来始终负着政府的主要责任，无论是他的敌党，或是全国人民，要批评他的政绩，批评他的理论，都不是无懈可击，但要说他通敌卖国，妥协投降，那可就太无事实的根据了。这决不是一种好宣传。一个天大的事实，自七七事变以来，这八年多的艰苦抗战始终是由蒋主席领导。”“政争的宣传，本可各说各理，但无论如何，不可太颠倒了是非。我们不完全同意蒋主席对国事的见解与作风，但若说他通敌卖国，妥协投降，我们却不能不说这是太颠倒了是非，这种宣传必然要失掉众人的同情”（《过分的宣传》，《大公报》1946年4月15日，第2版）。

4月13日，蒋又在反省录中写道：“共党解放日报社论宣布余罪状为降敌卖国，加余以破坏东北停战协定罪名，此其为余发表对参政会报告要点而发……而全国报纸皆对共匪解放报荒谬之社论一致攻击，大公报与和平日报之社论为更有力也”（《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13日，上星期反省录）。看来，《大公报》社论得到蒋的嘉许。《大公报》社论发表于4月15日，因此蒋的这篇反省录不可能写于4月13日，应为后来补写。蒋在日记中两度记载此事，反映了胡乔木此文对蒋刺激之大。

本章小结 如果说政协会议是对国民党的“裁判”，反过来，二中全会则是国民党对政协会议的“裁判”。

二中全会并未全盘推翻政协协议，仅对宪草原则作数条修改。而中共之所以反对任何修改，主要基于这样一个判断：“只要宪草原则推翻……则国大改组政府纲领、整军等决议，势必成为具文，全部推翻。”因此，必须制止修改宪草原则，从而制止连锁反应。表面看，国共关于宪草原则的争论，只是一个关于五权宪法的诠释之争。问题在于，这种修改的依据——国父遗教—— 一旦成立，必将开创一个恶劣的先例，据此，便可以通过对国父遗教的解释权，进而对其他条款再作修改，从而引起层出不穷的争论。

二中全会期间，国共就东北问题举行过磋商，但是，反反复复，欲谈又止，不能达成真正意义上的协议。其中的原因，说到底，就是国民党蒋介石有一个挥之不去的情结——中苏条约。一旦对东北问题采取政治解决方式，等于表明，国民党从中苏条约中几乎一无所获，这个难堪的结局，是蒋介石很难接受的。正是由于这个挥之不去的情结，以致在苏军已经开始撤退的情况下，蒋介石仍然坚称东北问题是一个外交问题。中苏条约对于国民党蒋介石来讲，实在是剪不断、理还乱。

归纳起来，政协会议闭幕之后，中国政局经过一段无序的多向发展，国共围绕宪草原则和东北问题形成两个焦点。然后，经过六届二中全会的激烈争论与诋毁，最终，两个焦点形成两个死结。在二中全会上，蒋介石曾以否定的态度提出一个问题：“半年以来，许多同志对国事愤愤不平，多主张用武力扫除革命的障碍”。这个问题的提出，实际上就是民国的政治逻辑开始反弹。按照这个逻辑，政治死结一旦形成，那么，政治的继续只能是战争。

第十一章

四平决战

1946年春季爆发的四平战役，是国共两党两军以争夺长春作为直接的战役目标，展开的一场具有狭义和广义两种性质的战役决战。

从狭义上讲，四平之役首先是由东北自身的局面所演成。苏军滞留东北期间，国共在东北的地位都是不确定的，在“外交问题”的掩盖下，国共之间未能形成真正的谈判渠道，这一点决定了东北问题不可能通过谈判解决。为此，双方都需要通过一次重大的军事胜利，从而奠定各自在东北的最终地位，这一点构成了四平之役在军事意义上的局部性的决战性质。

从广义上讲，四平之役则是由全国性的政治僵局所演成。自中共提出联合政府口号以来，围绕这一政治主题，国共展开了长时间的反复的较量，最后，在政协宪草原则和东北问题上形成两个政治死结。为此，双方都需要赢得一次重大的军事胜利，从而推动整个政治僵局朝着有利于自己的方向转化。由于负载了这样一些全局性的政治意图，这一点构成了四平之役在政治意义上的全局性的决战性质。

三角格局的弱化与东北问题的演变
—— 国共四平对峙的形成

由于国民党在东北问题上屡拒谈判，中共也只能以武力迫使国民党接受谈判。

1946年1月26日，刘少奇代表中央致电东北局并林彪、黄克诚，指出："由于蒋军在进攻锦州、阜新、热河时，我未能给以有力打击，使蒋轻视我在东北的力量，相信杜聿明报告，认为可以不费大力即能击溃东北我军，控制东北。因此蒋现拒绝与我谈判和平解决东北问题的建议，不想承认我在东北地位，而仍想武力解决。"为此，刘少奇要求："在完全自卫的条件下力求打一二个大胜仗。"同时要求："将我们和平合作方针向辰兄切实说明，要求他们给以协助配合。"[1]辰兄指苏军。

一般说，在苏军滞留东北的情况下，苏军将不会允许国共两军发生大规模冲突。刘少奇希望苏军配合，就是希望苏军采取默许的态度。

1月27日，刘少奇再电林彪、黄克诚："在友方不坚决反对，我在完全防御的有理条件之下（在退避三舍之后），给进攻之顽以坚决、彻底歼灭之打击……此为历史新阶段之最后一战，决定东北今后大局，望彻底向干部说清，不惜以重大牺牲求得这一战役之完全胜利，立下最后一次战功。"[2]历史新阶段即和平民主新阶段。

这时，政协会议即将闭幕，各项协议即将通过，和平民主新阶段即将开始，因此，刘少奇把是役定性为"最后一战"，要求"立下最后一次战功"，以期一战奠定中共在东北的地位。这个指示表明，刘少奇是以"最后一次"为着眼点，来安排这次战役的。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12～14页。
〔2〕《刘少奇年谱》下卷，第14页。

那么，安排这个“最后一战”的底线是什么？2月5日，刘少奇致电彭真、林彪等，向他们交底：如果国民党向你们进攻，马歇尔将会立即要求双方停战，我们也只能立即答应停战，国民党亦不能不答应停战，停战执行人将立即到达东北召集双方签订停战协定。因此东北很可能再打一下，但绝不会久打，能打十天到半个月就必然被强迫停战。你们在锦州、阜新、热河丧失了作战的机会，此一最后作战机会，你们绝不要再丧失。你们如不能在东北打一个好胜仗，以后你们在东北的政治地位就要低得多。因此你们必须立即准备好一切，集中尽可能多的兵力，不怕以最大牺牲求得这一作战的胜利。因为以后可能再无作战机会，所谓以多胜少的原则，也不要机械执行。能完全消灭敌人更好，应努力争取，但能打个平，给敌人以数千人之杀伤，以表示我军之顽强勇敢，使敌人不敢放胆在东北横行，也是好的，也算完成战略任务。[1]

由于中共实力有限，最忌战事久拖不决，形成消耗，刘电就是向林彪等人交底。刘少奇的这个底线就是马歇尔，判断战事一起，马歇尔便会要求停战，并主持签订停战协定。基于对马歇尔调处能量的估计，刘判断战事不会久拖，十天半月便会被马歇尔“强迫停战”。估计到“以后可能再无作战机会”，因此可以放手一搏，以多胜少的军事原则可以不顾，打胜打平均可。该电的指导思想，实际上就是“毕其功于一役”。

这样，中共关于东北的战略方针，发生第三次更改，由1945年12月确立的分散建立根据地，再度变为集中作战。

就在中共安排这一作战部署之际，苏军基于多种考虑，于3月12日突然撤离沈阳，开始了大约一个半月的撤军行动。苏军撤退区域就是东北最重要的地区，即沈阳、长春、哈尔滨，以及贯穿其间的长春铁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18页。

路（旧称中东路）。国共两军由谁进占这些地区，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各自在东北的地位。苏军于3月12日撤离沈阳之后，国民党军于13日进占沈阳，这样，国共的下一个目标便锁定长春。此时，苏军仍滞留长春，能否于苏军撤离之后抢占长春，关键在于控制进入长春的通道——四平。

苏军是在经济合作问题未能获得协议，并且发生全国性反苏游行的背景下撤离的，由于苏军与国民党几乎反目，其整个撤军行动不可能与国民党合作。因此苏军撤退之际，其态度再度转变为与中共配合。3月12日，彭真、林彪致电延安：苏军于13日晨由沈阳撤完，友人希我们迅速攻入沈阳，认为这有很大利益。当日，东北局再电延安：友人告，红军最近要由沈阳撤退，不是全满皆撤。凡红军撤退处都可打。[1]友人指苏军。

上年，当国民党东北行营撤离长春之际，苏军作出与国民党合作的姿态，其对中共的态度是："长春路沿线及城市全部交给蒋军……不准我军（中共——引者注）与蒋军作战，要我军退出铁路线若干里以外，以便蒋军能接收"。[2]现在，苏军的立场再一次大角度转变："希我们迅速攻入沈阳"，"凡红军撤退处都可打"。此一表态，意味着中共将获得苏军的配合。

先前，3月10日，中共西满军区司令员黄克诚、政委李富春向东北局提议进占四平。3月16日，彭真报告延安：友人再表示，凡友方撤退之地包括沈阳、四平街，我可以放手大打，并希望我放手大打……我们已同意李、黄夺取四平，可否立示。17日，刘少奇复电：沈阳以北长春路沿线的苏军撤退区，同意你们派兵进驻……时间愈快愈好。[3]

3月18日，黄克诚部于苏军撤离之后迅速进占四平，拿下四平，意味着长春已处于中共的控制之下。3月25日，延安指示东北局：力争我

〔1〕《彭真年谱》上卷，第385、386页。
〔2〕《彭真年谱》上卷，第320页。
〔3〕《彭真年谱》上卷，第389、390页。

党占领长春，以长春为我们的首都。[1]在这里，延安提出了“首都”这一概念，首都的提出，实际上就是延安对于四平之役的政治定位，从而规定了四平之役高度的政治性质。

综上所述，随着苏军的撤离，国共两军迅速在四平形成大规模战略对峙。东北的三角格局正在变为两方对阵，因中苏条约而造成的国共在东北的“合法”与“非法”地位，同样不复存在。

四平之役是根据局势的逐步发展，尤其根据政治要求的逐步强化，而逐步演化为两军决战。大体上讲，3月18日～4月14日为初战阶段，此时因苏军仍滞留长春，战役目的是控制四平，据以取得对长春的控制权。4月18日～5月22日为决战阶段，在中共进占长春的情况下，战役性质演变为决定两党地位和政局发展方向的决战。

国共四平对峙之际，国民党在东北的兵力已大为增强。

1946年1月4日，杜聿明致电蒋介石，电称：“查东北九省并热河境及冀东一带，共军约有三十五万余人，目前仍盘踞于交通要点外广大地区……故宜速予肃清，除此大患，巩固边疆。原定序列中，使用五个军兵力，于苏军北撤时，仅接防交通要点，共军势必到处窜扰，截断交通，围困据点，使国军无法应付……敬恳钧座增拨五个军迅开东北，以十个军兵力一面接防一面肃清，在共军根基未固之前，一举铲除，以竟收复东北九省之效。”[2]杜聿明对中共兵力的估算大致准确，当年2月，彭真、林彪报告延安：目前东北我军实力总计三十四万一千零二百名。[3]

在杜聿明的一再要求下，蒋介石作出增兵部署。4月1日，副参谋总长白崇禧在国防最高委员会作东北接收报告，其中讲道：“国军接收东北所用兵力，原计划使用五个军（即十三、五十二、九十四、

〔1〕《彭真年谱》上卷，第396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第332页。
〔3〕《彭真年谱》上卷，第379、380页。

三十、四十军），除十三、五十二、九十四三个军已到达东北，大部担任交通掩护外，其三十、四十两军被共军阻于豫北，迄今未能前进。复以苏军延缓撤退，东北情形日趋复杂，乃续派七个军（即新一、新六、七十一、六十、九十三、五十四、九十九军）增加东北接收兵力，现新一、新六、七十一三个军已到达外，余在陆续运输中。”[1]

白崇禧的报告表明，截至1946年4月初，国民党在东北共六个军。其最终的总兵力共七个军，即十三、五十二、新一、新六、七十一、六十、九十三军。[2]

东北保安司令长官杜聿明因患肾结核，于2月中旬赴北平治疗，东北军事由熊式辉、郑洞国负责指挥。4月6日，蒋介石向熊式辉连续下达数道手令，其中之一：“我军应在四平街以南地区与匪决战，以期彻底消灭其主力，则今后东北即易为力矣。如兄等同意，则新一军暂缓北进，即在现地整顿，而调新六军、第五十二军以及其他有力部队全力北进，与匪以歼灭之打击，并准备用空军临时助战，以期一网打尽，为东北根本之图也。”[3]

这道手令就是关于东北的总体部署与总体意图。先前，熊式辉的部署是：新一军北上接收四平，新六军与五十二军留守辽南，这是一个南北两线作战的部署。蒋的意思是，改变目前的分散状况，集中兵力向北，以四平地区为作战中心。蒋的着眼点是“根本之图”，为此，蒋明确提出：“我军应在四平街以南地区与匪决战”。在这里，蒋提出了“决战”这一概念。

在同日下达的另几道手令中，蒋介石不厌其烦地指示：“我军应集中所有全力，凡最有力之部队皆应向北抽调，先击破四平街以南之匪部，故应从速调整现在散漫之部署”。“目前匪部主力，全在沈北，应抽调新六军及其他有力部队向北推进，集中全力击破其四平街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216页。
〔2〕杜聿明：《蒋介石破坏和平进攻东北始末》，《文史资料选辑》第42辑，第30页。
〔3〕《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第521页。

以南匪部而消灭之，则大局定矣。”[1]沈北指沈阳以北。

总之，4月6日的数道手令，就是反复强调向北，反复强调四平。

当日，蒋在日记中写道：“手拟熊天翼对东北部队之调整要旨，前后手稿计三通，约费二小时之久……下午仍研究东北部署，决心亲飞锦、沈指导与部署。此时应集中全力扑灭四平街以南地区之共匪主力，则东北之事易为矣。”[2]锦、沈指锦州、沈阳。以两个小时的时间拟定三份手令，表明蒋是相当认真地提出以上部署的。因事关“决战”、“东北根本之图”，为此，蒋拟亲飞东北。翌日，蒋氏自记：“本拟亲飞东北指示军事，乃以对俄对美关系缓行。此时行动，凡为人可疑之事，应特别慎重。”[3]看来，蒋是为避免刺激苏军而取消了东北之行。

但是，蒋介石关于集中兵力全力向北的手令，熊式辉并未立即执行。4月上旬，在熊式辉、郑洞国指挥下，国民党军以沈阳为中心，对南线的本溪和北线的四平，同时展开南北两线攻击。南线方面，由五十二军的二十五师和新六军的十四师对本溪分进合击。中共南满军区以一部顽强阻击十四师，另以优势兵力全歼二十五师一个团，并将二十五师击溃。与此同时，北线四平方向，国民党军由七十一军和新一军展开正面推进，4月8日，中共在昌图发起反击，将七十一军八十七师击溃。这样，熊式辉指挥下的南北两线作战均遭挫败。

以上两仗的胜利对中共是很大的鼓舞。4月14日，毛泽东致电彭真、林彪：本溪的胜利，“必能引起于我有利之变化。”[4]这个有利的变化既指军事又指政治。当日，刘少奇致电在北平军调部工作的饶漱石等：我军在本溪、四平已获大胜……顽方兵力不够，困难增加，决无力在最近打到长、哈。马歇尔在十六、十七日可能到华，如美国

〔1〕《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第522、523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6日。
〔3〕《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7日。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67页注〔3〕。

不助蒋介石在东北大打，蒋的态度可能软下来。望你们在谈判中坚持无条件停战及停止运兵，并不要急于向美蒋求妥协。[1]刘电反映了东北战局与政治谈判的直接关系。

以上两仗就是四平之役初战阶段两个主要战役。

国共在四平形成对峙之后，中共再度提出与国民党谈判。3月30日，周恩来在重庆约见张嘉璈，周表示："闻国军大量北上，不能不为防卫之策，因此北上之国军已受阻于铁岭，恐将再受阻于四平。目前解决之道，惟有迅速在政治军事方面同时谋解决。在政治方面改组东北政治委员会，参加各党各派人士，在军事方面，迅速规定双方驻军地点及整军方案……至外交仍归中央主持。"提出了军政两方面的要求。张嘉璈的答复是："必须由中央先接收各地政权，再谈政治协商。"[2]先决条件的提出，意即目前不会与中共谈判。

4月2日，周恩来致电延安："据张公权谈，蒋不如在苏军撤兵前取经济合作与国内政治解决，其目的在接收长春全路及九省，是后组织政委会实行自治。""蒋军于十五日接收长春后，中苏即谈经济合作，以换全路及省城。"[3]张嘉璈的意思是，以经济合作为条件，换取苏军协助国民党军接收长春路和九省，然后，再来与中共作政治解决，仍然坚持这个先后顺序。所谓15日接收长春，指苏军于14日撤离之后，立即抢占长春。

4月1日，蒋在参政会演说中称："东北九省在主权的接收没有完成以前，没有什么内政问题可言。如果有人在东北主权没有收回，外交问题没有解决期间，提出内政问题……那就不知道他的用意何在了。"[4]坚持外交问题，就是坚持不与中共谈判。对此，周恩来在4月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5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30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03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189页。
〔4〕《蒋主席在参政会政治报告》，《中央日报》1946年4月4日，第2版。

4日的记者招待会上说："如说解决东北问题，必先外交而后内政，必先军事而后政治，那就是有一种想法，想以外制内，以军压政"。[1]4月5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判断："解决东北先外交后内政，先军事后政治，这后一面是蒋的底盘。"[2]

既然蒋的方针是先军事后政治，以军压政，这就是说，蒋在眼下仍然不会与中共谈判。

国民党一面拒绝与中共谈判，一面仍指望苏军协助其接收长春。鉴于苏军撤离四平时未予国民党军协助，而被中共进占，因此在长春接防问题上，蒋介石指示熊式辉向苏军发去一个照会，内称："中国军队拟于苏军自长春撤退以前，由铁路运送至长春，请苏方协助早日起运。"[3]3月20日，该照会由留驻长春的东北行营副参谋长董彦平递交苏方。在四平已被中共切断的条件下，提出由铁路运兵至长春，实际上就是指望苏军出面要中共让路。

3月26日，董彦平再度与苏方接洽交接防问题，苏方表示："苏军在长春以北所警备之区域，不能株待中国国军接防，而只能将防务交付当地现存之武力。如华军不及开到，则苏军不能因此停止撤退。"[4]这就是说，不论国民党军到达与否，苏军都将撤退，并且，"只能将防务交付当地现存之武力"。

迟至4月3日，苏军才将撤军的大致安排通知董彦平：4月14日或15日撤离长春；25日撤离哈尔滨；26日或27日撤离齐齐哈尔。[5]

这个时间表对于国共而言，意味着东北问题即将最终见分晓。

现在，摆在国民党面前的问题是，苏军即将由长春撤退，而四平

〔1〕《周恩来同志谈话全文》，《新华日报》1946年4月6日，第2版。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23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第232页。
〔4〕董彦平致张嘉璈电，1946年3月27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698页。
〔5〕《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6（上），第97页。

已被中共切断，四平以北，国民党军不能北上接防。无奈之下，蒋介石只得再度指望苏军予以协助，为此，蒋介石打出的牌，还是那个导致双边关系陷入僵局的经济合作问题。

4月4日中午，蒋召集王世杰、张群、张嘉璈等会商这一问题。张嘉璈记载："蒋主席意，因据董副参谋长电，苏方已规定撤退日期，马元帅（马林诺夫斯基——引者注）于六日离长，似应即向苏方表示愿意商谈经济合作问题。"[1]董副参谋长指董彦平。蒋介石此时重提经济合作，就是指望以此换取苏军协助接收之意。

一直以来，王世杰在经济合作问题上持消极态度，在蒋介石的要求下，不得不行动起来，但其基本立场并未改变。当日，王世杰记载："今日与蒋先生及张公权商议后，约苏联大使彼得罗夫来外交部面谈。予告以中苏（实即东北若干敌产问题）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我政府准备与该使商谈，俟主管部准备就绪即开始。但予同时声明，非俟至苏军全撤与东北各省市行政经我接收之后，不能成立正式的最后协议。予并请该使注意，中共军队现时又在长春、哈尔滨等地阻挠国军接防，苏军既允协助我政府接防，应设法不使非法武力入占各该市。"王的意思是，双方现在只能商谈经济合作，必须在接收完成之后才能签约。其实质仍然是以完成接收作为经济合作的先决条件，只是在形式上稍加改变，将接收之后再商谈，改为现在即可商谈。这个并无实质意义的通知，在王世杰看来已经是让步了，王在日记中写道："予原意拟于苏军全撤后始与讨论东北敌产问题，惟公权深以长春等地危险为虑，蒋先生亦然，遂有今日之决定。"[2]

在向苏军打出经济合作牌的同时，蒋亦把目光转向马歇尔。马歇尔于3月11日回美，4月8日，马歇尔致电蒋，就在美与各方面接洽援华计划的结果告知蒋。当日，蒋复电："务望阁下能于十五日前后回

〔1〕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4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09、710页。
〔2〕《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4日。

华，使我政府接收东北工作得以顺利进行。”[1]蒋要求马歇尔15日左右返华，也就是指望马歇尔能于苏军14日撤离长春时，阻止中共进占长春。

4月8日，张嘉璈拟就经济合作中方对案。张记载：“午后五时，往王外长处，交其研究。渠仍坚持候苏方覆到，是否协助我军北上接防，再行开谈。”[2]仍然坚持先决条件。

王世杰的无动于衷，使蒋更加焦急。4月9日，蒋再度召集吴鼎昌、王世杰、张群、蒋梦麟、张嘉璈等会商经济合作。张嘉璈记载：“蒋主席主张早日与苏方开谈，俾中长沿线早日接防。”这里，蒋把“开谈”与“接防”的关系说明白了。当日，蒋下达一道手令，令外交、经济两部各派一名次长，在张嘉璈的协助下，立即与苏方开始谈判。[3]

蒋在当天日记中写道：“召见岳军、达铨、雪艇等研讨东北对俄经济交涉，一俟俄对协助铁路运输要求，如其同意后，应即与其进行交涉，以期长春路全线容易接收。只要长春全线为我接收，则东北问题解决大半矣。雪艇仍犹豫不决，彼之刚柔太过，即不及也。”[4]蒋的意图很清楚，就是以经济合作换取长春路的接收，但王世杰却“仍犹豫不决”。所谓“刚柔太过”指王世杰在对苏政策的掌握上拿捏不当，蒋对王世杰的迟疑开始不满。

其实，王世杰之所以犹豫不决，并非刚柔太过。上年，面对签署中苏条约这一棘手问题，宋子文采取了回避态度，而王世杰则在日记中慷慨写道：中苏条约“必须本着与八年抗战同等之勇气以求取”，[5]不计得失，敢作敢当。然而，因中苏条约而饱受攻击之后，面对中苏经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10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18页。
〔3〕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9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18页。
〔4〕《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9日。吴鼎昌字达铨。
〔5〕《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5日。

济合作，如今的王世杰豪情不再，反倒重现了几分宋子文的状态，以免再次惹火烧身。

眼见王世杰畏惧担责，蒋介石着急了。4月13日，蒋再次敦促王世杰与苏方接洽经济合作，蒋氏自记："詠霓、雪艇来谈对俄交涉方针，余促雪（艇）从速提出，勿再犹豫失机，彼书生处事，不计时间与空间之重要性，而反以民众攻讦是虑。余告以皆由我自负责，与你无关也，彼乃不得已，强勉承办。"[1]所谓书生处事，指知识分子处理问题，算小账，不会算大账。在蒋严令之下，王世杰只得再次行动起来。当日，王世杰记载："今日午前，蒋先生坚嘱务将所拟中苏经济合作对案，答复苏联大使。盖东北军事紧急，蒋先生欲藉此稍减苏方之阻挠与操纵也。" 当日为星期六，王世杰特意通知苏方下周星期一即4月15日开始谈判，但一切为时已晚。

1946年4月14日，苏军最后撤离长春。当日，张嘉璈在日记中记载："晨十一时，蒋主席来寓闲谈。渠意：'东北问题，对于共方不能再让，共方必须让出铁路线两旁各三十公里，再行停战。否则政府将为傀儡之傀儡。'"从蒋的谈话中，张嘉璈感到："在言语间，可观其忧心如捣"。关于东北问题的处理，张对蒋的评价是："其对于东北问题之见解，较之政府任何主管当局为深切。奈外交方面，只知刻板文章，不善运用，致酿成今日共方占上风之局面。"[2]

总之，苏军撤离之际，把一个极为严峻的局面留给了国民党。

综上所述，3月12日苏军撤离沈阳，3月18日中共进占四平，自此，国共两军迅速在四平形成大规模战略对峙。而双方在四平的对峙，其着眼点都是四平身后的长春。长春为伪满首都，东北政治中心，由谁进占长春，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国共在东北的地位。尤其对

〔1〕《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13日。翁文灏，字詠霓，时任行政院副院长。
〔2〕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14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23页。

于中共而言，拿下长春将极大地提升其在全国的政治地位。为此，3月25日，延安指示东北局：力争我党占领长春，以长春为我们的首都。“首都”这一概念的提出，表明中共已将长春问题上升到相当的政治高度。4月6日，蒋介石指示熊式辉：“我军应在四平街以南地区与匪决战”。在两军统帅部的严令之下，四平对峙必将演化为两军决战。

中共关于进占长春的考虑与决策
——政治要求之下的军事方针

进占四平，意味着长春已成为中共的囊中之物。从3月18日夺取四平，到4月18日进占长春，在这整整一个月之内，中共的几位主要决策者之间，围绕是否进占长春这一问题，反复展开过磋商。

从政治上讲，拿下长春将极大地提升中共的政治地位，从而在接下来的谈判中处于极为有利的态势。但是，从军事上讲，能否确保长春，则取决于能否固守四平。由于四平作战是围绕长春而展开，因此在作战方式上只能采取阵地战，而不能采取中共所擅长的运动战。问题在于：在阵地战的条件下，中共的军力能否支撑。一句话，政治主动，军事被动。

那么，两者能否统一？怎样统一？此即全部问题的核心。林彪在东北主持作战，周恩来在重庆主持谈判，毛泽东在延安主持全局，三人、三地、从三个方面提出对问题的看法，构成一个典型的三位一体的决策过程。

3月24日，毛泽东致电东北局，就东北的整个战略方针指示如下：“我党方针是用全力控制长哈两市及中东全线”。长春、哈尔滨以及中东路（长春路）均位于沈阳以北，而实现这一意图的关键就是四平，控制了四平，基本上便控制了长、哈和长春路。为此，毛要求：

“黄李部动员全力坚决控制四平街地区。”[1]翌日，刘少奇指示林彪、彭真：“长春、哈尔滨、齐齐哈尔等地，你们必须在苏军撤退后一二日内控制之。”[2]

根据延安的指示，3月29日，东北局作出如下部署：我军必须迅速完成一切准备，于苏方撤退时以敏捷迅速手段进占长春、哈尔滨、齐齐哈尔各市……抢占与确保长春的决定一环是开原、四平间的作战，请林彪、李富春、黄克诚注意。辽东（南满）军区部队为配合沈阳以北及长、哈、齐之争夺战，除集中主力坚决歼敌一部外，应分出适当兵力牵制大量敌人于南满。[3]中共南满军区为程世才、萧华部，以本溪为中心。东北局这一部署，就是四平之役的总体布署：以沈阳以北的四平地区为中心，以沈阳以南的本溪地区为配合，构成北打南拉的态势。

4月4日，林彪亲抵四平，当日，林致电延安：“我此刻已到四平街……集中近六个旅的兵力拟坚决与敌决一死战。”[4]6日，毛复电林彪、彭真：“集中六个旅在四平地区歼灭敌人，非常正确。党内如有动摇情绪，那怕是微小的，均须坚决克服……我军即有数千伤亡，亦所不惜。”同时指示：“本溪方面，亦望能集中兵力，歼灭进攻之敌一个师。”[5]

尽管毛泽东严厉地否定了动摇情绪，但作为前线指挥员，林彪对于敌我力量的对比有着更为切实的认识，因此，在执行上级指示的同时，林彪向延安提出了自己的意见。

4月11日，林彪致电延安和东北局，就四平作战方针，较为全面地提出了自己的意见。林彪认为：根据目前东北形势及蒋介石继续增兵东北的情况，我固守四平和夺取长春，迅速实现东北和平的可能性均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3页。黄李指黄克诚、李富春。
〔2〕《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1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55注〔2〕。
〔4〕《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5页注〔1〕。
〔5〕《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59页。

不大。因此我军似应以消灭敌人为主，而不以保卫城市为主，以免既不能保卫城市又损失了力量，造成以后虽遇有利条件亦不能消灭敌人的结果。故我意目前方针，应脱离被迫作战，取主动进攻。对难夺取与巩固之城市，不必过分勉强去争取。建议我军以便于消灭敌人有生力量为主作为当前行动的基本方针，停止对长春之攻击，将一切攻击长春兵力的极大部分迅速向四平前进，求得我四平作战兵力之集中。南满方面亦应采取以上方针。[1]

在这里，林彪所提出的以消灭敌人为主而不以固守城市为主，对于难夺取与巩固的城市不必勉强争取等等，其实就是毛泽东自己一贯倡导的军事原则。林电的核心，实际上就是主张不打长春，只要不进长春，也就不用固守四平，这样，四平作战便是主动的、以歼敌为主的运动战。反过来，一旦拿下长春，便必须固守四平，从而造成“被迫作战”的局面。

从一般的作战原则而论，林电无疑是正确的。问题在于：林电仅仅提出如何有利于作战，并不着眼于如何有利于谈判，而怎样有利于谈判，恰恰是毛泽东的着眼点。那么，怎样才能有利于谈判？这就必须拿下长春。

4月12日，毛泽东致电东北局并林彪，表示：“同意林真子电，以集中力量歼灭敌人为主，不以固守城市为主”。同时指示：“长春如有可靠之内应及在力量对比上有把握则占领之，否则放弃占领计划，但以一部力量占领飞机场……以利谈判。”[2]显然，毛的考虑有两点，从作战来讲，毛赞成不固守城市，但从“以利谈判”来讲，毛并未完全放弃夺取长春。问题在于，一旦拿下长春，必然导致守城。因此，作战与谈判，毛的两点考虑实际上尚未真正统一起来。

作为谈判的主持人，周恩来主要是从谈判的角度提出问题。4月5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64页注〔2〕。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63页。

日，周致电延安，判断蒋的基本方针是："东北大打占领点线后再与我们商谈一切。"在蒋占领点线之后再谈判，对于中共肯定不利。为此，周建议："寅卯处准备大打……决勿幻想东北能让步。"寅卯为东北局代号。4月9日，周判断美国企图助蒋接收长春路，认为："非打不足杀其锋"。在这里，周之所以主张"打"，其着眼点是有利于"谈"。

早些时候，陈诚接替张治中，担任三人会议国民党方面代表。4月11日，周再次致电延安：陈诚"忽改口赞成先停战维持现状……我估计部队可能由于四平街打不过去，十五日前不能到长春，始赞成先停战以保长、哈现态势……但为防止中间派主张维持现状，停止冲突，请中央速令东北在两三日内抢先开兵入长"。周认为，国民党"如受些打击被阻四平街，或进入长春已受打击，还可能与我谈判。"[1]

周电中的15日，指苏军于14日撤离长春时，国民党军因受阻于四平，因此不可能于15日抢先进入长春，为此，陈诚提议维持现状。所谓现状，就是国共两军都不进入长春。如前所述，东北行营于上年12月重返长春后，对长春、哈尔滨等地已作行政接收，并空运少量部队进驻长春，这样，国民党在名义上已经据有长春，因此，维持现状的建议对中共不利。

陈诚这个建议中共不难拒绝，促使周恩来建议"抢先开兵入长"，主要是另一原因。4月10日，民盟提出一个三点方案，要求中共退出长春路沿线，"使中央军可以顺利到长春"，"在中央军接收长春以后，双方再进行政治谈判。"[2]这个方案中共肯定不能接受。但是，如果民盟同样提出维持现状，中共便很难正面拒绝。因此，"为防止中间派主张维持现状"，也就是抢在民盟提出这个方案之前，周建议"抢先开兵入长"。

---

〔1〕以上均见《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24、230、240、241页。
〔2〕《中国民主同盟历史文献》，第155页。

周是从怎样有利于谈判提出问题的，认为蒋“如受些打击”，“还可能与我谈判”。就谈判而论，这个意见无疑是正确的。但是，东北的军事力量能否胜任进占长春的作战任务，能否胜任“打”，似乎不是周考虑的主要问题。

归纳起来：从有利于作战出发，林彪主张不进占长春；而从有利于谈判出发，周恩来主张进占长春；显然，林、周的意见各有其据。那么，能否既占有长春，增强谈判地位，同时又能够避免四平的守城作战陷入军事被动？两者能否平衡？此即毛泽东考虑的问题。4月12日，也就是毛复电林彪，赞成“不以固守城市为主”的当日，延安再电东北局，指示：按周电办。[1]也就是明确下达了进占长春的指令。

延安找到了问题的平衡点，此即马歇尔的归来。

马歇尔预计4月中旬返华，他的归来与进占长春有什么关系？4月13日，毛致电林彪等：“马歇尔有于文日动身来华说。马到华后东北可能停战，国方必于数日内尽力攻夺四平、本溪。望注意在可能条件下击退其进攻，守住四平、本溪，以利谈判。”[2]16日，毛再电林彪：“马歇尔到华后，可能迅速停战，马、周、陈诚之三人会议可能在二十号至二十五号之间到沈阳。长、哈问题必须争取于停战前解决。”[3]

毛的意思是，判断马歇尔返华之后，将能够迫使国民党迅速停战，为此，要求林彪于停战之前拿下长春，这样，随着马歇尔返华后停战令的下达，中共既可据有长春，又可避免在四平陷入军事被动。中共对马歇尔的这一判断也有其据，1月10日的停战令正是马歇尔来华后迅速下达的。总之，与刘少奇相同，毛泽东也将东北停战的底线放在了马歇尔身上。

鉴于长春问题牵涉中苏条约，4月13日，周恩来在重庆举行记者招

〔1〕《周恩来年谱》，第657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8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8、69页。

待会，表示："中苏条约中唯一的规定是承认中国在东北的主权，并未特别规定只有国民党的军队才能接收，中共军队也是中国军队，因此不能除外，绝对有权参加接收工作。"[1]把中共自己也包括到中苏条约之内，这是中共头一次对该条约作这样的解释。这个解释能否说得通，姑且不论，总之，周之所言实际上是为中共即将发起的对长春的进占，作政治准备和舆论准备。

根据延安"按周电办"的指令，林彪立即部署对长春的攻击。4月14日，林彪致电担任攻击长春任务的吉辽军区司令周保中、副司令陈光等人，指示：对固守长春之敌不应采取全线包围于四十八小时内解决战斗的计划，只派少数部队进行牵制，而勿进行正式攻击。应着重于占领飞机场，断其空运，然后逐次攻略城内诸目标……如无全部占领长春可能，则应勇敢放弃全部攻占的计划，采取占领一部与敌对峙，以利谈判的计划。[2]该电反映出林彪一贯的作战风格，冷静、周密、谨慎，根据前线情况决定进退。

4月18日，中共进占长春，长春市长赵君迈等被俘。

拿下长春必然导致"守城"，而守长春的关键则又在守四平，4月18日，毛泽东指示东北局："我应力争保持长春于我手中，如我能在四平地区大量歼灭顽军，此种可能性是有的。"[3]长春的占领，意味着四平决战的态势已经形成。4月19日，毛泽东电令彭真、林彪："集中绝对优势兵力，于四平南北地区举行数次大的战役决战"。20日，毛再次电令："准备于必要时把长春变为马德里"。[4]

综上所述，4月6日，蒋介石下令："我军应在四平街以南地区与匪决战"。4月19日，毛泽东下令："集中绝对优势兵力，于四平南北地区举行数次大的战役决战"。这样，国共的两位主帅先后下达四平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45页。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67页注〔4〕。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69页。
〔4〕《毛泽东年谱》下卷，第70页。

决战的指令。在两军主帅的严令之下，林彪集结了约10万兵力，杜聿明则率领一批精锐之师，双方在四平展开了长达一个月的决战。

四平决战与重庆谈判

进占长春，意味着国共之间的政治僵局发展到最后的极限，两党之间积累起来的恩恩怨怨，将在这里有了某种了结。

4月17日，《大公报》发表社论：《可耻的长春之战》。内称："敌人投降了，盟军撤了，我们自己却打起来了，实在太可耻了！快停止这可耻的长春之战吧！"[1]18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可耻的大公报社论》。内称：大公报将东北问题"归罪于中共和中国人民"，"真是可耻极了！""大公报社论作者如此反对人民，应该是够'可耻'的了吧。"[2]

4月20日，《新华日报》为中共进占长春发表社论：《庆长春》。认为："只有当东北人民自己有了力量的时候，才会有自己的地位，才会迫得反动派不得不承认，不得不放弃其不承认主义"。[3]也就是要以既成事实，迫使国民党承认中共在东北的地位。

中共在进占长春的同时，相应的政治考虑再度提出。4月24日，中共合江省委书记张闻天致电高岗并延安，建议："在我们占领长春、哈尔滨之后，美国公开援助蒋介石侵占东北之时，我们应即考虑在最近召开东北各省人民代表会议，成立东北联合政府问题。这是目前国际形势所造成的成立这个政府的有利时机。这个政府可能取得苏方公开承认"。[4]

5月6日，刘少奇复电："可以考虑召集东北人民代表会议成立东北临时行政委员会，成为东北临时政权机关并作公开号召……恩来同

〔1〕《可耻的长春之战》，《大公报》1946年4月17日，第2版。
〔2〕《可耻的大公报社论》，《新华日报》1946年4月18日，第2版。
〔3〕《庆长春》，《新华日报》1946年4月20日，第2版。
〔4〕《张闻天年谱》下卷，第735页。

志亦有此提议。”[1]上述考虑因情况变化，后来并未实施。

当中共进攻长春的消息传到重庆后，4月15日，张嘉璈在日记中作一预卜：“照此情形，东北问题，除国共两方武力决斗之外，别无解决之道。苏方为维持其东北势力计，势不能不帮助中共……故此一武力决斗，乃国军与中共及苏联之斗争。以东北之地势，国军补给之困难，及国军长途远征之疲乏，与对北方寒冷气候之难受，胜负之数，不难预卜。”[2]这个预卜颇不吉利。

长春问题加深了国民党内关于中共政策的争论，重庆高层又一次呈现意见分歧、相互指责的局面。4月18日，王世杰在与张嘉璈的谈话中表示，不愿与苏方商谈东北问题，“宁愿与中共商谈”。张的反应是：“余闻之深为诧异。今日而与中共谈东北问题，何不早日与谈。中共知苏联已拒我而助彼，焉肯让步。”[3]

4月20日，王世杰记载：中共“借苏军之接济与其他协助攻陷长春，政府与中共间之妥协几不可能。晚间余与陈立夫、邵力子、孙哲生、张厉生、张岳军、雷儆寰等，在吴铁城宅商讨今后本党之政策。予力主现时必须继续以忍耐之态度，与中共妥协，同时本党内部必须统一。予及邵力子力责陈立夫过去数月鼓励党中同志倡异论，以增加本党负责对外接洽诸人之困难。”[4]尽管王仍主妥协，但自二中全会之后，王的地位已大为削弱。

时至今日，那个被王世杰视为一张牌，捏在手中迟迟不肯亮出的经济合作问题，结果如何？王氏日记载：“苏联方面近日未来谈东北经济合作问题。苏方政策似已决定放弃与国民政府妥协政策，而以支援中共为基干。”[5]总之，这张牌过期作废。

---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43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15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24、725页。
〔3〕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1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27、728页。
〔4〕《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20日。雷震，字敬寰，时任参政会副秘书长、政协会议秘书长。
〔5〕《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22日。

中共关于进占长春的部署，本来就是与马歇尔的返华联系起来一并考虑的，本来就是一个“打”与“谈”的通盘布局。因此，对于马歇尔归来之后即将开始的谈判，中共一直在作周密的准备。

4月14日，刘少奇致电周恩来，指示：向即将来华的马歇尔表示中共再不能让步的立场，对东北问题应强调停战、停运，承认中共领导的民主联军及地方民选政府，改组接收机构，由各党派参加。关于宪法问题，刘少奇指示：中共坚持政协关于宪草原则等五项决议，反对修改。[1] 一切仍然归结为东北问题与宪草原则两个焦点。

4月16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就谈判提出预估与建议，周说：“马歇尔到前虽传说纷纷，但东北压我，维持政协、整军协议、借款，抵华后谈，已成为一致意见。”就是判断马歇尔的立场是，在东北问题上压中共让步，但仍将维持政协、整军协议，同时坚持对蒋贷款。周建议：“据此分析，我以两面对两面，决提高价求全盘解决。”“全盘解决，中心在人权、宪草、东北、停战、整军五个问题。”[2] 两面对两面，就是两手对两手，五个问题全盘解决问题，绝对是一个“高价”。

4月20日，毛泽东指示周恩来：在与马歇尔的谈判中，“争取东北停战，并解决一切国内大问题。”同日，毛再电周，具体提出：东北、宪草、国大、自由、组府、运兵、借款七项问题，要求“均应向马歇尔严正表示意见”。[3] 运兵指国民党向东北运兵。1月10日的停战令规定，关内的军队一概禁止移动，但国民党向东北运兵不在此列。理由：按照中苏条约，恢复国家主权。中共拟将运兵问题提出来谈判，就是力求制止国民党向东北增兵。

周恩来提出“高价”，毛泽东提出“解决一切国内大问题”，而中共在谈判中能否落实这些高价，则完全取决于能否固守四平，从而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5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48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71页。

据有长春。这种“高价”，规定了四平之役的政治内容，四平之役之所以具有高度的“决战”性质，正是由这种政治的“高价”直接决定的。

4月18日，即中共进占长春的同一天，马歇尔回到重庆。自此，中国政局形成两个中心，一个是四平的交战中心，一个是重庆的谈判中心，这是互为条件、互为作用的两个中心。

此时此刻，长春问题无疑是全部问题的焦点。总体而论，马歇尔认为：“中共进攻并占领长春是对停战令的重大违犯”，“这个行动使我在谈判中的地位和我的努力，即说服蒋委员长和国民政府领袖们，采取某种妥协的行动方针是可取的，要更加困难得多。这个行动大大加强了国民政府中的极端反动集团的势力”。[1]

4月19日，蒋介石与马歇尔会谈，试图根本改变马歇尔的立场。蒋表示：马歇尔非先改变其对共党之态度与方针，决不能达成调解之目的，唯有美国坚持积极助我政府之政策，方能达成其消极容共之目的。[2]但马歇尔并未完全倒向蒋，4月20日，蒋在日记中写道：“美国对华政策与马歇尔特使对共党之方针，殊令人忧虑不置。”[3]4月22日，蒋又自记：“东北我军既告顿挫，共军气焰猖獗……当共党气焰高涨之时，其要求条件之苛刻，决难忍受，故应对马歇尔直说之，以促其觉悟也。”[4]

马歇尔18日返渝时，周恩来曾往机场迎接，但马歇尔故意拖延数日，22日才安排与周会谈。周向马歇尔谈了政府改组、宪草、国大等八个问题，最后，归结到东北问题。关于中共进占长春一事，周这样说：因国民党不愿停战，“反用武力侵占了我们七个城市。鉴于他们

〔1〕《马歇尔使华》，第114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15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15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16页。

占了我们的地方，我们遂也进占了长春。”[1]当日，周报告延安：“蒋在东北尚不愿停战，目前等援军。马可能让蒋打着，故不甚急见（我）。我们应准备十天内，在东北破路，打大胜仗”。[2]周的意思，马歇尔之所以不急于与中共会谈，让蒋先打，是要观察一下战局，从而据以提出调停方案。为此，周建议“打大胜仗”。此言再次反映了谈与打的关系。

经过数日磋商摸底，4月23日，马歇尔拿出了他的停战方案，起草了一份东北停战令草案，共四点：（一）双方军队必须于接到命令后24小时内停战；（二）根据整军方案确定双方军队在东北的位置，国民党第六十、九十三军继续调入东北；（三）国民党军接收东北必须根据三人小组的专门指令进行；（四）东北的政治问题由国共协商解决，目前暂维现状。[3]表面来看，马歇尔这个方案提出了不少要求，其中不乏对国民党有利的条件，但关键在于：“24小时内停战”。

此次谈判，国、共、美三方均提出了复杂而广泛的议题与条件，问题在于，谈判只能在停战的条件下进行，因此，看似复杂的调停活动，其中心问题其实就是一个：停战的先决条件，也就是长春的归属问题。具体讲，是在中共占据长春的条件下停战，还是退出长春之后停战。

蒋介石的要求是，中共退出并由国民党军接收长春，然后停战谈其他。周恩来的要求是无条件停战。问题是，在中共占据长春的前提下无条件停战，这种“无条件”其本身就是条件，也就是不让长春。马歇尔作为调停人，其主张是“24小时内停战”，然后谈其他。然而，所谓“24小时内停战”，事实上还是无条件停战，事实上就是在中共据有长春的条件下停战。因此比较而论，马歇尔方案与中共的意见较为接近。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60页。
〔2〕《周恩来年谱》，第660页。
〔3〕转引自牛军：《从赫尔利到马歇尔》，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第229、230页。

4月23日拟出停战方案之后，马歇尔立即于当日就该方案征求国共意见。

当日，马歇尔与周恩来举行第二次会谈。由于中共的主张首先是无条件停战，因此周恩来在会谈中不提具体的停战方案，周说："我不是胸中有何方案，故意不肯告你，事实绝非如此。以前我每次总是自己提出方案，吉伦将军很知道的，现在实在是我很难于提出方案。但我坚信，只要停了战，不运兵，必可有解决的方案。"[1]周的意思就是，坚持无条件停战，不停战便不谈其他。

是日，国民党方面作出一项人事更动，军令部长徐永昌接替陈诚，出任三人会议国民党代表，并于当日与马歇尔会谈。徐记载：交谈中"马歇尔历述谈判以来，我方每不遵守协商条件，予共方以口实……尤其我方常认不利为有利，结果招致今日东北之不利形势。"面对马歇尔的指责，徐说："国军之进入东北，目的原在接收失地，初不料共军如此之众（关外共军已达四十万以上，关内已逊）与装备之精速。"[2]马歇尔关于国民党"常认不利为有利"的看法，就是指国民党不能正确评估形势。

还是在23日，马歇尔又对王世杰说："国共谈判之障碍在双方中任何一方均不了解对方之恐惧"。马歇尔明确向王指出：国民党"希冀以武力解决东北共军为错误"。[3]

同一天，马歇尔还会晤了蒋介石，蒋氏记载："马歇尔谈话全用压力，暗示东北问题政府应予退让，且对我党政军办事人员，对共党侮辱行动力加指责"。[4]

上述记载表明，马歇尔于4月23日提出停战方案后，一日之内，与周、徐、王、蒋举行了一连串磋商，并且劝告蒋介石"应予退让"。

---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67页。
〔2〕《徐永昌日记》，1946年4月23日。
〔3〕《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23日。
〔4〕《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23日。

但是，“24小时内停战”等于无条件停战，等于承认中共据有长春，因此马歇尔的方案不能为蒋介石接受。

由于马歇尔提出了停战方案，并对徐、王、蒋连续施压，于是，中共方面根据对美、蒋关系通常的认识，就是蒋“非随美国意旨走”，判断问题已接近解决。4月25日，延安致电林彪、彭真：“渝周四月二十四日电称：目前政治形势，随马歇尔之来，尤其是长春胜利，可能逼近于解决”。[1]

如前所述，中共是在判断马歇尔能够迅速制止战争这一基点之上，而作出进占长春的决定的，因此对于马歇尔的期望是很高的。4月18日马歇尔返渝当日，延安指示东北局：马歇尔今日到渝，东北停战必很快；速催友方从哈市立即撤去，以利我军马上占领。[2]同日，刘少奇又指示中共重庆代表团：我军17日晨已占长春。哈尔滨苏军于24日才能撤退完毕，我军可于其撤退当日或次日进占。“马歇尔来后东北可能迅速停战，望推迟时间至少到二十五日以后签字停战，才于我有利。”[3]

以上两电的意思就是，判断马歇尔返华后停战令将迅速下达，而苏军此时仍滞留哈尔滨，如果此时停战，中共便不能进占哈尔滨，因此要求推迟到苏军撤离，中共于25日进占哈尔滨之后再停战。两电表明，延安对于马歇尔迅速制止战争的估计相当的高。

拿下长春，意味着四平决战的开始，国共在四平的攻防骤然严峻起来。

4月18日，林彪就四平作战的战术原则指示各参战部队：“我军的战役方针是：求得在局部地区，集中绝对优势力量，各个击破敌人”。“望各部切实坚持一点两面战术，集中兵力，猛攻一点，力避

〔1〕中共中央致林彪、彭真电，1946年4月25日。
〔2〕《彭真年谱》上卷，第408页。
〔3〕《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7页。

同时攻击数点”。[1]在这个战术方针的指导下，四平守军在初战阶段取得了战术性胜利，阵地基本坚守下来。

在中共高级将领当中，也有人对四平之役持不同意见，其中一位就是中共西满军区司令员黄克诚。黄说：“我历来考虑问题，总是把不利因素尽量想得多一点，以便有备无患。”又说，“我是一个从坏处设想的人，所看到的现象亦是坏的方面较多”。[2]黄克诚性格上的这一特点，在四平战役期间有过数次体现。4月18日，李富春、黄克诚致电延安，内称：“新一军已到距四平七八里之地点，连日飞机助战，四平已难保持。目前最大问题，敌有新力量源源增加，而我无新力量增加。”还在四平决战的头一天，黄克诚即看出“四平已难保持”。4月20日，毛泽东复电李、黄：“望克服一切困难争取胜利，十天之后可能好转。”[3]这里，毛所说10天后好转，并非指战场局势的好转，而是指重庆的谈判局面将会好转，故而要求李、黄坚持。

随后，马歇尔提出停战方案，周恩来估计“可能逼近于解决”，4月26日，毛泽东一面电令南满军区程世才、萧华，要求：“死守本溪”，“停战时机已不在远”。同日，毛又电令林彪、彭真：“马歇尔已提出停战方案，有停战之可能。望加强四平守备兵力……争取时间。”[4]所谓“死守”，就是坚持到停战令的下达，一旦停战，中共既可摆脱四平作战的困境，又可据有长春等地。而停战令能否下达，将取决于重庆的谈判。

4月27日，周恩来与马歇尔会谈，周说：“我知道，无条件地停止冲突也是你的愿望”。又说：“我很清楚蒋的决心是先拿到了长春再来谈判……你和他有区别”。[5]无条件还是有条件停战，马歇尔

〔1〕林彪关于四平战役方针及战术运用给各兵团的指示。1946年4月18日。关于林彪提出的三三制和一点两面战术，罗荣桓曾说：“林总‘三三制’‘一点两面’等战术，是贯彻了主席军事思想和战略方针，在战略战术上有发展”（《罗荣桓年谱》，第841页）。

〔2〕《黄克诚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9，第328、350、351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72页注〔1〕。

〔4〕《毛泽东年谱》下卷，第73页。

〔5〕《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71页。

与蒋介石确有区别，此时，马歇尔确在对蒋施压，4月27日，蒋在反省录中写道："本周局势严重，内外挟攻，不仅俄与共协以谋我，而美马（马歇尔——引者注）且用最大压力，使我对共屈服……可痛可耻"。[1]翌日，蒋又在日记中写道："近察马歇尔心理及其态度，对于共党交涉之破裂或停顿时现恐惧，无法应付之情态。几已为共匪所控制，不敢动弹，一惟共匪之要求是从，不敢稍有违意……其畏共之情势竟至如此，可叹！"[2]

马歇尔以及其他方面的态度，使中共继续判断停战将很快实现。4月29日，延安致电东北局：许多国民党人表示不能打了，故停战协定之签订为期似不甚远。当日，毛泽东致电林彪：东北停战协定可能于两三日内签字，望努力奋斗，不要松懈。[3]

然而，当中共一再判断"停战时机已不在远"之际，停战的可能性实际上已不存在。这一回中共低估了蒋，蒋并未"非随美国意旨走"。4月24日，王世杰见蒋，转告了马歇尔关于不能以武力解决中共的意见，蒋表示："对中共要求东北方面无条件停战之议，认为不能接受。"[4]拒绝中共的无条件停战，等于拒绝了马歇尔的24小时停战方案。

与马歇尔同样居于调停地位的是民盟。民盟对于中共攻占长春的行动是怎样看待的呢？梁漱溟说："4月18日中共军攻占长春是时局一大转折点，是关键性的一天。"怎样一个转折点，怎样一个关键性，梁未说。但梁说了这样的话："中共军攻占长春，当时张表老就表示不满意，所以提出要中共军撤出长春的方案。"梁又说："中共拿下长春，我和张表方都不表同情。"[5]张澜，字表方。张为民盟主席，

〔1〕《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27日，上星期反省录。
〔2〕《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28日。
〔3〕《彭真年谱》上卷，第418页。
〔4〕《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24日。
〔5〕《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907、910、912页。

梁为秘书长，张、梁的意见基本上代表了民盟的意见。

据梁漱溟回忆："马歇尔于4月22日派人来找民盟，请民盟帮助出任调停"。"马歇尔之所以要民盟出来，是想让民盟了解共方的打算，摸摸周恩来的底，看中共对东北究竟是要什么，以便他着手调停"。[1]

最初，民盟的调停方案是：中共撤出长春，国民党军也不进去，由无党派人士莫德惠主持接收长春，长春秩序由警察维持。对此方案，周恩来表示要请示延安，不能立即答复。[2]民盟的方案就是国共双方都不进入长春。当初，周恩来正是为防备民盟提出这一方案，才向延安建议"抢先开兵入长"，现在，中共的要求又是无条件停战，因此民盟这个有条件的停战方案，中共实际上是不能接受的。

此次代表民盟出面斡旋的主要是张君劢和罗隆基。4月28日，张嘉璈记载："今日马歇尔将军复约君劢家兄及罗隆基谈话。彼二人建议设一三人委员会，前往东北实地考察，并提出下列数点：1. 从速停止冲突，2. 国共两军撤离至距离若干公里，3. 恢复交通，4. 恢复各市之中央政权，5. 改组东北政治机构。马听后，深以为然"。[3]张君劢，原名张嘉森，为张嘉璈胞兄。张、罗这个方案未提长春的归属，因此不可能被蒋介石接受。

蒋介石认为马歇尔对国民党施压，其实，马歇尔同样也在对共产党施压，此即改变条件，要求中共退出并由国民党军接收长春，然后停战谈其他。为迫使中共接受此项条件，马歇尔采取了一项出人预料的行动：退出调停。

4月29日，马歇尔向周恩来提出一个口头声明："现在提出这个声明，即表示我实际上已经不经手调解这件事情。我看不出我再进行

〔1〕《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907页。
〔2〕《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907页。
〔3〕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28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第733页。

调解，能有什么更多的成就”。[1]当晚，马歇尔又将此项决定通知了蒋，翌日蒋氏记载：昨晚“九时马歇尔来谈，报告其对周恩来交涉经过。表示其对东北停战条件，必须共军退出长春，归中央军接防后，由三人小组前往监视，双方停战以后再商谈条件，否则彼（马歇尔——引者注）不愿再任调人，由中共向中央直接谈判之态度。”获此消息后，蒋的态度是：“余赞其勇气”，并称：“此为惟一之办法”。[2]

4月30日，周恩来就近日谈判情况报告延安：“如我所料，蒋非接收长春不能停战不谈其他。蒋自认为除长春外其他各点可留待停战后谈，惟长春中共不让出即武力接收”。“蒋仍在说中苏条约是他负责签的，不能不让政府派兵接收。”关于马歇尔，周说：“马情绪不高，数月来第一次看到他这样颓丧。”在谈判未能取得结果的情况下，周建议：“请东北以最大之力守住四平、公主岭……以保长春，而促停战成功。”[3]

此时，国民政府还都南京，4月30日，马歇尔离渝赴宁，徐永昌前往机场为其送行。徐记载：“在机场中谈约半小时，渠（马歇尔——引者注）谓长春问题如不能解决，即将退避不问云云。”也就是将退出调停的决定通知了国民党代表。徐永昌随后见蒋，“蒋先生仍述共党如不退出长春交国军接防，则一切问题皆可不谈。”[4]坚持中共退出长春为停战的先决条件。

总之，马歇尔的退出，意味着谈判的中断。

关于此一僵局的形成，王世杰这样看：“东北问题，因中共强占长春不肯退出，蒋先生遂不愿接受中共所谓无条件停战之议，马歇尔将军之调停遂暂告无效……中共问题及中苏关系已转入新阶段，此一新形势之酿成，其因虽不一，而二月十六日及二月二十二日之重庆大

〔1〕《马歇尔使华》，第121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30日。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81、282页。
〔4〕《徐永昌日记》，1946年4月30日。

游行，实为苏联放弃与国民政府妥协之大原因。”[1]

马歇尔之所以退出调停，其意图是：“我认为，我退出调停地位，可以对双方施加压力，使他们在各自的立场上作出让步。”[2]其实，双方能否让步，关键并不取决于马歇尔的施压，而是取决于四平的战局。马歇尔的调停方案之所以两面碰壁，从根本上讲，还是因为四平的战局尚不明朗。反过来，谈判愈是不明朗，便愈是要求战局明朗起来。这样，延安对于四平作战的督导，逐渐被谈判进程所左右，四平作战完全从属于谈判的需要。

5月1日，毛泽东致电林彪：“东北战争中外瞩目。蒋介石已拒绝马歇尔、民盟和我党三方同意之停战方案，坚持要打到长春。因此我们必须在四平本溪两处坚持奋战，将两处顽军打得精疲力竭……那时，便可能求得有利于我之和平。”[3]毛泽东的这种指导思想，事实上必然造成置前线于不顾。

本来，中共并不具有与对方的精锐之师作战役决战的实力。中共之所以敢于决战，主要是判断马歇尔能够迅速制止战争，而一旦马歇尔未能做到这一点时，四平守军必然陷入苦战。终于，出现了林彪所担心的既不能守城又不能歼敌的被迫作战的局面。

战局的转折与谈判的转折

还在苏军撤离长春的前一天，蒋介石于4月13日电令熊式辉：“限哿日以前占领四平街”。[4]哿日以前即20日以前。中共于18日进占长春之后，当日，蒋再电熊式辉，对中共意图作出判断，并对熊式辉的部署作出指示。内称：“预计其（中共——引者注）必在长春或公主岭准备与我决战，则我军于兵力未集中以前，切勿轻进……务希照

〔1〕《王世杰日记》，1946年5月2日。
〔2〕《马歇尔使华》，第123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95页。
〔4〕《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第524页。

余六日之手函部署，如为长春决战关系，即使缩短南方战线至沈阳附近，亦所不惜也。决战关系重大，必须计出万全”[1]。

蒋在4月6日给熊式辉的手令中早已提出“我军应在四平街以南地区与匪决战”，为此，蒋当时即要求“凡是有力之部队皆应向北抽调”。现在，在中共进占长春的条件下，蒋判断中共必将在长春以南与国民党军决战，这样，两军决战的态势已然形成。鉴于“决战关系重大”，蒋再度要求缩短南线，将兵力向北集中。

在中共进占长春的条件下，蒋对于东北的战略全局这样考虑：“对东北政策与战略：甲，占领四平街后再不北进，先肃清南满、沈阳，巩固重工业与北宁全路”。[2]所谓占领四平之后不再北进，就是暂不进攻长春之意。这个方针从战术上讲是先北后南（先四平后南满），而从战略上讲则是先南后北（先南满后北满）。

21日，蒋在官邸召开作战会议。军令部次长刘斐的方案是：“拟一举攻占四平街，如攻占顺利，并追占长春，然后转移有力一部南下，消灭张学诗部”。[3]刘斐这个方案，“追占长春”一点与蒋的意图不符，但拿下四平后随即调头南下，这一点正是蒋的意思。当日，蒋介石电令熊式辉：“（一）四平街会战，国军应彻底集中兵力，一举击破共军之主力。（二）四平街会战后……或在四平街方面暂取守势，抽出有力一部先破张学诗部，收复本溪湖。”[4]意即先北后南，先四平、后本溪。

当重庆统帅部在重新研判、调整部署之际，作为对手，林彪也在重新研判、调整部署。4月19日，林彪致电彭真并延安，建议迅速抽调南满部队北上增援四平，以利大局。[5]林彪这个意见得到毛泽东的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6（上），第110、111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4月20日，上星期反省录。
〔3〕《徐永昌日记》，1946年4月21日。
〔4〕《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6（上），第114页。
〔5〕第四野战军战史编写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战史》，解放军出版社，1998，第84页。

肯定。4月21日，毛致电林彪、彭真，判断："过去蒋军作战重心放在南面，是因估计长、哈苏军不会速撤，现在蒋军作战重心已经放在北面，以争夺长、哈为目标，故南满我军宜多抽调向北，并须兼程开进"。[1]一般说，既然蒋军作战的重心摆在北面，那么，中共南满本溪地区的兵力可以抽调北上，以集中兵力于四平。

按照毛泽东"南满我军宜多抽调向北"的指示，4月21日，彭真致电南满军区程世才、萧华，令该部抽兵北上。彭真要求："你们是林总直接指挥的，而四平以南之战则是决定全局的，有决定的战略意义的……务望兼程赶到清原，搭车北进。"[2]4月22日，延安电令程世才、萧华："速遵林彭令先调两个旅，星夜兼程北上作战，愈快愈好。"[3]

遵照上级指示，程世才亲率南满三纵北上增援四平，这样，本溪守军受到削弱。

综上所述，蒋介石判断：中共"必在长春或公主岭准备与我决战"，要求"缩短南方战线"，集中兵力向北。同样，毛泽东判断："现在蒋军作战重心已经放在北面……故南满我军宜多抽调向北"。国共两位主帅的判断与部署完全相同。

然而，接下来的事情却未按两位主帅的意图发展。

东北保安司令长官杜聿明，在北平治病两个月后，于4月中旬回到东北。杜聿明研究了东北战局长期胶着的原因，认为主要是国民党军以争城夺地为目的，未能击溃中共主力。基于这一研判，杜聿明没有执行蒋介石先北后南的指示，反过来，采取先南后北方针，首先，调集兵力进攻南满，解决本溪。然后，抽兵北上，会攻四平。

毛泽东关于"蒋军作战重心已经放在北面……故南满我军宜多抽调向北"的判断，从战略上讲是正确的，但是，从战术上讲，与杜聿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80页。
〔2〕彭真致程世才、萧华电，1946年4月21日。
〔3〕中共中央致程世才、萧华电，1946年4月22日。

明先南后北的方针恰恰相反。由于中共南满军区已将主力部队调往北线的四平，这样，本溪守军必然陷入极为不利的境地。

4月29日，杜聿明调集新六军和五十二军会攻本溪。5月3日，毛泽东致电萧华："你们决心保卫本溪，中央甚为欣慰。"[1]然而就在当日，本溪失守。

本溪失守，成为四平之役的转折点。

不知是巧合还是一种相关反应，本溪易手之后不久，5月6日，苏联驻华大使馆武官罗申，向蒋经国转达了斯大林邀请蒋介石访苏的意向。对此，5月7日蒋在日记中这样写道："俄史（斯大林——引者注）邀约访俄之答复，应婉辞拒绝，以此时对俄已无希求"。[2]王世杰的看法是这样的："予一再考虑后觉史氏（斯大林——引者注）目前正以中国共产党在东北之武力为对我挟持之工具，蒋先生此时前往，如接受苏联之要挟，则必须承认中共之东北地位……如不接受其要挟，局势或将更僵。因主张暂不拒绝亦暂不应允即往"。对于王世杰这个意见，"蒋先生以为然。"[3]蒋、王对苏均采取了回避态度，以避免苏联再度插手东北问题。

本溪易手之后，马歇尔开始第二次出面调停。5月11日，马歇尔提出一个四点方案，开始了他的第二次调停。四点方案如下：

（1）中共撤离长春，在长春设立军调部前进指挥所。

（2）政府军在不超过六个月的时间内占领长春。

（3）满州驻军比例以共军一个军对政府军五个军为基础。

（4）中共不占领长春以北的关键城市。[4]

先前，马歇尔的方案是24小时内停战，等于就是无条件停战。这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00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5月7日。
〔3〕《王世杰日记》，1946年5月9日。
〔4〕《马歇尔使华》，第125、126页。

一回马歇尔首先提出中共撤离长春，无条件变为有条件停战。停战条件的变化，其实就是本溪易手在谈判上的直接反映。所谓军调部进驻长春，就是中共退出长春之后，国民党军暂时也不进驻长春，但国民党军可于数月之后进占长春。显然，马歇尔的调停方案开始向国民党倾斜。

5月12日，蒋答复马歇尔，大致同意该方案，同时蒋提醒马歇尔："不要作出努力同共产党代表开始讨论，最好由共产党提出初步建议。"[1]蒋的意思是，不要首先将该方案向中共提出，而是由中共自己首先提出方案。蒋介石在与中共多年的交道中总结出一条经验，就是不自动提出谈判方案，而是让中共首先提出，包括毛、蒋重庆谈判和其他谈判就是如此。其意图是防止中共转移议题、变更条件。

看来，蒋介石的这个经验传授马歇尔并未领会，5月13日，马歇尔与周恩来再度会谈。马歇尔向周提出了他的新方案："共产党撤离长春，在长春设立军调部的前进指挥所，国民政府的军队留驻他们目前的阵地，那时便开始就军队配置和政治问题进行进一步的谈判。"[2]对此，周表示将转告延安。这时，中共方面仍未改变无条件停战的主张，因此对于马歇尔这个有条件停战方案尚不能接受。周恩来表示："现在对东北问题尚无新方案"，"我将使我们的党知道你的话和现在的这种情形，以考虑问题。现在我暂保留不再谈。"[3]所谓尚无新方案，就是尚不改变无条件停战之意，但这个话讲得较有弹性。

当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判断：在东北问题上，"马蒋之距离已不相远"。其原因："很难希望马既认识苏在东北助我而他仍会去要蒋无条件停战。故我方利用美马的可能性已日益狭窄，而欲麻痹之则更难。"[4]利用、麻痹马歇尔的可能性变小，周的意思是，无条件停

〔1〕《马歇尔使华》，第126页。
〔2〕《马歇尔使华》，第128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18～322页。
〔4〕《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27、328页。

战的可能性已经不大了。

总之，马歇尔的停战方案由无条件变为有条件，意味着停战谈判开始发生转折。

5月3日本溪失守之后，5月6日，毛泽东致电萧华："本溪虽失，你们牵制敌人甚多，这就是胜利。望鼓励各旅继续在本溪周围阻击敌人，并派部袭击敌之来路，务使新六军、五十二军不能北上为要。"[1]毛已看出杜聿明下一步即将抽兵北上会攻四平，故要求萧华将该两军牵制于南满，但这一意图未能奏效。

与毛泽东相同，本溪易手之后，蒋介石的目光立即转向四平。5月5日，蒋这样考虑："本溪湖收复后，应集中兵力先收复四平街与辽源一带，不可直攻长春也。"[2]中共兵力集中在四平，不在长春，因此国民党的作战重心必须摆在四平，"不可直攻长春"。这是关于东北战局的考虑。关于战略全局，蒋的意图是这样的："东北战略止于辽源与四平街，专以空军杀伤其人马……待关内统一巩固以后，方可与俄国交涉北满问题，再从根本解决。"[3]所谓止于辽源、四平，就是不攻长春之意，从而避免战线过长，兵力分散，先平定关内（华北），然后再"根本解决"东北。蒋的这个考虑与先前是一致的。

显然，随着本溪易手，毛、蒋二人的注意力同时集中到四平。

拿下本溪之后，杜聿明迅速抽调新六军廖耀湘部北上加入四平作战序列。5月13日，杜聿明完成对四平的攻击部署：以新六军廖耀湘部为右翼兵团，攻击方向为公主岭；以新一军孙立人部为中央兵团，击破中共当面阵地；以七十一军陈明仁部为左翼兵团，击破中共当面阵地后向三江口、郑家屯方向追击前进。[4]

---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79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5月5日。
〔3〕《蒋介石日记》，1946年5月12日。
〔4〕杜聿明：《蒋介石破坏和平进攻东北始末》，《文史资料选辑》第42辑，第46页。

由于四平战局长时间处于胶着状态，最后时刻，重庆统帅部已呈动摇迹象。5月13日，在蒋召集的一次会议上，原力主攻下四平的军令部次长刘斐，“亦主东北不可再攻”。但杜聿明没有动摇，14日，在蒋召集的另一次会议上，徐永昌记载：“据杜聿明派来参谋称：一月来攻四平街无进展，近调新六军两个师及七十一军之八十八师加入我右翼，希望一举攻下四平街，结束对北之攻势。”[1]也就在当日，杜聿明下达了对四平的总攻命令。

此刻，四平守军的处境已极为不利，黄克诚连续给林彪发去几个电报，建议撤退，而林彪既不回电，也不撤军。5月12日，黄克诚直接致电延安，认为：“四平坚持有极大困难，四平不守，长春亦难确保。”黄建议：“故如停战不能在现状下取得，让出长春可以达到停战时，我意即让出长春，以求得一时期的停战也是好的。”[2]这里，黄克诚明确提议让出长春以换取停战。

看来黄克诚的电报触动了毛泽东。5月15日，毛致电林彪、彭真：“现在是马歇尔第二次出面调停，请你们考虑军事全局，再打下去是否有利，应否考虑有条件地让出长春换得其他地区的合法，并取得时间整补军队”。[3]当日，毛指示周恩来：可向马歇尔提出，（一）东北停战一星期，（二）长春国共双方不驻兵。[4]长春双方不驻兵，就是中共可以撤出长春之意，表明毛开始从无条件转为有条件停战。

5月17日，根据毛泽东的指示，周恩来与马歇尔再度会谈。先前，由于周恩来一直坚持无条件停战，所以周不便将长春双方不驻兵的条件直接提出。周采取的方式是，将话题引入马歇尔方案，由此而将问题提出。周这样说：“东北问题。我上次把你的意见报告了延安，延

〔1〕《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13、14日。廖耀湘所部新六军为三个师，另加配属的七十一军一个师，廖部共为四个师，徐永昌所记不甚准确。
〔2〕《黄克诚回忆录》，第347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81页。
〔4〕《毛泽东年谱》下卷，第81页。

安还得考虑，同时也要征询东北的意见。因此在这个时间内我还愿意聆悉你的更具体化的意见……例如，那天你所说的，中共军退出长春，政府军仍留原地，由执行部另派一部分人去长春。”[1]采取“聆悉”马歇尔意见的方式，将双方不进长春的问题提出，从而以马歇尔的名义，将无条件变为有条件谈判。

对于中共来讲，所谓有条件，就是指交换条件，就是以让出长春，交换其他条件。马歇尔的方案基本限于军事方面的安排，而未涉及东北政治方面的安排。为此，周恩来提到民盟的方案，即改组东北行营政治、经济两个委员会，由莫德惠或张嘉璈做主席等。但这个方案早已被蒋拒绝，马歇尔告诉周：“蒋委员长不欢迎民主同盟提出的改组东北政治委员会和经济委员会的建议”。[2]没有相应的交换条件，中共不可能无条件撤离长春。这样，在交换条件上，谈判再次遇阻。

在此次会谈中，马歇尔一再强调，他不愿再一次卷入僵局，“另一次僵局将不仅更加降低我的影响，而且也将不可避免地导致冲突的恢复。”[3]这是在给中共施压，强调他的第二次出面调停，只能成功，不能失败。周恩来最后表示：“现我愿先研究你的意见，我们再交换。”[4]

然而，由于战局骤变，留给谈判的时间已经不多了。

5月14日，杜聿明指挥七十一军、新一军、新六军，从左、中、右三个方向对四平发起总攻。廖耀湘率新六军加入四平作战序列后，廖研究了新一军和七十一军在四平长时间打不开局面的原因，认为主要是该两军正面攻击点过于狭小，这样，“使解放军可以集中兵力在一个狭小正面上作有力的抵抗”。同时，还是由于正面过窄，“致使自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34～337页。
〔2〕《马歇尔使华》，第130页。
〔3〕《马歇尔使华》，第130页。
〔4〕《周恩来一九四六谈判文选》，第337页。

己之侧背及后方交通完全暴露，引起解放军之侧击与迂回”。[1]有鉴于此，廖将所属四个师编为两个纵队，实施宽正面的两路分进合击。5月14日总攻发起之后，廖部于18日下午4时，推进到火石岭子地区。

新六军出乎预料的快速突入，造成四平守军有被封闭退路的危险。5月18日，林彪致电延安：“四平以东阵地失守数处，此刻敌正猛攻，情况危急。”[2]不待延安复电，林彪果断下令18日晚撤守。5月19日，新一军孙立人部进占四平。翌日，蒋氏自记：“接杜电称：四平街昨日已收复，此心略慰。”[3]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在蒋氏日记中已很难看到“此心略慰”这样的记载了。

四平易手，接下来的目标便是长春，东北问题进入最后时刻。

鉴于战局发生重大转折，蒋的要价随即看涨。本来，蒋已大致接受马歇尔关于军调部前进指挥所进驻长春的方案，现在，蒋的条件由长春扩大至其他地方。

5月20日，蒋“召集党政最高小组会议，决定对中共采取严厉态度，协商已告无效，如果中共不退出长春，彼此无谈判可言。”[4]当日，蒋致电三人会议和北平军调部，实际上就是通知周恩来和马歇尔，表示长春、哈尔滨、齐齐哈尔等地本已为政府接收，如果中共“将其共产军队自动退出长春等我政府前所业已接收之各地，而由三人小组或执行部负责调处，则我军极愿竭诚接受其调处”。[5]蒋电之意，就是中共除退出长春之外，还应退出哈尔滨、齐齐哈尔等地。

此前，由于调停方案不被接受，民盟已基本退出调停，民盟主要人士大都离开南京，避居上海。5月20日，周恩来、董必武等致函民盟

---

〔1〕廖耀湘：《蒋军新六军迂回四平街的经过》，《文史资料选辑》第42集，第67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83页注〔1〕。
〔3〕《蒋介石日记》，1946年5月20日。
〔4〕唐纵日记，1946年5月20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619页。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26页。

的张君劢、黄炎培、梁漱溟、章伯钧等，表示："东北已演成规模空前之大战"，"当前局势严重如此，吾辈惟有以披发撄冠之心，为奔走和平之举"。"亟盼民盟方面，速有代表来京，共同努力"。[1]呼吁民盟共同努力，就是呼吁民盟再度出面调停。

5月21日，周恩来与马歇尔会谈。此次会谈是在四平失守的背景下举行的，因此，和以往不同，这一回周恩来直接就让出长春的交换条件进行磋商。周恩来所提交换条件基本上还是民盟的原方案，就是将东北行营的政治、经济两个委员会改组为临时行政委员会，由国、共、民盟三方组成，长春市长由中立人士担任。[2]

5月22日，周恩来致电毛泽东："现在四平街已失，请中央考虑下列可能及方案：甲、我如不让长春，则迟早美必助蒋攻下长春，届时我结城下之盟，条件必苛……乙、我如能坚守公主岭，一方给蒋以有力打击，一方准备让出长春，以交换其他较有利条件"。周同时表示："在今天东北问题上无条件停战只是宣传口号，而无解决问题可能，故对中间分子乃至民主派，已不易完全接受"。由于各民主党派不能接受无条件停战，因此，"现各党派在上海迟迟不来"。[3]迟迟不来，就是不来南京参加调停。

在周恩来的甲乙两案中，甲案"不让长春"，就是无条件停战，但"无条件停战只是宣传口号而无解决问题可能"，显然，周倾向于乙案，"让出长春以交换其他有利条件"。但是，长春能否"让出"，其前提是必须据有。如果不能据有，便不能让出，不能交换。因此，乙案能否奏效，则又取决于撤离四平后，中共能否守住下一道防线——公主岭。

当日，毛致电周："在目前条件下我应决心让出长春，请你根据此项决心负责进行谈判"。"让出长春有三种方案。第一种如中央上

〔1〕《周恩来年谱》，第666、667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48、349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51、352页。

次所提，双方不驻兵，中间派任市长；第二种如马歇尔所提，执行小组先去，一切谈好后蒋军再去；第三种蒋军无条件即进长春，这种情况最坏”。[1]所谓第三种情况，就是杜聿明直接拿下长春。也就是说，如果长春被杜聿明攻占，那么，长春将不能成为任何交换的筹码，因此，“这种情况最坏”。

5月22日，民盟的张君劢、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梁漱溟联名致电蒋、毛，表示：东北战争，“外失盟邦友情，内失全国人心”，如再不停战，“势必牵动全局，举累月以来之协议而破坏之。同人宁愿今日死于公等之前，不愿身见其事。”张君劢等提出三点方案：“（一）中共军队撤出长春；（二）中央不再进兵长春；（三）东北政务委员会驻长春，主持政务，就地组织警察，行使职权”。[2]三点方案与民盟最初的方案基本相同。5月23日，毛泽东少见地直接复电张君劢等，对其方案“原则上极表赞同，一切由恩来面商”。[3]

中共基点既然放在“让出”与“交换”，也就必须据有长春。5月19日，毛泽东电令林彪：“长春卫戍部队应立即开始布置守城作战，准备独立坚守一个月”。但是，考虑到四平失守之后的前线战况，在当日另一电令中，毛授权道：“究应采取何项方针，由林根据情况决定之。”[4]也就是授权林彪决定长春弃守与否。

此刻，关于长春是守还是撤，东北局的几位主要领导意见并不统一。罗荣桓说：“我拉着彭到前线去找林，在范家屯开会。彭总是舍不得长春。我支持林撤退。”[5]彭指彭真，林指林彪。5月20日，林彪就此问题向延安和东北局提出如下意见：“我们估计敌人攻长春时，则可能放弃四平的方法而改为一般的攻城方法，即先围城尔后攻城。长春人口近90万，防线百余里，需要大量的守军，敌如集中飞机、大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85页。
〔2〕《黄炎培日记》，1946年5月21日。
〔3〕《毛泽东年谱》下卷，第85页。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26、225页注〔3〕。
〔5〕《罗荣桓年谱》，第84页。

炮、坦克，掩护步兵攻一点，则可能既不能守住城市，又丧失运动战的机会。故今后主力以打运动战较好”。[1]林彪并不正面提出弃守长春，但这个意思却是明白的。

5月22日，中共撤出长春，这样，长春未能成为“让出”的一个交换条件。

先前，蒋的考虑是：“东北战略止于辽源与四平街”，就是不攻长春，因此，还在杜聿明即将攻下四平之际，蒋介石担心杜部深入过远，5月17日，蒋派白崇禧前往东北以节制杜聿明。白对杜说：只要将四平街打下，对中共的和谈即有面子，并说蒋介石的意见，不拟再向长春北进。杜聿明说：鉴于去年11月26日到锦（州）后奉令停止，到今年3月底为止这三个月之间，共军兵力增加一倍多，国军当时以两个军可以顺利打到锦州，而现有七个多军却到处被共军牵制，尚不能顺利打下本溪、四平，说明停战是对共军有利而对我军不利。白崇禧被说服，同意进占长春。[2]

杜聿明上述回忆，回避了一个重要事实，此即林彪总部作战科科长王继芳叛降，导致中共撤退计划全部暴露，因此，杜聿明敢于放胆向长春推进。王继芳叛降之后，改称王瘦芳。

5月22日，白崇禧由沈阳返回南京，随即向蒋介石报告王瘦芳提供的情报。当晚，蒋介石正召集何应钦、陈诚、徐永昌、刘斐、俞大维等在官邸磋商，据载：“饭后白健生到，渠午后归自东北，述攻克四平街时，林彪之作战科长王瘦芳来降”。白崇禧字健生。王瘦芳的供词有：“因畏美关系，队伍中无苏联人。”“如追的快长春可下”。等等。[3]王瘦芳的供词对于国民党下决心向长春推进提供了重要情

〔1〕林彪致中央、东北局的报告，1946年5月20日。
〔2〕杜聿明：《蒋介石破坏和平进攻东北始末》，《文史资料选辑》第42辑，第47、48页。
〔3〕《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22日。王瘦芳于5月25日在《中央日报》发表《投诚自述书》。

报。一直以来，国民党相当怀疑苏联红军直接帮助中共作战，为此，蒋介石对于是否进攻长春一度犹豫，担心与苏军发生冲突。蒋曾对白崇禧说："据报长春有六千着便衣红军，万一肇事起冲突，怎样？"[1]现在，王瘦芳证实中共队伍中"无苏联人"，这就消除了国民党军进攻长春的顾虑。

接获王瘦芳供词之后，当日，蒋介石在日记中这样写道：林彪部"作战科长王某来降……林逆彪之低能无智，殊出我意料之外也。""健生自沈阳飞回，详报四平街收复后共匪总部作战科长王某投诚，详报匪情内容。"[2]称林彪低能无智，蒋介石必将为此付出代价。

5月22日晚，廖耀湘部进入长春，23日占领全城，出现了毛泽东所说的"最坏"的情况。

关于四平之役的争论与评价

关于中共在四平战役中所采取的守城作战方式，国、共、美三方都提出了各自的战略与战术总结。有趣的是，三方结论大体上差不多。

5月25日，罗荣桓在东北局会议上发言："我应尽量争取野战。防御也是为了求得制造野战的条件。要阻挡敌人是不可能的。四平战争证明，如果有条件，我们的部队防守还是可以的，但这种防守也还是要求得野战。""必要时，一城一地还是要失"。[3]这个意见实际上就是否定了四平之役的守城作战方式。

守城决战，是毛泽东的决策。在四平战败的条件下，如果不尽快否定此一作战方式，将是有害的，但是，如果否定的方式不恰当，则将牵扯毛泽东，其结果也将是有害的。因此，以怎样的方式提出意

〔1〕《白崇禧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7，第339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5月22日。
〔3〕《罗荣桓年谱》，第482页。

见，关键在于其中的分寸怎样拿捏。

5月27日，林彪致电延安，指出："四平之守，乃因敌未料我军防御，故逐次增兵来攻，被我各个击破……故四平街防御战乃一时特殊条件所形成，而不能作为我一般的作战方针。"[1]林电之聪明在于两点：其一，仅仅将问题限于战术，不涉及战略。其二，林电不是从自身而是从对方提出问题，此即"因敌未料我军防御，故逐次增兵"等等，以此为由，把四平之役定性为"特殊"，然后，再以"一般"的名义予以否决。

林电这种从对方提出问题的方式，既可避免党内争论，又可否定守城作战，因此林电的意见被毛泽东迅速采纳。5月27日当日，毛致电各战略区，指示："东北四平街之所以能久守，主要是因敌未料我军有防线，故逐次增兵，便于为我各个击破……故四平防御战为一时特殊条件所致，不能成为我一般的作战方针。"[2]毛电几乎就是将林电换了一个名义重新发出，从而以正面解释的方式否定了守城作战。

其实，蒋介石早已料到中共"必在长春或公主岭准备与我决战"，四平之所以能够久守，主要是杜聿明采取了先南后北的作战方针，并非"因敌未料"。

当中共在检讨守城作战的经验教训之际，蒋介石也提出了他的结论。6月初，蒋在南京的一次军官会议上说："共产党将来同我们作战，一定不敢采用阵地战"，"他们最近在东北四平街得到一次教训，当然是不敢与我军作阵地战了。"[3]

蒋的这个判断没有失准。7月7日，中共东北局在一项决议中指出："我军作战的原则，不在于城市和要点一时的得失，而是力求消灭敌人。""一般地不作阵地战，广泛地使用运动战和游击战。"[4]重新确

〔1〕林彪致中共中央电，1946年5月27日。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36页。
〔3〕《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1，第328页。
〔4〕《辽沈决战》（上），第47页。

立运动战原则，这项战略性总结，正是从四平之役中引出的教训。

三年后，马歇尔在与顾维钧的一次谈话中说："共军对政府军仅有的一次鏖战是在四平街，结果共军败北，这对他们是一次沉痛的教训。此后，他们留心不再重蹈覆辙。"[1]

以上是国、共、美三方的战略战术总结。

关于四平之役中共伤亡人数，通常说法是8000多人，这个数字大约是指4月下旬至5月下旬决战期间的伤亡人数，并且很可能还只是四平方面的数字，不包括本溪。如果从3月下旬的初战阶段算起，数字就不同了。黄克诚于1946年5月24日致电延安，其中提到："从三月下旬国民党军进攻起，到长春撤退，我军除南满外，总伤亡一万五千人，仅西满四个旅及一部地方部队，伤亡达七千左右"。[2]这就是说，伤亡15000，还只是四平地区，如果加上南满本溪地区，伤亡肯定在15000以上。

四平战败，在部队中也产生了消极影响。5月31日，林彪报告延安：部队逃亡现象严重，士气日益涣散，战斗力薄弱。[3]黄克诚在给延安的电报中反映："干部中一般情绪不高，特别是营以下干部一般有很大厌战情绪，负伤到后方抢扰打人嫖赌（表现）很坏，伤愈后不愿归队。比较好的则要求到地方工作，坏的很多逃跑……有些干部则装病到后方。这些现象是抗战八年所未有。"[4]抗战八年未有的不良现象，这也是四平之役的后果之一。

四平之役是中共在战后遭遇的头一次最为严重的军事失利，同时，由于是役又是在一系列政治意图和政治判断的基础上作出的一项

〔1〕《顾维钧回忆录》第7册，第130页。
〔2〕《黄克诚回忆录》，第349页。
〔3〕《彭真年谱》上卷，第427页。
〔4〕《黄克诚回忆录》，第349、350页。

政治决策，因此，也是一次严重的政治失利。

头一个对是役作出肯定的，是这个战役的决策者毛泽东。毛于5月19日致电林彪："四平我军坚守一个月，抗击敌军十个师，表现了人民军队高度顽强英勇精神，这一斗争是有历史意义的。"[1]问题在于：中共是在"以长春为我们的首都"等政治构想之上，来部署四平决战的，人民军队的英勇精神并不能说明关于首都的构想正确与否。毛称是役具有"历史意义"，无疑是一个政治肯定，至于怎样的历史意义，当时未说，后来也未说，因而也是一个不具体的肯定，实际上将问题的结论留给了历史。但是，这个可作多种理解、多种解释的不确定的肯定，其政治的示意则是确定的，此即四平之役的政治决策不容争论。

就本质而论，四平决战是一种典型的政治意义上的决战。因此，是役的过程与政治的关系高度统一，前线作战直接从属于政治谈判。四平决战全部的政治意图是，通过一场重大的军事胜利，求得一个有利的停战条件，在此基础上实现和平。这个政治意图实际上提出一个问题：究竟有无和平的可能。在"和"与"战"的问题上，延安、中共重庆代表团、东北方面，三方的看法存在分歧。总的来看，延安与重庆方面认为有和的可能，而东北方面则认为无此可能。

1946年1月26日，刘少奇致电东北局并林彪等："现全国停战业已实现（这在蒋是被迫停战的并不是蒋的阴谋），东北亦必须停战"，"我党目前对东北的方针，应该是力求和平解决，力求国民党承认我党在东北一定合法地位的条件下与国民党合作"。[2]刘少奇特意向林等解释蒋之停战不是阴谋，看来至少有人认为是阴谋。

3月13日，刘少奇致电中共重庆代表团："东北同志的想法和你们及我们都有很大距离，他们雄心很大。不了解为什么要让出许多地方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24页。
〔2〕《刘少奇年谱》下卷，第12页。

给国民党，东北全党全军都是这种心理”。刘认为，在蒋军不承认中共东北地位时，这种强硬政策是好的，“但在国民党真意与我谈判，并承认我在东北地位时，我们必须有某些让步才能达到妥协。也只有到那时，才能说服东北同志。”刘判断：蒋介石“不论他的兵力、士气与民心，也不论国际国内环境，都无在东北大打久打与反苏反共到底之可能。”〔1〕

但是，东北局有几位领导对和平的看法则不同。3月15日，罗荣桓致电林彪、彭真，认为：“东北战争要作较长时间准备，不要把和平估计过急……应很好地接受最近与内战时期的教训。”“就是和平，也需要有本钱，不要发生拼命主义情绪。”〔2〕罗荣桓这些意见与林彪是相通的，3月19日，林彪将罗电批转延安。4月11日，林彪致电延安，认为：迅速实现东北和平的可能性不大。〔3〕

关于“和”与“战”的争论，其实质在于，这个问题直接牵涉东北的军事方针。1946年1月5日，林彪致电延安，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国内和平是否完全可靠，如完全可靠，则我在东北部队目前应集中力量作最后之一战；如不可靠，则仍分散和建立根据地……〔4〕

在这里，林电可以说提出了问题的全部实质。如果和平可靠，便可倾尽全力，举行“最后之一战”，以求得一个有利的和平条件。相反，如不可靠，则应“分散和建立根据地”，作长期打算，而不必拼消耗，作最后一战。林电提出的这个问题，其实就是四平之役的全部问题。四平之役的关键在于它的“决战”性质，如果有和平可能，那就可以进占长春，坚守四平，举行决战，从而求得一个有利的停战条件。如果无和平可能，那就应当不攻长春，在四平采取运动战，不必守城，不必决战。

〔1〕《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6册，第89页。参照《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6页，该电为刘少奇起草。
〔2〕《罗荣桓年谱》，第476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164页〔2〕。
〔4〕《彭真年谱》上卷，第347页。

就战术而论，四平战败的直接原因是守城，而守城则又是基于和平的判断而决定的。因此，林彪在下令四平撤守时，对身边工作人员说："和平空气，在我们今天的东北是最害人的。"[1]对和平空气的否定，实际上就是对四平之役的政治决策的否定。

1949年3月，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曾谈到东北问题。毛说：东北"大概有半年的时间，其方针是不正确的。后来，林、罗、高、陈提了意见，我们接受了……因时间短不说是路线错误。"[2]这里，在毛所提到的东北局几位主要领导人当中，没有提到彭真。

关于东北局初期的错误及其原因，多年之后，陈云这样指出：当时的主要领导同志缺少战争的经验，缺少根据地的经验，特别是缺少战争失败和丢掉根据地的经验。[3]的确，当时的东北局主要领导人，没有参加过江西苏区的反"围剿"战争，也未参加过长征，因此，特别缺少战争失败的经验，特别缺少丢掉根据地的切身体会，因而没有把建设根据地真正摆在头等重要的地位。陈云这个意见指出了要害，透彻、深刻。

最后，关于四平之役的基本结论，笔者曾于另文指出："四平失守，是中共政治意图与军力不相符的结果。"[4]迄今，这仍然是笔者的基本结论。

本章小结　四平之役是国共战争史上一次特殊的战例。采取局部性的军事决战方式，而体现全局性的政治决战意图，这种特殊的战役性质构成，是由中国政局特殊的内容构成决定的。

---

〔1〕《辽沈决战》（上），第228页。

〔2〕《杨尚昆日记》1949年3月13日。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版。林、罗、高、陈指林彪、罗荣桓、高岗、陈云。

〔3〕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第371页。1980年代，张秀山等根据陈云的意见编撰《辽沈决战》一书，以上即陈云与该书编审小组的谈话。解放战争时期，张秀山曾任中共松江省委书记。

〔4〕邓野：《1944—1946年间国共力量的"平衡"与政争》，《中国社会科学》1993年第3期。

东北问题是战后中国政局中一个相对独立、甚为特殊的问题。所谓独立，指它处于苏军的控制下，所谓特殊，指它具有外交与内政的双重性质。这种独立性和特殊性，造成东北问题未能同步地被纳入战后中国政局的一般进程，既不停战，又不谈判，且又无人能够出面调停。苏军撤离后，东北问题必然失控。

政协会议是战后中国政局中又一特殊产物，孙科曾将政协会议称作“和平革命”。一般说，中国政治遵循这样一个规则：在战场上得不到的，在谈判桌上也得不到。然而政协协议恰恰就是一个尚未经战场上的决定性的较量，却在谈判桌上达成了变更国家政体的一系列协议。从这个意义上讲，和平革命并不符合以武力决定国家权力的民国政治逻辑。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所爆发的强烈的不满情绪，从根本上讲，就是民国政治逻辑的反弹。

东北问题的失控，决定国共两军必然发生局部性的军事对抗，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掀起的政治反复，决定国共两党必然发生全局性的政治对抗。这种政治对抗的意图注入到军事对抗之中，从而使本来只是一次常规意义上的四平攻防战，反常规地演变为局部性两军决战，由此构成四平之役特殊的战役性质。

四平之役以武力决战的方式，为国共之间的一系列政治争论，作出了最终的结论。这个以武力的方式作出的结论，其在政治上的反映表现为，国共谈判的方式骤然间返璞归真，国共之间不再围绕国家政体这类话题展开政治争论，而是直截了当地提出实力范围的划分问题。问题在于：谈判方式的返璞归真，意味着谈判本身的终结也就为期不远了。

第十二章

最后的谈判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四平之役的性质，是通过局部性的军事决战的方式，而体现全局性的政治决战的意图，那么，是役的后果与这种性质基本相符，也就是在军事上体现为局部性的后果，而在政治上则体现为全局性的后果。1946年6～7月的国共南京谈判，正是四平之役的后果在政治上的直接体现。

停战条件与停战令

1946年5月22日晚，即廖耀湘部进入长春的当晚，“蒋先生定明日飞沈阳”。[1]蒋在此时前往东北，显然是要实地评估前线战况，从而为停战条件，重开要价。所谓停战条件，也就是谈判条件。

23日临行之前，王世杰见蒋，“询以四平街既下，可否将东北战事告一段落，与中共续作政治商谈。”蒋称：“必须中共退出长春与哈尔滨。”当日下午王又见马歇尔，“告以国共商谈使人沉闷，但望彼（马歇尔——引者注）无松懈其调停之努力。”马歇尔说：“国民政府应利用四平街之胜利，立即停战，求取和平解决，不可因此而萌

〔1〕《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22日。

武力解决全局之念。”王表示：“予当尽力促成休战之议。”[1]但是，随着长春的易手，马歇尔对蒋介石的影响力已大为削弱。

此时，因国共严重对立，双方早已不作直接谈判，双方的条件和意见，均通过马歇尔传递。

5月24日，蒋介石由沈阳以宋美龄的名义致函马歇尔，提出他的停战条件，共四项：

（1）应即完全实行1月10日的停战协定。

（2）应按计划继续进行2月25日签订的整军方案。

（3）应即履行2月11日商订的恢复交通办法。

（4）先决问题：中共不得阻碍政府接收东北主权；中共不得阻碍政府修复全国铁路；履行上述三项协定，必须予以执行部美国代表解释权、仲裁权、决定权。[2]

上述条件中，最主要的是第四项先决条件，而先决条件中较为醒目的是，提出了美方决定权问题。当日，宋美龄还有另一补充函致马歇尔，表示中共如接受前函条件，蒋可以接受中共在东北保有三个师，此即蒋介石的交换条件。

先前，蒋的停战先决条件是，由国民党军进占长春，然后停战商谈其他。现在长春得手之后，先决条件随即加码，又增添了一系列先决条件。那么，蒋介石是以什么为依据，变更条件、提高要价？23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关于东北军事政治与对俄、对共、对美方针应作重新考虑，此次长春收复之速，共匪主力败□之惨，实在想像之外，非有上帝保佑，何能有此奇缘也。”[3]24日，蒋又致函宋子文，要求宋子文就上述条件向马歇尔详细解释，蒋函并称：“此间军事情势共军之惨败实为意想所不及也。”[4]这就是说，蒋是根据中共在四

〔1〕《王世杰日记》，1946年5月23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27页。
〔3〕《蒋介石日记》，1946年5月23日。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29页。

平的“惨败”，而开出的相应的要价。此即政治的规则。

国民党军向东北深入，至少从苏联的视角看问题，就是深入苏联的势力范围。因此，蒋还作了另一手安排，即重提中苏经济合作。5月25日，王世杰记载：“蒋先生自沈阳来电，嘱对中苏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加速与苏联大使谈判，并谓以苏方所提将珲春煤矿列入合作范围一节，可予同意。”此时重提经济合作，显然是力图以此取悦苏联，至少减轻苏联对国民党的敌意。但王世杰仍然是“书生处事”，认为：“予意此事仍不宜急速进行，以长苏方之欲。”[1]最终，经济合作一事不了了之。

5月26日，宋子文按照蒋介石来函的意思与马歇尔谈话。马歇尔表示，根据他的情报，“此次共军死伤一万二千，俘虏仅四百余人，如是共党主力并未击散，共军现在避战，如国军跟踪而进，则必延长战线，予共军以处处可以截击之机会。”马歇尔的意思是，中共主力既然未被击散，国民党应适时停战，不能提出过高的停战条件。但宋子文则说：中共“经此打击，势必瓦解无疑”。[2]宋之所言显然是外行话，但反映出马歇尔的意见已很难为国民党方面听进去了。

5月26日，马歇尔致函蒋，要求立即下令停止进攻，“余觉继续阁下目前军事上之推进，徒足招致国军初入东北时所遇不幸结果之重演”。关于蒋介石提出的美方决定权问题，马歇尔表示：“余觉事实上将使美国人浸至美国政府负责决定甚多即将发生之重大问题，其范围似觉太广。”马歇尔并未完全拒绝决定权，但建议美方决定权“限于特定之事项”，如执行小组应如何前往何地、接见何人等等。[3]显然，马歇尔不愿过深地陷入国共之争，而愿留出回旋余地。

当日，周恩来致函马歇尔，就宋美龄24日来函所提条件作出答复。关于蒋介石所提停战、恢复交通、整军三个协定，这是双方本已

〔1〕《王世杰日记》，1946年5月25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31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33、134页。

签署的协议，周表示原则上完全同意。但对于蒋所提先决条件，周则表示疑义。关于蒋提出的接收东北主权问题，周指出苏军已经撤退，意即东北已无主权问题。关于美方决定权问题，周表示在调查程序的决定权上愿作努力。[1]

5月28日，蒋介石就周恩来的意见复函马歇尔。关于东北主权问题，蒋坚持凡中苏条约所规定者均应由政府接收，尤其是长春路全线及两侧地区。并称周恩来关于苏军已撤、外交问题已不存在的说法是“巧辩”。同时，蒋坚持：“必须由美国代表能负其责任，并赋予美国代表有决定之权能。”当日，宋美龄另外致函马歇尔，实际上就是将一些不便由蒋介石对马歇尔直说的话，由宋出面来说。宋称：蒋希望中共遵守诺言，“否则，委员长认为唯一之途径为在东北占领军略要点，以强使共产党真正遵行其所签订之各项协定，届时则阁下之谈判必可成功矣。”[2]此言之意，就是中共如不接受条件，便将继续进攻。

收到该函后，马歇尔激动起来，5月29日，马歇尔通过宋子文向蒋提出一份备忘录，表示：“阁下除于蒋夫人函中独自指定停战条件外，复无其他终止战争之行动，此种情形，使鄙人之调停工作，极端困难，且可使鄙人之调停，实际上成为不可能之事，”[3]也就是警告蒋，他可能第二次退出调停。

在对蒋介石施压的同时，马歇尔也对周恩来施压。5月30日，马歇尔把蒋28日来函交周恩来，并与周会谈。马歇尔向周表示了三点意见：“（一）交通即行设法恢复；（二）美方对于若干事件，保有决定之权；（三）共军应退出哈尔滨、齐齐哈尔。以上三点，应由共方接受，除此以外，无法调停。”[4]周说：“蒋这次的信和蒋夫人的信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59、360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35～138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39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40页

各节如都是停战的前提，即这些不解决便不能停战，如一定如此，仗便会从东北打到关内，全面破裂，一切推翻。”周强调首要问题是停战，如不停战而谈恢复交通，“那将是一边修，一边破了”。周同时表示：“关于美国军官决定权问题，我可直率地告你，小组中的决定权，我方不能接受。”[1]

当日，周恩来报告延安：“马受蒋怂恿，竟提出美方决定权三条，以难我。”那么，蒋为什么一再强调美方决定权，其意图是什么？周这样判断：蒋之此举是，“推马与我斗，而拖美下水。”[2]周对蒋的确知之甚深。

美方决定权的实质，就是要把美国直接拖入国共政争，从而“推马与我斗”。6月3日，周恩来向马歇尔作了深入的说明。周说：最后决定权“在形式和本质上都将把美国朋友放在更困难的地位上，弄得左右都不是。”“如果你做得只对国民党合适，中共自然反对，造成你和中共的对立；如果你做的事，中共觉得对，而国民党反对，则总有做不下去的一天”。周指出，蒋的这一提议是：“使美国上当，把美国推到与我方对立的地位上去。”[3]周之意图，就是力避美国直接卷入，从而把马歇尔摆在相对中立的地位。

本来，蒋原定5月30日返宁。因停战令只有在蒋返宁之后方可下达，因此各方人士均盼蒋能够如期归来。5月29日，张君劢、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梁漱溟联名致电蒋：“深盼钧座公毕，早日言旋，俾得承教，至所殷切。”[4]

但是，由于蒋的停战条件未得满足，5月30日，蒋忽改行程飞往北平。拖延在外逗留时间，就是拖延停战令的颁布时间，以此对各方面继续施压。这一回马歇尔被激怒了，5月31日，马歇尔通过宋子文致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72、373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75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392、393页。
〔4〕《民盟代表曾电请蒋主席早归》，《大公报》1946年5月31日，第2版。

函蒋，表示："鄙人兹特重向钧座声述，政府在东北军队之继续前进，不但使鄙人之调解愈趋困难，即鄙人之信用人格，亦已大为动摇，因之鄙人特再恳请钧座，立即下令停止政府军队之前进攻击与追击"。[1]眼见马歇尔被激怒，宋子文沉不住气了，当日，宋亦致电蒋，表示："马帅心情，由此可见，恳钧座即日返京，以便面商。"[2]

不过，与宋子文等人相较，蒋介石的政治经验老到得多，蒋不为所动，继续他的北平之旅。那么，蒋在北平做些什么？6月1日，蒋出席观赏荀慧生等人的京剧演出，被邀一同赏剧的顾维钧记载："委员长像是非常认真地欣赏着这次演出，并不时对不同的演员加以评价。这些评价似乎相当贴切，说明委员长对京剧有很好的素养。"[3]其实，蒋并非是在顾氏面前表现他的京剧素养，看来，将南京各方人士置于极度焦虑与不安，蒋十分惬意。

与蒋介石在北平悠然赏剧形成强烈反差，南京的气氛更加紧张。6月2日王世杰记载："今日为星期日，午后二时，马歇尔来予寓，极称如我不停止东北军事行动，则彼将被迫采取退出调停之决定。"[4]马歇尔发出最后警告。

6月3日，在时局最为紧张的时刻出巡11天之后，蒋介石回到南京。6月6日，蒋发布停战令，规定从6月7日起停战，期限为15日，同时规定："下列各点必须在此十五日内获得完满之解决：（一）完全停止东北冲突之详细办法；（二）完全恢复国内交通之详细办法及进度；（三）获得一确切之基础，迅即实施本年二月二十五日有关全国军队复员、整编、统编之协定。"[5]

---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41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42页。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714页。
〔4〕《王世杰日记》，1946年6月2日。
〔5〕《主席令东北国军停止前进十五日》，《中央日报》1946年6月7日，第2版。

同日，周恩来发表声明：“由于中共的坚持中国人民的愿望和马歇尔将军的努力，才得蒋委员长下令停止在东北进攻十五天”。措辞与蒋不同，但接受了三项谈判。[1]

停战时限仅15日，而三项谈判必须于15日内“完满之解决”，因此，这个停战令并非无条件停战，事实上还是有条件停战。正因为如此，6月7日，杜聿明发表谈话，表示：“十五日后国军仍将继续分赴未接收各省接收领土主权。”[2]此即对停战条件的强调。同日，林彪、彭真致电各部队首长：“十五天停战协定七日起实行至二十一日为止。在此十五天内我党代表团在宁与国（民党）已进行谈判。我东北民主联军各部应利用此十五天时间休息补充，提高士气，准备再战。”[3]

四平决战之际，中共曾提出“解决一切国内大问题”的一揽子谈判方案，“决提高价求全盘解决”，包括改组东北行营、反对修改政协宪草原则等。而现在的三项谈判议题，与之相去甚远了。一句话，共产党的“高价”变为国民党的“高价”，共产党的“全盘解决”变为国民党的“全盘解决”。谈判议题的转换，正是四平决战的胜负，在政治上的体现。

1946年，中国发布过两次停战令，两次停战令的性质与形式均不相同。1月10日的停战令，是为召开政协作准备，以解决国民党一党训政的国家政体作为政治基础。形式上则是蒋、毛二人分别发布命令，以示对等。而6月7日的停战令，则是以中共为对象的三项议题为基础，形式上变为蒋介石单方面发布命令。停战令在性质和形式的转换，当然，还是四平之役的胜负，在政治上的体现。

---

〔1〕《周恩来同志声明》，《新华日报》1946年6月8日，第2版。
〔2〕《杜长官昨发表声明》，《中央日报》1946年6月8日，第2版。
〔3〕《罗荣桓年谱》，第485页。

中共的部署与反击

四平易手，意味着内战的全面爆发已很难避免，为此，延安方面相当迅速地提出一个总体安排。5月21日，刘少奇致电各中央局："现全国性的内战危机极端严重……如不能制止，亦必须使全国性内战爆发的时间尽可能推迟，方对我有利。如不能推迟半年，即推迟三个月两个月以至一个月的时间爆发，亦将使我之准备比较充分。"推迟内战，以利准备，此即总体意图，而具体方针主要是两点：其一，"避免挑衅，拖延时间，积极准备"。其二，"对于顽军在各处的进攻和蚕食，我应在当地积极予以打击。""如果没有这种报复，顽军的部分进攻和蚕食必然更加猖獗"。[1]也就是以局部性的打击报复，拖延时间。

还在四平之役进行之际，黄克诚于5月12日致电延安，建议："应在全国打起来，以牵制国民党军向东北调动"。"目前关内不打，关外单独坚持消耗的局势感觉绝（对）不利"。[2]1月10日停战令规定，关内军队禁止移动，但国民党可向东北运兵，理由：根据中苏条约接收国家主权。其结果是，由于关内战争基本停止，这样，国民党便可不受牵制地向东北增兵，造成中共在东北的处境十分困难。黄克诚的意见就是，希望在关内打起来，以牵制国民党，从而改变"关内不打，关外单独坚持"的局面。但黄克诚这个意见当时未被接受。

四平失守之后，中共总体方针是推迟内战爆发时间，同时，就具体的方针部署作出指示。5月21日，毛泽东致电陈毅、粟裕等，指示："四平已失，为不给顽方以发动大战之借口，各地除对顽方进攻之地区例如定远、夏邑、萧县等处予以还击收复失地外，仍应保持平静，不要有所动作。"[3]毛电的主要精神也是推迟内战，而具体措施则是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46页。
〔2〕《黄克诚回忆录》，第347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31页。

两手：保持平静，还击报复。毛电提到的定远等几个县，分属安徽、河南、江苏，这个指示表明，中共最初的还击报复计划，是一个分散的、小规模的、战术性的。

中共在关内军力最强的地区，是山东和苏中（当时称苏中为华中）。5月23日（梗日），新四军军长兼山东军区司令陈毅致电延安，建议：拟以一部配合华中对徐州进行运动防御，而集中三十余团围攻济南，至多一个月可以攻克。[1]华中指中共华中军区张鼎丞、粟裕部。陈毅的意思是，由华中军区担任阻击，而由山东军区围攻济南。

这里，陈毅提出了进攻济南的问题。5月23日正是国民党军进占长春之时，陈毅于此时提出“围攻济南”，可以确定，此议与中共退出长春有关。显然，这个意见不属于战术性的报复行动，而是继长春之后，又一重大的战略考虑。进攻济南的建议未被延安立即接受，也未被立即否定，但延安选择还击报复的地区，则由原来的安徽数省集中到山东与苏北，并且力度也在加强。

5月28日，刘少奇指示，以陈毅的名义向军调部和徐州执行小组发出照会，要求解散枣庄伪军，“如限期到，执行小组无办法，即攻下枣庄。”[2]枣庄的城市规模在当时稍大于一般的小城市，攻下枣庄的决定，表明在长春易手的背景下，中共加大了报复反击的力度。

5月30日，毛泽东致电陈毅，就山东的作战方针指示如下：“我宜从小的打起显得有理，不宜从大的打起，显得无理。”毛指示先打泰安、大汶口、张店、周村、德州等地，[3]这里的“大的”指济南，从小的打起，就是首先不打济南。毛电对于是否进攻济南，仍然是既未同意，亦未否定。

5月30日，华东局复电延安：我们拟就一个照会，分致南京三人委员会及北平执行部，拟于五日送出，十日不得答复，即于十一日开始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43页注〔2〕。
〔2〕《刘少奇年谱》下卷，第47、48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42页。

夺取泰安、大汶口、周村、张店、德州、枣庄。[1]该电表明，中共此次行动的时间，本来安排在6月11日。

5月31日，毛泽东迅速复电华东局："国民党在东北扩大战争，占我长春、吉林等十余城，现正向哈尔滨进攻中。在关内五个月来，占我城镇乡村数百处"。毛电指示："你们已用不着事先提出照会即可动手攻取泰安、大汶口、张店、周村、德州、枣庄等地。"[2]毛电表明，中共此次山东行动，是与东北局势联系起来的，具有战略牵制的意图。

6月1日，毛再电华东局，明确答复陈毅关于进攻济南的梗电。内称："经考虑后，同意你们辰梗（5月23日——引者注）电所提战略方针，但应先夺取泰安、大汶口、张店、周村、德州诸点，然后进攻济南。"[3]在这里，毛电明确批准进攻济南，这样，此次山东行动的战略意图明确起来。问题很明白：只有夺取济南，才能根本扭转退出长春之后的被动局面。

本来，华东局部署的行动时间是6月11日，但这个时间一再提前。担任进攻泰安、大汶口的是新四军一纵，该部于6月4日接到命令："规定10日开始攻泰安、汶口"。6月5日，毛泽东电令陈毅等："望于数日内攻取泰安、大汶口……枣庄等地，愈快愈好。"[4]之所以催促陈毅，是因为此时停战令即将于6月7日生效。6月6日，新四军一纵再次接到命令："改7日开始攻击，务于12日完成任务。"[5]

从6月7日起，陈毅部对泰安等地相继发起进攻。6月11日，国民党第二绥靖区司令长官王耀武致电蒋，报告战况并对中共意图判断如下："查共匪此次在山东全境各要地发动之攻击，总共兵力确在十五万以上，截至本真（11日——引者注）止，张店、周村、胶县、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45页注〔3〕。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44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48页。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48页注〔1〕。
〔5〕《赖传珠日记》，1946年6月4、6日。赖时任新四军一纵政委。

蓝村等处地区，已先后失陷，泰安、德州已陷情况不明之状态……揆其企图，主在夺取济南、青岛后，占领山东全部。”[1]新四军部迅速形成对济南、青岛的威胁态势。

前线战报使毛泽东精神为之一振。6月12日，毛致电南京的周恩来：“我占枣庄、泰安、德县后，声威大振，美怕我攻青，国怕我攻济，此时我如在彼方不攻五师及不增加军队等条件下保证不攻青、济，美蒋即可安心。”[2]所谓美怕我攻青，指美国海军陆战队此时驻防青岛。毛电中的五师，指新四军五师李先念部。抗战结束之后，延安拟将该部由湖北调往华东，该部行至宣化店地区时，遇1月10日停战令下达，关内军队一概禁止移动。这样，五师在鄂豫交界的狭小地区停留下来，陷于国民党军包围之中，处境十分困难。为此，毛提出不攻青岛、济南，以换取国民党不攻五师。

6月12日，周恩来与马歇尔会谈。关于中共此次在山东的行动，周的解释是，国民党方面也采取了行动，“新四军被迫采取报复行动”，“同时现在这些地方的伪军，又不断挑衅，也是造成我们报复的直接原因。”按照延安关于不攻青、济以换取国民党不攻五师的指示，周接着说：“我可保证绝不会打青岛、济南，尽管政府的军队是在济南，我们不会打……除非政府军要消灭我们的第五师，那情况就难说了。”[3]

看来，中共提出的这个交换条件未被接受，为此，6月19日，毛泽东电令陈毅：“准备夺取济南”。[4]如前所述，山东是中共力量最占优势的一个省份，国民党仅占有济南等少数点线，青岛则为美国海军驻地。由于1月10日停战令禁止关内军队调动，因此国民党不能向山东增兵，中共仍保持着力量上的优势。这一次由于中共在山东的行动，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363、364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第90、91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17、420页。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75页。

蒋介石以此为由，迅速将五十四军调入青岛，七十三军调入济南。这样，1月10日停战令关于禁止关内一切军队移动的命令，实际上失效。6月21日，毛泽东再电陈毅："蒋在济南增加一个军，暂难攻击"。[1]也就是下令停止攻击济南。

由于济南未能得手，中共关于与五师李先念部的交换条件也就无法成立，6月26日，五师开始自行突围。

中共此次山东行动当然有其政治意图。6月12日，毛泽东致电南京中共代表团，通报山东战况和其他部署。指出："我愈取坚决有力之报复行动，美蒋对我愈有所顾忌，和平可能性愈增加。"[2]也就是说，要以坚决有力的行动，改变南京谈判的局面，求得有利的谈判结果。可以说，这是毛泽东观察和处理问题一贯的方式。

综上所述，中共此次山东行动大约有三个意图：第一，牵制国民党军在东北的进兵；第二，构成保障新四军五师的交换条件；第三，给予南京谈判有力的支持。然而，中共的此一意图，在济南遇到与长春（四平）相同的一个问题，此即中共的军事力量尚不足以取得具有战略意义的成果，因而难以从战略上扭转态势。

放弃进攻济南，意味着南京谈判的局面也将不能改变。

最后的谈判

6月7日，即停战令生效的当日，周恩来飞抵延安。关于周恩来此次回延磋商的情况，迄今，基本上只有一句话的披露："竭力争和平，哪怕短期也好"。[3]延安究竟是怎样评估和战大局的，尚待材料的公布。6月9日，周再返南京，随即开始了停战令所规定的三项谈判。按停战令的时限，三项谈判应于6月22日完成。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94页。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第269页。
〔3〕《周恩来年谱》，第671页。

中共参加此次谈判的策略，重点放在谈判的程序上，力求将三项谈判分开，以期分别解决。6月11日晚，周恩来向三人会议国民党代表徐永昌表示："中共可打消政治、军事配合解决之原则，决先求'停战''交通''整军'三问题之各别解决。"[1]这里的政治军事配合解决，指军事问题不应单独解决，而是与政协会议一系列政治决议联系起来，配合解决，这是中共一贯的谈判方针。现在，周恩来表示可以取消这一要求，意即以此作为交换，换取国民党接受三项谈判"各别解决"。6月14日，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公开表示："我们愿就此次协商的程序，实事求是按部就班的解决问题。"[2]

中共的总体方针是推迟内战爆发的时间，具体步骤便是拖延谈判；而拖延谈判的具体步骤，正是三项谈判"按部就班"地"各别解决"；而"各别解决"的具体步骤则是：求得交通，停战两协议先行签订，使整军方案延长讨论。[3]

周恩来关于各别解决的意见引起徐永昌的警觉。6月17日，徐向马歇尔提出一份备忘录，要求三项协议"同时签字"，[4]所谓同时签字，就是将三项协议捆在一起，其中一项不成立，其余各项也不能成立，以使谈判不能拖延。徐永昌这个意见被蒋介石接受，6月22日，蒋在与马歇尔的谈话中强调："对以上三事之协定，必须同时签字，不可再有先后之分，以免共党继续拖延也。"[5]

总之，"各别解决"与"同时签字"，此即国共主要的谈判策略。

此次南京谈判，蒋介石启用了一位新人，此即具有无党派身份的新任交通部长俞大维，这是蒋为改变其一党训政的形象而有意作出的

〔1〕《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1日。
〔2〕《中国共产党代表团发言人对当前时局发表谈话》，《新华日报》1946年6月18日，第2版。
〔3〕《刘少奇年谱》下卷，第51页注〔1〕。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336页。
〔5〕《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6（上），第189页。

一项安排。三项谈判的草案，分别由徐永昌草拟整军补充案，俞大维草拟恢复交通案，而东北停战案则由马歇尔草拟。三项谈判的草案均由国、美两方草拟，这一点反映了中共在此次谈判中的地位。同样，这一点也是四平之役的胜负在政治上的直接体现。

交通问题是一个由战争派生出来的问题，实际上不可能单独解决，因此这个问题的争论最少，很快达成协议。此次谈判的焦点是两个：其一，东北停战案中提出的美方决定权问题；其二，整军补充案。

6月13日，美方在其所拟东北停战草案中提出："倘意见不能一致时，则应以调处执行部长春前进组美方高级官长之决定为依归。"[1]此即美方决定权。对此，周恩来表示反对。然后，国民党方面玩弄文字游戏，将较为硬性的决定权改为仲裁权。6月18日，徐永昌、俞大维与周恩来磋商此事，周强烈表示："此举有辱国体，如中共方面提出请苏人仲裁，则周恩来便不是周恩来。"说罢，"徐、俞均为之愕然"。[2]

鉴于决定权问题形成僵局，6月19日，黄炎培、张君劢、罗隆基、梁漱溟一同拜会周恩来。黄炎培记载："对最后决定权问题，我等提出调解意见，恩来允待会商答复。"[3]当日，中共南京代表团致电延安：民盟有希望中共能让到在军事三人小组中美方有调查决定权的建议，以区别马歇尔、蒋介石，使马歇尔勿消极，而继续谈判。代表团拟同意，以此争取马歇尔，而蒋介石会连此也不同意，必欲三个协定同时解决，这就大有利于动员和宣传。[4]

中共南京代表团的意思是，因国民党坚持三项协议必须同时签字，因此美方的调查决定权不可能单独签字生效，而中共这一让步姿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83页。
〔2〕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18日。未刊稿。郭原任军政部军务署副署长，当年2月整军谈判时，郭为张治中助手，此次为徐永昌助手。6月18日的谈判郭汝瑰在场。
〔3〕《黄炎培日记》，1946年6月19日。
〔4〕《刘少奇年谱》下卷，第51页注〔1〕。

态又有利于宣传。6月20日，刘少奇复电周恩来："为了在民盟朋友面前证明我们的诚意，同意你的建议，承认美方人员在小组中关于调查的决定权。"[1]

然而，此时蒋介石在这个问题上又提出一个新方案。6月21日，徐永昌见蒋，徐记载："蒋先生已修正过去对共产党提出之请美方人员仲裁一点，改为'三人会议必取决于多数之惯例'"。[2]此言之意，就是凡遇意见分歧，由国、共、美三方代表表决，按照多数意见，决定问题。这个设计又一次体现了蒋介石老到的政治经验。周恩来之所以强烈反对美方决定权，其理由是"此举有辱国体"。现在，蒋介石提出取决于多数，其中的奥妙在于：国、共、美三方之间，国共两方肯定处于对立地位，这样，只要美方支持何方，何方便成为多数。此一方式在形式上避开了有辱国体的决定权、仲裁权，而实际上还是由美方掌握决定权。

6月21日，周恩来就此事对马歇尔说："关于最后决定权，政府自己都弄不清"。"今天又变了，来了个新提议，说也不用最后决定权，也不用仲裁权，而改成多数表决。这问题，政府自己的意见都未成熟，而竟故意为难"。[3]这个问题形式上几经更动，然其实质无非还是如周恩来所说："推马与我斗，而拖美下水"。

最后，美方职权问题形式这样一个协议草案，规定："倘意见不能一致时，执行小组美方代表有权决定该执行小组在其管辖地区以内何时何地进行有关军事行动之调查。"此外还规定："若于执行上级之命令或指示意见不能一致时，则北平或长春军调部之美方资深人员有权指导该项命令或指示之执行。"[4]这表明，美方不仅有一定的调查决定权，还有一定的对上级命令的指导权。但是，美方这些决定

〔1〕《刘少奇年谱》下卷，第50、51页。
〔2〕《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1日。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69页。
〔4〕中共代表团梅园新村纪念馆编：《国共谈判文献资料选辑》，江苏人民出版社，1984，第240页。

权、指导权的范围，仅限执行小组和北平军调部，不包括南京三人会议。

本来，美方职权问题仅列入东北停战案，周恩来建议："最好另成立协定，因此事亦关系关内各地，以免到处提到此问题。"[1]也就是将美方此项职权的范围扩大，关外关内均可适用。周恩来这个意见被采纳，最后，美方职权形成一个单独的协议草案。

此外，国民党方面还提出，按停战令生效时间，双方军队恢复6月7日位置。这是针对中共的山东行动而提出的，意思是要中共退出泰安等地。对此，周恩来向马歇尔表示：因关内停战是自1月13日开始，"我赞成恢复一月十三日的位置，而非六月七日的，这才合理。因为六月七日是东北停战，而非关内停战。""如果说只解决山东这些对于政府有利的事，我们不能接受。因为山东的冲突使我们占了地方，解决了伪军，而别处政府占了许多地方。如仅算山东，这很难公正。"[2]此议未得结果。

总之，东北停战案，恢复交通案，美方职权案，均于6月24日达成协议，但最终并未签署。

此次南京谈判的全部核心是整军补充案。

国共曾于2月25日签署整军方案，该方案规定，全国军队最终为六十个师，按5：1的比例，国共各为五十与十个师。中共的十个师其驻军的区域分别为：东北一个师，华中二个师，华北七个师。现在时过境迁，双方都提出了补充意见。

关于中共在东北的军队数额，周恩来于5月21日向马歇尔提出，中

〔1〕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22日。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46页。1月10日的停战令，其范围主要针对关内。鉴于向下传达命令需要时间，因此规定从1月13日起停止军队移动，周恩来所说"我赞成恢复一月十三日的位置"，就是这个意思。6月7日的停战令主要针对东北，因此，周恩来认为，山东和其他内关地区的军队位置，不应以6月7日的停战令为依据，而应依据1月10日停战令。意即双方在关内的军队，都应回到1月13日的位置。

共在东北应有五个师。而蒋介石在视察东北时致函马歇尔，提议在军队总数不变的前提下，同意中共在东北可有三个师。以总数不变为前提，也就是说，中共在东北增加的二个师，将从其关内的九个师的数额中扣除。

关于中共在东北的驻军区域，6月9日，徐永昌提出甲乙两案，“甲案：中共之三个师分隶于两个混合军，一个军中共两师，政府一个师，驻黑龙江省……一个军包括政府两师，中共一个师，驻兴安省。”“乙案：则将所有之三个中共师置于黑龙江省。”6月9日晚，徐永昌将两案呈蒋，结果：“委员长对于驻中共军之地区，同意采甲案。”[1]混合军即整军方案所规定的两军合编统编。显然，甲乙两案相较，甲案更利于将中共军队分割，因此蒋介石采纳了甲案。

以上是关于中共在东北的驻军数额与驻区问题。

在东北问题之外，整军补充案涉及的另一个问题，就是中共在关内地区的驻军区域问题。2月25日的整军方案仅就驻军地区划出一个大致范围，如华北、华中等等，没有规定具体地区。在蒋介石视察东北期间，徐永昌萌生了为中共关内关外全部军队划定驻区的设想。5月28日，徐对马歇尔说：“拟为共军划定驻地，果能按期入驻，彼此既有确定界限，互不相犯，不但和平，且可达于和好，如此交通岂不自恢复耶。”蒋介石返宁之后，立即肯定了此议，徐永昌记载：“不论关内外拟为共军划定驻地一节，蒋先生极以为然。”[2]

根据上述几个基本考虑，徐永昌草拟了整军补充案。6月17日，整军补充案由马歇尔转交周恩来，此时，距停战令的截止时间6月22日，已不足一周。

徐案有两个要点：

其一，坚持全国军队最终总数为六十个师。在此前提下，同意中

〔1〕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9日。
〔2〕《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28日，6月4日。

共在东北驻军为三个师。同时，提出国民党亦在东北增加一个军。该案的要点在于，同意中共在东北增加两个师的同时，取消了原整军方案规定的中共在华中的两个师，也就是说，中共在华中将无驻军。为表示对等，国民党在东北增加的一军，也从其关内军队数额中扣除。此外，原整军方案规定，中共在华北驻军为七个师。徐永昌的补充案，对此没有改动，但是，将国民党在华北的驻军增加两个军，同样，为表示军队总数不变，其在华北增加的两个军，由其他地区扣除。

其二，为中共关内关外全部十个师，一一指定具体驻区。徐案提出：中共在东北三个师，其驻区分别为黑龙江省两个师，兴安省一个师。此外，中共在华北的驻军分为五个地区：山东临沂地区，河北大名地区，山西长治地区，陕北延安地区，以及察哈尔与热河之间的多伦地区。[1]

收到徐案之后，周恩来于当日致电延安，称该案“混蛋之至，战意已大明”。[2]

在研究了徐案之后，6月19日，周恩来向马歇尔提出中共的对案。关于中共在东北的驻军，周表示：“我方仍重提增加五个师的要求，其驻地，我方提议在安东、牡丹江、齐齐哈尔、洮安（北城）及哈尔滨五处各驻一师。此五个师不应计算在关内中共九个师之内。”

关于徐案所指定的中共军队在华北的五个驻地，无疑是一项单方面的强行安排，通常而论，周恩来只有接受或拒绝两种选择。然而就谈判而论，徐实在不是周之对手，周的答复是：“若云规定关内整军驻地，则应由军事小组另案办理，且应规定双方部队驻地，而不应单提一方一地之移动。”[3]所谓“双方”，也就是说，与中共相同，国民党军也应划定具体驻地。由于周恩来这个意见无懈可击，因而得到

〔1〕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326～328、340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42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55页。

马歇尔的支持。

本来，单方面指定中共军队驻区，是徐永昌套向周恩来的一条绳索，结果却把自己也套了进去。还在徐永昌接替陈诚出任三人会议国方代表的当日，马歇尔即提醒徐："周恩来精敏异常，为鲜见之人物"。时至今日，马歇尔此言徐永昌应当有所领教了。

由于自己的动议却使自己陷入窘境，徐永昌恼羞成怒。6月19日，徐永昌记载："因周、马皆向蒋先生要求华北国军亦须划定驻区问题，十时半特诣蒋先生，陈其不可。并以此作最后之试探，共党果有稍事相安，似应知难而止，否则我人当毅然进剿。今日不办，仅就断交通，厄（扼）我经济一事，即倒政府而有余。所以国军驻区不受政府以外之约束，而共军则必就政府指定之区域驻扎，否则无商讨余地。蒋先生是之。"[1]当日，蒋介石指示："仅将中共驻地意见提出，政府军驻地则不提出。"[2]此言之意，就是国民党军的驻区不受限制。

因谈判受阻，而停战令的时限即将截止，一度缓和的气氛再度紧张起来。6月20日，周恩来致电延安："昨日南京空气紧张"，"马歇尔表示悲观"，"决今上午再与马谈一次，以拉其做到停战和休战延长。"[3]当日，周对马歇尔说，国民党的驻军方案，是要将中共"分成一块一块，包围起来，将来第二步再消灭我们"。"政府说要保证，说中共威胁它，但政府未反过来想，要中共接受这样的条件，地区摆得如此分散，中共就不怕威胁了吗？这又如何保证？"周表示：交通、停战、整军三项议题，"我觉得一、二两项问题并不难，如为了求妥协，二十四小时以内即可谈好。困难的是第三项问题。"[4]周的意思是，前两项谈判可于停战令截止时完成，而第三项则不然，因此停战令必须延长。马歇尔接受了这个意见。

---

〔1〕《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9日。
〔2〕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19日。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57页。
〔4〕《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59～463页。

6月21日，蒋介石再次发布命令，将停战令延期8天至6月30日。继续为停战令规定时限，也就是继续坚持停战条件，必须完成各项谈判。

6月24日，恢复交通、东北停战、美方职权三项草案达成协议，但整军补充案未获结果。由于国民党坚持所有协议“同时签字”，因此，三个协议均未能签署。当日，周恩来致电延安：“谈判将临最后关头，我在停战、交通及美国职权上均做了某些让步，留下的争论在整军”。“请中央批准我们在此相机行事，以便使谈判破裂做得愈于我们有利愈好”。次日，延安复电：“你可根据既定方针，便宜行事”。[1]

以整军补充案为焦点，南京谈判进入最后时刻。

6月25日，徐永昌、俞大维与蒋介石磋商之后，决定不再与中共纠缠，直接就中共军队的驻区和入驻时间，提出一个“最后规定”。当日，俞大维向马歇尔递交一个修正案，其要点为四项：第一，热河、察哈尔中共军队向两省边境集中，政府军于签字后一个月内，“必须进入承德、古北口”。第二，“胶济铁路沿线之共军，须于签字协定后十日内全部退出，由中央政府军接收”。第三，“苏北各共军，须于签字后一个月内全部让出”。第四，“凡自六月七日以后被共军侵占地区，如山东、山西、河北等省所属城镇乡村，共军概须于签字十日内退出，由中央政府军进驻”。[2]以上四项“最后规定”，也就是南京谈判最后的四项内容。

所谓“最后规定”，就是强行规定，就是迫使中共又一次在接受或拒绝之间作出选择。在这种严峻的局面下，周恩来再一次展现出他的意志与睿智。

---

〔1〕《周恩来年谱》，第676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347、348页。

6月26日，周恩来与马歇尔会谈。关于国民党要求中共退出承德、苏北等地区，周恩来既没有接受，也没有正面拒绝，而是首先提出一个问题：军民分治原则。所谓军民分治，就是指军队不应干预地方行政。周说：这项原则，“也是政协精神和美国式的方法”。还在当年2月整军谈判时，马歇尔便提出取消中国的军区制，从而使军队与地方行政彻底脱钩，实行军民分治。周称这是“美国式的方法”，也就是首先争取马歇尔的支持。然后，周恩来说：“政府不应提出我们退出何地由政府军来代替”，“政府只能提出中共军应在中共区驻扎……其他地方空出”。[1]也就是说，中共退出的地区，国民党军也不应进驻，而是“空出”。理由：如果国民党军入驻，地方政府就会变更，因而不符合军民分治的政协原则和美国方式。周恩来的意见是：中共军队可以撤出一些地区，但撤出之后，这些地区原有的地方行政机构继续保留。一句话，军队撤，但行政不撤。

这样，撤军问题又引出地方行政问题，并成为南京谈判最后的争执点。

6月28日，周向马歇尔递交一份备忘录，表示中共军队可以退出下列地区：安徽东北部地区，淮安（不含）以南地区，山东枣庄地区，山东胶济铁路线，张家口（不含）以南地区，承德（不含）以南地区等等。但是，周恩来强调：“政府方面须保证，政府军队决不开入这些地区，而这些地区的地方政府及其保安部队仍应当于原地维持治安，实施行政。”[2]

面对中共这一方案，徐永昌在日记中这样写道：“连日共方提出之对案仍系拖延政策，一味胡缠，如言苏北、热南某某地区可让出，但既不许另去官吏接收，且须留多少地方团队防卫，而又说不能改变其政治设施，彼此谁也不许驻兵。是真滑稽到极点，欺人到极点”。[3]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47～483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93页。
〔3〕《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8日。热南指热河南部。

在国共立场严重对立的情况下，马歇尔的态度备受关注。陈诚说："政府要求中共退出苏北、胶济线、承德、古北口等地，需有理由使马歇尔折服。"[1]也就是要争取马歇尔在这个问题上支持国民党。

6月29日，马歇尔综合双方意见提出一个修正案。该案坚持国共兵力总数不变，也就是说，中共在东北增加的驻军，将从其关内军额中扣除；并且要求中共同意政府在哈尔滨驻兵一个团，并在该地组成混合政府，也就是中共不能独占哈尔滨；等等。但是，该修正案同时提出，中共退出的某些地区，政府不派军队进入，当地政府继续维持秩序。[2]显然，这是一个顾及双方要求的折中方案。但在最为关键的、中共撤退区的地方行政问题上，马歇尔接受了周恩来的意见。

6月30日，第二次停战令八天届满。当日，宣传部长彭学沛发表声明，要求："指定驻军地区之协定，限期成立"。该声明不再提停战日期，这样，停战令实际上已不复存在。

6月30日，蒋介石与马歇尔长谈。马歇尔说："余觉除东北外，政府条件颇苛"。蒋则坚持中共退出苏北、胶济线等地区，"所有撤出地带，地方政权交中央"。马歇尔说："交出地方政权为最大困难"。蒋说："关于地方政权问题一节，余欲特别声明，一政府之下不能另有他政府，一国家之内不能另有他国家"。"中共如此不近情理，使政府不成为政府，国家不成为国家，如此余宁中共不撤出苏北，不愿撤出后又保留中共地方政权"。[3]

同日，周恩来在南京与记者谈话，介绍了中共的立场观点。周说："现在政府提案，要把军队驻地和当地民政连在一起，变成以军干政的防区制，这就是国共两党在这个问题上的分歧。政府认为苏北威胁南京，承德、张家口威胁北平，铁路沿线中共部队威胁交通，应一律撤退"。"如果我们也说南京威胁苏北，北平威胁承德、张家

〔1〕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28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89、190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91、194页。

口，铁道线上驻军威胁附近各县村庄，那么，问题便无法解决。”[1]

争论至此，双方都没有妥协余地了。7月2日上午，蒋介石亲自出面与周恩来谈话，王世杰、邵力子、陈诚在座。蒋单刀直入，提出承德、安东、胶济路和苏北四个问题，蒋说：“如共军必须占据以上地区，威胁政府，则政府认为一切无法续谈。”周说：“淮安为余之故乡，当地情形余知之甚稔”。“无论就平均地权与耕者有其田之原则而论，皆无违法之处……如中共一旦从苏北撤退，地方秩序必成问题。”坚持中共必须保留地方政权。蒋说：“即令淮安有此情形，亦系一极小的地区，吾人决不应以此小的地方而影响整个大局。就军事观点而论，共军占据淮安一带，政府实已无安全可言。”最后，蒋强调：“此为政府与中共和平谈判之基础，倘此点不能实现，则一切无法再谈。”[2]当日，蒋氏自记：“十时周恩来来见，邵、王、陈在座。余明告以整军停战以前之最低基本要求非先解决不可，尤以承德一点加以强调也。约谈半小时余，彼（周恩来——引者注）似悻悻然而去，此种匪类已不若禽兽矣。”[3]

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此次谈话都是蒋的最后摊牌。这样，以中共军队撤退区的地方行政问题为最后争执点，南京谈判形成最后的僵局。

7月2日的会谈，也是蒋、周二人一生中最后的正式会谈。

不宣而战

蒋介石在下达停战令的同时，随即开始作战争动员。6月7、8两日，在南京召开的特种兵会议上，蒋连续两天发表长篇讲话，其核心是“剿匪”。蒋说：“我们今天认定共党的用心，无非要使我们全国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507、508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96、198页。
〔3〕《蒋介石日记》，1946年7月2日。

民心不安，社会动摇，政府的威信颓落，国军的精神萎靡，然后他好乘机篡夺革命，推翻政府……我们政府到今天不仅是恢复秩序、保护人民的职责无可旁贷，而且经过的事实，实在是无法再忍了。”

第二次国共合作建立以来，尽管两军时有冲突，但是，真正能够体现双方实力的正面较量并未发生，因此不少国民党人对于中共的战斗力究竟如何尚不知底。四平之役的胜负，头一次将两军的战略实力展现出来，为此，根据四平的经验，蒋对部属们这样说：“我这次到东北，曾召集前线将领，问他们这次在东北的剿匪战役中，共产党的战术，究竟比在江西的时候有什么进步没有？他们一致认为，无论在四平街，在本溪湖各战役，共产党的战术和江西时代一样，并无多大进步。”据此，蒋的结论是：中共“并无什么多大的实力”。[1]

与此同时，国民党内的主战派亦不断向蒋进言。徐永昌对蒋说：“请蒋先生斟酌，力量如其胜任，应即向共逐渐进攻。盖已确切证明，共党处处挑战，而日日言和，如此下去，供共党遂其阴谋而已，如此愈拖，我政府经济、政治愈日就削弱，此时由局部证明的决裂，世人皆能谅我矣，只是整个力量究否胜任，惟有委员长知之详切也。”[2]徐永昌主张打，但对“力量究否胜任”却又心中无数，看来，四平获胜尚不能完全消除国民党的疑虑。徐永昌这番话是一个不祥之兆。

但蒋对其力量似乎是自信的。6月16日，在黄埔军校建校22周年纪念会上，蒋说：“共产党过去以在日本掩护之下，得以发展割据一方，今日人投降，共产党再无幸存之理……黄埔力量不可侮，今日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抗衡。”[3]翌日，在总理纪念周上，蒋宣称：“共果不就范，一年期可削平之。”[4]

〔1〕《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1，第324～333页。
〔2〕《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2日。
〔3〕唐纵日记，1946年6月16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623页。
〔4〕《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7日。

“剿匪”既是军事行动，也是政治行动，因此蒋介石在作战争动员的同时，也展开了一系列政治部署。6月5日，蒋在情报会上指示：“对民盟不必姑息，罗隆基、沈钧儒、章伯钧，应施打击。”[1]对民盟左翼人士施以打击，意味着民主自由的外衣即将脱去。

7月26日，在杜月笙举办的一次宴会上，陈立夫对黄炎培明确表示了两点意见：“（1）国民党不能容许共产党并存；（2）第三者以国共并称，忽视国民党之为正统，从事调解冲突，即延缓对中共问题之解决。”[2]国民党不与共产党“并存”，此言之意，就是不给民盟留出“中间”的余地，从而挤压民盟的生存空间，迫使其在国共之间选边站。自此，第三方面的“中间”地位日益难保。

如前所述，7月2日的蒋、周会谈，是蒋对中共的最后摊牌。作为这一摊牌的政治配合，7月3日，蒋介石采取了一项重大的单边行动，在未与他党协商的情况下，蒋直接向国防最高委员会提出，当年11月12日召开国大，该案当即获得通过。[3]不与他党协商而单方面宣布召开国大，等于公开宣告与中共的政治破裂。这是围绕即将展开的军事行动，而采取的相应的政治行动。

其实，蒋氏此举不仅未与他党协商，为撇开主和派的异议，蒋介石甚至也未与党内相关人士磋商。王世杰这位负责与中共和各党派联络的人士，在当天日记中不无情绪地写道：“蒋先生事前未与予谈及此事。”[4]当周恩来为此向邵力子询问时，“邵力子说事前毫无所知”。[5]蒋介石之所以避开王、邵，大约因为二人很难理解此举的意图。

在国共关系破裂之际，召开国大其本身已没有意义，蒋介石之所以要单方面强行召开，其意图是为“剿共”战争取得一个相对有利的

〔1〕唐纵日记，1946年6月5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622页。
〔2〕《黄炎培日记》，1946年7月26日。
〔3〕《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会议记录》第8册，第363页。
〔4〕《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3日。
〔5〕《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516页。这是7月5日周恩来对马歇尔所说。

政治名义。其中的奥妙在于：如果不开国大，便不能制颁宪法，因而也不能成立立宪政府，这样，“剿共”战争就只能在现有的、一党制的政体下进行。问题在于，一党对另一党发动的战争，至少在欧美的民主制、多党制的立场来看，就是以武力消灭异党，难以获得国内外同情。因此，强行召开国大，其意图就是强行成立一个立宪政府，从而以“宪政”而非“训政”的名义，实施“剿共”。

继7月3日通过召开国大的议案之后，作为整个破裂行动的一个具体步骤，接下来，蒋介石作出一项直接取消政治谈判的决定。7月5日，蒋对徐永昌说：“三人会议已不得要领，可乘便往重庆陆大视事”。[1]当年6月初，国民党进行机构改革，撤销军事委员会，改设国防部。原任军委会军令部长的徐永昌，改任重庆陆军大学校长，因三人会议的关系，徐仍留南京。现在，蒋要徐赴渝就职，也就是说，蒋决定结束三人会议了。随着三人会议的结束，国共谈判主要的常设机构也就不存在了。

在和谈帷幕即将落下的最后时刻，还发生过一个小插曲。为解开苏北等地的地方行政问题这个死结，马歇尔方面有人提出一个典型的、美国式的解决方案，就是由联合国或美国监督，在当地举行地方选举，以此解决地方政权的归属。7月11日，王世杰“以之告蒋先生，蒋先生甚愤愤”。[2]7月13日蒋氏自记：昨晚王世杰出示美国代办“致特使马歇尔调解方案，以共军撤退地区之行政，由政治协商会议派员主持，并由国际共同监察之。阅之诚不知此身置于何地”。[3]当一切政治手段用尽之后，战争便是不可避免的了。

7月9日，王世杰记载：“今日午后与马歇尔及辞修、力子晤商如

〔1〕《徐永昌日记》，1946年7月5日。
〔2〕《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11日。
〔3〕《蒋介石日记》，1946年7月13日。

何解除国共谈判之僵局——此一僵局大半由于政府要求中共退出苏北行政。马歇尔谓：如四、五日无办法，则现时之零杂战争将变为公开的全国的内战。”陈诚，字辞修。[1]马歇尔的预言不幸言中，四五日后全国性内战爆发。

南京谈判最后的焦点与僵局，既然归结在苏北与胶济路等地，那么，战衅必然由此开启。7月12日，周恩来报告延安：“苏北大战即将开始”。7月14日，苏北大战爆发之际，蒋介石以避暑为名前往庐山牯岭，实际上是避开马歇尔。当日，蒋在日记中写道：“今晨三时起床，祈祷可否剿共问题，得默示‘可剿’，乃即下令致函伯陵，决于18日、20日之间开始进剿也。”[2]薛岳，字伯陵，时任徐州绥靖公署主任。蒋氏自称基督徒，所谓“得默示”，指得到上帝的默许，以上帝的名义下令“剿共”，这是蒋在为自己壮胆。

7月15日，徐永昌飞往重庆就职，至此，三人会议这个半年前权倾一时的调处机构，无形中悄然结束。[3]7月15日，王世杰在日记中这样写道：“国军近在胶济路沿线及苏北与共军大冲突，战事有燎原之势。”[4]

苏北大战为南京谈判划上了句号，这是自6月以来，国共围绕一系列问题的谈判无法取得协议，而形成的政治的继续。

苏北大战标志着内战全面爆发。但是，由于此时的国际、国内环境不同以往，因此蒋介石亦采取了不同以往的战争方式，此即“不宣而战”。

头一个对这种战争方式作出判断的，是知蒋甚深的周恩来，6月17

〔1〕《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9日。
〔2〕《蒋介石日记》，1946年7月14日。
〔3〕1947年1月29日，司徒雷登正式通知中共，美国政府决定结束对三人会议和北平军调处的关系（《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第397页），此举可视为三人会议在手续上的正式结束。
〔4〕《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15日。

日，周致电延安，判断："蒋用兵有可能不下讨伐令，而仍以和平、立宪为口号。"[1]10天之后，蒋介石以自己的方式证实了周恩来这一判断。6月27日，蒋在日记中这样写道："剿匪军事决不能用正式讨伐方式，只有用不宣而战局部的逐渐解决"。[2]

之所以采取不宣而战，完全出自政治的考虑。当年8月，蒋在一次会议上对此作了说明，他说："我们在抗战以前，对于奸匪是基于国法的立场，本着政府的责任，明令讨伐的。我们今天的剿匪是不是还用这个方式呢？如果不用这个方式，又是什么缘故呢？"蒋接着说：由于国际舆论"他们不认识中国共产党是一个武装叛变的集团，而以为中国共产党也和其他民主国家里的共产党一样"。"所以中共虽然是我们中国的叛逆……而国际间仍不得不承认其与政府处于相对的地位。如果政府下令讨伐，则依照国际公法的规定，双方就成了交战团体，这对政府实在是太不利了。"也就是说，如果国际舆论将双方视为交战团体，国民党的政府地位也就削弱了，与中共相同，将成为一个交战团体。

蒋继续说："他（中共——引者注）对于政府就是'不宣而战'！我们现在对付奸党，就必须用他自己的方法来打击他自己。他既然不敢公然叛变，而用'不宣而战'的方式来攻击我们，那我们就要用'不宣而战'的方式来还击他！因为用这种方式，可以使得许多不明了中国国情的友邦人士，祛除一种不必要的疑虑，不至于误认我们剿匪是要继续一党专政，而不肯容纳其他的党派，实行民主政治。"[3]

在这里，蒋介石总算把不宣而战说清楚了。在一党制的政体下向异党宣战，在欧美舆论看来，就是以武力消灭异党，从而以武力维护一党专政。总之，为避开训政之嫌，既是蒋为什么采取不宣而战的原因，也是蒋为什么要强行召开国大的原因。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42、443页。
〔2〕《蒋介石日记》，1946年6月27日。
〔3〕《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21，第382～384页。

由于是不宣而战，因此中共代表团仍然留在南京，马歇尔仍然继续他的斡旋，这种不宣而战的状态，一直持续到1947年7月蒋发布“戡乱动员令”时才告结束。

本章小结 1946年6～7月的南京谈判，是第二次国共合作时期，国共两党举行的最后一次政治谈判。南京谈判是以四平决战的胜负作为依据，以国民党提出的三项停战条件作为主题，而举行的一个善后会议。战罢议和，从而将“战”与“和”的政治规则，格外清晰地表现出来。

6月19日，毛泽东致电刘伯承、邓小平等，指出：“观察近日形势，蒋介石准备大打，恐难挽回。大打后，估计六个月内外时间如我军大胜，必可议和；如胜负相当，亦可能议和；如蒋军大胜，则不能议和。”[1]在这里，毛之所言，其实就是指政治的一个规则：能战才能和。也就是说，能否议和以及议和的程度，取决于战争的胜负以及胜负的程度。

南京谈判既然是在四平决战“蒋军大胜”的背景下举行的，实际上一开始便注定了“不能议和”的结局。从这个意义上讲，南京谈判不过是再一次验证了民国政治的这一规则。

从形式上看，南京谈判几乎没有正面涉及政治问题，最后，归结为苏北等几个地方行政问题而宣告破裂。也就是说，这一次国共谈判的破裂，并不以正面的政治对立的方式，而正面地宣告破裂。其实，归根到底，全部问题的实质仍然出自政治的对立。只是由于这一对立本身不能获得化解，为此，不断地派生出某个或某几个其他问题，通过这种不断派生的其他问题的对抗，从而将政治的对立以另一种方式

〔1〕《毛泽东年谱》下卷，第93页。

继续纠缠。蒋介石说：苏北等地为一“极小”问题。孤立地看，苏北等几个地方本身的确不算大问题，然而其实质却是整个政治对立无法化解的体现。正因为问题的实质在这里，因此，双方关于这个“极小”问题的争执，最终，宣告了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结束语

民国政治的逻辑及其历史局限

1949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前夕，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说过这样一段话："所谓人民共和国就是人民解放军，蒋介石的亡国，也就是亡了军队。"[1]在这里，毛是把"国"与"军"作为一个问题而一并提出的。"国"与"军"两者之间的这种高度统一的关系，其实就是民国政治的逻辑，此即政治与武力高度统一。

民国政治的基本规则在于：武力是政治的出发点和最终依据。这一点构成了民国政治的基本逻辑。同时，这个逻辑本身，又构成了民国政治基本的历史局限。1944～1946年间，国共围绕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展开了长达两年的较量。这一对立的发生和发展，都是这个逻辑直接或间接的体现，同样，又都是这个逻辑自身的历史局限，直接或间接的体现。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国共关系的转型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方式，是在国民党原有的、一党训政的国家秩序之内，建立的一种不对等的合作方式。之所以采用此一方式，说到底，无非是当时的国共力量的对比，在政治上的体现。也就是说，两

〔1〕《杨尚昆日记》，1949年3月5日。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

党关系对等与否，取决于两党实力对等与否。在抗战的前期和中期，双方的力量对比没有发生实质性变化，因此，国共合作的基础与方式也没有实质性变化。

1944年4～12月，侵华日军在中国战场发动了最后的战略进攻：一号作战。是役对于抗战末期的中国政治产生了极为深刻的影响。由于日军在豫、湘、桂战场连续重创国民党军事力量，为此，迅速引起国共力量的互为消长，从而极大地改变了两党力量的对比。

1944年10月，周恩来撰文指出：中共拥有正规军五十七万，民兵二百万，“几已达到国民党现有部队的相等数目”。并且，中共又在敌后建立了五百九十一个县政权，“几已达国民党政府失去的七百二十一县的百分之八十二”。[1]这里的两个“几已达”，就是指国共实力的对比。同年12月，中共中央在一文件中指出：“最近八个月，中国政治形势起了一个大变化。国共力量对比，已由过去多年的国强共弱，达到现在的国共几乎平衡”。[2]

所谓“几乎平衡”，当然是过高的估计，但国共力量的对比的确发生了互为消长的重大变化。问题在于：力量对比的相对平衡，必然引出政治平衡的要求。联合政府口号的提出，正是这种政治平衡要求的反映。

联合政府的提出，把改变两党合作的基础与方式提了出来。同时，也把改变一党训政的国家秩序提了出来。这样，也就引出了两种国家政体的对立：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

政治对立的形成，是民国的政治逻辑的必然结果。接下来，双方又将如何推动这一对立朝着有利于自己的方向转化？同样，必然还是按照这个逻辑而展开。在两党的政治对抗过程当中，发生过两次重大的政治较量。

---

〔1〕周恩来：《如何解决》，《解放日报》1944年10月12日，第1版。
〔2〕《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2册，第656页。

第一次是重庆谈判。蒋介石借助中苏条约和垄断日军受降权这两个条件，扭转了在一号作战的打击下所形成的被动局面，阻止了中共进占中心城市的意图，巩固了重庆政府的合法地位。在此条件下，蒋介石迫使中共收回了联合政府的要求，并再度承认国民党的国家法统。这样，中共七大所提出的联合政府政治路线，遭遇重大挫折。不过，尽管联合政府的口号被取消，但国民党关于取消解放区的要求则被中共顶了回去。问题在于，解放区的存在，就是联合政府的口号得以提出的基础，这个基础仍然存在，表明重庆谈判并非问题的最终解决，而是一次暂时的反复。

第二次重大较量是政协会议。政协会议是一次较为特殊的政治现象，它的召开基本上不是以武力的对比作为直接依据，而是以一个超强的国际背景作为依据。从现象上看，政协会议表现为这样一个特点：武装的与非武装的、执政的与非执政的中国各党派，在一道国际“圣旨”——杜鲁门声明——要求之下，相当一致地遵奉西方政治学说为原则，相当一致地遵奉西方政治体制为范式，在一位重量级国际“钦差”——马歇尔——亲临督导之下，尝试着将西方政体及其理念全盘移植于中国，尝试着将武力的作用从国家政治中一举剔除，从而全盘改造民国政治的逻辑。

自国民党执政以来，将孙中山的国父地位神圣化，同时也将其训政学说神圣化，从而以国父的名义，作为推行一党训政的神圣依据。杜鲁门对华声明的发表，其中的一个重要作用便在于，他以美国总统的地位，直接地公开地点了孙中山之名，并且明确要求修改一党训政。这个中国各党派从来不能正面提出的问题，却被一位美国总统正面提了出来。这样，杜鲁门公开抹去了国民党罩在国父以及国父遗教身上的那层神圣的光环。孙中山的光环一旦被去除，意味着一党制便再也没有政治上的藏身之地。

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政协会议实际上就是一次对一党制的政治

清算，实际上为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作出了理论意义上的最终裁决。从此，国民党再也不能正面地为一党制辩护。问题在于：对一党制的清算，实际上就是对国民党的批判。正如唐纵所感觉的那样："在政治协商会，政府好似在受裁判"。[1]可以说，一党制一经推上被批判的地位，实际上宣告了国民党政府在政治上的衰落。

政协会议的五项议题，看上去是一个天衣无缝的议事程序，五路出击，四面围剿，没有给一党制留出任何得以逃脱的破绽，以至于"无形国大"（直选）这类事实上并无可操作性的议案，也被人们生吞活剥地接受下来。于是，看上去一党制相当彻底地被废除，国共以及各党派的政治利益，相当理性、相当公正地被重新分配。一个以武力取得的政权，却又以非武力的方式，在一纸协议上交出了半壁江山。

显然，政协会议的议程及其各项协议，无不表现为对国民的政治逻辑的反叛，这种现象可以是一时的，但不能是最终的。当政协会议以雄辩的方式，引经据典、酣畅淋漓地将民国的政治逻辑排斥殆尽之后，国共政争的方式骤然间返璞归真，重新回到原有的逻辑上来。

政协会议一个月之后召开的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反过来，成为国民党对政协会议的"裁判"。从现象上看，二中全会对政协协议的修改并不算多，仅宪草原则数条，但问题的实质是一党训政制不愿就此退出舞台，只是由于这一政体本身不便正面坚持，为此，派生出某个或某几个枝节问题，通过这种派生的若干枝节问题的对抗，从而使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以另一种方式继续纠缠。总之，二中全会所爆发的强烈情绪，就实质而论，就是民国的政治逻辑的强烈反弹。

最后，国共选择四平决战作为全部政争的归结。从民国政治的逻辑来看，这是一种最为符合逻辑的选择，最为适宜将民国政治的游戏

〔1〕《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第580页。

规则充分展示出来。因为，国共关于东北问题的争执，最为适宜变政争为战争。就现象而论，东北问题有两条似乎无懈可击的理由，足以作为武力相争的相当正义的依据：其一，外交问题；其二，恢复国家主权。以外交问题的名义，拒绝谈判便名正言顺；以恢复国家主权的名义，武力进兵便师出有名。

四平决战的意义在于：以战争的胜负，作为政争的结论。四平决战的举行，标志着国共政争的方式，完全回到民国政治最原始的逻辑上来。

综上所述，1944～1946年间，国共关系发生过一段政治转型的过程。从问题的提出、展开到终结，清晰地走出一道民国政治逻辑的轨迹。其间，发生过一次试图摆脱固有逻辑的尝试（政协会议），但是，这个尝试只不过是验证了固有逻辑的牢固性。按照逻辑提出的问题，同样，也必须按照逻辑而获得最后的澄清。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第三方面的生存空间

第三方面的政治主体就是民盟。从第三方面全部历史活动的记录来看，1944～1946年这段时间，是其最为活跃、最有成就的一段时间。从民国政治的逻辑来讲，第三方面的崛起是一个极具理论意义的问题。

第三方面的人员构成，以一批遵奉欧美政治学说的知识界、实业界人士为主体。关于第三方面与国共两党的基本区别，民盟机关报《光明报》在一篇社论中这样说："就是大家都没有武力，作其政治要求的后盾。""他们的前途，只能以言论以理性去活动"。[1] 一个以言论和理性为武器的政团，无疑是最为远离武力的，因而也是最为远离民国政治的逻辑的。从这个意义上讲，民盟的崛起及其理论意义

〔1〕《中国民主同盟历史文献》，第11页。

在于，它为民国政治的逻辑提供了一支标尺，通过这支标尺，人们可以测量出一个问题：一个以言论和理性为武器的政团，在民国政治中到底可以走多远。

关于第三方面的生存空间的来自，梁漱溟这样说：就是“国共两党之矛盾对立”，“若是两大党融洽无间……亦许没有此第三者之出现。反之，他们的尖锐对立，恰便促成了现在的民盟。”[1]这是对第三方面生存条件的诠释。

梁漱溟的话说对了一半，甚至是一小半。民盟各党派大都诞生于二三十年代，当时，国共两党处于更为尖锐对立的状态，但并未因此而产生一个第三方面。这就是说，第三方面生存与发展的主要条件，相反，首先必须是国共合作，在合作的前提之下又形成一定的对立，这才为第三方面提供了最为适宜生存的条件。正因为这是一个互为依存的关系，因此，国共合作破裂之日，也就是第三方面消亡之时。第三方面的生存与消亡，无不以两个武装政党关系的转移为转移，它没有也不能独立地掌握自己的命运。

其实，民盟之所以能够取得第三方面的地位，主要得益于中共这个第二方面的发展。周恩来说：“各党派今天之所以有地位，是共产党与人民的努力取得的，连青年党也不得不暗自说，因为有共产党才能有他们的地位。”[2]这个道理十分明白，第二方面的力量愈是发展，与第一方面的力量对比愈是接近，第三方面的政治空间便愈是获得拓展的条件。第三方面与中共之间的这种天然的关系，说到底，还是第三方面与武力的关系，还是第三方面与民国政治逻辑的关系，只是这个逻辑关系不是通过第三方面自身直接地体现出来，而是通过另一方面折射出来。

综上所述，第三方面的生存与发展，既是又不完全是民国政治逻

〔1〕《梁漱溟全集》第6卷，第596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703页。

辑的一个例外。

第三方面最为著名的基本口号是：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前者反对政治独裁，后者反对武力割据，前者要求国民党交权，后者要求共产党交枪。可以说，这个口号集中代表了第三方面的中间立场，集中反映了第三方面的“理性”。

有趣的是，真正代表第三方面切身利益的口号，并不出自第三方面自身，而是中共，此即中共的联合政府口号。中共这个口号最大限度地代表了第三方面的政治利益，因而最大限度地调动了第三方面的积极性。事实上，正是在接受了联合政府口号之后，第三方面这才开创了其全部历史活动中最为有声有色的政治局面。正因为这个口号代表了第三方面的切身利益，因此，当中共在重庆谈判中一度收回此一口号时，引起民盟长时间严重不满。可以说，民盟的这种不满情绪，这才是第三方面真正的“理性”的表现。

本来，第三方面并无过高的参政奢望。《光明报》曾在一篇社论中，就民盟的政治姿态作了这样一个低调的自我界定：“他本身不是一个政党，所以不要看作国内两大党之外，政治上又增多一竞争的单位。”[1]民盟是否构成一个竞争单位姑且不论，但其原本的确是缺少些许竞争的底气的。

政协会议前后，杜鲁门声明的发表和马歇尔的到来，为第三方面撑起了保护伞，这样，第三方面发展到其鼎盛时期。这个远离武力的政派，一改旧态，开始放胆向武力拥有者叫板。施复亮撰文说：“现在国民党的军队虽然号称国家的军队，共产党的军队虽然号称人民的军队，但在我们第三者看来，双方都是党军……必须国共两党的军队一律同时交给国家”。[2]第三方面人士大都具有天然的批判的政治性格，施复亮的这些话，左右开弓，掷地有声。问题在于，施氏所说的

〔1〕《中国民主同盟历史文献》，第10页。
〔2〕施复亮：《我的答案》，《新华日报》1946年1月1日，第5版。

这个“国家”是抽象的，而不是具体的。

鉴于第三方面日渐活跃，于是，一位美国人萌生了一个政治设计，拟将第三方面整合为国共之外一个强有力的竞争单位，此人即马歇尔。作为一名西方政治家，马歇尔最为心仪的中国各党派，当然不是共产党，但也不是国民党，而是思想与行为更为接近西方政党的第三方面。马歇尔为国共设计了一个美式两党制，为此，马歇尔一度设想，组成一个强大的第三方面，以作为两党制的补充。

马歇尔曾对第三方面的各个小党派提出一个希望：“团结起来并在中国组成一个自由派集团以充当国民党和共产党之间的平衡势力”。他对罗隆基说：“中国的自由主义分子应该联合在一个单一的自由主义的爱国党派之内……这样一个党派可以站在两大政党之间，而任何一个大党如果得不到这个自由主义党派的支持，在正常情况下，就不可能采取有决定性的步骤。”[1]这里，马歇尔所说的“正常”指民主制。然而问题是，在民主制并不存在的条件下，却指望一个非武装的政团，在两个武装政党之间起决定性的平衡作用，这种构想本身就很难说“正常”。

第三方面的生存方式，其本身的确与武力没有直接关系，从这一点来讲，这种方式本身，的确表现为对民国的政治逻辑的否定。那么，这个以反逻辑的方式而生存的政团，其在中国到底具有怎样的政治地位呢？1943年6月，蒋介石对熊式辉说：“国内各小党派份子，理之更多事，不理社会亦即不为重视，伊等便无作用……此辈依附谁，谁即遭殃。”[2]言谈之间，充满对第三方面的鄙夷。

蒋介石关于中国各党派最为真实的评价，体现在与顾维钧的一次谈话中。蒋说：“中国在国民党以外，除了共产党，再没有什么其它党派了。所谓其它党派实际是不能算数的。”[3]蒋氏此言，是一个标

〔1〕《马歇尔使华》，第435、436页。
〔2〕《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第415页。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475页。

准的按照民国政治的逻辑，对中国各党派所作的精彩评价。在蒋氏看来，在中国只有两个拥有武装的政党——国共——才是政党。反过来，那些非武装的党派，其政党的资格干脆“不能算数”。这就是说，那些不承认民国政治逻辑的人们，同样，也不被这个逻辑所承认。

第三方面的政治空间因国共合作而存在，如果说这种关系在通常情况下尚不十分明显，那么，随着国共的分离，则直接导致了第三方面的消亡。1946年7月，陈立夫向黄炎培表示了两点意见：“（1）国民党不能容许共产党并存；（2）第三者以国共并称，忽视国民党之为正统，从事调解冲突，即延缓对中共问题之解决。”[1]陈立夫的意思是，既然国共不能并存，第三方面便不能保持其“国共并称”的中间立场，而是二者必居其一。一旦失去“中间”的地位，第三方面的生存空间也就不存在了。

一个远离武力、远离民国政治逻辑的政团，以其自身的兴亡证明，它到底还是不能生存于这个逻辑之外。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马歇尔的赴华使命

马歇尔使华是此一时期发生的诸多事件当中，另一起极具理论意义的事件。所谓理论意义，并非指马歇尔的调停活动本身，而是指马歇尔所带来的西方政治原则与民国政治逻辑的碰撞。

马歇尔是整个民国年间，出使中国的外国政治家当中，地位与声望最为显赫的一位。由于马歇尔所具有的超强的个人地位，他的到来，为中国政治构筑了一个超强的国际背景，试图依恃这一强大的外部力量，将一系列西方民主原则移植于中国，一举改变民国的政治逻辑固有的运行轨道。

---

〔1〕《黄炎培日记》，1946年7月26日。

马歇尔入手解决问题的方式，看上去是一个颇为严谨的程序。杜鲁门对华声明有三个要点：停战，政治改革，军事改革。按照这三个要点，从1945年12月下旬至1946年2月下旬，用两个月左右的时间，马歇尔一口气促成国共签署了三个协议：停战协议，政协协议，整军协议。三者之间的关系是，以停战为前提，然后，以政治改革为先导，以军事改革为最终目标。从程序上看，这个安排可以说无懈可击。三项协议的达成，至少在理论上表明，国共之间全部重大的原则问题已经解决，强大的西方原则一举将民国的政治逻辑排斥出局。

然而，当全部原则问题解决之后，马歇尔这才开始遭遇麻烦，他再也不能朝前迈进一步，将那些原则付诸实施。因为，他再也无法解决原则之下层出不穷的“细节”问题。

在马歇尔前后使华的几位美国人，对于国共政争都留下一个相似的看法，即国共之间的争论往往注重细节，相反，并不注重原则。重庆谈判期间，赫尔利报告美国政府：“昨晚我告诉共产党和政府的谈判人员，根据我的意见，他们企图在解决太多的细节……我说如果他们对基本的笼统原则能表同意，那末根据这些原则，细节就能迎刃而解了”。[1]

马歇尔的继任者司徒雷登也曾遇到过同样的问题。司徒曾在一份报告中谈到周恩来时这样说：“他如此顽固地追求问题的细节，以致对我奉劝应集中关注两个真正关键的问题——停战及起草名副其实的代议制宪法——的呼吁全然不顾。”[2]

马歇尔本人的此类见闻更多一些，他曾在致蒋介石的一份函件中称：“余所主持之三人会议中，常有因一句措词而辩论一小时以上者。”[3]

美国人大概最终也未弄明白，为什么国共往往纠缠细节，却不注重原则？美国人颇感困惑的这个头足倒置的现象，正是民国政治的逻

〔1〕《中美关系资料汇编》第1辑，世界知识出版社，1957，第170页。
〔2〕《被遗忘的大使：司徒雷登驻华报告，1946—1949》，第33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第188页。

辑在强大的西方原则面前，所采取的十分隐蔽，但却十分顽强的自我保护。

这个问题的正确解释是，由于国共之间的原则问题并不能获得真正的解决，为此，便层出不穷地派生出各式各样的细节问题，通过细节的纠缠，从而使原则的对立以另一种方式继续纠缠。在这里，原则与细节已经悄然异化，原则其实是细节，细节其实是原则。因此，马歇尔几乎促使国共在所有重大原则问题上都达成了协议，然而在层出不穷的细节的纠缠之下，最后，这些原则协议又都无疾而终。

马歇尔是怀抱着他的政治理念而出使中国的。他的一个基本设想是，把美国的两党制政体移植于中国。马歇尔曾对周恩来说："我唯一的目标是在中国终止冲突和建立一个两党制政府，必须要有一个反对党，因为这是保证一个像我们在美国所理解的那种民主政府成为可能的唯一途径……没有一个真正的反对党作为竞争对手、提出批评、催促改革，就不可能出现国民政府或国民党的任何改革。国民党不可能自上而下自行改革，必须要有反对党。因此，我曾想到，关心农民、关心中国这个最大阶级的共产党，可以作为一个有组织的合法的反对党而为中国人民作出非常重大的贡献。"[1]这些观点马歇尔曾对许多人提及。

在这里，马歇尔把民主的核心解释为必须要有一个反对党，也就是说，他是以美国式的反对党的观念，来认识并设计中共的政治地位的。然而，马歇尔关于在中国建立两党制和反对党的设想，其本身就难以成立。因为，在一个武装的执政党之下，没有武装便不可能有"真正的反对党"。如果有那么一个或几个非武装的反对党，其反对党的地位只能如蒋介石所说："不能算数"。这样，马歇尔自己给自己出了一道解不开的题：没有真正的反对党，这不符合美式民主制；而真正的反对党则必须拥有武装，这又不符合美式民主制。这就是

〔1〕《马歇尔使华》，第388页。

说，马歇尔的这道命题，其实连假设的基础都没有。

1946年12月18日，马歇尔在即将离任打道回府之际，他对罗隆基作过如下谈话："过去我常常觉得，国民政府愿意有美国的调解，是为了给它的军事行动充当盾牌，现在我觉得，共产党已不再需要美国的调解，但如果正式拒绝这样一种调解，又担心因此而陷于不利的地位。因此，我说，正像以往我一度为国民党所利用，现在我已经在为共产党所利用……但是，我不能听任我被任何一方当作一种便宜来利用"。[1]这是马歇尔对自己的调停活动及其在华地位的最终认识。

马歇尔使华之初，一度产生"惟'马'首是瞻"的现象。一年之间，从"惟'马'首是瞻"，到"当作一种便宜来利用"，发生在马歇尔身上的这种落差，其实就是民国的政治逻辑对西方原则的抗拒。马歇尔的赴华使命所留下的理论意义便在于：试图改造民国政治逻辑的西方原则及其执行者，最终，只能是辗转于国共之间，反复地被"当作一种便宜来利用"。马歇尔是一位具有国际地位的政治家、军事家，一生中取得过许多重大成就，但在中国这一年的经历，肯定是其最为失败的记录，并且输得干干净净。

最后，还有几句并非多余的话。马歇尔是一位严肃的政治家，他曾对顾维钧说过这样一句话："听说共产党人是不能信赖的，但另一方丝毫不比共产党人更值得信任。"[2]基于这个态度，马歇尔的调停活动大致保持了还算公正的立场。有鉴于此，中共对于马歇尔个人的态度始终留有余地，胡乔木说："毛主席对马歇尔的态度始终非常慎重，从未听到毛主席说过马歇尔的坏话，即使后来我们党与美国当局的关系很坏了也没说过他个人什么。"[3]在同一时期先后使华的几位美国人当中，得到中共宽容的仅马歇尔一人。

---

〔1〕《马歇尔使华》，第436页。
〔2〕《顾维钧回忆录》第5册，第705页。
〔3〕《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第93页。

民国政治的逻辑及其历史局限

1944～1946年间，在多种背景、多种方式、多方参加的多种条件下，国共两党时断时续地进行了两年的政治谈判，最终，两党未能取得双赢的结局，由政争走向战争。

有人问梁漱溟："国共谈不拢症结何在？"梁答："症结么？转移不定，今天在此，明天又在另一点，层出不穷，令我无法可指。"[1]梁之所言，大概代表了当年参加调停的相当一部分人士的困惑：不知国共之间到底症结何在？

这是一个有趣的问题。其实，症结如果层出不穷、转移不定，那就不是症结。国共之间的全部症结，说到底，就是民国政治的逻辑，和这个逻辑与生俱来的历史局限，造成问题的基础与问题本身不能统一。具体而论，根据民国政治的逻辑，联合政府的提出，其基础与依据必须出自武力，然而，联合政府本身，却又是一个超武力的民主与和平的要求，但是，根据这个逻辑自身的历史局限，以武力为基础提出的问题，很难以武力之外的方式而获得解决。

问题的基础与问题本身不能统一，这就是民国政治的历史局限。由于这种历史局限的存在，反映在现象上，必然是具体问题层出不穷、转移不定，梁漱溟不能认识这一点，于是便有了症结"无法可指"的困惑。

1944～1946年的中国政局，既是民国政治依据其固有逻辑的发展过程，同样，也是这个逻辑自身的历史局限的表现过程。两个过程基本上是同步展现出来的。

这种历史局限反映在谈判上，表现为"谈"与"打"高度统一，谈的进程以打的进程为依据，从而构成一个"谈谈打打"的方式。这个方式最终的效果如何？周恩来曾对马歇尔说："现在的问题好像是

〔1〕梁漱溟：《忆往谈旧录》，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第244页。

一个圈子，打，便是绕这个圈子不休。”[1]这就是说，谈谈打打的方式，很难终止过程，而极易演成另一个过程。最终，形成一个循环往复、欲罢不休的“圈子”。

这种历史局限反映在心态上，表现为两党之间很难取得相互信任。周恩来还曾对马歇尔说：“军队的统编、整编和训练是蒋最不放心的，所以一切他都可以不谈，而先把此事弄成合乎他的愿望。如一切都照他的希望实现，他放心了，而我们就不放心了，因为一切都无保证了。”[2]这就是说，国共之间到底存在着一个“放心”与“不放心”的芥蒂。民国政治既然以武力为基础，双方的放心与不放心，必然取决于武力有保证还是无保证。问题在于，从本质上讲，武力是排斥性的事物，因此，以武力作保证很难做到双方放心。往往是一方有保证而放心了，另一方便无保证而不放心了。那么，如果双方都有武力保证，其结果，恐怕是双方都不放心。

联合政府的口号本身是一个双赢的构想，政协协议也是一个双赢的协议，但是，根据民国政治的历史局限，至少在当时，国共没有双赢的可能。

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是国共两党全部历史关系当中，最高形态的政治对立。围绕这一对立的发生和发展，本书全程跟踪，作了较为系统的考察与论述，最后，本书的结论如下：

国共两党之所以能够就国家权力的再分配举行和平谈判，从本质上讲，这是武力的对比互为消长的条件之下，所产生的政治现象。也就是说，和谈本身就是武力的产物。然而，和谈的本质却又在制止武力，这样，也就产生了一个头足倒置的关系：以武力的产物——和谈，反过来，剥夺这个产物赖以存在的依据——武力。

---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272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第466页。

武力与和谈之间的这种倒置的关系，就是民国政治的逻辑与这个逻辑本身的历史局限的关系。企图剥夺武力的和谈，最终却被武力剥夺。这个结果无非证明，历史的局限是不能超越的。

参考资料

（以笔划为序）

《“五四”精神之发扬》，《中央日报》1946年5月4日，第2版。

《1944～1946年间国共力量的“平衡”与政争》，邓野著，《中国社会科学》1993年3期。

《二中全会六七次大会分别检讨外交、救济》，《中央日报》1946年3月7日，第2版。

《二中全会第八次大会检讨政协会议报告》，《中央日报》1946年3月8日，第2版。

《人民是政治协商会议的主人》，《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0日，第2版。

《十年论战》，吴冷西著，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

《万毅将军回忆录》，中共党史出版社，1998年。

《三外长会议公报全文》，《中央日报》1945年12月30日，第3版。

《马歇尔使华》，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译，中华书局，1981年。

《马歇尔特使渝》，《中央日报》1945年12月23日，第2版。

《与大公报论国是》，《新华日报》1945年11月21日，第2版。

《中央社偷天换日篡改美总统对华声明》，《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2日，第2版 。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

《中共中央发言人谈话》，《解放日报》1945年12月18日，第1版。

《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中央统战部等编，档案出

版社，1986年。

《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中央统战部等编，档案出版社，1988年。

《中共党史资料》，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

《中华民国史史料长编》，万仁元、方庆秋主编，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

《中华民国史事纪要》，瞿韶华主编，台北，“国史馆”，1994年。

《中苏国家关系史资料汇编1945—1949》，薛衔天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6年。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秦孝仪主编，国民党中央党史会，1985年。

《中华民国史事纪要》，朱汇森主编，台北，“国史馆”，1986年。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战史》，第四野战军战史编写组，解放军出版社，1998年。

《中国民主同盟历史文献》，中国民主同盟中央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文史资料出版社，1983年。

《中国民主同盟发表临代大会宣言》，《新华日报》1945年10月19日，第2版。

《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荣孟源、孙彩霞编，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

《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通电》，《解放日报》1945年7月14日，第1版。

《中国解放区抗日军朱总司令致美英苏三国说帖》，《解放日报》1945年8月16日，第1版。

《中美关系资料汇编》第1辑，世界知识出版社编，世界知识出版社，1957年。

《从延安到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

《从赫尔利到马歇尔》，牛军著，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年。

《内争不容再有》，《中央日报》1945年8月21日，第2版。

《忆往谈旧录》，梁漱溟著，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

《文史资料选辑》，政协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会编，中国文史出版社，1989年。

《日苏关系与国共的战略利益——1943年蒋介石制裁中共的策划与取消》，邓野著，《近代史研究》2007年6期。

《毛泽东文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

《毛泽东对本报记者谈》，《大公报》1945年9月6日，第2版。

《毛泽东电复蒋主席》，《大公报》1945年8月26日，第2版。

《毛泽东军事文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

《毛泽东同志谈话》，《新华日报》1945年8月29日，第2版。

《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

《毛泽东年谱》，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

《毛泽东昨抵渝》，《大公报》1945年8月29日，第2版。

《毛泽东盛赞政协成就》，《新华日报》1946年2月13日，第2版。

《日本投降了》，《大公报》，1945年8月16日，第2版。

《王世杰日记》，台北，中研院近史所编印，1990年。

《王外长报告外交》，《中央日报》1946年3月6日，第2版。

《王首道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

《王恩茂日记》，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

《风狂霜峭录》，许涤新著，三联书店，1989年。

《主席令东北国军停止前进十五日》，《中央日报》1946年6月7日，

第2版。

《叶飞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8年。

《外交报告要点》，《中央日报》1946年3月6日，第2版。

《对马歇尔特使的希望》，《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4日，第2版。

《对宪草问题获决定》，《新华日报》1946年3月16日，第2版。

《对改组政府问题董必武同志提出主张》，《新华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2版。

《民主同盟两个原则》，《新华日报》1946年1月17日，第2版。

《民盟代表曾电请蒋主席早归》，《大公报》1946年5月31日，第2 版。

《白崇禧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

《辽沈决战》，辽沈战役纪念馆等编，人民出版社，1992年。

《任弼时年谱》，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

《任弼时选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出版社，1987年。

《先总统蒋公全集》，张其昀主编，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1984年。

《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秦孝仪主编，国民党中央党史会，1984年。

《全会十八次会修正通过政协会议报告决议草案》，《中央日报》1946年3月17日，第3版。

《共产党新行动的信号》，《中央日报》1946年4月9日，第2版。

《关于军队国家化问题周恩来阐述几点意见》，《新华日报》1946年1月17日，第2版。

《关于扩大国府组织案王世杰说明概要》，《中央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3版。

《关于宋子文斯大林莫斯科会谈》，吴景平译，《民国档案》1991年4期。

《关于宪政实施文件两种》，黄炎培著，《宪政》月刊第3号，1944

年3月。

《华西坝五大学教职员致电蒋主席》，《中央日报》1946年2月25日，第2版。

《向人民申说！向世界控诉！》，《大公报》1944年10月3日，第2版。

《刘少奇年谱》，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

《如何解决》，周恩来著，《解放日报》1944年10月12日，第1版。

《回忆与研究》，李维汉著，中共党史出版社，1986年。

《团结谈商大部协议》，《大公报》1945年10月9日，第2版。

《在中国失掉的机会——美国前驻华外交官约翰·S.谢伟思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的报告》，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9年。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著，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

《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公安部档案馆编注，群众出版社，1991年。

《孙中山全集》，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等编，中华书局，1987年。

《孙科昨在二中全会报告政协会议经过》，《中央日报》1946年3月8日，第3版。

《孙科说明五五宪草》，《中央日报》1946年1月20日，第2、3版。

《庆祝蒙古人民共和国独立》，《解放日报》1945年10月29日，第1版

《延安权威人士评国共谈判》，《解放日报》1944年9月20日，第1版。

《当前的紧急任务》，《解放日报》1945年8月13日，第1版。

《朱家骅年谱》，胡颂平，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

《朱德年谱》新编本，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

《欢迎马歇尔特使》，《新华日报》1945年12月21日，第2版。

《欢迎华莱士先生》，《解放日报》1944年6月23日，第1版。

《纪念十月革命庆祝中苏同盟》，《解放日报》，1945年11月7日，

第1版。

《迅开政治协商会议》，《中央日报》1945年12月12日，第2版。

《过分的宣传》，《大公报》1946年4月15日，第2版。

《严重的抗议》，《新华日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

《何主席入鲁随征记》，李仲勋著，山东公报社印，1946年。

《吴玉章同志发言提出宪法的原则》，《新华日报》1946年1月20日，第2版。

《吴亮平传》，雍桂良等著，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年。

《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姚崧龄编著，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2年。

《张厉生向政协会说明关于国民大会之意见》，《中央日报》1946年1月18日，第3版。

《张闻天年谱》，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张闻天传记组编，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年。

《张澜文集》，四川师范学院《张澜文集》编辑组编，四川教育出版社，1991年。

《杨尚昆日记》，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

《我军委会发言人发表声明》，《中央日报》1944年10月3日，第2版。

《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张秀山著，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

《我的答案》，施复亮，《新华日报》1946年1月1日，第5版。

《远东持久和平的基石》，《解放日报》1945年8月29日，第1版。

《杜长官昨发表声明》，《中央日报》1946年6月8日，第2版。

《杜聿明免职》，《中央日报》1945年10月16日，第2版。

《吾对于政治协商会议的希望》，马寅初，《新华日报》1946年1月11日，第6版。

《沪学生万人游行》，《中央日报》1946年2月24日，第3版。

《纯真的祖国爱》，《中央日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

《苏联档案中有关〈中苏同盟条约〉谈判的文件选译》，陈春华译，《近代史资料》总102号。

《评蒋介石演讲》，《解放日报》1945年3月3日，第1版。

《邱相演词》，《大公报》1944年10月3日，第2版。

《陈云年谱》上卷，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

《陈果夫传》，徐平著，台北，正中书局，1980年。

《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陈诚，台北，“国史馆”，2006年。

《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陈诚，台北，“国史馆”，2005年。

《陈毅传》，陈毅传编写组，当代中国出版社，1995年。

《驳大公报》，陈伯达著，《解放日报》1945年12月8日，第4版。

《使韩回忆》，邵毓麟著，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0年。

《南方局党史资料·大事记》，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重庆出版社，1990年。

《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

《周恩来年谱》，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

《周恩来传》，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

《周恩来同志声明》，《新华日报》1946年6月8日，第2版。

《周恩来同志的报告》，《新华日报》1946年1月13日，第2版。

《周恩来同志重要谈话》，《新华日报》1946年3月19日，第2版。

《周恩来同志谈话全文》，《新华日报》1946年4月6日，第2版。

《国大旧代表是否保留协商会议昨一场热辩》，《大公报》1946年1月19日，第2版。

《国民大会代表同人对宪政发表意见》，《中央日报》1946年2月14

日，第2版。

《国民参政会纪实》，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等编，重庆出版社，1985年。

《国民政府公报》，国民政府文官处编。

《国民党改革问题的两个道路——纪念孙中山先生逝世二十一年》，胡乔木著，《解放日报》1946年3月12日，第1版。

《国共谈判文献资料选辑》，中共代表团梅园新村纪念馆编，江苏人民出版社，1984年。

《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会议记录》，国民党中央党史委员会影印，台北，近代中国出版社，1996年。

《和平建国纲领草案》，《新华日报》1946年1月17日，第2版。

《岫庐八十自述》，王云五著，台湾商务印书馆，1967年。

《林伯渠文集》，华艺出版社，1996年。

《河南会战》，日本防卫厅防卫研修所战史室编撰，台北，“国防部”史政编译局译印，1987年。

《罗荣桓年谱》，黄瑶主编，人民出版社，2002年。

《罗隆基代表民主同盟提出改组政府三原则》，《新华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2版。

《质中共》，《大公报》1945年11月20日，第2版。

《青年党提案》，《大公报》1946年1月17日，第3版。

《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重庆出版社，1990年。

《宪法的最低原则》，《中央日报》1946年3月14日，第2版。

《宪政实施协进会》，《中央日报》1943年10月20日，第2版。

《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秦孝仪总编，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年。

《战后初期斯大林对中国革命的态度和立场》，张盛发著，《中共党

史研究》2000年1期。

《洪学智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2年。

《政坛回忆》，程思远著，广西人民出版社，1983年。

《政治协商会议纪实》，重庆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等编，重庆出版社，1989年。

《政治协商会议的成就》，《大公报》1946年2月3日，第2版。

《祝美国国庆日——自由民主的伟大斗争节日》，《解放日报》1944年7月4日，第1、2版。

《美军观察组在延安》，D. 包瑞德著，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

《美国对华政策声明》，《大公报》1945年12月17日，第2版。

《美总统发表对华政策声明》，《解放日报》1945年12月18日，第1版。

《胡乔木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2年。

《胡乔木回忆毛泽东》，胡乔木著，人民出版社，1994年。

《胡适来往书信选》，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中华书局，1980年。

《要克服经济危机必须实行民主政治》，施复亮著，《新华日报》1946年1月7日，第3版。

《重庆市两万余学生昨举行爱国大遊行》，《中央日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

《重庆事件与东北问题》，《解放日报》1946年2月25日，第2版。

《重庆谈判纪实》，重庆党史工作委员会等编，重庆出版社，1983年。

《郭汝瑰日记》，未刊稿。

《重庆学生爱国大遊行》，《大公报》1946年2月23日，第2版。

《徐永昌日记》，台北，中研院近史所编印，1991年。

《浦熙修记者生涯寻踪》，袁冬林、袁士杰编，文汇出版社，2000年。

《海桑集——熊式辉回忆录》，香港，明镜出版社，2008年。

《耿飚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91年。

《莫洛托夫外交报告》（续），《大公报》1945年11月15日，第3版。

《被遗忘的大使：司徒雷登驻华报告，1946—1949》，肯尼斯·雷等编，江苏人民出版社，1990年。

《读杜鲁门总统声明》，《中央日报》1945年12月17日，第2版。

《读蒋主席再致延安电》，《大公报》1945年8月21日，第2版。

《维护东北领土主权西南联大教授宣言》，《大公报》1946年2月27日，第3版。

《黄克诚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9年。

《通电》，《解放日报》1945年6月23日，第1版。

《郭沫若说：主席权限太大国府委员连建议权也没有》，《新华日报》，1946年1月15日，第2版。

《钱昌照回忆录》，中国文史出版社，1993年。

《顾维钧回忆录》，中华书局，1987年。

《顾颉刚日记》，台北，联经出版公司，2007年。

《梁漱溟全集》，中国文化书院学术委员会编，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

《梅贻琦日记》，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黄炎培、冷遹、江恒源书面声明不参加国民大会问题之讨论》，《新华日报》1945年7月15日，第2版。

《黄炎培日记》，中华职业教育社出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整理，华文出版社，2008年。

《傅作义电毛泽东》，《中央日报》1945年10月26日，第2版。

《彭真年谱》，《彭真传》编写组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

《斯大林与中国》，A.M.列多夫斯基著，新华出版社，2001年。

《曾委员琦发表四项主张》，《中央日报》1946年1月20日，第3版。

《粟裕战争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8年。

《蒋介石元旦演说与政治协商会议》，《解放日报》1946年1月7日，

第1版。

《蒋介石日记》，美国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藏。

《蒋介石先生哿电书后》，《新华日报》1945年8月22日。

《蒋介石对方先觉投敌案的裁决》，邓野著，《历史研究》2006年5期。

《蒋主席三电毛泽东促行》，《中央日报》1945年8月25日，第2版。

《蒋主席电毛泽东》，《中央日报》1945年8月16日，第2版。

《蒋主席再电毛泽东》，《中央日报》1945年8月21日，第2版。

《蒋主席同意美总统意见》，《大公报》1945年12月19日，第2版。

《蒋主席在参政会政治报告》，《中央日报》1946年4月4、5日，第2版。

《蒋主席告全国军民》，《中央日报》1946年1月1日，第2版。

《蒋主席昭告全国军民》，《中央日报》，1944年10月11日，第2 版。

《蒋主席最近言论》，国际出版社编印，1946年。

《蒋会长恳切致词》，《中央日报》1943年11月13日，第2版。

《谢觉哉日记》，人民出版社，1984年。

《新四军·文献》，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解放军出版社，1995年。

《新四军军部在黄花塘》，中共盱眙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江苏人民出版社，1993年。

《赖传珠日记》，人民出版社，1987年。

《廖汉生回忆录》，八一出版社，1993年。

《管文蔚回忆录续编》，人民出版社，1988年。

《谭启龙回忆录》，山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

《赛福鼎回忆录》，华夏出版社，1993年。

《颜惠庆日记》，中国档案出版社，1996年。

《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王晓寒等译，台北，正中书局，1989年。

如果说中苏条约构成了国共重庆谈判的政治背景，那么，杜鲁门声明则构成了政协会议的政治背景；如果说中苏条约有利于国民党，那么，杜鲁门声明则有利于共产党。国共两党都从各自的盟友那里遭遇到一次结结实实的政治伤害，反过来，又都从各自的意识形态的敌人那里拿到一笔不菲的政治红利。

《政协会议的国际背景》

以联合政府的提出为标志，中国政治的主题在抗战末期的1944年发生转换。因此，1945年8月的历史阶段的交替，是一种甚为特殊的历史现象，它并不以居于主导地位的社会革命的交替为基础，而是以居于次要地位的民族革命的终止为基础，主要表现为中国政治舞台的角逐者，由两国三方变为一国两方。

《联合政府的口号与国共关系的最终分野》

国共两党之所以能够就国家权力的再分配举行和平谈判，从本质上讲，这是武力的对比互为消长的条件之下，所产生的政治现象。也就是说，和谈本身就是武力的产物。然而，和谈的本质却又在制止武力，这样，也就产生了一个头足倒置的关系：以武力的产物——和谈，反过来，剥夺这个产物赖以存在的依据——武力。

《民国政治的逻辑及其历史局限》

上架建议◎社科/历史
ISBN 978-7-5097-2784-3
9 787509 727843 >
定价:58.00元

[General Information]
SS号=12891494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导论　联合政府的口号与国共关系的最终分野
第一章　国共力量的消长与两党合作基础的演变——联合政府口号的推出
一号作战与国共关系
联合政府口号的推出
联合政府旗帜下的第三方面
中共的两个部署
第二章　合政府与参加政府
史迪威出局与赫尔利入局
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一回合
国共策略的调整——两手对两手
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二回合
第三章　国民大会与解放区代表大会
两党的举措与意图
国共的两个党代会
第三方面的斡旋
中共关于“解代会”的筹备
第四章　中苏谈判与中苏条约——蒋介石的一个政治布局
国民党的政治需要与中苏谈判的提出
雅尔塔决议与中苏谈判的启动
中苏谈判第一阶段
中苏谈判第二阶段
中苏条约的批准与评论
第五章　重庆谈判——背景与条件的转换
两周的较量——日占区的归属与国共版图的重新划分
邀请与应邀
重庆谈判的基础与主题
主题的交锋与两党政治理念的展示
僵持与妥协
各方得失
第六章　国共两军战略方向的选择与展开

中共战略方向的调整
中共各项部署的展开
中共在东北的战略部署
国民党的战略考虑与展开
第七章　苏军的双重性与东北的三角格局
东北行营退出与再入长春
中共东北战略的再调整
国民党与苏军关于东北经济合作的争执
第八章　政治协商会议——背景与条件的再转换
政协会议的国内背景
政协会议的国际背景
政协会议的组成、议题与性质
政协会议前奏曲
五项议题的争论与协议
热议、隐患与结论
第九章　多向与无序的政局
政协会议之后中共关于时局的判断
国共关于整军方案的谈判
国民党对政协协议的不满及其焦点
中苏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上继续争执
国共在东北问题上继续争执
反苏反共游行的爆发
第十章　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两个僵局的形成
二中全会开幕与主题辩论
国共就两个焦点问题的磋商
二中全会期间的蒋介石
二中全会与国民党内部关系的变化
二中全会的政治后果——两个死结
第十一章　四平决战
三角格局的弱化与东北问题的演变——国共四平对峙的形成
中共关于进占长春的考虑与决策——政治要求之下的军事方针
四平决战与重庆谈判
战局的转折与谈判的转折
关于四平之役的争论与评价
第十二章　最后的谈判——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停战条件与停战令

中共的部署与反击
最后的谈判
不宣而战
结束语　民国政治的逻辑及其历史局限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国共关系的转型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第三方面的生存空间
民国政治的逻辑与马歇尔的赴华使命
民国政治的逻辑及其历史局限
　参考资料
封底